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會
市長施政報告

市長 鄭文燦

108年10月7日

目錄

壹、民政.....	3
貳、教育.....	9
參、社政.....	29
肆、勞動.....	37
伍、財政.....	52
陸、經濟發展.....	56
柒、農業.....	69
捌、地政.....	84
玖、都市發展.....	99
拾、工務.....	112
拾 壹、水務.....	138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	157
拾 參、交通.....	172
拾 肆、觀光.....	187
拾 伍、警政.....	196
拾 陸、衛生.....	211
拾 柒、環境保護.....	227
拾 捌、消防.....	239
拾 玖、文化.....	245
貳 拾、稅務.....	273
貳拾壹、法務.....	276
貳拾貳、客家事務.....	278
貳拾參、青年事務.....	287
貳拾肆、體育.....	297
貳拾伍、捷運.....	313
貳拾陸、資訊.....	317

貳拾柒、新聞.....	325
貳拾捌、秘書事務.....	331
貳拾玖、人事.....	334
叁拾、主計.....	342
叁拾壹、政風.....	344
叁拾貳、研考.....	348
叁拾參、航空城公司.....	356
叁拾肆、捷運公司.....	359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	369
叁拾陸、桃園區公所.....	370
叁拾柒、中壢區公所.....	382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	397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	410
肆拾、楊梅區公所.....	423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	432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	441
肆拾參、大園區公所.....	458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	467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	479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	483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	495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	506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會市長施政報告

壹、民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區政行政業務

(一) 辦理區政業務考核

1. 107年各區公所區政業務考核已辦理完畢，考核項目分為「民政類」、「社政類」、「工務類」、「人文類」、「體育類」、「為民服務類」、「衛生環保類」、「農經類」、「災防類」、「統計類」等十大類別。
2. 為使本市區政業務工作持續邁進，激發新的思維及創意，由總成績第一名之區公所協助辦理觀摩研習活動，希望藉由交流互動及經驗分享形成各區區政業務的互動網絡，作為各區公所組織學習成長的資源。
3. 108年度各區公所區政業務考核，訂於109年2月至4月辦理。

(二) 舉辦市政說明會

為加強與地方溝通及聽取各界意見以凝聚共識，本府訂於108年10月至11月至本市各區辦理市政說明會，向市民說明本市目前各項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重大工程、社會福利、文化教育等各項建設，供市民了解市政建設並聽取基層建言，以作為未來本市推動各項政策方針之參考。

二、自治行政業務

(一) 爭取內政部前瞻計畫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本市楊梅區公所行政大樓拆除重建案，獲內政部108年4月17日同意核定補助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億元整。

(二) 各區市民活動中心增(修)建及修繕

1. 桃園區「南門市民活動中心」等1處已完工啟用。
2. 新增興建中市民活動中心共計2處：龍潭區「大烏林市民活動中心」及「龍星市民活動中心」。

3. 新增規劃設計中市民活動中心共計 5 處：桃園區「慈文市民活動中心」及「龍安市民活動中心」、楊梅區「新榮市民活動中心」、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大溪區「一心、田心市民活動中心」。
4. 增加市民活動中心核定補助案共計 3 件：蘆竹區「大南興市民活動中心」、「光明市民活動中心」及觀音區「草新富林市民活動中心」，核定增加補助金額共計 778 萬 3,987 元。

(三) 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

「108 年度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實施計畫」截至 108 年 8 月 13 日止，核定案件共計 72 件，核定金額共計 3,790 萬 9,068 元，另 12 區共計 12 案以參與式預算辦理，共計 600 萬元。申請案件經本府核定補助後，賡續由各區公所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後續招商、施工、驗收等事宜。

(四) 補助桃園市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相關業務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3 項規定，直轄市長、議員、里長辭職、去職或死亡者，所遺任期超過兩年，依法應於 3 個月內完成補選。108 年度補助桃園市選舉委員會辦理本市第 2 屆里長補選經費如下：

1. 108 年 7 月 13 日補選大園區沙崙里里長，補選經費計 59 萬 5,000 元，由游素珠女士當選。
2. 預計於 108 年 8 月 31 日辦理里長補選(共計 4 區 5 里)，補選經費共計 160 萬元：
 - (1) 八德區茄苳里吳瑞芳(108.06.14 逝世)。
 - (2) 八德區竹園里王聖諸(當選無效確定)。
 - (3) 桃園區大有里張丁元(108.06.19 逝世)。
 - (4) 楊梅區裕成里李鴻鈺(108.06.24 逝世)。
 - (5) 復興區三光里林正光(108.06.20 逝世)。

(五) 平衡里鄰區域發展

本市因轄內人口變化消長，108 年度計有桃園區、中壢區、平鎮區、八德區、楊梅區、蘆竹區、大園區、龜山區、龍潭區及大溪區已完成年度轄鄰調整作業，另大溪區及龜山區轄里範圍調整案業於 108 年 6 月 13 日經桃園市議會函文議決通過，並於 108 年 7 月 31 日生效實施。

三、宗教業務

(一) 輔導祭祀公業法人事務

積極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延續祭祀傳統、發揚孝道精神，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祭祀公業法人申請派下員繼承變動、召開派下員大會等案件共計 250 件。

(二) 宗教事業輔導

目前桃園市已登記之寺廟及宗教財團法人共計 353 家，其中寺廟及財團法人寺廟共計 295 家、教會財團法人共計 56 家、基金會共計 2 家。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輔導寺廟、宗教財團法人辦理相關變動案件共計 313 件，其中寺廟共計 189 件、財團法人共計 124 件。

(三) 輔導宗教團體協助推動低碳綠色城市

訂定「108 年桃園市宗教團體購置環保禮炮補助計畫」，鼓勵宗教團體購置環保禮炮取代傳統鞭炮，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補助大溪仁和宮等 25 家宗教團體，以減少宗教活動燃放鞭炮產生之煙塵、炮屑等空氣及環境污染，落實改善空氣品質。

四、禮儀事務業務

(一) 活動類

1. 聯合奠祭

為改善殯葬風俗、簡化奠祭程序，減輕民眾喪葬費用負擔，在簡約、隆重、莊嚴中完成人生最後告別追思儀式，以愛與尊嚴為主題辦理聯合奠祭，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14 場次聯合奠祭。

2. 聯合海葬

(1) 為推廣環保多元葬法，響應節葬、潔葬與簡葬的政策理念，鼓勵民眾透過海葬的方式返璞歸真，回歸自然，除為後代子孫留下永續之土地資源，也節省民眾殯葬費用的支出。

(2) 108 年北北桃聯合海葬，已於 108 年 5 月 17 日上午在本府殯葬管理所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懷恩廳舉辦追思音樂會，本市共計 30 位先行者選擇長眠於大海。

(二) 改善殯葬設施類

1. 桃園生命園區規劃

- (1) 都市計畫變更已於 108 年 1 月 30 日公告實施。
- (2) 本府環境保護局已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本府新建工程處同時辦理殯葬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 (3) 殯葬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新建案第一期立體停車場工程，俟前瞻計畫核定後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作業。

2. 中壢生命園區規劃

- (1) 都市計畫變更已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公告實施。
- (2) 107 年 8 月 26 日、107 年 9 月 15 日、108 年 2 月 24 日及 108 年 7 月 17 日召開本案用地取得協議價購會議。
- (3) 土地協議價購截至 108 年 8 月完成土地移轉之比例為 89.8%，預定 108 年 9 月將土地徵收計畫提報本府地政局審議，預計於 109 年初可完成私有土地徵收作業。

3. 桃園市八德區大安公墓新建納骨塔

106 年度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基本設計報告已核定，107 年度細部設計報告已核定，於 108 年 6 月工程開工，預計於 110 年 1 月完工。

4. 桃園市觀音區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

本案基本設計已於 108 年 7 月 29 日審查通過，目前辦理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五、戶政業務

(一) 落實戶籍登記

依據本府對戶政事務所執行戶政業務績效評鑑實施計畫，針對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死亡登記、國民身分證核發、歸化國籍等各項戶籍業務考評，以提升各戶政事務所案件正確率及行政效率。

(二) 正確戶籍人口統計

經統計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本市共計 504 里，1 萬 1,847 鄰，81 萬 8,144 戶，223 萬 7,943 人（男 111 萬 1,403 人，女 112 萬 6,540 人）。

(三) 首次申請護照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

民眾首次申請護照至戶政事務所完成人別確認後，為簡化申辦程序，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08 年 2 月 15 日起提供代收代辦代領護照方式，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代為辦理護照，免除民眾往返奔波之苦。自開辦日起至 7 月底止，受理人別確認件數共計 2 萬 4,309 件，首次申請護照件數共計 1 萬,545 件，約佔人別確認件數 43.4%。

(四) 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

1. 為建立跨機關資源水平整合機制，創造優質服務，本府推動「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計畫」，結合戶政、稅捐、地政、監理、經濟發展局、公所社會課、台灣電力公司、台灣自來水公司、中華郵政公司、北區國稅局、交通裁決處及及交通警察大隊等，計達 12 合一跨機關服務。
2. 民眾辦理遷徙、改名或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變更及營業地址門牌整編時，由戶政人員輔導填寫跨機關便民服務申請表，透過資訊平台同步傳送異動情形，除大幅縮短民眾資料更新時差，各機關完成更新後，將透過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申請人，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最高理念。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服務案件共計 11 萬 8,300 件。

(五) 生育津貼立即辦

1. 為提升出生率，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含)升格日後出生且已辦理出生登記者，補助生育津貼單胞胎 3 萬元、雙胞胎每胎 3 萬 5,000 元、三胞胎以上每胎 4 萬 5,000 元，並於 104 年 4 月 1 日起由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受理。
2. 經統計自 108 年 4 月起至 108 年 7 月底止，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已受理生育津貼共計 7,142 件。

六、兵役業務

(一) 提供本市區服役傷病退伍人員生活照護協助

本市列管服役傷病退伍人員共計 51 人，為使其感受政府關懷與照顧，並讓家屬得以喘息，本市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替代役提供袍澤生活協助計畫」，針對服役傷病退伍人員提供協助就醫、協助家務、文書

服務及陪伴關懷等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有 11 位服役傷病退伍人員提出申請，並遴選 12 位相關科系之公共行政役替代役役男協助照護，深獲服役傷病退伍人員及其家屬之肯定。

(二) 辦理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及淨灘活動

為宣導替代役役男正確服務及法治觀念，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在桃園區公所大禮堂，辦理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暨在職訓練活動，共計 151 名役男參與，藉此強化役男服勤紀律，增進毒品防制觀念，以促進服勤成效；並於 108 年 7 月 19 日前往大園區新街溪口南岸，辦理替代役役男淨灘公益活動，共計 92 名役男參與，落實愛心、服務、責任、紀律四大服務信念。

(三) 辦理端午節勞軍活動

於 108 年 6 月 6 日辦理 108 年端午節勞軍活動，前往陸軍特種作戰指揮部，慰勞 9 個單位的官兵代表，並致贈勞軍款共計 74 萬元整，以感謝國軍協助本市救災防疫之辛勞。

貳、教育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增辦公立幼兒園

本市提供幼兒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之教保服務，對於處於經濟、文化、身心、族群及區域等需要協助之幼兒，優先提供其接受適當教保服務之機會。107 學年度本市已有 129 校設置幼兒園。108 學年度規劃 9 校新設幼兒園及 8 校附幼增班，計增加 23 班 648 個名額，名單如下：

- (一) 新設幼兒園：楓樹國小、高原國小、山東國小、瑞梅國小、頂社國小、自強國中、龍岡國中、仁和國中及平鎮國中等 9 校。
- (二) 學校附幼增班：成功國小、同安國小、錦興國小、山腳國小、福安國小、平興國小、永安國小及四維國小等 8 校，共增加 8 班。

二、增辦非營利幼兒園

為提供優質且平價的教保服務，引入非營利性質法人活化經營，朝提高公共化教保服務至 4 成比例之目標邁進，目前已有中路園、龍祥園、內壢園、文欣園、龍興園、大有園、經國園、新華園、文德園及楊光園等 10 園，108 學年度增設橫峰園、桃捷園、文華園、快樂園、新埔園、月眉園、平興園、草漯園及楊明園等 9 園，計增加 34 班 978 個名額。

三、國小弱勢學童營養早餐

為提供學童衛生安全之早餐，藉以養成吃早餐的習慣，進而提升學童體能、學習能力及促進健康，以達照顧弱勢學生及使其能安心求學之目的，本府於 104 學年度開始推動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政策，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及家境清寒等經濟弱勢學生每日 40 元營養早餐，108 年度編列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6,103 萬 8,627 元。

考量因地制宜並符合學生需求，108 年度依各校所處區域特性不同，可視在地情況配合社區環境提供較富彈性之供食方式，計有 117 所學校委託團膳業者或食材供應商供應、54 所學校與鄰近早餐店或便利超商合作供餐、復興區 7 所偏遠學校由學校廚房自行烹煮供應辦理。

四、辦理原住民及新住民學生教育活動

(一) 原住民學生教育活動

為涵養學生原住民文化，紮根學生基本能力，本市辦理多項原住民學

生教育活動，在課程教學及族語學習方面，除於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外，辦理族語認證考試精進班，以提高原住民籍學生族語認證考試通過率，108 學年度共開設 60 班；本市復興區 12 所國中小辦理課程策略聯盟，除精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外，將資訊融入教學課程，提升學生基本能力，以縮短城鄉資訊能力差距；為培育原住民學生藝術、音樂、舞蹈及體育等人才，辦理「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108 年度計有 11 所國中小參與。在硬體設備方面，為增進校園傳統部落文化之推廣，辦理「原住民重點學校新校園運動」，使各學校能夠結合原住民族文化進行校園設施整修。在育樂活動方面，為增進原住民族文化與環境之認識、傳遞及創新，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族語興趣，辦理原住民說唱藝術比賽、原住民生活體驗育樂營、聯合豐年節暨親子聯歡等活動，促進各族群交流與共學，發揚原住民族傳統文化。

（二）新住民教育活動

本市新住民子女國中、小人數達 2 萬 323 人次，人數高居全國第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新住民語文於 108 年度正式上路，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馬來西亞等東南亞地區七國的官方語文為主。學生於國民小學階段，學習節數屬「領域學習課程」，可從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中，依其需求或興趣任選其一為必修。國民中學與高級中學教育階段，學校應調查學生之選修意願，學生有學習意願，即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課，亦得於假日或寒、暑假實施。

為協助學校聘任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本市首度辦理桃園市 108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本市國民中小學開班數達 253 班(國中 47 班、國小 206 班)，以越南語開班數為首，次為泰國語及印尼語，計聘任 60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全國開班數需求第 2 之縣市。

除 108 學年度新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之外，亦持續辦理新住民子女多元發展環境及新住民語文學習課程，如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試行計畫、新住民語文

教學支援人員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前導學校協作計畫、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計畫、新住民子女語文活動計畫等，以完善新住民子女快速融入學校及社會生活，健全新住民子女學習品質與成效。

五、校園天天安心食材 學生營養又健康

為了全面照顧學生健康，提供更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本府於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天天安心食材」政策，並自 105 年起，除天天使用非基因改造食材外，每星期供應 3 天有機蔬菜，1 天吉園圃蔬菜，另為配合農委會標章整合規劃，自 108 年 6 月 15 日起將原供應 1 天吉園圃蔬菜調整為供應 1 天產銷履歷蔬菜。推動天天安心食材一年所需經費約 1 億 7,500 萬元，全數由本府補助，在不增加學生家長負擔原則下，除可帶動桃園有機農業發展，更讓全市近 20 萬名學生都能享用安心且在地食材。

本市 106 學年度起亦配合中央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政策選用 4 章 1Q（吉園圃、CAS、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 TAP 及 QRcode 可追溯系統的農產品）食材政策（吉園圃標章升級與產銷履歷接軌，已於 108 年 6 月 15 日停止使用），符合使用條件之午餐業者可向學校請領每生每日 3.5 元獎勵金，107 年度國中小學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約新臺幣 1 億 2,928 萬元，高中部分由本府補助約 907 萬元，讓全市學生都能夠受惠。教育局、農業局及衛生局也已共同組成「天天安心食材聯合稽查小組」，在農場出貨端、供應平台端及截切廠端做「全流程查驗管控」，也由教育局、學校及學校營養師共同落實檢核廠商所提供之蔬菜產地來源及檢驗標章、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有機與產銷履歷蔬菜的送驗工作，並於合約內要求廠商需提供黃豆、玉米等食材或其製品為非基因改造食品之證明文件，倘廠商有供應不實者，將給予記點、罰款或終止契約，共同為安心食材嚴加把關，確保學生吃得營養又健康。

六、建置三級培育體系，修訂各項獎助制度

本市持續辦理體育重點學校三級銜接工作，目前本市已設有體育班學校共 60 校、35 項運動項目，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設有 16 種運動項目、121 站，目前已完成大部分項目的銜接工作，分別為田徑、游泳、體操、射箭、跆拳道、武術、棒球、射擊、柔道及角力等亞、奧運競賽種類，未來將結合體育班、專任運動教練及基層訓練站等各項資源，建置完整三

級培育體系。

另外也鼓勵各校廣設體育社團，以提供有興趣之學生接觸各項體育活動之機會。目前本府已修訂各項體育獎助制度，包括國內、外獎勵金、出國補助、增訂選手培訓補助金及教練獎勵金等機制，期能培育更多優秀選手為本市爭取榮譽。

七、建構優質教育學習環境

(一) 一區一高中

為平衡城鄉差距，本市積極推動一區一高中政策，考量學生就學需求、地方發展發展與地方人士期待，擇定由新屋國中改制為新屋高中。新屋高中已於 106 學年度開始招生，並以整體規劃，分年、分期方式進行，預計先興建 1 棟教學大樓及 1 座多功能活動中心(含游泳池)，新建校舍工程總經費核定 5 億 4,600 萬元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代辦，工程進度約 50%，順利施作中，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完工。

另本市為全國都市原住民人口數最多之地區，爰規劃籌設原住民實驗高中，羅浮校區新建校舍已委託建築師設計，校舍工程總經費 6 億 6,000 萬元，使用分區已於 106 年 3 月 7 日經內政部審議通過變更為文教用地，107 年 5 月 17 日都市設計審議修正後通過，107 年 5 月 21 日同意備查環境影響說明書，108 年 1 月 24 日核准建照申請，108 年 2 月 1 日同意備查預算書圖，業於 108 年 3 月 27 日評選暨決標，並於 108 年 5 月 1 日開工，本案工期 790 日曆天，預計 110 年 6 月底完工、110 學年度招生。

(二) 設立新學校滿足就學需求

1. 青埔高鐵特定區新設校計畫

近年已完成許多建案，隨著眾多土地開發案，學生人數呈現成長狀態，為滿足就近入學之需求，於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內文小一用地設立青園國小，107 學年度成立設校籌備處，考量籌設階段以新建校舍為優先任務，招生期程俟工程進度而定。又本案係本府重大教育政策，業已召開 3 次教育設施審議小組審查會議在案，現請學校依委員審查意見進行修正後報府備查，未來將採統包並委請新工處辦理，匡列總預算 9 億 1,000 萬元。

2. 機場捷運 A7 站地區新設校計畫

因應開發，帶動周邊住宅區陸續興建人口遷入，衍生就學人數增加，該區樂善國小正執行新建校舍工程，核定工程經費新臺幣 2 億 1,620 萬元整，預計 108 學年度啟用部分校舍，以擴充該校普通班級規模最大容量為 24 班；國中部分大崗國中目前 38 班，最大容量為 43 班，惟因該區域就學需求增加，預計 109 學年以後學校空間將不敷使用，爰啟動新設校規劃，本府於 107 學年度成立文青國中小籌備處，其設校規模國中 24 班，國小 24 班(包含國中及國小資源班各 1 班)，幼兒園將以非營利模式進行校舍規劃並招收 7 班，工程後續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相關作業。

因新建案眾多，預期就學人口增加，並回應大坪頂地區設立高中地方訴求，鼓勵學生就近入學，免除學生遠距至新北市高中及本市壽山高中就讀，本府預計於大坪頂地區籌設高中，設校地點將就「介壽運動公園用地」(現為國立體育大學使用管理維護)、「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文高三用地」、「林口特定區計畫工五工業區-文教用地」等地點再予多方考量及評估。

3. 八德區新設校評估

依據 98 年 5 月 19 日公布實施「擴大及變更八德(八德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擴大都市計畫及原都市計畫農業區暫予保留部分)案」，八德(八德地區)都市計畫範圍至 110 年推估總人口數為 2 萬 2,000 人，依據八德戶政事務所提供之資料，上開都市計畫範圍(興仁里、福興里、瑞豐里、瑞興里)至 108 年 7 月底人口數為 2 萬 8,821 人，又依據 106 年度上揭 4 里總人口數與營建署公布之 106 年度營建統計年報計畫區人口數之比例，推估計畫區人口約 1 萬 9,434 人。

考量八德區目前僅有八德國小及八德國中等 2 校，八德國小 107 學年度班級數 47 班，108 學年度新生有 10 班、六年級畢業生 7 班，該校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希冀 109 學年度前竣工並正式啟用，屆時可至少容納 60 班，惟鄰近學校因重劃區人口移入，均呈現增班趨勢，且八德 1 至 3 號社會住宅亦將陸續完工，考量未來人口移入情形，本

府刻正進行八德地區新設校評估，以及早擬定因應對策、滿足該地區就學需求。

(三) 推動學校組織再造

為使本市學校革新並活化教育資源，本府將創新推動學校組織再造政策，如打造優質市立高中、推動智慧學習教育計畫、及鼓勵從做中學等方向著力。

1. 打造優質市立高中

本府積極輔導學校透過規劃學校本位特色課程、尋求教育資源合作、充實教學設備及改善教學設施環境等方式，逐年全面提升本市高中教學品質，規劃外語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活動，並建立指標性優質高中。

此外，統籌規劃本市公私立高中職特色行銷與招生宣導，透過定期辦理高中職教育博覽會、平面、網路及電子媒體行銷及宣導，展現各高中職特色與辦學成效，加上注入經費改善校園環境與教學設備，運用巧思活用空間及結合綠建築指標，以達永續校園目標。

2. 推動智慧學習教育計畫

本府教育局自 105 年起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建置智慧學習教室，107 年起結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數位建設計畫」，在各級學校打造智慧教室，成果卓越，已累計建置 141 校，2,298 間智慧教室。108-109 年前瞻計畫(第 2 期)，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 4 億 367 萬 7,000 元整，108 年計補助 103 校，建置 820 間智慧學習教室，及 1,500 台平板電腦，普遍推動智慧學習。

另為充分發揮智慧學習教室設備之效能，打造無障礙、暢通、便利的教學與學習環境，108 年核定補助 60 校全面改善校園智慧網路軟硬體，建置校園智慧網路，營造校園成為跨越時空的優質網路資訊環境，以支援未來雲端及智慧化學習。

本府智慧學習教育計畫，目標為建置智慧學習教室及改善校園智慧網路，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扎實基礎及前瞻未來，打造下一代的智慧學習環境，成為深耕本市創新科技智慧學習的優質場域。透過資訊科技輔助教師專業教學能力，以學生為中心理

念，有效創新教學服務，發展多元且具學校特色之創新智慧學習模式，讓教師教學有效能且學生學習能自主，並以示範教學為引領，促進校際間交流分享，以翻轉課堂教學新風貌。

3. 鼓勵從做中學

國小課程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為讓學生在實際生活環境中由做而學，因此持續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計畫」，鼓勵師生動手操作勞作、科學實驗，並自 106 年度起邀請學校加入創客聯盟推動創客計畫，並分區辦理夏令營活動以擴散創客教育，激發學生創造力與夢想實踐力。

因應 108 年課綱新增科技領域，國中階段為推動生活科技教育及資訊科技教育教學正常化，106 年於建國國中成立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07 年於平鎮國中成立，今年新增大園國中科技中心，以鼓勵學校運用各項數位科技機具，開發特色課程，並可服務周邊鄰近學校，提升教師教學專業及學生學習科技之知能。

有關創客教育發展，從國小、國中至高中皆有延續性加深加廣學學習，105 年及 107 年分別在內壢高中及壽山高中建構 Fab Lab 實驗室，深耕自造者教育，導入多元創意教學模式，提供教師增能課程，鼓勵教師設計創新課程，以提升學生主動學習、解決問題、設計與製作之創新能力，並內化為終身素養，此外，高中階段可扮演大手牽小手帶動本市國中小學推動創客教育之普及化。

（四）建構無縫學習扶助安全網

為「疼惜每個孩子，成就每位學生」，使所有的孩子都應該得到平等的教育機會，不受其弱勢的社經環境影響受教權，本府透過結合教育儲蓄專戶、強化課後輔導、補救教學及成立中輟專案小組，建構一個無縫學習扶助安全網。

1. 教育儲蓄專戶

為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就學，保障捐款人權益，本府依據「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有效管理本市轄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勸募行為，落實教育儲蓄戶監督管理機制，使需要幫助的經濟弱勢學生都能及時獲得協助。

2. 弱勢家庭子女課後輔導留園

為擴大照顧弱勢家庭子女，在國小階段，本府積極補助學校開辦課後照顧班，並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免費參加，情況特殊學生則酌減參加費用。另鼓勵學校積極爭取社會資源，以社會團體開放經營及運作模式與學校體制共生互補，並成立課照推動小組，定期召開會議相互支援合作。在幼兒園階段，由家長決定自由參加，凡有 1 人以上即可開辦，不足 10 人費用部分，由本府補助差額。

3. 學習扶助措施

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提高學生學力，本市國中小針對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學習扶助，由激發孩子的學習動機出發，提供弱勢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包含隔代教養、新移民子女、原住民、低收入戶等弱勢學生，107 學年度受輔人數為 2 萬 2,382 人，108 學年度暑期受輔人數為 4,654 人。

4. 中輟生處理專案小組

為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中途輟學學生，本府針對因家境清寒或家庭功能不彰且有意願者，以免繳納學雜費及提供食宿方式至楊梅國中秀才分校慈輝班就讀。另本市除慈輝班外亦設有資源式及合作式中途班，針對中輟復學生及具有中輟傾向之在校生，提供適性且多元、另類課程，以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中途輟學學生，藉以降低本市中輟學生人數。

5. 預防高中高職學生中途離校

針對國中畢業之青少年應輔導其接續高級中等教育，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然而高級中等教育由學生依其性向、興趣及能力自願入學，故仍有少部分青少年於國中畢業後未就學或入學後因志趣不合而中途離校。為預防高中高職學生中途離校，本府透過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予以介入關懷並提供相關扶助措施，儘速轉銜其就學或就業。

(五) 建立「健康安全零毒品、無霸凌的友善校園」

本府藉由執行各項安全維護計畫以改善校園環境，督導所屬各級學校

落實三級預防輔導策略，確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並積極預防處理校園霸凌問題，維護學生安全，期能建立友善校園，讓孩子們在安全的環境中學習、成長。

1. 建置安全的校園環境

本府除持續辦理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老舊廁所改善及老舊運動場修繕外，對於建築物公共安全，也落實公共安全申報及改善、消防設備修繕及電源改善；在活動空間方面，亦透過老舊運動場整建、設置安全地墊與防撞條，並設置緊急求救鈴，確保校園安全無死角。

2. 落實校園毒品三級預防策略

為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期使學生遠離毒害，本府結合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要求所屬各級學校落實三級預防輔導策略，利用相關集會活動，如新生訓練、友善校園週、運動會、園遊會及家長日(親子座談)等時機實施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同時運用暑假期間辦理特定人員尿篩說明協調會，利用開學時機辦理特定人員尿液篩檢，並將檢體送檢驗公司化驗分析，針對陽性或含代謝物反應之學生成立春暉輔導小組，施予輔導、關懷、陪伴，以協助個案遠離藥物誘惑。

針對新興毒品方面，本府除以公文將新興毒品的樣態通知各級學校之外，同時辦理更活潑及多元的活動，使學生更加了解毒品的危害，創新具體作法如下：

- (1) 持續目前結合社區家長多元互動的宣導活動，利用親職日，運動會及園遊會等對學生家長、民眾傳達反毒知識及現今新興毒品樣態。
- (2) 製作毒品仿真盒，配合行政院執行反毒行動巡迴車宣導活動，深入偏鄉學校、地區公所，擴大宣教成效。
- (3) 規劃辦理 e 化線上課程實施反毒教育，吸引學生興趣。
- (4) 運用網路平台、社群平台(臉書、LINE)或其他大眾傳播工具等，及時提供最新毒品態樣與案例，並強化新興毒品之宣導。
- (5) 利用新生始業式輔導等相關活動觀看反毒教育影片，結合時

事適時向學生宣導新興毒品的態樣，以免誤用毒品。

- (6) 108 年 4 月 20 日於桃園市舊火車站舉辦「108 年度桃園市高中職特色社團-無毒有我 舞動青春大會師」活動。透過高中職特色社團聯展，熱舞比賽，遠離 3C，提供學生多元展能舞台、加強生活教育、激發學生無限潛能培養正當休閒活動，遠離毒品危害。
- (7) 持續辦理 3D 電影，增進反毒學習成效，藉由新興科技的 3D 實境電影宣導演出，活化反毒宣教方式，提升青年學子認同及積極參與「防毒」與勇敢「拒毒」。
- (8) 持續結合社會公益團體及基金會，以戲劇、舞蹈多元方式進行反毒宣教，幫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反毒觀念及拒絕毒品技巧，提升及增進各級學校學生對毒品及藥物濫用的正確認知及態度。

3. 打造友善校園氣氛

- (1) 將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訂定為「友善校園週」，請各校運用朝會、週會及新生始業輔導（訓練）等重要集會時機，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以推動並營造尊重、關懷、同理、包容、安全、參與的健康快樂友善校園，並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及「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等重點，喚起各級學校對於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並對應有之作為與責任加強教育宣導，以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 (2) 各校應辦理教育人員相關研習活動，並於每學期辦理「校園生活問卷」、執行校外聯合巡查、春風專案巡查工作及加強相關安全預防宣教，防範學生同儕群聚不良場所遭不法人士利用，肇生違法事件。
- (3) 持續於學期中其他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實施法治、品德、人權、生命、資訊倫理素養及性別平等教育，發揚友善校園意涵，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4. 強化校園安全及社區巡防守護

- (1) 加強門禁安全管理：校內教職員工及志工等一律佩戴識別證，校外人士進入校園除於警衛室換證外，應一律穿著本市校園訪客貴賓背心以利師生辨識，否則禁止進入校園。
- (2) 落實三級預防工作：請各校利用集會與課堂時間向師生宣導自我安全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應製作「校園危險地圖」，運用「各級學校校園安全管理手冊」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逐項落實檢核、整理或改善，不定期依環境變化重新檢核。
- (3) 本市各級學校均依規定與轄區警察分局訂定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成立即時通報協處機制，以增加學校的應變能力，並補助學校與學區附近守望相助巡守隊合作，透過學校的點，社區巡守隊的線及警政的面，共同努力合作編織校園安全之綿密網絡，讓孩子有一個放心及安全的學習環境。

5. 充實監視系統及設備

為有效維護校園安全，除了加強師生自我防護知能、落實人車進出管制、加強校園安全巡查、建立雙向聯繫合作及精進緊急應變能力等面向，並研擬校園安全維護具體作為，學校配合校園安全地圖設置評估監視器。

為強化現有校園安全，教育局自 105 至 106 年度補助本市 86 所學校計 4,033 萬 3,047 元建置學校週界智慧監控電子圍籬，其中 105 年選擇南崁國小、楊明國小為示範學校，106 年擇定大溪國小、同德國中為示範學校。另 107 年度則補助本市 11 所學校計 796 萬元辦理，並擇定青埔國中、壽山高中為推動電子圍籬示範學校，兩校電子圍籬分別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及 107 年 12 月 10 日啟用，本府 108 年度補助本市 18 所學校計 290 萬 9,300 元建置緊急求救系統及探照燈照明系統，亦將積極爭取經費，持續強化校園防護工作，以建構完善警監系統。

裝設校園監視系統雖然能有效嚇阻不肖人士行為、事後調檔監視功能外，惟學校仍應落實門禁管理、加強校園定點巡邏次數，宣導校園安全地圖教育工作，以提升校園師生安全意識。

(六) 提升教職員人力質量

為確保本市國民教育品質及有效保障學生受教權益，本府積極提升教職員人力質與量，以建構優質學習環境，讓學生受到更好、更多的照護。

1.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108 學年度任務重點為專業人才培訓認證、整合教學輔導教師與薪傳教師，進行初任教師導入輔導、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2. 國中、小教師員額

本市已逐步提升國小教師員額編制，由每班 1.5 人提高至每班 1.65 人，108 年度國小普通班教師甄選缺額數計 203 名，為本市增聘許多優秀教師員額。國中部分本市自 108 學年度起提高國中教師員額編制，「每班至少置教師 2.2 人，每 9 班得增置教師 1 人；全校未達 9 班者，得另增置教師 1 人」。

未來本府將持續掌握本市國中小班級數、學生數及教師數消長趨勢，配合教育部規定並評估師資需求，積極辦理國中小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及公費師資分發作業。

3. 市立高中職員編制

為使市立高中校務行政工作推動順利，持續發展各校特色，展現優質教育成果，並有利於國立高中職改隸本市之員額編制調整，朝提高市立高中現有職員編制努力。

4. 輔導教師員額

本市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逐年增加專任及兼任輔導教師人數，以解決學校輔導人力不足現象，有效支援教師輔導工作。

107 學年度 16 班(含)以上國中需聘任 2 名專任輔導教師、16 班以下需聘任 1 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 19 班(含)以上需聘任 1 名專任輔導教師。

108 學年度 16 班(含)以上國中需聘任 2 名專任輔導教師、16 班以下需聘任 1 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 16 班(含)以上需聘任 1 名專任輔導教師。

5. 減輕學校兼任行政教師負擔

為能減輕兼任行政教師工作負擔，本市訂定「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及「國民中學教師授課節數實施要點」，透過國中小主任、組長減課，有效激勵教師擔任行政職務的意願。

6. 提高國小行政組織編制

為解決本市國民小學行政困境，本府業於 106 學年度起提高本市各國小小型學校行政組織，班級數採計國民小學及附設幼兒園（含學前特教班）階段各類班別。行政組織依學校班級數對應設置標準，且組別設置得視學校行政需求於各類組別中自由擇定設置，讓學校行政運作更有彈性，俾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校務推展，對推動國小小型學校行政運作是一大助益，也顯現本府對國小教育品質及學校校務運作的支持與重視。

（七）發展多元技藝教育型態

為讓本市國中學生有充分自我探索及生涯探索的機會，除九年級學生可選擇修習技藝課程（合作式、自辦式、專班）外，本府教育局鼓勵各國中開辦技藝社團及暑假技藝教育育樂營，供七、八年級學生參加，期能以動手實做達到發覺潛能、適性揚才之教育目標。

1. 開辦國中技藝教育社團

本府教育局 108 學年度補助本市 27 所國中開設 57 個技藝社團，涵蓋農業、家政、電機電子、餐旅、商管、設計、藝術、外語等 8 職群，提供本市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約 1300 多人次參加，透過每週 1 節社團活動讓學生有系統瞭解職業群科學習內涵，豐富學生學校生活，奠定生涯發展良好基礎。

2. 辦理暑期技藝教育育樂營

108 年度本府教育局補助 42 所市立國中開辦 119 場次暑假技藝教育營隊，提供 3,600 多個名額讓全市國中學生及國小高年級學生免費參加，課程多元，涵蓋餐旅、商管、家政、電機電子、設計、藝術、動力機械、醫護、外語、農業等 10 類職群，在專業職科教師的指導下，學生可以選擇有興趣的營隊課程，瞭解技藝教育內涵並豐富假期生活。

3. 增設「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為落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職教育向下扎根計畫，滿足國中小學生職業試探與體驗需求，本市鼓勵國中增設職探中心。目前除已成立的楊明國中及龍興國中外，108 年度預計增加幸福國中成立示範體驗中心。

4. 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競賽

為提供參與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展現學習成果機會，並提升學習動機，辦理 8 職群 15 組競賽，共有 908 位學生參賽，並於頒獎典禮當日舉行年度成果展，讓各校學生展示學習成果。

5. 落實「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之建設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所需之基礎教學、校訂課程之實習教學設備及優化實習教學場域環境，增進學生之實作能力，強化產學連結，建立職業尊榮感，提升社會大眾對技術及職業教育之重視及肯定。

(1) 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

- ① 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各群科需求之實習設備。
- ② 群科中心所定「校訂基礎教學設備參考表」之實習設備。
- ③ 辦理實作評量所需增加之實習設備。

(2) 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

- ① 改善實習或實驗教學場域。
- ② 改善通風、照明、地板、電力或其他安全相關設施。

(3) 學校發展校訂課程所需設備及業界捐贈教學設備之處理

- ① 發展多元選修、同校跨群、同群跨科、同科跨班及其他校訂課程所需實習設備。
- ② 發展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新產業特色課程所需實習設備。
- ③ 業界捐贈教學設備所需搬運、安裝、訓練及其他相關費用。

6. 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8 學年度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不僅是教育部推廣技職教育的年度重要

賽事，也被視為職業學校教學與實習最高指標。自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本市原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改隸本府（國立臺北科大附屬桃園農工及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除外）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育督導權移轉本府，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改隸本府管轄後，首次承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8 學年度商業類技藝競賽，刻正積極籌備競賽事宜，達到競賽公平、公正之目標。市立中壢高商辦理 108 學年度商業類技藝競賽共 11 職種，包含商業廣告、網頁設計、程式設計、文書處理、電腦繪圖、會計資訊、商業簡報、職場英文、餐飲服務、中餐烹飪、烘焙。

八、建構互助與策略聯盟之教育網絡

聯結市內的公私立大專院校與中小學建構為互助與策略聯盟網絡，透過各級學校合作、產學界合作及跨區合作，推動「大手牽小手」之校際合作，打造桃園市知識城之學習願景，並在教育資源共享、學生學習扶助、教師專業成長、學生社區與服務體驗學習等各方面，提升中小學教學資源，培養出全人教育，建立友善溫馨的校園，並打造桃園終身學習環境。自 100 年以來已有 5 萬 6,100 餘人次受惠。108 年度計 82 校申請及超過 1 萬人次參與。

九、實驗教育

（一）自主學習 3.0 實驗室

桃園市政府積極推動實驗教育和自主學習方案，目前全市參與自學的學生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顯示家長已開始認同實驗教育的理念，為孩子提供不同的教育選擇。為落實實驗教育三法之教育實驗與課程創新精神，本府教育局於 106 學年度整修桃園國中科學館，開辦「自主學習 3.0 實驗室」，「從經典專題講座」、「開放選修自主學習探究性課程方案」與「媒合學生至他校旁聽或選修課程」等系列課程，顛覆過去單向、被動的「教」與「學」模式，讓教育不再是技藝或技術的學習，而是一種對生命實踐態度的學習。

本市推動實驗教育旨在落實保障學生學習權及教育選擇權，提供一個無限寬廣之學習場域，讓具有突出優勢能力的學生，在自主學習的動機驅使下，能夠為自己的學習成長訂定方向，學生的學習從被動的師

長「要我學」到主動「我要學」的轉變，享受學習樂趣及成就。

(二) 高中實驗教育

本市高中辦理實驗教育計有永豐高中、新屋高中以及壽山高中 3 所，其中桃園市立永豐高中為全桃園第一個 AI（人工智慧）科技實驗班，成立以來參與各項競賽，107 年度在韓國舉辦的 Seoul International Invention Fair 2018 比賽中，該校共有 3 件作品參賽，勇奪 1 金 2 銅，其中 Taoyuan AI Technology Car 桃園 AI 自走車獲得金牌的殊榮，Automatic plant watering system 物聯網自動澆灌系統以及 Yung-Feng Mushroom Digital Learning & Research Platform 永豐蕈菇雲端數位學習系統則獲得銅牌的佳績。

桃園市立新屋高中於 106 學年度辦理華德福教育實驗教育班，結合華德福國小、國中課程，依人智學發展十二年一貫完整的教育體系。課程特色以主課程搭配副課程，將藝術性融入環境並產生互動連結，使學校及整體社群文化植根於在地人文風情，將教育團隊及課程教育融合人文藝術性，重視對社會情感認同，學習道德與崇敬之心，以正確價值觀看待生命平等，關懷尊重土地大自然、培養博愛互助精神，朝向與自然和諧共存，邁向生命圓融與自由，以健康、平衡的教育方式，使學生朝向意志(身)、情感(心)及思考(靈)三個層面全方位成長，使其發展為具清晰思考、靈敏感覺和堅強意志的人。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已辦理日文實驗班，提供具日語潛能之優秀學生適性學習與發展的機會，發展日文實驗學習機制，以系統課程與專題講座培育語言整體能力，藉由日語文課程及專題的開設，搭建學生語言文化展能平台，創造學校亮點。未來希望能培育日文人才並增加參與國際交流的機會，進而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及增進國際公民的責任感，在教師的輔導下，學生逐步完成日本語能力試驗 N5 以及 N4 的認證。

十、英語教育

(一) 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為開拓本市學子國際視野，並提升英語聽說能力，辦理「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及本市英語重點學校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聘用計畫」，由永順國

小、文昌國中及壽山高中承辦外籍英語教師招聘與管理。

107 學年度下學期引進外籍英語教師共計 80 名，高中 16 名，國中 27 名，國小 37 名(含英語重點學校及雙語學校)，108 學年度引進外籍英語教師共計 83 名，高中 16 名，國中 25 名，國小 42 名(含英語重點學校及雙語學校)，分別來自美國、加拿大、澳洲及南非等國，由兩校共同聘任或一校單獨聘任，經審查委員依據申請學校之行政組織、課程規劃、社群運作、其他課程資源等項目進行審查。

本市 108 學年度共計 77 所高國中小學校聘任外籍英語教師。外籍英語教師於學校主要擔任學校英語課程之協同教學工作、協助學校英語課程設計、協助擔任學校英語相關社團教學工作。為提升計畫執行成效，教育局每年辦理外師集中訓練(師訓)、優良外師集體觀議課、中外師專業發展社群、每月觀議課、外師服務學校及外師服務學校全面訪視等，提升外師教學成效及學校行政支持，並結合中外師教學資源與科技設備，帶領學生進行沉浸式英語學習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寒暑假期間外籍英語教師配合學校辦理課程研發、研習活動、師生營隊、師生社團、教學影片拍攝、競賽評分、作品校稿、學校英文版宣傳品製作、課程成果發表等學校需求之英語教育相關工作。

傳統的英語能力檢定係以紙本考試為主，以各式的文章閱讀、單字背誦、文法理解等方式，檢測孩子們的英語能力，然英語教育亦須著重聽力與口說教學，使孩子們獲得與世界溝通的能力。本次試辦計畫，期透過中外師協同教學、觀摩交流課程及社團等多元方式，除使孩子們理解語言的學習係以溝通為最終目的，並希望本市學子與外籍教師交流互動的過程中，同時學習不同國家的文化，並培養其理解尊重他國文化的胸懷。

(二) 提升偏鄉地區孩子英語學習成效

本市因應會考成績表現，針對復興區及觀音區辦理「提昇國中小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計畫」，透過跨縣市教師共觀備議課、寒暑假師訓及暑期營隊等方式，期以「教會比教完更重要」為目標，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

復興區部分自 105 年起實施，目前共 12 校參與(國中 1 校、國小 11 校)，

計 681 位學生受益，考量英語學習成效有顯著提升，故本計畫自 108 年度起擴增觀音區共 13 校參與(國中 3 校、國小 10 校)，計 4,757 位學生受益。後續教育局亦將評估針對不同行政區之表現，規劃適合之英語教學策略或挹注相關資源。

十一、增設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特殊教育班

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本府致力特殊教育資源挹注，於學前、國民教育及高級中等階段 103 至 108 學年度分別增置 23 班、63 班及 5 班，108 學年度學校身心障礙班級總數已達 511 班。

本府近來亦積極增設資賦優異班及藝術才能班，以發掘學生資賦優異潛能，提供資優及藝術才能教育，培育未來人才。103 至 108 學年度共計增設資賦優異班 43 班，藝術才能班 23 班，108 學年度學校資賦優異班級總數達 80 班，藝術才能班 111 班。

十二、推動國中小教師精進教學活動

本市國教輔導團為因應十二年國教相關變革措施，強化聯繫與執行，重點工作如下：

(一) 深化新課綱宣導，培訓課綱種子教師

為推動十二年國教，本市積極辦理並落實新課綱各項計畫及配套措施，在國中小推動活化課程與教學部分，結合精進計畫 85 項子計畫達成活化課程教學實踐；為擴增新課綱專業人力，積極薦派師長參加教育部新課綱種子講師培訓，參訓人次共計 249 人。在校長公開備、觀、議課部份，105 學年度起即規劃品格教育三年計畫，期望有效落實校長學習領導，擔任學校公開備、觀、議課之領頭羊。此外，辦理教務主任新課綱及因才網研習、教學組長課程計畫撰寫及社群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及工作坊，強化本市課程領導人課程與教學領導相關知能；家長部分則透過結合教育學堂及各校家長日完成相關宣導活動，建立親師社區對新課綱準備的認識。

(二) 成立示範城市推動小組，擴增前導學校群組

本市成立新課綱示範城市推動小組，集結 107 學年度國中小計 40 所前導學校及 31 所活化課程學校課程發展動能，領航示範帶領各校協同合作，轉化課綱理念，設計以學生為主體的課程與教學，並彙編

成果專輯、製作影片及建置網站；同步擴增參與學校數，108 學年度國中小計 48 所前導學校及 28 所教育部活化課程與教學學校，共同落實並推廣本市新課綱推動創新作為及研發成果。

(三) 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優化學校教學品質

1. 為協助各校發展校本特色課程，引領教師落實素養導向教學，在課程規劃方面，國中至 107 年底已辦課程地圖工作坊 9 場次計 1,950 人參與，全市國小分 5 區辦理 10 場次研習，各校並產出課程架構及跨領域課程方案。
2. 針對 108 新課綱實施之第一線低年級教師，於 1 月至 8 月共辦理 10 場次之低年級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研習，全面調訓 108 學年度一、二年級教師，共計 2400 人次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增能研習，讓第一線教師透過增能研習，充分理解並轉化新課綱核心素養指標的內涵與應用。
3. 在充實師資、教學設備等資源部分，盤點師資及設備需求，落實專長排課及配課品質，擬定員額控管支持人力計畫等，奠基新課綱推動基礎。

(四)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打造客製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為因應新課綱共同備、觀、議課之實踐、促進教師專業發展及精進學生學習品質、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發揮輔導「夥伴」的功能，本市將持續規劃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夥伴新訓及回流增能研習，以充實新課綱相關知能、主動研究創新教材及教法之能力，發揮輔導「夥伴」的功能，於學年初依學校領域輔導、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等需求統整到校服務，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十三、因應本市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改隸、移轉後推動相關政策說明

本府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接管教育部主管之本市轄內 25 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為因應國立高中改隸本府及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政策，市立高中仍持續辦理「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以挹注社區型高中資源，並針對本市桃園區及中壢區之市立高中另規劃「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

「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並持續原計畫之「優秀學生獎學金方案、深化外語學習方案、發展學校特色課程方案及學校行銷宣傳方案」，再納入龍潭高中、楊梅高中、中壢高商及中壢家商等學校，提供獎學金以促進學生就近入學並挹注教育經費，協助學校發展課程特色及提升各校競爭力，並於「深化外語學習方案」中加強與國外學校的國際交流。

有關針對桃園區及中壢區之武陵高中、桃園高中、陽明高中及內壢高中等 4 校訂定「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包含「學生自主學習方案、全校性特色課程方案及教師創新教學方案」，規劃與國內頂尖大學形成更緊密的策略聯盟合作關係，辦理相關學習社團營隊活動，協助學生未來升學各頂尖大學。其中武陵高中規劃設置奧林匹亞中心，並向下延伸至國中端以吸引優秀的學生就讀，形成本市國小、國中至高中三級學校的資優教育。再者，本市已舉辦第 2 屆「高中生海外大學教育出國計畫」，3 月份公開甄選出 60 名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生，於 108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24 日以全公費補助赴美國頂尖學府史丹佛大學及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參與為期 18 日之資訊科技研習營。以激勵本市高中職課程與教學之研發、提升教師專業發展效能、深化學生多元學習及適性發展，提供學生更優質的教育品質，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之新時代人才。另輔導私立高中職發展相關計畫及獎補助亦併同考量，以期充實教育資源，並協助學校校務發展。

教育局並衡酌 108 新課綱強調素養導向、跨域整合、校本課程等變革方向，為強化未來本市高中職課程發展及教學能量，業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正式成立「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以協助學校優質發展，並分別以近程、中程及長程規劃，帶領學校因應新課綱進行課程發展及教學變革，達成順應時代變化，培育未來人才之使命。

參、社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平價、優質托顧服務

(一) 發放生育及育兒津貼，減輕市民育兒負擔

1. 為鼓勵市民生育，減輕育兒負擔，本市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開辦生育津貼及育兒津貼，凡申請人及兒童符合設籍規定，每胎發放 3 萬元及每月補助 500 或 3,000 元至滿 3 足歲當月止；另為配合中央擴大育兒津貼，本市育兒津貼訂於 110 年 7 月 31 日落日。
2.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生育津貼共 7,235 名新生兒受益，計補助 2 億 1,840 萬 5,000 元；其中雙胞胎受理案件為 128 件(256 人)，計補助 896 萬元、三胞胎受理案件為 1 件(3 人)，計補助 13 萬 5,000 元；自 108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育兒津貼共 22 萬 1,948 人次受益，計補助 5 億 1,905 萬 8,500 元。

(二) 持續推動公共托育，把關照顧服務品質

1. 為解決生育率低、少子女化危機，中央於 107 年 8 月開辦擴大育兒津貼，凡符合資格者，每人每月補助 2,500 元至 5,000 元不等；另為鼓勵多胎次，第 3 名以上子女每月加發 1,000 元，展現政府願意與家庭一起承擔照顧責任。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 12 萬 8,168 人次受益，計補助 3 億 4,419 萬 4,890 元。
2. 為回應社會大眾對托育公共化之期待，除中央補助送托準公共化之保母及托嬰中心之兒童 6,000 元外，本市分別加碼補助 1,000 元及 2,000 元，家長實領補助 7,000 或 8,000 元，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 1 萬 4,238 人次受益，計補助 8,202 萬 7,000 元。
3. 為擴大公共托育供給量及鼓勵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人員加入合作托育，凡加入本市準公共化之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及符合規定者，補助托育人員專業服務津貼 1 萬元及托嬰中心托育專業服務獎勵金 5 萬元，以共同建構友善育兒資源及提升照顧品質。

(三) 設置公托、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拓增托育資源

1. 本市於龜山區、中壢區、大園區、新屋區、蘆竹區、觀音區及楊梅區設置 7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共收托 315 名幼兒；108 年將持續於

- 桃園區(中路二號)、中壢區(新明)、八德區(瑞泰)、大溪區(農會)完成設置4處公托中心。
2. 本市親子館提供0-6歲嬰幼兒親子活動、育兒諮詢、親職教育及教玩具繪本借用等服務，已於大園、八德、中壢、桃園、新屋、中壢五權、平鎮、觀音、楊梅及桃園龍寶貝等10處設置親子館，及復興區、桃園市行動親子車。108年將持續於平鎮區(新勢)、楊梅區(雙榮)、大溪區(農會)、蘆竹區(二號社宅)、八德(共融)設置5處親子館，並完成八德親子館搬遷(綜合大樓)。
 3. 本市布建社區微型托育服務，擴大公共托育供給，已於桃園區(西門、慈文)、中壢區(中正)設置3處公共托育家園，共收托36名幼兒；108年底前預計增設平鎮義興、平鎮莊敬、大園等3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二、落實長者在地老化，促進樂活銀髮生活

(一) 擴大社區整體照顧體系，強化健康促進服務

1. 社區整體照顧體系包含A級單位為失能者擬定照顧服務計畫及連結提供長照服務，B級單位專責提供長照服務，以及C級單位(巷弄長照站)提供健康促進、共餐服務、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等。截至108年8月15日止，本府已布建41A-246B-283C，並持續擴大本市長照服務量能。
2. 為強化初期預防功能，輔導里辦公處或人民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已設立296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在各社區第一線提供基本健康促進服務，也提高長者社會參與，促進在地安老。

(二) 增設日間照顧中心，充實社區式長照網絡

為拓增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讓失能者能就近接受日照服務，積極盤點轄內公有館舍、閒置空間(土地)等，投入經費修繕或興建長照服務空間。截至108年8月15日止，本市已設置16家日間照顧中心，較去年底新增4家；預估至本(108)年底將再增設蘆竹區(蘆竹老人綜合服務中心)、中壢區(新明公設民營日間照顧中心)、龜山區(龜山陸光公設民營日間照顧中心)等3家。

(三) 擴大敬老愛心卡用途，鼓勵長者社會參與

1. 為鼓勵長輩及身心障礙者多外出搭乘大眾運輸、訪友，本府開辦「桃園敬老愛心卡」，目前每月補助 800 點社福點數(復興區為 1,000 點)，可使用點數搭乘與本府簽約之客運公車路線(含市區、國道及公路)、桃園機場捷運等。
2. 自今(108)年 3 月 1 日起，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用途，原僅補助身障者持愛心卡搭乘本府簽約之「愛心計程車」部分車資，現擴大補助敬老卡使用者可搭乘愛心計程車。另開放持敬老卡、愛心卡社福點數折抵市立游泳池門票、國民運動中心場館設施及場地租借費用；憑票卡還可作為身分證明免門票進入桃園各風景區(慈湖園區、小烏來風景特區等)，鼓勵高齡市民及身心障礙者多活動，促進身心健康。

三、整合跨域服務資源，撐起家庭安全防護網

(一) 增設家庭服務中心，提升專業服務質量

本市各區均已設置 1 處家庭服務中心，在地化福利網絡涵蓋範圍已達 100%，為提供更為友善之親子空間、便捷舒適之諮詢空間及便於生理羸弱人口族群得以接受服務，將陸續修繕各家庭服務中心、增添設備，充實家庭服務中心準實體服務模式，並規劃於桃園及中壢 2 區新增第 2 處家庭服務中心，以達福利到家、市民可及之施政目標。

(二) 脆弱家庭關懷訪視，強化家庭支持功能

108 年度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脆弱家庭通報量為 6,277 案，除了接獲通報提供服務外，更主動積極發掘潛在個案，包含針對低收、中低收 6 歲以下子女之家戶、可申請兒少發展帳戶之家戶、申請急難紓困之家戶等進行積極訪視。另因應強化社會安全網，輔導 5 個民間團體承接專精方案，辦理失業協助、法律權益服務、家庭照顧(者)服務、兒少家庭服務、藥酒癮家庭服務、特殊需求團體方案、疑似發展遲緩兒少家庭支持服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服務至少 365 個家戶。此外，108 年 7 月起針對 13 區家庭服務中心進行需求及在地資源盤點，並規劃 109 年推動脆弱多元方案，續以輔導更多民間團體協力服務。

(三) 增加跨域網絡合作，提升社區民眾參與

1. 建置兒少保護醫療及司法合作系統：為使受虐兒少能獲得即時協助，本府擴充家庭暴力防護網之量能，除結合既有警政、衛政、教育、社政及民政等相關網絡，亦結合司法單位早期介入調查，並與本市醫療院所就醫療診斷共同合作，藉由多元分工，即早判斷兒少危機，建構兒少保護網絡。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結合醫療院所、司法共轉介 20 案。
2. 社區防暴初級宣講師推廣：為讓社會大眾能將性別暴力防治觀念及如何自我保護、求助觀念融入日常生活中，透過多元方式，結合區公所、社區發展協會、里辦公室、新住民團體等單位，共同投入初級預防工作，提升社區防暴意識。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7 場次社區防暴宣講師初階教育訓練，計 119 人完成訓練。

四、弱勢族群多元照顧，扶持自主自立生活

(一) 協助經濟弱勢家戶脫貧，增進資產累積

1. 自立脫貧方案：提供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子女多元及循序漸進培力計畫，結合公、民營機構專業知能，透過宣導、團體輔導、成長團體、社會參與活動等，運用教育投資達到思想脫貧、強化未來就業準備、理財規劃了解資產累積。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1 次招募說明會、6 次團體成長課程、5 場次社會參與活動(服務學習、公益活動、企業參訪)。
2. 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 (1) 衛生福利部自 106 年 6 月開辦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藉家長、政府共同合作儲蓄機制，為弱勢兒少累積教育及生涯發展基金；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 776 人申請開戶。為鼓勵本市符合開戶資格者，特別結合民間資源補助新開戶者首期存款，並針對 107 年每月穩定儲蓄之家戶發放「幸福家庭禮券」，分階段給予獎勵，促其持續參加兒少教育發展帳戶之意願。
 - (2) 為提升家戶理財知能，本市結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基礎理財教育課程及提供 1 對 1 理財諮詢服務，協助家庭或個人盤點財務現況，找出適切財務規劃或調整方向。另針對過往已完成基礎理

財教育課程之家長，辦理「兒少教育發展帳戶家庭財務管理暨支持成長團體實驗計畫」，進一步釐清家戶財務狀況以及結合親職教育增加親子關係。

3. 就業促進服務

- (1) 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含以工代賑)福利諮詢服務，並針對低收、中低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定期轉介本市就業服務處，由桃園、中壢就業中心提供就業諮詢、職業訓練等相關就業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轉介 192 人，輔導成功就業計 77 人。
- (2) 針對受轉介家戶進行後續追蹤，視家戶需求提供支持性服務，協助排除就業障礙，如提供生育補助、租屋補助、相關社福津貼。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服務 125 人。
- (3) 為推動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業，結合就業服務處相關資源，辦理就業促進課程、企業參訪活動等，以強化服務對象自立動機及意願，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6 場次活動，計 231 人次參與。
- (4) 108 年提供穩定就業儲蓄獎勵金，鼓勵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未就業者積極投入勞動市場與穩定就業，並強化其儲蓄習慣。另視家戶狀況提供 1 對 1 理財諮詢服務，協助家庭或個人盤點財務現況，找出適切財務規劃或調整方向。

(二) 辦理弱勢家戶微型保險，撐起保護傘

為照顧本市弱勢家庭，加強保障低收入戶家庭、中低收入戶家庭、特殊境遇家庭、領有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家庭、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家庭等 6 類弱勢家戶，為家中之主要家計負擔者投保微型保險，保費由市府全額支付；弱勢家庭受扶助者發生意外事故致身故、失能時，最高可領取 30 萬元理賠金，避免意外風險使家庭陷入經濟困頓，替弱勢家戶撐起保護傘。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共 3 萬 6,544 人納保。

(三) 運用專業社工人力，輔導遊民生活重建

1. 設立本市遊民外展服務中心：運用專業社工人力，建立個案輔導資

料，主動關心協助遊民、適時提供民生物資或避寒處所，包含盥洗及短期住宿、供個案諮詢及評估、發放生活物資等多元服務，建立溝通互動橋梁之服務管道，並培力中壯年遊民就業能量與動機，使遊民朋友獲得基本生活保障，填補現行社會福利制度缺口。108年桃園區服務據點可提供25人住宿服務，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共14人入住。

2. 個案服務工作：工作內容包含通報訪視、福利轉介、安置收容、協助就醫、短期住宿、提供生活物資等服務。避免年滿65歲長者或經醫生評估為中重度失能之遊民、罹患精神疾病者，繼續生活於街頭發生危難事件，透過社工訪談並經個案同意，暫先安置到社福機構接受照顧，並協助後續申請福利身分。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共服務187人。
3. 就業輔導措施及生活重建：為培養遊民入住中心就業意願及工作態度，加強其信心，106年引入艾草香製作，透過手作及街頭叫賣，搭配公共服務方案庇護性就業機會提供遊民生活扶助金，讓遊民前往社區、火車站之髒亂點，進行清潔服務，進而改善社區環境，亦使遊民領取生活扶助金進行儲蓄，扭轉遊民不事生產之刻板印象，製造雙贏。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共服務72人次。

(四) 拓增身障者社區式服務據點，提升照顧質能

1.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針對居住本市15歲以上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及休閒文康為輔」之社區式服務。自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止，共有12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計服務1萬3,857人次。
2.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針對居住本市15歲以上經本市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與服務單位評估，在一般任務與需求或自我照顧活動能力偶爾、經常或全部有困難之身心障礙者，提供以「生活照顧及多元活動」之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自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止，共有3處社區式日間布建服務據點，計服務1萬9,645人次。
3. 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依人口生活空間分布，設置4區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福利諮詢、個案管理及照

顧者支持等服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服務 8,889 人次。

五、結合社區及民間資源，公私協力強化福利輸送

(一) 提供實物給付服務，促使物資有效運用及合理分配

1. 安家實物銀行：為媒合民間愛心捐贈的物資平臺，開設 20 家安家實物社區分行，提供食物、民生物資予生活困頓、有物資需求之弱勢民眾。經社工員評估民眾情況後，提供基本餐食照顧及糧食濟助等服務，避免三餐不濟。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發放 3,141 戶，計 1 萬 30 人次受益。落實實物給付服務，致力加強安家實物銀行輸送體系，除與本市果菜市場公司合作建置安家實物倉儲空間，以完善倉儲設備保存各界捐贈之食材，並透過各分行社工有效落實個案評估及資源平等發放原則，將物資進行有效運用與合理分配。
2. 優食計畫：社會大眾日趨重視糧食浪費議題，為減少食物浪費、讓物資發揮最大效益，本府於 106 年 7 月訂定優食計畫，致力推動生鮮類食品惜食再利用。結合愛心商家及民間團體力量，鼓勵商家捐出未逾保存期限且堪用之食材或食品，透過本市優食網絡媒合予民間社福團體如老人關懷據點、陪讀班製成餐食，提供給獨居老人、弱勢孩童等社會弱勢民眾。目前媒合 8 個老人照顧關懷據點及 13 個陪讀班，共 21 個社福團體與 35 間全聯福利中心合作，每日領取即期生鮮食材，製成餐點供弱勢民眾食用。

(二) 培力非營利組織，深化公民社會力量

1. 透過社群經營技巧、方案研擬及計畫書撰寫策略等主題課程，提升本市非營利組織營運能力及運作更加穩定。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培力觸及計 166 組非營利組織，計 966 人次參與。
2. 協助非營利組織解決財務會計專業問題，開辦會計師駐點諮詢服務，邀請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派任會計師提供非營利組織諮詢服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服務 9 組非營利組織。
3. 透過「議題電影導讀」及「NPO 連結地方資源工作坊」，以強化非營利組織與地方網絡連結性。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培力觸及計 34 組非營利組織，計 303 人次參與。

(三) 推動福利社區化，落實社區培力及輔導

1. 委託成人暨社區教育推廣協會設立社區培力育成中心，成立輔導團協助社區運作及福利社區化推動，並輔導本市旗艦社區方案執行狀況、合作情形及為參與衛福部選拔之社區提供專業協助，協助每個不同發展階段之社區永續發展。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輔導 30 個社區，計 212 人次參與。
2. 辦理「桃園市第一屆社區管理師研習」，培訓本市曾獲中央獎項之社區幹部，經課程、綜合座談討論等方式，啟發社區具備專業知能及高度奉獻熱忱。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培訓 17 個專業人才，列入本市人才資料庫師資名單。
3. 辦理「桃園市第一屆社區培力師研習」，規劃一系列社區培力研習課程及觀摩，健全社區組織、培力社區人才，培養社區經營之基本及福利服務能力。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6 場次活動，計 767 人次參與。

(四) 推動志願服務 E 化申辦服務，簡政便民

於 108 年 4 月 1 日啟用桃園市志願服務榮譽卡及社會福利志願服務紀錄冊線上申辦功能，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受理 860 件（含榮譽卡 381 件、紀錄冊 479 件）；另於 108 年 6 月份，開放線上申請桃園市志願服務獎勵，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受理 1,375 件，除減少郵寄所需時程，亦簡化紙本行政作業，提供 E 化之便民服務。

肆、勞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和諧勞資關係，促進勞工權益

(一) 推動調解人機制，迅速處理勞資爭議

建立勞資爭議調解機制，遴聘專業中立之調解人及調解委員，並依法委託5家民間團體協助辦理勞資爭議調解，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受理勞資爭議調解案1,097件。

(二) 設立勞工權益基金，增進勞工福祉

本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項目包含職業災害慰問金、關廠歇業或重大勞資爭議案件之勞工生活補助金、因勞資爭議或職業災害致權益受損而涉訟之律師費、裁判費及訴訟期間之生活費用裁決事件律師代理酬金、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對象	補助人次/家數	補助金額
個人	213人次	609萬8,277元
民間團體	5家	101萬6,000元

(三) 輔導工會健全運作，倡導勞工終身學習

1. 依法輔導工會會務，協處工會法相關疑義。至108年8月15日，本市輔導工會家數如下表：

工會類型	市級總工會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工會聯合會	總計
家數	3	175	16	311	1	506

2. 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市級總工會辦理育樂活動，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類型	補助場次	參加人次	補助金額
勞工教育	64場	6,520人	668萬9,699元
育樂活動	4場	6,310人	385萬9,910元

3. 為表彰本市勞工對國家經濟建設的貢獻，及肯定勞工對社會的辛勤

付出，於 108 年 4 月 30 辦理「五一模範勞工表揚活動」，共選出 348 位模範代表。

4. 為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保障勞工權益，108 年 6 月至 8 月每月規劃辦理 1 場次勞資會議運作機制宣導會，輔導事業單位成立與召開轄內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3 場次宣導會，共計有 309 人次參與。
5. 為強化勞工教育，加值勞工職場競爭力，108 年勞工學苑辦理產業應用班共 6 班，每班招收 30 人；生活應用班共開設 20 班，每班以 100 人為原則；108 年另開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在職勞工訓練，共補助 4 班進修學分班，每班以 30 人為原則；另補助弱勢在職勞工學分費，培力本市勞工專業技能及提升就業優勢，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補助人數共計 103 人。

二、建立合宜勞動條件，打造友善職場

（一）落實勞動基準法

1. 本市轄內事業單位大多數屬中小企業，尚有多數未曾直接接受宣導或輔導，且勞動檢查並非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勞動法遵之唯一策略，復考量各行各業作業型態不同，違規風險、情節與企業規模等亦不盡相同，在資源有限情況下，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政策，針對本市微型事業單位(5 人以下)、小型事業單位(6 至 30 人)未曾接受勞動檢查之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法令法遵訪視輔導，以強化企業主落實法遵之政策目標。108 年 4 月至 8 月底，合計執行約 360 家事業單位。
2. 因應近年勞動基準法修正，除辦理法令宣導會外，亦針對不同事業單位特性進行專案檢查。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底，合計辦理 21 場次新修正法令宣導會，約 800 家事業單位參加，事業單位不僅能充實自身勞動法令相關知識，勞工亦可透過宣導會瞭解自身勞動權益。另 108 年 4 月至 8 月底實施勞動檢查之事業單位約 1,300 家，力使業者了解法令，重點包含勞基法彈性措施新制，以及超時工作、加班費給付等事項，督促業者改善。
3. 在修法資訊公開方面，本府勞動局於官方網站首頁設置「新修正勞動基準法專區」，內容包含新修法常見問答、重點解析等資訊。此

外，本府勞動局臉書每週三「好老闆專欄」，亦提供最新勞動法令內容。

（二）保障勞工退休生活

1. 針對轄內 108 年度未「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開戶數 9,580 家)，其中 915 家事業單位未依法足額提撥，截至 108 年 8 月止，未「足額提撥」戶數由 915 家，下降至 118 家，已足額提撥家數佔開戶數比例 98.77%。
2. 針對轄內未「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為有效提升事業單位提撥狀況，於 108 年 7 月止已發函 1,252 家事業單位令其陳述意見並限期提撥，截至 108 年 7 月止按月提撥比例為 90.67%。
3. 為增進本市各事業單位對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之瞭解，確保勞工權益，108 年已完成辦理 8 場次「勞工退休金制度及勞動法令宣導會」，共 484 家事業單位參與。

（三）打造性別平權及就業零歧視的工作環境

1. 本市積極推廣友善職場措施，108 年維持編列補助事業單位辦理托兒設施、措施金額 150 萬元，其中補助 32 家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經費、21 家事業單位提供托兒措施及 3 家事業單位設置托兒設施經費，共計補助 56 家事業單位辦理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措施，總補助金額為 139 萬 4,297 元；108 年對於本市 250 人以下、辦理優於法令托兒措施之事業單位，核發 6 萬元獎勵金，以協助中小企業及微型企業營造友善職場，落實職場平權。
2. 為促進職場平權，於 108 年 4 月至 8 月間，至賀溢企業有限公司進行「性別友善-職場平權不歧視臨場宣導」共計 50 人參與，宣導性別工作平等及防制就業歧視法令及相關案例分析，為事業單位培養相關法令知識人員，以營造友善職場。
3. 為推廣友善職場之理念，本市於 5 月 7 日邀請台北大學法律系傅柏翔老師，舉辦 108 年度「就業歧視、職場性騷擾之防治暨勞動基準法研習會」，計有 65 家事業單位參與；另於 7 月 8 日協助辦理「勞動部 108 年度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邀請昭明法律事務所黃秀蘭律師就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實務案例進行解析，計有 73

家事業單位參與。

(四)輔導職工福利委員會業務

輔導事業單位登記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企業員工福利措施及相關業務諮詢，自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止輔導 9 家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促進員工福利，截至 108 年 8 月止，本市職工福利委員會登記家數累計 1,901 家。

三、提供身障者多元職業重建服務，落實定額進用

(一)職業重建服務

依據身心障礙者就業意願、能力與需求，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適切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整合各項服務管道及職業重建資源，以達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目的，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服務個案 424 人。

(二)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1. 開辦身障者職業訓練，提升身障者就業能力，108 年開辦 12 班計 172 人訓練。
2. 支持性就業服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提供服務 285 名身障者。
3. 短期就業服務，工作期程以 6 個月為限，開發公部門身心障礙者職缺，培養其職場工作能力及建立正確工作態度，以利接軌進入一般性就業職場，108 年機關學校合計共進用 137 人。
4. 職務再設計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以提升工作效能促進就業，所進行之改善職場工作環境、工作設備、提供就業所需之輔具（含手語翻譯、聽打員、視協員）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核定 168 案。
5. 提供身障者自力更生及創業補助，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補助 15 人次，67 萬 1,905 元。
6. 獎補助身障者考取技術士證照、汽車駕訓學費、公務人員考試補習費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補助 48 人 33 萬 6,650 元。
7. 庇護就業

- (1)108 年度本市已設立庇護工場共 9 家，提供庇護性就業人數 85 人，並補助庇護工場人事費及房屋、車輛租金等費用。
- (2)108 年已輔導新設立 2 家庇護工場，並持續爭取公有基地及鼓勵社福團體參與設立庇護工場，如勞教大樓等，並配合本府推動社會宅政策，已爭取 108 年及 109 年竣工社會宅區位，規劃設立 4 家庇護工場。
- (3)為協助本市庇護工場營運，108 年訂有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行銷推廣計畫，包括庇護產品推廣記者會 4 場次、庇護工場企業巡迴展售活動 6 場次、辦理庇護工場繪畫競賽、政府機關及企業團體訂購庇護工場產品競賽等活動，以提昇產品銷售量，增加庇護員工就業收入。

8. 定額進用管理

(1) 108 年 6 月本市義務機關（構）定額進用情形

項目	進用家數	進用人數
超額進用義務機關（構）	1,021 家	6,800 人
足額進用義務機關（構）	571 家	1,049 人
未足額進用義務機關（構）	188 家	851 人/未足額 287 人
合計	1,780 家	8,700 人

- (2) 獎勵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之事業單位，鼓勵積極進用身障人力，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核發 284 家次 1,019 萬 5,000 元。

四、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一) 落實外籍移工業務查察

本市外籍移工人數至 108 年 7 月底有 11 萬 4,598 人，居全國之冠（佔全國外籍移工人數 16.15%）。本市為輔導雇主辦理外國人入國後之生活照顧管理措施，及加強查察雇主指派許可外工作及非法聘僱外籍移工情形，積極辦理實地訪查工廠、宿舍、家庭看護及查察檢舉外國人非法工作案件，促進雇主合法僱用及合理對待外籍移工。本府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外籍移工業務查察計有 11,995 件、裁罰 232 件。

(二) 強化外籍移工諮詢服務

本市設有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諮詢專線 03-3344087，3341728），專線專人服務，由熟悉泰、菲、印、越語諮詢人員提供雇主、外籍移工法令諮詢及勞資爭議協處服務，以減少勞資爭議，保障外籍移工權益並促進勞資和諧。本府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外籍移工諮詢服務爭議及協處計有 1,643 件、法令諮詢 12,869 件。

(三) 辦理外籍移工管理宣導及休閒育樂活動

本市每年辦理各項多元外籍移工休閒活動且進行法令宣導，以寓教於樂的方式使外籍移工藉由正當休閒活動與同胞交流，強化對外籍移工在臺工作及生活之關懷照顧及文化交流，同時並了解自身工作權益的保障，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1. 加強宣導相關法令

為向民眾宣導對於聘僱外國人的正確法令知識，減少民眾因不知法令規定而觸法致遭裁罰情形，本府每年辦理「僱用外籍移工相關法令宣導會」，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108 年度規劃辦理 10 場次，並邀請事業單位、仲介及養護機構參加，以提升其對法令之認知。

2. 推廣外籍移工文化及休閒育樂活動

辦理各項活潑多元的活動，諸如：108 年度桃園市開齋節活動等，以促進文化融合與國人對異國文化的認知，進而增進勞雇關係的和諧，辦理相關活動如下：

(1) 108 年度桃園市開齋節活動

為增進與外籍移工的多元文化交流，尊重外籍移工之宗教信仰及精神食糧，108 年 6 月 5 日在桃園區建國雲林里聯合集會所舉辦，促進我國與印尼文化交流，提升我國民眾對穆斯林文化的認識，同時使桃園市移工感受到桃園市政府對移工的重視與友善。本次活動參加人數約為 1,000 人次。

(2) 108 年度外籍移工健康檢查活動

108 年度外籍移工健康檢查活動與慈濟人醫會合作執行，並於 5 月 19 日在桃園車站舊站月台辦理，活動內容主要為衛教宣

導、健康諮詢、健康檢查及法令政策宣導等，以利改善外籍移
工在臺醫療資源及在臺相關權益。

五、促進就業服務，建構職訓體系

就業服務處負責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政策規劃及計畫執行等業務，並接受勞動部委辦中壢及桃園就業中心，全市就業服務全面整合，統籌辦理，提供民眾各項就業促進措施，推動促進青年及特定對象就業等方案，以強化就業競爭力，提供優質勞動力，並整合相關局處及單位網絡與加強服務效能，配合產業及就業市場情勢，以開拓就業新氣象，創造勞動新價值。

(一) 整合就業服務資源，開發潛在勞動力提升勞參率

1. 為持續開發潛在勞動力，協助待業及失業勞工就業，除轄內各行政區設置 13 處就業服務據點及接受勞動部委辦中壢及桃園 2 就業中心，以整合桃園市全市就業服務資源與統籌精進就業服務人力品質，發揮服務效能。為提供在地化及可近性就業服務，並連結整合各區公所服務體系，自 108 年 1 月起，12 處就業服務臺設置於本市各區公所(復興區採預約制)，提供市民更完善之就業服務。另原幼獅、觀音、大園及龜山工業區仍每週定期派員進駐，提供就業諮詢及就業媒合服務。
2. 運用就業媒合資訊平台，提供求職求才實體及線上登記與查詢、臨櫃及電話就業諮詢、媒合等服務，並提供求職民眾及求才廠商「單一窗口」及「一案到底」之服務，使服務更深入及便捷。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新登記求職人次 2 萬 5,042 人、求才人次 5 萬 6,941 人，媒合人次 2 萬 270 人、媒合率 80.9%。
3. 為提供勞雇雙方媒合平台，每月至少辦理 25 場徵才活動，協助求職民眾就業並紓緩企業缺工情形，另因應季節性或企業特定求才等就業市場需求，不定期辦理區域型中小型徵才或單一企業徵才活動。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計辦理 108 場次、求才廠商 1,175 家、參加活動 7,220 人、參加面試 8,146 人次、媒合成功 6,049 人次、媒合率 74.3%。
4. 與轄內高中職及大專校院、社區及民間團體等共同辦理駐點徵才或

就業宣導等活動，並聯結相關機關如本府人事處、社會局、經濟發展局、原住民族行政局、青年事務局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市榮民服務處等活動及工業區聯繫會議、廠商說明會等資源，共同辦理徵才就業促進活動及宣導，提升本市就業媒合率。

5. 推動青年就業促進方案，提升職場競爭力

持續與大專校院及產業界進行產學合作，讓在學青年提早瞭解就業性向並適應就業市場，向前延伸至職能培力，鼓勵青年充電學習，做好就業準備，規劃及推動一系列的青年就業方案如下：

(1) 推動「青年安薪讚 就業大滿貫」青年就業促進方案

①「桃園市青年自主學習方案」—為鼓勵青年自主學習，強化自身技能並提升就業能力，提供本市青年參加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學分費補助，協助提升職能並順利就業。107 年全年度補助核定 419 件，核發金額 501 萬 9,504 元，預算執行率 100.39%。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核定補助 182 件，核發金額 214 萬 2,225 元。108 年度獎勵方案年度預算 500 萬元(含第二預備金 200 萬元)，預計補助 400 人。

②「桃園市青年技術士證照獎勵方案」—為鼓勵本市青年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青年參加相關課程後，考取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證照後提供獎勵金，取得甲級技術士證者發給 2 萬元，取得乙級技術士證者發給 8 千元。107 年全年度補助核定 1,147 件，核發金額 921 萬 2,000 元。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補助 1,241 人，核發金額 992 萬 8,000 元；108 年度獎勵方案年度預算 1,500 萬元(含第二預備金 600 萬元)，預計補助 1,845 人。

③「桃園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適用對象為本市未滿 30 歲高中職以上畢業之待業青年，經推介後穩定就業滿 6 個月，最高獎勵 2 萬 1 千元，雇主亦可申請 1 萬元之僱用獎勵。107 年亦擴大適用對象，將在校參與實習與產學計畫，且畢業後

於同一事業單位任職者及受徵召退役後經推介繼續於原事業單位任職者納入補助對象，鼓勵畢業及退役後即就業；108年將推介職缺薪資提高至2萬5千元以上，可有效提昇青年就業薪資，另108年7月30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推動青年職得好評試辦計畫，就業服務處以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整合辦理，協助青年順利就業。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求職青年1,949人次、媒合效益3,602人次；求職者就業獎勵金申請案件2,003件，就業獎勵金核發2,150萬7,000元；雇主獎勵金核發300萬元。本方案107年度全年媒合效益7,957人次，獎勵總核發件數5,293件。

(2) 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

為提供本市青年學子有安全工讀環境，提早體驗職場並建立正確工作態度，108年提供暑期工讀生400個名額，並分派至本府各局、處、區公所等用人單位，於工讀期間安排參與就業講座、就業共通核心職能課程等活動，並於8月16日在桃園區公所4樓視聽中心辦理勞工權益講座，建立青年學子勞動法令觀念，保障自身勞動權益，共計400名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學生踴躍出席參加。

(3) 青少年就業輔導活動

結合本市高中職、大專校院就業輔導單位，提供求職防騙宣導、履歷規劃、職涯諮商等服務，強化並培養青少年正確職業觀念，108年度規劃辦理求職防騙校園宣導及校園巡迴講座等30場活動，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已辦理14場次，計3,144人參加。

6. 多元化就業宣導活動，深化整合職涯服務

為強化即將步入職場者對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認識，與轄內大專校院、高中職、職訓承辦單位等其他單位合作，辦理就業準備講座，講授就業趨勢分析、面試技巧、履歷撰寫及求職防騙等主題，讓青年學子、職訓單位學員等對象瞭解本府就業服務資源，提早做好職涯規劃，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辦理8場次，服務人

次 597 人，108 年度預計辦理 12 場次。另針對即將步入職場的青年、欲轉職之社會人士及二度就業民眾，提供職業適性診斷測驗及履歷撰寫與面試技巧指導服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服務 682 人次，108 年度預計服務 1,230 人次。

(二) 建立完整且滿足市場需求的職訓體系，提升訓練品質促進勞工就業

1. 成立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為協助本市待業及在職民眾提升就業與工作能力，結合在地訓練資源共同辦理在地化職業訓練教育，培育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之人才，成立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主要辦理就業服務處自辦、委辦或與其他機關、學校及相關辦訓單位合作辦理之職業訓練班、職能學分班，結合中央及轄區內大專校院與產業之訓練資源。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670 人職業訓練推介服務。
2. 辦理在地化失業者職業訓練：掌握地區產業及就業、人力需求及不同類別特定對象職業訓練需求，調整人才培訓機制、優化產業人才結構。107 年共開辦 22 班，參訓人數 558 人。108 年預計開辦 23 班，提供 690 個訓練機會，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開辦 17 班，開訓人數 478 人。
3. 青年職場實習計畫：為鼓勵青年學生利用暑假期間至在地產業職場實習，本計畫與桃園市上市上櫃公司、百大企業及非營利組織合作，107 年提供 104 個職場實習機會供大專青年學生實習，從工作中建立正確的工作習慣及價值觀，以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作充分的準備，另藉由導師制帶領實習青年了解企業運作、組織文化及凝聚民間社會力，促進更成熟的公民文化。108 年持續提供 100 個職場實習機會。
4. 辦理產學合作專班：與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共同辦理青年安薪讚就業大滿貫產學合作專班，整合政府資源、學校教育及產業實務，107 年開辦就業導向專班(80 學分)1 班計 40 人，107 年共開辦 4 班開訓人數 162 人。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開辦遊程規劃人才培訓班及國際微軟 MOS 電腦證照班等 2 班，開訓人數 62 人。
5. 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配合中央長照政策實施，107 年 2 月 7 日公

告實施「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107年9月至12月辦理2班次，開訓人數60人。108年度「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開辦21個班次，已陸續於3月開班，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開辦12班，開訓人數364人。另為落實照顧服務員用人單位訓用合一，辦理108年度「桃園市辦理照顧服務員用人單位自訓自用訓練計畫」，輔導符合資格之用人單位提報計畫，目前計1個單位提出申請，訓練人數13人。

6. 辦理職業訓練成果展示活動：加強宣傳職業訓練及政府資源，讓民眾及企業瞭解政府之角色定位及轄內職業訓練相關資源，及專業技能養成之成效，107年11月3日假中壢中正公園辦理，參與人數達1,500人次以上，活動另結合就業博覽會，邀請各家廠商辦理現場徵才。108年預計於108年10月26日假中壢中正公園辦理。

(三) 完善資源整合，協助特定對象弱勢就業促進

1. 本府就業服務處設置9名特定對象個案管理就業服務人力，以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更生受保護人、二度就業婦女、特殊境遇家庭、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被害人、長期失業者等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克服就業問題及瞭解與運用就業資源，加強其自身能力，建立正確職涯觀念，促進適性就業及積極自立，以順利進入或重返職場，穩定就業，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特定對象求職人次計1萬2,832人，其中中高齡及高齡者6,809人次、身心障礙者1,525人次、二度就業婦女900人次、原住民763人次、新住民474人次、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者635人次、更生受保護人301人次。
2. 為促進中高齡及高齡者勞工就業，整合多元就業促進方案，如職場學習再適應計畫、僱用獎助及中高齡者職務再設計計畫，以提升中高齡就業機會；並規劃透過辦理徵才活動，廣為宣導各項就業促進方案成果，以促使中高齡待、轉業勞工及有意願提供中高齡就業機會之廠商得以充分了解各項方案，進而建立並開發中高齡者友善廠商名單，營造中高齡友善就業環境。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中高齡及高齡者求職人次6,809人、媒合人次5,224人次、媒

合率 76.7%。

3. 為協助新住民就業，提供多元化就業服務：本府就業服務處於本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設置就業服務據點，提供新住民朋友就業諮詢及推介、職業訓練諮詢及推介、新住民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子女托育補助、就業促進方案及創業諮詢轉介等多元化就業促進服務，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求職人次474人、媒合人次344人次、媒合率72.6%。
4. 為協助本市原住民就業，提供原住民朋友就業諮詢、就業媒合、求職求才等服務，並積極宣導廠商進用原住民相關法令規定。另為提升原住民就業媒合率，辦理現場徵才活動、失業者職業訓練、就業講座活動及就業促進研習課程等措施，並運用各項就業促進方案，以協助原住民就業。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原住民求職者763人次，共計媒合567人次，媒合率74.3%。
5. 為促進毒藥癮個案就業，推動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計畫，藉由主動提供毒藥癮個案就業服務，並透過多元方法提升個案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以協助個案克服就業問題，妥善運用公立就業服務資源及跨網絡單位間合作機制，促進適性就業及積極自立，增進復歸社會之動力及量能，避免經濟困頓。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求職人次79人，媒合人次51人，媒合率64.6%。
6. 政府為保障失業勞工生活與就業安全，針對符合請領失業給付身分之失業勞工，提供失業認定及求職服務。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失業給付初次申請4,362人。另運用各項就業促進計畫，鼓勵失業勞工穩定就業，並獎勵事業單位進用特定對象，包含僱用獎助措施、缺工就業獎勵、照顧服務員就業獎勵、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臨時工作津貼、中高齡者職務再設計計畫及(青年)跨域就業津貼，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補助808人次，補助金額2,841萬9,377元。
7. 為協助失(待)業者進入就業市場，透過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名人講座、職場參訪等各項活動，提升其了解就業市場趨勢及概況，強化求職技巧並建立正確就業態度，以儘速進入勞動市場。108年

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課程、團體課程等相關促進就業活動共計48場，參與人數共3,502人。108年預計辦理120場，9,000人參與。

8. 為促進特定對象就業，辦理各項特定對象個別化諮詢服務、就業講座、職場參訪及就業促進課程等，提升求職技巧及職涯規劃，並提供就業資訊與機會，強化特定對象就業技能及就業準備，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辦理18場次就業講座及課程，計701人參與。108年預計辦理29場，1,000人參與。

六、營造健康安全的職場環境

(一) 輔導事業單位保障勞工權益

宣導、輔導及檢查等措施並行，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合法勞動制度，提昇本市職場勞動條件，落實勞動檢查機制及制度標準化，保障勞工權益。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計實施勞動檢查1,260家次。

(二) 積極辦理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1. 108年上半年桃園勞動力為106萬6千人，勞動力參與率為57%，15歲以上人口計186萬8千人，提昇職場安全與衛生文化，以及促進本市職場安全健康，非常重要。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加強局限空間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堆高機操作危害預防、高處作業危害預防、職業疾病預防、營造業一般及施工架職業安全衛生、營造業墜落預防及施工架安全衛生、營造業承攬管理及危害辨識、營造業下水道施工安全衛生、捲夾危害預防、火災爆炸危害預防、桃園市石化業製程安全衛生管理觀摩會、感電危害預防、勞工身心健康保護措施等職場防災宣導，計辦理53場次職業安全衛生講習活動，共2,570人次參加。
3. 108年6月28日辦理「108年桃園市石化業製程安全衛生管理觀摩會」，透過「局限空間作業」、「施工架作業」、「消防緊急應變」及「電氣安全作業」等4種高風險作業，進行現場演練觀摩，藉以加強事業單位對於危害之辨識能力，以消弭不安全情況並使業者落實製程安全管理能力，計92人參加。

4.108年7月9日、10日辦理「2019職安衛國際論壇」，藉由國際合作交流，分享職場安全防護及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與促進等勞工議題，提升職業安全衛生專業水準，建構桃園市完善的健康職場，計450人參加。

（三）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監督、輔導及檢查

- 1.依事業單位規模大小及作業危害等級實施風險評估及分級管理，強化監督、輔導及檢查工作，提昇職場安全衛生健康，專案執行重點檢查，加強高肇災職場防災宣導，促進本市職場工作安全。
- 2.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針對本市營建工程業、化學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及金屬製造業、倉儲物流、航空業、旅館業、學校、醫療院所等行業，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監督輔導及檢查計2,909家次，藉由職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監督檢查措施，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有效降低墜落、火災爆炸及缺氧中毒等高風險職業危害之發生。
- 3.108年3月起推動危險作業線上通報作業，加強執行本市危險作業分級列管及派員監督檢查作業，督促並協助事業單位於各項危險作業前中後做好災害防範工作，以降低職災發生率。

（四）辦理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

- 1.為保障本市中小企業職場安全衛生，持續配合勞動部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提供勞工人數100人以下事業單位免費臨場訪視輔導，以及設施改善經費補助，協助企業做好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勞資政三方共同做好工安，保護勞工安全及健康。
- 2.協助中小企業建立廠場自我安衛管理，籌組「安全衛生家族」，藉由相互扶助以及共同組織平台交流，讓大廠帶小廠，落實廠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深化勞資雙方預防災害觀念，提升安全衛生管理能力，99年起迄今，本市已成立30個安衛家族，共687家企業參與。
- 3.感念安衛家族承諾共同貫徹職場安全衛生，於108年7月9日「2019桃園職安衛國際論壇」辦理安全衛生家族授獎儀式，由李副市長親授獎牌予「科募“Yes, I Do.”安衛家族-台灣科募股份有限公司觀音廠」、「聯新安衛家族-聯新國際醫療」及「桃醫安衛家族-衛生

福利部桃園醫院」等 3 家 108 年度成立之安衛家族核心企業。

4.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 10 場次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參與人數達 670 人；同時持續辦理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共輔導 805 場家(次)。

(五) 分階段執行本市職業安全衛生勞動檢查

為有效發揮勞動檢查功能，貫徹職業安全衛生法執行，108 年 1 月 1 日起，除勞動檢查法第 26 條之危險性工作場所與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16 條之危險性機械或設備之檢查外，其餘勞動部已同意分階段授權本府執行職業安全衛生勞動檢查，藉由督促雇主改善防災設施，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保障勞工安全健康及工作權益。

伍、財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財務管理業務

為加速完成地方建設，帶動地方進步與繁榮，以「財政支援建設，建設培養財政」為理念，致力於「開源節流」措施，在公共債務法規範下，適時適度籌措財源，以穩健之財政基礎，達成施政目標。

(一) 開源面向：協助爭取中央補助款，增裕市庫財源

1. 蒐集 108 年度中央部會預算編列補助直轄市政府預算明細，促請各機關積極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補助，逐月檢討執行成效，並就補助款入庫情形提報市政會議。
2. 截至 7 月底止，本府已獲中央核准 108 年度計畫型補助經費 54 億元，占補助直轄市政府經費 540.28 億元的 9.99%，請各機關加強爭取補助。

(二) 節流面向：為簡化本府資金調度之行政作業，利用基金專戶納入市庫集中支付，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減輕市庫利息負擔 1.45 億元。

(三) 妥慎債務管理：適時調度財源，以應市政計畫經費需求，截至 108 年 7 月止，本府 1 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300 億元，未滿 1 年債務未償餘額為 110 億元，合計 410 億元，人均負債 1.8 萬元，位居全國第 5 低，為 6 都最低。

二、金融菸酒管理業務

(一) 督導信用合作社業務

1.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桃園信用合作社存放款比率為 54.70%，累積盈餘為 4,566 萬元，將持續輔導該社提高資金運用效率、健全財務結構，以提升經營績效。
2. 依據 108 年度辦理信用合作社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計查核 5 家次。
3. 賡續督導桃園信用合作社執行防制洗錢業務各項措施，以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範，達成打擊犯罪、健全防制洗錢體系、穩定金融秩序之目標。

(二) 加強金融及菸酒法令宣導

1. 賡續於本府網站建置網頁，發布最新消息，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共計提供 13 則宣導影片，發布 6 則宣導法令資訊。
2. 於本府各局處辦理大型活動現場，以有獎徵答、播放宣導短片及發送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等相關資料等方式，加強對民眾宣導，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共計宣導 4 場次。
3. 持續張貼菸酒管理宣導海報，並請轄內各區公所等機關於其網站、大型電子看板及辦理講習活動時，播放宣導短片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標語，以宣導消費者正確菸酒消費觀念。

(三) 辦理檢舉、稽查及取締業務

1. 為保障合法業者及大眾消費者權益，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共計抽檢菸酒業者計 629 家次(製造業 23 家次、進口業 18 家次、酒精業 10 家次、零售業 578 家次)，並作成稽查報告，陳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2. 辦理檢舉案件並協同保三、海巡、本府警察局等人員稽查及取締，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查獲涉嫌違規菸、酒案件計 109 案，其中緝獲私、劣及違規菸品 30 案，共 261,148.38 包；緝獲私、劣及違規酒類 79 案，共 1,531.545 公升，均依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或其他相關規定，辦理行政處分或移請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3. 為防杜不肖業者大量購買未變性酒精產製私酒，賡續派員辦理稽查，並針對大量銷售、購買、報表數量異常及按月申報「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進銷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業者加強查核，以達管控之效。

(四) 執行專案查緝工作

依財政部所訂「傳統民俗節慶加強查緝私劣菸酒措施」規定，執行「108 年春節前」、「108 年第 1 次不定期」及「108 年端午節前」等私劣菸酒查緝專案工作，避免民眾誤食私、劣菸酒，以保障市民健康。

(五) 輔導酒製造業者於產品上市前辦理衛生檢驗

為維護消費者健康，輔導業者於酒類產品上市前辦理衛生檢驗，並將檢驗報告按季彙整列管，加強定期或不定期辦理抽檢是否符合酒類衛生標準規定。

三、市有財產管理業務

(一) 督導本市各機關學校權管之財產於財產管理系統釐正

1. 依據本府地政局提供本市不動產總歸戶清冊登記資料與各管理機關財產管理系統資料比對，倘有資料不符者，發函各機關學校清查釐正，本年度截至 8 月底已查對釐正土地 986 筆。
2. 為健全公有財產產籍，加強市有財產管理並掌握土地改良物現況資料，倘有資料錯漏者，發函本府各機關學校查對釐正，本年度截至 8 月底已查對釐正 1,123 筆。
3. 持續掌控本市各機關學校於本府財產管理系統之產籍資料及公有房地使用現況，落實檢核機制，提升財產管理效率及運用效能。

(二) 督促本府各機關活化公有空(閒)置土地及建物

1. 本府各機關列管之公有空(閒)置土地現況均屬未開闢之公共設施用地，多為道路用地，其餘為學校、市場、兒童遊樂場、遊憩、綠帶、人行步道等用地。
2. 為強化地方建設，督促本府各機關積極興闢活化公共設施土地，並每半年檢討土地使用方式或研議都市計畫變更解編之可能，以提高公有土地利用效能。
3. 為活化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之財產，並配合布建老人福利設施、幼托及兒少福利設施、身心障礙福利設施及其他各項社會福利設施，督導本市各機關學校、區公所計提供 271 處閒置、低度利用之建物空間及 108 筆閒置土地供本府社會局評估布建社福場館之用。

(三) 督導各機關學校妥善管理公有財產

1. 每年定期辦理財產檢核，以瞭解各管理機關對財產使用維護情形，並持續辦理公有財產管理人員教育訓練課程，俾各管理機關提升公有財產之有效管理及運用。
2. 辦理 108 年度公有財產管理檢核作業，本年度預計辦理檢核 100 個機關學校，截至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83 個機關學校實地檢核，並就缺失改善項目函知受檢機關學校辦理改善。
3. 推廣運用「惜物網」網路拍賣交易平台，將各機關、學校、公所已屆使用年限、且不符公務使用效益，但仍具有其他再利用效能者，透過開放競標過程，達到宣揚愛物惜物、物盡其用之效果，並增益

市庫收入、齊力響應資源再利用，本年度截至 8 月 15 日止計成交件數 2,705 筆，入庫金額 644 萬 7,432 元。

(四) 積極辦理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處理計畫

1. 為加強非公用土地管理維護，依土地清查結果所區分閒置可活化、占用待處理、待變更管理者、閒置非屬可活化、租占用已處理及其他類型等 6 大類型土地，訂定公有非公用土地處理計畫，積極處理被占用土地、提升閒置土地之使用效益及符合管用合一之原則。
2. 108 年賡續依公有非公用土地處理計畫就尚未處理完竣及新增之土地，依期積極處理，俾控管時程，期能落實土地管理及其合理有效利用。

(五) 訂定桃園市政府財政局經管桃園市轄外之市有土地清查作業計畫

為瞭解轄外土地現況是否有異動、分割及參與市地重劃與都市更新案之處理情形，依計畫就經管之市有轄外土地進行實地勘查，加強土地現況管理，俾提升土地利用效益，本年度截至 8 月底計清查 224 筆土地。

四、集中支付業務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推動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 (CBA2.0) 支付及簽核子系統轉移計畫，辦理事項如下：

- (一) 於 108 年 7 月 11 日及 12 日舉辦 2 場次教育訓練，於 108 年 9 月 16 日至 18 日舉辦 4 場次簽核子系統教育訓練，並於 9 月 17 日及 18 日下午舉辦 2 場次實機操作。
- (二) 陸續進行系統測試，並提出建議改善事項，供主計總處修正系統功能，以符合支付作業所需。

陸、經濟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產業發展業務

(一) 工業區開發聯繫及工廠管理輔導

1. 本府每季邀集各工業區服務中心、廠商協進會、管理委員會、工業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經濟部工業局及本府各業務相關局處，召開「桃園市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以強化與本市各工業區之間聯繫。對各工業區提案議題、會報決議事項，進行列管、協調與追蹤，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已受理 120 件提案(其中 117 件已協處結案，3 件持續列管追蹤)。
2. 依據「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業務成效要點」，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聯合稽查小組稽查未登記工廠家次共計 168 次、裁罰件數共計 37 件、輔導遷廠登記 3 家、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二階段核准 4 家。

(二) 推動產業轉型，打造觀光產業聚落

本市現有 27 家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17 家為觀光工廠，10 家為產業文化館，其中「郭元益糕餅博物館」、「宏亞巧克力共和國」、「祥儀機器人夢工廠」及「金格卡司蒂菴樂園」通過經濟部國際亮點評鑑，本市國際亮點觀光工廠為全台第一。本府持續透過專業團隊訪視及輔導潛在業者轉型觀光工廠，提升桃園觀光產業競爭力。

(三) 鼓勵中小企業創新，提供研發週轉資金

1. 本府向經濟部申請編列對等協助經費共同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簡稱地方型 SBIR)，挹注中小企業研發資金，輔導業者運用政府資源達成產業升級轉型之目標。107 年度計畫共核定補助 54 案，預計將增加產值超過 15 億 6,000 萬元、產出 80 件特色商品、取得 12 件發明專利及增加 235 個就業人數，108 年度計畫於 6 月 25 日截止受理申請，共 132 件申請案件。
2. 本府為服務青年及中小企業，實施「桃園市辦理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實施要點」，持續與信保基金、中小企銀合作辦理「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專案(相對保證專案)，

提供創業準備金、營運週轉金、廠設購置金之融資貸款。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累積達 509 件申請案，共 263 案通過核貸，過案率 52%，總貸款金額為 3 億 675 萬元。

(四) 協助產業節能減碳，推動工廠綠色化

1. 為推動本市產業朝三低一高（低污染、低耗能、低用水及高附加價值）發展，於 104 年首度成立「桃園市工廠綠色化輔導團」，對於具清潔生產或節能減碳需求之單位，提供輔導服務。108 年度持續推動工廠綠色化輔導服務，針對節能、節水、綠建築、再生能源及清潔生產等五大領域，由產學研界專業人士共 32 位組成「桃園市工廠綠色化輔導團」，協助本市境內工廠落實清潔節能改善，提升廠商自主化管理能力，預計輔導 20 場次。
2. 本府依據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 26 條，訂定「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提供本市引進低碳科技的營業場所及工廠等最高 50 萬元的補助，鼓勵本市企業進行節能工程、購置主要節能設備、採行節能技術及防污設備，108 年共計受理 13 間廠商申請。

(五) 亞洲矽谷推動方案

1. 配合行政院核定通過之「亞洲·矽谷推動方案」具體措施—「成立創新研發中心，作為招商單一窗口」，本府於 107 年 11 月完成用地變更，用地面積約 3.81 公頃，為第二種產業專用區，將提供作為「創新研發中心」用地使用。本基地預定開發為 5G、AI、物聯網、AR／VR、大數據、工業 4.0 等新一代科技研發交流重鎮，成為支持青年創新創業、連結矽谷等全球知名科技大廠核心聚落。創新研發中心規劃「創新研發功能分區」、「人才交流功能分區」、「商旅服務功能分區」，分三期開發，預定 109 年動工，112 年完工。
2. 本府於桃園區「機十五用地」建置「虎頭山創新園區」投入 1 億 5,000 萬元打造「資安物聯網」與「智慧駕駛」研發基地，作為桃園新創及在地製造聚落之新興技術與應用之研發實證、創新合作、國際新創、研習教育之基地，並提供自駕車研發團隊進場試驗，成為北台灣唯一自動駕駛車輛實驗場域。於 108 年 6 月 18 日正式營運，目前

營運團隊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進駐維運，提供智慧駕駛系統檢測、自駕車模擬與道路實測工作、資安攻防檢測、建置 ISO 17025 實驗室、輔導企業導入智慧製造等工作；新創研發輔導部分，園區提供 6 間獨立辦公室、44 席開放式辦公空間，均已進駐額滿，並定期舉辦進駐團隊交流會、新創輔導研討會，導入金融信貸等輔導機制；截至 108 年 8 月，已完成接待逾 30 組國內外官方、學研界、企業團體等參訪本園區。

二、招商業務

(一) 整體招商成果

1. 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底止，依本市工商登記統計資料顯示，新增公司及商業登記家數總計 3,172 家，資本額總計 50 億 3,900 萬元。
2. 本市投資服務中心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底止，新增用地協尋案計 34 件，處理中案件共計 89 件。
3. 本市投資服務中心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底止，處理中案件共計 42 件，其中新增已有具體投資計畫之重要列管案計 1 件，為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擴廠案。

(二) 重大投資成果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底止，本市投資服務中心針對已開工、開幕或有重大成果之重要列管案共計以下 7 件，預估投資金額達 313 億 4,000 萬元，創造至少 10,510 個就業機會：

1. 美超微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八德區 Supermicro 亞太科技園區佔地 5.7 公頃，整體開發案工程分為 2 期，第 1 期已於 101 年 1 月完成建廠，投資新台幣 70 億元；第 2 期廠房新建工程 20 億元，預計 110 年底正式啟用後，將可創造 400 個就業機會，園區員工數將達 1,500 人。

2. 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滿足零售存貨需求及企業轉型發展策略，於楊梅設置醫材物流中心，新建廠房佔地約 2 萬平方公尺。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6 億元，預估新增雇用員工人數約 20 人，於 108 年 5 月 3 日舉辦上樑典

禮，預計 109 年完工營運。

3. 鴻大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因應產業發展潮流趨勢，進行擴大投資，將於桃園科技園區新建廠房佔地 20,420 平方公尺、樓地板面積約 59,538 平方公尺(地上 8 層、地下 1 層)，後續將引進 LCB 固態鋰陶瓷電池芯廠-輝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駐使用。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60 億元，預估可創造 500 個就業機會，於 107 年 11 月 7 日舉辦動土典禮，預定 109 年 2 月 1 日完工啟用。

4. 瀘能股份有限公司

瀘能公司於 108 年 5 月份遷址楊梅，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2 億 2,000 萬元，預定擴增雇用 70 名員工，並於 5 月 1 日舉辦喬遷開幕典禮。

5. 華泰名品城

華泰名品城於 108 年 5 月 8 日全區盛大開幕，共進駐 285 個品牌，包含超過 60 個獨家進駐台灣 OUTLET 的品牌，藉由引進更多家居、親子與餐飲品牌，致力滿足現代消費者多元的購物需求，成為全台唯一國際級 OUTLET，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200 億元，預估可創造 8,500 個就業機會。

6. 行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行將企業導入日本最先進與專業的銷售模式，於內壢建置全臺最大之認證中古車賣場之-「Wow!好站認證車大賣場」，於 108 年 6 月 12 日正式開幕營運，其提供全功能服務的指標性汽車賣場，從買車、保險、貸款、保養、美容等汽車相關服務皆具備，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4,000 萬元，預估可創造 20 個就業機會。

7.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於 108 年 7 月 29 日舉行華亞廠新建工程開工典禮，本案總投資金額約 25 億，產值約達 100 億元，主要生產 IOT(物聯網)和企業端應用相關產品，創造 1,000 個工作機會，工程預計於 111 年 2 月完工營運。

(三) 建構整體投資環境

1. 建置幼獅國際青年創業村暨馬達矽谷園區

為響應中央「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活化原榮民化工閒置公有土地，本府與國產署合作辦理國有土地改良利用，面積約 11 公頃，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商開發，引進民間資源打造智慧產業園區，並設置國際青創村。本案於 107 年 8 月 17 日辦理公開招標，未有廠商投標，本府將積極與各潛在投資商洽談聯繫，並持續彙整廠商意見，再辦理公開招標。

2. 興建桃園會展中心

為因應本市產業發展需求，本府規劃於高鐵桃園車站特定區內捷運 A19 站旁興建桃園會展中心，面積 2.87 公頃，行政院業於 108 年 5 月 16 日核定綜合規劃報告，本府於 108 年 6 月 21 日與經濟部簽訂本案工程委託代辦協議書，預計 108 年底完成統包工程招標作業，109 年正式動工。

3. 國際觀光旅館招商開發案

為提供桃園捷運 A19 站旁「桃園會展中心」及「亞矽創新研發中心」等設施所帶來產業旅宿需求，及提供國際觀光客住宿空間，規劃於桃園會展中心北側興建國際觀光旅館，採設定地上權方式開發興建 4 星級以上之國際觀光旅館，預定 109 年動工，111 年完工。本案已於 108 年 6 月 28 日第二次公告招商。

（四）辦理國內外招商活動

1. 桃園市企業聯繫會議：「回流桃園 躍起創未來」2019 桃園市企業聯繫會議 X 亞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年會

本次活動結合亞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6 屆年會，於 108 年 7 月 18 日辦理，邀請亞總位於亞洲各國的會長、分會長、台商會員及回流台商、有意立足桃園之臺灣企業高階主管共約 410 位貴賓與會。

2. 辦理國外招商說明會

為促進德國企業來桃園投資，108 年 6 月由副市長游建華率團赴德國招商，並舉辦招商說明會，會中介紹桃園產業、投資環境及重大建設等，為桃園與德國尋找合作利基。

三、商業發展業務

（一）商業服務業務

1. 桃園購物節商展活動

108年8月16日、17日於桃園藝文廣場舉辦啤酒狂歡一杯子活動，規劃6大特色展區，共招商101個攤位、89家業者共襄盛舉，2天共吸引超過2萬人次參與並結合本市各大百貨、店家辦理滿額抽汽車活動。

2. 108年金牌好禮/金牌好店-品牌行銷推廣

為拓展本市國際視野、再造活化桃園產業，今年以「桃園金牌-台灣第一站」為推廣主題，進行「桃園品牌意象重整」、「強化國內外行銷宣傳」、「參與數位行銷平台」以及「國內外實體展售會」，俾提升消費能量、刺激銷售業績、拓展國際市場新商機。

3. 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補助計畫

108年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補助，預算金額500萬元，於108年1月至3月完成報名手續，本次總計126件申請案，申請金額合計2,046萬3,500元，經審查通過計有51件申請案，備取14件申請案，全案持續執行中，擴大推動廠商積極參與國內外工商展覽活動，行銷、推廣本市產品或技術服務。

(二) 商圈業務

1. 振興商圈補助計畫

(1) 為活絡本市商圈經濟發展，培養商圈組織自主提案、凝聚會員共識能力，108年度振興商圈補助經費共500萬元，計13處商圈提案申請。

(2) 申請商圈、所提計畫名稱及辦理狀況如下：

① 魅力金三角商圈「國慶長街宴，魅力好食在」，籌備中。

② 捷運A8商圈「A8商圈經營提升與行銷推廣計畫」，籌備中。

③ 桃園藝文「2019幸福藝文系列活動」，籌備中。

④ 桃園站前「相約桃園站前，幸福蔓延」，籌備中。

⑤ 中壢六和「百變驚像獎-萬聖鬼王遊六和」，籌備中。

⑥ 大溪商圈「街角咖啡慢遊時光」，籌備中。

⑦ 八德商圈「八德商圈吃喝玩樂馬拉松」，籌備中。

⑧ 復興角板山商圈「108年角板山形象商圈發展行銷計畫」，籌

備中。

- ⑨桃園博愛「古城區創生記-逗陣好生意」，進行中。
- ⑩龍潭龍元宮「五穀爺文化季」，完成辦理。
- ⑪楊梅四維商圈「『眷』戀楊梅-四維好『客』」，完成辦理。
- ⑫中壢中原「中原食衣節-88 情人 go」，完成辦理。
- ⑬中壢中平「犀壢角落中平音樂藝術季」，完成辦理。

2. 商圈輔導計畫

- (1)108 年 6 月 20 日完成「蘆竹區-大竹」及「大溪區-崎頂」潛力商圈區域總體資源盤點與分析。
- (2)108 年 6 月 13 日至 14 日辦理商圈觀摩活動，參觀臺南海安商圈、臺南安平商圈、彰化鹿港商圈及臺中審計新村。
- (3)108 年 6 月發行中原商圈第一期特刊、八德商圈第一期特刊及桃園軸帶-博愛商圈特刊;108 年 8 月發行中原商圈第二期特刊。

3. 桃園市智慧亮點街區計畫

針對中壢區五大商圈（中平、中原、六和、魅力金三角、中壢車站）進行街區活化，整合地方商業與街區元素，強化商圈消費、遊逛「品牌」價值，成為桃園商圈振興發展示範點。

(1)科技應用導入輔導

於本計畫期間成立行動支付推廣團隊，輔導店家導入行動支付超過 100 家。

(2)商圈特色形塑輔導

依據五大商圈人文背景及需求，進行環境特色營造，輔導店家朝多元國際友善商圈推動。遴選中平商圈 5 家潛力店家，重塑品牌定位、展售空間等，進行店家特色改造。

(3)行銷宣傳推廣活動

為激發中壢地區創意設計商業潛能、活化商圈街區經營，於 108 年 6 月至 9 月間辦理「中壢商圈穿搭影片募集競賽」，型塑多元豐富的設計能量特色意象。

4. 桃園舊城區商圈願景規劃案

- (1)為發展桃園舊城區特色，以藉由提出商圈願景定位、發展策略及

行動方案等措施，期翻轉商圈整體現況。

(2)目前已盤查基礎環境現況與政策資源，並初步規劃商圈願景定位、發展策略及總體短、中、長期行動方案。

(3)未來將辦理地方公民咖啡館、製作願景說帖及執行短期行動方案等，以活絡舊城地區，找出商圈發展特色。

(三) 商業(公司)管理業務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本府各項商業(公司)管理業務執行成果如下：

1. 商業稽查業務

聯合查報小組共稽查 525 家次，經查獲違反商業相關法規者計裁處 101 家次，確保公共營業場所安全。

2. 命令解散業務

公司設立登記後 6 個月仍未開始營業、或未辦妥停業登記卻自行停止營業 6 個月以上者，經本府函請該等公司限期申復之公司計有 458 家，經通知命令解散之公司計有 334 家，業已辦理廢止登記完成之公司計 315 家。

3. 股款資金查核

公司設立及現金增資後資金查核，總計查核 56 件並完成結案。

4. 資產不足抵償負債案

總計查核 5 件，4 件辦理結案，其餘 1 件持續辦理中。本府將持續依公司法進行各項查核作業，以維護公司股東權益。

(四) 商品標示業務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總計查核 1,904 件，不合格案件計有 217 件，不合格率 11%。不合格案件已由本府輔導改正或下架辦理結案者 168 件，其餘 49 件函請業者限期改正及輔導中，屆期未改正者，將依商品標示法第 15、16 條裁處罰鍰或命其下架，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工商登記業務

(一) 商業登記業務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商業登記家數總計 55,545 家，較去年同期 53,746

家增加 1,799 家。

(二) 工廠登記業務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工廠登記家數總計 11,633 家，較去年同期 11,429 家增加 204 家。

(三) 公司登記業務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公司登記家數總計 60,724 家，較去年同期 59,794 家增加 930 家。

五、公用事業業務

(一) 推動自來水補助計畫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計畫

為推動本市無自來水地區申裝自來水工程，108 年度編列 8,000 萬元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地區計畫，補助本市民眾申裝自來水。108 年度共補助 34 案，受益戶數計 573 戶。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為推動本市無自來水地區申裝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本計畫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使用水源水質不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者，及政府政策規定需接用自來水者。108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 650 萬元，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受理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案件計 296 件。

(二) 推動再生能源發展計畫

1. 推動經濟部「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

(1) 為落實中央節電政策，本市配合經濟部於 107 年起推動 3 年期「縣市住商共推節電計畫」，內容含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及因地制宜措施，計畫總經費 73 億 2,600 萬元。本府於該計畫爭取 3 年經費共計 6 億 4,687 萬 3,196 元整，其中 5 億 2,664 萬 6,400 元用於辦理本市服務業部門無風管空氣調節機、接風管空氣調節機、中央空調冰水主機、室內照明燈具(T8/T9/T5)、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LED 燈泡及能源管理系統，住宅部門則補助冷氣機及電冰箱。

(2) 經濟部已於 107 年 3 月核定第 1 期執行經費計 1 億 7,000 萬元，

目前經費執行率為 97.74%，其中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經費計 1 億 4,750 萬元已全數申請完畢。

- (3) 有關第 2 期執行經費，經濟部已於 108 年 6 月核定本市第 2 期經費計 1 億 7,300 萬元，其中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經費計 1 億 5,650 萬元，申請比例已達 75.73%。

2. 公用屋頂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計畫

依據「桃園市市有公用屋頂房舍屋頂標租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本市 104 至 106 年已設置 126 處公有屋頂房舍太陽光電，總設置容量為 13.8MW，108 年持續辦理標租案，預計於 109 年 6 月完成 3MW 之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3. 推動設置再生能源實施計畫

- (1) 108 年度共計編列 3,000 萬元經費，補助項目含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2,500 萬元及儲能設備 500 萬。
- (2)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補助分 2 階段辦理，第 1 階段已補助案件計 22 件，總計裝置容量 4.13MW，補助金額計 1,250 萬元整。第 2 階段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補助，目前刻正受理中，受理至 8 月 31 日。
- (3) 儲能設備補助經費 500 萬元已申請完畢，共計補助 3 案，總計裝置容量 891kWh。

4. 推廣再生能源補助計畫

為推廣本市再生能源發展，本府執行「108 年度桃園市推廣再生能源補助計畫」，執行工項包括建立再生能源地圖及推廣再生能源網站、成立再生能源溝通工作坊、輔導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撰寫桃園市再生能源白皮書、舉辦 3 場次再生能源宣導說明會及 2 場次教育活動。

5. 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

本市自 106 年開始實施「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其中第 25 條規定轄內契約容量 5,000kW 電力用戶須裝設 10% 以上之綠能設備或節能設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公告之 90 家用電大戶共 23 家設置，總裝置容量為 32.3MW。

6.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計畫

由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府執行，以「民眾零出資、政府零補助」之原則，透過地方政府擔任整合平台，進行在地屋頂資源盤點、裝置容量規模潛能評估及區域劃定，並建立遴選機制選出營運商，於潛力區域進行建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目標於 110 年完成 6MW 之裝置容量。

7. 埤塘光電

本府配合中央政府推動埤塘光電，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規劃 17 口優先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之桃園埤塘，本府已核發 8 口埤塘土地容許使用，設置容量計 26.9MW。為審慎推動第二階段埤塘光電，本府建立工作坊，導入公民參與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機制，並於兼顧水質、生態、環境、景觀等原則，擇定適宜之埤塘推動設置太陽光電。

(三) 設置復興區加油站

1. 復興區巴陵地區位於偏遠地區，距現有最近之加油站（中油角板山加油站）達 43 公里，民眾用油極為不便。本府都市發展局已於 108 年 2 月 12 日檢送修正後之「變更巴陵達觀山風景特定區計畫（部分停車場用地（停一）為加油站用地）」予內政部核定。
2. 本案於 108 年 2 月 26 日環境影響第二次審查會議原則通過環評審查，中油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7 日檢送修補正環境說書，本府環保局於 108 年 8 月 2 日函送相關書件予審查委員確認。

六、市場業務

(一) 2019 市集繁星計畫

辦理「桃園有好市・市集名攤競賽」，報名 340 攤再創往年參賽紀錄新高，於 108 年 7 月 31 日於市府頒贈「金食獎」等 11 個獎座及高達 30 萬元競賽總獎金，並運用社群媒體及美食部落客宣傳獲獎名攤，以行銷桃園在地特色美食。

(二) 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計畫

108 年度編列 4,000 萬元辦理市場硬體改善及耐震能力補強工作，主要辦理消防設備改善、既有管線維護、地坪更新、廁所改善等工項，並獲得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

築補強重建」補助經費 280 萬元(地方配合款 120 萬元,共計 400 萬元),辦理南門公有零售市場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工程案已於 108 年 7 月 21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完成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確保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購物環境安全。

(三) 東門市場安置工程計畫

1. 本府逐年編列 7 億 7,211 萬元預算,興建地下 3 層及地上 5 層樓之東門公有零售市場以安置舊東門市場攤商,並活絡周遭經濟發展。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開工,因應各樓層用途於 108 年 8 月變更設計,將於 109 年 8 月前竣工。
2. 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下 1 至 3 層為停車場,地上 1 層規劃 250 坪委外招商,其餘空間做安攤及美食攤位使用,地上 2 層整層做招商使用,地上 3 層規劃 100 坪市民活動中心,其餘空間做招商使用,地上 4 層整層做招商使用,地上 5 層規劃社區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 50 坪,其餘空間做市場科辦公室使用,汽車停車格 139 格,機車停車格 161 格。

(四) 中壢第一市場興建工程

1. 本府逐年編列 6 億 4,391 萬元預算,將興建地下 4 層樓及地上 6 層樓之智慧綠建築現代化綜合大樓。工程已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開工,工期 1,085 日曆天,預計於 110 年 6 月竣工。
2. 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下 1 至 4 層樓為汽機車停車場,地上 1 至 3 層為攤商集中區,地上 4 層為委外招租樓層,地上 5 至 6 層為客家文創空間,汽車停車格 119 個、機車停車格 100 個。

(五) 平鎮新富市場用地

1. 本府逐年編列 6 億 2,043 萬元預算,採多目標方式新建現代化綜合大樓,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1 日開工,工期 600 日曆天,預計 109 年中竣工。
2. 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上 1 層為超級市場及客家文創市集,地上 2 層為超級市場,地上 3 層為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地下 1 層為社企中心及停車空間,地下 2 層及地上 4、5 層與頂層為停車空間,汽車停車格 215 個、機車停車格 173 個。

(六) 永和中繼市場用地

1. 本府 109 年編列 2 億 5,000 萬元預算，採多目標方式新建現代化中繼市場，設計監造案已於 108 年 7 月 4 日決標，預計 109 年下半年完工。
2. 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上 1 層為市場攤鋪位，地上 2 層為庫體攤及汽車停車位。

柒、農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農務工作

(一) 推廣安全農業發展

1. 持續推動本市安全農業政策

- (1) 執行重點蔬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抽驗76件，不合格2件，依農藥管理法並予以裁處及安全用藥宣導。
 - (2) 執行茶葉農藥殘留抽驗工作，抽查衛生安全製茶廠、一般抽驗、產銷履歷及特色茶評鑑等茶葉農藥殘留檢驗，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抽驗49件，合格49件。
 - (3) 執行有機農產品抽檢工作，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辦理品質檢驗及標示抽查共156件，不合格件數10件，依規定裁處2件，函送產地所轄機關處理8件。
 - (4) 執行抽驗學校營養午餐食材安全計畫，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抽驗95件，不合格2件，不合格案件已依規定移請產地管理機關依農藥管理法處理。
 - (5) 宣導合理化施肥及加強肥料管理計畫，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已執行市售肥料產品抽驗20件，不合格3件，並依肥料管理法規定辦理裁處。
2. 為推動有機農業發展，補助本市農民有機農業生產資材、溫網室生產設施及生物防治資材等。
 3. 鼓勵農民申請產銷履歷農產品標章，補助農產品經營業者驗證費用，提升本市生產之農產品品牌形象，對於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本府額外補助農民產銷履歷驗證費用。
 4. 加強管理本市所產農產品農藥安全，以生產優質安全農產品，本市建立桃園在地農產品標章—「桃園優農」，落實本市農產品管理，並搭配等溯源標章推動。
 5. 持續推動本市學童營養午餐食用有機蔬菜及產銷履歷蔬菜計畫，將本市20萬學童納入消費者，實質鼓勵有機及產銷履歷農民。

(二) 輔導本市稻米生產品質精進

1. 輔導農民參加全國 108 年「臺灣稻米達人冠軍賽」，提升農民栽培技術及推廣桃園優質好米。
2. 本市新屋區農會契作產銷班生產有機新香米品牌榮獲 2019 年精饌米獎有機米組冠軍。
3. 辦理補助稻種消毒計畫，設置本市良質米採種田，以提升本市良質米稻種品質及鼓勵採種農戶做好田間管理。
4. 執行補助水稻病蟲害防治計畫，辦理田間管理防治藥劑福壽螺、水稻疫病蟲害及水旱田除草劑補助。
5. 辦理本市農民水稻種植補助計畫，每公頃補助 2,500 元。

(三) 補助農民生產所需農機具

為提升農民農業生產效率及更新農機具需求，執行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計畫，108 年農業生產資材補助，各區公所依各區農民所需申請，截至 108 年 8 月核定補助 137 人。

(四) 茶產業推廣及補助

1. 平地茶園計畫(茶園更新與復耕養護)

為配合茶園振興計畫及茶菁不外流政策，達成產銷一條龍制度，淘汰老舊茶園及鼓勵新植茶園，以提升茶園面積、產量及品質，增加本市茶產業競爭力，補助茶農新植茶樹及前 3 年生產養護費用，截至 108 年 8 月共申請 23 人。

2. 茶園灌溉計畫

為提高本市優質茶菁產量，避免茶樹因氣候異常變化造成枯死，鼓勵茶園設置灌溉設施，補助農民蓄水設備、抽送水設施及末端管路灌溉系統，截至 108 年 8 月共申請 28 人。

3. 各項茶葉推廣活動

辦理蘆竹區春季優良包種茶評鑑分級競賽、蘆竹區蘆峰烏龍茶製茶體驗活動、蘆竹區半發酵茶技術競賽、龍潭區春季優良包種茶評鑑比賽、桃園市東方美人茶技術競賽、桃園市拉拉山春季高山烏龍茶評鑑競賽、桃園市全國東方美人茶評鑑比賽、浪漫台三製茶技術研習活動，推廣行銷本市茶產業。

(五) 輔導農地復耕

配合農糧署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鼓勵農地利用種植轉作作物及復耕，以達農地活化效益，亦鼓勵農民轉契作仙草、非基改大豆、薏仁等低耗水作物。並配合農糧署推行稻作轉旱作試辦措施，鼓勵於試辦灌區內種稻農民考量狀況改為轉作，藉以達到省水之目的。

(六) 受理種苗業管理

受理種苗業申請，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種苗業發證7家及換(變)發證件數13家。

(七) 處理農作物重金屬抽驗計畫

執行農作物重金屬汙染監測抽驗作業，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37件，不合格件數3件，已執行剷除銷毀，並持續辦理二期作監測工作。

(八) 加強紅火蟻防治

1. 提供防治宣傳資料/單張，宣導自主防治之發藥政策。
2. 訂定統一本市各區防治時間，以收整體防治之效，108年度辦理紅火蟻防治2次，第1次防治時間訂於4-6月，第2次防治時間為9-11月；另危害較輕的區，配合熱區防治，圍堵區內紅火蟻，逐步減少紅火蟻擴散面積。
3. 由本市各區公所每年不定期各舉行3次紅火蟻防治講習，邀請里長、里民、火蟻志工、農會參加，以深入各里加強宣導民眾自主防治觀念，強化民眾正確的防治方式；另由市府每季舉辦1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講習(1年4場次)，邀集紅火蟻或病媒蚊防治業者參訓，以提升防治廠商能量。
4. 通過本府智慧區里系統，通報預計施藥期程，請里長轉知里民、土地所有權人，配合辦理紅火蟻防治工作。
5. 由公所成立紅火蟻防治志工隊，協助公所加強在地紅火蟻防治工作。
6. 協同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全面檢查本市苗圃業者並現場宣導防治方法。

二、林務工作

(一) 樹木保護相關業務

1. 本府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第八規定，於 105 年 11 月 16 日府農林字第 10502743971 號函訂定並公布「桃園市樹木保護審議會設置要點」，並設置桃園市樹木保護審議會特聘委員共計 15 人，針對本市受保護樹木如有需移植或相關工程需求時協助辦理審查。
2. 本府已於 107 年 10 月 18 日公告「桃園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以擴大保護範圍，條例中擬定「特定樹木」凡樹齡逾 50 年以上、闊葉樹之樹幹胸高直徑達 0.8 公尺以上或胸高樹圍達 2.5 公尺以上、針葉樹之樹幹胸高直徑達 0.6 公尺以上或胸高樹圍達 1.8 公尺以上及樹冠投影面積達 300 平方公尺，目前本府已於 108 年 2 月 27 日公告 258 株特定樹木，「桃園市特定樹木列管清冊」載於本府農業局官方網站（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業務資訊-施政成果-森森不息），未來將針對公告之 258 株特定樹木每年進行健檢以維持其樹木健康狀態。

（二）苗圃配苗業務

本市龜山、石門苗圃每年皆培育綠化樹苗供本市社區、法人團體及本府各機關學校於閒置土地以無償配發方式予民眾綠化苗木供栽植，藉由苗木之推廣，期待能降低溫室效應及空氣汙染、綠化民眾生活空間、陶冶民眾性情，辦理無償配發綠美化苗木，本年度至 108 年 7 月底前發放數量總計 12 萬 1,600 株。

（三）樹木褐根病防治及宣導工作

本府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辦理龍潭區土地公廟、南美國小、大竹國中及大溪區中正公園等樹木褐根病防治工作，面積總計 176 平方公尺。樹木褐根病防治宣導講習業已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假蘆竹區大竹國中辦理，宣導人次 41 人。

（四）活化「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

已將龜山苗圃轉型活化及空間改善再利用，本府就 A 區(約 4 公頃)以永續生活及減量設計之概念，營造園區空間之佈設兼具配苗及環境教育之功能，包括：入口意象、園區服務中心建築、綠種子活動廣場、景觀生態池、苗圃展示區、景觀溫室、苗圃管理室、鐵馬休憩亭、活動教室、休憩木平台、植栽綠美化工程及全照明工程等，108 年 6 月 25 日辦理「龜

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正式啟用典禮」，開放一般民眾可進入參觀，未來本教育園區將申請環境教育場所認證，成為訓練環教志工的好場所，另周邊也可串連虎頭山風景區、龜山楓茶米休閒農業區形成一條綠色教育廊帶，成為大坪頂地區後花園，並增加民眾一處近郊的休閒空間。

(五) 推動本市造林計畫及環境綠美化工作

1. 整合本府各局處資源及人力，以分工合作方式來達成目標，陸續規劃及推動已於大園區桃 22 線及鄰近周遭自行車道、許厝港戰備道路(第一期)、許厝港戰備道路(第二期)、潮音北路旁支線、觀音區樹林休閒走廊、新屋區桃園大圳旁、三民路段及聚賢路段、中壢區山嶺段(過嶺森林公園)等，完成植樹造林及環境綠美化工作總計完成面積約 4.5 公頃。
2. 持續於本市台 61 線以西、潮音北路、桃 22 線以及彩虹橋右岸等地點進行綠色隧道、海岸造林及環境綠美化工作，預估面積約達 3 公頃。

(六) 野生動物之保護及管理

1. 於 108 年度辦理野生動物收容、救傷及野放，搶救野生動物保育類鳥類 42 隻、哺乳類 6 隻、兩棲類 4 隻，並於救傷完成後野放回歸適合棲地。
2. 已核發同意復興區卡澳灣群狩獵聯盟原住民族基於傳統文化及祭儀需要獵捕宰殺利用，同意時間於 107 年 12 月 1 日迄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止獵捕野生動物申請案件，並加強原住民對狩獵之觀念。
3. 辦理民眾申請查詢土地是否位於野生動物保護區或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範圍，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區間共計完成 51 件。

(七) 高榮野生動物保護區生態維護

辦理桃園高榮野生動物保護區之棲地營造、維護陸域及水生植物復育相關工作，持續移除威脅台北赤蛙因子(如斑腿樹蛙、吳郭魚及斑鱧等)外來入侵種，並結合地方發展協會志工巡護、並加強鄰近居民環保概念，希望能減少人為破壞且宣導農地勿用農藥，並將棲地營造為適合台北赤蛙之環境，本年度已辦理完成台北赤蛙音樂會(夜間)及社區居

民座談會活動，藉由活動辦理、居民的交流，提高民眾對生態保育的觀念。

(八) 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

本市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委由本市義消大隊組成四個大隊，13 駐點，以最快速的方式服務民眾，108 年 4 月 1 日統計最新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緊急救護(捕蜂捉蛇)累計 5,195 件通報案件。

(九) 獎勵造林業務

每年配合中央補助之獎勵造林政策，108 年核定之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辦理抽測，抽測面積為 292.8646 公頃；平地造林計畫抽測，抽測面積為 11.688 公頃；獎勵輔導造林(山坡地保育區)計畫抽測，抽測面積 7.4802 公頃，抽測面積總計達 312.0328 公頃，以確實維護環境生態保育之效益，並陸續辦理輔導造林。

(十) 林地管理：

針對本市範圍內林地(公、私有林地及保安林)，依森林法相關規定加強管理、巡查、清查，涉及違反森林法逕依法核處。

三、漁牧工作

(一) 漁港工程管理工作

1. 辦理竹圍漁港上架場(修船碼頭)興建工程，將上架修船區移到中油碼頭，原址規劃闢建為 64 席位遊艇專用港(樂活碼頭)，使漁港朝向觀光休憩漁港的方向前進，並將竹圍漁港推向國際級觀光休閒多功能漁港，整體計畫採分二期三年方式執行，第一期工程已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開工，整體工程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完工，目前辦理驗收作業，第二期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11 日開工，整體工程預計 109 年 8 月底前完工。
2. 推動竹圍漁港觀光休閒漁業政策，提升觀光休閒遊憩品質，辦理「桃園市竹圍漁港薄膜天幕設置工程」，提供遊客遮蔭避雨場所及舉辦大型集會使用，整體工程於 108 年 7 月 31 日竣工，目前已在進行驗收程序。
3. 營造竹圍漁港綠色港區，利用閒置土地進行綠林營造，改善景觀生態，增添景觀休憩場所，辦理「竹圍漁港造林及景觀綠美化計畫」，

以採設置防風林帶、景觀綠美化及後續養護等三階段工序施作，整體計畫分二期執行，第一期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 27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 24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9 月底完工。

(二) 結合生物科技，創造質量俱佳的畜牧業

1. 辦理畜牧產業污染防治設施更新補助共 201 場金額計 1,038 萬 8,000 元，補助項目計 19 項，其中包含自動濾水器、節能風扇、除臭生物製劑、除臭設施、手提式消毒機、高壓噴霧清洗機、雨廢水分離系統、紅泥膠皮更新及污泥清除、固液分離機、曝氣機、畜牧場附設堆肥舍修繕更新、沼氣利用設施、風扇系統馬達加裝變頻器等項目，透過改善設備、輔導的方式防治污染，持續推動畜牧場防治污染設備補助。
2. 輔導本市養牛場及養豬場申請沼液沼渣作農地肥分使用案件，合計 8 家養豬場及養牛場送件申請，已有 2 家通過專家學者審查，由本府函發許可證；尚有 6 家補正資料後等待複審中。

(三) 有機畜產品檢查採樣，維護民眾食用安全

1. 已完成全市 108 年第 1、2 季畜禽調查；108 年 5 月份養豬頭數調查。
2.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飼料源頭管理工作，辦理畜牧場飼料抽驗，至 108 年 7 月底共計抽驗 23 件，目前檢驗均符合安全規定。
3.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學校午餐使用 3 章一 Q 生鮮食材，108 年 7 月底共完成學校午餐抽驗生鮮雞蛋、禽肉及豬肉總計 44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四) 加強漁業資源保育，增裕漁業資源

108 年核定刺網轉型計畫經費 1070 萬元，預計辦理轉型 60 艘漁船(主營 34 艘，每艘補助 20 萬元；兼營 26 艘，每艘補助 15 萬元)。

四、輔導工作

(一) 輔導農會業務

配合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保清查作業、輔導本市各級農會召開理事會、監事會、會員代表大會、農事小組會議及各級農會執行農事、四健、家政等各項推廣教育及督導農漁會信用部基層金融業務。

(二) 稻穀、肥料服務到家計畫

108 年稻穀及肥料服務到家工作，其中稻穀服務到家運費補助 108 年調增至每公斤 0.8 元，以降低農民生產成本，稻穀運費每公斤補助 0.8 元，烘乾費補助 0.8 元(一、二期作)，肥料服務到家計畫，每包(20 公斤以上)肥料運費補助 10 元，行政作業費補助 2 元。

(三) 補助農業產銷班產銷生產及運銷資材

本項係補助全市農業生產產銷班資材計畫，補助原則每班 11 萬元，新成立(未經考核)之新班，每班補助 3 萬元，本府最高補助上限計畫費用 1/3，108 年產銷班資材補助 166 班，共 1,394 萬 9,893 元。

(四) 農保被保險人農民自負額補助

1. 108 年農保市府法定負擔預算編列 5,522 萬 4 千元，108 年補助農保自付額預算編列 5,522 萬 4 千元。
2. 107 年 11 月 1 日起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上路，市府補助一半保費，讓從農更有保障。統計至 108 年 7 月 18 日，本市農職保投保人數計 8,413 人，投保率為 16.48%，其中龍潭、大溪、復興等 3 區農會投保率已達 30%，楊梅區農會已達 20%，持續輔導各區農會加速推動執行。

(五) 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1. 第 1~5 屆青年農民結訓學員數計 156 名。
2. 第五屆桃園市青年從農輔導計畫培訓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開訓，108 年 7 月 21 日於桃園農業創意市集辦理成果展。
3. 第六屆桃園市青年從農輔導計畫培訓於 108 年 6 月 10 日開訓，為期 7 個月，本期開訓學員數計 49 名。

(六) 桃園假日農業創意市集

1. 辦理農業創意市集行銷宣傳活動，活動內容包括了農業、創意、親子等主題之手作工坊、有獎徵答活動，並邀請各級單位如地方社區大學等，至市集場地辦理活動，藉以活絡市集，進而提升市集內各攤商的營業收益。
2. 108 年度與桃園市各區農會共同推廣在地農特產品，並委請行銷公司辦理網路文宣、平面文宣、宣傳車、廣播等媒體管道加強露出

宣傳，提高推廣力度。

(七) 農(漁)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

為加強本轄農(漁)會信用部庫存現金、有價證券等變現性資產安全，協助其健全經營、減少內部弊端發生，以強化農(漁)會信用部之監督及管理。107年度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已全數辦畢，108年度賡續訂定本府農業局108年度辦理基層金融機構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108年度預計查核全數總機構(含農、漁會信用部)計13家，並依據財政部法定比率抽查20%分支機構。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已完成查核總機構7家。

五、農地管理工作

(一) 農地利用管理

1. 依107年完成之調適熱點及調適類型成果，完成農產業空間佈建之調整，透過進行轄內各鄉鎮農民問卷訪談，並蒐集至少過去10年間轄內氣候衝擊事件類型及農產業災損狀況等相關空間圖資，深化檢討農地調適熱點、調適類型以及農地調適策略與行動計畫之內容，並依上開農地調適策略研擬結果，據以調整轄內農產業空間佈建空間分布，以作為後續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及農業部門計畫及轄內農業部門施政之參據。
2. 依據各直轄市、縣(市)轄內農業及農地資源特性，以及107年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初步結果，進行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結果檢核作業，釐清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議題，以及確認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結果。
3. 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辦理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農業用地容許使用等業務，計收取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回饋金3,861萬1,238元。
4. 辦理農地農用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相關業務。
5. 執行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檢討變更業務。
6. 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農舍申請人資格案件審查。

(二) 籌辦2019桃園農業博覽會

「2019 桃園農業博覽會」預計於 108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27 日止在新屋地區舉辦營運 30 天，基地面積約 30 公頃，以自始不變的「科技農業」、「循環經濟」、「綠色生活」、「地景藝術」等四大策展主軸，展現活動本身所傳遞的多元農業豐富知識，科技農業的專業領航，生態農業的經濟價值及農業生活裡的人文藝術。本次以『農饗時光』為策展的主要軸線，將整個基地以農業發展的時間軸劃分，規劃五大主軸專區，16 個展覽設施，展現台灣農業潛力、實力與魅力，分述如下：

1. 特色產業專區：「花間物語」展區以桃園在地特色產業為主，展現桃園花卉產業的多樣性，運用各式花卉、瓜棚等遮蔭廊道，打造花果廊道的田地樂園，「桃林秘境」以桃園在地休閒農業發展的獨特性展現桃園休閒農業區的特色，同時以彩繪稻田之空間地景，呈現新屋稻田景觀特色。
2. 農事生產專區：「原民物產」展區的主題建構，以原民族群生活聚落裡的農事生產，並將其生產過程中所蘊含敬天地、惜萬物的傳統精神予以呈現。「米の集會所」以全國冠軍米、經典好米等優質好米大集合，透過生產實作及系列活動舉辦，推動台灣米食文化的新價值。
3. 農村生活專區：「草本堂」展區結合戶外可食地景展現神農氏嚐百草所開啟的農耕文化，與日常生活裡中草藥等高經濟作物的探尋；「客家茶苑」以桃園山區及平地多元茶產的品茗文化與茶花林園的產業發展，南島「四國文化」展區在海洋漁業、山間林業、村落生活與飲食文化的面面觀，藉以傳遞現代人追求飲食與生產過程間質與量的平衡。
4. 環境永續專區：「碳索生活」展區以循環經濟為主要的核心展示內容，展現資源的珍惜與再利用，「環保再生」展區以手作體驗方式創造環境資源裡的新生命，「鼓勵好室2」以土地復育、生態平衡、環境教育探討友善農耕方式，以落實環境永續經營理念。
5. 智慧科技專區：以創新智慧科技為主要的核心展示內容，以全國性的「農村故事館」展示金牌農村成果及桃園農村再生特色，「創新農機」展示國內最新農業機械研發成果，「好客食堂」提供桃

園特色客家美食及傳統客家農具展示，「漁業館」有最先進技術培育的觀賞魚、蝦研發成果及桃園冷凍物流園區為主題，「天候競技場」與中央氣象局合作將天候與農業生產及氣候暖化等議題結合，以趣味的互動遊戲，體驗農業與氣象間的奧秘，「綠色方舟」展區以智慧科技研發成果將生活中食、衣、住、行等能源與環境關係呈現，落實智慧科技應用及碳揭露認證專案具體呈現。

六、休閒農業工作

(一) 休閒農業

1. 本市目前核准籌設之休閒農場，計 46 家，另已核發許可登記證者計 23 家。

2. 積極推動休閒農業區規劃與輔導工作

(1) 已獲農委會公告劃定通過休區共計 8 區

① 觀音區蓮花園休閒農業區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通過。

② 大溪區月眉休閒農業區、龍潭區大北坑休閒農業區、蘆竹區大古山休閒農業區及大園區溪海休閒農業區等 4 區於 107 年 5 月 1 日通過。

③ 楊梅區楊梅休閒農業區於 108 年 6 月 11 日通過。

④ 蘆竹區坑子溪休閒農業區於 108 年 7 月 12 日通過。

⑤ 復興區台七桃花源休閒農業區於 108 年 7 月 23 日通過。

(2) 執行大溪區康莊休閒農業區、新屋區海洋客家休閒農業區、龜山區楓茶米休閒農業區辦理推動組織運作、整體發展規劃、進行資源盤點及農場診斷訪視等工作，已於 108 年 5 月 15 日前報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受理休閒農業區劃定申請。

(3) 大溪區康莊休閒農業區、新屋區海洋客家休閒農業區、龜山山區楓茶米休閒農業區等 3 案規劃書，本府於 107 年 6 月 8 日委託輔導團隊協助辦理。

(二) 農村再生

1. 持續輔導社區參加農村再生計畫各階段培根訓練並輔導已完成培根計畫社區提報農村再生計畫。

2. 審核已核定農村再生社區提報之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協助申請

經費補助。

3.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已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計有 21 個社區，培根社區計有 85 個社區。
4. 108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本市辦理下列各項計畫：
 - (1)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 (2) 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

(三) 2019 桃園彩色海芋季

於 108 年 4 月 4 日至 4 月 21 日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包含特色裝置設計、周邊活動、婚紗業異業結合等搭配，規劃打造本市休閒農業區，吸引更多在地花農、業者與社區投入，此外加入深度的農事體驗活動，讓民眾能直接體驗農村與食物與人之間的關係，本活動遊客數共計達 156 萬 3,996 人次。

(四) 2019 桃園蓮花季

於 108 年 6 月 29 日至 8 月 25 日辦理，109 年活動規劃持續推廣觀音區蓮花產業文化及推廣休閒農業區，將休閒農場、蓮園、特色餐廳等加以整合，並積極辦理各項休閒農業活動，透過媒體宣導及社區之宣導，帶動當地經濟發展。本項活動遊客數共計達 116 萬人 268 人次。

七、動物保護工作

(一) 「寵物三合一」，以認養代替購買

1. 為減少流浪動物問題，本市與動物保護團體及動物醫院合作，辦理無飼主犬貓絕育計畫，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完成絕育 1,041 隻。
2. 推動本市寵物三合一（絕育、寵物登記、狂犬病預防注射）補助計畫，委託本市 67 家動物醫院辦理，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補助本市市民飼養的 415 隻犬貓完成寵物絕育、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三合一。
3. 針對獸醫診療資源較缺乏之偏鄉區域，辦理偏鄉犬貓三合一絕育，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完成 790 隻。
4. 105 年起媒合本市寵物業者 17 間設置幸福轉運站，由園區提供幼齡

動物，辦理常態駐點式之認養，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領養犬隻 49 隻。

(二) 配合收容所容量，精準捕捉，收容不超量

捕犬案件統一由動保處受理再派件，確保受案、捕捉、送交過程動物資料之一致性，以達精準捕捉目標，並配合收容所可收容量，捕捉案件分級執行，維持適當收容量，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入園 2,000 隻，認領養 873 隻。

(三) 強化源頭管理之飼主責任，動物保護教育從基層紮根；取締並嚴罰騷擾、虐待、傷害動物行為、稽查特定寵物業者。

1. 持續辦理動物保護教育推廣活動，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辦理 36 場次飼主責任教育課程及校園巡迴講座，邀請本市民眾及學生參與，以推廣動物保護教育向下紮根。
2. 已建置完成桃園區經國公園、龜山區大湖紀念公園、平鎮區雙連公園及楊梅區埔心公園等寵物友善專區，刻正設置龜山區婦幼公園、大溪區覆土區公園及龍潭區武漢公園等寵物友善專區，並持續規劃增建中。
3. 桃樂動物友善城市計劃，共計招募 1,059 人志工，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辦理志工專業訓練 2 場次，共計超過 150 人次參與，協助本市推動愛護動物友善環境。
4. 取締並嚴罰騷擾、虐待、傷害動物行為，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稽查動物保護案件 2,452 件，行政罰鍰 18 件；稽查特定寵物業者 106 件，行政罰鍰 7 件

(四) 本市禽流感執行現況

1.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防檢局視訊會議 5 次，檢討防疫措施，持續辦理養禽場、家禽理貨場、禽鳥園等臨床訪視、輔導自主消毒、空舍消毒及牧場周圍公共區域消毒工作，主動監測採樣 6 場次、臨床調查 102 場次、提供消毒服務 54 場次、教育宣導會 8 場次 182 人。

2. 防範禽流感防疫作為

降低家禽因接觸禽流感病毒而罹病，加強養禽場及公共區域清理工作，啟動加強家禽生產區防疫消毒措施，針對理貨場(5場)周邊區域每2週消毒1次。並配合「本市H5、H7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措施」公告辦理教育宣導會1場次計100人，並強化區域聯防及產業團體，合作阻絕疫病擴散，採購儲備防疫物資，強化各單位橫向聯繫工作。

(五) 本市豬瘟及口蹄疫防疫

1.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檢局)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畫，進行豬瘟及口蹄疫抗體血清力價監測，於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畜牧場採血監測共計27場；輔導轄內豬隻豬瘟疫苗預防注射，派員訪視農戶計43場次。
2. 於107年7月1日起，我國本島、澎湖及馬祖地區偶蹄類動物停止施打口蹄疫疫苗，並宣導養豬業者進行豬隻拍賣或屠宰時，皆需具備健康聲明書，另為防範豬瘟及口蹄疫疫情發生，本市持續加強輔導畜牧場環境消毒及自衛防疫措施，針對進出屠宰場之運輸車輛亦加強清潔消毒，同時推動豬瘟疫苗注射，提升疫苗免疫覆蓋率，並透過血清學監測強化疫情監控及流行病學調查，及早發現以降低疫情發生之風險，並辦理養豬農民宣導及獸醫師教育訓練，提供養豬戶正確的預防注射觀念。

(六) 本市非洲豬瘟防疫工作

為防堵非洲豬瘟入侵，本市持續進行包括廚餘養豬檢核、廚餘去化和國內養豬及相關產業之防疫宣導、生物安全輔導、全民防疫宣導、肉品市場/屠宰場運豬車輛清潔消毒查核及非洲豬瘟防疫演習等作為：

1. 成立桃園市非洲豬瘟災害應變中心，並多次召開跨局處會議，進行防疫工作之檢討與改進。
2. 除108年1月10日跨局處聯合舉辦桃園市非洲豬瘟緊急防疫模擬演習外，另動保處於7月12日、7月22日及8月15日密集舉辦桌上型非洲豬瘟沙盤演練，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期疫病發生時，能及時啟動緊急防疫措施，有效杜絕疫病傳播。
3. 各局處進行非洲豬瘟宣導活動，針對具風險族群(廚餘養豬戶、台

商、電商平台、宅配業者、新住民及外籍商店業者等)加強辦理防疫宣導工作。

4. 辦理民眾通報棄置死豬之消毒及銷毀作業，由本市警察局、環保局、動保處及相關清理單位即時將動物屍體清除，防堵疫情擴散之可能性；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辦理通報案件 118 件，處理豬隻屍體共計 72 隻，其餘非屬豬之動物屍體則由通報地點之權責單位清除完畢。

(七) 本市家畜禽疾病病性鑑定暨水產動物疾病防治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辦理家畜禽疾病病性鑑定；豬 1 件 1 隻；牛 1 件 5 隻；水產動物疾病病性鑑定防治工作 4 件次(鰻 1 件 2 尾、烏鰡 1 件 1 尾、加州鱸魚 1 件 6 隻，計 9 尾次)；水質檢驗 8 件；現場訪視 1 件 1 場；防疫指導 4 戶，以上檢驗結果做為防治工作與診療之指導依據。

捌、地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土地開發業務

(一) 區段徵收工作

1. 航空城開發案

(1) 計畫範圍與面積

航空城都市計畫已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同年 7 月 17 日及 108 年 2 月 19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第 919 次、第 926 次及第 940 次會議審議通過，目前已進入區段徵收實質作業階段，刻正進行協議價購會議及區段徵收公聽會程序。

(2) 執行進度及情形

①核定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

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業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 171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經內政部核定。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之抵價地比例均為 41%，曾經辦理農地重劃地區則為 46%。

②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與土地市價查估工作

A. 地上物查估作業由本府工務局統籌，工務局已於 107 年 9 月舉辦 32 場次地上物查估作業說明會，並自 107 年 10 月起逐戶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預計 108 年 9 月完成全區查估外業。

B. 有關地上物查估成果，刻正由工務局辦理審查作業，預計 108 年 10 月陸續完成，於 108 年底前展辦地上物協議價購作業。

C. 土地協議價購相關作業已完成，刻正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預計 9 月底前完成地價區段劃分、宗地調查及試推估作業，12 月底前完成比準地價格查估及各宗土地價格計算，109 年 1 月提報地價評議委員會審查。

③土地協議價購作業

土地協議價購會議自 108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24 日於每周二、

四、六召開，附近地區計辦理 44 場次，參與人數約 3,600 人，本案市價補償總金額 1,469 億餘元，土地同意協議價購價格金額約為 10 億元，占總市價補償 0.7%。

④成立「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

為改善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既有設備缺失與增加辦公空間，以因應推展航空城計畫各階段作業人力進駐等需要，於 108 年 7 月 18 日完成園區第二期改善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決標作業，預計年底完成第二期辦公室改善，總計可提供 320 人進駐使用。

⑤航空城執行跨局處會議

為協調整合中央與地方各機關循序執行航空城計畫，截至 108 年 7 月止，本府計召開 15 次跨局處會議，就查估作業、安置計畫、安置住宅、公共設施工程、台 15 改線、第三跑道興建等議題，進行協調整合。

⑥安置住宅規劃進度

由本府地政局與住宅發展處辦理規劃及興建事宜，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桃園航空城新建安置住宅委託專案管理(含規劃及監造)技術服務案」招標案，目前已進入「安置住宅前置規劃」作業階段。

(3) 預計期程

土地協議價購已於 108 年 8 月 24 日辦竣，緊接自 9 月 17 日起召開土地區段徵收公聽會，後續將於 108 年 10 月底陳報內政部審議土地區段徵收計畫書。

2. 八德（八德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相關公設用地土地活化利用
於中央大學設置八德分校前，已就約 0.4 公頃土地辦理活化利用工程美化環境，於 108 年 3 月開放供公眾使用後頗受好評，遂於 108 年 8 月擴大活化區域約 0.6 公頃，預計 108 年 9 月可提供開放使用。
3. 中路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於 108 年 4 月 30 日辦理配餘地標售作業，計標脫共 3 筆土地，總標售金額為 23 億 1,216 萬 1,060 元。

4. 機場捷運延伸線 A22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中壢區老街溪段 4 地號商業區配餘地已設定地上權予廣豐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籌設規劃複合式商場，另 1 筆老街溪段 1 地號土地則預計於 108 年 9 月 30 日公開標售。

5. 機場捷運 A7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1) 抵價地點交及公共設施接管作業

完成抵價地分配及所有權登記後，截至 108 年 8 月已協助內政部完成 305 筆抵價地點交作業，剩餘 10 筆涉及工程改善及地勢等問題，後續將儘速辦理點交。另範圍內公共設施相關工程已完成驗收，土地重劃工程處已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前分批移交予本府各維護管理單位接管。

(2) 未分配土地移轉專案

積極爭取內政部釋出未分配土地供設立市民集會所(市民活動中心)、社福館舍、兒童公園、幼兒園及社會住宅，內政部已於 108 年 7 月 26 日原則同意無償提供 4 筆土地予本府使用，其中樂捷段 292 地號及善捷段 298、299 地號土地作社會住宅、善捷段 269 地號土地作市民活動中心；其餘幼兒園及社會福利綜合館舍得一併整合至社會住宅使用。

(3) 二期開發處理進度

A7 站第二期開發區經內政部都委會 107 年 7 月審議維持原有計畫(保護區、農業區)不予開發，惟考量 A7 站區交通路網完整性，後續二期開發區內必要性聯繫道路仍應興闢，並依內政部營建署 107 年 11 月 30 日決議，由本府負責一般徵收取得道路用地及其闢建工程，相關所需經費則由內政部新市鎮開發基金支應。

6. 機場捷運 A1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1) 進行全區公共工程施作

公共工程於 106 年 8 月動工，預定於 108 年 10 月完工，將視工程驗收進度，續辦土地點交事宜。

(2) 完成全區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及土地登記作業

本案已分別於 107 年 3 月及 8 月辦竣安置街廓及全區抵價地抽籤配地作業，108 年 1 月完成地籍整理及領回抵價地登記作業，並已通知土地所有權人領取權狀。

- (3) 於 108 年 7 月 11 日辦理第 1 次標售作業，計標出 7 筆土地，總標售金額為 11 億 7,116 萬 1,705 元；訂於 9 月 30 日辦理第 2 次標售作業。

7. 機場捷運 A2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 (1) 區段徵收拆遷補償作業

業於 107 年 7 月 10 日辦理公告徵收，並完成補償費發放及存入保管專戶作業，區內建築改良物已全數於自動拆遷期限 108 年 1 月 31 日前拆遷完成。

- (2) 進行全區公共工程施作

區內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29 日辦理第 1 期開工，並自 108 年 2 月 14 日全區動工，預計 110 年 5 月完工。

- (3) 抵價地分配作業

本案預計 108 年 10 月辦理安置土地抽籤配地，並於 109 年 2 月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

8. 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案

- (1) 舉辦協議價購作業

業於 108 年 7 月 18 日辦竣協議價購會議。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所有權人協議價購金額比例分別約為 1.63%及 83.91%，並持續辦理簽約及價金給付作業。

- (2) 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

已於 108 年 8 月 7 日辦竣區段徵收公聽會，刻正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作業，預計 108 年 9 月報核，108 年 10 月公告徵收，順利完成拆遷後，可於 109 年 5 月工程開工並取得龍岡國小預定校地，全區工程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9. 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業經內政部於 108 年 6 月 10 日核定，因本案都市計畫公展說明會距今已超過 3 年，依規定應召開 2 場興

辦事業計業公聽會，業於 108 年 7 月 29 日辦理完畢，刻正進行地上物查估作業。預計 108 年 12 月及 109 年 1 月辦理協議價購會議及區段徵收公聽會，109 年 4 月公告徵收，順利完成拆遷後，可於 109 年 11 月工程開工並取得興南國中預定校地，全區工程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二) 重劃工作

1. 公辦市地重劃

(1) 觀音區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區

- ①辦理情形：自 105 年 10 月起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作業，查估總金額約 3 億 1,311 萬元，建物除申請建物保留者外，均已拆遷完竣，依全區試分配結果，10 件申請皆可保留。另分別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及 12 月 26 日舉辦 2 次土地試分配草案說明會，經辦理地主試分配意見查處、協調及拆單合併申請案分析等作業，刻正製作及檢核土地分配相關資料，預計 108 年 9 月中旬辦理土地分配公告，109 年 3 月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 ②重劃工程：經本府市地重劃會 105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基於草漯地區各項公共基礎建設（雨水、污水及共同管道等）一致性及工程系統性之合理規劃通盤考量，一併辦理規劃及基本設計，俾利整合各開發單元公共設施銜接位置、高程、雨（污）水排放流向等，另草漯地區工程交由本府新建工程處代辦，業於 106 年 11 月開工，截至 108 年 7 月底累計預定進度計 51.40%，累計實際進度計 51.40%，預計 109 年 2 月竣工。
- ③區內土地遭掩埋廢棄物均已由地主自行提報清理計畫，一單元共計 4 案，1 案(12 筆土地)刻由地主辦理清理作業，其餘 3 案(12 筆土地)已陸續於 108 年 4 月至 6 月間清理完竣，並由環保局辦理查驗中，第六單元 2 案(4 筆土地)，經環保局分別於 6 月 20 日及 7 月 5 日核准清理計畫，刻正辦理清理作業。

(2) 觀音區草漯（第三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區

①辦理情形：自 106 年 8 月起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作業，查估總金額約 2 億 8,187 萬元，建物除申請保留案外，均已完成拆遷。另分別於 108 年 2 月 22 日、8 月 15 日辦理土地分配原則及試分配草案說明會，刻正進行地主試分配意見查處、協調及拆單合併申請案分析等作業，預計 109 年 1 月中旬辦理土地分配公告。

②重劃工程：由本府新工處併同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重劃區辦理，業於 106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10 月竣工。

(3) 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區

①辦理情形：自 106 年 8 月起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作業，查估總金額約 3 億 889 萬元，建物除申請保留案外，均已完成拆遷。另於 108 年 3 月 29 日辦理土地分配原則說明會，預計於 108 年 9 月 18 日舉辦土地試分配草案說明會，辦理地主試分配意見查處、協調及拆單合併申請案分析等作業，109 年 2 月中旬辦理土地分配公告。

②重劃工程：由本府新工處併同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重劃區辦理，業於 106 年 11 月開工，預計於 109 年 8 月竣工。

(4) 大園區菓林市地重劃區

①辦理情形：107 年 9 月 5 日至 10 月 5 日公告重劃計畫書，並召開 2 場次說明會，已於 107 年 9 月完成地上物查估作業(南崁溪邊 20 戶已完成其中 9 戶查估作業，其餘住戶持續協調中)，預計 108 年 11 月辦理補償費公告，109 年辦理土地試分配及協調作業，110 年辦理土地分配公告及土地點交。

②重劃工程：由本府新工處辦理，刻正進行工程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9 年上旬開工，111 年中完工。

(5) 八德區大勇市地重劃區

- ①辦理情形：都市計畫經 108 年 3 月 5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41 次會議審議通過，因涉及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及範圍南側道路與忠勇街 426 巷無順接，恐影響交通安全疑慮等，經各權管機關多次溝通協調或召開會議研商對策，於 108 年 7 月 23 日全部釐清，刻正辦理範圍勘定事宜，預計 108 年 9 月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後報內政部審查，109 年 7 月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與拆遷補償作業，110 年 10 月辦理土地分配公告，111 年 6 月辦理土地點交。
- ②重劃工程：由本府新工處辦理，刻正辦理工程顧問委外招標作業，預計 110 年上旬開工，111 年中完工。

(6) 蘆竹區五福市地重劃區

都市計畫經 108 年 1 月 29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再審通過，於 108 年 3 月 12 日召開座談會，並自 3 月 18 日起逐戶拜訪全區私有土地所有權人（計 105 位），因地主意見涉及教育局、都發局等跨機關協調事宜，業於 108 年 4 月 15 日專案報告決議於 1 年內試行以容積移轉方式取得部分文高一用地，俾提高公有土地面積以降低重劃平均總負擔，俟重劃平均總負擔降至 50%以下，再行徵求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辦理該區市地重劃作業。

(7) 楊梅區仁美市地重劃區

- ①辦理情形：都市計畫經 108 年 3 月 5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41 次會議審議通過，楊梅區重劃計畫書(草案)業於 108 年 6 月 13 日經本府市地重劃會審議通過，刻正辦理重劃計畫書(草案)報送內政部審議作業中，預計 109 年 3 月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與地上物拆遷補償作業，110 年 6 月辦理土地分配公告，111 年 6 月辦理土地點交。
- ②重劃工程：由本府新工處辦理，刻正辦理工程顧問委外招標作業，預計 110 年上旬開工，111 年中完工。

2. 自辦市地重劃

本市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16 區（已核准成立 14 個重劃會，2 個籌

備會)，計有 10 區已核定重劃計畫書，2 區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中，1 區已核定重劃範圍，1 區申請核定重劃範圍中，2 區申請核准成立重劃會中，將持續督促重劃(籌備)會積極辦理重劃工作，另有 1 區申請發起籌備會，各區辦理情形如下表：

(1) 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編號	重劃會名稱	重劃面積 (公頃)	總負擔 (%)	備註
1	龜山華亞	3.39	56.60%	已核定重劃計畫書。
2	龜山半嶺	2.34	29.62%	
3	桃園小檜溪暨埔子	39.94	43.91%	
4	平鎮山峰	87.53	50.01%	
5	龜山大湖	6.99	38.49%	
6	八德介壽	7.95	49.97%	
7	草漯富林(第四單元)	50.29	52.00%	
8	草漯廣福(第五單元)	73.39	53.00%	
9	龜山中興	4.58	48.98%	
10	桃園桃合福林 (更名前:桃園利台)	5.61	35.75%	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中。
11	龜山長庚	6.01	預估 50.11%	
12	桃園福元	2.01	預估 40.00%	
13	龜山壽山	0.19	預估 34.19%	已核定重劃範圍。 申請核定重劃範圍中。
14	八德貿開(原貿聯)	13.06	預估 45.12%	

(2) 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編號	籌備會名稱	重劃面積(公頃)
1	龜山新興	3.29
2	中壢白馬	0.32

(3) 申請發起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編號	籌備會名稱	重劃面積 (公頃)
1	龜山山德	0.27

3.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

(1) 107 年度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7 年 6 月 25 日核定補助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計畫經費共計 3,022 萬元及改善路線 18 條(新屋區 7 條、楊梅區 2 條、觀音區 9 條)，改善農路長度 3,975 公尺，水路 2,849 公尺，分為 2 工區施作，2 工區均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開工，分別於 108 年 4 月 22 日及 5 月 8 日完工，並分別於 7 月 3 日及 7 月 5 日完成初驗，第一工區於 7 月 23 日進行驗收，刻正進行缺失改善及複查，第二工區於 8 月 1 日進行驗收，無須改善事項刻正辦理結算事宜。

(2) 108 年度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8 年 6 月 27 日核定補助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計畫經費共計 2,733 萬元改善路線 14 條(新屋區 3 條、楊梅區 1 條、觀音區 6 條、大園區 1 條、中壢區 2 條、蘆竹區 1 條)，改善農路長度 1,854 公尺，水路 2,226 公尺，已於 108 年 8 月 5 日完成預算書圖核定，刻正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三) 產業園區開發工作

1.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計畫

本計畫自 98 年 2 月開始規劃，先後於 101 年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報告、102 年取得開發許可、103 年取得產業園區核定設置、104 年完成土地協議價購市價查估、105 年完成土地及土地改良物協議價購說明會。

為積極辦理用地取得作業，自 104 年下半年起逐戶拜訪開發範圍內 807 名地主，除廣納所有權人之意見，更協助多位地主處理其未辦繼承之區內土地以化解爭議(案內地主因此增加至 1,012 名)，並於 106 年 5 月起陸續分階段進行協議價購之簽約過戶及發價作業共計 11 場次。期間共價購取得 1,002 名地主之土地(佔全開發案面積 95%，約 54.6 公頃)。對於反對開發及要求原地保留之地主(土地持

分 1/1 者，共 5 名)，辦理開發範圍變更作業，將前述土地剔除於開發範圍外，並針對未能取得之持分土地(共 5 名地主，持分面積合計約 904.6 坪)，辦理土地徵收計畫書之報送作業，預計 108 年 12 月完成用地取得，109 年 3 月完成工程設計規劃，111 年 9 月完成全案開發工程。

2. 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

為因應桃園市優越雄厚之經濟發展基礎與近年來產業群聚趨勢，依據產業創新條例選定大園區沙崙里約 28.36 公頃土地推動「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案」。本案自 99 年開始規劃，於 106 年 3 月 17 日經內政部核准開發許可，再於 107 年 3 月 1 日由經濟發展局核定本園區設置及公告。

本開發案自 107 年 8 月 18 日辦理協議價購說明會後，為積極推動開發案之進行，自 108 年 4 月起針對地上建物作逐戶訪談以化解抗爭，並為避免以徵收方式取得私有土地，業於 108 年 8 月 5 日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開發範圍內全數土地(包含私人、中油及農田水利會等公私有土地)，價購面積合計 7.31 公頃。且於辦理前述價購作業同時，先行辦理公共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08 年 11 月底辦理公共工程開工，109 年 12 月完成整地、邊溝施作及地籍整理作業(得辦理土地標售作業)，110 年 9 月工程竣工。

(四) 土地徵收

1.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徵收取得本市重大公共建設用地，如「茄苳溪與南崁溪匯流口治理工程(右岸)」、「桃園市八德區大湳滯洪池工程」、「龍潭科學工業園區二期用地工程」等工程，取得土地 28 筆，面積 1.285018 公頃。
2. 108 年度賡續取得本府重大公共工程用地，如桃 42 月桃路等 7 案道路新闢或拓寬工程、桃園市八德區員 74B 號滯洪池工程等 3 案防洪治理工程及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建設計畫等公共工程。

二、地籍測量業務

(一) 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

為釐正日據時期測繪地籍圖比例尺過小致圖籍精度不佳，以及圖紙伸縮破損衍生誤謬等問題，故須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以提升圖籍精度確保民眾財產權益。本市需辦理平地日據時期（不含復興區）地籍圖重測土地總筆數約 76 萬筆，從 64 年起至 107 年底止已完成約 70 萬 8,000 筆，完成率為 93%。108 年度內政部核定補助辦理 1 萬 4,251 筆，本府自籌經費辦理 4,565 筆，共辦理 1 萬 8,816 筆，預定於 108 年 11 月前辦竣本年度重測工作。

（二）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為達成全段圖籍整合及數值化成果管理目的，以提升土地複丈精度與品質並提供各圖資需求單位整合使用。本工作應辦理土地總筆數約計 16 萬筆，至 107 年止已完成約 6 萬 9,012 筆，完成率為 43%。108 年內政部核定補助辦理 1 萬 1,630 筆，本府自籌經費辦理 2,428 筆，共辦理 1 萬 4,058 筆，刻正辦理現況測量、都市計畫樁位聯測及套圖面積分析作業，預定於 108 年 12 月辦竣。

三、地籍及土地登記業務

全國首創「守護祖產，全面出擊」繼承登記專案。

本市於 107 年領先全國，首創整合地政、戶政、國稅及本市三大地政士公會資源，舉辦「守護祖產，全面出擊」繼承登記 13 區巡迴聯合宣導列車活動，主動派員至本市 13 個行政區，與民眾面對面溝通並直接提供繼承登記整合性諮詢服務，透過公私協力方式，擴大服務量能。

108 年更推動「守護祖產服務升級 2.0」深化在地服務，聯合地政、戶政、稅捐機關成立「守護祖產服務小組」，透過機關輔導、民眾申請及在地里長通知協助等多元化管道，主動提供個案輔導模式，持續協助市民完成繼承登記。

本專案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實施效益已有 6,417 筆(棟)不動產已辦竣繼承等相關登記，面積約 204 公頃，其價值以 107、108 年土地公告現值計約新臺幣 115 億 0,651 萬元，由於繼承登記係辦理繼承之最後一道手續，將持續檢討改善相關服務措施並追蹤個案協助完成登記。

四、土地使用編定業務

（一）非都市土地一般農業區及特定農業區分區檢討變更

配合修正全國區域計畫，本市辦理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檢討變更作業，檢討後本市擬由特定農業區變更為一般農業區之案件為 43 案，面積合計約 4,866 餘公頃；由一般農業區變更為特定農業區之案件為 1 案，面積約 21 餘公頃。依程序內政部需召開「機關研商會議」、「區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及「區委會大會」等進行審議作業，再據以辦理核備或不予核備作業。現階段內政部業已召開「機關研商會議」及「區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完竣，本府刻正就會議決議內容進行補正，俟補正完竣後將再行報送內政部辦理審議及核備作業。

(二) 原住民保留地使用分區更正

為解決原住民族既有建物坐落土地使用合法化問題，依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訂定之「105 年度原鄉地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更正編定計畫」，辦理卡拉、哈嘎灣、嘎色鬧、武道能敢等 4 個部落分區更正，其中卡拉部落已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辦竣異動分區更正，哈嘎灣部落已於 108 年 4 月 11 日辦竣異動分區更正，嘎色鬧部落於 108 年 8 月 6 日起將土地使用分區更正圖冊於本府、桃園市復興區公所及奎輝里里辦公室公開展覽 30 日，並於 108 年 8 月 16 日於復興區光輝教會舉辦說明會，後續俟公開展覽期滿後，將提送專案小組審查，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更正作業相關事宜。另武道能敢部落，經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完成前置作業，後續俟本府原民局檢送分區更正土地清冊等相關資料，本府即可續辦編定圖冊製作、公展等分區更正作業。

(三) 違規查處業務

本市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經由民眾陳情、各區公所查報、中央機關通報及各專案聯合取締小組等多管道控管查核下，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確定裁罰案件計 197 件，罰鍰金額計 1,704 萬元整，情節重大者移請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偵辦共計 6 件。

五、公地撥用業務

本府為推動各項市政建設或使土地管用合一，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奉准撥用中央或地方機關管有之公有土地計 246 筆、面積 21.788801 公頃。

六、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耕地三七五租約總件數計 1,818 件，承租人 3,457 戶，出租人 8,614 戶，土地 6,510 筆，面積約為 1,263.22 公頃，其中租約到期尚未續訂租約並陳報本府辦理備查者計 30 件。

七、不動產交易安全業務

- (一)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合法設立之不動產經紀業共 760 家（較 107 年底 712 家增加約 6.74%）。108 年度本府地政局累計執行實地業務檢查計 104 家，處理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裁罰計 20 件，罰鍰金額合計 145 萬元。針對合法業者違規態樣最常見的「廣告未註明經紀業名稱」，並於 108 年 3 月 19 日「108 年度桃園市不動產服務業業務座談會」中納入議程，請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及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協助提醒所屬會員避免業者誤觸法令遭罰。另本府地政局也與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及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合作，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共同舉辦「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宣導說明會」，使公會會員了解相關法規及實施方式，以落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工作。此外，本府地政局亦配合各場活動擺攤發放宣導品，積極向業者及民眾宣導不動產交易相關法規及政策。
- (二) 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於 107 年 6 月 27 日施行，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為止，本府核發租賃住宅服務業經營許可 144 件及登記證 65 件；經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業者統計代管物件共 258 件、包租物件共 152 件；另為宣導租賃專法新制及契約重點，針對房東、房客及業者共辦理宣導說明會 26 場及活動擺攤 7 場，累計參與人數達 4,560 人，並發布 3 支宣導動畫短片及客語配音版共計 4 支，點閱次數超過 7,800 次。
- (三) 桃園市政府預售屋聯合稽查：108 年預售屋聯合稽查已於 4 月辦理相關作業，截至 8 月已查核 16 案，8 月起將對本市已開發重點推案地區進行分區查訪，並對有消費糾紛或民眾檢舉之案場予以建檔列入優先查核對象。

八、地政資訊業務

- (一) 推動智慧地政資訊應用服務

1. 市民卡應用：推廣以市民卡加入桃園市地政 e 管家 App 會員，並加強宣傳導引民眾使用；另於辦理教育訓練或會議時，使用市民卡辦理簽到作業，以提升使用率。
2. 智慧治理：推廣民眾使用桃園市地政 e 管家 App 查詢地政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及「案件申領免候號」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累積下載量達 1 萬 3,890 次，累積會員人數達 1,133 人，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查詢 18 萬 8,170 次。

（二）地政資訊網路查詢及申辦服務

1. 提供本府各局處、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等共計有 61 個機關於受理民眾申辦業務案件後，以「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進行地籍資料查閱，簡化民眾申辦業務須檢附地籍謄本之程序，以達為民服務免附謄本之目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查詢 6,022 件。
2. 民眾透過「地政資訊網路 E 點通」系統及「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可查詢地籍資料及申請登記簿、地籍圖、建物測量成果圖等相關謄本資料，達成「網路替代馬路」服務目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提供查詢服務計 162 萬 8,204 張。
3. 依據本府各機關及民眾需求，透過地政電子資料流通服務，取得登記或地籍圖等資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受理案件量 98 件，並提供登記電子資料 6,574 萬 4,977 筆，及提供地籍圖電子資料 653 萬 1,020 張。

（三）有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補助基層地政機關辦理老舊電腦汰換及強化資安相關防護設備案經費執行情形如下

1. 本市 108 年度獲補助款 600 萬元，另依規定編列配合款 400 萬元。
2. 上述經費辦理地政資料中心集中共構建置作業(含伺服器或虛擬化架構、資料儲存平台、LOG 分析管理平台、遠端連線管控稽核平台等)，將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地政資料庫及其主機集中至地政資料中心(地點：本府地政局電腦機房)，透過集中架構，統一建置資安防護設備，達到資源共享與共同防護的效益。

九、中壢地政事務所暨過嶺社會福利綜合中心新建計畫

刻正進行整體內部工程施作，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實際工程進度已達整體工程進度 91.98%，預計 108 年 11 月完工，109 年 4 月進駐。

十、平鎮地政事務所辦公廳舍遷建規劃

本案桃園市政府於 108 年 6 月 10 日公告實施「變更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停七）為機關用地（機九）及公園用地（公一））（配合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案」；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108 年 8 月 6 日核定「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基本設計。

玖、都市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1. 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本府配合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刻正辦理地下化後騰空路廊、車站及其車站周邊地區都市計畫變更，以重新定義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促進沿線地區更新發展，車站及沿線地下化都市計畫變更草案已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公開展覽，刻由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

(1) 騰空路廊結合兩側公設用地打造桃園新園道

本府針對鐵路地下化後騰空路廊，將結合沿線兩側公共設施用地(含未徵收之公設保留地)整體規劃設計，提供沿線地區交通通行機能，並將規劃連續且完善之人行活動空間與綠色廊道，打造人本綠意的桃園新園道。

(2) 既有車站地區結合周邊閒置土地更新開發

桃園、內壢及中壢三既有車站重新塑造為具車站地標、轉運站及商業活動等多功能站區。另針對車站周邊閒置之工業區、倉庫區、台銀住宅區等土地，本府亦同時辦理轉型活化，賦予新的都市機能，促進其更新開發。

(3) 新增車站周邊農業區整體開發

為紓解核心發展地區都市發展飽和壓力，結合車站周邊土地整體開發，以擴大建設效益及適度挹注建設財務計畫，本府同步辦理中路站及平鎮站周邊農業區土地整體檢討規劃作業，並於 108 年 6 月 27 日、7 月 2 日及 7 月 4 日辦理都市計畫公展前座談會，預計於 108 年 9 月底前辦理計畫草案公開展覽。

2. 訂定桃園市國土計畫

內政部已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全國國土計畫」，為讓全市土地適性適用，轉換為全新國土分區管制，本府將於 109 年 4 月 30

日及 111 年 4 月 30 日前分別公告實施本市國土計畫及國土功能分區圖。本府已完成本市國土計畫（草案）並自 108 年 6 月 5 日起公開展覽，且分別於 13 行政區舉辦公聽會，刻由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中。

（二）打造捷運都市

本府配合捷運建設計畫，辦理捷運線車站及周邊地區土地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以取得捷運興建所需用地，並引導沿線周邊土地開發，發展大眾運輸導向(TOD)都市

1. 辦理機場捷運線車站周邊開發都市計畫

A10 山鼻站都市計畫業於 107 年 5 月公告實施；A20 興南站及 A21 環北站都市計畫案已分別 107 年 12 月及 106 年 10 月審定，刻由本府地政局辦理區段徵收作業中。

2. 辦理航空城捷運線(綠線)都市計畫變更

- (1)沿線捷運車站相關設施用地變更案：未涉及捷運土地開發者，均已發布實施；涉及捷運土地開發者(G04-1、G04-3、G05、G09、G31)，本府捷運局刻與地主簽訂協議書中，以利後續發布實施。
- (2) G05 站、G06 站、G12~G13a 站等 3 處車站周邊整體開發計畫案：參酌本市住宅及產業需求核實檢討，並補充公益性必要性內容，目前於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

（三）活化閒置公有土地

1. 八德保一總隊(大湳營區)活化整體規劃

除已將原保一總隊大湳營區（機關用地（機六））釋出活化為八德大湳森林公園外，考量營區周邊捷運綠線 G04 站、捷運三鶯延伸線八德段 LB14 站及東側將開闢生活圈六號道路等重大交通建設引入，爰整體檢討周邊農業區土地，以符發展需求，採區段徵收方式整體開發，已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公開展覽。

2. 虎頭山創新基地(機十五)整體規劃

本基地業已協調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同意以代拆代建方式配合搬遷，規劃該址為「虎頭山物聯網創新基地」，並保留未建築使用空間進行環境綠美化，提供作為民眾休憩開放空間及新創廠商技術試

驗場域。目前已完成第一期釋出範圍之開發，並已爭取中央補助辦理第二期環境改善工程。

3. 閒置軍事用地檢討活化

本市軍方管有土地有諸多閒置或低度使用情形，需進行檢討活化使用。自 104 年 6 月 5 日起，本市定期召開跨機關溝通平台會議，與軍方合作推動境內軍事用地釋出活化，目前已優先擇定「大溪埔頂營區」及「中原營區」土地釋出整體開發，並陸續完成其他軍方土地代管及撥用作業，將可改善都市環境，提供地方所需公共設施。

二、都市計畫業務

(一) 辦理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

1. 近 3 年已發布實施 7 案分別為

- (1) 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2) 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3) 大園(菓林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4) 觀音(草漯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5) 大溪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6) 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7) 桃園航空貨運園區(大園南港地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2. 本市都委會審議中共 3 案分別為

- (1) 「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3) 變更桃園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

3.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共 9 案分別為

- (1) 大溪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2) 林口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3) 觀音(新坡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4) 中壢、楊梅、新屋、觀音(四行政轄區交界處)主要計畫(第三次

通盤檢討)案

(5)龍潭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6)石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7)中壢(龍岡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8)小烏來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9)巴陵達觀山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4. 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共 5 案分別為

(1)楊梅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2)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3)新屋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4)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5)中壢(龍岡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先行提會案

5. 桃園市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1)本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約有 1,016 公頃，為妥善解決長期未取得之問題，由各公共設施用地主管機關檢討保留需求，本府統籌規劃變更使用及開發方式。為加速作業程序，將各都市計畫區劃分為六大生活圈範圍。

(2)中壢生活圈及桃園生活圈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並中壢生活圈業於 108 年 8 月 14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其餘案件預計今年底前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賡續報請內政部審議。

(二) 因應地方發展需求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

1. 中壢貨物轉運中心都市計畫變更案(長安物流園區)

本案貨物轉運中心面積 32.6 公頃，經重新檢討貨物轉運中心之功能定位，並檢討重劃可行性，本案 108 年 4 月 2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並於 108 年 7 月 11 日辦理重新公開展覽，108 年 9 月 4 日報請內政部提會續審。

2. 大溪埔頂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大溪埔頂營區面積 13.6 公頃，採區段徵收整體開發，區內規劃為大溪轉運站、社會住宅及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本案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目前分別由內政部都委會及土地

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審查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報告中。

3. 中原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為活化市區閒置低度利用營區，因應鐵路地下化沿線土地活化利用，本案變更中原營區及相鄰工業區土地，面積約 11 公頃，做為創新及文創等發展專區，並劃設車站所需廣場及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採區段徵收整體開發。於 106 年 8 月 21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目前分別由內政部都委會及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審查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報告中。

4. 桃園殯葬園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本案擬將現有部分住宅區、墓地用地及殯儀館用地變更為殯葬設施用地，以解決殯葬設施及停車空間不足等問題。本案於 108 年 1 月 30 日公告實施。

5. 擬定泰豐輪胎細部計畫案

本案原為工業區(工 23)，於 84 年變更為住宅區(附)，規定須另擬細部計畫並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面積共 21.7 公頃。為推動本案開發，本案於 106 年 8 月 7 日公告重新公開展覽，108 年 7 月 24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俟市地重劃計畫書核定後公告實施。

6. 楊梅電信專用區變更案

本案擬將電信專用區變更為產業專用區、學校用地、綠地用地及道路用地，促使都市土地資源合理有效利用，建立智慧物流場域，活化產業環境，並規劃適宜校地空間範圍，以形塑完善教育環境。本案於 108 年 3 月 5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於 108 年 6 月 18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將俟市地重劃計畫書核定後公告實施。

7. 中壢生活圈二號道路變更案

本府交通局考量本市桃園-中壢生活圈近年來人口持續成長，及高鐵特定區與未來航空城發展後將持續引入人口，故規劃「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道路新闢工程計畫」路線，將新闢 30 公尺寬，以串聯市道 112 線(中壢區中正路)與市道 110 線(中壢區中園路二段)。本案由新工處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道路開闢事宜。

本案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公開展覽，目前於本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由本府工務局依小組意見辦理道路定線作業中。

8. 平鎮南勢行政園區變更案

本案為配合平鎮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供平鎮地政、戶政、稅務分局、市民活動中心及社區關懷服務據點之綜合型行政中心進駐，以發揮行政機關群聚效益。本案於 108 年 6 月 12 日公告實施。

9. 中路市民活動中心變更案

本案為提供中興里及附近鄰里辦理活動研習、政令宣導、集會及臨時避難空間之場所，規劃興建市民活動中心，已於 108 年 7 月 26 日公告實施。

10. 大湳三處學校變更案

本府為取得大勇國小(文小一)興建活動中心所需用地及文小四(大福國小)用地，規劃將文中二用地納入併同檢討變更，並以跨區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以提升區域教學品質，並解決長期公共設施保留地未能取得之問題。目前於本市都委會審議，由本府教育局依小組意見評估用地取得方式中。

11. 高鐵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變更案

本案係為本府興建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及配合國際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與原住民電視台進駐，辦理機關用地(機 9)變更為藝文展演用地，本案 108 年 8 月 5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將報請內政部審議。

12. 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變更案

考量桃園市大溪區現有「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建築空間及結構皆已老舊，不敷使用，變更市場用地為機關用地，以滿足大溪分館遷館作業及興建社區活動中心與親子館空間需求。目前於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三、都市行政業務

(一) 持續辦理各項都市行政業務

1. 簡化民眾申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程序:105 年 1 月開放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線上申請服務，民眾採線上申請案件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 13,851 件，採線上申請比例 81%。

2. 許可容積移轉：自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底許可容積移轉案件計 31 件，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共 26,977.59 平方公尺。

3. 許可增額容積：自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許可增額容積案件計 4 件，收取增額容積價金計約 5,831 萬元。

(二) 都市計畫資訊數位化及便民服務

持續更新及整合各項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提高使用分區精準度，以利民眾查詢。

(三) 持續辦理都市計畫樁位之測釘及維護管理

配合本市公共建設興辦、協助民眾釐清土地界線疑義及因應本府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置作業等需求，持續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新釘及補建作業，於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493 支樁位。

四、都市設計業務

(一) 都市設計審議分級審查

本市 108 年度至 7 月止第一審議會召開 12 次會議，審議案件 49 件；第二審議會召開 14 次會議，審議案件 71 件，合計召開 26 次審議會，審議案件共計 120 件。

(二) 辦理社區環境計畫

為讓社區民眾自主營造社區環境，促進居民參與公共環境改善，本府都發局以「清淨家園」為概念推動「桃園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107 年度完成 23 處社區環境改善。108 年度於 6 月 14 日至 7 月 10 日間受理申請，並已於 108 年 7 月 31 日核定補助 27 處進行社區環境改善。

(三) 進行重點地區環境改善

1. 107 年度完工案件有：崙坪文化地景園區第一期景觀改善、北富台社宅基地綠美化、南富台社宅基地綠美化、平鎮 1 號社宅基地環境改善、機 15 用地環境改善、大園區建國八村改善、建國九村環境改善、五權砲陣地環境整理、建置農博草地劇場、興建農博好客食堂、桃園富岡車站環境改善、虎頭山創新園區環境整治及停車場工程等 13 處。

2.108 年度已獲中央補助款辦理機十五環境改善工程案第二期及桃林鐵路第二階段活化案。

(四) 打造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1. 結合觀音地區客家文化特色及在地草花、農業產業，整體設計「客家工藝聚落」、「綠野體驗區」、「庭園展銷區」及「崙坪兒童森林公園」等主題空間。
2. 園區分三期執行
 - (1) 第一期工程已於 106 年底完成，建置 6.3 公頃之步道系統、景觀植栽設施整理、戶外家具及崙坪兒童森林公園，並已開放民眾使用。
 - (2) 第二期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完工，包括客家工藝聚落之工藝工作坊、展示館等既有建築物之整修工程及部分新建建築工程。
 - (3) 第三期工程預定於 109 年完工，包括大跨距木構架建築及受信所歷史文化遺址區環境景觀營造。景觀部分於 108 年 2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完工；木構架部分預定 109 年完工，以提供更完善的遊客服務機能。

五、住宅發展處

(一) 擬定整體住宅計畫

1. 規劃社會住宅

為落實居住正義，扶持市民居住照顧，目前除規劃自建社會住宅外，透過多元取得社宅方案，包含都市更新分回、水利會合作興辦及航空城安置住宅等方式，共可提供 31 處社會住宅，並視地區需求情形，滾動檢討推動。

2. 籌措社會住宅興建經費

(1) 本府自籌預算

本府於 104 至 106 年編列住宅基金共計 45 億 2,000 萬元，主要作為自辦興建社會住宅經費，另依財務計畫於今年辦理低率融資作業。

(2) 爭取中央補助興建與營運

已獲得內政部同意補助興建工程期間貸款利息及營運期非自償

性經費(54 億 5,000 萬元)，作為挹注社宅興建及維護成本，減輕市府財政負擔。

3. 提供多元租屋資源

推辦每年包租代管及租金補貼等方案，共計每年約可提供 1 萬 7,000 戶的租屋補助資源，適切提供市民多元的租屋管道。

(二) 興辦社會住宅

1. 確保社會住宅品質

本府興建社會住宅工程招標皆採最有利標，確保後續工程品質；各案社會住宅皆將打造具有智慧綠建築、耐震及無障礙通用設計特色。

2. 掌握發包興建進度

(1) 首批 10 處由本府興建之社會住宅，分別設置於桃園中路、八德、中壢、蘆竹等區，預計興建約 4,000 戶，目前已有 9 處興建中，1 處規劃完成，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預定 108 年起陸續完工及入住。

(2) 107 年分別於楊梅區及平鎮區各再規劃 1 處社宅基地，且已完成勞務案發包作業，刻正辦理統包工程招標中。

3. 多元入住的社會住宅

(1) 依據本市人口結構規劃房型空間，提供 2~4 人家戶為家庭使用之房型，採多元房型滿足不同需求，有一房、二房、三房等三種房型，坪數(室內淨坪)分別約為 10 坪、18 坪及 24 坪。

(2) 結合地區社福共用，納入公托中心、親子館、圖書館、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幼兒園及市民活動中心等設施，營造本市友善青年就業及學習環境。

(3) 確保各類型住戶需求，本市社會住宅提供對象為 70% 一般戶；另為照顧弱勢族群需求，提供 30% 政策戶出租予經濟或社會弱勢者。

(三) 妥善居住服務

1. 中路二號社會住宅受理申請

桃園首案中路二號社會住宅於 108 年 2 月 20 日起至 3 月 5 日止受

理申請，提供 212 戶住宅單元，18 歲以上設籍桃園滿 1 年或在桃園市有就學、就業之具體事實，且家庭成員符合資格者皆可申請，預計 108 年 10 月 1 日入住起算租金。

2. 住宅補貼方案

(1) 本府配合內政部辦理之「住宅補貼-租金補貼」方案，凡 20 歲以上市民且家庭符合資格者皆可申請，每戶每月最高補貼新臺幣 4,000 元整。

(2) 108 年度住宅補貼於 7 月 22 日至 8 月 30 日開放受理申請，並委由各區公所代為收件，讓市民可就近申請，共含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1 萬戶、購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686 戶、修繕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396 戶。

(3) 另為提供高齡身心障礙者友善之便民措施，108 年亦提供年滿 65 歲以上之身心障礙者預約到府服務，使其免於舟車勞頓。

3. 協助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

配合內政部辦理「協助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試辦方案」，於 108 年 9 月 2 日至 108 年 9 月 27 日受理申請，針對 20 歲以上至 40 歲以下之單身青年族群，提供為期 1 年，每月最高新臺幣 3,200 元租金補助(計畫戶數 1,093 戶)；另針對申請日前 2 年內之新婚育兒家庭，提供為期 1 年，每月最高新臺幣 4,000 元租金補助(計畫戶數 1,819 戶)。

4. 包租代管計畫

本市為活化運用閒置的民間住宅，委託廠商開發媒合房屋物件，並結合稅賦減免、租金優惠補助、保險及房屋修繕補助等配套，以先行因應市民承租社會住宅之需求。「包租代管第一期計畫」自 107 年 1 月 22 日起開辦，已媒合成功達 1004 件。「包租代管第二期計畫」自 108 年 9 月 2 日起開辦，計畫戶數 1,600 戶，委託 4 家租屋服務業者共同辦理。

5. 桃園市社會住宅申租管理系統

本府已於 106 年建置本市社會住宅申租管理系統，將提供民眾線上申請社會住宅、線上看屋、線上預約看屋，並可即時瞭解本市社會

住宅基本資料及可承租戶數，提升維管效率。

(四) 推動都市更新活化老舊市區

1. 推動公辦都更

- (1) 中壢區中興巷都更案已於 107 年 1 月 5 日與實施者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108 年 6 月 11 日更新審議通過，預計今年底前動工，將成為本市第一件公辦都更核定案件。
- (2) 桃園區東門停車場都更案已於 107 年 9 月 12 日與實施者立信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108 年 8 月 14 日舉辦公聽會，預計今年底前提送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
- (3) 龜山區建國一村(南區段)都更案(龜山區山德段 378 地號等 7 筆土地)於 108 年 7 月 22 日至 108 年 9 月 19 日辦理第 2 次公開評選公告上網。

2. 持續都市更新整建維護及老屋活化補助

針對屋齡達 40 年以上之合法建築物，可申請老屋建築整建或修建、老屋室內修繕及老屋活化經營。

(1) 擴大及新增策略地區

本府今年公告受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及老屋活化再生補助，整建維護補助擴大「桃園區舊城區周邊」及新增「龜山區桃林鐵路兩側地區」整建維護策略地區，期望透過補助比例及範圍的增加，提高民眾申請意願。

(2) 成立輔導團加強輔導

本年度就大溪老城區、富岡火車站周邊及舊城區加強輔導及成立輔導團，於 108 年 7 月 11 日、8 月 1 日、8 月 23 日皆召開說明會加強推廣，輔導民眾申請補助。

六、建築管理處

(一) 提昇建築管理品質

1. 推動公私協力

- (1) 落實建築師簽證發照，委託專業建築師公會協助執照審查，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核發建造執照 581 件(樓地板面積約 259 萬平方公尺)、使用執照 422 件(樓地板面積約 133.5

萬平方公尺)、變更使用執照 43 件及室內裝修 309 件。

(2)為確保建築施工品質，落實專業管理，委託第三方專業公正團體辦理建築物施工勘驗，共會勘 1,069 人次，嚴格審核工地施工品質並提昇行政效率。

2. 加強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

(1)完成收容場所遠端監控

本市現有營運土資場 4 家、砂石洗選碎解場兼收容營建剩餘土石方計 8 家，均已完成建置場內即時遠端監控系統設備，落實監督管理。

(2)清運車輛流向管制入法

依「桃園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強制轄內載運本市建築工程土石方之車輛均需裝設可供追蹤流向設備(GPS)，落實逐車記錄行車軌跡，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轄內經核可運作中之車輛數為 3,804 輛。

(二) 提高公寓大廈管理效率

1. 積極輔導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及報備事宜，本市現有管理組織計 5,885 個(統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
2. 另為維護優質居住環境，108 年公寓大廈共用部分修繕補助，持續補助社區一般修繕、重大修繕、汰換節能燈具、結合市民卡門禁管制、設置防水閘門、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及增設電梯等補助，截至 8 月 15 日止共受理 364 件申請案，補助金額為 21,148,654 元，執行率達 26.44 %。

(三) 強化建築物使用安全管理

1. 定期監測山坡地住宅社區

為維護市民居住安全，本市列管 13 處山坡地住宅社區，均安裝監測儀器設備定期觀測。108 年 4 月防汛期已會同專業技師前往勘查，且將勘查結果依照等級列管，並函知社區勘查建議改善事項，確保社區居住安全。

2. 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查及稽查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線上申報，

共受理 1,982 件，審查合格計 1,275 件，707 件追蹤辦理改善。另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共 885 家次，合格 494 家次，不合格 391 家次。

3. 推動建築物結構快篩作業及老舊建物耐震能力評估

(1) 為確保建築物耐震能力，本府於 108 年 4 月 19 日委託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及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辦理本市建築物結構快篩作業計有 2090 案，預計於 108 年底完成全部作業。

(2) 為落實維護建築物安全，本府於 108 年 4 月 19 日委託專業團體協助辦理建築物現地勘檢並輔導其辦理建物耐震初評作業完成。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已執行 85 棟建物之耐震初評。

(四) 遏止違章建築

1. 本市訂有「桃園市違章建築處理要點」，以分類、分階段方式處理違章建築，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施工中違章建築計查報 213 件，既存違章建築計查報 1,784 件，持續辦理拆除。
2. 本市農地大型違建近來有增加趨勢，為遏止農地違建擴張，本府藉由空照圖交叉比對出「搶建型」農地大型違建，與施工中違建同列為優先拆除名單，目前執行中共計 173 件，拆除結案 136 件，共計拆除 300 棟。

拾、工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養護業務

(一) 路平專案改善工程

1. 為優化本市道路環境，本府預計 104~111 年編列 8 年 100 億元辦理路平專案改善工程，104~107 年已完成 181 條，改善長度約 386.6 公里，面積約 484 萬 6,255 平方公尺。
2. 108 年路平專案預計辦理 35 條路平專案工程，其中 8 條為道路基金路段、9 條提報公路總局前瞻計畫補助路段，另 18 條提報營建署前瞻計畫補助路段，總計改善長度為 75.12 公里，面積為 72 萬 4,884 平方公尺。目前已完成 15 條，施工中 11 條，設計規劃中 9 條。
3. 歷年經路平專案改善後之道路 IRI（國際糙度指標，IRI 數值越小即代表道路越平坦）平均值達 2.5，有效提高本市道路平整度及行車安全舒適度。

(二) 人行道品質提昇計畫

1. 桃園市人行步道總面積約 171.4 萬平方公尺，為提升人行道服務品質，本府預計 107~111 年五年間投入 15 億元，加速改善現有人行道品質，以移除人行道上之障礙物及打造友善人行環境為推動重點。另持續推動機車退出人行道、人行道車阻清除作業，同時檢討道路寬度，增加人行道空間；配合電纜下地作業、整併人行道上公共設施及配合騎樓整平，打造行人友善城市。
2. 107 年度人行道改善經費編列約 2.6 億元，已完成改善 24 條路段，共計長度約 18 公里（詳見表 1）。
3. 108 年度人行道改善經費編列約 8.4 億元，其中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前瞻計畫補助共 7.4 億元，預計改善 23 條路段（含前瞻計畫已核定 14 條路段），改善長度約 23 公里，截至 108 年 8 月已完成 10 條（詳見表 2）。

表 1.107 年度人行道完成改善路段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長度(m)
1	桃園區	大興西二段	1,928
2		大興西路段一段	630
3		中正路(景福宮)	140
4		幸福路	500
5		自強路	500
6		莊敬路一、二段	3,880
7	龜山區	文化一路	925
8		復興一路	600
9		復興三路	400
10		文青路	120
11	中壢區	長沙路	130
12		南園二路	1,220
13		民族路	310
14		中豐路	1,352
15		環中東路二段	168
16	蘆竹區	大竹路	2,000
17		大興路	125
18	平鎮區	光明路	150
19	楊梅區	富豐北路	500
20		幼獅路一段	1,400
21	龍潭區	神龍路	65
22	八德區	護國宮	780
23	大園區	園航路	256
24	大溪區	埔頂路二段	500
小計			18,579

表 2.108 年度人行道改善路段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長度 (m)	備註
1	桃園區	龍壽街 中山路-龍壽街 83 巷)	1,537	預計 108/9/25 完工。
2		新埔六街 (新埔六街 156 號-大興西路一段)	610	已於 108/2/28 完工。
3		經國路 (大興西路-春日路)	800	已於 108/8/31 完工。
4		大興路 (大興路 284 號-大興路 292 號)	70	預計 108/9/30 開工， 108/11/30 完工。
5		中正路 (三民路-博愛路)	450	預計 108/11/1 開工。
6	蘆竹區	南山路一段 (台 4 線-長興路二段)	6,850	(1)南山路一期： 中正路至南山路一段 125 號已於 108/1/28 完工。 (2)南山路二期： 南山路 1 段 125 號至 長興路二段，已於 108/7/16 開工，預計 109/3/31 完工。
7		山外路 (南山路三段-山外路 119 號)	2,300	已於 107/12/20 開工 ，預計 108/9/10 完工。
8		六福路 (長興路一段-中山路)	200	已於 108/8/12 開工 ，預計 108/9/10 完工。

9		仁愛路一段 (南山路一段-五福路)	150	預計 108/11/1 開工。
10	觀音區	四維路 (四維路-大觀路二段)	350	已於 107/12/29 完工。
11	大溪區	中華路 (信義路-天祥街)	2,440	已於 107/9/1 開工，因配合台電電纜下地工程，預計 108/9/30 完工。
12	平鎮區	延平路一、二段 (育英路-環南路)	750	已於 108/1/31 完工。
13	龜山區	忠義路二段 (頂湖路-大湖一路)	850	已於 108/7/25 完工。
14	八德區	興豐路 (興豐路 1691 巷-榮興路)	1,100	已於 108/7/30 完工。
15	大園區	民生南路 (中華路-中正東路)	1,200	已於 108/8/7 完工。
16	中壢區	中豐北路 (啟文路-高鐵南路)	450	已於 108/7/16 完工。

17		中北路 (中原大學-中山東路口)	560	(1)本案前於 108/5/23、108/7/4、108/7/5 共計召開四場民眾說明會，並依民眾意見辦理設計內容。 (2)基設內容業於 108/8/13 召開審查會議，刻正修正書圖中，預計 8 月底完成，9 月中報營建署審查，10 月中完成細部設計作業。
18		明德南路 (中正路-義民路)	250	規劃設計中，預計 108/9/1 開工。
19		環中東路 (幸福街-中山東路二段)	500	規劃設計中，預計 108/10/1 開工。
20	楊梅區	校前路 (秀才路-環南路段)	700	已於 108/8/7 完工。
21	新屋區	三民路 (三民路 255 巷-中山路)	650	已於 107/11/6 開工，因配合台電電纜下地工程，預計 108/9/30 完工。
22		中正路 (新龍路-北龍路)	745	已於 108/8/31 完工。
23	龍潭區	北龍路 (中正路-東龍路)	280	預計 108/11/15 完成規劃設計，再行召開說明會。
總計			23,792	

(三) 前瞻亮點計畫

1. 本府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前瞻基礎建設提升道路品質計畫」亮點計畫，核定「龜山長庚新驛站—坪頂 A8 轉運站暨醫療園區躍升計畫」、「中壢銀河水岸—中壢藝文商圈塑造計畫」等 2 案亮點計畫，總計畫經費為 6 億元。
2. 「龜山長庚新驛站—坪頂 A8 轉運站暨醫療園區躍升計畫」，預算金額為 3 億 9,000 萬元，計畫位於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區範圍之龜山一路、文化一路、文化二路、文化三路、復興一路、湖邊路、復興街（忠義路至龜山一路）及復興街（龜山一路至文化一路）、文三一街、文三二街、復興北路等 11 條道路，預估整建既有道路範圍總計約為 229,570 平方公尺，其道路兩側人行空間面積總計約為 36,800 平方公尺。本案工程於 108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 28 日竣工，截至 8 月 15 日預計進度 1.88%，實際進度 6.82%。
3. 「中壢銀河水岸—中壢藝文商圈塑造計畫」，預算金額為 2 億 1,000 萬元，計畫範圍位於中壢主要計畫區範圍之六和路、新生路、元化路、中美路、中央東路、中央西路、復興路、恩德街、新明路及慈惠三街週邊等 10 條道路，預估整建既有道路範圍總計約為 51,943 平方公尺，其道路兩側人行空間面積總計約為 18,170 平方公尺。本案工程於 108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5 月 4 日竣工，截至 8 月 15 日預計進度 10.45%，實際進度 12.77%。

(四) 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

1. 本府推動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主要以商圈、重劃區、拓寬道路、有人行道或中央分隔島道路、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周邊及沿海防災行政區作為優先推動路段。桃園市推動電纜及電桿地下化自 106 年起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移除纜線長度約 621.83 公里，移除桿件 2,049 支，地下化比率從 41.1% 已提升至 43.8%。另施工中路段預計下地纜線長度約 971.49 公里，移除桿件 2,281 支，完成後預計可再提升本市地下化比率約 4.3%，總地下化比率將可提升至 48.1%，預計 109 年底提升至 48%，並以 50% 為目標。

2. 另為配合行政院防災型電纜及電桿地下化計畫推動，本府於 106 年度針對本市台 15 線範圍內邀集台電公司、公路總局及區公所辦理會勘，預計辦理地下化長度可達 24 公里，總經費約 4 億 8,480 萬元由台電公司負擔全部地下化費用，可有效減少風災影響斷電情形。其中蘆竹區路段已於 107 年 10 月完成拔桿作業及路面刨鋪，大園區及觀音區路段皆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完工，另新屋區路段已於 108 年 7 月動工，全段預計於 109 年底完成電纜地下化作業。
3. 有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辦理「69 仟伏松樹至太利分歧線地下纜線改接工程」，本案工程經費由台電公司全額負擔總經費約 9 億元，迄今已完成平鎮區平東路 239 巷 16 弄、51 弄及新華路等 12 座電塔桿移除作業，全線預計 108 年 12 月前可移除特高壓纜線約 6.57 公里，移除電塔 70 座，預計完成後可提升本市地下化比率約 0.32%。

(五) 天空纜線清整專案

1. 市府推動天空纜線清整專案，針對無法立即地下化路段進行天空纜線清整，清整對象為附掛於台電電桿及橫越道路上方之弱電纜線，包含電信通訊、有線電視、交通號誌、區里廣播、監視系統及警政天羅地網系統。施工作業分成(1)召開專案會議及會勘(2)纜線貼標(3)剪除未貼標章纜線(4)協調纜線附掛位置遷移(5)圍束已貼標纜線等 5 階段。
2. 本專案目標為自 107 至 109 年度，採分年、分區方式辦理纜線清整作業，並以 3 年達成 100 公里專案路段之纜線清整為目標。本專案 107 年度已清整 51 條道路，道路長度約 32.1 公里，清除廢棄纜線達 7.5 噸，廢棄纜線長度約 39 公里（詳表 3）。
3. 本府今（108）年度已選定 90 條，約 77 公里長之道路進行天空纜線清整，統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清整 63 條道路，道路長度約 50.63 公里，清除廢棄纜線達 4.62 噸，廢棄纜線長度約 19.97 公里（詳表 4）。

表 3.107 年度已清整完成路段

行政區	已清整完成路段
桃園區	中山路與民族路口、北埔路、大同西路、慈文路、龍泉二街、秀山路、永星街 73 巷、同德五街
中壢區	中北路與實踐路口、福州一街、福州二街、愛國路
八德區	龍宮街、大興路、大忠街、重慶街
平鎮區	新德路、新富街、新興路、中山路、金興街、北興街一段、北興街二段
龜山區	萬壽路一段、萬壽路一段 50 巷、自由街、宏慶街、興華二街
蘆竹區	大豐街、內厝街、仁和街
龍潭區	宏遠路、忠勇街、龍華路
觀音區	中正路、八德街、中山路二段
大園區	新興路、中正東路、和平西路一段 550 巷
楊梅區	大成路、中華街、楊新北路
大溪區	金城路、天祥街、大漢街
新屋區	中山路、中興路、中正路 198 巷
復興區	中正路、北橫公路

表 4.108 年度已清整完成及清整中路段

行政區	已清整完成路段
桃園區	建國路、延平路、大仁路、大豐路、昆明路、國強一街、國豐六街、國豐七街、桃鶯路、永星街 88 巷、吉安街
中壢區	中福路 475 巷、志廣路 263 巷、文化路、新生路、大同路、新中北路、龍和一街、龍和二街、內定八街、內定十街、成功路 79 巷
八德區	建興街、華康街、忠勇街、建國路
蘆竹區	山林路一段、南山路三段、內溪路、五福一路、山外路

龍潭區	建國路、龍吟街、華南路一段、龍華路、干城路
平鎮區	上海路、天津街、漢口街、振平街、新榮路、平德路
龜山區	大同路、中興路
觀音區	三民路、仁愛路、六合街、仁德街、建國路、安和街、 新生路、九如街
大園區	和平西路一段、中山北路、中山南路、中正東路
楊梅區	新成路、楊新路與楊新路一段
大溪區	民權東路、仁善街、慈光街
新屋區	中華路、中正路
行政區	清整中路段
中壢區	中福路、長江路、成章二街、振興街、協同二街
八德區	中興路、興豐路
平鎮區	賦梅路、振興路
龜山區	文化七路、壽山路、壽德街、南上路、幸福路
蘆竹區	南竹路、長榮路、六福路、六福一路
大園區	和平西路一段 278 巷至 340 巷、埔心街、潮音路一段
楊梅區	中興路、五守街、文化街
新屋區	八德街
復興區	118 線 48-49K 及 118 線 44-45K

(六) 寬頻管道佈纜提升計畫

1. 本府工務局 105 年 12 月 21 日修訂「桃園市寬頻管道使用費及保證金收取辦法」，將管徑 40mm 原寬頻管道使用費 2.7 元/公尺/月，調降為 2.25 元/公尺/月，管徑 34mm 使用費 1.8 元/公尺/月，調降為 1.65 元/公尺/月，以提升纜線業者租用寬頻管道誘因。
2. 本府自 107 年至 111 年分 5 年度編列寬頻管道維護預算共計 2.15 億元，進行寬頻管道手孔提升及用戶引上管改善，提升寬頻管道使用性。107 年完成寬頻管道改善路段長度約 70 公里，各纜線業者提報之佈纜需求長度為 1,722 公里，全市管線單位佈纜長度截

至 108 年 8 月共約 2,205 公里（佈纜率 128%），較 106 年底佈纜長度 1,768 公里，已增加 437 公里，預計於 108 年底寬頻管道佈纜長度將達 2,238 公里（佈纜率 130%），109 年完成佈纜長度達到 2,585 公里（佈纜率 150%）之目標。

3. 本府 108 年度將推動優先改善路段計畫，已擇定易淹水 31 處路段、配合電纜地下化路段及纜線業者佈纜需求路段，依優先順序排定改善路段時程，有計畫地持續辦理寬頻管道修繕及人手孔提升等設施改善，要求纜線業者 5 年內完成寬頻路段側溝附掛纜線全數納管。

（七）路燈維護管理提升計畫

1. 經統計本市約有 16 萬盞路燈，其中約 12 萬盞為傳統路燈型式，為推動節能減碳以達成本市建設綠色城市之施政目標，並提升路燈維護效率及道路照明品質，於 108 年度推動「桃園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將前述燈具汰換為低耗能之 LED 燈具，並以換裝節能燈具產生之節電費，用於路燈燈具汰換、設備改善及建置智能路燈控制系統所需費用；另為整體檢視本市照明設備使用情形，已完成全市纜線檢測及路燈普查工作，本市約 5 成路燈供電纜線有劣化情形，規劃將既設路燈之供電纜線、開關箱、燈桿及基座等現況待改善項目納入「桃園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一併執行，以提升路燈維護妥善率。
2. 為順利推動「桃園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已委託專案管理廠商（PCM）辦理相關施作項目、智能化可行性、服務績效指標及管理系統設計原則之規劃評估工作，將採 PFI 模式以服務績效品質作為年度驗收計價標準，並採 1+7+7 總計 15 年推動全市 LED 路燈智能化，本案已於 108 年 7 月 10 日開工，將於 109 年 6 月前完成全市換裝 LED 智能路燈，預期可提升未來全市路燈管理績效及服務品質，亦透過建置路燈管理資訊平台，即時掌握承商辦理路燈故障維修之效率與品質，以符合市民期待及要求。

（八）騎樓整平計畫

本市 104~107 年度已完成騎樓整平長度約計 4,177 公尺(詳見表 5), 108 年騎樓預計改善長度約 4,578.5 公尺, 目前已完成 2,188.5 公尺 (詳見表 6)。

表 5. 104-107 年度騎樓整平改善路段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改善長度(m)
桃園	104	中正路	622
	105	中山路	476
	106	民權路	85
		博愛路	302
	107	和平路	63
		萬壽路三段	148
		民權路	276
		博愛路	242
		中正路	131
	中壢	107	中正路
中平路			817
中和路			34
建國路			39
八德	107	介壽路	86
龜山	107	文化三路	127
新屋	107	中山路	55
蘆竹	107	中山路	67
		南崁路	96
		南昌路	110
總計			4,177

表 6. 108 年度騎樓整平改善路段

行政區	路名	已改善長度 (m)	預計改善長度 (m)	目前進度
桃園	復興路	335	-	已改善

行政區	路名	已改善長度 (m)	預計改善長度 (m)	目前進度
	三民路三段	47	-	規劃設計中
	萬壽路三段	219	-	
	民權路(中山路-博愛路)	-	100	
	成功路二段 (民權路-民生路)	-	220	
	博愛路(民權路-民族路)	-	300	
中壢	元化路	72	-	已改善
	和平街	65	-	
	中平路	241	-	
	延平路	83	-	
	大同路	326.5	-	
	新生路	215	-	
	中華路一段(2號-400號)	-	1,000	規劃設計中
楊梅	楊新路(大成路-梅山西街)	-	180	規劃設計中
八德	廣福路(介壽路段-大同路)	-	90	施工中，預計 108/8/31 完工
大溪	康莊路	325	-	已改善
	康莊路(民權路-中正路)	-	320	規劃設計中
龍潭	龍興路(東龍路-龍華路)	-	180	規劃設計中
平鎮	南豐路	98	-	已改善
蘆竹	南福路	37	-	已改善
	南山路	125	-	
小計		2,188.5	2,390	-
總計		4,578.5		-

二、規劃設計業務

(一) 道路工程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為提升本市道路品質，本案擬定提報計畫，向中央(內政部營建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經濟部工業局)申請提升道路品質前瞻計畫(道路維護及品質提升)及生活圈道路開闢計畫補助(道路新闢拓寬)等補助案。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共計向中央爭取補助款約41.00億元(前瞻計畫爭取約17.53億元、生活圈計畫爭取約23.47億元)；並已獲核定補助款約30.75億元(前瞻計畫核定約16.38億元、生活圈計畫核定約14.37億元)，其餘將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補助。

(二) 騎樓整平規劃設計案

本市自106年起辦理騎樓整平整體規劃設計作業，並於107年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107-108年度騎樓整平計畫(規劃設計及工程案)」共2年補助，核定補助費用共1,500萬元，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分別於本市桃園、中壢、八德、龜山、新屋、蘆竹及大溪等行政區，完成51處路段設計作業，設計總長度約5,513公尺(施工改善總長度約4,894公尺)。

(三) 智慧城鄉3D-AR-BIM

為提升本市建築智慧應用，於107年申請經濟部工業局「智慧城鄉計畫」補助，由本府與台中市政府區域聯合提案「3D-AR-BIM智慧物聯網履歷平臺」，計畫期間至109年6月30日，總經費1億5,244萬元(資策會補助5,792萬，其餘廠商自籌)，試驗場域為本市桃園國民運動中心、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與台中大里光正段社會住宅，將結合BIM、AR、IOT等新技術，建立建築工程中溝通與維運平台。

(四) 都市計畫個別變更

為配合本府興闢各重要道路需求，以變更都市計畫道路用地為原則，辦理「桃園市都市計畫變更委託技術服務(開口契約)」案，108年2月25日辦理議約並決標予台灣西堤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截至108年8月15日止派工數量合計2案，分別為「變更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部分保護區為道路用地)(配合桃園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A9a橋下道路延伸至赤塗路)案」及「變更龍潭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及農業區為道

路用地)(配合龍華路 479 巷道路拓寬)案」，及「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五守街至福矜路道路興闢)案」並依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法定程序辦理計畫書、圖草案審議作業。

三、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業務

近期本府辦理本市第三屆「桃園市政府公共工程金品獎」，本次共計 32 件參選，較去年增加 1 件，且較前年增加 8 件，經 108 年 4 月書面初評會議有 23 件進入複評，再經 108 年 5 月份進行實地複評，且於 108 年 6 月 4 日決選會議評選出 7 件工程獲得優等、11 件工程獲得佳作。另外，從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所舉辦全國金質獎評選，本市由前年(106)年的 3 件佳作進步到去年(107 年)的 2 件優等、3 件佳作及 1 件個人貢獻，有明顯大幅進步。綜合這些成果，顯示本市從工程主辦機關到設計、監造及施工承攬廠商對於工程品質的要求與自身榮耀皆有大幅的提升。未來搭配本府已實施廠商履約績效及最有利標招標制度，工程文化進入良善循環，本市各項公共工程的品質將越來越好，提供市民一流的公共設施及舒適優質的生活環境。

四、採購管理業務

(一) 本府採購資訊系統維護

為推動政府採購業務電子化，應用網路科技之快速傳輸與資訊技術之便捷操作等特性，導入電子化流程及各項採購系統之整合，以網路線上作業取代傳統紙本作業模式，提升採購業務管理效能及資訊透明度，本府建置桃園市政府採購資訊系統，已於 106 年底上線開放使用。107 年度擴充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平台，將廠商工程履歷及職災、得獎紀錄等做綜合應用，並優化本府聘兼委員資料庫相關功能，提供本府同仁辦理評選案件時更多專業人士遴選管道，增進採購效率。108 年度則持續進行系統運作及資安防護等維護作業。

(二) 工項編碼及價格資料庫優化

為落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廣公共工程標案編碼正確率，本府配合編碼正確率門檻值之規定，已於 105~106 年辦理工程編碼及價格資料庫建置計畫，提供承攬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委託設計技術服務之廠商於編列工程預算書時，有統一標準可參考，並以編碼資

料庫為基礎，進行價格資料庫之建置，提供機關檢視預算編列合理性之參考依據，用以提升設計品質。107 年度為強化上一期計畫內容，將持續維護、更新並擴充編碼及價格資料庫之工項。108 年度則針對系統各項功能進行優化，提升資料庫內資料回饋應用，並建立預算檢核機制，將透過與訪價資料及歷史資料之差異比較，將分析結果提供給使用單位作為參考。

(三) 桃園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作業要點

為建立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之資料，以供各機關辦理採購招標時決定最佳決標對象，本府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訂定「桃園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作業要點」，並於 107 年 6 月 8 日辦理第一次修正。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本府履約績效管理系統廠商增扣分記點資料計有 34 筆，廠商履約滿意度評量資料計有 84 筆。109 年度將持續建立廠商履約績效之資料，並針對履約績效管理系統進行改版，提供更加便利之操作介面。

五、道路橋梁及公共工程闢建業務

(一) 道路工程

1. 中壢區華仁街 22 巷瓶頸打通工程起自中壢區華仁街 22 巷至華勳街，道路長度約 120 公尺、新闢 15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1,368 萬元，已於 107 年 12 月 1 日開工，並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完工。
2. 中壢區自忠三街延伸道路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中壢區自忠三街截彎取直(自橋頭延伸至金陵路 237 巷)新闢 15.1 公尺寬道路(含人行道)，工程經費約 1,143 萬元，台電地下化經費約 527 萬元，已於 107 年 9 月 18 日開工，台電電桿地下化預計 9 月中旬完成，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3. 楊梅區公九公園旁道路新建及拓寬工程起自楊梅區瑞溪路一段至梅獅路二段 232 巷，道路長度約 221 公尺、新闢 8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1,536 萬元，已於 107 年 10 月 5 日開工，108 年 5 月 15 日完工。
4. 觀音區忠富路(桃 85)彎道改善工程(第一期)起自桃忠富路崙坪段與忠愛路愛一巷路口至中壢區中正路四段 741 巷口，道路長度約

102 公尺、新闢 12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911 萬元，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開工，108 年 6 月 19 日完工。

5. 中壢區龍岡路 3 段(龍岡路 3 段 37 巷至龍慈路)拓寬工程起自龍岡路 3 段 37 巷至龍慈路，道路長度約 812 公尺、原寬 8-15 公尺拓寬為 30 公尺，工程經費約 2 億元，台電地下化經費約 1,104 萬元，已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開工，目前剩餘工項里長訴求追加人行道巷口收邊(福龍街口及 3 段 37 巷口)施作，預計 108 年 8 月底完工。
6. 八德區成功橋改建工程位於廣福路與永豐路交叉口，原橋長約 16.7 公尺、橋寬約 6.5 公尺、梁底高約 116.54 公尺至 116.67 公尺，改建後新成功橋橋長 30 公尺、橋寬 8 公尺、梁底提高為海拔高度 116.96 公尺至 117.27 公尺，同步拓寬改善長約 105 公尺的成功路，以及茄苳路路段長約 33 公尺，工程經費約 5,167 萬元，台電地下化經費約 466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7 日開工，並於 108 年 4 月 11 日完工。
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東向聯外道路拓寬工程起自龍潭區龍園一路至聖亭路，道路長度約 995 公尺、拓寬為 15 公尺，工程包含 3 座橋梁興建，長度分別為 22 公尺、18 公尺及 12 公尺，工程經費約 1 億 2,860 萬元，已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 10 日完工。
8. 龍慈路延伸至台 66 線道路新闢工程(都內段)，起自龍慈路與龍岡路三段路口至營德路，道路長度約 1,170 公尺、新闢 30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3 億 2,045 萬元，已於 107 年 3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 16 日完工。
9. 延平路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 (1) 第一期：北起於樹仁三街，向南延伸至國道 2 號，總長約 265 公尺，道路寬度 20 公尺，分為橋樑段及路工段施作，橋樑段工程費 1 億 4,500 萬元、路工段工程費 3,848 萬元，橋樑段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30 日開工，橋樑段及路工段預計 109 年 12 月完工。
 - (2) 第二期：國道 2 號南側延伸至八德區和強路，道路長度約 1,150

公尺、新闢 20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2 億 6,600 萬元，已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3 月 15 日完工。

10. 楊梅區牲牲路道路新闢工程(第一期)起自楊梅區牲牲路與國道一號涵洞路口沿國道一號南側高速公路路權範圍內往東側拓寬約 326 公尺，新闢 8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1,571 萬元，台電地下化經費約 90 萬元，已於 108 年 5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底完工(實際竣工日期將視台電及中華電信期程而定)。
11. 大園區沙圳橋改建工程位於濱海路一段(桃 26)跨越埔心溪，預計改建跨距約 40 公尺，改建後寬度 10.6 公尺，橋梁梁底高程預計由 3.92 公尺抬升至 6.12 公尺，工程經費約 4,522 萬元，已於 108 年 7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5 月 15 日完工。
12. 機捷田園景觀大道(A9a 至 A11)道路改善工程位於 A9a(緊急停靠站)至 A11(坑口站)，道路長度約 5.4 公里，新闢 21 公尺寬道路，工程經費約 4 億 4,047 萬元，已於 108 年 2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 4 日完工。
13. 桃 42 線月桃路(觀音區廣大路(桃 40 號)1k+500m 至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道路拓寬工程(第一標)起自中壢區山東路至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道路長度約 3.2 公里，原寬 5 至 12 公尺拓寬為 20 公尺，工程經費約 5 億 8,500 萬元，已於 108 年 4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6 月完工。
14. 楊梅區高上路(高榮國小前彎道)道路改善工程起自高上路一段 79 號至高上路 1 段高榮國小前，道路長度約 276 公尺(含刨鋪)、原寬 12 公尺拓寬為 14-18.5 公尺，工程經費約 422 萬元，預計 108 年 8 月 31 日開工，108 年 10 月 15 日完工。
15. 另規劃設計中之工程，共計 26 案，分別為觀音區福山路(桃 35-1 號)等 3 處道路拓寬工程、中壢區龍慈路延伸至台 66 線道路新闢工程非都市計畫段、桃 42 線月桃路(觀音區廣大路(桃 40 號)1k+500m 至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道路拓寬工程(二、三標)、延平路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第三期)、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桃園市平鎮區龍南路(新生路至仁和路)道路拓寬工程、

平鎮區金陵路五、六段替代道路新闢工程、蘆竹區南崁里甘蔗園支線及大坑溪部分河段加蓋作道路使用規劃設計作業、平鎮區龍南路砲指部外側公有土地單側道路拓寬工程、觀音區忠富路（桃85）彎道改善工程(第二期)、蘆竹區開南段龍林街北上道路開通工程、平鎮區華安里華安街道路改善暨環境優化工程、楊梅區公九公園橫向道路新闢工程、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道路工程、大溪區月眉防汛道路拓寬工程、觀音區新坡多功能場館周邊道路新闢工程、桃園市平鎮區工業南路道路拓寬工程、中壢區後寮二路（後寮一路至龍昌路）道路拓寬改善工程、桃園延壽街延伸至益壽八街道路新闢工程、八德區龍宮街73巷48弄道路打通工程、大溪區福山路道路新闢工程、楊梅區公九旁道路新闢工程(公園側)、中壢區暨平鎮區龍岡大操周邊游泳路道路拓寬工程、楊梅區富聯路道路新闢工程、蘆竹區蘆興南路道路拓寬工程、A7二期內道路開闢工程。

（二）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工程

為活絡地方經濟，促進都市永續發展，活化市內土地利用、建構完善基礎交通、充足公共設施及公用設備，以達便利生活、優質環境之目標，目前區段徵收案計6件，市地重劃規劃案2件，合計8件，合計工程總經費約115億5,903萬元，詳如表7。

表7.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概要	經費	辦理情形
1	桃園捷運A10站區段徵收工程	區段徵收面積約為33.49公頃，位於南崁新市鎮都市計畫區東北隅。	約9億 2,154萬元	已於106年8月18日開工，預計108年10月30日完工。
2	桃園捷運A20站區區段徵收工程	區段徵收面積約為53.93公頃，位於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區東側。	約13億 3,238萬元	已於108年2月14日開工，預計110年2月完工。

3	菓林市地重劃工程	市地重劃面積約44.85公頃，其範圍位於大園(菓林地區)都市計畫東側、北側及部分西側	工程經費約10億4,690萬元	108年8月中旬設計廠商提送修正版整體規劃報告書。
4	桃園市大溪埔頂營區區段徵收工程	區段徵收面積約13.64公頃，其範圍位於大溪鎮(埔頂地區)都市計畫東側、西側、南側、北側及東北側	工程經費約4億3,000萬元	設計廠商技術服務案已於108年8月9日開標，8月16日評選。
5	桃園市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工程	區段徵收面積約10.98公頃，其範圍位於「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之機十四用地及其東南側同一街廓內的乙種工業區東側及西側。	工程經費約2億7,000萬元	設計廠商技術服務案已於108年8月9日開標，8月16日評選。
6	機場捷運A21站區段徵收工程	區段徵收面積約42.3公頃，其範圍位於民權路、新生路、環北路，中山高速公路旁綠地用地所圍地區及新生路、南園二路、新街溪所圍地區。	工程經費約14億6,536萬元	刻正辦理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上網招標作業。
7	中壢運動	區段徵收面積約	工程經費	設計服務案已於108年

	公園區段徵收工程	72.97公頃，其範圍為中山東路、龍慈路、龍勇路、龍岡路及環中東路所圍地區。	約21億 4,530萬元	8月5日開標、8月12日辦理評選。
8	(1)桃園市第35期觀音草漯第1分區市地重劃工程	市地重劃面積約為47.6公頃，位於觀音（草漯地區）都市計畫北側。	約11億 9,288萬元	已於106年11月1日開工，預計109年2月14日完工。
	(2)桃園市第37期觀音草漯第3分區市地重劃工程	市地重劃面積約為53.99公頃，位於觀音（草漯地區）都市計畫北側。	約16億 8,573萬元	已於106年11月1日開工，預計109年10月14日完工。
	(3)桃園市第36期觀音草漯第6分區市地重劃工程	市地重劃面積約為46.29公頃，位於觀音（草漯地區）都市計畫北側。	約10億 6,894萬元	已於106年11月1日開工，預計109年8月14日完工。

(三) 開瓶計畫

本府於105年9月7日訂定(105年9月23日修正)之「桃園市一般道路開闢作業實施計畫」與「桃園市道路瓶頸打通作業實施計畫」依符合政策需要、可執行性、工作效益高等要件優先開闢，並秉持一區一條原則逐一打通市區內各瓶頸及壅塞路段。

1. 截至目前為止，本府106年核定之道路瓶頸打通案件共39案，其中已完工17案，設計中3案；107年核定之道路瓶頸案件共28案，其中已完工8案，施工中1案，設計中6案，其餘案件則依上開計畫就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同意讓售情形滾動檢討辦理。
2. 本府106核定一般道路開闢案件共11件，其中已完工9案；107核定一

般道路開闢案件共19件，其中已完工2案，施工中1案，設計中12案，其餘案件則俟用地取得及預算籌編情形續處。

3. 108一般道路開闢案件於7月3日向市長報告，提報之一般道路開闢案件共計49件，納入優先執行之案件9件、納入保留之案件9件，納入暫緩之案25件，其餘案件請交通局另外召開專案報告會議討論。瓶頸道路提報案件39件俟秘書長通知向市長報告。

(四) 公有建築物工程

為建構健全公共工程環境，挑選優良工程團隊、精進規劃設計品質，持續辦理各項公有建築工程。

1. 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屋頂薄膜結構修繕統包工程，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於108年1月8日決標執行中；工程採購採統包方式辦理，於108年7月15日決標執行中，預計108年10月開工，109年12月完工。
2. 公24公園暨多目標使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105年10月17日開工，預定於108年9月28日完工。
3. 蘆竹區中興、上興、新興、中福四里聯合集會所、公托中心、日照中心、圖書分館興建工程，已於106年7月31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1日完工。
4.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已於106年8月31日開工，預計108年8月31日完工。
5. 橫山書法美術館新建工程，已於106年9月12日開工，預計108年9月5日完工。
6. 中壢地政事務所暨過嶺社會綜合福利中心新建工程，已於106年9月20日開工，預計108年11月11日完工。
7. 桃園市東門市場新建工程，已於106年11月13日開工，預計108年11月3日完工。
8. 中壢第一市場新建工程，已於106年12月13日開工，預計110年6月2日完工。
9. 楊梅瑞塘國民小學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及周邊環境改造工程(含後續擴充)，已於107年1月19日開工，預計108年9月30日完工。

10. 北景雲計畫(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大湳消防分隊、市民活動中心暨公托日照中心)統包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初開工，109 年 10 月底完工。
11. 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 15 日完工。
12. 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104 年多功能活動中心暨專科教室棒球隊宿舍及室內練習場所新建工程，已於 107 年 9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工。
13. 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5 月 31 日完工。
14.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增建活動中心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13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15. 桃園市立新屋國民中學改制新屋高中新建校舍及游泳池工程，已於 107 年 10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0 月 19 日完工。
16. 桃園市勞工教育大樓新建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 30 日完工。
17. 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4 月 30 日完工。
18. 桃園市立美術館願景館暨基地灌渠改道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 30 日完工。
19. 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活動中心暨幼兒園新建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 29 日完工。
20. 過嶺國中活動中心及專科教室新建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決標，預計 109 年 4 月 9 日完工。
21. 楊梅區公所行政大樓暨停車場興建工程，已於 108 年 2 月 12 日決標，預計 110 年 6 月 15 日完工。
22. 桃園市立圖書館新建總館暨停車場興建工程，已於 108 年 2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 11 日完工。
23. 永安漁港整體規劃暨海螺文化體驗園區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5 月 30 日完工。

24.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暨周邊景觀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2 月 18 日完工。
25. 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暨停車場統包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6 月 30 日完工。
26. 其餘本府仍在規劃案件
 - (1) 工程評選作業中:建德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共計 1 案。
 - (2) 工程招標中:桃園殯葬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觀音運動中心暨科技園區服務中心新建統包工程、觀音區多功能場館新建統包工程、文青國中小設校新建工程，共計 4 案。
 - (3) 規劃設計作業案:桃園區殯葬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殯葬綜合大樓)、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新建綜合活動中心工程、楊梅體育園區新建工程、桃園市龍岡運動中心新建工程、青埔國小第二期新建校舍工程、楊梅高中綜合教學大樓工程、桃園市武陵高中新建專科教室大樓暨停車場統包工程、市立圖書館復旦分館暨多功能館舍新建工程、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桃園區中路段興建全齡型學前與照顧機構工程、桃園市立美術館新建工程、楊梅區楊光國民中小學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桃園市政府後棟建築外牆修復工程、平鎮區龍慈軍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市立圖書大溪分館暨鳳飛飛紀念館新建工程、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暨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與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永久會址新建工程、桃園北區客家會館等，共計 17 案。
 - (4) 規劃設計評選作業中:桃園市龜山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共計 1 案。
 - (5) 先期規劃作業案:桃園會展中心新建工程、中壢殯葬服務中心火化場暨停車場新建工程、市立圖書館埔頂分館暨親子館興建工程、瑞坪國中活動中心暨停車場新建工程、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新設校統包工程、茄荖國小學生活動中心、幼兒園及里民集會所、亞砂創新研發中心統包工程、仁善國小校園整體規劃

與新建第一期校舍工程、興南國中遷校舍新建工程、市立圖書館大坪頂分館暨多功能館舍新建工程，共計 10 案。

六、推動航空城計畫

內政部已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完成「桃園航空城計畫」都市計畫再審定、107 年 12 月 24 日核定抵價地比例。地上物查估作業於 107 年 10 月展開，除都市計畫邊界及剔除區外，已於 108 年 7 月完成，刻正辦理查估成果審查作業。108 年下半年召開協議價購會議、區段徵收公聽會與區段徵收報核，區段徵收計畫預計 109 年 4 月完成核定及辦理徵收公告；在土地協議價購部分，已於 108 年 7 月至 8 月間辦理完成，並定於 108 年 9 月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地上物協議價購則預定 108 年 12 月召開。

七、公園闢建及改造

公園綠地建設為市民幸福生活環境的重要指標，市府目前推動本市公園綠地埤圳系統策略規劃，將制定未來公園綠地上位建設計畫，並以開闢大型公園、埤塘利用與延伸、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串聯藍綠、特色遊戲場及整併公共建設等六大策略，改善公園綠地不足及破碎化等問題，利用埤圳溪流為基底，打造桃園在地特色公園，自升格後目前已進步至 3.9 公頃/萬人。108 年度重要成果如下：

(一) 大型公園開發闢建與規劃

1. 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景觀工程

- (1) 工程內容：基地係前保一總隊大湳營區，總面積約 16.6 公頃。
- (2) 經費約 2.1 億。
- (3) 辦理情形：預計 108 年底完成設計，109 年 1 月開工，110 年完工。

2.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 (1) 工程內容：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二段、育達路二段及文化街間，基地面積約 4 公頃。
- (2) 經費 3 億 6,000 萬元。
- (3) 辦理情形：108 年 3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0 月 2 日竣工。

3. 龜山區中正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 (1) 工程內容：龜山區自強北路南側之既有公園，該公園於民國

77年完成闢建，總面積約2公頃。

(2) 經費4,800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08年9月開工，109年3月竣工。

4. 桃園區大有梯田生態公園新建工程

(1) 工程內容：位於桃園區南崁都市計畫公二公園位於桃園區民有十街南側，朝向森林挑戰區為主軸，建構各年齡層遊憩體驗區。

(2) 經費約9,677.88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09年4月30日竣工。

5. 桃園區海湖運動森林公園景觀工程

(1) 工程內容：本案基地係為本市蘆竹區海湖里，位於南崁舊溪東側，鄰近海港路與海山西路旁，預計增設休閒步道、廣場及保留既有石滬、停車場及滑輪場等，預計改善範圍面積約3公頃平方公尺，本工程由蘆竹區公所代辦施工。

(2) 工程總經費：3,680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108年9月2日開工，於109年3月30日竣工。

6. 桃園市八德區高明里兒三十五公園新闢工程

(1) 工程內容：八德區高明里兒35公園新闢公園，新建傑克與魔豆主體特殊遊具、共融式鞦韆、體健設施、及休憩座椅等工項，總面積約0.4公頃。

(2) 工程總經費：約1,880萬元。

(3) 辦理情形：108年8月12日開標，108年8月16日辦理評選。

7. 楊梅區公九(頭重溪柚子)公園新闢案

(1) 工程內容：位為楊梅都市計畫公九公園範圍內，占地約1.2公頃。

(2) 經費約2,600萬元。

(3) 辦理情形：108年5月5日竣工。

8. 大溪埔頂公園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1) 工程內容：工程內容為既有老舊公園傢俱改善，面積約5.4

公頃，改善範圍面積約 5,300 平方公尺。

(2) 經費約 3,250 萬元。

(3) 辦理情形：107 年 5 月 4 日開工，108 年 5 月 21 日竣工。

(二) 綠美化埤塘

1. 桃園區 2-13 埤塘景觀美化工程案(八角店生態埤塘公園)

(1) 工程內容：埤塘總面積約 7.5 公頃，環埤步道總長 1,057 公尺。

(2) 經費 2,170 萬元。

(3) 辦理情形：108 年 3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 14 日竣工。

2. 蘆竹區 2-11 埤塘景觀公園工程

(1) 工程內容：蘆竹區上興里興仁路、大興一街及大興八街之間之既有埤塘，池體加道路總面積約 4.1 公頃，周長約 905 公尺，預計改善範圍面積約 0.3 公頃，本工程由蘆竹區公所代辦施工。

(2) 工程總經費：約 1,694 萬元。

(3) 辦理情形：預計 108 年 9 月開工，並於 109 年 1 月竣工。

(三) 其它：桃園市政府公園適性發展審議會

1. 計畫內容：依桃園市政府公園適性發展審議會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達一定規模或具爭議性事件之公園建設案須經本府研考會審議通過才能繼續執行。

2. 委員組成：由本人擔任召集人，黃秘書長擔任副召集人，7 位社會團體代表(公園適性發展聯盟、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眼底城事、荒野保護協會、築夢家族社區兒童發展協會、肢體傷殘協進會、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7 位專家學者及各相關機關代表，總計 35 位。

3. 辦理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召開第 1 次正式會議，預計 9 月召開第 2 次會議。

拾 壹、水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治水減災

(一) 護岸整建

1. 在市管河川護岸整建方面，辦理「南崁溪經國二號橋上游至大檜溪橋下游護岸整建暨水域營造工程」、「茄苳溪桃園大圳上游至成功橋段暨福豐橋上游右岸改善應急工程」、「蘆竹區茄苳溪橋下游至桃園區仁德橋上游治理工程」、「茄苳溪與南崁溪匯流口治理工程(左岸)」、「老街溪大園區許厝港一號橋下游右岸護岸改善工程」、「觀音溪坑尾段右岸護岸修復工程」、「大漢溪斷面 82-81 左岸堤防興建計畫(大漢溪崁津部落保護工程)」等案，施作護岸暨加高改善長度約為 2,573 公尺，以維護河防安全並解決局部沿岸淹水及堤災害問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2. 另市管區域排水部分刻正辦理『埔心溪斷面 12~斷面 64 護岸整治工程』、『埔心溪下中福支線斷面 15.1 至斷面 18 護岸治理工程(含改建無名橋 6 及黃厝橋)』、『埔心溪幹線(斷面 90~96)呂厝橋至攔河堰左岸護岸新建應急工程』、『107 年度蘆竹區下中福支線 3k+400 無名橋上下游護岸災後復建工程』、『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排水改善工程』、『桃園市八德區舊大湳圳排水改善工程』、『市管區域排水觀音區塔腳支線護岸新設工程』、『108 年度市管區域排水中壢區月桃溪整治工程』、『107 年度桃園市龜山區舊路溪排水改善工程』等案，預計施作護岸暨加高改善長度為 16,828 公尺(含 107 年已完工)，將維護市管河川及區排並解決局部沿岸淹水及潰堤災害問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二) 橋梁改建

為解決八德區成功橋、桃園區仁德橋橋面過低阻礙排洪，每逢豪大雨或颱風便有溢堤淹水之虞，由本府新工處及桃園區公所代辦「茄苳溪成功橋改建工程」及「仁德橋改建工程」。成功橋總經費 4,386 萬元，已於 108 年 4 月 11 日完工；仁德橋總經費 1,890 萬元，預計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完工。因南崁溪蘆竹區南崁橋梁底及出水高皆不足，將由交

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辦理「台4線南崁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為3億750萬元，預計109年7月完成規劃設計。配合埔心溪河道拓寬改建「埔心溪幹線大新二號橋、西勢橋及無名橋改建工程等3件」，工程於107年5月21日開工，總經費約為4,200萬，已於108年8月15日完工；另由本府新工處辦理「大園區沙圳橋改建工程」，已於108年7月31日開工，預計109年5月15日完工。俟橋梁改建完工後可減少橋墩阻水及加高梁底高程，將有效降低該區河川水位及淹水災害。

(三) 清淤工作

為避免水路淤積影響河川及區域排水之排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市管河川清淤及疏濬工作及河道整理長度已完成31,000公尺，區排河道整理及疏濬已完成長度為92,959公尺，另為避免雨水下水道淤積致排洪量減少，自108年1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巡檢長度共計172,878公尺，清淤長度共計44,650公尺。另南崁溪經國橋下游土方標售案已於108年6月完成，載運土方共計11,055立方公尺；老街溪環北橋下游斷面44至斷面46-1堤防改善工程，預計疏濬土石方20,000立方公尺；老街溪許厝港橋下游土方已交換4,000立方公尺。

(四) 滯洪分洪

1. 中原景觀生態埤塘公園(14A滯洪池)

為改善中壢區中原大學一帶暴雨易淹水的情況，將於環中東路旁既有埤塘施作滯洪量3萬立方公尺滯洪池，工程用地費用約3.12億元，工程費約9,000萬元，合計4.02億元，已獲營建署流綜計畫補助，用地取得已於106年8月完成，工程於106年8月10日開工，預計108年10月完工，完工後可改善中壢後站新中北路附近地區淹水問題，改善淹水面積達10公頃，保護3,200人口，並保護中壢工業區6仟億年產值，結合滯洪、生態及景觀餐廳，成為都市景觀的一部分。

2. 八德區大湳滯洪池工程

(1) 為改善桃園後站區域淹水問題，利用既有八德區豎啣埤(又稱

大湳水上樂園、員 63 號池)改建滯洪池，滯洪池面積約 5.6 公頃，滯洪量體約 15 萬立方公尺。目前辦理工程設計中，預計 108 年 11 月開工，111 年 8 月完工，相關經費獲營建署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滯洪池工程 4.07 億。

(2) 為解決東門溪流域八德區和強路一帶淹水問題，辦理大湳滯洪池工程用地取得作業，所需用地及補償費約 9 億元，內政部於 108 年 6 月 6 日准予徵收，本府已於 108 年 6 月 27 日辦理徵收公告 30 日，目前完成徵收作業程序，已取得工程用地。

3. 八德區員 74B 滯洪池工程

為提昇東門溪排水幹線經龜山工業區興邦路口至大智路口瓶頸段之保護標準，規劃於東門溪上游辦理員 74B 滯洪池工程，所需用地及補償費約 5.9 億元，目前已近 9 成地主原則同意辦理協議價購，內政部營建署亦於 108 年 2 月 15 日同意補助用地費，預計於 108 年底取得用地；工程進度部分，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後續持續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

4. 桃園區埔心溪魚管處滯洪池

為改善埔心溪排水沿岸低窪地區淹水情事，於埔心溪魚管處分線施作滯洪池工程，滯洪池面積約 2.12 公頃，滯洪量體約 7 萬立方公尺，上網公告中，預計 108 年 10 月開工，110 年 1 月完工，相關經費獲營建署核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用地費 3.86 億，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滯洪池工程 3.2 億，合計總經費 7.06 億。

5. 桃園區樹仁三街滯洪池

為改善桃園後站區域淹水問題，利用東門溪上游大灣溝樹仁三街附近公有土地規劃滯洪池，滯洪池面積約 3.5 公頃，滯洪量體約 12.3 萬立方公尺。第一期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完工，滯洪量約 3 萬立方公尺；第二期工程目前設計中，預計 108 年 11 月開工，111 年 5 月完工，相關經費獲營建署核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第一期滯洪池工程 5,000 萬，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第二期滯洪池工程 3.5 億，合計總經費 4 億。

6. 東門溪桃林鐵路(山鶯路)分洪

為解決龜山工業區積淹水問題，獲營建署核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補助約 1 億 3,400 萬元，沿桃林鐵路闢建東門溪分洪道，於 105 年 4 月 4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6 月完工，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計 400 公頃，保護人口約計 5 萬 6,000 人，並保護龜山工業區 6 仟億年產值，大幅改善東門溪的淹水風險。

7. 八德區興豐路排水改善工程(土牛溝截流系統)

為改善八德區介壽路及興豐路員樹林支渠沿線造成多處淹水情形，市府協調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及石門農田水利會，於防汛期間透過水門操作進行源頭管制，並於化學兵學校旁增設閘門及退水箱涵，將降雨逕流截流退入大漢溪，後續規劃土牛溝截流系統，改善方案為興豐路新建箱涵 519 公尺、國防大學滯洪池改善、土溝改建長度 1,813 公尺、跑道側埤塘滯洪池改善及跑道下方箱涵改建，營建署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費 1.2 億元，已於 108 年 2 月 14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3 月完工。

8. 舊大湳圳排水改善工程

為改善埔頂直排上游舊大湳圳沿線多處淹水及僑新新村低窪地區淹水問題，市府已協調石門農田水利會同意土地使用，將舊大湳圳部分加蓋、斷面束縮及灌溉渡槽阻水情形所導致排洪能力不足問題解決，營建署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費 1.6 億元，已於 108 年 3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 12 日完工。

(五) 建置雨水下水道

1. 實施率

本市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興建長度達 396.38 公里(實施率 74.7%)。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前完成雨水下水道工程包含：龍潭區健行路、平鎮區平東路 Z 幹線、中壢區龍東路、觀音區福州二街 M 幹線及民族路五段過路 H 幹線、楊梅區新農街 D 幹線及中壢區中華路二段 G 幹線等 6 案，累計總長度約計 3,655 公尺，可改善龍潭區健行路、平鎮區平東路、中壢區龍東路、觀音區福州二街及中壢區民族路五段、楊梅區新農街及中壢區中華路二段一帶排水問題，同時 108 年本市底雨水下水道工程實施率可由原 74.7%提高 0.65

%達 75.35%。

2. 在建工程

為改善桃園區桃鶯路、大園區中正東路、八德區豐德路、八德區廣興路、龍潭區大昌路健行路、中壢區龍東路、中壢區中華路二段、楊梅區新農二街、平鎮區平東路、楊梅區梅獅路二段、觀音區福州二街及中壢區民族路五段、中壢區民族路六段、楊梅區永美路及及楊梅區瑞溪路一帶排水問題，本市北桃園及南桃園雨水下水道工程執行分述如下：

(1) 北桃園

刻正辦理 4 件工程施作，累計施作總長度約計 4,196 公尺；為八德區廣興路(中正路至新興路)雨水下水道工程(108 年 2 月 14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完工)、桃園區桃鶯路(樹仁三街至大智路)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11 月 27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完工)、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8 年 5 月 3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6 月 16 日完工)、桃園市八德區豐德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等 4 件工程施作(108 年 4 月 30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4 月 23 日完工)。

(2) 南桃園

刻正辦理以下 10 件工程施作，累計施作總長度約計 8,203 公尺；為龍潭區健行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107 年 2 月 8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10 月完工)，中壢區龍東路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7 月 20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9 月 6 日完工)，楊梅區瑞溪路雨水下水道工程(108 年 2 月 19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0 月 11 日完工)，楊梅區新農二街雨水下水道工程(預計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於 108 年 11 月完工)，平鎮區平東路 Z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7 月 31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8 月 28 日完工)，中壢區中華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9 月 18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完工)、中壢區及觀音區福州二街 M 幹線民族路五段過路 H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9 月 20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9 月 2 日完工)、楊梅區梅獅

路二段 G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7 年 10 月 19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5 月 5 日完工)、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六段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8 年 7 月 30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8 日完工)及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 W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108 年 6 月 17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7 月 9 日完工)等工程。

3. 設計中工程

刻正辦理以下 5 件工程設計，累計施作總長度約計 1,768 公尺；為改善八德區豐德路上游、中壢區中北路二段、中壢區新生路二段、平鎮區莊福路、新屋區新州路排水問題，刻正辦理八德區豐德路上游段雨水下水道工程、中壢區中北路二段雨水下水道、中壢區新生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工程、平鎮區莊福路 B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新屋區新州路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等 5 件工程設計，並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補助。

(六) 山坡地治理

1. 中央爭取補助於龜山區辦理工四工業區旁野溪治理工程，核列經費 2,214 萬元，野溪治理長度約 880 公尺，已於 108 年 4 月 18 日完工；增設防災滯洪沉砂設施，經費約 1 億 1,368 萬元(中央補助 50%，市預算配合款 50%)，可增加 10,435 立方公尺的滯洪量體，以確保下游地區安全，其中一案已於 108 年 5 月 24 日完工；另一案預計於下半年完工。
2. 中央補助之 108 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共 3 件，核列經費 1,450 萬，野溪治理長度約 283 公尺，「龜山區忠義路二段 118 巷野溪災害防治工程」及「大坑溪上游野溪災害防治工程」已於上半年完工，「龜山區光華坑溪上游支流災害防治工程」預計於下半年完工。
3. 108 年度山坡地治山防災治理工程已爭取補助大溪、龍潭等 4 處辦理野溪治理工程及環境維護，經費約 2,060 萬元，總計野溪治理長度約 750 公尺，目前「108 年度大溪區草嶺溪支流及龍潭區台四線旁野溪治理工程」已於上半年完工，剩餘案件預計於下半年完工；另將視各處需求辦理野溪清疏及災害復建工程。
4. 108-109 年已爭取水環境之前瞻基礎建設經費補助野溪 6 件工程，目

前「霞雲橋上游野溪清疏三期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1 日完工，剩餘案件預計於 108(2 件)及 109(3 件)年陸續完工，經費計 3,880 萬元，預計野溪治理長度 1,480 公尺，將能防止石門水庫集水區上游之坑溝因沖刷形成土石流失，減少土砂進入水庫造成庫容降低之情形，並保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 智慧防災水情 APP

1. 「水情看桃園 APP」至 105 年 4 月上架至今已有 4 萬 8 千名用戶下載使用。
2. 水情資訊系統整合各家水情及防災資訊，接收本府建置之 62 座水位站及 28 處雨量站之即時水情，加速災情預警研判。另建立行動巡查機制，對桃園山坡地及水利構造物進行系統化的管理。
3. 「水情看桃園 APP」平日提供桃園天氣、空氣品質、水情及預警訊息；災中主動提醒民眾周邊淹水案件，另提供民眾淹水通報、避難處所路線及 APP 專屬桌面小工具等功能，讓民眾免開 APP 就可掌握重要資訊及防災功能。
4. 「水情看桃園 APP」107 年 10 月進行重大改版，加強人性化 UI 介面，讓使用者可自訂首頁展示資訊內容，並透過小工具、圖例搭配顯示，每項功能皆能透過 LBS 技術定位使用者所在行政區展示該區資訊。
5. 「水情看桃園 APP」便民服務提供查詢土地是否位於山坡地/河川區，也可查詢水務案件申辦進度，包括排水計畫、水保計畫及廢溜案件。此外，還可預約免費又專業的水利設施導覽，透過專人各單元的介紹，達到寓教於樂的目的。

二、河川水質淨化

(一) 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建設營運情形 (含 BOT 及公辦方式執行)

1. 6 座已興建完成進入操作營運之水資源回收中心

- (1) 復興水資源回收中心屬大漢溪流域，設計水量 475CMD，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為 217CMD。
- (2) 復興三民水資源回收中心屬大漢溪流域，設計水量 200CMD，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為 106CMD。
- (3) 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屬大漢溪流域，設計水量 3,750CMD，目前

平均日處理量為 3,423CMD。

- (4) 石門水資源回收中心屬大漢河流域，設計水量 10,400CMD，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為 3,372CMD。上述水資源回收中心皆採脫氮除磷之生物處理方式，能有效改善水源區之水質。
- (5) 龜山水資源回收中心，屬南崁河流域，設計污水量平均 27,000CMD，目前日平均污水處理量 21,602CMD。
- (6) 桃園北區水資源回收中心，屬促進民間參與 (BOT) 建設之下水道系統，全期水量為 200,000CMD，目前完成第一期建設設計水量為 50,000CMD，平均日處理水量為 38,132CMD。行政院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同意桃園北區水資源回收中心第二期擴廠計畫，並已於 107 年 1 月開始進行二期擴建工程，預計於 109 年底完成二期水廠之興建，完成後平均處理水量將由原 5 萬 CMD 提昇至 10 萬 CMD。本案持續進行用戶接管，截至 108 年 7 月管線工程已建設 87.77 公里。

2. 正在興建或推動之污水下水道系統(含 BOT 方式辦理)共有 8 處

- (1) 「促進民間參與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
 - ①集污範圍涵蓋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中壢平鎮都市計畫、中壢龍岡地區都市計畫，以及高鐵桃園車站特定區。
 - ②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中壢地區水資源回收中心 1 座(全期處理量 156,800CMD，分四期興建，第一期處理量水量 39,200 CMD)、佈設長達 246 公里污水管線、用戶接管約 20 萬戶為目標，預計可全面提昇本市接管普及率約 32%。
 - ③已於 105 年 8 月與泉鼎水務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完成，在完成相關計畫送審、調查設計等前置作業及地方說明會後，已舉辦開工動土典禮，並於 106 年 11 月開始進行本計畫污水管線實質施工。
 - ④截至 108 年 7 月底已完成污水 1,350mm 主幹管線 1,612m、A6 揚水站及 DIP 600mm 壓力管 2,881.6m。

(2) 「促進民間參與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

- ①集污範圍涵蓋本市埔頂都市計畫區及員樹林地區。
- ②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埔頂計畫區水資源回收中心 1 座(全期處理量 15,000CMD，分三期興建，第一期處理量水量 7,500CMD)、佈設長達 38.3 公里污水管線、用戶接管約 10,777 戶為目標，預計可全面提昇本市接管普及率約 2%。
- ③於 105 年 10 月與埔頂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完成，在完成相關計畫送審、調查設計等前置作業及地方說明會後，已舉辦開工動土典禮，並於 106 年 8 月開始進行本計畫污水管線實質施工。
- ④截止 108 年 7 月底管線工程已建設 2.782 公里。

(3) 楊梅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第一期集污範圍涵蓋包括楊明、大同、中山、楊梅、楊江、梅新、梅溪、永平、青山、水美等 10 里。
- ②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楊梅計畫區水資源回收中心 1 座(全期處理量 36,000CMD，分三期興建，第一期可處理污水量 12,000 CMD)，本座水資源回收中心除具有綠建築銀級候選外，並為全國第一座取得智慧建築之水廠，已於 107 年 10 月竣工。
- ③主次幹管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全數竣工，已佈設長度約 13.5 公里。
- ④分支管線工程已於 107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12 月竣工；用戶接管共有三標，第一標 107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0 年竣工，第二-1 標 107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0 年竣工，第二-2 標 107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8 年竣工，用戶工程可達 7,500 戶接管提升本市普及率 1%。
- ⑤楊梅區水美里(非都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新建工程，已獲得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經費補助，用戶接管 661 戶，於 107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8 年竣工。

(4) 桃園機場捷運 A7 站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區內龜山區文青里、長庚里之部分轄區。
- ②第一期計畫：建設期程為 106 年至 112 年，總工程費 5 億 3,306 萬元(含 3 年試運轉)，處理水量為 4,000CMD，目前建設中，預計於 109 年 9 月完工。
- ③第二期計畫：預計建設期程為 113 年至 114 年，總工程費 1 億 1,260 萬元，完成後總處理水量為 8,000CMD。
- ④第三期計畫：預計建設期程為 118 年至 119 年，總工程費 1 億 2,110 萬元，完成後總處理水量為 12,500CMD。

(5) 龜山區林口南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包括大崗、公西、文化、樂善、大湖、大華、長庚等 7 里。
- ②第一期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龜山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提升(處理量 27,000CMD)，主次幹管工程，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已於 103 年全數竣工。
- ③中央於 108 年 06 月核定第二期實施計畫，新增補助用戶接管為 4,568 戶及分支管線 2.6 公里，全期用戶為 8,984 戶接管提升本市普及率 1.6%，設計案預計今年發包。

(6) 桃園市石門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包括龍潭區佳安、三坑、三林、大平、上華、建林、富林等 7 里。
- ②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石門計畫區水資源回收中心 1 座(全期處理量 10,400)及主次幹管工程已全數竣工。
- ③用戶接管工程，第二期第三標預定於 108 年 12 月發包，用戶工程可達 3,855 戶接管提升本市普及率 1%。

(7) 大溪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興和、福仁、一心、一德、月眉及田心等 6 里。
- ②興建內容包括完成本市大溪水資源回收中心 1 座，全期處理

量 5,000CMD，分 2 期興建，第一期可處理污水量 3,750CMD，已於 100 年竣工。

- ③污水收集主、次幹管系統已全數竣工，完成佈設 4.16 公里。
- ④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 2-1 標已於 106 年 9 月竣工，2-2 標於 107 年 1 月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2 月竣工。
- ⑤大溪區月眉里(非都市計畫區)污水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用戶接管 95 戶，已獲得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經費補助，並於 108 年 5 月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1 月竣工。

(8) 小烏來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包括羅浮里與義盛里。
- ②興建內容包括 2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羅浮廠、義盛廠)及 1 座現地處理設施污水處理量共 545CMD，管線長度為 1.7 公里，用戶接管 257 戶。
- ③本系統已獲得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經費補助，採水資中心、管線、用戶接管一次施作完成，已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0 年竣工。

3. 已納入內政部營建署「污水下水道第五期建設計畫」，本府將推動之新開辦污水下水道系統

(1) 龍潭平鎮山仔頂污水下水道系統

- ①集污範圍涵蓋龍潭都市計畫區及周邊非都市計畫區、平鎮(山仔頂地區)都市計畫區及周邊非都市計畫區。
- ②全期工程總經費(含管線及用戶接管)約為新台幣 60.7 億元。
- ③本計畫全期預計接管 44,603 戶，平均日污水量 32,111CMD，本系統規劃不新建水資源回收中心，將兩區之污水分別納入中壢及石門污水系統，計畫已送內政部營建署審核中，預計可提昇本市普及率 8%。
- ④將污水納入石門水資中心處理部分：龍潭區黃唐里、凌雲里及八德里(非都市計畫區)，已獲得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設計經費，刻正規劃中，基本設計報告書已於 108 年 7 月送

內政部營建署審核中，預計今年完成第一標發包。

⑤將污水納入中壢系統處理部分，中壢地區修正先期計畫已於108年6月送內政部營建署審核中。

(2) 新屋觀音污水下水道系統

①集污範圍涵蓋觀音、草漯、新坡、新屋、四合一都市計畫(過嶺、高榮、頭州、富源地區)以及富岡等六個都市計畫區。

②全期工程總經費(含管線及用戶接管)約為新台幣61億元，全期建設預計自109年起至123年止，內政部營建署已於107年11月同意本府開辦。

③水資源回收中心全期量18,900CMD，分二期建設，預計114年完成第一期建設，處理水量為9,450CMD，預計可全面提升本市接管普及率約2%。

④內政部營建署已於107年11月同意本府開辦，實施計畫已於108年7月送內政部營建署審核中。

(二) 持續辦理用戶接管工程

1.本市用戶接管截至108年7月公共污水下水道目前已接管108,898戶，用戶接管普及率為19.6%(以一戶4人計算)。目前大溪系統、石門系統、楊梅系統、林口南區及桃園北區系統正積極推動用戶接管作業；桃園北區系統BOT計畫，施作範圍為桃園區及蘆竹區，已於106年10月底達到接管29,655戶里程碑，目前108年7月底已接管72,508戶，預計110年底接管達103,642戶。

2.因應集合式住宅進行用戶接管時，依法需辦理建物內部改管為重力排水及污水處理設施廢除，市府針對「政府自辦公共污水下水道工程區域」之集合式住宅訂定補助要點，自105年起已於大溪區、龍潭區及龜山區開始受理補助、106年4月起於楊梅區開始受理補助，每戶最高可補助新台幣5,000元整，目前已完成補助社區為33處4,260戶，可以減少市民朋友的負擔。

3.為了提高市民對於用戶接管的接受程度，除了在污水工程進行過程中，將原有後巷地面打除翻新外，並同步推動後巷進行環境改造工程，從105年起於大溪區、龍潭區、桃園區進行後巷美化作業，累計

完成 30 條，今年 108 年將預計新增施作後巷美化 30 條，使民眾更加提高用戶接管意願，並將生活環境升級。

4. 配合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的推動，自 107 年 10 月起提供民眾免費土地界址釐清服務，由水務局依用戶接管施作進度及需求，主動提前提供相關資料予地政事務所辦理測量作業以釐清界址，除了可有效掌握施工範圍之精準性，也減少民眾負擔，加速施工進場時間。

（三）現地處理

1. 朝陽水語教育園區：為提升南崁溪水質改善，市府於主要支流-東門溪旁之朝陽公園用地，設置現地處理水質淨化工程，且於 107 年 3 月啟用，目前每日除了可處理 10,000CMD 東門溪溪水外，園區內草坪地底下，設置得地下化的觀察廊道及機房牆面彩繪，亦成為桃園打卡的新地標景點。
2. 南崁溪上游水質改善工程：因南崁溪主流於 101 年~104 年河川污染長度比例有逐年增加之趨勢，為提升南崁溪水質改善，於桃園區南崁溪上游之山尾滯洪池及菜公堂滯洪池辦理「南崁溪上游水質改善工程」，針對污水濃度較高的山尾滯洪池，設置礫間水質淨化設施，現地處理 1,500 噸入流污水，設計污染削減率約為 75%；此外針對污水蓄積較嚴重的菜公堂滯洪池，增設導水排水設施，去除水體蓄積發臭的問題，改善環境的同時，亦進行排水功能提升設計，將淨化後的水排回南崁溪，創造下游生態的可能性。本礫間工程總經費約 6,450 萬元，已於 108 年 4 月 22 日主體工程完工，除達到水體淨化主要目標之外，並打造出鄰里適合散步、休憩的綠地公園空間，同時設置解說告示牌，強化水質淨化及景觀綠化等解說用途，除了改善南崁溪的水環境，更可兼顧環境教育、景觀遊憩等多元目標，營造當地優質生活環境品質。
3. 南崁溪水汙頭水質淨化現地處理工程：另南崁溪桃園區南平橋至經國橋間已置設污水截流箱涵，為加強改善河川水質，辦理「南崁溪水汙頭水質淨化現地處理工程」，將截流之污水以現地處理手段淨化後再排回南崁溪。本案已於 108 年 2 月 21 日開工，工期 365 天、試運轉 90 天，工程經費 3,628 萬元，預計截流處理水量達 3,000 CMD，

完工後搭配已完成之水岸環境工程，提供當地民眾優質親水環境，亦可兼具現地處理工法教育宣導功能。本工程亦可視為污水下水道尚未用戶接管之配套方案，減緩桃園市區污水對於南崁溪衝擊，以提升南崁溪親水景觀，同時豐富其水域生態。

4. 員樹林礫間二期工程：在大漢溪水質改善部分，員樹林排水礫間處理水質淨化第一期工程已完成並營運中，以及月眉人工溼地水質淨化工程目前已進入操作營運中，市府目前完成員樹林礫間二期工程設計，已於 108 年 2 月 22 日開工，決標金額為 7,100 萬元，二期工程完成後可處理員樹林當地排水全量之水量(約 8,000CMD)，並改善當地水質(SS BOD NH₃-N)削減效率可達 60%以上。
5. 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百吉地區水質改善工程：為改善石門水庫之水質，市府規劃於大溪區復興里(百吉地區)建設現地處理設施及用戶接管工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百吉地區水質改善工程」，經費約 9,000 萬元，已於 108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竣工，本案規劃在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百吉地區建置 6 座去氮除磷合併式淨化槽(平均日處理量為 130CMD)，用戶接管 92 戶。
6. 順時埔地區建設現地處理設施及用戶接管工程：為改「板新給水廠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之水質，市府規劃於大溪區一德里(順時埔地區)建設現地處理設施及用戶接管工程，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順時埔聚落水質改善統包工程」，經費約 3,300 萬元，108 年 1 月開工，已於 108 年 8 月竣工，本案規劃在順時埔地區建置 1 座去氮除磷合併式淨化槽(平均日處理量為 25CMD)，用戶接管 26 戶。
7. 埔頂排水水質淨化工程：市府目前正在規劃「桃園市大漢溪上游埔頂排水水質淨化工程」，於 108 年 9 月辦理勞務招標作業，設計處理埔頂排水約 10,000CMD 污水量，預期達到水質(SS BOD NH₃-N)削減效率可達 70%以上，並透過兩期員樹林排水水質淨化工程之操作，改善大漢溪水質，以及板新取水口及中庄調整池站之水質。
8. 富林溪水質改善工程：為使本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顯現執行成效，本府針對富林溪樹林後溪橋至榮工橋間之排水規劃截流並以現地處理手

段淨化後再排回富林溪。刻正辦理「桃園市富林溪水質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評估鄰近其他雜排或逕流污水排放口排水納入處理之可行性，以期有效提升富林溪護岸河岸段之水質狀況，營造當地優質水岸環境。主要工作為重點河段箱涵排水污染源調查，完成水質改善至輕度污染之改善規劃。並依據前述評估結果完成 1 處水質淨化系統細部設計，以設計處理最大污染量為優先，並依水質水量調查結果設計最佳處理水量，使 BOD、SS 及 NH₃-N 污染削減，進而改善富林溪流域整體污染負荷，同時提升該區水域環境品質。本規劃案於 108 年 9 月辦理勞務招標作業。

三、水岸環境營造

(一) 水岸綠美化

1. 大漢溪水岸環境美化

- (1) 大嵙崁親水園區景觀計畫：本案已獲水利署「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三批次核定補助，總工程經費為新台幣 3.5 億。目前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計畫內容包含：大嵙崁親水園區景觀工程及大漢溪跨河休憩路廊銜接工程。利用基地內景觀土丘及中央水道，以低衝擊開發理念，沿途以地形特色導入滿足各年齡層需求之特色公園。另建立一座跨河自行車人行跨橋，以串連大漢溪兩岸區人行自行車道路系統，並提供舒適安全的遊憩動線，創造大溪新亮點，提供民眾優質的休憩遊憩場域。
- (2) 打造悠活騎樂休閒園區環境營造計畫：於大漢溪左岸(中庄調整池下游至桃園市與新北市交界處)辦理自行車道鋪面工程、景觀平臺、休憩廣場、自行車人行橋梁、地圖指標系統、入口意象及世界迎賓廣場等設施，搭配中庄攔河堰營造的 11 公頃水域環境、中庄調整池區域環境綠美化及休閒活動空間營造，打造桃園最大的都會公園。本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20 日開工，總工程經費為新臺幣 4,233 萬元，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底完工。
- (3) 月眉人工濕地水資環教場域改善工程：利用月眉人工濕地旁的節點空間增加服務設施，辦理「月眉人工濕地水資環教場域改善工程」，融合河階、岩盤地景為整體風格，以低干擾前提

保留既有坡地，以最小化硬體建設為原則，縫合水資源回收中心、濕地、聯外道路，增加活動所需之服務設施(服務中心、廁所、停車空間)，透過人為的加入，促進區域的維護，達到活動與自然平衡之願景，除了提供新的環教場域也創造在地居民漫步休憩空間，串聯起大溪老街至山豬湖的環境教育廊道。本案已於 108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工程經費 1,333 萬元。

2. 南崁溪自行車道串連及親水環境營造

- (1) 「桃園市南崁溪經國二號橋上游至大檜溪橋下游護岸整建暨水域營造(含休憩廊道串連)」：主要整建舊有護岸共 521 公尺，並新建「印象大橋」串連上下游自行車步道，讓民眾騎單車行經此段不必進入車道中，避免與車爭道情形。印象大橋包括上下游坡道總長 655 公尺，橋型呈 S 平面形狀，反映河流彎曲之美，創造桃園新地標，不僅串連親水綠帶並讓民眾體驗空中騎乘自行車之樂趣，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 (2) 夜遊南崁溪計畫：為加值南崁溪整體景觀，推動「夜遊南崁溪計畫」，加強規劃南崁溪沿線整體自行車道之指標系統，並營造水與光之交會造景，提供人民休閒放鬆之親水環境，打造夜遊南崁溪城鎮休閒之氛圍，預計於 109 年發包勞務採購，分期分年施工，109 年先行完成設計內容，並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 (3) 桃園區南崁溪鹽庫西街至春日路 1651 巷底下游水防道路側溝工程：水汴頭上游右岸現況為有綠帶、自行車道的遊憩空間，惟現況偶有積水，且公私有地界線不清，部分私有地已遭占用，且自行車道旁尚有空間可做綠化，故本工程沿公私地界限設置綠籬及側溝，並於自行車道旁空地設置 1 座迷宮花園，達到改善周邊排水及增加空間利用的多元性。本案預算金額約 459 萬元，工期 70 日曆天，108 年 9 月辦理工程招標作業，同年 10 月開工。

3. 老街溪治理及親水環境營造

- (1) 老街溪平鎮鐵騎歷史走讀計畫：中壠開蓋段雖已完成水岸環境營造，為持續推動河川治理及打造親水空間，爰由開蓋段往老街溪上游平鎮段推動水岸治理及親水環境營造。計畫內容包含伯公潭客家信仰圈工程經費約 4,000 萬元、平鎮鐵騎風光工程(三崇橋至新富橋自行車道：工程經費約 8,100 萬元)、八角塘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工程經費約 1,700 萬元)、石門大圳休憩路廊串連工程(工程經費約 2,400 萬元)、伯公潭二岸人行道串聯工程(工程經費約 1,600 萬元)等五個主題元素，總工程經費 1.78 億元。伯公潭二岸人行道串聯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竣工，其餘 4 案皆已完工。
- (2) 老街溪中壠下游段部分(環北橋至領航南橋)：市府預計投入總經費計 32.3 億元(用地費 27 億元、工程經費 5.3 億元)，其中「老街溪斷面 44 至斷面 46-1 堤防改善工程」已爭取前瞻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一期經費，107 年 2 月 21 日獲經濟部核定 4 億元(工程經費 1.3 億元、用地費 2.7 億元)，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及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08 年 12 月前公告徵收並完成工程發包；有關領航南橋至領航北橋段(青埔水都)，已爭取前瞻計畫環境營造補助規劃費 400 萬，工程費 5,800 萬，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完成發包作業。

4. 大嵙崁溪水與綠休閒園區計畫

計畫包含「築堤防護(含防汛道路)」、「聚落環境改善(電塔遷移)」等二大項，本計畫總期程約 4~5 年，總經費 23.42 億元(包含用地費 9.92 億元，工程及設計費 13.5 億元)。本計畫效益為河防安全改善、確保用水安全、河川環境營造、區域交通改善及提升原住民部落安全，未來結合大漢溪左岸中庄二期水環境營造計畫、右岸山豬湖生態園區及大溪人工溼地，打造桃園大漢溪二岸成為 111 公頃都會公園。本計畫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函送本案中長程計畫(修正版)至經濟部，經濟部水利署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召開「大嵙崁溪水與綠休閒

園區計畫」可行性協商會議、經濟部於 108 年 5 月 22 日召開「經濟部水資源審議委員會會議」，於 108 年 6 月 26 日修正完成函送經濟部，業於 108 年 7 月 31 日函送行政院，目前行政院審核中。

(二) 水岸加值

1. 步道延伸

(1) 富林溪大觀橋至泰安街口護岸工程

觀音區富林溪樹林橋至大觀橋左、右岸水防道路護岸整修及興建人行平臺，獲民眾好評。為持續整修護岸及確保行人及學童安全，本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1 月前完工，除了護岸修復，並將人行步道往上游延伸至泰安街口(約 500 公尺)，保障當地居民行的安全。

(2) 新街溪親水河岸步道

推動『新街溪流域三年治理計畫(105~107 年)』，其中「中壢區新街溪(龍岡橋至玄天橋)右岸護岸及步道改善工程」延伸步道 300 公尺，經費約 1,375 萬、「中壢區新街溪(聖天宮至滿庭芳橋)護岸及步道改建工程」新建步道 420 公尺，工程經費約 1,552 萬、「平鎮區新街溪滿庭芳橋上游右岸步道及景觀工程」新建步道 480 公尺，工程經費約 4,400 萬、「中壢區新街溪美隆橋上下游河道拓寬工程」獲水利署核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 2.16 億(含用地費 1.82 億)，工程由水利署第二河局執行，以上工程皆已完工；108 年持續辦理「平鎮橋至偉大橋左岸景觀及綠美化步道工程」、「東明橋至新興橋右岸護岸改善及步道新建工程」、「福德橋至水尾橋人行步道新建工程」等案，相關護岸暨步道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後，將提升防洪保護及縫合東明橋、福德橋上下游步道，未來市民可沿新街溪悠閒漫步自平鎮區滿庭芳橋到中壢區水尾橋，享受全長 4.1 公里之河廊親水空間。

(3) 桃園區新春橋上游右岸護岸加高改善工程：因里長反映南崁溪步道旁(新春橋附近)擋牆過低，夜間行走昏暗，故本工程加高護岸高度並設置照明設備，打造安全及舒適的水岸廊

道。本案工程經費約 373 萬元，已於 108 年 4 月 29 日開工，同年 6 月 10 日竣工。

- (4) 南崁溪三號橋下游右岸步道拓寬暨南崁溪陸光橋上游左岸護岸改善工程：本工程拓寬既有人行步道，使寬度滿足輪椅雙向通行之需，並改善強降雨時堤後滲水問題。本案發包總工程經費 546.8 萬元，工期 120 日曆天，108 年 8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5) 大園區老街溪斷面 12 至斷面 12-1 護岸整建工程：大園區地方民眾反映，期望能串連老街溪心園橋至中正橋老街溪河濱步道，經本府水務局與心園橋右岸下游土地所有權人協調，陸續取得用地及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並獲地方支持。工程已於 108 年 8 月 6 日完成招標作業，108 年 9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底前完工，將環形步道斷點(約 180 公尺)完成串連，工程完成後，能提供大園區市民利用環河步道運動及休憩空間。
- (6) 坑子溪左岸防汛道路改善：本計畫改善原有護岸並新建全長約 304 公尺之防汛道路，將左岸堤後防汛道路連接，以利防災搶險，保障民眾生命及財產。工程經費用約 657 萬元，工期 120 日曆天，已於 108 年 5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底前完工。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108 年 8 月 30 日止完成新增訂定本市原住民族發展及保障自治條例相關子法，計有桃園市經濟弱勢原住民族租屋補助要點、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補助復興區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計畫要點、桃園市原住民族工藝師徵選作業要點、桃園市原住民族工藝師精品標章管理原則、桃園市原住民族工藝師精品認證作業要點、桃園市原住民族傳統農耕示範區使用管理要點等 6 案。

(二) 本府捐助成立之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與本府原民局共同推動成果

1. 新媒體網路行銷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

(1) 於 107 年 10 月設立都音 Tuying 臉書粉絲專頁，運用網路新媒體的傳播速度及影響力，吸引年輕族群接觸原住民族事務，截至 8 月 15 日網路貼文共計 205 篇，觸及人數約 150 萬 4,749 人，按讚數 7,253 人，另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設 Tuying.tw Instagram 蒐集具有原住民族意象之照片及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製作之族語圖卡為主，共 54 篇。

(2) 另為傳承原住民族語言，邀請網路紅人李孝利、Arase 阿拉斯、Navi Matulaian、布萊克薛薛、曾靜玟、阿米濕及袁守康等 7 人，透過輕鬆的對話，教學生活中實用或搭配時事之原住民族語，製作成 5 分鐘的影片，讓年輕族人可以輕鬆學習，進而提升族語學習的意願，已完成卑南族《讚美的藝術》、魯凱族《五分鐘教您做蛋糕》、布農族《2019 跟著 Navi 烙時尚》、排灣族《色彩繽紛的童玩王國》、泰雅族《一日店長》、阿美族《阿米濕舞蹈教室》及邵族《日月潭的逐鹿民族》等族語影片，另搭配萬聖節、聖誕節及除夕圍爐等佳節精選共 12 支。

2. 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藝文活動及文創品研發計畫

以當代原住民議題為主軸貫穿年度展覽《地瓜路徑：當深度成為實驗》，聘請原住民藝術總監彼勇·依斯瑪哈單 Biung Ismahasan 與邀請 7 位國際級原住民族藝術家，透過「路徑、剝奪、重生」三階段議題式

策展手法，由淺入深從日常美學、文化議題到行為藝術，打造原住民藝文新地標；同時培植 2 位在地新興藝術家林庭恩及黃偉哲，提升桃園藝術能量；已展出《剝奪》議題展（5 月 20 日至 8 月 25 日），另於 9 月 3 日辦理《重生》議題展開展暨東冬侯溫行為展演茶會，展期至 12 月 20 日。

3. 原住民族青年國際交流計畫

本年度以原住民族音樂及舞蹈為交流重點，招募原住民族大專院校學生，通過書面篩選出 11 位，並參與二日國際交流研習課程，最終由學員簡報遴選 6 位，於 6 月 16 日至 6 月 24 日出訪美國夏威夷，參加當地 2019 Kapu' uola Hula Festival 夏威夷原住民族節慶，並與夏威夷官方組織檀香山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及夏威夷旅遊局進行對談，也與當地原住民族團體 Kiawekūpono O Ka Ua 進行文化交流，並邀請該團體參與市府原民局 9 月舉辦之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活動。

4. 原住民族影音影像數位典藏計畫

規劃建置典藏網路平台，紀錄 7 位設籍且居住桃園市之原住民族人生活經驗及遷徙過程，以《道路》為劇情主軸串起 7 位被攝者之 30 分鐘紀錄片，並至平台典藏及宣傳，藉此帶動青年族人對自身文化探索，為原住民族文化注入新活力，進而達到推廣及傳承文化之目的，目前已完成拍攝原住民族青年勞工系列，卑南族《型男水肥哥》、阿美族《棒球教練》及布農族《牙醫助理》等 3 支影片。

5. 原住民族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申請

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於 6 月 21 日收受原民局土地(含建地)使用同意書，由基金會作為申請及後續管理單位，刻正安排人員受環境教育認證訓練，並規劃於 8、9 月間教案撰寫、導覽志工招募、培訓及遴選，訂於 11 月提出計畫申請。

二、教育文化業務

(一) 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

1. 108 年原住民族語言推展計畫

(1) 開設原住民族課後族語班，辦理 84 班、4 場研習及年終辦理族語成果展；族語學習班(含成人班)1,400 節，55 班、族語認證班 600 節，

29 班。辦理族語成果展 1 場。

(2) 原住民族語扎根計畫：族語托育幼兒 12 位，族語保母 9 位、家訪員 2 位。

(3) 108 年度原住民族語相關競賽：第 5 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桃園市初賽於 4 月 27 日辦理完竣；第 9 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桃園市初賽訂於 9 月 29 日辦理。

2. 本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及各區(社區)豐年祭活動及音樂節

(1) 各區豐年祭：本市都會區 12 區於 7-8 月辦理完成，共計 15,000 人次參與。由各區年祭呈現原住民族各族傳統文化祈福儀式、舞蹈歌謠、手工藝及風味餐等，使多元文化樣貌得以在各地展現，除了凝聚族人傳承文化外，也獲得廣大民眾喜愛與欣賞瞭解。

(2) 桃園市聯合豐年祭：8 月 31 日至 9 月 1 日，舉辦兩天市聯合豐年祭，採傳統文化祭儀及族語說唱並重，並安排原住民族各族群進行祭儀文化展演，以尊重原住民族各族群在桃園市的傳承文化的平等權，活動預計吸引約 3 萬人次參與盛事。

(3) 2019 桃園市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於 9 月 21-22 日(六、日)下午 4 時至 9 時，假桃園市藝文廣場辦理，將邀請近 30 組國內及國際原住民族藝人團隊(夏威夷)藝人展演，今年度國際原住民族音樂主題設定為「夏威夷原住民族 Native Hawaiians」，透過音樂節主題式介紹夏威夷原住民族音樂，讓臺灣認識國際原住民族音樂之美。藉由音樂文化開啟與國際南島語系國家交流，透過活動奠定後續雙方合作基礎。預計吸引 2 萬人次參與。

3. 本市原住民族 16 族群歲時祭儀活動

(1) 為使居住在本市的原住民族 16 族群都能展現各族群不同文化特色，108 年規畫辦理 10 場次各族歲時祭儀，將依例由各族群耆老及族人自主規劃祭典內容、辦理時程，市府僅提供經費與技術支援等協助，將舉辦祭典的主導權回歸族人。

(2) 本市 108 年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活動，目前已辦理 5 族群 5 場次如下：5 月 25 日布農族射耳祭、6 月 16 日賽夏族祖靈祭、6 月 22 日阿美族祖靈祭、7 月 6 日排灣族成年禮、8 月 3 日泰雅族反哺分享感恩

祭、8月17日賽德克族傳統婚禮、8月25日太魯閣族感恩祭、9月7日魯凱族小米占卜祭。

4. 文面節-成年禮的祝福

為傳承泛文面族群文化，每年舉辦「文面節成年禮」活動，以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對自我文化認同及自覺。108年度文面節成年禮活動預訂於11月16日、17日在復興區溪口部落、新溪口吊橋、復興天幕等泰雅傳統生活領域辦理，除了邀請復興區在地原住民族耆老、文化老師、族語教師及部落族人協力進行活動及課程規劃，也安排「文面節成年禮體驗」活動，在課程中傳遞過去祖先智慧及遷徙過程、傳統歲時祭儀的意義與內涵。

5. 體育競賽活動

(1)原住民族三對三籃球賽：5月4日(星期六)於本市龍潭區龍潭橋下籃球場舉行，參賽隊伍共計75隊，參賽選手共有300名。

(2)桃園市市長盃原住民族慢速壘球錦標賽：5月25、26日(六、日)於八德區棒壘球場、仁和球場、義美球場、彩虹球場等4座球場舉行，參賽隊伍計30隊，參賽選手共計720名。

(二) 打造原住民族文化集會空間

1. 設置本市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截至108年7月人口數為75,146人，其中有高達65,969人口散居於都會區，為提供都會區原住民族人在族語推動、工藝學習、樂舞教學、文化活動、聯誼研習及祭典舉行空間，本府已完成一區一集會政策，目前本市都會區共設有1處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及11區集會所，另即將興建之龍潭區集會所107年已完成設計規劃、預計108年辦理工程發包，預計110年完工，即可完成建置12區原住民族集會所的政策目標，以滿足原住民族人各項活動及集會需求。

2. 各區集會所改善工程

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及部分區集會所因建築時間已久，亟需維護修繕，本府為改善現有原住民族館舍設施，刻正進行本市大溪區及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環境改善及整修工程，以提供豐富的人文集會場所。

3. 營造人文薈萃原住民族生活中心館舍

- (1)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完成地下室國際演藝廳、設立「Tayniho 桃原好棧」之文創中心「築夢浩思 hata' 」之青年創業平台和戶外設置兒童遊戲場、籃球場、公園綠地及停車場等設施，提供更多元友善場館環境。
- (2) 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技藝、族語教學、文化研習會議、設置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等。

(三) 扎根原住民族教育及獎助

為推動原住民族青年及學童教育紮根無礙，本府原民局 108 年重新訂定相關要點及計畫，協助原住民學子就學生涯並獎勵培養優秀人才，相關要點內容如下：

1. 原住民族特殊傑出人才獎勵實施計畫：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受理，共補助 938 人，總計新臺幣(以下同)375 萬 1,500 元。
2. 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要點
 - (1) 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設籍本市四個月以上，就讀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國民小學至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學生。但不含各級學校一年級第一學期學生、各級學校進修部、推廣進修班、建教班、在職專班、進修補習學校、遠距教學、學分班、在職進修班、延長修業年限及研究所學生。
 - (2) 生活津貼：設籍本市四個月以上，就讀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私立大專院校原住民族在學學生，其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 2 倍以下。
 - (3) 獎助金額
 - ① 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國小每學期 1,000 元、國中每學期 4,000 元、高中職每學期 6,000 元、大專校院每學期 1 萬元
 - ② 生活津貼：每人每學期補助 4,000 元。
 - (4) 108 年度第 1 梯次「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獎助人數共計 1,659 人，共撥付獎助學金 572 萬 4,000 元。
3. 桃園市原住民族幼兒學前教育補助作業要點
 - (1) 年滿 3 歲未滿 5 歲：公立最高 8,500 元；私立最高 1 萬元，第一

梯次申請人數及金額：公立：757 人，計 628 萬 9,513 元；私立：884 人，計 884 萬元。共計 1,641 人，總計 1,512 萬 9,513 元。

(2) 年滿 2 歲未滿 3 歲：公私立最高 6,000 元，第一梯次申請人數及金額：公立：62 人，計 37 萬 2,000 元；私立：216 人，計 129 萬 6,000 元。共計 278 人，總計 1,66 萬 8,000 元。

4. 桃園市 108 年度補助原住民青少年課業補習費，刻正公告受理期間，受理期間為 108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

三、原民福利業務

(一) 擴大大市原住民族長者照顧服務

1. 桃園市年滿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族長者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約有 10,122 人，其中復興區人口數就高達 1,819 人，為讓長者獲得適切的服務及照顧，本府自 104 年起即積極尋覓合適場地設置文原住民族部落老人日間關懷站(現稱部落文化健康站)，服務項目包含餐飲服務、健康促進活動、文化成長課程及電話問安等，讓轄區內原住民族長者有日間聚會交誼、參與學習及康樂活動之處所，因應原住民的文化族群特性，建立具文化敏感度的在地互助照顧模式。

2. 108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年度	鄉(區)	村/部落	現有文健站數量	服務量能
108 年度	復興區	羅浮里	1(羅浮站)	40 人
	復興區	高義里	1(比亞外站)	30 人
	復興區	澤仁里	1(溪口台站)	20 人
	復興區	三光里	1(砂崙子站)	20 人
	復興區	霞雲里	1(霞雲站)	40 人
	復興區	義盛里	1(義興站)	20 人
	復興區	三民里	1(基國派站)	30 人
	復興區	華陵里	1(加拉站)	20 人
	復興區	澤仁里	1(比雅山站)	20 人
	復興區	都會區	1(中壢站)	40 人
	中壢區	都會區	1(龍潭站)	20 人
	龍潭區	都會區	1(八德站)	40 人
	八德區	都會區	1(龜山站)	40 人

項目 年度	鄉(區)	村/部落	現有文健站數量	服務量能
	龜山區	都會區	1(大溪站)	40人
	大溪區	都會區	1(平鎮站)	20人
	平鎮區	都會區	1(蘆竹站)	20人
	蘆竹區	都會區	1(楊梅站)	20人
合計			18	480人

3. 長者文化健康研習活動：於 6 月 19、20、25 及 26 日分原鄉區、都會區兩梯次辦理，活動參與人數計 400 人，鼓勵長輩走出家戶，積極參與休閒活動，豐富老年生活。
4. 引進民間資源：與長庚大學合作引進「快康快篩 app」、台北大學合作引進「舉手環」，提供長者隨時測量身體機能服務，有助達成健康自主管理。

(二) 原住民族團體意外險

本市原住民族人從事基層勞動工作占多數，而此發生意外機率當相高，根據統計 15-19 歲即投入職場的勞動人口比例高於非原住民族，且「意外事故死亡」為原住民族前四大死因，為提供經濟弱勢之原住民族人最基本的人身保險保障，以填補政府社會保險或社會救助機制不足的缺口，本府為設籍本市年滿 15 歲以上的原住民族人投保團體意外險，每人額度 30 萬元。族人不需要辦理投保手續，符合理賠申請資格者即可電話通知或就近至區公所提出理賠申請。今(108)年度續由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保險期間 107 年 6 月 18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本市族人團保保障，截至 8 月 15 日止，截至 8 月 15 日止共受理 4 案，符合理賠案件 4 件(身故 4 件、失能 0 件)，共核發 120 萬元。

(三) 原住民族職業訓練

108 年度辦理原住民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業於 8 月 27 日辦理結訓典禮，原鄉及都會共 2 班，受訓時數共 204 小時，參訓人數 60 人、結訓人數 60 人。

(四) 原住民族住宅補助業務

為減輕本市原住民族人租屋或購置、修繕住宅的經濟壓力，特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計畫及租屋補助計畫，108 年度申請案件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補助情形如下：

1. 經濟弱勢建購、修繕住宅補助：總預算為 2,114 萬元，目前共核撥建購住宅 27 戶、修繕住宅 76 戶，補助金額 1,284 萬 8,357 元。
2. 經濟弱勢租屋補助：總預算為 4,800 萬元，目前申請戶數共計 1,021 戶，核定補助戶數為 966 戶，7 月 30 日前已撥付 1-6 月租金補助，共計 2,253 萬 1,050 元，7-12 月租金補助預計 12 月 31 日前撥付。

(五) 原住民族急難救助業務

為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提供族人緊急危難之救助，特辦理本計畫。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核定補助 451 件，核發 450 萬 4,000 元救助金。

四、產業發展業務

(一) 規劃桃捷 A17 站原民主題站及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1. 為促進本市原住民族文化、生活、工藝產業、媒體產業及流行音樂產業，規劃於本市大園區青峰段 317、319、320 及 321 等 4 筆地號，總面積 43,057.99 平方公尺，興建「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及「桃園市流行音樂露天劇場」桃園市地標型三大建築物。
2. 「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部分，已委由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代辦工程，於 5 月 22 日辦理設計監造評選成果發表會，由劉培森建築師事務所榮獲第 1 名殊榮，工程預計分 2 期進行，其中「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為第 2 期工程，預計興建工期由 109 年 6 月至 110 年 6 月竣工。同時也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之「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布建通路據點」競爭計畫，業於 6 月 27 日核定總經費(經資門)5 億元(中央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3 億元)，期許打造為國內文創通路據點櫥窗及原住民族產業國際之窗口。
3. 推動原住民族產創園區軟硬體營運行銷活動，規劃桃捷 A17 站原住民族主題車站於 9 月 7、8、14、15 日辦理「原創手作日」、「原風音樂日」、「原味燒肉日」、「原木雕刻日」等 4 日主題活動，搭配木雕展示、烤肉、DIY 體驗、音樂表演及市集等原風初秋午後休閒系列市集，置入行銷來訪民眾認識原住民族文化多元性，並活絡人潮群聚商機，提升站體人流運輸量及擴大宣傳效益。

(二)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桃園市原住民保留地都市計畫土地禁伐補償

1. 原住民保留地經編定為林業用地或農牧用地之造林土地以每公頃 3 萬元予補償，108 年度截至 8 月底，受理 4,028 件，面積 2,608.07 公頃。
2. 本市復興區有 4 個都市計畫區不適用上述條例補償規範，其中「達觀山風景特定區」、「小烏來風景特定區」及「石門水庫水源特定區」等不適用該條例補償範圍，包括華陵里、義盛里、羅浮里、澤仁里、長興里及奎輝里等 6 個里，爰本市已於 106 年 9 月 19 日訂定「桃園市原住民保留地都市計畫土地禁伐補償實施要點」，係針對都市計畫之保護區以每公頃 2 萬元予以補償，108 年度截至 8 月底，受理 525 件，面積 251.41 公頃。

(三) 原鄉地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更正編定計畫

為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且近年來國人對原住民族文化深為解決原住民族既有及合理使用土地無法取得合法之問題，原住民族委員會會同內政部邀集相關部會於 104 年 5 月 1 日召開「原住民保留地土地使用及建築管理合法化」方案跨部會平臺會議，會議中針對原鄉因遺漏而未劃定為鄉村區之部落，以使用分區更正方式辦理取得共識。原住民族委員會遂於 104 年 5 月 5 日邀集全國轄有原鄉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召開「使用地編定公告前既有原住民部落座落原住民保留地而未編定為建築用地」調查作業說明會，請縣市政府依限提報調查成果，以利篩選符合辦理使用分區更正為鄉村區之部落。本市經核定符合更正編定條件之部落共計四處，卡拉部落、哈嘎灣部落、嘎色鬧部落、武道能敢部落，即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本府督同復興區公所依計畫逐步辦理戶籍調查、建物現況調查、範圍確認、公開展覽、民眾說明會等作業，嗣後本府(原民局、地政局)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地政司)召開疑義研商會議，並提經本府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同意使用分區由山坡地保育區更正為鄉村區，其中卡拉部落及哈嘎灣部落已完成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之更正編定，共計 80 筆土地，面積計 32,367 平方公尺，持續積極配合本府地政局辦理，以期於 108 年

底前完成鄉村區更正編定。

(四) 設立本市「Tayniho 桃原好棧」

為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且近年來國人對原住民族文化深感興趣，運用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蔚為風潮，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儼然已成為新興產業，爰本府原民局於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一樓設立「Tayniho 桃原好棧」之文創中心，空間區分為服務區、料理區、飲食區、展覽區、表演區及販售區，先針對工藝家、商品、特色輕食、DIY 及表演團體辦理遴選，再藉由 logo 設計塑造品牌，透過開幕記者會、成果發表會、DIY、限時販售、展覽及表演等活動，並導入業師輔導及市場媒合機制，促進文化創意及青年創業產業發展。另於二樓設立「築夢浩思 hata'」之青年創業平台，協助就創業諮詢服務並導入團隊輔導，辦理創業研習課程及就創業講座與成果嘉年華，以協助本市族人就業及創業，並增強原住民族青年就創業知能及提升就創業存活率，間接創造族人願意勤於工作及樂於居住的生活環境。

(五) 部落深耕計畫及部落山水輕旅行

1. 108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補助計畫」：截至 7 月 31 日計核定 4 個部落協會，本年將持續輔導部落自主經營營運，培植部落人力，提升部落在地特色，跨產業資源整合，營造部落環境，結合本府特別辦理「部落山水輕旅行計畫」由本市復興區觀光路線串連部落在地農特產業，配合主題式遊程推廣，吸引更多旅客前來體驗文化。並與觀光工廠合作，期望部落後續加值商品開發，發展體驗經濟，帶動觀光產業，產出部落觀光人潮，提升經濟效益，以期部落產業永續經營，發展部落經濟效益。

2. 夏季主題部落山水輕旅行於 7 月 26 日辦理開跑記者會，截至 8 月 18 日出團車次計 24 車次、472 人次進入部落，預定 9 月展開秋季主題遊程。

(六) 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計畫

108 年度結合原住民族綜發展合基金貸款業務計畫，推廣本市原住民族產業發展計畫，辦理計畫如下：

1. 桃原十大伴手禮徵選活動

為推動當地族人相關經濟產業發展，扶植桃園在地原民業者創業及其產品精緻化並符合市場需求，協助人才培訓以及市場行銷並藉由市場經濟的導入及產學合作鼓勵人才培育外，更強化商品設計學術研發與產業創新連結。鼓勵原民在地業者開發符合桃園在地特色具商品潛力、創意設計及包裝，並持續研發新產品以擴展原住民族產業之國內、外貿易市場，建立並行銷「桃原」在地的城市特色，藉此創造企業商機，帶動原民產業經濟，展現各族群多元化、精緻化及優質化的良品形象及城市意象聯結。

2. 金融理財宣導活動及講座

為能使原住民能具備基礎理財知識、建立個人理財規劃能力，規劃 62 場次的原民金融理財系列宣導活動，於市內區公所、原鄉部落及其他市府辦理原民相關主題活動等現場進行辦理與推廣，冀望將金融知識與相關資源獲取管道、申請方式，助宣導參與者，培養理財觀念，進而提倡用於生活與產業領域中，進而成為改善生活條件與經營運作之利基點。

3. 原住民族經濟論壇及培力工作坊

辦理原住民族經濟產業論壇暨創業精進工作坊參與人數至少 45 人，至少 20 小時，可依課程安排或學員授課需求分場次（週末 或夜間）辦理，論壇、工作坊內容包含展場及店家布置與實作、創意啟發與目標價值、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計畫撰寫與表達 訓練、文化價值、品牌塑造、創業適性評估、企業管理、行銷管理、品牌管理、財務管理、法務管理、工商登記、稅務管理等，全程參與者授予證書。另針對參與活動之人員瞭解其公司、店家經營現況，進行需求分析，並建立原住民族業者間之聯繫平臺，提供異業結盟、跨域合作機會。

4. 盤點本市原民商家業者

調查、蒐集與彙整桃園市原住民族商家名單、經營現況及協助需求並建立資料庫；提供本府推動原住民族業者發展事項相關建議，以利擬訂未來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政策。

（七）108 年度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展演選拔賽製播及假日市集計畫

樂舞文化為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之一，透過「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展演選

拔賽製播」展現樂舞文化之美，並由節目播出和媒體平台進行推廣發掘原住民族新星，另一方面透過「原住民族假日市集」，展售特色農產品或商品等，藉此提昇本市原住民族產業及樂舞文化之能見度及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

五、設施營造業務

(一)天幕活動場興建計畫

1. 復興區前山(角板山公園及高遶)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

預算 4,210 萬元，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發包，11 月 5 日開工，並於 108 年 7 月 28 日完工。

2. 高義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

預算 3,000 萬元，於 108 年 5 月 20 日發包，6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2 月 30 日前完工。

(二)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計畫

1. 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暨水質檢測委辦計畫(108 年度預算 435 萬 2,000 元)

(1) 培訓簡水管理員基礎技能教育訓練 51 處(上下半年各 1 次)。

(2) 輔導簡水系統管委會成立 3 處。

(3) 輔導簡水管委會開立金融機構公共帳戶 6 處。

(4) 簡水系統水權申請暨展延作業 21 處。

(5) 輔導簡水管委會召開會員大會 51 處。

(6) 辦理簡水管委會觀摩研習課程 1 場。

(7) 辦理簡水管理委員會評選活動 1 場。

2. 桃園市簡水系統檢測暨工程規劃委辦計畫(108 年度市配合款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合計預算 739 萬 9,000 元)

(1) 普查各部落簡水系統延管用戶基本資料 10 處。

(2) 更新各部落供水系統現況之簡水系統基本資料 51 處。

(3) 辦理定期簡水系統設施管理 51 處(各系統預計上下半年各 1 次)。

(4) 辦理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分析 51 處(各系統一年 3 次，飲用水水質標準檢測 2 次及農藥檢測 1 次)。

(5) 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先期規劃 10 處、簡水系統設備改善 51 處。

3. 原住民族地區簡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

108 年預算 1,500 萬元整，辦理下列 5 件工程

- (1) 中巴陵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4 日發包，預計 10 月 10 日完工。
- (2) 奎輝地區(上下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4 日發包，預計 10 月 20 日完工。
- (3) 華陵里卡嘮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於 108 年 7 月 25 日發包，預計 12 月 17 日完工。
- (4) 三光里(砂崙子、高崗、哈凱)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於 108 年 8 月 12 日發包，預計 109 年 1 月 22 日完工。
- (5) 高義里(上、下蘇樂)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工程招標中，預計 108 年 9 月發包，12 月底前完工。

4. 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

108 年度爭取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計畫補助，核定金額 132 萬元，辦理澤仁里霞雲坪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於 108 年 7 月 18 日發包，預計 108 年 10 月 8 日完工。

5. 108 年度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訂頒「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補助計畫計畫補助，辦理義盛里(6-7 鄰)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工程，原核定金額 132 萬元，因部落需求經費增至 277 萬，依據水利署意見已改列 109 新案，預計 108 年 9 月審查、10 月核定，俟核定後辦理工程設計及發包。

(三) 復興區三光大橋興建工程

1. 107 年原住民族委員會先行核定設計預算 611 萬 6,089 元，並經本府原民局委託專業廠商於 107 年 11 月完成細部設計。
2. 108 年 8 月 13 日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工程經費 1 億 4,640 萬 2,687 元，本府原民局刻正辦理工程發包中。

(四) 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暨觀光生態工程

108 年編列預算 800 萬元，辦理下列 4 件工程

1. 高義里 8 鄰色霧鬧 17 號後方農路改善工程：於 108 年 4 月 17 日發包，7 月 19 日完工。

2. 嘎色鬧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工程：工程招標中，預計 108 年 9 月發包，12 月底前完工。
3. 羅浮里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於 108 年 8 月 5 日發包，預計 10 月 24 日完工。
4. 高義里雪霧鬧，義盛里、奎輝里基礎設施改善暨高遶步道相關工程於 108 年 8 月 14 日發包，預計 11 月 30 日完工。

(五)復興區奎輝里 1 鄰枕頭山部落聯外道路工程

1. 原住民族委員會已於 108 年 5 月 30 日核定設計監造費(含風洞試驗)1,541 萬 9,796 元，本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招標工作，已於 8 月 29 日開資格標，8 月 30 日完成評選。
2. 本案後續所需工程費，俟細部設計完成後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補助。

(六)復興區巴陵加油站下邊坡補強工程

本案由本府原民局於 108 年 5 月完成細部設計，並經中油公司於 7 月 19 日函文同意補助經費 8,700 萬元，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預計 9 月工程發包，109 年 7 月完工。

(七)華陵里新興道路 9.5k 處 6 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

已委請工程顧問公司進行設計中，預計 8 月底完成設計，9 月底前工程發包，109 年 2 月底前完工。

(八)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設施改善

1. 文創中心及青年創業基地工程
預算 690 萬元，於 107 年 12 月 6 日工程發包，108 年 4 月 19 日完工。
2. 地下室整修工程
預算 235 萬元，於 108 年 3 月 26 日工程發包，預計 10 月 15 日完工。

(九)桃園市各區原住民集會所設施改善

1. 大溪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整修工程
預算 1,000 萬元，於 107 年 10 月 2 日工程發包，已於 108 年 8 月 30 日完工。
2. 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整修工程
預算 3,100 萬元，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工程發包，預計 108 年 9 月 30 日前完工。

3. 龜山區集會所入口意象整建工程

預算 62 萬元，於 108 年 1 月 16 日工程發包，已於 4 月完工。

4. 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工程

(1) 目前細部設計預算書圖由專家學者審查中，所需經費約 7,000 萬元，刻正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補助。

(2) 本工程預計 108 年 9 月完成設計，12 月完成執照申請、108 年工程發包施工，110 年 8 月完工啟用。

(十) 桃園市各區橋下空間活化利用情形

辦理大溪、大園、平鎮、八德及觀音等 5 區橋下空間活化利用工程

1. 大溪區武嶺橋下空間利用工程

預算 1,087 萬元，於 107 年 8 月 7 日工程發包，2 月 18 日完工，5 月 30 日驗收完成，並於 7 月 23 日落成啟用。

2. 大園區 61 快速道路橋下空間利用工程

預算 1,112 萬元，於 107 年 11 月 1 日工程發包，預計 108 年 10 月 30 日前完工。

3. 平鎮區 66 快速道路橋下空間利用工程

預算 1,446 萬元，於 107 年 11 月 1 日工程發包，預計 108 年 10 月 26 日前完工。

4. 八德區國道 2 號橋下空間利用工程

預算 1,400 萬元，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2 日發包，6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 月 30 日前完工。

5. 觀音區 61 快速道路橋下橋下空間利用工程

預算 1,800 萬元，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刻正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預計 108 年 9 月工程發包，109 年 1 月 30 日前完工。

拾 參、交通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運輸規劃業務

(一) 協調中央加速辦理高快速公路建設計畫

1. 高速公路建設計畫(主辦單位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本市境內共有國道 1、2、3 號行經,目前新增校前路匝道及幼獅交流道改善計畫已完成,本府持續積極協調高公局加速辦理新建國 1 甲及國 2 甲計畫,並於國道 1 號增設中正北路蘆興南路匝道、中豐交流道,改善國道 3 號增設銜接臺 66 系統交流道、高原交流道、大鶯豐德交流道,以完善本市三橫三縱之高快速公路系統。

(1) 國 1 甲新建工程:107 年 9 月完成二階環評範疇界定,續辦理二階環評實質審查,目前主方案以全路段(臺 61 線至臺 1 線)續審。

(2) 國 2 甲新建工程:本案分為「區段徵收」、「民航局公有地撥用」及「一般徵收」3 段取得,107 年 5 月 12 日由臺 15 線先行施作工程,惟行經航空城區段徵收區因航空城特定區期程難以掌握,高公局與本府相關單位持續協調落墩地主提供先行使用,期全線於 110 年底完工通車。

(3) 國道 1 號桃園交流道改善工程(增設蘆興南路匝道):本計畫中正北路北入及南出 2 股匝道業於 102 年 11 月先開放通車,另北出及南入 2 股匝道配合蘆興南路(桃 17 線)涵洞拓寬一併辦理,交通部高公局已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08 年 9 月先行就該局路權辦理桃 17 涵洞拓寬,109 年 2 月進行匝道施工,110 年 7 月完工通車。

(4) 國道 1 號增設中豐交流道計畫:行政院已於 108 年 6 月核定可行性研究,後續接由交通部高公局辦理規劃設計。

(5) 國道 3 號銜接臺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高公局刻正辦理設計作業,預計 109 年初動工,本計畫工程用地分私有及公有地,原則採分區施工,第一區針對公有地部分,第二區俟私地取得後施工,全案預定 111 年底完工。

- (6) 國道 3 號增設高原交流道：本計畫已於 107 年 12 月動工，工期 27 個月，預計 110 年 2 月完工。
- (7) 國道 3 號增設大鶯豐德交流道：本府業於 107 年 9 月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書送至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審議，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已於 108 年 7 月召開第 1 次初核會議，本府刻正修正計畫中，期望 109 年初通過可行性研究，由高公局接續辦理後續規劃設計。
- (8) 國道 2 號大竹交流道匝道跨越縣道 110 甲：本府刻正辦理可行性研究中，已於 8 月 27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並於 9 月完成可行性研究報請高公局審查。

2. 快速公路建設計畫（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公路總局）

- (1) 臺 61 線高架化：本計畫於本市境內路段已全數完工通車。
- (2) 臺 66 線平交路口高架化(臺 15 線、桃 82 線、桃 84 線、桃 89 線、桃 94 線等)：公路總局於 107 年 10 月起進行本案 5 處路口立體化可行性評估及環差分析服務工作，預計 108 年 12 月完成可行性研究接續環差及規劃設計。

(二) 本府辦理 5 條航空城聯外道路建設計畫

1. 客運園區至機場聯絡道路：本工程行經非都市計畫區部分，內政部營建署已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先行動工；工程行經都市計畫區部分，都市計畫業於 107 年 6 月公告實施，本府刻正辦理都市計畫段用地取得，預計 110 年 2 月全段完工。
2. 桃 15 (桃園區富國路及蘆竹區富國路一至三段，臺 31 至縣 110) 道路拓寬工程：本工程因用地費龐大，故本府業於 105 年 10 月 27 日函請交通部變更「桃園國際機場綱要計畫」，改採「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G12~G13a 車站及北機廠周邊土地開發計畫」規劃銜接桃園區寶慶路之 2-1-30M 道路取代，交通部審查中。
3. 臺 31 北延 (蘆竹區臺 4 線-蘆竹區桃 3) 道路新闢工程：本計畫可作為「國 1 甲」南山路交流道之聯絡道路，將俟國 1 甲定案後再拓寬至計畫道路 42 公尺寬度。

4. 桃5拓寬延伸案(蘆竹區縣108-大園區縣110):本案配合航空城特定區區段徵收期程於113年1月完成用地取得,113年2月動工,預計於115年9月完工。
5. 機場捷運橋下道路(A15~A17站):本案配合航空城特定區區段徵收期程於113年1月完成用地取得,113年2月動工,預計於115年9月完工。

(三) 新闢市區道路規劃

1. 大溪崎頂高架計畫:本計畫全線位屬省道路權範圍內,本府提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規劃設計並闢建道路。公路總局一工處108年1月完成評選及決標,並於108年6月24日召開期中審查會,預計108年12月完成期末報告。
2. 生活圈二號道路:目前刻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都市計畫變更,預計109年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後,本府工務局持續辦理用地取得。
3. 中壢區/平鎮區龍慈路延伸至臺66快速道路新闢道路:本案都內段預計109年2月完工,另本府工務局正辦理非都段道路基本設計作業,預計108年10月完成道路細部設計作業,將接續辦理用地徵收及工程闢建等作業。
4. 八德區介壽路至建德路新闢道路工程:本工程已完成道路定線,現正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捷運綠線共線段用地取得前置作業及爭取經費補助,預計109年2月完成捷運綠線共線段用地取得,並配合捷運綠線工程(民國113年通車)期程推動道路新闢工程。
5. 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闢道路工程」:本路廊起於八德區和強路,迄於介壽路(臺4線),道路定位為市區主要道路,部分範圍與捷運三鶯線延伸線(高架)共線,全長3.5公里,刻正由本府工務局辦理道路定線中。
6. 幸福路延伸至中正路:本道路路廊起於桃園區幸福路臨南崁溪畔,終點於桃園區中正路,路廊長度約0.28公里,計畫寬度30公尺,目前本府新工處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中。

(四) 建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YouBike)

1. 設置區位以旅次量高且密集之核心區域為優先推動區域,選定大眾

運輸場站(臺鐵及高鐵、捷運車站、公車客運站等)、集合住宅社區、商辦大樓、學校及公務機關、公園綠地、觀光遊憩等處所為自行車租賃站點，並以土地取得容易者優先建置。

2. 本府交通局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全市 306 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目前並提供 8,700 輛公共自行車於線上服務，預計於 108 年底完成累計全市 320 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
3. 自 105 年 2 月啟用至 108 年 7 月，目前累計租借次數已經突破 2,500 萬次，平均每日周轉率約 4-5 次。
4. 本府交通局正檢討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站點周邊騎乘環境，並研商改善策略，強化項目包含調整現況車道配置、優化自行車相關標誌標線、加強自行車友善設施以及強化自行車路線導引，至今共計檢討 235 處，增設共 150 面相關標誌標線，未來仍持續改善騎乘環境以提升用路安全。
5. 本府與營運公司合約規範須就各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及相關設施致任何第三人生命、身體健康及財產受損，均納入保險規範；於 107 年 6 月 1 日起本府交通局提供公共自行車第三人責任保險，使用者騎乘 YouBike 如發生事故導致第三人受傷或死亡時，可有最高 200 萬元之理賠保障；107 年 10 月 1 日起提供公共自行車傷害保險，於 YouBike 官網、Kiosk 主機或手機 App 登記資料，使用者(被保險人)於騎乘 YouBike 時若發生意外事故導致自身死亡、失能(殘廢)及住院時，檢附相關文件向保險公司申請保險理賠，享有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之理賠保障(未滿 15 足歲者，依法僅給付失能理賠金)。

(五) 推動共享運具

1. 為維護市容景觀，及推動綠能、共享及智慧城市施政理念，自 108 年 8 月 19 日公告桃園市共享運具經營業管理要點，將共享運具經營業納入管理，並收取權利金及保證金形式，以達管理之效。
2. 睿能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GoShare)於 108 年 8 月 29 日起提供 1,000 輛共享電動機車於本市桃園區、八德區、龜山區、中壢區、平鎮區營運，涵蓋四所大學、十二個重要運輸場站、十個商圈、二十九個中大型商場，滿足民眾生活圈內移動需求。

二、交通工程業務

(一) 交通標線、標誌、號誌新設及交通標線、標誌維修工作

為每年例行開口合約，除例行性巡檢報修維護交通設施，並針對易肇事路口研擬改善對策加強交通工程設施設置，提升用路人行的安全。

(二) 「路有序，暢無礙」路暢專案

為有效改善交通秩序，疏導車流，增進行車速率，降低尖峰時間交通壅塞，由本府相關局處全面推動交通工程改善配套策略，並藉由加強宣導及強力執法手段，整頓違規停車，冀能使民眾自動遵守交通規則，建立暢通的交通環境。

(三) 增設先進交通安全設施及自創交通工程設施

參考先進國家之交通設施種類及效果，新創或自創各類新式交通工程設施，以「減速」、「減少交通衝突」、「保護行人」為目標，兼具路段及路口紓解效能，提升桃園市整體道路交通安全及行車效率，設置地點為本市境內各區，主要內容如下：

1. 彩色排水防滑路面標線
2. 熱熔成型防滑地面標誌
3. 耐衝擊回復式交通桿柱
4. 大型 LED 指示標誌牌
5. 自創 3D 駝峰減速丘
6. 自創橙框機車待轉區
7. 新創 3D 減速標線
8. 新創導盲交錯式(拉鍊式)綠底行穿線
9. 設置感應式路面四向警示系統

(四) 規劃交通寧靜區

1. 遴選人潮較多學區及商業區或肇事率較高地區辦理試辦計畫，依據現地的交通狀況研擬適當的改善方案。
2. 交通寧靜區試辦計畫包括「加強速度管理」、「保障行人安全」、「減少路口衝突」等目標，透過降低車速的各種交通工程方法，以減緩交通事故次數及嚴重性，107 年已試辦於楊梅區楊光國中小及中壢區六和公園周邊路段等 2 處，建立交通寧靜區之交通工程方法，

並因地制宜研提適當的改善方案，改善成效良好。

3. 108 年度遴選 19 所學校擴大辦理，且推出「減少通過性車流」之交通工程策略，將採禁止左、右轉或路段禁止車輛進入手段，減少特定路段車輛數與人車衝突，保障學區環境的交通安全，已逐步提升本市人本交通生活水準。

三、停車管理工程業務

(一) 增加停車供給計畫

1. 興建路外立體停車場

- (1) 中壢區自強停車場：原為平面停車場，規劃改建為 8 層樓多目標立體停車場，包含里民活動中心、本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派出所及圖書館等多目標使用功能。興建工程經費約 4 億 6,000 萬元，於 108 年 2 月完工，提供汽車格 314 席，機車 325 席，108 年 7 月營運。
- (2) 桃園區公 24 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經費約 4 億元，已於 108 年 3 月 1 日營運，可提供汽車停車格 345 席、機車停車格 615 席。
- (3) 桃園區文昌公園地下停車場：工程經費約 4 億 6,000 萬元，將可提供汽車停車格 317 席、機車停車格 250 席。本案辦理「參與式預算」，地面公園設施票選出「遊戲運動設施」納入設計，並於 107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9 月份停車場完工。
- (4) 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老舊校舍拆除重建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為降低施工期間對學童影響及擷節經費，本計畫合併公有路外地下停車場與中壢國小校舍重建工程，全案興建工程經費約 8 億元(含後續擴充約 10 億)，提供小型車 310 席、機車 280 席，全基地開挖分二期施工，預計 108 年 12 月開工，111 年中完成一期校舍及地下停車場工程，113 年底完成二期學校演藝廳、運動中心、操場工程及地下停車場工程。
- (5) 平鎮區文化公園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經費約 3 億 1,900 萬元，規劃地下 3 層，其中 2 層為停車場，將可提供小型車 232 席，已於 108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0 年初完工。
- (6) 中壢區文化公園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經費約 4 億 100 萬元，

規劃地下 2 層停車場，將可提供小型車 331 席，目前已開工，預計 109 年底完工。

- (7) 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本府已向交通部申請補助 20 處停車場工程案，其中桃園區文昌公園、中壢區中壢國小、桃園市立圖書總館、平鎮區文化公園、楊梅區行政園區停車場、八德區北景雲運動中心、中壢區文化公園、平鎮新富市場、八德北區青年活動中心、桃園區廈門街停車場、武陵高中專科大樓及龜山區停 18 停車場等 12 案已獲核定，核定補助金額約 16 億 3,000 萬元，桃園區大有地區停車場、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廣場、中壢區中正公園、復興角板山停車場、中壢區停十停車場、龍潭區停二停車場、蘆竹區河濱公園及中壢區中正里停車場等 8 案尚待核定，全數完工可為本市增加停車席位 6,100 席以上。

2. 闢建路外平面停車場

為滿足民眾停車需求，本府交通局除闢建公有路外立體停車場，亦持續尋覓本市公有土地(如公園、學校、綠地、市場用地及住宅區)，與其他機關合作闢建路外平面停車場，107 年至 108 年 8 月底已完成 15 處，提供汽車格 5,772 席及機車格 1,463 席。

3. 新增路邊停車格

- (1) 本市現有路邊汽車位共計 21,614 席、機車停車位共計 43,718 席，108 年 7 月止本府交通局共計增設汽車 342 席、機車 918 席。

- (2) 本府交通局 108 年預計完成劃設小汽車格 500 席及機車格 500 席，以滿足停車需求及管理停車秩序。

(二) 路邊停車費行動支付推廣計畫

為提供民眾更便利多元繳費管道，減少本府支付超商代收費用，本府交通局與 8 家行動支付業者簽訂代收契約免收本府手續費。截至 108 年 7 月底，已有 179 萬筆停車單透過行動支付管道繳費。

(三) 利用公有停車場畸零地設置電動機車充電設施

擇定全市公有 39 處停車場建置電動機車換電站，已於 108 年 6 月 2

日啟用，利用無法停車的畸零空間設置電動機車充電設施，便捷民眾電動機車充電，推廣民眾多加利用低碳運具，降低空氣污染，且 4 年增加 595 萬收入。

(四) 違規停車拖吊移置委託民間經營計畫

1. 本府交通局配合值勤員警依法執行舉發，並指揮監督車輛移置作業，移置費經議會審議決議仍維持以汽車 600 元、機車 100 元進行收費。
2. 拖吊取締僅針對影響交通較嚴重的違規行為，其它違規車輛仍以開單勸導為主，108 年 1 月至 7 月拖吊汽車共 33,135 輛次，拖吊機車 37,754 輛次，相較歷年違規拖吊數量並無明顯增減。

四、公共運輸業務

(一) 推動公共運輸使用提升計畫

1. 目前本市轄內計有市區公車 174 條、免費公車 88 條，共計 262 條路線。
2. 自 106 年 4 月 5 日起推出本市區公車基本里程及票價上限之乘車優惠措施，並於 106 年度因公共運輸成長率屬全國冠軍，獲交通部公路總局頒布「金運獎」殊榮，並分別於 106 年度獲中央補助新臺幣 8,570 萬元、107 年度新臺幣 5,240 萬元，有鑑於乘車優惠成效顯著，108 年度賡續辦理該項乘車優惠政策。
3. 本市妥善運用中央之績效獎勵金，規劃分配於挹注本市乘車優惠政策、委託市區客運業者試辦路線班次計畫、公共運輸車輛及候車設施提升以及公共運輸宣傳行銷等業務，以促進本市公共運輸之發展。
4. 統計市區客運運量資料，105 年度總運量為 53,584,405 人次，106 年度總運量為 59,296,701 人次，106 年度運量相較 105 年度成長 10.7%；107 年度總運量為 60,657,832 人次，107 年度運量相較 105 年度成長 13.2%，顯示推動乘車優惠具有成效。

本市區客運運量統計表

年度	載客量(人次)	相較 105 年成長率
105 年	53,584,405	-
106 年	59,296,701	10.7%

年度	載客量(人次)	相較 105 年成長率
107 年	60,657,832	13.2%

(二) 提升公共運輸服務品質

1. 提供用路人公車資訊

(1) 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提供本市境內公車路線、班次、起迄點及預估到站時間等乘車資訊供民眾查詢。

①市區公車：共 174 條路線(營運車輛數 765 輛)，已完成公車動態系統路線資訊建置。

②免費公車：共 88 條路線(營運車輛數 125 輛)，已完成公車動態系統路線資訊建置。

(2) 本市境內火車站內及捷運站內設置附掛式智慧型公車資訊顯示設備，提供即時到站資訊，桃園火車站及機場捷運本市境內各站已完成公車動態系統路線資訊建置，108 年亦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提升公車服務品質。

2. 107 年度業已汰換 27 輛大客車(新竹客運甲類低地板 11 輛大客車、桃園客運乙類 16 輛大客車)，今(108)年度預計汰換桃園客運(10 輛甲類大客車、6 輛甲類低地板大客車)及中壢客運(乙類無障礙大客車 3 輛)，共計 19 輛。

3. 為強化本市與雙北間之聯繫及提高大眾運輸使用率，現行經國道 1 號計 29 條路線、國道 3 號計 10 條路線，另今(108)年規劃闢駛之公車路線，分述如下：

(1) 189 路線「桃園後站-經國轉運站」，由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8 年 5 月 1 日營運通車。

(2) 210 路線「過嶺-大崙-捷運高鐵桃園站」，由統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8 年 3 月 4 日營運通車。

(3) 302 路線「桃園-高鐵桃園站」，由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8 年 5 月 8 日營運通車。

(4) 501 路線「台灣好行大溪快線」，由 108 年 5 月 1 日由原慈湖線調整為大溪快線，由桃園、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聯

合營運。

- (5) 717 路線「龍岡圓環-捷運永寧站」，由統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8 年 3 月 4 日營運通車。
- (6) 國道客運 1661 路線「桃園國際機場-宜蘭地區轉運站」，由統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7 年 11 月 1 日營運通車，並於 108 年 8 月 30 日調整部分班次行經經國轉運站至宜蘭。
- (7) 國道客運 1662 路線「桃園-松山機場」，由統聯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於 108 年 5 月 29 日營運通車。

4. 候車亭及公車站牌建置、修繕及維護

- (1) 依市內捷運先導公車行經路廊、五大幹線路廊（臺一線、中豐路、介壽路、龍岡路及春日路）、支線順序建置新式候車亭，截至 107 年共建置 244 座（含原鄉特色候車亭 15 座、龍潭客家特色候車亭 3 座），另各區公所、里長、私人建置計約 99 座，合計 343 座，108 年預計再建置 34 座，截至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10 座。除新建候車設施外，將持續辦理路線資訊、廣告管理、清潔維護及維修等，以提升市容環境整潔。
- (2) 本市現計約有 4,650 處公車站位，適合建置新式站牌約 1,860 座，將逐年完成全市新式站牌建置工作，103 至 107 年已建置 1,617 處（智慧型 518 處），108 年預計建置 99 處（智慧型 94 處），截至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58 處。
- (3) 本市首創太陽能電子紙牌增設座椅功能，將考量於受環境因素無法設置候車亭之站位裝置，先期計畫，預計於萬壽幹線、介壽幹線與復興幹線之公車站位優先施作完成 100 座電子紙站牌，目前先於萬壽幹線 14 處公車站位設置，並於 9 月底完成。

5. 愛心計程車招募作業

截至 108 年 7 月本市愛心計程車由 6 家車隊組成，總服務車輛數計 1,458 輛（包含無障礙車型 72 輛）。愛心計程車已自今年 3 月 1 日起將敬老卡納入補助，擴大敬老愛心卡之服務範圍。預計於 108 年

底服務車輛數可達 1,600 輛。

6. 市區公車營運服務品質評鑑

為提升市區公車服務品質，每年均辦理年度公車服務品質評鑑，依場站設施與服務指標、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指標、旅客服務品質與駕駛員管理及經營管理、無障礙之場站設施、服務及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 5 大指標，今年亦將工時、後門刷卡機、科技執法取締等政策配合列為評鑑項目之一，評鑑結果作為營運虧損補貼審核及未來新闢路線評選之參考，以提升桃園市公車服務品質。

(三) 設置公車轉運站

1. 經國轉運站

本府交通局於經國重劃區（經國路、幸福路口）規劃設置臨時轉運站，已於 108 年 5 月 6 日啟用。

2. 八德轉運站

目前八德轉運站已進入細部設計階段，待完成預算書圖審查通過後，將會辦理工程招標，預計於今(108)年底前進行動土開工。

3. A8 轉運站（龜山區龜山一路、湖邊路）

採 BOT 方式建置轉運站，已與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完成簽約，俟書圖完成經市府審查通過後，將由長庚醫院辦理工程招標，預計於今(108)年底前進行動土開工。

4. 大溪轉運站（員林路一段/仁和路口）

用地屬國防部軍備局，本府都發局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後續將報請內政部進行相關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府交通局將配合前揭期程進行轉運站之規劃設計。

(四) 市民卡學生卡乘車優惠補助

市區公車基本里程及票價上限之乘車優惠。為提升學生搭乘大眾運輸意願及公車服務品質，104 年 9 月 1 日起使用市民卡（學生卡）搭乘本市公路客運、市區公車及學生專車路線享有 75 折優惠，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市民卡學生卡搭乘機場捷運 8 折優惠，鼓勵學生搭乘大眾運輸。

(五) 提升免費公車營運服務

為提升免費公車營運效率，自 108 年起委託顧問公司針對績效不佳之路線及班次進行檢討，且陸續與各區公所及地方相關單位研議部分路線轉型為市區公車營運之方案，預計於 109 年度陸續實施。

五、運輸資訊業務

(一) 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持續維護與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強化交控中心資訊安全防禦機制與各項委外服務的完整性與安全性。

(二) 優化交控中心設施

1. 提高交通路側設備妥善率及資料分析準確性，以提供民眾即時交通訊息，降低道路壅塞。

2. 整合中心軟硬體設備，並進行最佳化，減少經費支出。

(三) 本市即時交通資訊系統(桃園輕鬆 Go APP 及即時交通資訊網之功能擴充及提升操作友善性)

1. 桃園輕鬆 Go APP 訊息功能擴充優化，新增訊息分類，並標示未讀或已讀。

2. 「公車資訊」模組功能調整為串接至公共運輸科 iBus APP。

3. 停車資訊功能新增依使用者目前座標位置查詢鄰近特定範圍內之停車場資訊，並提供 Google 導航功能。

4. 新增路邊停車格位顯示功能，可顯示不同種類之停車格以及車輛停放狀態，並提供使用者該車格之街景與導航功能。

5. 轉乘資訊於轉乘路線中公車搭乘站點資訊增加下班公車預計到站時間，並可儲存規劃結果。

6. 「行程資訊」模組新增本市加油站之點位資訊及本中心既有 CMS 設備點位資訊。網站首頁亦新增加油站點位資訊，並提供加油站之名稱、地址等資訊。

7. 「桃園市交通資訊網」跑馬燈改為翻頁式輪播顯示，並可透過上、下頁之功能點選查閱。

8. 「桃園市交通資訊網」CMS 訊息顯示優化，播放時完整呈現每則訊息，並可選擇檢視其他則訊息。

(四) 建置智慧型交通控制偵測設施

建置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蒐集交通資料以利制定交控策略，提升車流運轉效率，建置情形如下：

1. 先進交通管理系統

於市區重要幹道及易壅塞路段/路口建置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蒐集流量、速率及占有率等參數，用以訂定交通控制策略及時制計畫，現已完成 911 處（含車輛偵測器（VD）304 處、車輛辨識系統（AVI）26 處、eTag 偵測器 268 處、資訊可變標誌(CMS)79 座、停車導引資訊板(CMS)71 座與數位影像攝影機（CCTV）163 處）。後續將以路網型式擇本市車流量大的路口、路段建置智慧型電子偵測設備，以掌握即時交通狀況。

2. 應用大數據技術分析旅運行為

- (1) 利用電子偵測設備蒐集交通資料，瞭解變化趨勢，釐清壅塞原因，預測壅塞發生並提早做出反應，例如替代道路車流導引等策略擬定。
- (2) 強化桃園路網服務績效指標儀表板，定期彙整桃園路網績效狀況，適時掌握市區道路狀態，偵查異常壅塞情形。
- (3) 道路旅行時間預測分析，並整合事件管理系統，即時發布道路導引資訊，在壅塞發生前，提早實施導引策略，減緩道路壅塞情形。

(五) 交控設備新設維修與交通號誌維修工作

108 年續以開口合約，進行路側設備及交通號誌維修。

(六) 運用科技設備偵測違規車輛

本府於 107 年 7 月起，利用影像識別、AI 辨識及地磁技術，自動偵測車輛違規停放行為，陸續在桃園、中壢火車站，以及桃園、平鎮、中壢、龜山、八德區 14 處公車停靠處，建置違規智慧偵測系統，以減少交通壅塞，自開始實施已獲得良好的成效。

1. 內壢火車站站前公車停靠區已於 108 年 3 月 1 日由本府警察局公告執法進行開罰，統計至 108 年 8 月，桃園市警局已舉發 40 件，違停件數由執法前 263(件/月)減至執法後 89(件/月)，違規數量下降 66%；使用警力數由執法前 71(件/月)減至執法後 4(件/月)，下降

94%。

2. 中壢火車站、桃園火車站、八德區小大湳、陸光四村及瑞發家園公車站等 5 處，已於 108 年 6 月 1 日由本府警察局公告執法進行開罰，統計至 108 年 8 月，桃園市警局已舉發 1,179 件，檢舉件數由執法前 40.4(件/月)執法後下降至 25.7(件/月)，下降 36%；平均使用警力數由執法前 44.4(件/月)執法後下降至 23.4(件/月)，下降 47%。
3. 桃園區中正大興西路站、福安宮站、敏盛醫院站、中山中平路站、八德區署桃醫院站(桃園及中壢方向)、大湳站、龜山區迴龍站、中壢區伯公廟站、平鎮區華廈山莊站等 10 處，已於 108 年 7 月 26 日由本府警察局公告執法進行開罰，統計至 108 年 8 月，桃園市警局已舉發 121 件，檢舉件數由執法前 17.4(件/月)執法後下降至 5.8(件/月)，下降 67%；平均使用警力數由執法前 33(件/月)執法後下降至 10.4(件/月)，下降 68%。

六、交通裁決業務

(一) 加強查核違規案件入案正確性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違規入案件數總計 101 萬 7,779 件，針對特殊違規案件(如扣件、酒駕、超載、危險駕駛、肇事等)加強查核入案資料計查核 1 萬 443 件，占交通違規案件比例為 1.03%。

(二) 多元化管道代收交通違規罰鍰，提升便民服務品質

1. 提供民眾以郵局、便利超商、美廉社、農業金庫各分行及各地農漁會、監理服務網及電話語音、代檢廠等多元化管道代收交通違規罰鍰，不但省時方便，且民眾可免於往返奔波之苦。
2. 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繳納違規罰鍰總件數計 79 萬 94 件，其中以代收管道繳納件數計 62 萬 6,277 件，占違規罰鍰總件數 79.3%，臨櫃繳納件數計 16 萬 3,817 件，占違規罰鍰總件數 20.7%；繳納違規罰鍰總金額計 10 億 7,364 萬 1,387 元，其中以代收管道繳納金額計 7 億 1,232 萬 1,307 元，占違規罰鍰總金額 66.3%，臨櫃繳納金額計 3 億 6,132 萬 80 元，占違規罰鍰總金額 33.7%。

(三) 辦理民眾申訴及提起行政訴訟案件

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提出交通違規申訴案件計 1

萬 7,481 件，經函請舉發單位提供舉發資料後，審視相關事證及引據法條，撤銷原處分免罰及改裁案件合計 5,747 件，約占 32.88%；另不服裁決提起行政訴訟案件總計 210 件，判決之案件數計 184 件(含以前年度之案件至 108 年判決之件數)，本市勝訴計 162 件；敗訴案件(扣除法院判決另為適法之處分計 1 件)計 21 件，勝訴比例占 88.52%。

(四) 加強催繳交通違規罰鍰，維護公平正義

1. 持續進行交通違規積案催繳，落實交通執法正義，對未繳納罰鍰結案者，先開立裁決書催繳，仍不繳納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2. 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強制執行移送件數計 23 萬 6,003 件，移送金額計 3 億 4,166 萬 2,591 元；強制執行結案件數計 6 萬 1,001 件，結案金額計 7,741 萬 8,103 元。

七、肇事鑑定業務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共受理鑑定案件 787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54 件，增幅為 7.4%。其中，地方檢察署刑事案件 353 件、地方法院刑事案件 150 件、桃園地方法院民事案件 6 件及個人申請案件 278 件，並完成鑑定案件(含已排會待鑑定案件)共 754 件，完成鑑定比例約為 95.8%。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受理鑑定案件數據

月份	法院		地(軍) 檢署	個人申請	合計
	刑事	民事			
2 月	18	2	52	26	98
3 月	18	1	58	44	121
4 月	31	0	60	56	147
5 月	27	2	63	54	146
6 月	32	1	59	45	137
7 月	24	0	61	53	138
合計	150	6	353	278	787

拾 肆、觀光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旅遊行銷業務

(一) 辦理觀光活動

1. 2019 龍岡米干節

以桃園龍岡獨有異域金三角文化及米干美食為主軸，除延續往年經典「潑水節」及「火把節」活動外，更首度辦理「目腦縱歌狂歡節」（景頗族祭祀太陽神的活動），不僅活動規模及期程更加擴大，也讓民眾深度了解、體驗雲南特色文化，今年活動延長、擴大並同時規劃「七彩米干」、「長街宴」、「雲南普洱茶席」三大雲南特色美食體驗，邀請民眾感受不同以往的饗宴。

2. 2019 日本觀光推廣活動

本次推介會特別媒合在地優質飯店 3 家，與已超過 100 年經營歷史的日本首家旅行社「日本旅行株式會社」共同合作，推出旅遊大溪行程 2 條，前 500 名購買遊程者贈送桃園大禮包，內容包含限定版機捷票卡、台灣好行大溪快線車票、溪友緣客家料理風味餐以及桃園伴手禮等，展現桃園滿滿的熱情與豐富旅遊訊息。

3. 2019 桃園石門水庫熱氣球嘉年華

今年熱氣球嘉年華除了持續推出民眾喜愛的熱氣球升空體驗外，更邀請到首度在北台灣亮相的超人氣電影主角「小小兵」熱氣球，以及來自日本可愛逗趣的章魚造型熱氣球，現場還佈置 5 座 Q 版大型充氣公仔，打造遊樂園式嘉年華氛圍。

4. 2019 北橫探險節

2019 北橫探險節為期 2 週，本次活動延續往年「探險」主題，推出 6 大亮點：「高空彈跳」、「溯溪之旅」、「小烏來戲水」、「部落好忙」、「小小跑酷營」、嘎拉賀溫泉「秘境探索」。為推廣北橫沿線觀光景點及特色民宿，今年再推出「2019 北橫最佳拍照景點排行榜」票選活動，納入 14 處景點和 12 家民宿。

5. 2019 舞一夏!躍動青春竹圍港

本次活動安排以創意舞蹈大賽、親子闖關遊戲、手作 DIY 還有深受

小朋友喜愛的 yoyo 家族的精彩表演，號召全國的大朋友、小朋友到竹圍漁港一起同歡，讓民眾感受滿滿的夏日海港活力。

(二) 辦理觀光推廣業務

1. 線上旅遊平台「桃園自在遊」

輔導上架小旅行：108 年已推出 41 條在地深度體驗小旅行，包括結合本府不同特色活動及節慶活動等豐富多元路線之小旅行。

2. 社群媒體平台經營

(1) 「愛<桃」臉書粉絲團：截至 108 年 8 月粉絲人數已超過 36 萬人，透過日常經營及創意行銷方式，持續協助宣傳本府觀光活動資訊及相關熱門話題，搭配本府觀光旅遊活動等進行貼文宣傳，觸及人數共達 265 萬人以上。

(2) 「taoyuantravel」Instagram：截至 108 年 8 月已累積超過 1.7 萬位粉絲，主要透過分享桃園美照、中外文主題標籤(hashtag) 及廣告投放方式經營。

二、觀光發展業務

(一) 整合觀光資源與亮點計畫

1. 石門水庫及大漢河流域跨域亮點計畫

(1) 本府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石門水庫及大漢河流域跨域亮點計畫」，107 年已完成「大漢溪左岸自行車道環境」、「運動休憩站點」、「南苑生態公園夜間環境」以及「薑母島登島環境」等 4 件工程。並持續透過平台會議機制，和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局商討石門水庫觀光合作工作，並於 108 年 4 月 18 日辦理簽約記者會。

(2) 溪洲觀光服務園區建置(即溪洲觀光服務中心、轉運站及露營地)：將為石門水庫低碳旅遊的起點，包含興建溪洲觀光服務中心、進入水庫之電動巴士轉運站，以及約 80 個露營帳位，全案工程將於 108 年 11 月完成。

(3) 本府與北水局合作以龍潭十一份佳安市場及部分宿舍群打造十一份文創園區，全案工程已於 108 年 8 月竣工。

(4)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及十一份文創園區等 2 案對外營運招

商：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於 108 年 9 月上網公開閱覽；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營運移轉案（促參 OT）於 8 月召開檢討會議，9 月辦理第 3 次公告事宜。

（二）建設觀光遊憩帶

1. 濱海遊憩帶

（1）觀音濱海遊客管理服務暨文化觀光設施工程計畫

本案為增進觀音濱海遊憩服務及配合觀音像於原址右側國有土地面積約 1.9 公頃規劃為文化觀光園區。本案已完成撥用核定及一併辦理變更編定作業。另本案工程配合重塑觀音像，使濱海遊憩廊帶由甘泉寺經白沙岬燈塔至濱海串連，帶動周邊旅遊景點發展，提升整體遊憩品質，本案已於 108 年 4 月完工。

（2）觀音白沙岬燈塔週邊休憩亮點營造計畫

本案規劃將白沙岬燈塔旁小燈塔公園進行環境改善及風貌營造，透過適當微幅改造將小燈塔公園營造為嶄新的休憩亮點，同時計劃將結合在地素材與元素，於濱海管理站前海灘設置供遊客休憩賞景之地景構造物，惟本項因土地權屬為林務局轄管，本府將積極與土地管理機關洽商研議可行性。目前規劃整體建設經費約新台幣 800 萬元，業經爭取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2. 台地人文帶

虎頭山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專案變更案，配合風景區規劃辦理都市計畫專案變更、規劃旅遊服務設施用地，於 108 年 5 月至 6 月於本府及本市龜山區公所辦理計畫書圖公開展覽，並於 108 年 6 月舉辦二場說明會，彙整人民或團體意見，於 108 年 8 月函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提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進行審議作業。

3. 山域生態帶

（1）龍潭大池吊橋興建工程及週邊燈光照明展演光環境營造工程

本案已完成大池東岸步道及景觀美化、南天宮前動線銜接九曲橋改善以及老人會館廣場、管理服務中心活化、西岸休憩綠廊改善、設置浮動碼頭及水上劇場等部份；有關龍潭大池吊橋興建工程，及大池週邊燈光照明展演光環境營造工程，預計於 108 年

11 月底完工，另周邊三處公廁改善工程也將於 109 年 1 月底前完工，將可再造龍潭觀光大池遊憩新亮點。

(2) 復興區蝙蝠洞入口休憩節點及遊程動線環境整備工程

為提高遊客體驗之舒適度及強化環境特性，改善步道高壓磚毀損、周邊市集現況與既有老舊設施，並設置解說指示及導覽系統，於 108 年 4 月 24 完工開放遊客體驗。

(3) 復興區優霞雲瀑布周邊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活化復興山區原鄉部落的優霞雲瀑布周邊環境設施，為地方政府及鄰近的居民部落帶來極大的改善能量，改善步道、觀景平台及導覽解說牌，將整體遊憩設施進行特色規劃，強化瀑布周邊區域休憩活動環境。本案工程於 108 年 5 月完工，並於 108 年 7 月完成驗收開放。

(三) 整體性觀光導覽指標規劃及工程

108 年度觀光導覽指標設置案刻正辦理規劃建置中，本案仍將以減量原則進行規劃整併、更新，加強指引與導覽功能，設置分為「觀光導覽牌」、「方向指標牌」、「資源解說牌」、「管理性牌誌」、「其他類牌誌」等 5 類。108 年仍持續配合休閒農業區劃設申請，除辦理新屋海客休閒農業區、龜山楓茶米休閒農業區等地觀光導覽指標設置，亦因應各休閒農業區新設商店之需求及申請，配合進行店家指示牌面之增設，108 年配合增設之休閒農業區計有觀音區蓮花園休閒農業區、台 7 桃花源休閒農業區。

三、觀光管理業務

(一) 辦理 2019 金牌好棧選拔暨行銷宣傳

辦理桃園金牌好棧選拔暨行銷宣傳活動，針對各好棧的特色設計六大友善標章（國際友善、環境友善、在地友善、文創友善、親子友善及寵物友善）及旅客互動網路活動，積極宣傳本市優質旅宿品牌。

(二) 辦理機場行李直送服務

結合台灣宅配通於機場設置服務櫃檯，提供行李直送服務，從機場可寄送行李直達飯店，結束旅程也可透過桃園好棧旅館櫃台，寄送行李到機場，輕鬆把握時間遊玩桃園各景點。

(三) 辦理桃園觀光產業推廣交流

為爭取泰國旅遊市場，本府觀光旅遊局整合更便捷的旅遊服務，如機場行李直送飯店服務、紅眼班機加住宿優惠套裝行程、桃捷好行紀念聯票優惠等，於 6 月 20 日至 24 日帶領旅館、伴手禮及旅行社業者前進曼谷推觀光，共同參加「Taiwan One More Time」旅展。讓更多人認識桃園，希望將桃園打造為遊客抵台的第一站或是離台前的最後一站。

(四) 公告 9 個都市計畫區為「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開放申設民宿

參考去(107)年大溪老城區案例，依民宿管理辦法認定楊梅（富岡、豐野地區）都市計畫、大溪都市計畫、大園都市計畫、新屋都市計畫、觀音都市計畫、觀音（新坡地區）都市計畫、觀音（草漯地區）、龍潭都市計畫及石門都市計畫等 9 個都市計畫區為「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於 108 年 7 月起開放民宿申請。

(五) 多元輔導民宿申設

本府跨局處協調放寬以建物所有權狀或土地登記規則第 79 條第 3 項規定文件申設民宿，輔導「微笑蒔光」及「新南 12」成功設立；另配合農業局劃設楊梅休區、復興暨大溪台七桃花源休區及蘆竹坑子溪休區辦理民宿申設法規說明會；文化局馬祖新村園區規劃入駐民宿。

(六) 辦理民宿管家學校

為培育民宿人力，創造桃園特色民宿，邀請民宿經營相關業者、專家擔任講師，分享民宿經營經驗及技能，共分基礎課程、工作坊及個案輔導三階段，期待未來更多創新的民宿經營者加入。

(七) 調整台灣好行路線

1. 於 108 年 5 月調整台灣好行慈湖線為大溪快線，經由國道及快速道路，快速接駁旅客於高鐵桃園站、大溪老街及慈湖，並與桃園捷運公司合作，推出桃捷好行聯票，並透過桃園捷運宣傳及購票服務，吸引國外旅客搭乘台灣好行暢遊桃園。
2. 原親子樂園線調整為石門水庫線，結合遊艇業者推出暑期限定藍色公路直達溪口吊橋，結合多元運具及景點門票，讓遊客由不同角度

欣賞石門水庫。

3. 小烏來線維持，計有 3 條台灣好行路線可供遊客多加利用。

四、風景區管理業務

(一) 推廣環境教育

1. 積極辦理「虎頭山環境教育園區」環境教育推廣活動，結合國小戶外教學及園區周邊學校、社區，將環境教育的理念於園區內推展至各年齡層的民眾。108 年 4 月至 9 月已有近 85 萬人來園參訪。
2. 經由虎頭山環境教育園區的成功經驗，持續提升環境教育推廣的品質與力度，目前已完成角板山園區、小烏來園區各 3 套的環境教育課程方案編撰及 50 名環教種子講師培訓，預計分別於 108 年 10 月及 109 年 3 月提送環保署申請環教設施場所認證。

(二) 推動綠色旅遊—地方特色活動行銷

1. 辦理「2019 虎嶺迎風步道啟用-千人健行活動」，行銷虎頭山稜線步道及虎嶺迎風步道，促進觀光發展，沿途民眾可將虎頭山公園美景盡收眼底。
2. 宇內溪戲水區自 108 年 6 月至 9 月份開放，範圍在宇內溪宇內 1 號橋至 2 號橋間；今年特別加強河床整治及軟、硬體改善，並委託專業救生業者在水域開放區執勤安全救生服務工作，讓親水遊客可安全享受親水樂趣。

(三) 復興區觀光場域智慧資訊串聯計畫

1. 復興區觀光場域智慧資訊串聯計畫為推廣桃園市觀光，並使國內外遊客能夠即時且精準掌握旅遊、交通、消費等資訊，桃園市提倡桃園創新智慧旅遊，已規劃智慧系統-多語系版本服務、智慧旅遊資料庫、智慧行程及智慧區域推播、旅客偏好蒐集與及數據分析、雲端環境及數據分析、智慧互動體驗-觀光數位內容擴充、產業整合-經營團隊營運、行動商務及智慧導客等內容，導入前瞻及創新科技並整合相關資訊，提供線上、線下產業串連服務。
2. 復興區觀光場域智慧資訊串聯計畫在 IOS 及 Android 評價分別為 4.7/5 及 4.5/5 之高分，自 107 年 1 月正式上線至今，總瀏覽已突破 400 萬頁，下載量達 6.5 萬人(不重複使用者)，智慧化區域推播 84.3

萬則，瀏覽景點 59 萬則，瀏覽行程 84.6 萬則，平均日瀏覽約 6 千至 8 千頁，民眾及遊客評價頗佳。

(四) 新住民觀光導覽員培訓

為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提供對外籍遊客之導覽服務，並鼓勵新住民多元學習交流，逐步培養新住民成為桃園市政府觀光導覽人力資源，向國外旅客行銷本市的觀光魅力。通過培訓合格錄取 21 人(越南：12 人、印尼：5 人、泰國：2 人、緬甸：1 人、汶萊：1 人)。

(五) 風景區設施品質提升

1. 風景區設施安全及服務品質

(1)辦理完成「107 年度 2 月花蓮地震小烏來瀑布底步道邊坡坍塌災後復建工程」、「桃 118 市道景點遊客中心據點設置工程」、「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義盛遊客中心暨里民集會所新建工程」及「轄管園區道路及虎頭山停機坪聯絡道改善工程」，提升設施安全及增加服務設施。

(2)獲交通部觀光局核定補助以下三案計畫

- ①「大溪亮點景區公共廁所設備及環境改善工程」，大溪中正公園及慈湖園區共三處公廁進行改善，提升為國際友善廁所。
- ②「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後山遊憩綠廊工程」，將虎頭山後山跨越溪溝段設置棧道及跨橋，並於節點處增設遊憩相關設施。
- ③「前後慈湖串聯步道工程」，重新規劃前後慈湖進出動線，利用荒廢的巡哨步道及新闢路徑，縮短參訪後慈湖徒步行程。

2. 營造遊憩設施新亮點

(1)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淺山步道環境改善工程」，以桃林鐵路路廊為軸心，連結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各景點，發展都會公園遊憩路徑，目前太極宮步道、三元步道、水汴頭步道等 3 條親山步道及森綠花園區現正施工中，預計 108 年 10 月完竣。

(2)辦理「大崙崁環線步道暨水圳景觀園區工程」，本工程各段步道與休憩設施陸續施作中，以擴展大溪休閒遊憩環境營造，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3)開辦「虎頭山風景特定區步道系統工程規劃設計」，本案以串聯

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周邊景點、逐步建置步道系統為目標，預定規劃沿桃 11 線由環保公園至水汴頭段及虎頭山停機坪通往楓茶米休閒農業園區 2 條人行步道。

- (4) 慈湖地區進行整體環境營造規劃設計，自大溪三層、頭寮、生態步道、牛角滿埤、慈湖雕塑公園、前後慈湖園區內，辦理整體環境營造之規劃設計及前後慈湖步道串聯路線再造。

3. 打造復興溫泉鄉

- (1)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溫泉區管理計畫與招商規劃委託服務

因應小烏來風景特定區溫泉觀光發展需要，預計今年 9 月辦理公開展覽、完成 2 場說明會，並於 108 年底向交通部提送溫泉區管理計畫及辦理招商說明會，打造友善旅遊環境，增加遊客停留時間，提升當地經濟發展。

- (2)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羅浮溫泉二號井鑿井工程及取供管路暨大眾湯池工程

107 年度完成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羅浮、義盛二區溫泉資源探測，選定復興區拉號段 17-111 地號土地辦理羅浮溫泉二號井鑿井工程，預定鑽鑿深度為 1,100M，並預定於 108 年 11 月底鑽鑿完成；另為創造羅浮溫泉新亮點，以泰雅故事公園作為推動溫泉觀光發展核心，規劃設置大眾湯池相關設施並整合既有溫泉泡腳池等區域，大眾湯池工程預定於 108 年 9 月完成發包，期俟工程完工後，呈現原鄉溫泉公園之特色，促進當地溫泉觀光旅遊發展及收益。

4. 提升北橫整體觀光

- (1) 北橫全區整體發展規劃

建構北橫沿線整體發展規劃，以兼顧自然景觀資源、歷史文化、產業發展、部落生活的前提，規劃在地特色觀光，如前後慈湖園區將整合串聯生態歷史觀光資源、羅浮地區推動溫泉特色旅遊、建立小烏來自然地質生態園區、拉拉山巴陵推動永續生態旅遊等，並編列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發展計畫，期爭取中央部會經費優化各景區服務設施。

- (2) 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評鑑申請

劃設範圍以大溪三層地區為起點，沿台七線至拉拉山、明池地區為終點，對沿線自然環境、人文、地質、天然景觀、生態、林相等條件進行整體區域的資源調查研究，並依發展觀光條例及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申請評鑑作業。

拾 伍、警政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建構良好治安，營造優質環境

(一) 偵破重大刑案

1. 針對街頭暴力及重大刑案，預防與打擊並重，編組快打部隊，聚焦治安熱點有效部署，形成跨轄區域聯防機制，遇案迅速動員即時處理，有效壓制擴大打擊，消弭犯罪於無形；發生重大刑案，秉持通報快及處置快原則，第一時間掌握現場狀況與保全犯罪證據，展現偵查能量，迅速偵破，安定民心。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以下簡稱本期），計偵破重大刑案13件29人。

(二) 查緝毒品犯罪

1. 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相關策進作為如下：

(1) 拒毒：建立「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機制」，由教育局、校外會與警察局各分局、少年警察隊，以及學校與分駐（派出）所，透過定期聯繫會議或支援約定書，提供藥頭情資，防制毒品入侵校園，阻絕青少年學生接觸毒品的機會。

(2) 緝毒：改變以往純粹追求毒品「量」的思維，調整為查緝「人」、「量」並重，並逐層向上溯源，刨根斷源。藉由一定地區範圍內強力、持續掃蕩，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絡列為優先目標，使地區施用者無法隨時購買毒品，降低毒品蔓延。

2. 本期計查獲各類毒品案件2,043件2,177人，查扣毒品淨重106.27公斤。

(三) 遏止詐欺犯罪

1. 持續強化結合檢調機關及第三方警政，並以「連坐打盡」、「斷絕金援」、「向上溯源」、「向下刨根」策略，展現打擊詐欺犯罪之決心；分析詐騙案件類型，列出轄內較易遭詐之高風險族群，積極利用轄區民眾集會及各項活動時機，舉辦反詐騙宣導，期能降低詐欺犯罪，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2. 本期計查獲詐欺集團18件、嫌疑人93人；查獲車手詐欺案件296件、

車手 414 人；攔阻民眾被騙 170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2,843 萬 6,291 元。辦理反詐騙網路宣導 832 篇、活動宣導 200 場。

（四）防制竊盜犯罪

1. 依據轄區治安熱點規劃防竊勤務，加強防制各類竊盜案件發生，針對汽、機車竊盜案件，除規劃失竊車查尋勤務防制發生外，並配合運用贓車自動辨識系統積極尋回失竊車。並針對影響民眾甚鉅之住宅竊盜案件，要求各單位重視偵防工作及到場慰問。
2. 本期計查獲各類竊盜案 1,326 件 821 人。

（五）檢肅黑道幫派

1. 為有效瓦解幫派組織，機先掌握不良幫派組合活動資訊，據以評估對治安之危害程度，積極研採處置對策。並本「重點打擊」、「防止脫管」原則，加強查緝不良幫派組合分子，並查捕在逃通緝犯；另朝「深度蒐證」、「斷絕金援」、「連坐打盡」方向，依「治平專案」模式有效檢肅犯罪組織，杜絕串聯再犯。另針對不良幫派組合經常活動場所或經營地下錢莊等易衍生治安事件處所，實施突擊搜索或臨檢，展現維護治安之決心。
2. 本期計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12 人、共犯 78 人，經法院裁定羈押者 11 人，查獲各式槍枝 29 枝、子彈 254 顆、各式毒品 132.4 公克、各類刑案犯嫌 28 人及查扣現金（不法所得）約 1,412 萬元。

（六）檢肅非法槍械

1. 警察局針對曾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及走私犯案前科分子列管，加強源頭管理與查察，防制再犯，並清查轄內具有製（改）造槍彈能力之工廠、民宅及技術人員加強查察，防止以進口廢五金、原（物）料等方式，夾帶各式彈頭（殼）、火藥，藉以製（改）造槍械。每月規劃同步查緝非法槍枝專案，肅清非法槍械，遏制持槍刑案發生，針對轄區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執行臨檢、查察、掃蕩工作，加強查緝非法槍械及緝捕在逃要犯。
2. 本期計查獲制式槍 12 枝、改造槍（以火藥為動力槍械）46 枝、其他槍械（空氣槍、模擬槍）49 枝等，共計槍械 107 枝及子彈 1,261 顆。

（七）持續封城除暴

- 1.依據「對外封鎖、對內掃蕩」原則，規劃實施「封城除暴三合一」專案，並針對本轄主要聯絡幹道（高速公路、快速道路）交流道（匝道）、縣市交界及分局交界等地區路口等，規劃優勢警力，發揮攔（盤）檢效能，嚇阻歹徒來轄犯罪企圖，確保市民安全。
- 2.本期計執行2次「封城掃蕩」專案勤務（分別為108年5月3日、108年6月21日至6月23日），查獲各類刑案306件389人（包含各類毒品案件287件311人、毒品總毛重12.02公斤、組織犯罪防制條例9件62人、槍砲案10件16人、查獲改造手槍11枝、子彈501顆）。

（八）掃蕩街頭犯罪

- 1.依據轄區特性與治安狀況，規劃運用保安警察大隊霹靂戰警加強線上巡邏，適時彌補分局勤務罅隙，並針對轄內治安複雜地區，以快速、強勢之打擊犯罪能量，落實可疑人、車攔檢盤查，有效掃蕩街頭犯罪。
- 2.本期計查獲各類案件2,162件1,889人（平均每日15.78件、13.79人），其中槍械案1件1人、竊盜案13件14人、毒品案973件846人、通緝犯235件120人、一般刑案36件23人、取締酒駕（公共危險）34件34人、失聯移工（含失蹤人口）870件851人。

（九）取締賭博色情

1.取締電玩賭博

持續取締涉嫌賭博之電子遊戲場及選物販賣機（娃娃機）店，除由經濟發展局加強行業管理外，並由警察局規劃擴（臨）檢勤務，全力強化執行密度，嚴防業者以合法掩護非法，從事賭博行為，澈底剷除危害治安毒瘤，以維本市和善民風，本期計取締電玩賭博21件39檯（選物販賣機17件35檯、小瑪莉4件4檯）。

2.取締非法色情

加強盤點、鎖定、列管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業者，尤其針對「組織化」、「集團性」賣淫及人口販賣之應召站及曾發生毒趴、毒品交易、槍（擊）械案件之旅（賓）館等，易生治安事故之高風險特種營業場所為重點，加強源頭掌握、取得多元情報、加強查緝力道、嚴密臨檢取締，並持續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本府相關局處依權責予

以行政裁處，展現取締決心，本期計取締色情場所 116 件 391 人，色情廣告 135 件 245 人。

(十) 強化涉外治安

1. 加強外籍移工治安

(1) 各警察分局依據轄內涉外治安特性，針對外籍移工聚集之場所，每週規劃臨檢掃蕩勤務 1 次以上，查察有無違法情事。另結合內政部移民署、本府勞動局、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桃園憲兵隊、海巡署桃園查緝隊等單位，針對轄內易藏匿或經檢舉為行蹤不明外籍移工之處所，每月執行聯合查察勤務。

(2) 本期計查獲行蹤不明外籍移工 446 人，查獲非法雇主 21 人。

2. 淨化轄內涉外治安

本期外籍移工涉外治安案件共 86 件，犯罪率為每萬人 7.54，為六都最低。

(十一) 持續執行全市性擴大臨檢

1. 對於轄內夜店、酒店等特定營業場所，持續加強宣導、約制，如該店仍有發生販毒、槍擊、鬥毆滋事及酒客酒後駕車情事，即採取必要之強勢作為，依法將該店家列為治安要點，採重點式、密集式臨檢，結合交通稽查、取締酒駕勤務，並透過各種刑事偵查或行政檢查作為，加強執法強度，宣示警方打擊不法之決心。

2. 本期執行 17 次全市性擴大臨檢勤務，查獲各類刑案合計 207 件 229 人，包括竊盜通緝犯 6 人、毒品通緝犯 14 人、傷害通緝犯 2 人、詐欺通緝犯 10 人、公共危險通緝犯 2 人、公共危險罪 87 件 87 人、其他犯罪 37 件 43 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一級毒品 9 件 8 人、二級毒品 27 件 34 人、三級毒品 13 件 23 人，查扣各級毒品共計 259.67 公克。

二、維持行車秩序，確保交通安全

(一) 防制 A1 交通事故

1. 為減少道路交通事故死傷人數，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分析汽(機)車、慢車及行人之主要肇事因素，列為加強交通執法及交通安全宣導重點。如發生 A1 交通事故，逐件於 7 日內邀集學者專家、道安委員及

各相關路權機關（人員）實施現地會勘，就肇事因素相關之交通工程、交通標誌、標線、號誌等設施進行檢討及改善，並針對改善工程進度提報本市道安督導會報逐案列管。

2.本期轄內年長者（65歲以上）交通事故占30.8%，分析肇事原因及研提防制對策如下：

(1) 肇事時段以清晨及夜間視線不佳之時間居高，該時段多為年長者外出運動時間，且年長者視覺、聽覺、平衡感各項生理機能均減退，較具危險性。警察局目前除針對危害交通安全的惡性違規列為交通執法重點外，並秉持「宣導與執法並重」原則，平日積極配合各行政機關、各級學校及機關行號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設計活潑遊戲方式，將宣導主題融入活動，提醒用路人養成遵守交通規則之好習慣。

(2) 「高齡者」事故死者以行人居多，警察局利用各項集會加強宣導行人安全相關規定，並提醒晨昏及深夜時刻，務必穿著明顯之反光衣物或持用燈具，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並彙整各路段易肇事原因、事故態樣等相關資訊，由社會局配合針對高齡者用路安全強化宣導及策進作為，並函請交通局配合針對事故地點行人穿越設施評估改善作為，如：延長行人號誌秒數、行人穿越道線或停止線退縮設計、增加汽、機車駕駛人安全視距等，以加強友善行人通行環境，期降低高齡者在馬路上行走的危險。

（二）強化桃園機場捷運系統安全防護

1. 針對勤務特性，強化應變能力

配合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時段，提升列車護車及捷運站體見警率，增加隨車護車密度，及重要站體或旅運高峰時段巡邏、守望勤務，以有效嚇阻車站（廂）內案件發生，維護旅客安全。增購電擊（器）棒、防割手套、防割背心、防暴臂盾等防衛裝備，結合情境狀況演練、近身防衛訓練及滾動性調整執勤方式，提升應變能力，確保同仁執勤及旅客人身安全。並與桃園機場捷運沿線各警察單位（分局、航空、鐵路、防爆專責隊）及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等機關（單位）強化協調聯繫、發揮團隊合作機制，廣續辦理各項人為、災

害事故演練，提升遇案應變處置能力，隨時保持機動反應能力，本期辦理各項演練計 2 場。

2. 周邊大型活動，安全維護疏導

針對捷運沿線經常辦理大型活動（演唱會）之站體（A2 三重站、A3 新北產業園區站、A7 體育大學站、A18 高鐵桃園站及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掌握活動訊息，規劃交通疏導及安維勤務部署計畫，做好安全維護及人潮疏導，確保參加活動之旅客安全，本期執行各項活動安全維護工作計 35 場次，其中超過 5,000 人次計 4 場，超過 1 萬人場次計 2 場。

3. 主動關懷旅客，協助緊急救助

結合勤務執行主動關心需要幫助之旅客，協助處理各類緊急或意外事故、遺失物處理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本期受（處）理刑案（含大眾捷運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計 20 件、排除意外事故及糾紛計 41 件、主動協助民眾為民服務計 68 件。

三、精進科技執法，提升服務效能

（一）建構智慧監錄系統

1. 於本市各治安要點、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安全、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建置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總計建置 1 萬 8,003 支攝影機（自建案 5,377 支、租賃案 1 萬 2,626 支）。並完成 502 公里光纖網路骨幹布建，強化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傳輸效率，提升員警破案能量，108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運用監視錄影系統協助破案共計 5,202 件，其中破獲各類刑案 971 件、釐清交通事故責任 4,231 件。

2. 108 年預計建置 4,200 支攝影機【新設 1,979 支（自建案 200 支、租賃案 1,779 支）、汰換 2,221 支（自建案 300 支、租賃案 1,921 支）】，截至 108 年底，攝影機總數預計將達 1 萬 9,982 支，以建構本市綿密治安防護網。

3. 目前天羅地網監錄系統智慧運用計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車型車色分析、特定目標即時告警、影像濃縮等功能，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合計有 9,262 支，占攝影機總數 51.45%，即時辨識功能

可減少偵辦案件長時間觀看路口攝影機畫面之負擔，108 年持續增設車牌辨識功能攝影機。

(二) 強化鑑識科技效能

1. 本期勘察各類刑案計 1,500 件，運用鑑識科技採獲指紋、DNA 及鞋印等重要跡證 753 件，經鑑驗比對及犯罪資料庫探勘，比中 280 案，偵破 232 案，緝獲犯罪嫌疑人 208 人，有效淨化本轄治安。
2. 108 年 4 月招標採購並配發保安警察大隊「手持式拉曼光譜儀」1 組，能快速且有效地確認樣品成分，並提供院檢聲押起訴重要參考依據。

(三) 整合社區治安資源

1. 社區治安會議

以社區治安會議為民意溝通平臺，鼓勵社區民眾參與，凝聚居民關心社區治安共識，進而成為相互支持的夥伴關係，達到犯罪預防之目的；本期共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94 場，參與人數 7,732 人，民眾提出意見共 244 件，列管 10 件，辦理回復 10 件，回復率 100%，深獲社區民眾支持與迴響。

2. 社區治安營造

依據內政部補助規定及名額，108 年度總計輔導本市 17 處社區推動社區治安營造（治安、防災、婦幼安全）工作，並於上、下半年各評選 2 至 4 處績優治安示範社區，頒發認證標章及工作經費，以鼓勵社區推動治安營造的努力，持續建構本市良好社區安全環境。

3. 運用民防人員

各分局民防人員每月每人協勤時數至少 4 小時，配合於平時及重要節日期間協助治安工作，彌補本市警力不足之處，保障市民生活安全；另為有效發揮服勤及救災技能，本期辦理民防大隊幹部及民防中隊常年訓練共計 11 場次。

4. 持續成立守望相助隊

為凝聚社區意識與增進社區安全，結合社區資源，提高居民防詐、防搶及防盜等安全意識，降低歹徒在社區犯罪意圖，持續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目前計編組 1 個大隊、10 個中隊、144 個分隊，編組人數 1 萬 1,168 人（統計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108 年預計新成立 20 隊

守望相助隊（迄 8 月 15 日止已輔導成立桃園區龍壽里、信光里、同安里、福元里、大樹林聯合、春日里、自強里、莊敬里，平鎮區南勢里，楊梅區富豐里、瑞坪里等 11 隊守望相助隊），警察局將持續輔導其他各里成立守望相助隊，協助共同維護社區治安。

（四）建置警政資訊應用系統

1. 持續推動警政行動服務

桃園警政 App 為警察局網站之延伸，作為民眾取得資訊及服務之多元管道，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提供 19 項警政服務、3 萬 1,010 人次下載使用，將持續辦理推廣活動並依民眾建議回饋，強化「桃園警政 App」服務項目。

2. 強化警政系統使用

宣導員警查詢使用「智慧分析決策支援系統」、「關聯式分析平臺」及「警政相片比對系統」等各項警政資訊系統，有效協助犯罪偵查，強化犯罪偵查能量。

3. M-Police 載具使用情形及執行成效

警察局目前計有 2,047 部智慧型行動載具供各外勤員警使用，108 年爭取 703 萬 4,000 元，規劃購置 209 部以汰換配發之老舊載具，大幅提升同仁使用的便利性。108 年 4 至 7 月各類人、車查詢次數共 685 萬 3,696 次，相較 107 年同期 574 萬 4,312 次，增加 110 萬 9,384 次。

4. 提升警政網路傳輸通訊品質

建置網路負載平衡管控系統，調整網路通訊架構，將警政資訊傳輸資料區分為內部公務系統專用類與外部一般網站（社群網站、影音等）2 大類型，於前端分開傳送，突破原有網路因頻寬不足所產生容易塞車的現象，有效提升網路傳輸品質，增進整體勤（業）務運作效能。

（五）精進 e 化指管系統

1. 民眾 110 報案 105 年 66 萬 0,941 件，106 年 68 萬 8,890 件，107 年 68 萬 7,493 件，108 年至 8 月 15 日止計 42 萬 7,978 件。

2. 員警到達現場時間，105 年平均 5 分 50 秒，106 年平均 5 分 56 秒，107 年平均 5 分 53 秒，超前內政部警政署要求 10 分鐘內到達現場規定。

3. 為防制 110 報案電話遭濫用，以減少外勤警力負擔，提升警察案件處理效能，利用各項機會及相關平臺加強向民眾宣導正確使用 110 報案觀念，民眾若是無故撥打 110 報案專線，經勸阻不聽者，依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85 條第 4 款，處拘留或新臺幣 1 萬 2 千元以下罰鍰，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函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並經裁罰確定計有 2 件(罰鍰 3 千元 1 件、1 萬元 1 件)。

(六) 新建廳舍及增購裝備

1. 新建警察辦公廳舍

- (1) 警察局中壢分局自強派出所納入中壢區自強停車場多目標新建工程(強國路及富裕街口)，由交通局辦理，於 106 年 3 月 22 日開工，108 年 2 月 18 日完工，辦公廳舍業於 108 年 7 月 26 日落成啟用。
- (2) 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大溪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經費共計 7,680 萬元(106 年編列 2,700 萬元、107 年編列 2,800 萬元、108 年編列 2,180 萬元)，規劃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之建築物，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程發包，107 年 2 月 12 日舉行動土典禮後正式開工施作，已於 108 年 8 月 15 日陳報竣工，俟驗收合格，擇期辦理落成啟用。

2. 增購警用裝備

- (1) 警察制服：警察局採購 108 年度夏季新式警便服業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向臺灣銀行採購部共同供應契約下訂，俟完成驗收即可發放同仁換穿。
- (2) 警用車輛：108 年預計採購高性能巡邏車 5 輛、偵防車 6 輛、小型警備車 1 輛及巡邏機車 189 輛，並汰換巡邏車 34 輛及四輪傳動式巡邏車 1 輛。
- (3) 警用無線電耗材：108 年編列 95 萬元購置警用無線電手攜台電池 820 顆，提升裝備使用續航力，已於上半年採購完畢並配發給各單位使用；另 108 年編列 95 萬元維護無線電相關設備，分別於 108 年 4 月及 10 月請廠商進行相關維護保養，減少無線電設備故障率。未來警力將增加 926 人，於 109 年及 110 年編列預算

879 萬 7,000 元採購 926 台無線電手攜台，並編列 459 萬元採購 102 台無線電車裝臺。

- (4) 應勤裝備及物品：108 年新增補員額所需各項警用武器彈藥及防彈裝備，均須向內政部警政署申請配發；警用武器彈藥部分，因男女佩槍種類不同，俟實際增加員額數時，再調查統計並申請配發，另防彈裝備部分，警察局業於內政部警政署調查需求時，先將員額數納入，以充實裝備數量，確保員警執勤安全。

(七) 強化警察執法技能

1. 因應本府補實大量新進員警，為使初任警職人員能儘速熟悉勤（業）務，對新進員警採取一對一「師徒制」方式輔導，以期快速傳承警察專業知能及法律觀念，並累積實務經驗，使其早日融入團隊陣容，本期新進訓練人員總計 431 名。
2. 為因應當前執勤風險，強化專業技能訓練並以執勤安全為主軸，與時俱進規劃各類執勤安全案例探討，指導員警執勤符合比例原則，注意三安（員警、當事人、案件）觀念。
3. 為減輕警察同仁工作壓力，警察局強化「員警身心健康服務」，本期計邀請心理諮詢委員至警察局及所屬各分局辦理身心健康諮詢及專題演講共 10 場次計 678 人，對員警心理諮商頗有助益。
4. 每月持續辦理基層巡迴諮詢工作，積極宣導並鼓勵員警若因工作、家庭、財務或健康等因素，有需要進行心理諮商者，可預約登記免費諮詢服務，本期計走訪 19 次 80 個單位，積極發掘同仁身心健康等問題並予以輔導或轉介，以防患未然。

(八) 成立專屬律師團提供法律諮詢並協助員警因公涉訟

1. 成立專屬律師團：為協助員警解決執勤法律疑義或因公涉訟等案件，警察局聘請 10 位律師成立「專屬律師團」，以電話、口頭、書面或受邀出席會議等方式提供法律諮詢。另為強化法律諮詢服務，每月定期邀請 1 位專屬律師團成員至警察局駐點服務，本期累積服務人數計 11 人次。
2. 協助員警因公涉訟：警察局每年均編列員警因公涉訟及國家賠償訴訟延聘律師輔助費用，108 年度編列 48 萬元，每一審級於 8 萬元額

度內予以輔助，遇有員警依法執勤發生損害民眾自由、權利或生命、身體、財產案件涉訟時，主動協同所屬單位關心慰問外，並提供法律諮詢意見及遴薦律師建議名冊供參，全力協助涉訟員警，保障其權益。

四、強化少年保護，確保婦幼安全

(一) 強化少年保護措施

1. 跨域網絡連結共同防處少年事件

(1) 辦理校園安全座談會

各警察分局每半年（4月及10月）邀集轄區內各級學校訓導（學務）主任、主任教官、輔導室主任等召開「校園安全座談會」，協商防制對策與檢討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共同策進應變處置機制及改進措施，本期已辦理10場次。

(2) 執行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於每年3月及9月開學日起，協助轄內各級學校實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評估並建議校園軟硬體之安全監控視訊，減少治安死角，並結合校園周邊監錄系統、警民連線及社區聯防等，建構校園安全防護網絡，俾有效落實校園安全維護工作。107學年度第2學期本轄各公私立高中（職）（含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中及國小計298所學校均已檢測完竣。

(3) 落實校園安全事件通報機制

為掌握校園內外事件之發生，於通報範圍內之校內刑事案件（不論是否具學生身分）、校園外之刑事案件（當事人一方為學生身分）及經電子或平面媒體報導之校安事件，均比照重大刑案之規定於2小時內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本期計通報52件。

(4) 定期召開「校園安全維護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二級窗口聯繫會議

由本府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勞動局、青年事務局針對校園安全維護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執行成效進行討論，共同掌握學生藥物濫用之預防及後續處遇作為，本期已召開2次會議。

(5) 定期資源聯繫與連結

定期召開少年輔導委員會議及幹事會議，由專責少年輔導工作之督導協調執行事項，以落實應執行少年輔導、協助、個案研商、協調聯繫及追蹤管考等工作，本期共辦理委員及幹事會議3次。

2. 淨化校園周邊治安環境，消除校園周邊隱患

(1) 規劃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

結合本府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勞動局、都市發展局、經濟發展局、消防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每月執行臨檢勤務，跨越夜間12時時段，針對夜校生及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如網路咖啡店、電子遊戲場、公園等校園周邊治安處所加強查察，本期計執行12次。

(2) 執行地區探巡及保護查察勤務

結合本府警察局、教育局學輔校安室、學校生教(學務)人員共同執行，針對易衍生少年事件處所，規劃勤務勸導查察少年不當行為，本期共規劃執行20次，巡查處所100處。

(3) 清查校園周邊熱點

經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針對以少年易聚集或易滋事之高風險場所為主，提供熱點數總計520處，由學校自行巡邏計9處，警方巡邏線計244處，設置巡邏箱計116處，加強必要安全防護措施。

(4) 加強校園安全聯繫訪視

每月由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各分局偵查隊、分駐(派出)所同仁與轄區各學校聯繫1次以上，協助學校處理少年問題，交流校安情資，瞭解學生偏差行為及校園生活狀況，本期計已聯繫轄內國中424次、高中319次，合計743校次。

(5) 外展熱點關懷少年

了解轄區高關懷少年聚集地，主動接觸於該地逗留之少年，並發掘社區少年問題，為少年提供輔導與協助、舉辦活動，防止少年誤入歧途，遠離毒品，本期辦理熱點經營活動62場、受惠1,066人次，辦理方案活動6場、受惠88人次，總計辦理68場活動、受惠1,154人次。

3. 強化預防宣導作為及輔導措施

(1) 綜合性法治宣導

綜整時下有關少年毒品、詐欺、竊盜等犯罪手法及防範之道，輔以播放相關新聞短片，利用案例加深學生印象；本期共計辦理 41 場次。

(2) 互動式劇團宣導模式

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與學校合作，成立「話中有話」劇團，突破現行校園宣導作法，經由與學校專業科系、社團合作，以少年的視角、口語及肢體語言，創作宣導劇本。透過互動式的劇情，使觀眾能有機會上台，和演員們一同身歷其境的參與故事情節的演出，讓學生們對於「反毒」、「反詐騙」宣導的觀念印象深刻，本期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與本市啟英高中、龍潭高中及至善高中合作，共計辦理 17 場次。

(3) 重點學校入班式宣導

執行校園安全訪視聯繫時，針對重點學校與校方學務人員或主任教官溝通，以入班方式進行小團體宣導，除宣導詐騙集團最新犯罪手法及防範之道，並輔以播放相關之宣導短片，本期共計辦理 5 場。

(4) 降低偏差少年犯罪率

由專任社工、輔導員進行諮詢、輔導、轉介、追蹤等少年工作，協助少年改善偏差行為，發揮本府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本期計諮詢 242 人，開案 167 名少年，目前尚在輔導中個案計有 142 件。

4. 執行成效（如附表）

經本府團隊共同努力，本期每千名少年之犯罪人數（不含虞犯）1.36 人，為全國六都最低，將賡續執行前揭各項防制作為，以維護優質校園環境。

（二）建構婦幼安全生活環境

1. 積極偵辦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及兒虐等案件，並提供優質且專業之處理流程，落實婦幼保護工作。
2. 運用設攤、媒體、網路、專題演講、社區治安座談會及臉書有獎徵

答等方式，實施婦幼安全犯罪預防宣導，擴大宣導之深度與廣度。

3. 本期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2,329 件，協助聲請保護令 595 件；受（處）理性侵害案件 183 件，破獲 189 件，破獲率 103.3%；受理性騷擾案 91 件；查獲違反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案件 33 件，救援兒少 18 人次；通報兒少保護案件 311 件。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少年犯罪人數/每千名少年人數分析 (以刑事警察局刑案紀錄處理系統統計資料分析，不含虞犯少年人數) 說明：少年犯罪人數比例越低，排名越前，則表現越佳。				
縣市別	少年 犯罪人數	少年人口數	少年犯罪人數 /每千名 少年人口數	排名
桃園市	191	140,042	1.36	1
苗栗縣	50	32,461	1.54	2
臺中市	349	171,385	2.04	3
新竹市	67	29,860	2.24	4
雲林縣	91	40,508	2.25	5
臺南市	232	100,167	2.32	6
彰化縣	183	76,846	2.38	7
臺東縣	32	12,623	2.54	8
高雄市	383	149,276	2.57	9
屏東縣	120	44,340	2.71	10
臺北市	368	133,385	2.76	11
嘉義市	49	17,470	2.80	12
新竹縣	113	37,304	3.03	13
新北市	653	214,591	3.04	14
嘉義縣	85	27,027	3.15	15
基隆市	66	19,097	3.46	16
宜蘭縣	90	25,487	3.53	17

南投縣	105	28,104	3.74	18
澎湖縣	26	4,963	5.24	19
花蓮縣	145	18,286	7.93	20

拾 陸、衛生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醫事管理業務

(一) 發展醫療特色，強化醫療院所照護能力及品質

1. 為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及醫療可近性，本市已於 108 年 4 月分別與清華大學簽署醫療和教育研發園區合作意向書，清大規劃結合提供急重症醫療、智慧科技、醫療教育研發、國際醫療和青年創業等服務之肩負公共衛生責任的醫學中心級醫院，醫院設立地點鄰近國際機場、高鐵及捷運站，未來將能補充本市醫療資源及滿足民眾對高水準醫療的需求，藉交通優勢，提升全市民眾醫療資源可近性，縮短城鄉差距。
2. 積極增加本市各醫院服務量及品質
中壢長榮醫院及聯新國際醫院中豐院區擴充急性一般病床床位數，共計 224 床。國軍桃園總醫院及聖保祿醫院通過許可擴建醫療大樓並提升醫療設備。另本市醫事審議委員會已核准新設立桃園秉坤婦幼醫院、八德長榮醫院、天祥醫院、桃園博愛外科醫院及杏霖醫院，共計急性一般病床 396 床。
3.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能力及量能
 - (1) 為整合本市緊急醫療資源，持續辦理「補助醫院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計畫」，提升兒科、高危險妊娠孕婦及新生兒(含早產兒)等 2 大項之緊急照護品質，為平衡南北桃園兒科及高危險妊娠產婦之夜間照護及緊急醫療救護量能，108 年共補助 2 家醫院(聯新國際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提供 24 小時兒科及婦產科急診服務。
 - (2) 目前本市提供 24 小時兒科急診服務計 4 家醫院(林口長庚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聯新國際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

(二) 桃園市民醫療小管家

1. 以桃園市醫療機構連結在地診所、長照機構等資源，建立完善之區域照顧模式與合作網絡，於高齡或弱勢人口較高之區域中建立社區共享型健康量測站服務據點，將醫療服務主動引入做為醫養服務之

單一窗口，加強地方里長、鄰長之互動，主動提供失能個案協助，讓健康服務看的到、用的到、主動送到家，落實在地照顧的理念。

2. 108 年度共成立 7 處服務據點(大溪區南興里、龜山區陸光里、桃園區永安里、八德區陸光里、楊梅區仁美里、平鎮區新勢里、中壢區自立里)，透過社區個案管理師駐點提供免費身高體重、血壓量測、高血壓個案追蹤管理、心房顫動 (AF) 預篩、慢性病衛教指導、複雜個案家訪服務、長照資源轉介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
3. 自 108 年醫療小管家轉型升級至 8 月共收案 573 戶，使用遠距量測服務 3,592 人次，每人平均量測 4.38 次，心房顫動 (AF) 預篩 712 人，其中發現疑似心房顫動 20 人(2.81%)並協助確診，提供諮詢及主動關懷服務 51 人次，複雜個案開案計 26 人，並訂定個別化之適性指標 (包含血壓定期量測、心房顫動篩檢醫療轉介、住院急診就醫次數減少、簽署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或不施行心肺復甦術(維生醫療)決定書、改善多重用藥、提供長照服務或啟動預立醫療決定討論等)，並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47 場次。

(三) 設置偏遠地區醫療服務站及提供醫療巡迴服務

1. 為強化復興區醫療保健服務體系，由本府消防局委請新工處規劃巴陵綜合行政中心(108 年 1 月已竣工，5 月完成驗收)，重建後建物設有華陵衛生室，可發揮預防保健及醫療功能，提高後山居民就醫可近性。
2. 為提升復興區醫療服務品質，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已於上巴陵、爺亨、雪霧鬧、武道能敢、砂崙子、卡拉、哈嘎灣、後光華部落等 8 處設置無線寬頻網路(Super Wi-Fi)；本府並爭取衛生福利部補助汰換偏鄉醫療資訊系統(HIS/PACS)設備、升級復興區衛生所(含所屬衛生室)及巡迴醫療點共 17 處之網路頻寬，有助提高醫事人員讀取健保卡內資訊之成功機率，使醫療服務更符合居民之健康需求。
3. 林口長庚醫院、聖保祿醫院、部立桃園醫院及高揚威診所持續提供偏遠地區 24 小時駐診及每週 3 診次之巡迴醫療服務，另復興區衛生所提供每週 4 日巡迴醫療，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服務 5,144 人次。

(四) 提供偏遠地區就醫交通補助

持續辦理復興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108年共辦理7場宣導場次，鼓勵民眾多加利用，嘉惠更多市民，自108年1月至8月共補助378人次，減輕原住民地區民眾就醫之交通費經濟負擔。

(五) 新屋、觀音沿海醫療網絡試辦補助：自108年8月開始，於4處里別，每週1次巡迴醫療服務；於衛生所開設每週2次遠距會診；由醫院專業團隊至定點提供預約制預立醫療諮商服務。

二、疾病管制業務

(一) 子宮頸癌疫苗接種

1. 為守護青少女健康及符合民眾需求，本市推動設籍桃園市之國中及高中(含五專1至3年級)女生免費子宮頸癌疫苗接種，本計畫自103年起實施迄今。
2. 107年共計188家合約醫療院所及各區衛生所提供免費子宮頸癌(HPV)疫苗接種及衛教，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計接種2,582劑疫苗，107學年高三生累計接種率達73.33%。

(二)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本市積極推動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政策，除原接種對象外，自108年7月30日起提供55歲原住民接種1劑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56歲至64歲原住民接種1劑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總計接種4,520劑肺炎鏈球菌疫苗(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共計接種3,535劑、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共計接種985劑)。

(三) 疫苗品質提升計畫

1. 為確保疫苗的穩定性和品質，委由專業醫藥物流公司，實施疫苗配送到合約院所的服務，運送溫度全程監控並培訓專業疫苗配送員，藉此提升疫苗安全、確保疫苗品質，全面保護市民的健康，自107年3月起實施至108年8月15日共191家合約醫療院所申請本項服務，107年度宅配趟次總計2,886趟；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宅配趟次計1,035趟。
2. 多年來本市預防接種合約院所以服務社會之目的，無償提供相關接

種服務，造成其服務成本壓力上升，本府衛生局透過「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委託非屬常規疫苗接種作業計畫」推行，予以補貼合理費用，以減輕其行政負擔，期能共同照顧本市民眾健康的角度出發，進而永續經營疫苗接種服務，107 年度共計補助 2 萬 8,854 劑，總補助金額 288 萬 5,400 元。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計補助 2,806 劑，補助金額 28 萬 600 元。

(四)傳染病(含新興及再浮現傳染病)監測與防治

1. 登革熱防治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全國共 291 例登革熱確診個案（本土 73 例、境外移入 218 例），其中桃園市 23 例（本土 1 例、境外移入 22 例）。針對本市今年第 1 例本土登革熱個案，本府已於 8 月 15 日公告「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屈公病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防疫措施」請市民配合以強化公權力執行。

2. 腸病毒防治

(1)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腸病毒全國重症 17 例，桃園 0 例，無死亡個案。市府持續落實學校、幼兒園、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監測，以保護學童的健康；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本市幼兒園、國小、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共通報疑似腸病毒 5,681 例，皆已治癒。

(2)依據腸病毒疫情監測顯示，重症個案發生率不到千分之 1，且本市考量停課後易影響幼童受教權及家長托育等問題，故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腸病毒防治工作手冊」的停課建議後，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桃園市腸病毒防疫措施」修正公告，以「腸病毒 71 型」流行風險作為執行停課之條件，在落實防疫的同時，亦能減輕家長負擔及社會成本支出，108 年 5 月 7 日觀音區、5 月 14 日平鎮區、6 月 4 日大溪區、6 月 10 日蘆竹區、6 月 19 日中壢區及 7 月 9 日大園區經本府衛生局公布為腸病毒高風險區，依規定該區內幼兒園、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自公布隔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 1 週內同 1 班級出現 2 例腸病毒感染病童，應停課 7 日(1127 停課標準)。

三、食品管理暨檢驗業務

(一) 辦理桃園市傳統食品產業衛生安全提升計畫

1. 改善本市微型食品產業作業環境衛生及強化自主管理能力，營造在地特色產業發展、促進食品安全及食品產業競爭力，自 106 年依據「桃園市食品安全保護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提供在地黃豆食品製造業設備補助，107 年擴及至米麵及醃漬製品微型食品製造業者，提升製程衛生，並持續稽查廠區衛生環境及抽驗製售之產品。
2. 有鑒於近年液蛋食安事件引發社會高度關注，本(108)年度擴大補助對象規模至傳統食品產業，同時將蛋製品業者納入計畫補助對象，提供業者申請從事有關促進食品安全之設施與設備等專業支援補助，輔導業者建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或添購殺菌加工等設備。經公開徵求共計 10 家業者主動提出申請，擬申請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344 萬 7,025 元；由本府專業服務小組進行書面初審及實地審查，共有 9 家業者通過，預計補助 309 萬 7,025 元整，全案於 108 年 6 月 28 日提報本府食品安全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暨食品安全諮議委員會會議，刻正核定中。

(二) 落實源頭管理

1. 辦理輸入食品先行放行查核業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初查 1,744 品項，其中邊境檢驗不合格之產品共 6 件，5 件已協助食藥署完成銷毀、1 件移請業者管理所轄衛生局辦理。另查獲 5 件疑似違反具結先行放行案件，已移請食藥署後續辦理，以落實輸入食品之安全。
2. 為保障食品衛生安全，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稽查本市食品製造業者 626 家次及販賣、物流業 1,716 家次、加水站 137 家次，並藉由實地查核輔導，強化業者自主管理，其中 5 家經複查仍不合格，已依規處辦。
3. 為提升輸入業、製造業、餐飲業及販售業等食品業者之衛生安全品質，並有效落實業者之輔導管理，迄今已完成食品業者登錄共計 3 萬 6,195 家次。

4. 強化食品輸入業者相關食品安全法規及自主管理知識，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輸入業者教育訓練共 3 場，計 187 人次餐與。另輔導輸入業者相關法規共 647 家，以提升本轄輸入業者對於食品安全法規認知。

(三) 辦理後市場衛生查驗管理，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

1. 針對高風險產品加強抽驗

(1) 抽驗品項涵蓋農產品及其加工品、即食熟(生)食、米麵濕製品、禽畜水產品、加水站水體等，檢驗項目包含食品添加物、農藥、動物用藥、重金屬、病原性微生物、食品微生物等，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抽驗 1,757 件，不合格件數共 68 件；其中裁處 12 件、複驗合格 13 件、停售 10 件、待複驗 14 件，另有 16 件移他縣市處辦，3 件涉及疑似食品中毒通報案件，經綜合研判非屬食品中毒。

(2) 為防範違規蛋品事件，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抽驗 107 件生鮮及加工蛋品，檢驗項目為禽畜產品中農藥殘留(含芬普尼)、動物用藥、重金屬、沙門氏桿菌、金黃色葡萄球菌、抗原蟲、生菌數、蘇丹色素、防腐劑等，除 25 件檢驗中，其餘均尚符規定。另將加強對業者進行輔導與查驗，以確保民眾食用蛋品之安全。

2. 公共飲食場所之食品業者衛生管理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查核異國料理餐飲業、國際觀光飯店、火鍋餐飲業、連鎖速食業、自助餐業、餐盒業、美食街及夜市等餐飲營業場所，共計 1,888 家次，其中 6 家於複查時未完成改善，皆已裁處在案，其餘業者經複查皆符合規定。

3. 辦理 108 年度「異國料理餐廳查核衛生管理計畫」

經調查本市異國料理餐廳(包含西式、韓式、日式及東南亞)約有 861 家，本府衛生局為強化業者對環境衛生與人員管理之自主管理能力，確保民眾飲食衛生安全，同時提升業者榮譽心與責任感，為加強本市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之能力，聘請專家會同，透過實地稽查與現場輔導方式，今年至少輔導 200 家業者，頒發「優、良」

標章並公開表揚，並將業者資訊上傳於衛生局網頁「健康地圖」內，以提供消費者用餐優質選擇。

4. 為提升本市餐飲業者食品衛生相關法規認知，降低民眾暴露於食品危害風險之中，以降低食品中毒案件發生，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全市辦理食品餐飲衛生講習課程 56 場次，共計 2,461 人次參加。

(四) 取締違規食品廣告維護消費者權益

1. 針對報章雜誌、廣播電視、網路及產品說明會進行監控，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查獲食品違規廣告 214 件，其中 22 件已處辦，11 件處辦中，另 181 件移請所轄縣市衛生局後續處辦。
2. 另有關網路直播食品販售，共計監錄 339 件，尚無查獲廣告違規情形。

(五) 擴大食安宣導管道，提升消費者食安知識

1. 鼓勵志工參與食安工作，協助食品標示訪視及食品說明會監控，本市志工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協助食品標示訪視 349 家次，並查核標示疑似違規件數共計 59 件；另參與食品產品說明會訪視共計 19 家次。
2. 桃園為臺灣食品工業的重鎮，本市將於 108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0 日辦理 108 年度桃園市「健康樂活食安嘉年華」活動，內容除了承襲科技、安全、美食等元素外，將食育、安全、歡樂、養生作為策展主軸，在政府展區中融合「食安五環」政策成果，透過政府展區與在地食品、中藥及生技業者的踴躍參與，讓更多民眾了解本市業者從農場到餐桌中政府對食安的努力，並提升對傳統養生及生技發展的認知，亦透過業者間互相交流學習，提升產業競爭力，共創政府、業者與市民三贏的局面。
3. 為提升全民保食安、全民皆志工文化，讓食品安全觀念從小培養，於 108 年 4 月 17 日、7 月 24 日、7 月 25 日、7 月 30 日辦理「食安教育營」營隊 4 場共計 132 人參加，活動內容包含食品安全檢驗實驗、認識食品標示及食品添加物、防治食品中毒議題並結合本市觀

光工廠等各種體驗活動深獲學童喜愛，讓學童透過參與式活動深化食安知識。

(六) 推動實驗室認證，精進檢驗品質

1. 本(108)年持續獲「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以提供專業動物用藥殘留檢測服務，主動服務民眾與相關產業。
2. 本市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669 項檢驗之認證實驗室，可提供民眾、廠商付費之 671 項，包含殘留農藥、動物用藥、食品(中藥)摻加西藥、食品微生物及重金屬等項之檢測。
3.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食品衛生檢驗共計 2,050 件，其中不合格 91 件(不合格率 4.4%)。

四、長期照護管理業務

(一) 長者活動假牙補助

1. 補助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申請裝置活動假牙，以提升其口腔健康、外觀及改善社交生活，促進營養攝取，維護生活品質與尊嚴。
2. 108 年本市合約醫療院數共 144 家(本市牙科醫療院所數計 496 家，涵蓋率 29.0%)，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申請案共 1,975 件。

(二) 64 歲以下(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口腔醫療照護補助

1. 補助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 64 歲以下中低或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口腔醫療，以提升其預防口腔衛生保健及牙科醫療照護。
2. 108 年本市簽約醫療院數共計 45 家(本市身心障礙牙科醫療院所數共 62 家，涵蓋率 72.6%)，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申請案共 27 件。

(三) 失智症照護服務

1. 個案追蹤機制

- (1) 辦理極早期失智症篩檢，以個案管理追蹤模式，提供失智症患者社區照顧服務及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 (2)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經衛生所篩檢疑似失智症個案中有 54 位確診罹患失智症，經家屬意願協助轉介至共

照中心及據點提供個案及家屬所需照護服務。

2. 失智症-非藥物療法

推動多元失智症-非藥物療法，包括「園藝治療」、「寵物療法」、「芳香療法」及「職能治療」等課程，以穩定機構內失智症長者的功能與延緩病程進展並積極提供長者及照顧者的安適感，提升機構照護品質。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141 場次，計 1,313 人次參與。

3. 失智症家屬支持團體

(1)透過經驗交流分享，紓解家屬照顧的壓力以提升家庭的生活品質，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73 場次，723 人次參與。

(2)為讓照顧者放心參與課程，無需擔心家中失智長輩無人照顧，於同一時段鄰近場地辦理失智長者輔療活動，提供失智長輩認知刺激、職能活動等課程，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辦理 73 場次，共計長輩 621 人次參與。

4. 社區式失智照護服務

(1)108 年本市配合衛生福利部「失智照護服務計畫」建構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共計核定 4 家，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執行成效如下：

①個案管理服務包括協助就醫診斷、照護諮詢及資源轉介等共計個管 2,029 人。

②提供共同照護平台服務包括輔導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17 家、辦理失智照護人才培訓 12 場，共計培訓 955 位，及辦理社區失智識能教育宣導 57 場，共計 2,950 位民眾參與。

(2)另 108 年本市共計核定 17 家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執行成效如下：

①失智個案服務人數合計 313 人；參與認知促進、緩和失智課程，共計 21,713 人次。

②照顧者服務人數合計 167 人；參與照顧者訓練課程、家屬支持團體服務，共計 481 人次。

5. 失智症防治宣導

除運用宣傳單張、新聞稿、網路媒體管道進行宣導外；另結合本府各機關、13區衛生所、醫療小管家合約醫療院所、社區醫療群及民間團體等，辦理失智症防治社區宣導，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辦理21場次，4,586人次參與。

(四) 社區復健服務

於蘆竹區、大園區、觀音區、新屋區、大溪區及復興區辦理中西合併社區復健服務，免費提供社區可近性之中醫及西醫復健服務，包含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復健評估、中醫傷科推拿、針灸及衛教宣導等，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共辦理120場次，服務1,556人次。

(五) 長期照護 2.0

1. 資源盤點

為因應長照2.0政策規劃，盤點長照資源，至108年8月15日止，本市長照資源如下：

- (1)居家式照護資源：包含專業服務、居家喘息服務、老人餐飲及居家服務，共計194家。
- (2)社區型照護資源計有：日間照顧中心15家、小規模多機能服務1家。
- (3)機構式照護資源包括：護理之家49家與老人福利機構68家，共計7,535床照護資源，多數採失能失智混合照顧模式。

2.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計畫

為建立本市以社區為基礎之長照服務體系，108年配合衛生福利部長照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計畫，持續佈建具個案管理功能之A單位、長照服務提供單位(B單位)及巷弄長照站(C單位)，截至108年8月15日已佈建41家A單位、246家B單位、280家C單位。

3. 出院準備銜接長期照顧服務計畫

為銜接出院準備與長照服務，提供民眾連續性照護資源，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之銜接長照2.0出院準備友善醫院獎勵計畫。至108年8月15日本市共有16家醫院加入出院準備友善醫院並取得衛生福利部認證，藉由本市照管中心連結醫院出院準備服務的專業醫療團隊

共同合作，使住院民眾出院前即完成長照服務需求評估，出院後即時獲得服務，以縮短等待時間。

4. 復能多元服務試辦計畫

鑑於出院病人有密集的復能需求，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復能多元服務試辦計畫，本市有 16 家醫院，透過銜接出院準備服務計畫，由專業人員及照服員協助個案，善用個案自身潛能，早期介入，讓個案失去的功能部分恢復或維持個案生活參與不退化，促使個案現有能力的最佳化，並強化出院準備服務量能，醫療與長照無縫接軌。

五、心理健康業務

(一) 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1. 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宣導

(1) 辦理社區長者心理健康促進宣導、預防憂鬱症及自殺防治守門人宣導講座並推動「社區銀髮族憂鬱量表篩檢」，以期早期發現高風險個案，及時予以關懷，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辦理 4 場，計有 115 人次參與。另憂鬱量表篩檢計 1,014 人次，篩檢出 19 名高風險長者進行轉介及關懷訪視。

(2) 針對婦女(含孕產期)、本市國小、國中、高職及大學等校園及社區辦理心理衛生暨自殺防治宣導講座，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37 場，計有 1,083 人次參與。

2. 自殺通報暨高風險個案關懷訪視服務

(1) 鼓勵加強「通報」機制，落實自殺高危險族群逐案管理，提供關懷協談及資源連結等服務，以紓解個案情緒壓力，陪伴面對問題，降低自殺風險性。

(2)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自殺通報暨高風險個案共 1,860 案次，關懷訪視 1 萬 36 人次。

3. 強化精神病患關懷訪視

(1) 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本市精神照護個案為 8,340 人，由衛生所公衛護理師及社區關懷員依病患分級定期訪視，關懷訪視共 1 萬 7,429 人次。

(2) 針對高風險精神病患(包括經強制住院後出院者、獨居者、主要

照顧者為 65 歲以上者、病情不穩定且自行就醫及服從醫囑有顯著困難者、家中有 2 位以上精神病患、經出院準備計畫評估需個案管理服務者、需重建社會支持及資源系統者、其他經衛生、社政主管機關轉介之個案等) 加強訪視，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訪視 1,390 人次。

(3) 建立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疑似)精神病患緊急護送就醫聯絡窗口，協助社交困難個案評估與轉介，協調精神科醫師到府關懷訪視，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服務 22 人次。

4.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 以家庭為中心之概念，針對收案關懷個案進行暴力風險評估、自殺風險評估、脆弱家庭風險評估、需求評估，並提供適當資源連結與訂定處遇計畫及追蹤訪視等服務，以提升個案面對問題的抗逆力。

(2)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符合收案標準共有 103 案，均已派案服務，合計服務 694 人次，訪視涵蓋率為 100%。

(二) 毒品危害及藥物濫用防制

1. 藥癮者追蹤輔導訪視服務

個案管理師以電訪、家訪方式了解藥癮者之不同需求或困境(如戒癮、就業及社會福利等)並據以提供服務，協助藥癮者面對戒癮之誘惑並鼓勵復歸社會。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追蹤輔導共 3,212 人、1 萬 6,042 人次，轉介就業共 61 人、62 人次。

2. 毒品講習心理師駐點服務

由專業心理師於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課程期間，提供一對一面談服務，使受講習者有機會獲得情緒支持與陪伴，減緩對成癮物質之依賴，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 7 人次使用本項會談服務。

3. 中醫戒癮補助治療補助計畫

與社團法人桃園市中醫師公會合作，藉由中醫醫療團隊提供輔助藥癮戒治服務，減緩鴉片類藥癮者因戒癮產生之戒斷症狀及副作用，

進而預防復發及提昇持續接受藥癮戒治之動機，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接受服務總案數為4案，接受輔助治療共21人次。

六、健康促進業務

(一) 婦幼衛生

1. 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

- (1) 為提供幼兒照顧與健康諮詢服務，整合醫療專業團隊（含家醫科、小兒科專科醫師、牙科醫師、護理人員），提供本市3歲至6歲學齡前兒童發展評估、視力、聽力及口腔等12項之全身免費健康檢查，以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把握6歲前的黃金矯治期。
- (2) 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完成健康檢查計4萬6,809人。

2. 婚後孕前、孕期及不孕症健檢補助

- (1) 為提升育齡婦女與配偶生育意願，辦理「桃園市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母血唐氏症篩檢、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人工生殖（試管嬰兒）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減輕家庭負擔。
-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補助婚後孕前健康檢查人數計（男）334人、（女）345人，母血唐氏症篩檢183人，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902人，試管嬰兒345人，中醫助孕122人次、中醫養胎23人次。

(二) 健康飲食環境

1. 本市「社區營養推廣中心」在107年8月設立於平鎮區衛生所，聘任專業營養師，進行社區營養教育及示範廚房教學服務，除了在中心扎根服務外，也走入社區關懷據點、社區營造單位、長照服務據點等，帶領社區民眾經營營養健康生活。
2. 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計辦理56場社區營養團體衛教課程，參加人數共計2,053人；共計輔導42個社區長者共餐據點提供健康均衡飲食，參加人數共計452人；舉辦4場社區營養人力培訓課程，共計308人次參與。

(三) 健康體能

為養成本市市民規律運動的風氣，打造健康體位，於市府前廣場舉辦多元體能運動，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38 場次，計 1,291 人次參與。

(四) 癌症防治

提供子宮頸癌、乳癌、口腔癌及大腸癌等四項癌症篩檢服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完成四項癌症篩檢共 19 萬 6,200 人次，異常追蹤完成率為 80.73% (6,653/8,241)，發現癌前病變人數計 1,629 人、確診癌症共 358 人。

(五) 菸害防制

1. 辦理菸害防制稽查，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 2 萬 2,355 家次，取締計 154 件，其中查獲未滿 18 歲吸菸者並執行戒菸教育計 56 件，違規吸菸行為人 44 件，未落實禁菸管理 25 件，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9 件，以自動販賣、郵購、電子購物或其他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供應菸品 11 件，製造、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 9 件，均依法處辦。
2. 公車站候車亭自 108 年 5 月 1 日起禁菸，宣導期 6 個月，108 年 11 月 1 日起如於公車站候車亭內吸菸，將依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規定處新臺幣 2,000 元至 1 萬元整。

七、藥政管理暨稽查業務

(一) 藥物、化粧品衛生管理與消費者保護

1. 為保障消費安全，整合相關資源，與檢警調機關合作，查核偽、禁、劣藥物，並加強藥物、化粧品標示查核取締與抽驗監測，及監錄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遏阻非法藥物及化粧品，維護與保障民眾健康。
2.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稽查西藥製造、販賣業、中藥販賣業、中西醫診所、藥局(房)、市場攤商計 1,406 家次。
3.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打擊不法藥物共裁處 83 件，其中移送檢調單位偵辦計 12 件(含電子煙油驗出尼古丁 4 件)。查核轄內藥物 4,369 件，劣藥、標示不符規定裁處 5 件，另移外縣市 173 件；化粧品標示共查核 862 品項，不合格件數 23 件，均依法處辦。

4.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監錄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共查獲519件不合格，其中53件已依法裁處，查辦中58件，移外縣市處辦則有408件。

(二) 整合型友善藥事計畫

1. 營造在地專業的藥事服務環境

結合本市3大藥事團體、醫療院所及藥局等之藥事人員成立整合型友善藥事服務團隊，108年至8月15日招募成立262家高齡友善藥局，並於本市13區辦理101場一據點一藥師宣導活動，共4,347人次參與。

2. 提供社區式藥事照護服務

包含判斷性服務及用藥配合度，108年至8月15日止共服務478人次，藉由藥師諮詢提升用藥知識及藥品適應症的認知。

3. 提供居家藥事訪視服務

108年至8月15日止服務132人次，由訪視藥師深入病人家中發現用藥問題後，給予藥事照護與後續追蹤，並藉由療效指標評估，逐步改善用藥行為與順從性，增加治療效果及安全性。

八、綜合企劃業務

(一)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

1. 為充實本市長照ABC據點，藉由跨局處合作機制結合跨域資源，整合長照服務，並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改善本市13區衛生所硬體設備完善老人及長照整合照護服務，轄下各衛生所依各區的長照需求和現況進行長照據點規劃，藉由修繕(或新建)方式，符合無障礙空間、長照服務模式之規定，營造高齡友善服務環境，提供民眾長照服務。截至108年8月15日13區衛生所長照服務據點辦理進度如下：

(1)108年:2處A據點(龜山所、平鎮所)、10處B據點(中壢所、龍潭所、大溪所、復興所附設居家護理所、大園所、桃園所、蘆竹所、新屋所、觀音所、楊梅所)12所長照服務據點預計於12月底前竣工。

(2)109年:1處B據點(八德所舊址)預計於109年7月竣工。

2. 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市 2 年期程計畫總計經費新臺幣 1 億 7,694 萬 1,768 元整(中央補助新臺幣 9,529 萬 7,700 元整，本市自籌款計新臺幣 8,164 萬 4,068 元整)。

(二) 桃園市民卡寶寶健康查詢加值功能

桃園市市民卡可查詢 0 至 6 歲之嬰幼兒「寶寶健康查詢加值 7 大功能」，擁有市民卡的民眾，可填寫表單送至各區戶政事務所或衛生所申請，自 106 年開 7 月開辦以來，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開通 4,947 件，加值功能服務如下：

1. 預防接種紀錄查詢。
2. 預防接種提醒。
3. 逾期未接種催種功能。
4. 提供新手爸媽在寶寶生長發育階段所需的衛教指導。
5. 查詢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資料功能。
6. 查詢牙齒塗氟紀錄。
7. 查詢幼兒成長發育檢查資料。

拾 柒、環境保護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規劃業務

- (一) 召開 4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2 次初審會議，辦理 1 次會前現勘，審查申請案件計 13 件，現地監督 115 件。
- (二) 已完成桃園市地方環境保護計畫初稿之撰擬，刻正擬定短、中、長程（109 年至 119 年）環保施政重點目標。
- (三) 108 年 5 月 29 日召開 108 年第 1 次桃園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環境與交通組」分工小組會議，辦理完成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與交通面向（跨局處）107 年執行成果。

二、環境永續業務

(一) 推動低碳綠色城市業務

1. 108 年 7 月 25 日召開 108 年第 1 次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推動小組會議。
2. 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部份條文修正案，業經第 2 屆第 3 次臨時會審議修正後通過，目前報請行政院核定中。

(二) 持續推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低碳永續家園計畫

本市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市層級獲得銀級，區層級計 1 區（八德區）獲得銀級、8 區獲得銅級（大溪、楊梅、大園、龜山、龍潭、觀音、復興、平鎮），4 區報名成功，里層級獲得 6 處銀級、71 處銅級及 270 處報名成功，共計 347 處參與認證評等。

(三) 桃園市環境教育推動情形

1. 本市轄內累計有 4 處取得環境教育機構認證，15 處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整體推動機構完整。
2. 108 年 5 月 13 日召開環境教育審議會議，並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

(四) 桃園市環境保護志願服務業務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市環教志工累計人數達 235 人；並於 108 年 7 月 20 日辦理「108 年桃園市環保志工群英會」。

三、空氣品質保護業務

(一) 空氣品質管理

1.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設立本市 2 站 PM_{2.5} 手動測站資料統計，本市 108 年 7 月 PM_{2.5} 年平均值為 15.5 $\mu\text{g}/\text{m}^3$ ，略低於全國平均值 (16.7 $\mu\text{g}/\text{m}^3$)，且較 107 年同期 (18.4 $\mu\text{g}/\text{m}^3$) 改善 9.2%，顯示本市 PM_{2.5} 污染物有逐漸改善趨勢。
2. 為提供幼兒園良好學習環境，本府環境保護局補助幼兒園安裝二氧化碳(CO₂)及細懸浮微粒(PM_{2.5})室內空品監測設備，最高補助 2 萬元，完成 20 家，自 107 年起累計 245 家。
3. 為降低寺廟燒香產生細懸浮微粒(PM_{2.5})影響，本府環境保護局補助寺廟裝設 PM_{2.5} 監測及排煙設備，最高補助 9 萬 9,000 元，完成 4 家，自 107 年起累計 82 家。

(二) 固定污染源管制

1. 大廠減量協談 7 家(台電大潭發電廠、中油桃煉廠、華亞汽電、南亞錦興廠、大園汽電、永豐餘新屋廠、國光電力公司)，預計 108 年減量硫氧化物 141 噸，氮氧化物 1,141 噸；另國光電力公司目前尚針對既有機組之低氮氧化物燃燒器 (LNB) 進行汰換作業，預計改善完成後每年減量 NO_x38 噸。
2. 推動鍋爐改燃天然氣
完成 12 座鍋爐燃料改燃天然氣，自 104 年起累計 177 座。

(三) 移動污染源管制

1. 二行程機車淘汰 4,431 輛，剩餘 46,857 輛。
2. 電動機車新增 7,458 輛，目前設籍 52,751 輛。
3. 機車定檢站 284 站，其中優良機車定檢站共 10 站。
4. 一、二期柴油車淘汰 286 輛，剩餘 5,559 輛。

四、水質土壤保護業務

(一) 水污染防治作業

108 年 1-7 月五大流域平均 RPI 為 3.3(與 107 年同期 RPI3.3 水質維持不變)，屬中度污染。統計 108 年 1 月至 7 月水污染許可證申請作業共 822 家，核發證照數計 643 件，審查中共計 139 件，駁回 40 件。

(二) 龍潭大池水質改善及水體環境營造計畫-前瞻水質淨化工程

1. 為改善龍潭大池水質優養化問題，規劃截流收集上游聚落之生活污水，配合大池滯水區域抽水進行內循環之方式，進行水質淨化設施設置及操作，設計處理水量達 18,000CMD，達到整治龍潭大池降低優養化的目標。
2. 本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8 日開工，工期為 480 天，預計 110 年 4 月完成試運轉，完工後每天將可為龍潭大池注入 18,000 噸淨化水源(達 18,000/147,000 換水率)。

(三) 分年分期辦理農地污染場址整治工作

1. 本市歷年列管污染農地面積約 341 公頃，以分期計畫執行農地污染改善工作，約 193 公頃已完成改善並解除列管。
2. 尚未解除列管的污染農地約有 148 公頃，整治規劃如下：
 - (1) 部分早期公告農地及航空城計畫內農地，納入第 3-2 期農地土壤污染改善計畫，以耕犁法及挖除法執行污染整治，共計約 73 公頃，於 107 年 11 月開始執行，預定 109 年 6 月底完成改善。另預計擴充其他航空城內污染農地及滲眉埤周圍農地約 26 公頃納入第 3 期之 3-2 計畫辦理污染改善，總計第 3 期之 3-2 計畫完成將可改善 99 公頃農地。統計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約 15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且解除列管。
 - (2) 106 年度以後公告之農地場址計約 45 公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已於 108 年 5 月核定總經費 7,000 萬元之專案補助計畫，執行期程預定為 108 年 10 月至 110 年底。
 - (3) 已整治之農地可於 110 年底全數回歸地主使用。另餘 4 公頃農地則分別為地主自行辦理污染改善及植生復育場址。

五、一般廢棄物管理業務

(一) 廢棄物掩埋場及處理(廠)場再生能源發電系統

1. 地面型太陽光電

本府環境保護局陸續完成掩埋場再生能源設置，包括新屋區後庄、新屋區永興、楊梅區員本等 3 處掩埋場及中壢區水尾、內厝 2 處環保公園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設置面積約 2.97 公頃，設置容量約

2,970 仟瓦(kW)，發電量預估 314 萬度/年，相當於供給一般家戶約 864 戶用電/年，可達減碳量約 1,661 噸/年，並且增加售電回饋每年約 172 萬元（依再生能源躉售費率及太陽能板發電效率逐年調整），統計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為止，共計發電 122 萬 2,614 度電，相當於供給一般家戶約 336 戶用電/年。

2. 屋頂型太陽光電

本府環境保護局於本市「桃園市政府觀音灰渣處理場」及「桃園市區域垃圾焚化廠回饋設施活動中心」完成屋頂型太陽光電設置，設置容量 169.61 仟瓦(kW)，發電量預估 17.94 萬度/年，相當於供給一般家戶約 49 戶用電/年，可達減碳量約 94.75 公噸/年，並且增加售電回饋每年約 19.08 萬元（依再生能源躉售費率及太陽能板發電效率逐年調整）。統計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為止，共計發電 8 萬 1,851 度電，相當於供給一般家戶約 22 戶用電/年。

（二）生質能中心

1. 生質能中心規劃為厭氧消化單元（最大量為 9 萬 1,250 公噸/年）、熱處理單元（最大量 21 萬 9,000 公噸/年）及固化掩埋場（最大量掩埋容量約 25 萬立方公尺），三合一多元處理方案，並配合「循環經濟」、「生質廢棄物資源化」政策，透過「興建-營運-移轉」(BOT) 方式，由民間企業投資 53 億元投資本案生質能源開發，藉以節省政府財政支出及提昇公共服務品質，達到「零廢棄、低污染、多元化處理與永續經營的循環型環保科技園區」之目標。
2. 本案已於 107 年 10 月 22 日與民間機構（榮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預計於 110 年 7 月前正式營運

六、事業廢棄物管理業務

（一）提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成效

強化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並進行「預防性管理」，審查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公開，增進行政管理效率，提高為民服務品質。另透過專案工程師輔導列管事業確實進行網路申報作業，提升網路申報率，108 年度（1 月至 7 月）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率為 98.13%。

（二）處理機構評鑑

為落實本市轄內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本府於 108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廢棄物處理機構評鑑作業，受評鑑之處理機構共計 44 家，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已辦理 26 場次，本年度評鑑作業預計於 108 年 8 月底完成，並於 108 年 9 月底公開表揚 A 級處理機構以鼓勵其加強自主管理及處理效能提昇，並針對評定成果不佳者加強管理。

七、環境稽查業務

(一) 智慧監控

1. 運用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以有效提升稽查效率，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期間，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已達 93.4%。

2. 環境污染預警能力再精進

基於提升稽查、預警、監控三大面向之能力，持續針對污染監控中心進行軟硬體設備提升，包括：

- (1) 公害陳情報案電話接聽系統升級，使用互動式 3D google 街景系統與陳情人同步互動，以助於快速準確獲得陳情資訊。
- (2) 運用 CCTV 遠端即時監視系統監控高風險污染事業。
- (3) 建置天羅地網預警監控系統，於南崁、老街溪設置 8 處水質監測站及遙控式攝影機，如有發現異常就近派員迅速前往稽查。

3. 高污染風險事業即時監控

運用物聯網技術開發多種污染監控器，包括廢水排放電子腳鐐、三合一水質監控器及紅外線溫度感測器等類型，針對遭停工處分或高風險事業排放口及製程設備進行 24 小時連續監控，如有異常立即發送簡訊通報稽查人員前往稽查。

4. 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

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06 年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率先在本市觀音工業區布設 1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107 年更獲補助，申請於陳情案件較多之觀音、大園、平鎮、龜山、龍潭科學園區及華亞科技園區等工業區布建 4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業於 107 年 8 月底完成布建，108 年度預計於本市其餘工業區布建 5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屆時桃園市共計將有 1,0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感測器以每 3 分鐘產生一筆數據

方式，全天候即時監測 PM_{2.5} 和揮發性有機物(VOCs)，並運用於污染源追查及空氣品質監測，強化建置智慧城市。

(二) 科技辦案

1. 運用高科技污染檢(監)測設備

針對不同公害污染態樣及監控調查需求，持續擴充運用傅立葉光譜未知氣體分析儀(FTIR)、X-ray 金屬元素分析儀(XRF)、空拍機、透地雷達、管中探測器及紅外線氣體熱像攝影機(FLIR)等精密儀器輔助科學辦案，針對污染熱區加強稽查，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稽查 1,282 件次(夜間 79 件次、假日 108 件次)，處分 17 家次。

2. 環檢警結盟查緝環保犯罪

(1) 本府於 105 年 7 月 6 日召開環檢警結盟記者會，結合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及本府警察局、環境保護局，建立檢、警、環三方合作平台並定期開會研商，整合資源共同打擊環保犯罪，伸張環境正義，遏止不肖業者破壞環境生態。

(2)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合作辦案 115 件次，告發 36 件次，移送司法偵辦 21 件次。

(三) 環境檢測

1. 環境資訊 APP

為提供空氣污染預警，即時發佈給民眾參考，目前已提供市民隨時了解生活周遭環境之空氣品質指標(AQI)、紫外線、酸雨、氣象及環保新聞等相關資訊，除原本已開發完成「環境資訊即時查詢 APP (Android 作業系統)」外，另於 107 年 11 月 22 日完成 IOS 作業系統建置。

2. 井水送驗，e 指搞定

本府環境保護局已於 107 年 4 月底完成建置「本市非自來水水源水質檢測申請及查詢系統網頁」線上服務，並於 107 年 7 月開始供民眾線上申請井水檢測，同時也可於線上查詢檢驗進度及結果，即時得知最新相關資訊，提昇本府環境保護局為民服務效率及減少同仁

業務負擔，另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累計有 163 件申請案件。

八、噪音管制業務

(一)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作業

1. 機場回饋金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支出金額為新臺幣 2 億 7,219 萬 3,015 元。

2. 航空噪音防制費

第五梯次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自 107 年 5 月 31 日起開始受理補助，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已受理申請書 3 萬 7,982 件，撥款金額逾 6 億 500 萬元；本(第五)梯次預計寄發申請通知函 4 萬 6,981 件，預計總撥款金額 7 億 9,028 萬元。

(二) 改裝機動車輛噪音稽查管制作業

1. 改裝機動車輛攔檢

為有效降低改裝車輛噪音妨害安寧，針對改裝車行駛熱點，聯合警察及監理單位執行改裝車噪音攔檢作業，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執行全市環警監聯合稽查改裝車輛攔檢共 1,298 輛，不合格告發 613 輛。

2. 科技執法稽查

推動「噪音偵測照相系統」科技執法，加強陳情熱點噪音車輛偵測通知到檢作業，108 年 6 月 4 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共執行 9 場次，已通知高噪音車輛 101 輛到檢。

九、低碳環境教育業務

(一) 打造全國第一座「海岸與資源環境教育園區」

1. 本市預計於觀音環保科技園區成立「海岸與資源環境教育園區」，其中包括海岸生態館及永續資源館，海岸生態館主要結合海岸生態保護白皮書，展示桃園市海岸線各種獨具特色之生態環境，包括濕地、沙丘、藻礁、石滬等，並傳遞海岸生態保護的重要性，目前已完成先期規劃作業，刻正辦理專案管理計畫，預計 109 年營運。

2. 永續資源館主要為傳遞本市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循環再利用之現況與成效，展示內容包括各種廢棄物轉換為再生資源之基本知識、環保

科技園區介紹及進駐廠商特色，以及各種高科技的廢棄物處理技術等，並透過環境教育活動，把循環概念、綠色觀念體現在生活的每個層面，減少資源耗損及環境污染，本案已於 107 年 8 月試營運。

(二) 輔導潛力場所取得「環教設施場所」認證

1. 輔導本市具潛力且有意願申請認證之設施場所，以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為推動目標，深化環境教育之品質與內涵，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止，已輔導 1 處潛力場所取得認證。
2. 輔導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評鑑及展延作業，協助場域思考如增強在地特色，確立永續經營的發展目標。

(三) 辦理農博基地展期結束後之營運管理等業務

1. 「農博環境教育園區-碳索生活館」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2. 針對保留展館及設施進行規劃、佈展，並安排導覽人員開放民眾參觀。
3. 持續進行基地保全、環境清潔維護等工作，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參觀環境。

十、環境清潔市容維護業務

(一) 桃園市環境清潔日辦理成效

本市里環保志工小隊計有 485 隊，近 3 萬 3,000 名環保志工，配合每月第 2 個週六之「環境清潔日」出勤打掃社區鄰里，齊心維護家園環境。108 年度 4 月至 8 月「桃園市環境清潔日」共計出勤 1,645 隊次、8 萬 624 人次，垃圾清運量達 13 萬 5,195 公斤。在環保志工的努力下，社區鄰里變得更清潔也更美麗，也期望透過活動宣導的同時鼓勵市民朋友共同維護居家環境，齊心守護美好桃花源。

(二) 「撕除小廣告 好禮多重送」活動

本市辦理「撕除小廣告 好禮多重送」活動，鼓勵民眾協助撕除違規廣告物共同維護市容景觀。市民每撕除兩公斤廣告物（約 200 張 A4 廣告紙）可至本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各區中隊兌換 50 元等值獎品（含桃樂卡儲值金、超商提貨券、洗碗精或其他等值品）及摸彩卷一張，提升

民眾協助撕除廣告物獎勵計畫之參與意願。

統計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7 月期間，民眾共撕除 1 萬 2,198 公斤廣告物，相當於 121 萬 9,800 張廣告物，並兌換加值金及禮券約 30 萬 4,600 元，成效良好，相當於桃園市增加一倍的清潔人力來美化市容環境以及增進民眾參與公眾事務；本活動於隔年舉辦摸彩活動，抽獎獎品包含電視、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其他等值商品。

（三）持續推展資源回收工作

1. 桃樂資收站實施成果

（1）為鼓勵全民推動資源回收，統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本市於轄內 12 個行政區目前共有 156 站桃樂資收站，平均每一區域桃樂資收站占比已達平均 30% 以上，未來將可持續穩定成長擴點提供兌換服務，民眾可持資源回收物至桃樂資收站，依本府環境保護局訂定之兌換標準進行桃樂卡（市民卡）加值金儲值或兌換環保宣導品。

（2）桃樂資收站自為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加值金額約達 205 萬 6,012 元，共辦理 925 場次，共計 6,822 人次參與回收換好禮活動，共計回收約 1,134.95 噸資源回收物，其中回收物以玻璃容器所佔比例最高（81.92%），其次是紙類（12.24%），再則為廢紙容器（2.74%）透過桃樂卡加值計畫可有效提升本市資源回收量，達到全民回收目標。

2. 限用塑膠袋、塑膠微粒及塑膠吸管政策

（1）配合 108 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限塑政策，針對「購物用塑膠袋限用」部分加強輔導與查核市內 14 類列管業者，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稽查 4,975 家次，皆符合規定。

（2）配合 108 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限塑政策，針對「限制含塑膠微粒使用」部分加強輔導與查核市內列管業者，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稽查 1,723 家次，皆符合規定。

（3）配合 108 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限塑政策，針對「一次用塑膠吸管限制使用」部分，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8 年 5 月 8 日公告，自 108 年 7 月 1 日生效，公告內容如下：

- ①限制使用對象不得提供一次用塑膠吸管供內食餐飲使用。
- ②限制使用對象包含 (a)政府部門、(b)學校、(c)百貨公司業及購物中心、(d)連鎖速食店。
- ③配合環保署全國擴大稽查，本市於 108 年 7 月 1 日(公告實施日)聯合稽查本市列管單位，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間共計稽查 182 家次，全數合格。

(四) 加強占用道路廢棄車輛稽(巡)查作業

1. 依據「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及「桃園市廢棄車輛查報移置處理作業執行要點」規定，加強執行占用道路廢棄車輛(汽車、機車)查報、張貼及移置作業，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計查報 2,823 輛、張貼 1,984 輛、移置 1,567 輛。
2. 為有效維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及符合市民需求，建置本市「廢棄機動車輛查報拖吊保管系統」，提供民眾更多元的陳情管道，並降低廢棄車輛隨意停放或棄置之情形發生；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民眾透過網路查報廢棄車輛計 425 筆。

(五) 承辦 108 年全國清潔隊長業務交流會議暨環保設施觀摩活動

行政院 106 年 6 月 22 日院臺環字第 1060177108 號函核定「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為因應禁止廚餘養豬後廚餘之去化及提升環保設施處理量能，強化各縣市整體評估垃圾處理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業務作為及表達政府對全國清潔人員執行勤務辛勞之關心，於 108 年 8 月 13 日假臺北圓山大飯店舉辦「向全國清潔人員致敬 因為有您 環境更美麗 感恩餐會」，特邀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清潔(區、中)隊長參加業務交流會議並於會後辦理餐敘，並於 108 年 8 月 13 日及 108 年 8 月 14 日參訪本市平鎮區享運資源回收細分類廠、八德區埤塘生態公園及新屋農業博覽會探索生活館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十一、海岸管理業務

(一) 草漯沙丘地質公園

1. 草漯沙丘自老街溪出海口至大堀溪出海口，綿延約 8.1 公里，沙丘高度約 10-15 公尺，是台灣海岸中保持最寬廣而完整的沙丘地形，本府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1 項

規定作成自然地景列冊追蹤之決定，並於 3 月 19 日起進入審議程序，分別完成現勘、公聽會，預定於今年底前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將「草漯沙丘」公告指定為地質公園(710 公頃)。

2. 另已於 7 月 30 日辦理大園區沙丘地景公園(潮音北路)動土典禮，並於 8 月 6 日正式開工，預計今年底前完工，讓民眾可近距離觀察體驗沙丘之美，明年將在觀音忠孝路設置第二座地景公園。

(二) 許厝港重要濕地(國家級)總體營造計畫

本府推動許厝港(國家級)重要濕地第一階段生態復育營造工程，基地面積約為 20 公頃，工程經費 4,041 萬 8,000 元，已於 4 月 2 日開工，預計今年年底完工；明年將啟動第二階段景觀性、服務性設施營造計畫，全力打造水鳥濕地樂園。

(三) 跨域合作

1. 海岸巡護隊：目前已成立運作 11 隊海岸巡護隊(新屋 4 隊、大園 3 隊、觀音 3 隊、蘆竹 1 隊)，認養海岸長度達 14 公里，巡護面積達 326 公頃，至 8 月 22 日止清理垃圾量達 50 公噸，今年已規劃再新增招募成立 4 隊。
2. 環保艦隊：目前已成立竹圍、永安、中油等 3 支環保艦隊，今年新增加入 17 艘漁船，總計有 84 艘船舶(竹圍 46 艘、永安 33 艘、中油 5 艘)執行海漂垃圾清除工作，至 7 月 31 日止清理垃圾量達 1,475 公斤。
3. 環保潛水隊：已於 6 月 15 日世界海洋日成立首支由公部門 20 人組成之環保潛水隊，今年 8 月公開向民間招募 107 位潛水志工，其中已有證照者高達 82 人，預計於 9 月底完成潛水培訓，年底前正式成軍加入海底清道夫的行列。

(四) 海岸生態旅遊

1. 本市沿海地區生態旅遊推廣以南軸心區(藻礁及石滬)、北軸心區(許厝港濕地及沙丘)為主，目前針對北軸心已辦理 5 場次海岸生態旅遊產業聯盟座談會，已有 46 家相關業者簽署合作意向書共同投入生態旅遊市場。
2. 藻礁生態環境教室於 7 月 4 日開幕，至 8 月 15 日止共 425 人次參訪，

以推廣環境教育為核心，實物觀察與介紹藻礁生態特色為主軸，未來將結合後湖溪划船，及保安林生態觀察，發展生態遊程；目前已完成 30 位海岸生態解說員，加入生態導覽行列，今年將再招募培訓 60 位生態解說員。

(五) 海岸環境維護

1. 淨灘活動：今年至 8 月 20 日止已辦理 264 場次淨灘活動，參與人數總計 9,725 人次，共清出 58 公噸廢棄物，其中一般廢棄物 48 公噸、資源回收物 10 公噸。
2. 海洋廢棄寶特瓶回收再利用合作意向書：本府與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 6 月 4 日簽署海洋廢棄寶特瓶回收再利用合作意向書 (MOU)，將寶特瓶再生製成環保慢跑衣，至 8 月 23 日止已載運 1,051 公斤至亞東創新進行回收再利用。

(六) 海岸環境監測

1. 為了加強保護海岸生態環境，全國首創設立之「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已於 8 月 15 日揭牌啟用，未來將於 11 條重要河川出海口設置海岸水質監測站，可即時監測河川流量及 10 項水質項目，首座設於埔心溪出海口，已於 8 月 19 日連線運作。
2. 未來將與中央氣象局、中央大學合作，於桃園海岸規劃佈設 6 座海象高頻雷達系統，由中央氣象局負責測站興建、管理維護；桃園市政府負責土地取得、行政協調；國立中央大學負責技術支援、專業諮詢，藉由三方合作全面掌握桃園海域的潮汐、波浪及海流，有助於瞭解海漂垃圾的流向及預測油污擴散趨勢。

拾 捌、消防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落實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

為確保暑期青少年活動空間之安全，加強轄內具高危險性列管場所之消防安全檢查及防火管理措施，本府消防局於 108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針對本市轄內健身休閒中心、百貨商場、視廳歌唱場所(PUB、KTV 等)、資訊休閒場所、電影院、遊藝場所、補習班等加強消防安全檢查。前述列管場所共計 1,933 家，完成檢查 2,025 家次，檢查率達 104.76%，針對不合規定者，持續追蹤輔導直至改善為止。

二、持續推動「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安裝

- (一) 本市應設置火災警報器戶數 805,883 戶，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累計已設置戶數 600,896 戶，設置率 74.56%。
- (二) 為提升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普及率，本府 108 年編列經費 2,500 萬元，另配合中央補助款自籌編列 12 萬 5,000 元，爭取內政部消防署補助 18 萬 7,000 元，合計 2,531 萬 2,000 元，共計採購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97,323 顆，俟 108 年採購數額完成裝置後，本市火災警報器設置率可逾 80%。

三、持續推動燃氣熱水器遷移更換補助

為防範居家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造成一氧化碳中毒(如：屋外型熱水器安裝於室內或於加蓋陽台等情形)，本府消防局持續推動宣導民眾申請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補助。108 年更加碼 400 萬元(107 年為 200 萬元)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低、中低收入戶最高補助 1 萬 2,000 元，並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為優先補助對象。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受理一般戶 536 戶，低、中低收入戶 161 戶，執行率 82%(規劃補助戶數共計 850 戶)。

四、充實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提升災害搶救能力

- (一) 108 年編列購置消防車輛 25 輛，計 1 億 8,020 萬元(包括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7,180 萬元、市款 1 億 840 萬元)，車種及數量如下：
 1. 40M 雲梯車 1 輛、30M 雲梯車 1 輛。
 2. 小型水箱消防車 4 輛。
 3. 水箱消防車 6 輛。

4. 水庫消防車 3 輛。
5. 化學消防車 3 輛。
6. 幫浦消防車 6 輛。
7. 救助器材車 1 輛。

(二) 108 年購置救災裝備器(耗)材如下

1. 消防衣褲 584 套、消防鞋 760 雙、消防手套 380 雙。
2. L 型胸燈 150 組、熱顯像儀 4 台、空氣呼吸器組 240 組及面罩組(含肺力閥)240 組。
3. 灌充用空氣壓縮機 3 台、RIT 緊急拖拉系統 12 組、RIT 呼吸防護系統 12 組、美式救援梯 22 組、重型車禍破壞工具 4 組、重型車禍頂舉系統 2 組(含半拖車)。
4. 人道救援頂舉系統 1 組、人道救援後勤帳篷 1 組、混凝土破壞工具 2 組、位移監測器 1 組、電壓偵測器 2 組、五用氣體偵測器 39 組。
5. 水域救援裝備 1 批、救助服 1 批、山域救援器材 1 批、化災處理耗材 1 批、消防水帶 1 批、救災瞄子 1 批、搜救犬飼料 1 批等計 7,964 萬元。

五、落實義消訓練觀摩，提升協勤專業技能，爭取寬列義消預算

- (一) 為勉勵義消協助救災救護勤務，寬列義消訓練、觀摩、協勤及運作費等經費，108 年編列預算計 5,000 萬元。
- (二) 全市義消編列總隊、大隊、13 中隊、68 分隊，共 89 個單位，合計 2,566 人。
- (三) 新成立大園等 10 救護義消分隊，持續規劃成立新屋、觀音、大溪及復興救護義消分隊，達成各行政區均有專責救護分隊。

六、整合民間救難組織，提升本市防救災能量

- (一) 108 年編列輔助災防團體專案預算計新臺幣 470 萬元，充分提供各災害防救團體保險、訓練、觀摩、協勤津貼及充實裝備器材之所需。
- (二) 108 年完成添購工作服裝、水域、救助及救護類等裝備器材，增進本市災害防救團體救援效能。
- (三) 積極輔導本市登錄之 9 個災害防救團體落實訓練，108 年完成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43 人，經由本府消防局主辦之年度複訓併各團體自辦年度複

訓，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計完訓 310 人、合格登錄計 353 人。

七、提升緊急救護效能

(一)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救護出勤 34,214 件、急救人數 25,980 人。

(二) 辦理救護評比與訓練

1. 108 年 4 月 13 日辦理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
2. 108 年 4 月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計 36 人參訓。
3. 108 年 6 月辦理救護義消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計 30 人參訓。
4. 108 年 7 月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計 60 人參訓。

(三) 持續宣導 CPR 技術訓練

持續推動 CPR「便利學習站」：每週一 19 時民眾 3 人以上者，即可至本市任一消防分隊參加 CPR+AED 訓練，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累計宣導 1,797,693 人次、取得 CPR 及 AED 訓練合格證明人數達 158,211 人。

八、建置及擴充 119 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一) 完成 119 與 110 派遣系統案件轉報介接功能

當受理民眾報案有相互通報需求時，透過系統介接相互轉報取代以往人工電話轉報方式，提升 119 及 110 通報效率。

(二) 行動派遣 119APP 功能擴充

新增行動派遣 119APP 功能包含介接教育訓練管理系統、輔助搶救資訊系統(太陽能光電及游離輻射場所資訊)、建置 APP 裝置 GPS 座標顯示後端管理平台。

(三) 全面提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及大隊執勤席整體功能

更新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各項軟硬體設備，包含建置 13 區公所及復興區後山前進指揮所視訊系統，同時顯示 EMIC、水情、災害統計等 44 組災情影像或防救災資訊；規劃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原有 18 席指揮派遣席位提升至 25 席，並建立 8 席救災救護大隊派遣席，增加幅度高達 83%，可加速受理大量報案電話及滿線溢流應變能力。

九、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效能

(一)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完成 127 件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對於涉及

公共危險等火災案件均移送轄區分局偵辦。

- (二)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完成 51 件火災證物鑑定，有效提升火災原因調查正確性及公信力。
- (三) 協助火災受災戶申請建物、汽機車保險理賠、減稅、報廢及申請社會福利等相關事宜，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開具住宅、工廠、汽、機車火災證明書 169 件及火災調查資料 124 件。

十、提升防救災應變能力，推動災害防救工作

- (一) 執行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本計畫為期 5 年(107-111 年)，本市 5 年總經費約為 2,700 萬元，108 年度經費約為 548 萬元。

- (二) 參加行政院 108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108 年行政院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採分區聯合方式辦理，本市已於 8 月 27 日受評完畢。

- (三) 重新編修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本市經滾動式檢討，大幅改版現行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架構，整合各類災害共同基本對策並於 108 年 4 月 12 日經中央核定頒行。

- (四) 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辦理各式災害防救教育訓練，並於 4 月辦理各公所指揮層級人員災害防救研習課程。

- (五) 辦理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

於 4 月規劃四區實地實景、同步辦理本市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參演人數近 1,100 人。

- (六) 補助各區公所推動災害防救專案計畫

為提升各區災害防救工作效能，持續編列預算 150 萬元，並依人口數分級補助各區公所辦理災害防救業務。

十一、廣續爭取補實消防人力

- (一)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實際消防員額 1,495 人，108 年 10 月將再增補 25 人，屆時實際消防員額將達 1,520 人。

- (二) 本市消民比至 108 年 7 月為 1:1,497 人、六都排名第 2。

十二、規劃辦理消防專業訓練

(一) 強化火災搶救訓練

自 107 年 11 月 5 日起規劃辦理火場安全訓練，截至 108 年 8 月 30 日已辦理 30 梯次 900 人次，以提升消防同仁救災安全。

(二) 辦理各式救災救援訓練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辦理新進人員職前訓練、繩索作業及救援技術初級班、進階班及教官班複訓、國際人道救援訓練、救援潛水搜救訓練等計 549 人次。

(三) 防災教育館宣導訓練

本市防災教育館於 107 年 9 月 29 日啟用，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計有 8 個國家、138 個國內外團體前來觀摩體驗，累積宣導人數達 14 萬 6,807 人。

十三、健全消防廳舍據點

(一) 新屋區永安分隊遷建工程

已於 108 年 5 月 10 日落成啟用並進駐，負責新屋永安地區防救災工作。

(二) 復興區巴陵綜合行政中心興建工程

已於 108 年 5 月 13 日落成啟用，除巴陵消防分隊進駐外並完成復興區後山前進指揮所，綜理後山災害應變事宜。

(三) 楊梅區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1. 本工程為地上 4 樓 RC 結構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334 坪，總計畫經費 6,010 萬 2,500 元，分 3 年編列 (107-109 年)，其中內政部「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計畫項目第 1 期核定補助 4,119 萬 9,613 元，本府配合款編列 1,890 萬 2,887 元。

2. 本工程於 108 年 4 月 5 日開工，目前正進行 1 樓頂板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進度為 19.98%，預計於 109 年 2 月完工。

(四) 新屋區新屋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1. 本工程為地上 3 樓 RC 結構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650 坪，總計畫經費為 9,840 萬元，分 3 年編列(108 年獲編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170 萬元、109 年擬編 2,000 萬元、110 年擬編 7,670 萬元)。

2. 108年5月14日完成專案管理(PCM)及監造服務勞務採購招標，刻正辦理設計及施工統包工程招標作業，預計108年10月完成決標，110年10月完工。

(五) 桃園區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1. 已完成興建用地都市計畫指定用途變更法定程序及用地分割作業，刻正向國產署申辦土地無償撥用，預計108年11月可完成土地取得。
2. 本工程為地下1樓地上5樓RC結構建築，地上1-3樓為分隊使用；4-5樓為大隊使用，總樓地板面積約1,515坪，分4年編列經費為2億1,169萬元。
3. 刻正辦理委託專案管理(PCM)及監造服務勞務採購招標公告作業，預計108年完成發包、109年7月辦理統包工程招標，111年3月完工。

(六) 車輛保養場暨第二搜救分隊新建工程

1. 興建基地位於本府消防局華勛分隊旁訓練場，規劃興建地上2樓RC結構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650坪，分3年編列經費9,880萬元。
2. 刻正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招標作業，預計108年10月完成規劃設計評選及決標、109年7月完成工程招標、110年8月完工。

拾 玖、文化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文化發展業務

(一) 推動社區營造計畫暨行政社造化

1. 推動本市社區營造計畫及社造博覽會

108 年獲文化部核定補助 1,083 萬元，文化局採分級分類輔導各類社造計畫，包含培力 51 個社區、社群、個人、12 區公所、辦理桃園城中藝術行動計畫及村落藝文計畫，全面推動本市社造工作。

為擴大居民參與村落藝文，於 108 年 7 月下旬辦理藝遊八塊厝環境藝術行動計畫，與在地居民共創藝術作品，辦理 32 場工作坊、設置作品 10 件，並於 9 月 6 日至 9 月 22 日展出，預計參與人數達 5 萬人次。

為展現本市社造成果，於 108 年 11 月 16 日至 24 日辦理「2019 桃園社造博覽會」，並呼應 SDGS 聯合國環境永續發展指標；另於 10 月 26 日舉辦社造國際論壇，邀請日本及馬來西亞分享社造經驗，辦理逾百場交流體驗活動，預估參與人數達 2 萬人次。

為永續深耕社造計畫，自 107 年 11 月 28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受理團體及個人申請「108 年度桃園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並於 108 年 2 月辦理 4 場「社造提案工作坊」，輔導與協助單位研擬補助計畫，提升社造培力輔導品質，推動本市社區發展區域特色。

2. 推動行政社造化

為整合各局處資源，落實行政社造化，本府設置「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並於工作小組下設社群培植組、景觀營造組、社區安全組 3 個權責分組，由參事與參議督導。108 年 7 月 26 日召開「108 年度社造推動委員會第 1 次定期會議」，由市長主持，本府 30 個局處及區公所與會，決議將區公所納入社推會組織架構，落實由下而上，地方賦權。108 年至 109 年，「社群培植組」以青年融入社區計畫、桃園女子社造論壇等計畫擾動多元社群；「景觀營造組」以桃林鐵路沿線景觀營造及休閒農業資源整合為目標；「社區安全組」將推動平鎮區申請國際安全社區認證，整合資源及提升區域安全。

文化局主政之「人文會報」每月召開一次會議，由本府 7 個相關局處及 13 區公所與會，強化人文主題業務整合及橫向聯繫，並首度成立行政社造化推動辦公室，輔導區公所與在地社區連結，成為區域型社造中心、知識學習平台及公民審議為目標。108 年度輔導中壢、蘆竹、龍潭及觀音等 4 區公所辦理參與式預算計畫及人才培力。

（二）城市故事館舍轉型新生

為保存歷史資產及傳承世代情感，文化局串連本市公私立地方文化館舍，整合為「桃園城市故事館」，連結社區資源展現地方特色。

文化局積極向中央各部會申請館舍專業提升與再利用計畫，107 年底向文化部提案爭取「108-109 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子計畫「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運籌機制計畫」獲補助 700 萬元；「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提升計畫」、「城市故事館整合協作平台」、「眷村鐵三角整合協作平台」等 13 項子計畫獲核定 4,667 萬 5000 元；「憲光二村提升計畫」獲核定 3,500 萬元。

本市文化館舍陸續開館營運，為了向民眾宣傳館舍發展現況，於 518 國際博物館日當天辦理「518 桃園城市故事館大串聯」記者會，邀請 18 間公私館舍大會師，藉以宣示桃園的文化館舍已遍地開花，邀請民眾至各館參觀；活動期間規劃集章抽好禮、故事箱展覽等活動，帶領市民深度認識桃園城市故事館群。

（三）眷村文化

本年度桃園眷村文化節訂於 108 年 10 月 10-20 日舉辦，以「眷村新生」為主題，辦理 14 場系列活動，藉由戶外攝影展、眷村飲食推廣活動等創意活動，以不同面貌行銷推廣本市眷村文化。

龜山眷村故事館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舉辦文化學堂、志工見學及社區共食活動等共計 5 場活動，共計 3,929 人次參與。

龜山區憲光二村 108 年持續設置駐地工作站，獲文化部補助 199 萬 7,400 元，辦理建築美學工作營、眷村美食沉浸式體驗活動及眷味食譜採集計畫。於 8 月 19 日至 23 日辦理 5 天 4 夜建築美學工作營，共錄取 22 名來自建築、景觀科系之大專院校學生，以憲光二村美學元素進行共同創作。眷村美食沉浸式體驗活動將於 9 月至 10 月配合桃園眷村

文化節舉行，結合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將眷村美食記憶以創意形式呈現，連結年輕世代，讓眷村故事與精神永續傳承。

憲光二村修復工程第 1 期規劃設計與第 2 期規劃設計細部設計已完成，因應計畫將於 9 月核定。108 年 4 月獲文化部補助第 1 期修復工程經費新臺幣 3,500 萬元，刻正進行發包書圖調整修正，預計 108 年 11 月至 111 年 6 月施作第 1 期修復工程。

二、表演藝術業務

(一) 辦理優質表演藝術節目，提升城市藝文內涵

1. 2019 桃園管樂嘉年華：活動於 108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11 日假中壢中正公園及桃園陽明運動公園辦理，以管樂國際交流、管樂推廣及全民管樂為主軸規畫辦理「姊妹市國外學校團隊進校園交流」、「管樂馬拉松」、「管樂踩街」、「國際管樂夜」、「桃園傑出管樂團音樂會」、「打擊 VS 管樂主題秀」及「磅礴軍樂夜」等活動，共計 13 場次精彩演出，充分展現出桃園豐沛的管樂能量，也促進本市市民對管樂內涵之認識，並帶給民眾優質管樂饗宴。
2. 2019 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活動於 7 月 13、14 日假桃園陽明運動公園、7 月 20、21 日假平鎮新勢公園辦理，邀請國內外知名表演團隊進行大型戶外匯演，為使孩童能更深入地體驗藝術文化，另規劃具教育性及趣味性的藝術工作坊、主題實境遊戲、親子創意市集、街頭藝人演出等，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互動，提供親子民眾多元豐富的表演藝術體驗。
3. 2019 桃園藝術巡演：邀請國內優質藝文團隊於 108 年 5 月至 9 月間至本市 13 區巡迴辦理大型戶外演出。5 月至 8 月上旬已邀請朱宗慶打擊樂團 2、蘋果劇團、新象創作劇團、阮劇團、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臺灣特技團）、隨心所欲樂團、春美歌劇團、許亞芬歌子戲劇坊演出，另外預計 8 月下旬至 9 月期間，邀請一心戲劇團、龍潭愛樂管弦樂團、犀牛劇團及九歌兒童劇團辦理演出，辦理共 15 場次演出。

(二) 扶植桃園表演藝術團隊，培養在地藝文人才

1. 傑出演藝團隊計畫：為扶植在地表演團隊，本府文化局持續推動傑出演藝團隊計畫，本年度選出 12 團在地傑出團隊，協助其行政、藝

術專業提升及演出，本府會持續推動輔導培植市內優秀演藝團隊，協助其永續營運，整體健全本市表演藝術環境。

2. 街頭藝人徵選計畫：本市街頭藝人徵選計畫自 95 年首屆舉辦至今，已邁入第 14 屆，今年報名人數更是創下歷年新高，共有 620 組報考，徵選類別共分為：表演藝術類、視覺藝術類、創意工藝類，目前本市考取許可證之街頭藝人人數已達 821 位，取得本市街頭藝人許可證者，可在桃園市 111 處公告之戶外公共空間申請展演。
3. 桃園市表演藝術輔導平台：引進專業藝文領域之相關專家學者，進行表演藝術補助及委託計畫之成果評鑑抽查，包含：桃園市傑出演藝團隊評鑑已完成 4 場、各區公所執行大型藝文特色推廣活動抽查評鑑已完成 2 場、108 年表演藝術多元補助案已完成 6 場。另辦理「2019 客製化提升計畫」之團隊甄選，邀請表演藝術專業師資，以更實質的方式給予桃園市表演藝術團隊多方位的課程指導，業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審查，入選 5 團，將分別提供各團 1 至 2 次之諮詢服務。

（三）桃園市國樂團及桃園國樂節

1. 為推動本市國樂風氣，帶動國樂環境之發展，促進國樂交流，及鼓勵本市優秀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市成立城市級職業樂團—桃園市國樂團，積極辦理國樂推廣活動、專業音樂會及桃園國樂節等。107 年起桃園市國樂團由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持續推動本市國樂發展，強化國樂在地扎根及促進國樂文化交流。今(108)年度辦理內容包含 9 場專題音樂會、2019 桃園國樂節（包含 5 場室內音樂會、7 場工作坊及 1 場大師班）、社區及校園推廣 20 場演出、錄製國樂團 CD2 張等。
2. 2019 桃園國樂節已經邁入第七屆，今年邀約了許多國內外知名音樂家，如小提琴家曾宇謙先生、指揮家顧寶文先生及瞿春泉先生、日本鶴翔二胡樂團等，許多優秀的國樂人才齊聚桃園，為桃園多元族群的音聲，添加更多彩多樣的風貌。

三、閩南及民俗文化業務

（一）2019 閩南文化節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永續發展，營造多元文化共存願景，特規劃於 108 年 6 月 8 日至 7 月 8 日為期 31 天、連續 5 個週末假日舉辦「2019 桃園閩南文化節」，整合在地資源，以活動形式帶領民眾發現並體驗桃園閩南文化。活動內容包含傳統藝閣製作與踩街、閩南文化自製劇演出、總舖師大賽、閩南文化學堂系列活動、閩南現代音樂劇演出、傳統民俗技藝表演、半年節轉運等活動，並透過多元創新的行銷宣傳，建立桃園閩南文化節品牌特色，引領桃園閩南文化新風潮，整體活動參與約 10 萬人次。

1. 傳統藝閣製作及踩街

為重現桃園傳統藝閣文化，延續打造真人創意藝閣，擴大辦理 2019 閩南文化節藝閣 VS 踩街活動，共計製作 40 台真人創意藝閣車，包含在地社區、人民團體、寺廟及高中職以上學校共同參與，於 108 年 6 月 8 日進行踩街，踩街路線由市府廣場出發，經景福宮至藝文廣場，全程約 4.2 公里，沿線與民眾互動，重現早期手拉藝閣車風華，全線參與人數約 50,000 人。

2. 閩南文化自製劇《十二生肖貓來亂》

為呈現更多閩南活力與創意，今年特別與故事工廠合作，於 6 月 8 日(六)至 9 日(日)推出量身訂做全新閩南語作品《十二生肖貓來亂》！本劇改編自傳統十二生肖故事，藉由「為什麼眾人喜愛的貓沒有進入十二生肖排序？」的 KUSO 提問，由金鐘雙視后王琄、楊麗音化身神仙降臨，與十二生肖透過生肖結盟、諜對諜等狀況，呈現一場笑料不斷的十二生肖選拔大戰。全新製作音樂、服裝、道具，超大型戲偶、結合傳統民俗技藝、現代劇場等元素，並以酬神娛人、廟埕戲台概念出發，巧妙道出趣味的民間信仰與台灣習俗連結，也藉此帶出閩南「藝閣」文化多元樣貌。

3. 總舖師大賽

(1)今年首次辦理總舖師辦桌比賽，廣邀各地好手來參賽，尋找記憶中傳統閩南辦桌味道，邀請具有實務經驗與專業能力的總舖師，席開百桌讓更多人回味 50、60 年代的古早味，感受長輩口中懷念的滋味，期望新一代體驗豐富閩南飲食文化可口滋味及滿滿人

情味的早期總舖師辦桌盛況。

- (2) 本次賽制設計初賽與決賽兩部分，初賽採書面審查，入圍決賽 10 強隊伍於 6 月 15 日在桃園護國宮前廟埕，總計席開 100 桌，在 7 小時內完成料理製作與擺盤，且邀請「老饕藝人」邵智源代言，現場評審與認桌民眾一同體驗辦桌的民間文化。

4. 閩南語答喙鼓比賽

- (1) 為了推廣「答喙鼓」傳統文化精華，帶動閩南語學習風氣，特別在比賽前的三、四月份期間，分別於桃園區、大溪區、中壢區、蘆竹區等地辦理「閩南語答喙鼓工作坊」，由資深講師開授「答喙鼓賞析」、「答喙鼓創作教學」、「閩南語演講稿寫作教學」計 15 場課程，藉以認識答喙鼓欣賞、創作所需的竅門及能力。
- (2) 首度舉辦「閩南語答喙鼓比賽」，為鼓勵母語紮根和世代傳承，2 人組隊其中一人須為國小學童，分為初賽及決賽，從 30 組實力堅強的參賽隊伍評選出前 15 組超強隊伍晉級，並於 6 月 16 日大溪福仁宮廟埕辦理決賽。

5. 閩南歌謠創意舞蹈比賽

- (1) 比賽以藝陣及閩南歌曲之美，揉合傳統及現代的舞蹈演出，搭配精美道具與服裝，展現閩南文化創新意涵。本比賽分為超級組與一般組，獎項除了冠軍、亞軍、季軍三獎外，同時設有最高人氣獎與最佳創意獎。
- (2) 6 月 22 日於南崁五福宮前廣場舉辦決賽，決賽團隊陣容堅強，超級組有鐵四帝舞團、竹圍樂齡藝陣、鏡劇厘馬戲 A-Z CIRCUS、台南市立新泰國小、甄舞集表演藝術舞蹈團、龍鳳兒舞蹈團；一般組有金蝦趴歌舞團、長青藝文學會子愛千歲舞團、龍飛鳳翔舞蹈團、桃園市舞動桃運動推展協會、磐果舞蹈劇場。藉由本活動可以感受到老中青三代不同的舞蹈成員，對於閩南傳統的不同詮釋與熱愛。

6. 閩南懷舊金曲音樂會

- 6 月 23 日於大園竹圍漁港南岸廣場舉行懷舊音樂會，請來 4 位知名歌手蕭煌奇、施文彬、吳申梅、高淑珍帶來閩南語金曲，帶領觀眾

回味不同時期的閩南語代表歌曲，如「孤女的願望」、「傷心酒店」、「再會啦！心愛的無緣的人」、「家後」、「阿嬤的話」等。現場還安排大園社區發展協會祥和鼓隊表演，帶領大家一同回味記憶裡的經典好歌。

7. 台灣音樂劇《釧兒》

閩南現代音樂劇《釧兒》於6月29日、6月30日兩晚於桃園藝文廣場演出，參與觀眾人數共達6,000餘人。本次演出為躍演劇團結合百老匯音樂劇結構與臺灣在地戲劇創作，特別為桃園閩南文化節設計《釧兒》戶外演出精華版150分鐘，以臺灣歌仔戲文化為底蘊，講述一個落魄的歌仔戲班和一段相知相守的愛情故事，在戲曲與流行音樂的交融中，創造出屬於臺灣人的現代戲劇唱謠，讓民眾在欣賞現代戲劇表演中，深刻體驗閩南傳統文化之美。

8. 民俗技藝表演《鬥陣》

(1)為展現臺灣傳統藝陣之美，以及藝陣文化的傳統與創新，重新喚起人們兒時在廟埕欣賞陣頭演出的熱鬧場景，於7月6日、7日規劃自製全新陣頭藝術匯演《鬥陣》，邀請14隊國內、外特色技藝陣頭尬場，邀請榮獲75次世界獅王頭銜的國際團隊「馬來西亞關聖宮龍獅團」與甫於2018年勇奪世界獅王大賽冠軍的基隆長興呂師父龍獅團同台競演舞獅跳椿；另由福州龍一代宗師陳源基師父所帶領的國際團隊「新加坡星洲龍獅體育會」與師承陳師父的臺中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一同演出精彩的夜光龍。

(2)超過40米大型視頻舞台加上特技聲光效果，由專精於傳統技藝與創新的資深編導李曉蕾與新銳編舞家李冀禹領軍編導製作群，將藝陣結合戲劇，與現代劇場技術跨界演出，由當代南管名家王心心與經典美聲萬芳攜手歌詠，將傳統北管、大仙尪、三太子、宋江陣、舞龍、舞獅、官將首、八家將等各式民俗藝陣，串聯成為長達90分鐘的全新大型藝陣展演。藉由各特色陣頭演出融合表演藝術及燈光視覺效果，讓更多人了解傳統閩南特色技藝，打造桃園閩南文化的特色品牌活動。

9. 半年節暨閉幕活動活動

今年桃園閩南文化節閉幕結合半年節節慶於7月8日龜山壽山巖觀音寺廟埕辦理，現場舉辦3場閩南美食體驗活動，另提供一千份的開運印章，民眾可以在廟埕排隊擲筊，擲得聖筊即可免費索取，並有一千份的免費現煮湯圓現場提供。晚上除了半年節的閉幕儀式，回顧整個月閩南文化節的精采瞬間，邀請永興樂皮影劇團、新九天民俗創藝團、戊己劇團、九歌民族管弦樂團等藝文團隊的精彩演出，一起為活動畫下完美句點。

10. 深度體驗營暨文化交流參訪

(1) 閩南文化深度體驗營：主要結合6區（桃園區、中壢區、大園區、蘆竹區、大溪區、龜山區）社區協會規劃17場閩南文化深度體驗活動，為「U-Bike 有保庇—桃園地宮文化深度體驗營」、「小檜溪尋寶趣—斗笠阿嬤來講古」、「探索竹圍藝閣村」、「飛龍成雲—獅遊趣」、「芭里米食風情」、「大溪老成閩南文化小旅行」、「山鼻閩式風情說一說」、「蘆竹區坑子笠之鄉」、「古往今來之閩南尋根」、「漫步桃花源—桃園城閩南生活圈體驗營」等路線，讓民眾深度體驗各式在地閩南文化的特色。

(2) 金門閩南文化交流參訪：金門縣政府長期在閩南文化各方面的發展均頗有心得，除了有形文化資產上保存了相當完整的傳統閩式建築、聚落外，無形文化資產的慶典及民俗等方面也是聞名遐邇，因此特安排交流參訪前去金門取經。為期3天拜訪金門縣文化局、金門文化園區、金門大學、金門山后民俗文化村、水頭聚落、燕南書院、瓊林聚落等，藉由此交流兩縣市均能有所收穫，並使桃園閩南文化的發展能夠更加豐富且精彩。

(二) 閩南文化活動補助業務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挹注政府資源，補助本市民間團體、法人、寺廟、學校及個人辦理閩南文化之推廣與傳承，訂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閩南文化活動補助要點」。108年3月1日至3月31日受理108年度補助第2期(7至12月辦理)之申請案，審查會議已於108年4月23日召開完畢，核定補助共28件，個人6件，團體22件。

(三) 辦理推廣閩南傳統藝術活動

本府為推廣傳統戲曲發展與傳承，陸續於桃園各區辦理閩南傳統藝術表演活動，今年排定約 15 場，截至 8 月底前已辦理 7 場，經典劇目《花田錯》分別於龜山場由薪傳戲劇團、八德場由唐美雲歌仔戲團演繹，為傳統戲曲特有的身段唱腔藝術注入新生命；由明華園總團領銜分別於中壢場、觀音場、龍潭場演出大戲《劉全進瓜》及《周公鬥法桃花女》《八仙傳奇》《雲中君》，兼容歌仔戲固有傳統及現代劇場形式，呈現出歌仔戲的新穎風味，獲得熱烈迴響；大園場則請到金門傀儡戲劇團突破原有的宗教禮儀形式，結合現代元素以嶄新方式演出，展現傳統傀儡戲高度的藝術性與技巧性。

(四) 閩南事務委員會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討論，並推展閩南相關政策。目前委員會進入第 2 屆，於 2019 年 6 月 3 日召開了第 2 屆第 2 次會議。預計 11 月上旬召開閩南事務委員會第 2 屆第 3 次會議。

(五)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土地公文化館

108 年度預計辦理內容為 6 場主題展覽、17 場一般展、3 場講座(民俗講座、電影講座、繪本閱讀講座)、4 場活動(土地公過年、親子月、營隊、民藝節)、2 場小旅行以及編製土地公文化相關之特色刊物與繪本。除了持續以親子、手作為特色外，將深化土地公相關民俗活動研究，並結合在地工藝創作為方針，辦理 108 年度桃園市土地公文化館營運計畫，以「專業、在地、創新、永續」為核心精神。

(六)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

1. 2019 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的核心目標，是延續 2018 年的基礎，並深化土地公信仰與桃園市在情感上、宗教上的緊密相依，讓土地公祭祀文化在桃園彌足珍貴，結合對於傳統技藝的重視及傳承將之發揚國際。今年之主獻大典由市長擔任正獻官，為市民祈福。
2. 2019 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之演出，國際團隊邀請德島阿波舞與馬來西亞手集團擔綱演出。台灣表演團隊匯聚多元的表演類型，包括專業陣頭 6 團、十鼓擊樂團、金曲獎得主嚴詠能團隊、一心歌仔戲劇團、雅緻舞蹈團、首冠舞蹈團、桃園市國樂團、金曲歌

王謝銘祐團隊以及五洲桃興閣掌中劇團，希望帶給桃園市民豐富的民俗藝術交流體驗。

四、文化資產業務

(一) 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再利用

1. 文化資產指定登錄保存

持續受理民眾提報及轄內公有建物申報案件，完備本市文化資產指定登錄程序，迄今累計本市法定文化資產古蹟有 22 處、歷史建築 88 處、1 處考古遺址及 2 處文化景觀，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期間新增 1 處古蹟（楊梅道東堂雙堂屋）、2 處歷史建築（Gogan（卡奧灣）日治彈藥軍械室、蘆竹慎德居）及 1 處文化景觀（新屋蚵間石滬群）。並透過普查計畫及中央政策，保存潛在文化資產，據以提升文化資產潛力點保存之機會。

2. 航空城文化資產專案計畫

(1) 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本市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是國內除役後保存最完整的軍事基地之一，包含了 7 處設施群近 13.7 公頃的古蹟保存區，近年來市府持續向文化部爭取再造歷史現場經費，辦理調查研究、口述訪談、史料及文物影像蒐藏、建物緊急修復、並研擬活化再利用策略，希冀保存基地內整體文化資產，透過軟硬體的結合，並配合交通部航空科學博物館，將古蹟族群由點串連成面，共同推動、保存、活化整體歷史場域。

(2) 推廣活動：為了讓民眾體驗冷戰時期管制氛圍，且配合文化部「遊於藝」理念，本年度古蹟日延續去年活動，訂於 9 月 21 日(六)假本市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主要建物之一—H2 飛機修護棚廠中舉辦搖滾音樂祭，並規劃古蹟解說、創意軍歌及情境體驗，引領民眾認識基地與臺灣歷史、親近文化資產。

3. 桃園市定遺址大園尖山遺址常設展示計畫

本計畫為本市首次以考古為主題之規劃，介紹本市考古發展史及本市之指定遺址，選定於橫山書法藝術館地下室設典藏室並進行展

示，宣導遺址保存及維護觀念，普及本市學童對史前文化的了解，培養正確的遺址環境保護觀念與能力素養。

4. 桃園市有形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訪視巡查計畫

每年針對已具法定身分之有形文化資產及列冊追蹤建物進行管理維護現況訪視及輔導，加強所有人等文化資產保存觀念，落實法定文化資產日常管理維護工作及提升防災、減災、整備的應變能力。於本年度累計訪視 93 次，詳實記錄建物形貌，並提供日常保養建議，據以提升各文資點維護的品質。

5. 文化資產空間活化再利用

持續推動本市公、私有文化資產空間活化再利用，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整合發揮資源之最大效能。現階段執行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計畫包括：

- (1) 「桃園 77 藝文町」活化再利用：本處為本市歷史建築「桃園警察局日式宿舍群」，經民眾命名活動定名為「桃園 77 藝文町」。營運團隊於 107 年 9 月 18 日正式營運，委託營運管理期間為 107 年 9 月 18 日至 117 年 9 月 17 日止。透過書法國畫、編織、陶藝等民間活化經營方式，作為文化交流、藝術創作平台。
- (2) 「南崁兒童藝術村」活化再利用：前身為本市古蹟、歷史建築「前內政部北區兒童之家院長宿舍及宿舍群」。營運團隊於 108 年 4 月 4 日試營運，同年 8 月 4 日正式營運，正式營運週末 2 日吸引超過 4000 人次造訪，委託營運管理期間為 108 年 8 月 4 日至 118 年 8 月 3 日止，並於 8 月份規劃「黃昏藝場」、「藝童工作趣」、「夏胖草地野餐市集」及「人文親子講堂」等系列活動。將持續爭取中央資源，結合民間保存活化意願，以公私協力方式共同推動各區活化再利用及保存維護作業，以永續保存發展文化資產為目標。

五、文創影視業務

(一) 眷村保存修復與再利用

1. 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

(1) 馬祖新村全區修復工程

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修復再利用工程採分年、分期方式進行，第二期工程已竣工，馬祖新村修復再利用第三期工程(含馬祖新村幼兒園及婦聯會公園)，已於108年3月31日開工，預定109年5月完工。未來幼兒園擬規劃作為馬祖新村遊客資訊站及親子藝術空間，延續幼兒教育的場域精神，加強與在地居民互動功能。

(2) 馬祖新村活化計畫

108年度馬祖新村將延續「修復與活化併行」方式，由文化局自行營運，透過「眷村保存」、「文創育成」、「美感體驗」、「影視基地」及「民宿觀光」5大面向，規劃辦理各項藝文展演及文創活動，以品牌概念建置園區形象，吸引本市民眾持續關注眷村文化，進而促進在地自發性保存。

(3) 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民宿規劃

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自108年2月辦理眷村民宿經營試辦計畫徵選活動，共開放10戶眷舍供民眾申請，經公開評選後，徵得3位申請人，合計承租8戶眷舍。民宿業者已於8月提交室內裝修設計書圖，俟室內裝修設計書圖審查會議通過後，即可進駐按圖施工並完成委託簽約，預計於12月舉辦眷村民宿試營運活動。眷村民宿經營試辦計畫目的，藉由民宿業者的創意與經驗，公私協力，共同開啟眷村文化保存生活化的創新模式，打造眷村特色民宿，提升桃園市眷村保存以及在地旅遊之品質。

2. 龍岡圓環整體計畫

「中壢龍岡圓環軍人雕像及周邊營舍」已於106年10月23日公告為桃園市歷史建築，除為近代軍事設施外，亦展現舊時眷村居民生活形貌及共同記憶，龍岡文藝活動中心於106年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及相關規定辦理研究調查、107年辦理工程規劃設計發包、預計108年動工109年底完工，另原憲兵營舍亦經本府108年6月21日函請國防部軍備局同意辦理撥用在案，後續將持續向國防部爭取國軍人才招募中心撥用，打造地方藝文廊道。

(二) 桃園影視產業推廣

1. 桃園電影節

108 年度第六屆桃園電影節訂於 108 年 8 月 23 日至 9 月 1 日舉行，總放映場次為 115 場，周邊活動 19 場。本屆台灣獎競賽入圍影片共 13 部，並挑選 70 部影片作為觀摩單元，其中台灣首映的影片為 58 部。

2. 桃園光影電影館

桃園光影電影館自 105 年 5 月正式營運以來，每月辦理主題影展、映後座談，並與在地藝文工作者合作規劃主題工作坊及講座，成為桃園市民日常觀賞藝術電影之場所及桃園影視發展的重要據點，108 年累計來館人數已達 9,950 人。108 年電影生活節主題為「搖擺象限」，於 7 月 27 日至 8 月 31 日於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辦理。

3. 桃園城市紀錄片

桃園城市紀錄片徵選暨培訓活動，108 年度持續辦理大專社會組的培訓課程，透過初選及複選機制，遴選出 12 位學員進行長達 6 個月的培訓，將於年底呈現其創作成果，另今年為第二屆青少年暑期影像培訓營，吸引了 55 位桃園境內國、高中生參與，將桃園樣貌以貼近真實的方式呈現，帶領觀眾透過青少年的視野及觀點，認識桃園在地故事。

4. 影視製作補助計畫

為推動扶植本市影視及提升地方文化藝術與影像藝術發展，鼓勵影視業者於桃園市取景拍攝，進而行銷推廣本市形象。108 年度影視補助共計徵得 26 件，最後核定補助 7 案(3 部電影長片、3 部電影短片、1 部電視劇)，目前各案皆依企劃書所訂期程如期執行中。

5. 影視協拍專業服務

本府自 106 年 5 月起委託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執行，建立便利的諮詢管道提供服務，達到提升城市行銷與觀光效益，108 年 4 月至 7 月協拍案件共計 294 件(電影長片 47 件、短片 63 件、電視劇及電視節目 113 件、紀錄片 5 件、MV28 件、網路劇 1 件、廣告 37 件)。

(三) 文化創意產業人才扶植

1. 文化創意產業補助

本府 108 年度共核定補助 6 案，針對研發生產組 3 案、研發生產組 1

案及品牌行銷組 2 案，重點式挹注資源，推廣本市文創特色品牌，如饌食文創商號、半隻羊設計有限公司、溪房子手作坊、大易國際藝術有限公司、柳橙園文化工作室及古裕發商號等；並於 8 月份邀集委員陸續辦理輔導訪視。

2. 臺灣文博會

本府自 4 月 24 日至 5 月 5 日止首度以「地方編輯館」形式假臺北市華山文創園區展出，透過「桃花源設計事務所」亦虛亦實的角色，將展館植入設計、音樂、體育、產業、地景等元素，以設計為編輯動能，引導觀展者在詩性空間中，看見千塘之鄉璀璨色光。另配合展覽內容規劃出版《本地—桃園》，採訪將近 40 組對象，挖掘在地人事物，從在地概論，談至地方事務、經濟、文化、空間、生活及人文歷史。

3. 馬祖新村園區活動

- (1) 文創進駐：於 4 月份核定第 2 期進駐單位鶴彩木藝有限公司、拓原企業社、零加壹音樂有限公司 3 家業者，並持續辦理進駐空間裝修事宜。
- (2) 馬村市集：自 108 年 8 月份至 109 年 2 月份辦理每月份常態性市集，廣邀桃園在地及全臺各地，具有高度識別性之品牌攤商，配合音樂表演，創造園區新活力，於 8 月 14 日起持續開放徵件。
- (3) 藝術進駐：徵選優秀藝術作品進駐園區，使歷史建築成為本市教育及藝術實驗與創作之場域，徵件日期自 7 月 31 日至 8 月 30 日止。

(四) 辦理多元化視覺藝術展覽活動

1. 辦理「桃園國際動漫大展」

2019 桃園國際動漫大展於 7 月 19 日至 28 日，在桃園展演中心一樓展場舉行，今年以「時代 X 我的英雄」為策展主軸，從 ACGT 主題靜態主題展覽到動漫野餐派對、動漫文創市集、動漫音樂祭、COSPLAY 大賽、電競大賽與桃園市原創漫畫比賽等豐富多元的內容，共計有 5 場大型活動、工作坊、漫畫家見面會座談等 15 場小型活動。今年邀請 5 國共 10 位國內外知名漫畫家參展，另首次開

闢「蠟筆小新迷你展」於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

2. 辦理「桃園美術節嘉年華」

為慶祝美術節並展現本市藝術創作之能量、鼓勵民眾投入藝術性活動，推廣藝術生活化、在地化，舉辦「2019 桃園市美術節嘉年華」活動，跳脫傳統白盒子的展示形式、以露天展覽及一攤一展區概念呈現各自創作，超過 15 個在地美術協會及社團，含油畫、水彩、水墨、書法、陶藝、精工、漫畫、版畫及速寫等不同創作媒材分享，透過創作者親自指導，提供民眾現場體驗不同類型的創作方式。當天特別邀請街頭藝人音樂表演和演詩劇團詩歌朗誦，零距離與藝術的交流互動。

3. 辦理視覺藝術申請展覽活動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文化局展覽場地(第一、二展覽室文化局二、三樓畫廊)共辦理 20 檔申請展覽、4 檔各級學校美術班畢業成果展、4 檔專題特展。

(五) 辦理視覺藝術推廣活動

1. 「書學講座」系列研習活動

「書學講座」系列研習活動與桃園市書法教育學會合作，每季於文化局 5 樓團體視聽室辦理。108 年辦理 4 場講座已辦理 2 場，分別於 3 月 30 日邀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學院美術系教授蔡介騰主講，主題「書法之意境表現」，延續傳統書法以汲古出新，提出將「意境」觀念的書法創作思維，以文意與書意；6 月 30 日邀請台藝大副校長林進忠主講「晚商周初的書法賞讀」，透過書法與生活學術講座提供一個與地方民眾交流平台、交換書法心得，分享創作的喜悅。

2. 「攝影與生活學術講座」

與桃園攝影學會合作辦理「攝影與生活學術講座」，於每月第 2 週晚上假文化局 5 樓團體視聽室舉辦，以定期攝影講座形式提升本市攝影風氣及創作能量。108 年共辦理 9 場講座，上半年已辦理 6 場講座，包括「用影像寫日記-手機攝影」、「帶著相機走天涯，日本四季之美」、「邁向國際攝影舞臺」、「創作攝影暨畫意攝影」、「邁向國際沙龍之路」，「用影像說故事 / 鏡頭下的故事與文化」。藉活動辦理期

望提升本市攝影風氣及欣賞人口。

(六) 推廣及審查公共藝術

公共藝術於每季辦理審查會，108年第三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第2次會議於4月15日召開，審議案件共10案，計有4案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及6案公共藝術設置經費統籌辦理案。108年第三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第3次會議於6月10日召開，審議案件共10件，包括2案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及8案公共藝術設置經費統籌辦理案。

(七) 辦理視覺藝術活動類補助

為推廣本市視覺藝術活動，均衡地方文化資源並促進文化發展，於108年4月1日至4月30日受理108年度第2期(7月至12月辦理)之申請案，合格件數共45件(個人35件，團體10件)，審查會議108年5月27日召開完畢，並於7月1日函予各申請者核定結果。

六、文化設施業務

(一) 文化設施整修工程

1. 歷史建築大溪簡氏古厝修復再利用工程

本案於107年9月4日開工，預計108年10月竣工。規畫建置過去農村傳統民居的建築空間樣貌，並將其轉換為鄉村式民宿空間，提供參訪者實際體驗農村民居的生活方式。

2. 歷史建築桃園大廟口派出所修復工程

本案於108年4月2日開工，預計109年1月竣工。以「舊城、商圈、文創」三面向進行原貌修復，發展成桃園街舊城故事館及旅遊資訊中心。

3. 歷史建築中壢馬祖新村修復再利用第3期工程

本案於108年3月31日開工，預計109年5月竣工。本案主要為B區眷舍和幼兒園建築修復，以及活動中心旁兩側空地、婦聯會公園及馬祖新村公園的景觀工程，並需以全區整體為考量，安排園區動線及景觀規劃。完成後此區將成為馬祖新村入口場域及緩衝空間，也將幼兒園空間重新利用、周遭廣場空間規劃為民眾活動區域。

4. 歷史建築大溪林宅梅鶴山莊第2、3期修復工程

本案於 108 年 4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2 月竣工。梅鶴山莊具有地方發展歷史意義及傳統工藝保存價值，惟因管理維護不易，造成屋頂屋面滲水，棟架屋桁木作腐朽，結構牆身龜裂等現象，刻正進行修復工程，將委由傳統匠師修復，保存梅鶴山莊原有風貌。

5. 大園區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35 中隊飛機棚廠緊急修復工程(前瞻計畫)

35 中隊飛機棚廠設施本身相當具有故事性，修復後將規劃重回當年功能，運用多媒體聲光音效重塑歷史現場，並加入靜態展示，將動態與靜態交互利用，重塑整體空間氛圍。108 年 3 月完成基本設計，108 年 7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08 年 9 月辦理修復工程發包。

6. 大溪區核心歷史街區老街修繕工程(前瞻計畫)

本案針對大溪老城歷史街區騎樓天花板崩壞、漏水情形等問題，進行整體檢測，以維護大溪老城區珍貴歷史牌樓及往來行人遊客之安全。108 年 7 月完成先期規劃期初工作報告書，預計 108 年 10 月審查期中工作報告書。

(二) 古蹟、歷史建築使用許可核發、管理維護查核作業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止古蹟、歷史建築依因應計畫共辦理聯席審查計 4 件、核備完成計 1 件；偕同土地使用、建築及消防主管機關辦理竣工查驗共 1 處、核發使用許可計有 4 處；日常管理維護查核共計 9 處。

七、藝文設施管理中心業務

(一) 以館舍為基地推動表演藝術發展

以「桃園兩廳院」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為基地，致力於藝術生活化，帶動本市表演藝術發展。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舉辦 87 場活動，參觀人次共計 8 萬 5,844 人，重要活動分述如下：

1. 延續在地歌謠傳統，辦理「桃漾天籟-市民歌唱大賽」及「桃園合唱藝術節」

前者以高達 195 萬的豐厚總獎金，提供喜歡唱歌、展現歌喉的市民朋友表現的舞台，邀請桃園在地歌手擔任代言人，於 13 區辦理

初、複賽徵選，最後於中壢藝術館辦理總決賽。總計報名人數 1,842 人，年齡級距橫跨 6 歲至 92 歲，觀眾人次總計 6,000 人。後者分為合唱組與阿卡貝拉組，今年首度增加社區聯合演唱音樂會，另加開東南亞合唱曲目拓展課程，改編南洋歌謠進入大賽指定曲譜，充分展現桃園為多元文化之都的活潑氣象，共計 22 場系列活動、49 團報名，觀眾人次總計 2,625 人。另首次招募本市原住民族、種子教師合唱及阿卡貝拉團隊，培育本市人聲藝術大使，散播歌唱能量。

2. 辦理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先期活動計畫

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將於 109 年 11 月完工，為培養聽眾市場及先期宣傳，分別進行流行音樂劇場調查評估報告及辦理行動演唱會，於暑假期間首先於中壢藝術館門前廣場舉辦《青春·正好音樂祭》，將流行音樂能量注入桃園，帶動本市流行音樂之全面發展。

3. 首創「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打造跨界媒合創新平台

桃園展演中心自 2017 年辦理「桃園科技藝術節」，已成為北臺灣科技藝術界重要盛事，今年開創全國風氣之先，以兩年為一期徵選「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以鼓勵全國新媒體高中職、大專院校相關科系，以及新媒體藝術新秀追求跨界創新及突破。

(二) 強化「桃園鐵玫瑰」兩大表演藝術品牌活動

藝設中心自 101 年起創立「桃園鐵玫瑰」品牌，主要包含《鐵玫瑰音樂節》及《鐵玫瑰藝術節》兩大主軸活動，辦理成效分述如下：

1. 擴大為《桃園鐵玫瑰「國際」音樂節》

擴大音樂節辦理規模及演出樂團卡司，邀請國外樂團及歌手加入，亦邀請國際講師於「大師講堂」主講，針對樂團大賽得獎團隊也將引介至馬來西亞「城市巨響音樂節」演出；並持續辦理偏鄉兒童音樂營及小型售票演唱會。截至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13 場推廣活動、2 場大型演唱會，觀眾人次總計 22,400 人，其中樂團大賽報名團數創下歷年最高報名件數共 200 組樂團參賽。

2. 專業策展《2019 桃園鐵玫瑰藝術節》

持續聘用專業策展人-耿一偉做整體節目規劃，以「生活在他方」為題自 10 月至 12 月，邀請來自德國、法國、韓國等國內外團隊帶

來精彩演出，共計 11 齣、39 場演出及工作坊。包含韓國之名高空特技演出團體 Creative Dandi 於桃園藝文廣場帶來戶外大型高空演出，及結合本府「藝術綠洲」計畫，徵選包含桃園在地劇團，將演出場域拓展到市內人文展演空間，並也以沉浸式劇場為發展目標，期待發展為桃園展演中心、鐵玫瑰藝術節的特色節目。

(三) 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提升館舍軟硬體

1. 文化部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地方藝文場館整建—桃園展演場館大開門計畫」

獲文化部核定 107 年至 109 年分 3 年補助新臺幣 8 仟萬元，整建項目包含桃園展演中心展演廳觀眾席結構及座椅更新、觀眾席音場改善、展場戶外卸貨區設置、桃園展演中心及中壢藝術館舞台懸吊系統設備更新；中壢藝術館音樂廳觀眾席座椅及地板更換、音樂廳消防隔音門更新、外牆格柵清洗上漆及頂樓防水和空調改善等，預計於 109 年 7 月前全數完工。

2. 文化部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地方藝文場館興建—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興建工程計畫」

獲文化部核定補助 3.3 億，於本市青埔特區、緊鄰機場捷運 A17 領航站，結合流行音樂與原住民文創產業園區，建置容納 1 萬 5,000 人之國家級音樂戶外劇場，規劃開放式的舞台及地下休息準備區域，以吸引國際重量級卡司來臺演出意願，期待透過便捷的交通區位、友善專業的設備，打造桃園成為亞洲流行音樂活動的重鎮，第一期工程預計於 109 年 9 月完工。

(四) 推出各類型視覺藝術展覽、提供市民多元美學體驗

1. 辦理桃園插畫大展等多元視覺藝術展覽

結合在地藝術家、國際插畫家之優秀作品，搭配插畫競賽，《2019 桃園插畫大展》共邀請來自 11 國、60 位藝術家、190 件作品，並首度由桃園在地青年藝術家獲得插畫競賽首獎。協助本府辦理《第 17 屆桃源創作獎》、《2019 桃園國際動漫大展》，及民間團體、個人申請展，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計辦理 19 場展覽、參觀人次 38,284 人。

2. 機場捷運 A8 站「A8 藝文中心」打造龜山區文化新據點

自 105 年開幕以來辦理多檔小型藝文展覽，從地方至全國性公眾議題，藉此促進藝文參與建立在地文化認同，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辦理 3 檔展覽，包括《美好食光》特展、《高牆型錄》城市語境特展及《Hey！我的超能鄰居》動物保護主題展等，計參觀人次 5,817 人。

(五) 推動電影文化教育

為推廣電影教育及提升桃園市民觀影品質，桃園光影文化館(桃園光影二館)以放映人文藝術、懷舊、親子主題電影，推動影視教育為營運目標，放映廳經過整修配有劇院級音響、吸音設備與投影機等專業設備，規格媲美院線電影院，提供市民休閒及培養藝術賞析與更多元的影像視野。規劃親子教育推廣活動、暑期青少年電影營隊、社區影像紀錄營、主題影展電影放映及講座等，讓桃園電影文化向下扎根。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期間共播放 137 部電影及周邊推廣活動，總計參與人數 5,851 人。

八、圖書館業務

(一) 建置複合式圖書總館

1. 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未來將統籌全市圖書資訊管理事務，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特色，並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以服務並滿足市民日益提升之閱讀需求與期待，打造饒富文化之閱讀城市。
2. 新建總館地點位於藝文特區，規劃以複合型功能及智慧型建築為發展方向，將結合文創商城、電影院及餐廳等設施，並採委外經營方式。
3. 本案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辦理，已於 106 年 11 月完成基本設計核定，並於 107 年 8 月完成細部設計圖說核定、107 年 11 月完成工程招標簽約，108 年 2 月 23 日開工至 111 年辦理施工作業，並完成驗收結算、點交、啟用作業。

(二) 2019 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1. 為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

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文藝愛好者從事文學的創作。

2. 2019 桃園鍾肇政文學獎推廣活動以「丹桂飄香掛心腸」為主題，辦理校園講座、名家沙龍及寫作營等系列活動共計 11 場。
3. 徵文類別包括：散文、新詩、兒童文學、報導文學、短篇小說及長篇小說等 6 類。長篇小說於 108 年 6 月 30 日截止收件，計有 21 間作品投件，其餘 5 類於 108 年 8 月 10 日截止收件，共計 529 件作品投件，刻正辦理評審作業。

（三）社區圖書購置補助計畫

1. 本計畫透過補助社區購置圖書與辦理閱讀推廣活動，來活化社區圖書室、閱覽室和閒置空間，藉此激勵社區自發性閱讀動力，以建構書香社會。
2. 108 年社區圖書購置補助計畫收件日期為 2 月 15 日起至 5 月 15 日止，共計 390 間社區投件，經召開審查會議審核通過 280 間社區，並於 7 月 18 日、7 月 23 日在平鎮分館，7 月 19 日、7 月 24 日於文化局分別辦理南區及北區共 4 場核銷說明會。

（四）2019 桃園兒童閱讀扎根活動

1. 為培養本市市民閱讀習慣，讓親子共讀向下扎根，本活動將閱讀概念結合運動元素，於今年 6 月於 20 間圖書館舍辦理「好書交換收書活動」，並於 7 月 13 日至 9 月 7 日期間於本市 13 區各辦理 1 場親子嘉年華；活動內容包含「好書交換換書活動」、「闖關遊戲」、「DIY 手作」、「兒童劇演出」及「摸彩活動」。
2. 自 108 年 7 月 13 日至 8 月 30 日止，業已完成 10 場親子嘉年華，好書交換冊數逾 4 萬冊，活動總參與人次達 1 萬人。

（五）新建桃園市立圖書館自強分館

1. 本館為新建之圖書分館配合資訊媒體、休閒文化複合概念，訴求兒童、青少年及老年人之使用者，提供教育展示、休閒功能空間的閱讀環境。
2. 本案案主體工程由交通局辦理，室內裝修工程由桃園市立圖書館執行，圖書館為獨棟，地下 1 層，地上 4 層，面積約 1,173 m²，交通局於 108 年 5 月 17 日辦理點交作業，室內裝修工程於 108 年 6 月

10日開工，工期90日曆天，預計9月底完工，10月底辦理開幕啟用典禮。

(六) 桃園市立圖書館新坡分館遷建案

1. 本館因原建築物老舊，預計108年10月遷移至新坡多功能場館2、3樓，為提供鄰近居民更加多元便利的公共圖書資源，本案以智慧圖書館為目標，融入在地特色的風格元素，設置圖書及資訊相關設備（如書櫃、書架、RFID、流通櫃台等），期能打造優質的閱覽空間，讓民眾沉浸於書海之中。
2. 本案主體工程由新建工程處辦理，室內裝修工程由桃園市立圖書館執行，共2層樓，面積約846.56 m²，主體工程106年10月20日開工，108年1月31日完工，6月25日點交。室裝工程108年7月7日開工，工期90日曆天，預計10月底前開館試營運。

九、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業務

(一) 修繕營運公有歷史建築宿舍群

大溪木博館目前除已活化開放館舍計有6棟（壹號館、武德殿、四連棟、藝師館、工藝交流館、李騰芳古宅）作為博物館展示、教育推廣及文創交流等空間，尚有其他館舍刻正進行再利用規劃或修繕工程中，說明如下：

1. 大溪警察局宿舍群第2期工程

刻正進行15戶警察局宿舍群修復再利用工程，已於107年12月27日開工，預定109年11月30日竣工，將增加動態展演、文創空間、藝文輕食等功能。

2. 大溪公會堂及周邊建築改善工程

已於107年8月6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24日竣工，規劃成為大溪木藝家具生活館作為大溪木器工藝與設計，及當代生活需求對話及製作之展演平台。

3. 大溪農會倉庫修復再利用計畫

預計108年9月完成規劃設計、108年11月開工、109年12月竣工，將再利用為大溪社頭文化館。

(二) 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期間營運中公有館舍為壹號館、武德殿、四連棟、藝師館、李騰芳古宅及工藝交流館，辦理4場主題特展、43場次教育推廣活動，入館參觀人數總計9萬4,208人次，參訪團體共278團、假日定時導覽服務6,355人次。

1. 展覽

- (1) 武德殿附屬建築「共學探大溪」大溪共學行動展，從街角館、社頭、志工等歷年參與，呈現以共學、行動、改變為策展主軸。
- (2) 武德殿配合大溪大禧活動辦理「神將與神將腳攝影展」，呈現社頭人與神將之間信仰的互動、故事、世代傳承。
- (3) 工藝交流館：「當古琴遇見桌」以大溪8位木藝職人與4位古琴創作職人交流，創作出8張琴桌。
- (4) 李騰芳古宅：「新嫁娘的挑戰」古宅互動展，重現1950年代的古宅，透過李家女性的視角講述各空間發生的小故事。

2. 教育推廣活動

- (1) 4-8月配合前述4檔展覽辦理15場次教育推廣活動，共263人次參加。
 - (2) 壹號館「大溪時空旅人」智慧旅遊系統：「大溪時空旅人」變身裝置，以互動科技技術結合大溪文化故事素材及實境闖關遊戲設計，108年1月1日至8月15日，共增加2,783會員數、系統體驗達1萬5,280人次。
 - (3) 博物館與學校合作方案：108年4月至8月間合作共3所桃園地區國民小學進行大溪主題教案，如好大的門牌-老街主題、木藝主題教具箱及社頭文化，累計9場教育活動；另大溪木藝札根計畫與7所學校合作，辦理16場種子教師培訓、4場進校教學課程，完成22個教案。
- (三) 街角館補助案：共計19案，補助總金額300萬元。
- (四) 保存及推廣大溪社頭無形文化資產：
1. 大溪社頭文物調查、影像紀錄暨輔導計畫—第二期（第一次後續擴充）
- 本案為第四年辦理社頭文物普查、影像紀實延續性計畫，並辦理社

頭補助計畫諮詢輔導、大溪社頭文化學堂課程等，過去三年已完成 27 個社頭之文物普查。本年度普查對象為協義社、同義社、永安社、福安社，已辦理 2 場次大溪社頭文化學堂課程、及 9 場次補助計畫輔導工作坊。

2. 大溪社頭文化保存補助計畫

核定補助計畫 29 案，108 年度補助金額總額為 350 萬元。

3. 大溪社頭文化館展示規劃製作

針對大溪農會倉庫再利用為社頭文化館，與 8 社合作大溪社頭現地展示，辦理社頭組織共識會及主題工作坊 6 場、5 場進校活動、1 場導覽工作坊等。

4. 大溪大禧策劃執行

為迎六月廿四-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遶境進行品牌深化及策展。結合傳統與創新，看見在地百業融合信仰的熱情。活動期間為 7 月 13 日至 7 月 28 日，辦理(1)開幕式暨與神同巡：感受傳統遶境文化魅力(2)神嬉舞夜：李騰芳古宅變身大型數位藝術派對現場，將傳統與流行元素結合(3)大溪文化劇場-咱攞是社頭人：臺語歌舞劇，聚焦信仰初衷(4)「尋找社頭人」大溪社頭主題闖關任務：與各行各業「社頭人」學習遶境文化(5)親子遶境體驗營：規劃體驗活動，分享在地人的慶典記憶(6)國際民俗藝陣交流(7)文化產業市集,參與人次估計共 15 萬人。

(五) 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經營管理計畫

李宅串聯月眉農村地區成為遊戲互動學習基地-「大溪遊戲小學堂」，推動以「家族」、「古蹟」、「大溪風土」故事為主題的遊戲學習方案，4 月-8 月期間辦理 15 場次學習體驗活動、316 人次參與；並辦理 12 場次博物館劇場《一齣大溪》訓練工作坊、共 151 人次參與。

(六) 再造歷史現場計畫

「慢城·大溪」再造歷史現場計畫文化部已核定 107 年至 109 年補助 3 億 9,480 萬元。「慢城·大溪」是關乎「台灣歷史城鎮發展新模式」的打造，包括「城鎮的新空間樣態」、「城鎮的新經濟模式」及「城鎮的新生活方式」三個面向的再造提升，預計帶給市民更好的生活品

質與創造慢城的生活經濟生產模式。

1. 經常門共 5,730 萬元，包含歷史文化風貌塑造發展總顧問計畫、大溪警察宿舍群歷史發展脈絡綜整及相關警政展示資源研究調查案、博物館紀實紀錄暨敘事性影片拍攝製作案、文化資產修復技術傳承教育計畫、桃園市大溪中正公園文化景觀調查及保存維護計畫、大溪學社區記憶徵集、大溪交通運輸發展特展展示、頭寮梅鶴山莊活化再生暨影片紀錄案、大溪生活博覽會及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活化計畫等。
2. 資本門共 3 億 3,750 萬元，包含大溪警察局宿舍群第二期工程、大溪農會倉庫修繕、老街牌樓修繕及燈光設計、歷史創生行動基地，及李騰芳古宅展示、模型製作及公共服務空間改善等，預計於 109 年底完工。

十、桃園市立美術館業務

(一) 桃園市立美術館新建工程

1. 桃園市立美術館基地位於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之公 13，並於公 12 基地興建兒童美術館，以「遊樂化的展館、景觀化的建築」的設計理念，「山丘」造型作建築外觀，打造兩棟分別為地上 5 層、地下 1 層及地上 3 層、地下 1 層的建築物。
2. 二基地共 9.8 公頃，規劃總樓地板面積約 44,336 平方公尺，公 13 基地設置常設展、特展、典藏、教育推廣、行政、文化旅遊資訊、附屬商業及公共設施等空間；公 12 基地設置兒童藝術資源教育中心、兒童美術教室、國際演講廳、附屬商業及公共設施等空間。兩基地由空中廊道相連，讓美術館成為顯眼地標。
3. 本案現正辦理基地灌渠改道工程及願景館工程，107 年 11 月 13 日開工，施作基地內既有灌渠改道工程及興建願景館一棟，預計 108 年 10 月 7 日竣工。
4. 桃園市立美術館新建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29 日核定基本設計，108 年 6 月水務局同意備查排水計畫書，108 年 7 月交通局原則同意交通影響評估，預計 9 月完成細部設計，今(108)年底上網招標，109 年 2 月開工。

5. 未來美術館加上高鐵桃園站、機場捷運站、桃園國際棒球場以及規劃中的橫山書法公園、航空城世貿中心、亞洲矽谷研發園區等，將產生群聚效應並帶動青埔特區發展，成為桃園文化、觀光、商業發展之亮點區域。

(二) 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

1. 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基地位於大仁路及大成路二段交界，以公園為「硯台」、陂塘為「墨池」的意象發想，建築外觀設計為由左至右以5個篆刻印章形式的方盒子組成，外觀以青磚及清水模打造出現代設計感，總樓地板面積約3058.83平方公尺，為地下1層、地上2層之鋼骨構造展館，規劃有展覽室、演講廳、民眾服務區、輕食文創空間及書法公園埤塘休閒區域等空間，大園現有的尖山遺址文物也將在館內地下1樓展示。
2. 本案工程於106年9月12日開工，預計108年8月底完工，108年底開館。至108年8月工程進度為99.29%，並已取得銀級綠建築候選證書及合格級智慧建築候選證書。
3. 為開館盛事，將策辦「橫山書法藝術館開館國際展」，邀請書藝家展出並舉辦國際論壇及推廣活動。聚焦在地與國際，傳統與創新，提升展覽品質及藝術教育，期許本館成為亞洲書法藝術殿堂。

(三) 桃園市立美術館年度展覽

1. 本市兒童美術館於106年5月開館營運，107年1月1日起由文化局成立二級機關桃園市立美術館營運。以兒少為對象，兒美館不僅透過專題展與推廣活動的規劃，來激發其創意與想像、讓其在藝術中探索甚而發現自我；亦藉兒少藝術專書的收藏與相關教育資源的交流，進一步推動藝文扎根與美感教育發展。
2. 108年度共辦理6檔展覽，依序為「春仔串門子-春聯的再想像」展、「媽媽·寶貝—創造愛與被愛的方式」展、「不一樣的一天—多媒體互動展」展、「關於家鄉，我想說的是……」暑期策展工作坊成果展、「日月奇遇記」展及「玩墨 Mo Fun」展。
 - (1) 「媽媽·寶貝—創造愛與被愛的方式

「媽媽・寶貝—創造愛與被愛的方式」展自 3 月 1 日至 5 月 12 日展出。本展以母親為主題所策劃，透過藝術表現方式呈現現代母親的多重面貌，藉由藝術作品來連結母親的保護概念，如同子宮、育兒袋、育嬰房到巢穴、家屋等，從蘊育誕生後仍不斷與孩童形塑彼此的互動關係，同時教導使其成長茁壯，期盼以藝術作品來傳達出親子間的互動，增進彼此發現、感受與學習到愛的方式。本展參觀人次共 14,087 人次，辦理教推活動共 4 場，計 45 人參加。

(2)「不一樣的一天—多媒體互動展」

「不一樣的一天—多媒體互動展」展期自 5 月 18 日至 6 月 30 日，展覽運用互動裝置、光雕投影、體感遊戲、虛擬實境等多媒體互動遊戲，並融入拼貼的藝術技巧，讓孩童化身成勇於探索做夢的小小夢想家。透過科技，展覽場域將帶給孩子與眾不同的一日體驗。本展參觀人次共 13,156 人次，辦理教推活動共 54 場，計 83 人參加。

(3)「關於家鄉，我想說的是……」暑期策展工作坊成果展

「關於家鄉，我想說的是……」暑期策展工作坊成果展展期自 7 月 16 日至 8 月 4 日，由 40 位桃園學生擔任策展人，以家鄉為主題，並以桃園市立美術館典藏作品為策展基礎，親自體驗挑選展品、書寫論述、空間配置等策展實務，分別以實體展品及 VR 虛擬美術館的方式呈現。本展另辦理教推活動共 5 場，計 93 人參加。

(四) 2019 地景藝術節

2019 年桃園地景藝術節以「新風景線」的想像與創建作為主題，於 108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22 日在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西坡埤塘、兒童美術館、溪濱公園，以及中大公園舉辦。藝術品共計 34 件，包括國內外藝術作品設置 19 件，徵件創作 5 件，以及社區參與作品 10 件。同時辦理社區藝術共創工作坊 10 場、社區參與藝術教育活動 10 場、主題活動 7 場、國際論壇 1 場，以及地景創作座談會 4 場。並辦理「故事屋 4D 立體劇場」75 場、戶外大型表演 19 檔 25 場、移動地景表演 5 場，

以及結合自然與人文土地的光雕表演計 40 場。透過一系列與在地文化、歷史記憶與生活環境相關的藝術體驗和參與活動，預計吸引逾百萬參觀人次，串連起桃園的自然、人文、產業、甚至情感脈絡，並透過文化藝術達成「地方創生」之附加價值，帶動地方繁榮。

貳 拾、稅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落實各稅稽徵及清查，增裕市庫稅收

落實各稅稽徵作業及清查工作，加強欠稅清理，以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庫收。108 年度稅收預算數為 380 億 8,903 萬元，截至 7 月底止，各項稅捐實徵淨額為 232 億 1,268 萬元，徵績 60.94%，較 107 年度同期 221 億 5,547 萬元，增加 10 億 5,721 萬元，成長 4.77%。

二、跨機關聯繫主動辦理公益出租人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案件適用地方稅租稅優惠

依據「本市社會住宅興辦與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減免地價稅及房屋稅自治條例」規定，住宅所有權人如將房屋出租給符合租金補貼申請資格並經主管機關認定為公益出租人者，該出租房屋之土地可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2%課徵地價稅。又社會住宅以包租代管方式出租房屋者，地價稅減徵 80%、房屋稅減徵 50%。本項租稅優惠，本府採跨機關聯繫，由本府住宅發展處、原住民族行政局及社會局通報清冊，稅務局主動辦理。107 年及 108 年 1-7 月審理公益出租人分別為 9,515 件、9,169 件，審理包租代管分別為 349 件、438 件。

三、打造全時智能客服-i 桃喜，提供更友善便捷服務

為提供更優質地方稅務智慧體驗，打造全新 24 小時遠距服務「全時智能客服-i 桃喜」，民眾可使用電腦、智慧手機及 Kiosk 等裝置，經由本府地方稅務局官網、LINE@等媒介即可聯繫上 i 桃喜，就各項地方稅問題，採語音、視訊、文字等方式進行諮詢或申辦，以最友善、便捷方式獲取稅務局的感心服務。自 107 年 11 月 26 日上線，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使用人次 10,148 次，累積問答數量 28,724 則。

四、試辦不動產移轉線上查欠（完稅）作業，以達簡政便民之效

- (一) 為利電子化作業，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於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案規劃「線上查欠（完稅）」流程，本府地方稅務局自 108 年 3 月起配合試辦作業。申報人原須臨櫃檢附申報書等相關紙本文件辦理申報及完稅作業，改於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先行上傳申報資料之電子檔，如經稅務局承辦人員審核無誤且查無舊欠稅費，即可直接匯出已查欠完竣

帶有職名章之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繳款書電子檔，供申報人下載繳納後，即可持該繳款書收據正本逕行至地政機關辦理不動產移轉登記事宜。

- (二) 藉由推廣線上查欠(完稅)作業，可減少申報人辦理不動產移轉之奔波次數及洽辦時間，更可透過「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平臺」跨機關介接系統傳送網路申報資料供地政機關運用，達到簡政便民之效。經統計 108 年 3 月至 7 月底止使用件數計 483 件。

五、打造跨機關查調系統，提供機關間橫向無時差服務

為減少民眾因申辦業務而辛苦奔波於各機關間，本府地方稅務局打造「跨機關查調系統」，突破網路實體隔離限制，提供已授權機關查調民眾最常申辦業務所需之「房屋稅籍證明」及「房屋稅繳納證明」，簡化機關間之作業流程，減少民眾跨地申辦證明文件之不便，節省民眾申辦時間，提升機關間的服務效能。本系統自 107 年 12 月上線，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申請使用機關計有民政局及所屬戶政事務所、環境保護局等 22 個機關，授權承辦業務人員計 434 人，提供查詢件數共 2,490 件。

六、推動全功能櫃臺電子簽名系統，便民服務再升級

107 年 3 月起於總局全功能櫃臺採用電子簽名系統，民眾到全功能櫃臺申請案件不須填寫申請書，只要提示身分證件，由承辦人員直接掃描證件，民眾於平板電腦上簽名，申請案件連同簽名附件儲存於伺服器，並連結公文系統以電子檔案歸檔，從申請到檔案歸檔全程無紙化作業，縮短民眾填寫表單及申辦時間，108 年已擴展至 4 個分局。107 年使用件數計 13,244 件，108 年截至 7 月底止計 16,419 件。

七、使用牌照稅自徵，服務多元更便民

本市使用牌照稅於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自徵，每年節省代徵經費 5,000 萬餘元。除收回原委託監理機關臨櫃代徵業務(如使用牌照稅繳款書、罰鍰、保證金開單作業及違反道路交通法規案件會辦等)外，更臨櫃受理免稅、退稅、稅籍、徵收異常釐正及其他稅務申請。107 年計辦理 770,743 件，108 年截至 7 月底止計辦理 590,530 件。

八、區公所及龜山大坪頂便民工作站設置服務櫃臺，擴增服務據點

本市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起在地方稅務局未設置總、分局及服務櫃臺的區

公所全面設置稅務服務櫃臺，107年10月4日將龜山區公所服務櫃臺遷移至龜山區農會公西辦事處2樓與地政、戶政設置聯合服務櫃臺，每周定時、定點派員服務，提供在地民眾申辦財產清單、所得清單、補發稅單及核發繳納證明等服務，減少民眾奔波辛勞。107年服務件數19,945件，108年截至7月底止計13,903件。

九、導入臨櫃行動支付及信用卡繳稅，繳稅方式更多元

- (一) 突破現況程式限制，自行開發自動化繳稅服務系統，106年10月2日起推出全國首創公務機關導入民眾臨櫃以「行動支付」手機感應方式及信用卡繳納各項稅款服務。106年12月1日將據點延伸至8區公所及8地政事務所駐點服務櫃臺。107年增加監理站刷卡及行動支付服務櫃臺。
- (二) 為便利民眾繳納移送執行欠稅，自107年10月中旬起，移送強制執行中之欠稅，也可以在地方稅務局總局及各分局繳稅服務櫃臺以行動支付或信用卡繳稅。
- (三) 107年計服務24,778件，繳稅金額2億7,050萬餘元。108年截至7月底止計服務15,107件，繳稅金額1億8,741萬餘元。

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上路，落實賦稅人權，促進徵納和諧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專法自106年12月28日起施行，本府地方稅務局已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受理納稅者的申訴或陳情，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的溝通與協調，並提供納稅者行政救濟的諮詢與協助，107年辦理8件，108年截至7月底辦理13件，案件成長率為62.5%，納稅者滿意度調查為非常滿意或滿意。

貳拾壹、法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法務行政業務

本府法規會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召開 4 次法規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17 件自治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計有教育類 6 件、環保類及民政類各 3 件、地政類、都市發展類、消防類、勞動類及工務類各 1 件。法案審查採逐案逐條審查，提案機關說明立法目的及預期達到效益，由各專業領域法規委員提供多方專業經驗，審慎討論，提升市法規品質，符合公平原則，確保民眾權益。

二、行政救濟業務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計召開 5 次訴願審議會議，審議訴願及再審案件計 97 件，分別為稅務類 28 件、環保類 18 件、地政類 10 件、社會類 7 件、警察類、農業類、都發類各 5 件、交通類及工務類各 4 件、教育類及原民類各 3 件、勞動類 2 件、建管類、文化類、水務類各 1 件。審議結果為不受理 39 件(40.21%)，撤銷 5 件(5.15%)、駁回 53 件(54.64%)，經分析原因，不受理之原因為訴願書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或經通知補正逾期不補正者 2 件、提起訴願逾法定期間或未於訴願法第 57 條但書所定期間內補送訴願書者 4 件、訴願人不符訴願法第 18 條規定(欠缺當事人能力或當事人不適格)者 2 件、行政處分已不存在者 13 件、對已決定或已撤回之訴願事件重行提起訴願者 2 件、對於非行政處分或其他依法不屬訴願救濟範圍內之事項提起訴願者 15 件、申請再審逾法定期間者 1 件；撤銷之原因為認定事實未臻明確者 3 件、適用法令錯誤者 1 件、未踐行法定程序者 1 件。

三、採購申訴審議業務

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採購爭議事件計 29 件，分別為採購申訴事件 6 件及履約爭議調解事件 23 件；期間審決計 21 件，分別為採購申訴事件 10 件及履約爭議調解事件 11 件，經調解程序而成立之比率為 73%。積極處理本府各類採購爭議事件，充分有效解決本府各機關與廠商間，因採購爭議事件而影響業務推動之困境，提高行政效能。

四、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 提供消費問題諮詢服務，推廣理性消費觀念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受理消費問題諮詢2,098件，協助民眾解答消費疑義，避免消費爭議，諮詢內容以購買房屋、車輛、服飾皮件及鞋類、電器及周邊產品、住宿等消費問題較多。

(二) 積極處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消費爭議申訴及調解案件合計2,089件，均依業務性質函請企業經營者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於文到15日內妥適處理，未獲企業經營者妥適處理再申請協商調解者計445件，合計2,534件。申訴案以房屋、車輛、線上遊戲、服飾皮件及鞋類、電器及周邊商品等消費類型較多。

(三) 辦理消費教育宣導，提升消費意識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辦理消費教育宣導活動16場。

(四) 維護消費者權益之行政監督查核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由消費者保護官會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本府衛生局、地政局及農業局等機關，就食品業者、休閒農場及健身中心等事業，進行消費場所公共安全、食品衛生、消費資訊揭露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查核計46場次，不合規定者，分別由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限期改善及複查，以維護消費安全。

貳拾貳、客家事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企劃業務

(一) 推動客庄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本府配合國家級「臺三線浪漫客庄大道計畫」，迄今共爭取客家委員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經費約 13 億元，為全國第一。計畫包含「臺灣客家茶文化館」、「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乙未戰役紀念公園」、「北區客家會館第一期工程」、「三坑茶港水與綠營造工程」、「龍潭佳安里十一份客庄文化大道」、「安平鎮興公園新建工程(第一期)」等，刻正執行中。

(二) 推動桃園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客家委員會核定「2019 年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共 7 案，包含「臺三線自然步道規劃設計案」、「桃園市土牛溝環境資源調查計畫」、「桃園客庄三七圳、八本簿調查研究案」、「桃園客庄有意思地景藝術節」及乙未戰役紀念公園、臺灣客家茶文化館、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之記憶展示空間規劃設計及工程案等環境營造案刻正執行中。

(三) 辦理客庄十二大節慶—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

1. 龍潭歸鄉文化節

為發揚龍潭陂戰役中客家族群團結一心、奮勇拚搏的精神，同時傳承客庄百年傳統龍舟賽，本府客家事務局與龍潭區公所、地方文史工作者及社區團體合作辦理鄉土文化扎根教育、在地文化景點巡禮、市長盃龍舟賽、Hakka 音樂會、水上高樁獅王爭霸賽暨創意客家獅上樁競賽系列活動，吸引超過 8 萬人次參加。

2. 平鎮戰祭

為使民眾了解桃園乙未客家四大戰役中最重要之安平鎮之役，進而傳承客家義民保鄉衛土精神，本府客家事務局與平鎮區公所、文史工作者及社區團體共同辦理田園競技對抗賽、補給車大遊行、乙未舞台劇等活動，系列活動共計超過 6,000 人次參加。

(四) 辦理中元祭典 13 大庄輪祀活動

1. 中元慶典藝術節

與中壢區公所合作，並結合仁海宮及中壢區內壢里、成功里、福德里、中原里、忠孝里、復興里、復華里、文化里、和平里及內定里等 10 個輪值里，於農曆 7 月 19、20 日假仁海宮前廣場辦理創意神豬彩繪、慶讚中元晚會等活動，並舉行超渡孤魂、施放焰火、水燈、普渡等傳統祭祀儀式。在社區、宗教寺廟與地方團體的合作之下，呈現強烈在地特色與客家人文底蘊，除了凝聚社區共識，更可喚起民眾對客家民俗信仰的重視。

2. 桃園客家義民祭

與平鎮區公所合作，並結合平鎮褒忠祠及中壢區舊明里、新明里、光明里、永光里、五權里、五福里等 6 個輪值里，於農曆 7 月 11、18 至 20 日在光明公園及褒忠祠前廣場辦理，舉行挑擔奉飯、義民禮讚—客家歌舞劇、客家大戲及輪值里交接晚會等多項活動，藉此緬懷先民保鄉衛土的奉獻精神，也展現了客家的多元面貌，使義民爺的由來和精神得以傳承。

(五) 籌辦桃園客家文化節

由本府及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共同辦理，規劃於 9 月至 10 月間假新屋范姜祖堂前廣場舉辦「客家月光團圓音樂宴」、9 場「客戲巡演」、2 場「客家老屋系列活動」，另於三坑老街舉辦「客庄稻草藝術創作大賽」，共計 13 場大型活動，讓民眾體驗客家豐富多元內涵。

(六) 推動客庄節慶活動

2019 年 4 月至 8 月間結合本市區公所與社團共同辦理「大園彩色海芋季浪漫客家文化活動」、「桃園市石觀音文化節」、「富岡有藝思-伯公岡假日藝文系列活動」、「客庄傳藝敬先師系列活動」與「轉屋吃飯-翻轉老屋·重返新屋」等多項主題藝文活動。透過舉辦客家音樂饗宴、文化講座、歌舞劇表演，以及美食、童玩 DIY 等，達成客家文化傳承之目標。

(七) 辦理桃園客家短片培訓計畫暨競賽

2019 年以「映像·傳承」為主題，續以培訓及陪拍輔導等多元方式，吸引具影視傳播相關科系背景或相關經歷之民眾，用影像記錄桃園客家的精彩故事。計有 42 組團隊參賽，經兩階段評選，已選出 15 組優秀

團隊各獲 10 萬元拍攝補助金，將於 11 月底辦理頒獎典禮。

(八) 拍攝百工百業紀錄短片

2019 年以客家纏花-謝玉環、鐵雕創作-葉步雲、竹編技藝-歐鴻金火、糕點製作-陳榮集、中藥製作-黃報助等 5 位達人為拍攝對象，讓民眾透過影像紀錄了解早期社會的各種工藝技術，並體現傳承的重要性，以保存客家傳統技藝。

(九) 推廣客家知識學苑課程

為推廣及傳承客家知識，提供民眾接觸客家的多元管道，2019 客家知識學苑辦理 16 堂「文化推廣課程」、5 場「名人講座」、5 堂「青年共識營」等 3 大類課程，其中名人講座特別請到鍾昀呈(小鐘)、溫昇豪、湯昇榮、郎祖筠、徐薇等 5 位名人進行演講，廣受好評。

(十) 辦理時尚客家服飾設計競賽

為使民眾認識客家文化的不同面貌，本府與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共同辦理時尚客家服飾設計競賽，鼓勵民眾由靈感來源、設計、布料、素材、版型、印花、做工闡釋心目中所見之客家文化。已於 8 月 15 日公佈入圍名單，將於 9 月 28 日辦理決賽，決賽以時裝走秀之形式展示及評分，期結合時尚趨勢，彰顯客家文化的繽紛風貌。

(十一) 製作桃園客家漫畫及動畫

本府與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共同推出「桃園客家漫畫及動畫」，首波規劃以年輕人及日本觀光客為對象，介紹客家人的由來、桃園客家分布、客語腔調、生活習俗、人文節慶、桃園客家三大亮點建設等特色，期透過漫畫書推展本市客家文化，吸引更多民眾及國際觀光客前來桃園遊玩，活絡客庄經濟。預計於 2019 年 11 月出版中文版、日文版各 6 冊漫畫書，並推出宣傳影片。

(十二) 籌辦世界客家博覽會

為推動客家文藝復興新浪潮，展現臺灣文化價值與軟實力，本府規劃於 2022 年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並自 2019 年 4 月啟動規劃籌辦工作。期藉由本次博覽會，向國際宣揚展現臺灣客家多元亮點與國際客家文化軸心地位，定錨臺灣為「全球客家文化新都」。

二、文教發展業務

(一) 營造客語友善環境

1. 本府配合客家委員會 107 年發布之「客語為通行語實施辦法」，積極推動客語認證、校園客語學習及客語書寫公文等。另訂定「本府鼓勵所屬機關學校及事業機構員工提升客語能力作業要點」，業於 2019 年 3 月 1 日生效，鼓勵本府員工參加客語研習課程、客語認證考試給予公假或補休及推出相關獎勵措施，並周知各機關學校、事業機構廣為宣傳。

2. 鼓勵參與客語能力認證

市府訂定獎勵計畫，鼓勵本市各區里、機關、學校、社團組團報考，補助考試報名費、餐費及車資等項目。另，針對設籍本市市民通過各級認證者，提供 1,000 元至 3,000 元之獎勵金；本府員工通過認證者，提供 1,000 元至 3,000 元之禮券。透過各界努力，今年客語初級認證共 4,201 人報考，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1,483 人報考，皆居全國之冠。

3. 廣開學習管道

(1) 推動客語家庭試辦計畫

為使客語走入家庭，本府推動「客語家庭開班計畫」，2019 年規劃小小店長體驗課程，結合社區超市、便利商店、餐飲店等據點，將客語實際運用於日常生活，並透過兩代之間共同參與實作體驗、參訪等活動學習客語，共開設 10 班約 160 位參與。

(2) 執行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透過客語薪傳師深入學校及社區開班傳習，2019 年截至 8 月底開設 328 班，營造課後及假日學習客語的環境，共增進約 5,100 位民眾對客家之認同及使用客語之意願與能力。

(3) 提供客語薪傳師「到點客語教學」服務

以成人為主要對象，各單位 10 至 15 人以上，即可申請指定時間及地點開設客語研習班，再由本府遴派客語薪傳師至本市公務機關、學校、社區、團體進行教學。2019 年教學服務範圍更拓展至陸軍通信電子資訊訓練中心、石門農田水利會、農會及

議員服務處等單位，截至 8 月共開設 111 班、2,165 人受惠。

(4) 推廣幼兒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

107 學年度計有 13 所幼兒園共約 809 名幼童參與，期藉此提升幼童聽、說客語的能力，並成立輔導團及持續辦理師資培訓課程，以加強營造全客語的學習環境。另輔導本市幼兒園參加 2019 年幼幼客語闖通關，共 1,552 位幼童報名參與，居全國之冠，同時配合客委會推動在園認證，提升客語認證的便利性。

(5) 鼓勵學校推展客家語言及藝文活動

為增加學生長期及系統性學習客家語言文化之機會，培育其多元能力與興趣，2019 年共補助學校成立語言、說唱、戲劇、音樂等 16 個社團、開辦 33 個營隊及辦理 15 案客家文化活動。

(6) 執行客庄聚落主題遊學計畫

為促進學生及家長對客家文化之認識，特結合本市新屋、大溪、龍潭、平鎮、觀音、楊梅等客庄中小學共 17 校，以鄉土教育方式結合社區資源推出 32 場系列遊學課程；其中，首度推出石門國小兩天一夜的露營遊程，由專業童軍帶領親子體驗紮營，更安排天文專家用客語引導夜間觀星，白天則規劃走訪生態區及三坑老街等在地景點。

(7) 辦理客語能力認證示範學校計畫

為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之客語能力認證報考率及通過率，業於 107 學年度在龍潭、楊梅、新屋、觀音等區正式成立 7 所客語認證示範學校，以持續強化客語教學，創造客語使用之友善環境，讓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108 學年度持續推動並邀集龍潭、楊梅、新屋、觀音、平鎮以及中壢之 11 所學校參與。

(8) 辦理客語說故事競賽

- ① 學生客語說故事競賽分為幼兒、國小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及國中等 5 個組別，並列入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市級比賽積分項目，以加強鼓勵學生參賽。2019 年已於 6 月 1 日完賽，共計 82 校、360 多人參與。

- ②配合社會局樂活重陽季辦理長青客語講古比賽，除了鼓勵桃園市長者以客語分享精彩的生命故事，還可促進長者交流、推廣客家語言。共辦理 9 場初賽，約 250 人參與，將於 9 月 22 日辦理決賽，9 月 30 日舉行頒獎典禮。

4. 提供多樣化客語學習媒介

(1) 製播客語廣播節目

- ①2019 年委託 IC 之音竹科廣播電台製播「桃園个天光」節目，共有 5 大主題，分別為「客庄好風采」、「全係客家人」、「踏查客家庄」、「客家地球村」及「客家心情報」，內容從桃園客家民情采風、客家名人介紹到客家人在全球開創事業、深耕發展的故事，帶領聽眾全方位認識客家萬象。

- ②為持續提供客語互動平台，增加客家文化能見度，委託新客家廣播電台製播「桃花朵朵開」節目，以「大人渡細仔」及「客家音樂吧」為主題，每週邀請客語師生於節目中分享學習客語的親身經歷，同時介紹多元曲風的客家音樂，期讓客家文化走入常民生活。

(2) 開發客語有聲 Line 貼圖

本府與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合作開發「丫弟丫妹愛 HAKKA2.0」客語有聲 Line 貼圖，將於 2019 年 8 月下旬上架，使用期 180 天，預計下載量達 250 萬，期藉此讓廣大的 Line 用戶看見客家、學習客語常用詞彙，進而認識客家文化。

(3) 製作客語撲克牌

本府為推廣客語並強化客語單字識別度，首度設計製作客語撲克牌，內容分別為桃園十三區地名、十二生肖、水果及家族稱謂等常見詞彙，並加入客語拼音，透過生動方式將客語學習融入遊戲中，讓客家文化深入民眾之日常生活。

(二) 辦理桃園市全國客家日活動

首度於本市客家文化館特展室打造時下最夯的「密室逃脫」體驗遊戲，以天穿日由來和客家語言文化設定劇情背景及解密線索，讓民眾身歷其境認識客家文化。另亦與本市龍潭、平鎮、中壢、大園、新屋及觀

音等 6 區公所合作推出客家知識闖關、減碳綠市集、五色板 DIY、生態遊程等多元活動，吸引 1 萬 2,622 人參與。

(三) 辦理客家流行音樂節

本市「客家流行音樂節」已成為國內客家界一年一度的指標性音樂盛事，活動內容包含「客家流行歌唱大賽」、「客家流行歌曲創作大賽」及「客家歌曲合唱大賽」等 3 大系列賽事；2019 年新增「公教員工組」，鼓勵公教人員參與，期藉由歌唱學習客語，進而提升為民服務的客語能力。

(四) 推出《諸葛四郎》客家故事劇

為強化客語推廣及親子共同參與，本府與紙風車劇團合作於今年 4 月 4 日晚間假內壢火車站後站廣場辦理《諸葛四郎》客家故事劇表演，現場逾 3,000 多位大小朋友參加，並隨著劇情開展戴上特製的角色面具，融入劇中與諸葛四郎並肩作戰，歡度與眾不同的兒童節。

(五) 辦理客庄十二大節慶—海客文化藝術季

由本府與新屋區公所共同主辦千人牽罟，亦規劃築石塹、編織魚網 DIY、小旅行及動靜態展演等系列活動，共吸引逾 3,600 位民眾參與。今年特別與社會局合作，邀請百位新住民共同體驗本市獨特的海客文化；文物展更布置了石塹、罟寮之等比模型，展示許多珍貴文物，將濱海客庄舊時樣貌完整呈現在民眾面前。

(六) 推動客家藝文校園巡演

為推廣藝文並使其深入校園、向下扎根，遴選優秀客家藝文展演團隊，2019 年共入選 14 個團隊進入本市 13 區各級學校巡迴演出 41 場，表演形式涵蓋音樂、戲曲、兒童劇、偶劇、說唱藝術等類型，預計逾萬名師生參與。

(七) 執行大專院校客家藝術文化扎根計畫

為擴大青年參與及人才培育，2019 年與國立中央大學及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合作，推動客家藝術文化扎根，以培養青年學子對客家藝術文化的興趣與認同，並培育客庄導覽人才，成為傳承推廣客家文化的種子。

(八) 規劃桃園送聖蹟系列活動

為傳承客家族群敬字惜紙的美習並保存送聖蹟祭典科儀，規劃於 2019 年 9 月 1 日在全國面積最大、保存最完整之市定古蹟—龍潭聖蹟亭舉辦送聖蹟祭典，帶領參與民眾一起認識昔日客家文化中敬字惜紙、重視知識教育的送聖蹟古禮。另結合本市龍潭、中壢及大溪等地之聖蹟亭及周邊景點、學校及社區，安排講座、工作坊及導覽巡禮等活動。

三、園區經營業務

(一) 營運桃園市客家文化館

為豐富館舍活動，業於 2019 年 2 月至 3 月於日頭花假日廣場辦理新春大地闖關及客家藝文展演活動。之後獲客家委員會、文化部補助，規劃結合園區前後廣場及各館舍展演空間，推出假日客家藝文主題活動、桃園客家文創商品設計、客家公仔代言行銷、藝文空間營造及館舍環境改造等主題亮點。

(二) 辦理桃園客家桐花祭

2019 年以「花現秘境」為主軸，在高鐵桃園站設裝置藝術，讓往來遊客皆能感受浪漫的桐花氣氛；並於 4 月至 5 月舉辦「桐花野餐派對」、「歌唱及唸謠大賽」及「客語舞臺音樂劇」等系列活動。另，結合本市社團在各區賞桐古道與秘境辦理踏青健行活動、邀請在地 100 間商家推出桐花祭限定優惠；此外，首度以「桐花仙子野餐趣」為主題，設計限量版紀念公仔供民眾收集典藏。

(三) 營運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

1. 打造客家文學教育基地

為振興客家文化與發揚台灣文學，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業於 2019 年 4 月 20 日辦理開園，以「以文會友」主題辦理客家文學特展、藝文市集、展演活動及臺灣文學系列講座，擴大營造文學氛圍。刻正規劃辦理客家文學營、文友小學堂及文創品設計競賽等活動，期結合園區與龍潭國小周邊生活圈，打造全新的文學教育基地。

2. 營造鍾肇政文學地景

以龍潭市街為核心，結合生態博物館概念設計製作 10 處地景裝置藝術，將搭配導覽動畫介紹鍾老文學、詮釋文化創意及在地客庄產業，希望以客家文學元素打造客庄特色，以增加浪漫臺三線客庄國

際亮點。預計 109 年底前完工。

3. 編印鍾肇政著作全集

鍾老的文學創作多達 2 千萬字，為透過其文學作品的蒐集整理，讓讀者認識臺三線的客庄歷史文化與生活，爰規劃編輯出版鍾肇政著作全集，同時建立電子化資料，俾供國內外重要圖書館典藏或作為學術單位研究之基礎。

(四) 規劃興建桃園北區客家會館

北區客家會館位於八德區長興路與崁頂路口附近，目前已獲客委會補助進行規劃設計及第一期工程，刻正進行館舍外觀及內部規畫之基本設計，將典藏客家山歌國寶賴碧霞、客家女詩人杜潘芳格等人之文物、作品；另亦設置多功能音樂廳、教室等設施以利民眾使用。預計 109 年底前完工。

(五) 籌備營運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刻正籌備開園事宜，規劃以客家工藝為主軸，邀請客家工藝特色之藝文團體進行動靜態展演，持續推動桃園客家工藝發展及傳承；另規劃辦理野茶趣等主題亮點活動，透過體驗型態增加客家工藝推廣之豐富性及民眾參訪意願，促使民眾更貼近及喜愛客家文化。

(六) 發行「桃園客家」季刊

2019 年 6 月發行桃園客家季刊第 16 期，以「客家文學、舞蹈」為主題，介紹戰後客籍作家鄭煥及桃園在地舞蹈家、藝文團體等，共發行 6,000 本，可於本府機關、圖書館及各藝文展演場所免費索取，亦發行電子書供民眾線上閱覽。刻正規劃第 17 期主題「客家流行音樂」，預定 9 月 25 日出刊。

貳拾叁、青年事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建置青年創意亮點基地

1. 興光堡壘青年創藝聚落

本案為本市首座青年多元才藝發展聚落，並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正式開幕，聚落內設有大型多元互動教室、多媒體播放室、樂團彩排室、互動討論教室及戶外大型展演空間，適合學校社團借用辦理成果發表活動、社團各種才藝訓練及課程之進行，以啟發青年「創藝」的無限可能。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 8,453 使用人次，其中高中社團及 NPO 組織共借用 153 場次。

2. 青年體驗學習園區

為鼓勵各級學校、企業社團等各領域青年正向發展，培養團隊合作及探索、挑戰自我活動風氣，規劃於新屋區設置本園區，並已於 108 年 4 月 13 日正式營運。園區採 ROT(增建營運移轉)方式執行，園區內設施為北台灣最多，戶外擁有 52 項高低空設施(例如攀岩、垂降、搖擺斷橋、高空跳躍、巨人梯等，且均經美國 ACCT 認證，並使用符合歐盟認證之安全裝備)、露營區、手足球場、風雨操場等，室內將提供大型會議廳及教練宿舍等，園區總容納人數為 400 人，截至 8 月 15 日止，總入園人數約 1 萬人。

3. 青年貨櫃市集

本市集為青年事務局與民間企業合作，該企業將桃園區大興西路與中正路交叉口之土地，無償供青年事務局建置成本市首座青年貨櫃市集。市集內堆疊 30 個大型彩繪貨櫃，自 107 年 11 月 3 日開幕以來逐漸成為桃園藝文特區的城市美學地標及青年與親子休憩據點，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119 家攤商進駐、吸引約 27 萬人次造訪，並已提供 6 組在地高中職餐飲觀光或設計科系展售文創藝品、辦理 58 場次青年職人手作 DIY 教學，以及 92 組擁有特殊專長的在地青年、協會與街頭藝人展演多元才藝。

(二) 提供青年活動經費補助

1. 青年參與多元文化補助

鼓勵在地青年發展多元文化，針對學校社團成果發表活動、青年舉辦或參與具多元文化性質之活動給予經費補助。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計核定補助135案，共計22萬8,350人次參與。

2. 青年參與國際事務補助

鼓勵青年參與國際事務或競賽活動，針對桃園青年參與國際性公開競技、公共展演或大型會議等活動給予經費補助。例如 WRG 世界全項目溜冰錦標賽、FRC 世界機器人競賽、WBF 世界人體彩繪藝術錦標賽、iGEM 合成生物學大賽等。其中內壢高中師生於美國聖地牙哥參加「2019 FRC 世界機器人競賽」並榮獲新秀全明星獎，市民郭怡均及黃厚榕於馬來西亞吉隆坡參加「2019 創意黑毛豬廚藝挑戰賽」並榮獲銀牌。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計核定補助46案，共計191人次參與。

(三) 促進校園社團輔導及整合機制

1. 辦理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反毒宣導暨社團成果發表計畫

青年事務局於108年度以『毒品 OUT 藝起棒！無毒青春 才能出投』為主題，預計辦理15場次反毒活動，活動將結合校園社團的才藝表演以及「桃青之星」優勝選手的輪番上陣，並邀請桃園在地樂團組成「反毒大聯盟」及遴聘「反毒雙講師」，以活潑形式帶出拒絕毒品、拒絕暴力的正向力量。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辦理7場次活動，共計約5,800人次參與。

2. 辦理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跨校性社團交流暨展演計畫

青年事務局提供各項資源鼓勵桃園青年於課外之餘參與社團活動，以各類型社團為展演主題(如動漫社的動漫祭、童軍社的童軍聯合大露營等)結合各校具特色及議題性社團的模式，設計專屬舞台及主題活動。108年預計辦理13場次。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共辦理4場次活動，共計約2,050人次參與。

3. 辦理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社團幹部聯合訓練及學務單位聯繫會議

透過辦理聯合訓練及學務單位聯繫會議，充分深入校園瞭解青年學子對於各項資源需求，並適時投入各行政資源予以協助。108年預計

舉辦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各 1 場次社團幹部訓練；另舉辦 2 場次學務單位聯繫會議，並規劃其中 1 場至永安青年體驗園區以 2 天 1 夜方式擴大辦理。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2 梯次，計 114 人次參與。

(四) 構建創新性多元職能培育計畫

1. 辦理青年才藝學習工作坊

青年事務局於寒、暑假期間聘請專業講師、才藝職人針對國中至大專青年學子開設創客 Maker 體驗工作坊、虛擬實境 AR/VR 體驗工作坊、多元才藝工作坊及行銷企劃師工作坊等課程，提供青年在寒、暑假期間有一個安全健康的休閒育樂活動，藉以紓解青年生活及課業上壓力。寒假期間共開設 20 堂課，提供 600 名參與，暑假期間共開辦 59 堂課計提供 1,770 名青年學子參與。

2. 辦理「達人在桃園」青年職能講座

為讓青年學子認識自我及拓展視野，增進其對於生活、體驗、升學及職場等各方面之認識與瞭解，針對不同類型高中職學校作主題分類，邀請各領域優秀的職涯達人進行經驗分享，喚起在地青年及學子共鳴。108 年預計辦理 10 場次校園場、3 場次公開場，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辦理 6 場次，計 1,358 人次參與。

3. 設計專門針對技職生國際體驗學習營

為積極支持青年參與國際交流並開拓未來職場視野，帶領本市高職學生參訪與本市締盟之城市，並於當地進行深度實作體驗。預計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至 29 日帶領 28 名農業科系學生出訪，並由專業農業老師引導學生深度學習及即時反饋，藉此體驗營學習課本外的農業知識。

4. 推動桃青之星暨表演藝術學群發展計畫

舉辦桃青之星競賽選拔並媒合獲獎選手參與各式表演，另扶植桃園在地高中職表演藝術學科青年發展，持續提供場地、補助、設備等資源，輔導在學青年策劃成果發表、跨校聯展或表藝工作坊等活動，發揮對在地青年的正面影響力。108 年 4 月 1 日截至 8 月 15 日已媒合於各類政府機關及民間慶典活動表演達 23 次。

5. 開辦桃園設計獎暨設計學群發展計畫

108 年成功串聯計 9 校 26 系發展「桃園設計獎暨桃園大專院校設計學群發展計畫」，總體計畫由「桃園大專設計學群聯盟」、「桃園設計獎」、「線上設計人才資料庫」組成。「桃園設計獎」之目標為創造地方特色獎賽吸引全台傑出設計師關注桃園設計產業發展，108 年便獲來自全台共 356 組作品響應，將在 9 月 20 日至 23 日展出 45 組入圍作品並舉辦法賽；在本賽事後，將藉得獎者、聯盟學校發展「桃園設計人才資料庫」，鼓勵設計師根留桃園發展，協助設計系學子職涯規劃，創造設計產業友善環境，使桃園成為設計友善城市，建立全面而完善產官學聯盟系統。

二、職涯發展業務

(一) 營運青年創業基地

1. 青創指揮部青年創業基地

以物聯網、電子商務、文創科技產業為發展主軸，協助進駐團隊研發產品及服務、取得創業資金、市場驗證、媒合產官學研資源、開發拓展國內外商務，並提供民眾創業門診服務及諮詢，積極培育輔導進駐團隊、個人會員及民眾創新創業能力，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期間，進駐團隊計 17 組，個人會員共 43 名。

2. 安東青年創業基地

桃園首座以 AR/VR/MR(簡稱 XR)為發展主軸之示範基地，提供獨立辦公室 8 間、共同工作空間、桃園體驗館 2 間、VR 體驗室 1 間、MR 體驗室 1 間等，兼具輔導新創產業發展及提供民眾體驗教育雙重功能，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期間，進駐團隊計 11 組，個人會員共 13 名。

3. 新明青年創業基地

桃園第一個以 AI 人工智慧及智慧機器人為核心主題之創業基地，有效活用中壢區新明市場 4、5 樓空間，以達到培育本市 AI 人工智慧及智慧機器人產業人才之目的，空間活化工程於 108 年 7 月 17 日獲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金質獎肯定。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期間，進駐團隊計 9 組，個人會員

共 22 名。

4. 青年創業基地績效

- (1)產官學媒合：媒合 25 家新創團隊與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各企業及各大學等單位密切互動交流合作，提供創業者對接基地外部資源。
- (2)資金取得：協助新創團隊共取得 1,687 萬元政府補助、創業貸款及群眾募資等資金，協助創業者籌措創業初期團隊發展資金。
- (3)創業輔導及諮詢：業師輔導、創業門診諮詢共服務 145 案，協助創業者解決創業過程之法律、財務、行銷等各式問題。

5. 青年創業基地亮點成果

- (1)藍鬍子創意行銷有限公司「iTemp 智慧溫控碗/杯/盤」，在今年 5 月份 InnoVEX 新創特展 3 天的展覽期間獲得新臺幣 432 萬元訂單。
- (2)稻穗股份有限公司 (LUFTQI)、藍鬍子創意行銷有限公司 (Bluebeard Studio) 於 6 月份榮獲 2019 大中華百分百香港名牌大獎 (100% HK Branding Award)。
- (3)日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無極限國際有限公司為本府「第十二屆績優企業卓越獎」獲獎企業，獲獎企業主創業背後的成功故事集結成《贏在決勝點》一書，在 108 年 6 月份於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之新書發表會中發表。
- (4)108 年 6 月份率青創團隊至澳洲雪梨進行商機媒合交流，參訪當地具規模之物聯網、電子商務相關企業與知名創業中心、學術單位等場域，進而媒合澳洲當地國際市場通路，於媒合會中與當地台商簽訂 34 份合作備忘錄。
- (5)阿特發互動科技有限公司開發的「VR 共享課程平台」參加親子天下教育創新 100 競賽，從兩岸三地共 450 件參賽作品中脫穎而出，獲得 2019 教育創新獎。
- (6)龍華科技大學之學生團隊「EOT」，以 VR 作品「四合院」參加中國「2019 星鯊杯全球虛擬現實內容」大賽，獲得二等獎殊榮(獎金 3 萬元人民幣)。
- (7)108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8 日率新創團隊赴香港進行國際商機媒

合，拜訪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艾思能達教育機構、伯樂音樂學院等單位，並參加全球第一個以 AI 為主題的高峰會 The AI Summit。

(二) 創新創業人才培育

1. 青年創新創業培育活動及課程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開設 78 堂創新創業主題課程及聚會，參與人次約 2,172 人次。

2. 青年國內實習及海外參訪計畫

為培育青年就業接軌能力，本府結合產學資源，於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辦理 6 場實習媒合會，成功媒合約 250 名青年至 50 家企業進行暑期實習；為拓展青年國際競爭力，本府與新加坡 Sea 集團合作，於 7 月 22 日至 24 日辦理選前訓練與面試甄選活動，預定於 9 月 15 日至 21 日帶領 20 名青年前進 Sea 集團新加坡、泰國及印尼事業體參訪。

3. 大專校院職場體驗計畫

為協助青年學子了解職場脈動、儘早探索職涯發展，進而強化職場競爭力，推出職場體驗課程，包含傳播媒體類、觀光休閒類、創新設計類、社會實踐類、遊戲娛樂類、智慧科技類等六個類別，媒合全台灣 20 間優質企業品牌，舉辦 30 梯次以上體驗課程，開設共 570 個名額給桃園市 18 到 25 歲之青年免費體驗，希望讓青年透過職場實作與體驗，奠定未來生涯規劃的基礎。於 108 年 5 月 27 日至 8 月 15 日已辦理傳播媒體類 4 場、觀光休閒類 7 場、創新設計類 3 場次、社會實踐類 1 場次、遊戲娛樂類 3 場次及智慧科技類 1 場次；總計 19 場次，目前累積參加人次已達 299 人。

4. 108 年青年創新創業國際育成計畫

為營造創業氛圍並協助新創團隊前進國際市場，第三屆桃園新創之星計畫係與中央大學合作辦理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以物聯網、AR/VR/MR(簡稱 XR)、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智慧裝置、生技智慧醫療為主軸，聚集來自全台之新創公司與 29 所大專校院，共計 126 組新創團隊參與。於 7 月 4 日辦理決賽 Demo Pitch 暨頒獎典禮，選出 20 組優勝團隊參加與台灣新創競技場 (TSS)、國際創新創業發展

協會共同辦理之 10 堂前進國際培訓課程，以強化團隊進軍國際能力，最後透過Pitch 模擬競賽選出 5 組團隊，預計 10 月前往舊金山參加 Tech Crunch 國際新創展覽。

5. 數位人才培育

為掌握科技發展的契機，協助青年取得就業機會與優勢，今年持續以 AI 人工智慧為人才培育目標，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合作，將微軟全球 AI 人工智慧人才培育課程與認證教育系統引入桃園市，透過開設人工智慧主題系列課程與認證機制，切合業界實務需求，培育科技新創人才，並結合新明青創基地及 5 所桃園市大專校院，培育及孵化桃園 AI 創新創業青年。4 月 1 至 8 月 15 日，已開設 6 堂課共計 36 小時，累計 414 人次上課，核發 249 張免費兌換數位認證序號。

6. 舉辦青農行銷主題課程

為協助本市青年農民產品行銷，青年事務局依據桃園青農聯誼會 60 名青農會員之行銷需求問卷調查為基礎，於 108 年 8 月起陸續開設 3 場青農行銷主題課程，進行基礎品牌或行銷實作工作坊。截至 108 年 8 月 20 日止已完成第 1 場青農行銷課程，並於課程結束投票選出優秀青農蕭富嚴(種植作物：火龍果)，提供價值 3 萬元之國家地理雜誌攝影競賽亞軍黃名毅攝影師免費拍攝行銷照片。

(三) 青年創業主題活動與成果展現

1. 2019 Computex InnoVEX 新創特展-桃園主題館策展

108 年與龍華科技大學等 9 所學校合作，遴選桃園 30 組新創團隊參加 108 年 5 月 29 日至 31 日於台北世貿一館舉辦「2019 InnoVEX 新創特展」，打造以延展實境(XR)、物聯網(IOT)及人工智慧(AI)為三大主題的桃園智慧新創館。展覽期間桃園智慧新創館吸引海內外如台灣、日本、新加坡、泰國、菲律賓、香港、中國、加拿大、美國、波蘭及德國等國家共 261 家公司洽談各種合作模式，其中包含日本樂天、台灣蘋果公司、法雅客及誠品等知名公司，展會期間即獲得新台幣 470 萬元訂單，協助新創團隊行銷其產品並獲取商機。

2. 補助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創業主題活動計畫

為提升青年對職涯應變能力及思維之開拓，並針對變動環境下的挑戰找尋因應之道，本府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期間，共計補助 5 個單位舉辦課程及展覽，參與人次約 3,600 人次。

3. 桃園市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針對年滿 20 歲至 45 歲的本市創業青年，其原始設立登記或立案未超過五年且營業地址與稅籍設於本市，且通過申貸特定貸款方案之一者，最高補貼 24 個月為原則，且最長補貼至本計畫截止日(108 年 12 月 25 日)止，自開辦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核定補貼 115 案，本年度至今補貼金額達 38 萬 5,058 元。

三、公共參與業務

(一) 培育青年行動團隊投入永續發展

108 年度「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除延續 107 年以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為青年團隊提案方向外，並加入「地方創生」元素，鼓勵青年以自組團隊的方式關懷在地議題，共支持 12 組青年行動團隊深耕社區與部落，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 10 場次宣導會、工作坊、培力營隊、見學觀摩及輔導訪視，總計約 380 人次參與，以課程及參訪學習強化青年行動團隊互動及增進相關知能，提升青年對家鄉、文化及自然環境的認同與關懷。

(二) 促進青年參與公共議題

1. 建構青年志工網絡

為積極活絡青年志工網絡及推動志願服務，鼓勵青年勇於嘗試不同類型之志願服務方案，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辦理「動物保護特色營隊」、「桃青環境志工種籽營」及「馬祖青年志工服務體驗營隊」等 3 場次特色營隊，總計約 294 人次參與，啟發青年志工關注社會上動物保護、環境保護及離島人口老化等議題。

2. 促進青年社會參與補助

為鼓勵青年關心社會、參與公共事務並提供全能發展的機會，支持大專院校、人民團體推動活化社區、公共參與人才培力、弱勢關懷、長者服務及返鄉志願服務等方案，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補助各公私立學校及民間團體有關公共議題類別共 23 案，總計約 1 萬

7,188 人次參與；志願服務類別共 36 案，總計約 6,491 人次參與。

(三) 建構本府與青年雙向互動平台

1. 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

為鼓勵青年朋友共同參與市政，強化青年公共參與機制，打造市政建言平台，以剖析青年關心議題及推動各項青年發展事項，第二屆「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擴大青年參與市政創新及交流，由鄭文燦市長及青年事務局顏蔚慈局長擔任正副召集人，遴選 39 位委員，其中在學青年佔 34%、社會青年佔 66%，任期自 107 年 3 月 29 日至 109 年 3 月 28 日止。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召開 4 次會議，分別與水務局、教育局、社會局及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進行參訪與意見交流，探討水資源、英語教育、親子教育和公托服務、全國青年諮詢組織合作等議題。

2. 青年行動家表揚

為鼓勵更多桃園青年關心公共議題及時代新趨勢，並表揚其付諸具體行動且具值得效法特質或傑出成就者，青年事務局辦理「第二屆桃園時代青年行動家徵選暨表揚活動」，徵選具社會關懷、永續發展及群力造夢等青年行動家，展現堅毅與利他精神，預計表揚 25 組青年行動家。

(四) 推動原住民族青年公共參與及職涯探索

1. 為鼓勵原住民族青年提升職場競爭力，透過職場體驗方式輔導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使其對未來職涯發展有更多的想像。本次計畫於 108 年 6 月辦理 3 場原住民族青年職場體驗，體驗課程內容包含觀光休閒產業民宿經營、運動產業球團經營及健身產業等。

2. 盤點各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及原青社團辦理活動，未來透過專責窗口提供各項協助。

(五) 桃園市政府社會企業中心

1.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共辦理 37 場次創新創業輔導，提供不同青年團隊創業初期快速諮詢及後續專家業師一對一諮詢服務；另辦理 5 場社企工作坊計 250 人參與、辦理 5 場桃園社企小聚計 146 人參與，其中 7 月 9 日社企小聚邀請行政院唐鳳政務委員蒞臨探討社

會企業發展情況。

2. 108年5月18日辦理「2019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本次共計49組青年團隊報名參與，合計選出11組得獎團隊。
3. 108年7月2日至7月4日辦理首屆社企夏令營計40名青少年參與，協助高中青少年提早接觸相關議題，讓永續及社會企業概念向下扎根。
4. 自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共核定2家新創社會企業公司租金及設備補助。

貳拾肆、體育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運動設施業務

(一) 規劃興設體育園區

1. 楊梅體育園區

- (1) 楊梅體育園區佔地約 10.6 公頃，多為私有土地及部分公有用地，土地徵收配合主要設施興建及後續擴充工程預計分 2 階段進行，業依土地徵收條例等相關法規完成用地取得作業。
- (2) 興建工程部分主要設施預計興建跆拳道訓練中心、楊梅運動中心及體育展演中心等新建工程，後續擴充開發預計規劃公園休憩運動設施、園區步道及景觀綠地工程，已完成 PCM 及委託規劃設計招標作業，刻由規劃設計建築師進行初步規劃中。

2. 中壢體育園區

- (1) 佔地約 9 公頃，市府體育局已完成園區整體規劃委託研究案，考量地方民情、人口組成分析等因素，初步規劃可容納 5000 席、符合亞奧運賽事等級的多功能室內體育館及足球競賽場地，以及籃球場、網球場、極限運動場、自行車道及表演劇場，另規劃興建空手道館。
- (2) 區段徵收計畫於 107 年 9 月 5 日由內政部召開土地徵收審議小組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並於 108 年 8 月辦理區段徵收協議價購公聽會完竣，刻由市府地政局續辦區段徵收協議價購作業。

3. 龍潭體育園區

- (1) 佔地約 4.18 公頃，現有標準棒壘球場及簡易環區步道，業於市府 107 年 4 月 30 日核發開發許可，並於 108 年 1 月 16 日完成用地變更作業。
- (2) 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2 日開工，曲棍球場預定於 108 年 9 月底完成，並於全運會時啟用；第二階段管理中心及相關排水工程正同步進行中，初期整地工程皆依施工進度進行中，整體工程預計 109 年 9 月 30 日竣工。

4. 桃園體育園區

- (1) 預定地位於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小後方，為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劃設之體育場用地。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中，並以公辦市地重劃方式整體開發。
- (2) 由本府體育局配合都市計畫審議期程同步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另因應高齡化社會，桃園體育園區定位為「長青體育園區」，除興建長青運動中心外，可再納入相關需求。

5. 大園體育園區

- (1) 本案預定地鄰近大園區中華路與平安路，係大園都市計畫劃設之體育場用地，為埔心段海豐坡小段 13-1 地號等 38 筆土地，面積約為 2.24 公頃。現為國防砲陣地運動公園、舊鄉立游泳池及籃網球場等，私人土地約占 50%，其中 2 筆土地(游泳池部分)刻由大園區公所持續辦理訴訟中，其中 3 筆土地(籃球場部分)法院判決區公所得有權占有，本府得繼續使用。大園區公所刻正辦理土地估價作業，規劃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爭議土地之所有權。
- (2) 市府體育局刻正配合土地取得進度，針對國防砲陣地運動公園、舊鄉立游泳池及籃網球場進行前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等規劃作業；大園區公所亦將持續妥善處理本案體育場用地土地取得事宜。

(二) 興設國民運動中心

1.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

- (1) 基地位於平鎮區興安路與中庸路口，建築面積 3,567.54 平方公尺，該地區位良好、交通便捷，具興建國民運動中心發展潛力。
- (2) 該中心設置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羽球場、綜合球場、桌球場等 6 大核心運動設施，地方運動特色項目為武術教室。
- (3) 統包工程承攬廠商為「國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 31 日竣工，委外營運廠商為「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8 年 4 月 1 日已正式營運。

2.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

- (1)基地位於蘆竹區五福游泳池現址（五福路與仁愛路一段交叉口），基地面積為 4,301.93 平方公尺。
- (2)規劃設置包含室內溫水游泳池（50 米）、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綜合球場及桌球場等 5 大核心運動設施，地方運動特色項目為幼兒體適能設施等。
- (3)興建工程承攬廠商為「華邦營造有限公司」，工程已於 106 年 8 月 7 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預計 108 年 9 月底前竣工，11 月中旬開幕試營運。

3.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

- (1)預定地坐落於軍方閒置之大湳北景雲營區，基地位於廣福路及國際路一段交叉路口，土地面積約 0.8 公頃，已完成國防部軍備局撥用程序。
- (2)規劃設置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綜合球場等運動設施，地方特色運動項目為桌訓中心。
- (3)統包工程由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7 年 4 月 24 日辦理開工動土典禮，108 年 8 月 29 日辦理上樑典禮，預計 109 年 10 月竣工。

4. 龍岡國民運動中心

- (1)預定地坐落於中壢龍岡地區的龍岡綜合運動公園，以 0.6 公頃的範圍興建運動中心，已於 107 年 1 月 3 日與軍備局完成協調撥用範圍，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2 月 27 日發布實施，用地撥用計畫於 108 年 8 月 19 日經行政院同意撥用，賡續辦理有償撥用價款撥款作業中。
- (2)運動中心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等運動設施，預計於 110 年動工。

5. 觀音國民運動中心

- (1)觀音國民運動中心預定地坐落於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內，基地位於觀音區桃科三路與桃科一路交叉口，面積約 0.54 公頃。
- (2)本案工程總經費新臺幣(下同)4 億 1,400 萬元，其中包括觀音區公所 1,400 萬元及中油補助 4 億元，本案規劃設計及工程已委由本

府新建工程處以統包工程方式辦理，預計於 108 年 9 月與統包工程廠商完成訂約，預計於 108 年底動工，111 年竣工。

6. 龜山國民運動中心

- (1) 選址擇訂於龜山區復興三路與文化二路交界處(龜山區華亞段 120-1 及 120-2 地號等 2 筆土地)，內部設施依本府社會局需求納入公共托育中心。
- (2) 運動中心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綜合球場等運動設施，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預計將部分機關用地及公園用地個案變更為體育場用地以符合開發需求。
- (3) 工程部分將由市府新建工程處代辦，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採購案發包作業，預計於 109 年 10 月動工。

7. 中大國民運動中心：基地坐落於中央大學校區內，係全國首創以地方政府與大學協力合作模式，由市府補助經費 8,000 萬元，中央大學負責興建，規劃 SPA 水療設備、桌球室、重訓區等運動設施，於 108 年 9 月 10 日辦理開工動土典禮。

(三) 強化本市運動設施普及率

1. 平鎮棒球場及周邊設施整建計畫

- (1) 「平鎮棒球場為南桃園地區棒球運動最重要之集訓場地，球場自民國 62 年啟用迄今 40 餘年，設施設備皆已老舊且不符使用需求，爰規劃重新打造一處符合安全且機能完善之訓練中心，並針對球場周邊設施進行整體改善規劃。
- (2) 平鎮棒球場暨射箭場整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1 億 4,000 萬元，為增加主體建築使用年限，將室內練習場，球場右側射箭場進行整體規劃，並設置停車格與 YouBike 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借站，以改善整體周邊及交通環境，並增加附屬空間及相關設施，使球場更臻符合培訓場地之需求，重新賦予球場新生命。
- (3) 整建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 15 日開工，持續施工中並將周邊公園及籃球場等重新改善，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實際進度為 91%，預計於 108 年 10 月竣工。

2. 中路足球場及網球場興建工程

(1)本府現於桃園區溫洲一路及正光路交界處(文小1用地)興建設置1座11人制足球場、周邊圍籬及5面網球場與擊球練習場等學校附屬設施，興建經費新臺幣4,480萬元，將一併納入照明設備、管理中心與球員休息室等，採公園綠化方式進行規劃，串接全區外圍形成環狀人行與綠帶空間，希望帶給市民朋友更多舒適、優質且友善的運動場域。

(2)已於107年10月25日開工，預計於108年10月竣工。

3. 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屋頂薄膜結構修繕統包工程

(1)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自民國82年建館以來已使用26年，近來發現體育館屋頂之薄膜鋼索懸吊結構系統鬆脫及薄膜有損壞脫落鬆弛，甚至出現薄膜積水、室內滲漏情形，爰進行修繕工程，預計針對體育館屋頂結構修繕、薄膜更新、燈光音響及機電設備進行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3億4,500萬元。

(2)工程由市府工務局協助代辦，於108年7月15日決標予榮金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綠林興業有限公司。

(3)預計於108年9月開工，109年11月竣工。

4. 桃園市大漢溪興建多功能運動草皮公園計畫

(1)基地位於大漢溪月眉區低水護岸，面積約10公頃，本府擬規劃設置多功能運動草皮及棒壘球場等相關設施，工程經費4,800萬元(教育部體育署補助2,800萬元)。

(2)本案已於108年8月14日完成基本設計審查，預計9月底完成細部設計，11月進行工程發包。

5. 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興建計畫

(1)為完善本市運動選手培訓，本府於本市大溪區阿姆坪水域興建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規劃新建陸域訓練中心，其中包含艇庫、行政空間、教學空間、選手住宿設施及附屬空間，總預算約1億3,061萬元，體育署補助7,560萬元。

(2)預計108年9月底提出基本設計，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

(四) 整修108年全國運動會競賽場地

1. 桃園市立田徑場

- (1)為完善本市全國運動會(下稱：全運會)田徑項目競賽場地，針對市立田徑場進行整修，包含周邊設施整修(中央草坪、緩衝區、看台區整修工程)、田徑場廁所整修工程、終點攝影台室內整修工程、夜間照明及機電修繕工程、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場地認證及國際田徑總會(IAAF)二級場地認證，工程經費約7,098萬元。
 - (2)工程部分已於108年4月10日開工，8月16日竣工。
2. 青埔慢速壘球場整修工程(壘球)
 - (1)青埔慢速壘球場位於桃園市中壢區致善路二段與洽溪路交叉口，為本次全運會壘球項目競賽場地，針對壘球場地、圍網工程、夜間照明、機電工程、噴灌系統進行改善，工程經費1,367萬8,000元。
 - (2)工程已於108年5月22日開工，預計9月18日竣工。
3. 大園區沙灘排球場興建工程(沙灘排球)、竹圍海域(帆船)及崙坪國小(鐵人三項)
 - (1)大園區竹圍段田寮小段7-4地號為本次全運會沙灘排球項目競賽場地，竹圍海域(大園區沙崙段沙崙小段2805-3地號)為帆船項目競賽場地，崙坪國小為鐵人三項項目競賽場地，本次整修工程分別為沙灘排球場地進行設置行政貨櫃區及周邊設施工程，帆船場地設置行政貨櫃區及洗船區，鐵人三項場地設置跳水浮台、周邊設施工程及貨櫃淋浴間，工程經費2,620萬元。
 - (2)工程已於108年5月31日開工，預計108年9月15日竣工。
4. 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棒球)
 - (1)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位於桃園市中壢區文康二路89號，為本次全運會棒球項目競賽場地，本次擬針對球場進行整體修繕，包含植草、球場紅土區整理、景觀灌溉系統整修、全壘打牆整修、看臺整修及照明整修工程，工程經費1,366萬元。
 - (2)工程已於108年6月1日開工，預計9月28日竣工。
5. 阿姆坪場地整建工程(划船、輕艇)
 - (1)阿姆坪生態園區為本次全運會划船及輕艇項目競賽場地，本次整建工程設置淋浴間、行政區及臨時艇庫、下水碼頭與浮動平台及

浮筒等，工程經費 1,200 萬 5,000 元。

(2)工程已於 108 年 6 月 24 日開工，預計 9 月 10 日竣工。

(五) 改善桃園市各區運動設施

1. 辦理方式：為持續加強本市運動環境，自 104 年度開始辦理補助各區簡易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補助項目為各區轄內現有公立運動設施場館及增設簡易運動設施或附屬設施等。

2. 各年度補助及辦理說明

(1)105 年及 106 年度補助情形及進度：分別於中壢區龍岡操場（2 座）、大溪綜合運動公園（1 座）及平鎮區宋屋公園（1 座）、中壢區復興公園（1 座）、中壢區華勛公園（1 座）及大溪區埔頂公園（1 座）完成興建暨啟用籃球場薄膜天幕設施。

(2)107 年補助情形及進度：分別於八德區大正休閒廣場（1 座）、龜山區幸美七街籃球場（1 座）、楊梅區新富兒童公園（1 座）、八德區君臨天幕籃球場（1 座）及新屋區天幕籃球場（1 座）完成興建暨啟用籃球場薄膜天幕設施，並完成新勢運動公園極限運動場增設看台雨遮設施。

(3)108 年補助情形及進度：定於龜山區大坪頂公園籃球場（1 座）興建籃球場薄膜天幕設施，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二、綜合規劃業務

(一) 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管理

1. 已完成且啟用之國民運動中心

(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業委託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並於 107 年 5 月 22 日正式營運，運動中心以「服務不輸雙北、收費低於雙北」為原則，游泳池全票每次 100 元、體適能中心全票每小時 50 元，羽球場地每場每小時 200-300 元、桌球場地每桌每小時 95 元、籃球場地全場每小時 1,000 元、停車場汽車每小時 20 元，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憑市民卡付費享 95 折，並可免費借用球具。為回饋本市市民，除於每月市民日提供游泳池 1 次 10 元及體適能中心第 1 小時收費 10 元之優惠外，亦提供有月租停車費用 8 折優惠，累積使用計有 616,854 人次。

(2) 南平運動中心

南平運動中心業委託威樺國際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收費標準採一致性較雙北便宜原則，已於 107 年 9 月 1 日正式營運。另，為回饋本市市民，除於每月市民日提供游泳池 1 次 10 元及體適能中心第 1 小時收費 10 元之優惠外，亦提供有停車費及購票 8 折優惠，累積使用計有 159,186 人次。

(3)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業委託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已於 107 年 9 月 17 日正式營運。為回饋中心附近鄰里居民，除於每月里民日提供游泳池 1 次 10 元及體適能中心第 1 小時收費 10 元之優惠外，亦提供有月租停車費用 8 折優惠，累積使用計有 600,244 人次。

(4)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業委託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是本市第一座將運動結合智慧化應用相關元素的國民運動中心，已於 4 月 20 日正式營運，累積使用計有 275,868 人次。

2. 即將試營運之國民運動中心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業委託長佳機電工程股份營運管理，是一座主打兒童體適能的國民運動中心，預計 8 月底竣工，12 月初開始試營運。

以上係有關各運動中心優惠措施之推展，以促成本市成為體育大市之目標，並提昇本市全民運動之風氣，使成為全民愛運動之體育大城市。

(二) 市級運動場館委外營運案

1. 桃園國際棒球

桃園國際棒球場業已委託大桃猿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刻正與大桃猿育樂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修約中，雙方歷經 3 次會議研商，針對提高計收權利金、外野看台納入委託營運管理範圍及公益時段等議題達成修約共識包括原訂每年 30 萬元權利金增加為 300 萬元固定土地租金，並增加變動土地租金計收及將外野看台修繕納入契約及配合本府辦理公益活動等內容。全案刻正辦理中。

2. 桃園市立蘆竹羽球館

桃園市立蘆竹羽球館目前委託舞動陽光有限公司營運管理，場館內除有 8 面羽球場地外，還有運動教室、桌球場等，期能帶動全民運動風潮。

3. 桃園市立游泳池

場館目前依政府採購法委由威尼斯健康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因場館老

舊亟需整修及整建，已著手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委外營運前置作業，預計採 ROT+BOT 方式辦理，已進行先期規劃報告及審查作業，惟因政策變更考量改建恐耗費人力物力過鉅，且場館老舊，改建後建築及硬體設備仍有危險之虞，故規劃拆除並重新建造市立游泳池，並且依本府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案，擬納入公三旁市 3 用地，規劃新增體適能中心等運動服務設施及商業用地，提供更優良之運動空間，積極辦理規劃中。本府今年度聯合稽查公私立游泳池查核結果業已出爐，本市轄內泳池間數共 39 間，初查於本年度 5 月份已結束，其中未合格間數共 2 家；複查於本年度 7 月份已結束，未合格間數共 3 家，後續仍繼續進行追蹤管制。

三、全民運動業務

(一) 運動 i 臺灣計畫

1. 運動 i 臺灣計畫係教育部體育署推動之 105 至 110 年全民運動推展中程計畫，並由各縣市執行單位研擬計畫申辦，共同實現國家體育政策，達成擴增規律運動人口及提升國民健康體適能之目標。
2.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執行 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本市提報申請「地方特色運動」、「國民體育日多元體育活動」、「銀髮族運動」、「推廣女性參與運動」、「外籍移工運動」、「縣市輔導作業」、「水域運動」、「單車運動」、「原住民族傳統運動」、「身心障礙運動」、「社區體適能促進」、「志願服務工作」、「巡迴運動指導團」、「基層運動風氣推展-市體育會」、「基層運動風氣推展-區體育會」、「社區聯誼賽活動」及「運動熱區」等共計 17 個專案，110 項活動，獲得該署核定(補助)金額達新臺幣 2,240 萬元整，本府配合自籌新臺幣 700 萬元整。

(二) 桃園運動卡

1. 本計畫係本府每年度自行編列預算新臺幣 500 萬元(109 年編列 600 萬元)，以直接補助特約運動場館門票經費，讓持(市民)卡民眾享有優惠價格自由參與各場館提供之運動設施，優惠對象及實施方式則為 23 歲以上持有市民卡之一般民眾減免門票費用 50%，65 歲以上銀髮族及 23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則享全額減免。
2. 108 年度為大幅提升持卡民眾參與率及運動頻率，以「門票」優惠為

執行主軸，讓有興趣參與運動的民眾及愛好運動的民眾都能就近享受運動樂趣，進而提升市民卡使用率。108 年配合場館計有桃園國民運動中心、南平運動中心、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平鎮國民運動中心、桃園市立游泳池、大桃園保齡球館、蘆竹羽球館等 13 家，提供包含游泳、保齡球、羽球、重量訓練、體適能及健身房等運動項目及設施。

(三) 辦理全國性、全市性全民運動賽事

1. 桃園市 108 年推行體育有功人員及團體表揚大會

為感謝本市體育團體及個人對推展本市體育運動之辛勞與付出，每年均由市府教育局、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本市各區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等相關單位推薦體育有功人員，由體育局及專家學者組成審核小組，108 年度有功人員計 30 名、有功團體 1 名，預計於同年 9 月 4 日辦理。

2. 108 年樂活重陽季系列活動—長青趣味競賽運動會

(1) 為慶祝桃園市 108 年度重陽季，表達對長者誠摯的祝賀及崇高的敬意，結合市府各局處舉辦一系列活動，其中本府辦理「長青趣味競賽運動會」。

(2) 本活動於 108 年 10 月 29 日辦理，預計超過 2,000 名銀髮族一起同樂，活動透過趣味競賽和闖關活動的進行，期望藉由此活動讓本市銀髮族朋友多出來動動，也希望喚起民眾對長者身心健康的關心，並重視長者生活的品質與需求。

3. 2019 第三屆桃園盃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

(1) 本賽事連續舉辦第三年，桃園盃已成為全國各慢壘球隊以球會友的重要舞台，今年報名公開組 36 隊、社會組 183 隊，總計 219 隊報名，將近 4,400 人參加，賽事分為北、中、南 3 區分區預賽，總決賽於桃園慢壘球場舉行，由預賽晉級 30 支隊伍爭奪各組冠亞季軍及總獎金 36 萬 6,000 元。

(2) 本活動於 6 月 1、2 日各區預賽開打，7 月 6 日、7 日全國總決賽於桃園中平棒壘球場、八德棒壘球場、新屋棒壘球場、楊梅棒壘球場舉行。

4. 2019 第五屆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

(1)體育局每年暑假期間舉辦的「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提供總獎金 50 萬，且免收報名費，每屆都吸引全國各地不分年齡層熱愛籃球運動的選手報名參加。

(2)賽事報名依年齡分為 11 個組別，本屆報名隊數達 2,261 隊 8,052 人，活動於 108 年 7 月 13、14、20、21 共計 4 天辦理。

5. 2019 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

(1)本賽事已邁入第五屆，每年皆於石門水庫辦理，活動路線經楓紅水漾的優美景緻，讓跑者在挑戰自我的同時，能夠親近大自然，放鬆身心，並透過媒體報導，帶動運動觀光熱潮，以運動行銷桃園特色風景，增進桃園商機及國際能見度，創造經濟效益，歷屆均吸引超過 4,000 名跑者共襄盛舉，去(107)年總計超過 5,500 名跑者報名參與，為歷年最高。

(2)本賽事今年預計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辦理。

(四) 免費開放運動休閒中心

為鼓勵民眾規律運動及培養運動興趣，體育局設有運動休閒中心，於平日晚間 6 點至 9 點開放，提供市民更優質的運動環境，桃園市民可憑市民卡刷卡入館使用器材，無市民卡者，於現場以電腦填寫線上登記表方式進入使用，108 年 1-7 月本中心使用人次計 9978 人次。

(五) 補助各項體育活動

1. 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

108 年度持續編列新臺幣 748 萬 2,000 元，賡續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並改由各區公所協助彙整及撥款，藉由各區運動社團之推廣及發展，持續提升全民運動風氣、擴大大市運動人口數，臻達全民健康之願景。經統計 107 年共計 11 區提出申請，總申請案件數計 1,189 案。

2. 補助本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為推展本市全民運動政策，鼓勵本市各體育團體、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參與全民運動，108 年度共編列新臺幣 3,050

萬元預算，截至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3 日止，補助本市各單項委員會、各區體育會等各體育團體及區公所，共計 79 個補助案。

(六) 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

108 年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核定補助新臺幣 305 萬 390 元共計辦理 24 項活動。

(七) 全民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1. 108 年度申請項目有柔術、蹼泳、輕艇水球、原野射箭、國術、龍獅運動、巧固球、摔角、槌球、劍道、舞蹈運動等共 11 項運動種類，補助經費預計新臺幣 270 萬元。
2. 本項培訓計畫係透過本市各單項委員會建立優秀運動人才培訓機制，計畫性的訓練以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強化本市參加全民運動會選手競技實力及運動水準，讓具有潛能之優秀運動選手得以持續訓練，增進其技能及經驗，締造優異成績。

四、競技運動業務

(一) 國際性賽會

2019 年拿玻里世界大學運動會

1. 本賽事於 108 年 7 月 3 日至 7 月 14 日在義大利拿玻里舉辦，我國共計 131 名選手參賽，共獲 9 金 13 銀 10 銅，在 118 個參賽國中排名第 7，寫下境外世大運參賽最佳成績。其中來自桃園市的選手計有蘇柏亞等 27 名，參加射箭、體操、射擊等 16 個正式項目，獲得 5 金 7 銀 4 銅的佳績，大幅超越本市選手參加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所獲的 4 金 8 銀 2 銅，顯見本府各項培訓計畫確有成效。
2. 本賽事本市參賽選手蘇柏亞參加跆拳道女子 53 公斤級及對打女子團體、李智凱參加競技體操男子鞍馬、魏均珩及彭家楸參加射箭反曲弓男女混雙、余艾玟參加射擊空氣步槍男女混雙，共計奪得 5 面金牌，實為不易。

(二) 全市性賽會

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

108 年度市長盃各項競賽共核定亞奧運項目計曲棍球、空手道、擊劍等 33 項，共計補助新臺幣 699 萬 9,840 元。

(三) 籌辦 108 全國運動會

1. 本府已成立 108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下設籌備處 5 部 30 組，依據全國運動會舉辦準則規劃辦理 34 種競種類(應辦 30 項、選辦 4 項)，並訂定賽事主題標語為「桃園好靚，全運有勁」，吉祥物為「丫桃」、「園哥」。
2. 舉辦資訊
 - (1) 大會日期：108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六)至 10 月 24 日(星期四)，共計 6 天。
 - (2) 開幕典禮暨選手之夜日期及地點
 - ①日期：108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六)。
 - ②地點：桃園市立體育館。
 - (3) 閉幕典禮日期及地點
 - ①日期：108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
 - ②地點：桃園展演中心。
 - (4) 聖火引燃典禮時間及地點
 - ①日期：108 年 9 月 29 日(星期日)。
 - ②地點：青塘園。
3. 「108 年全國運動會」各項競賽技術手冊，已函報體育署和備，並於 108 年 4 月公告。
4. 競賽場地規劃於 12 個市屬學校、18 個市屬場館、1 個中央所屬場地、12 個非市屬學校場館、4 個私人場館及 3 個外縣市場館，約計 50 個競賽場地。各場館(地)修繕工作預計於 108 年 9 月中旬完成，後續將持續與相關組別及單位進行競賽場地工作定位及佈置等作業。
5. 大會官方網站：已建置完成並正式上線，網址為 <http://sport108.tycg.gov.tw/>。
6. 各單項裁判長已由各單項協會推薦及聘任完成，執法裁判應具 A 級裁判證，各競賽所需裁判預計於 108 年 8 月底前聘任完成。

(四) 提升桃園市運動選手競技實力

1. 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108 年度共有田徑、體操、游泳、跆拳道、擊劍、射擊、武術、舉重、划船、射箭、空手道、桌球、羽球、柔道、輕艇、卡巴迪及角力等 36 種培訓運動種類提出申請，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菁英訓練營」及「週末測驗賽」等五項子計畫，共計補助新臺幣 1,481 萬 1,957 元。

2. 桃園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108 年共計核定田徑、體操、射擊、武術、跆拳道、擊劍、自由車、保齡球、划船、射箭及曲棍球等 11 項，共計補助新臺幣 330 萬元。

3. 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108 年度共有田徑、射擊、跆拳道、體操、射箭、輕艇、角力、擊劍、划船、保齡球、武術、自由車、手球、羽球、桌球、曲棍球、高爾夫、拳擊、柔道、馬術、空手道、水上運動、籃球、足球、現代五項、帆船、網球、鐵人三項、排球、舉重、橄欖球、棒壘球等 32 個運動種類提出申請，共計補助新臺幣 1,476 萬 2,277 元。

4. 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

108 年度本市績優選手申請參加「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第一期(108 年 7-12 月)，計有 70 位選手申請，共計核發新臺幣 221 萬 2,000 元。

5. 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108 年度計有體操、武術、游泳、跆拳道、棒球、輕艇、擊劍、射擊、拳擊、手球、羽球、保齡球、射箭、橄欖球、足球、曲棍球、鐵人三項、划船及自由車等 16 個單項委員會提送申請，共聘請划船、韻律體操、競技體操、保齡球、自由車、游泳、武術、跆拳道、擊劍、足球、羽球、曲棍球、拳擊及鐵人三項等 14 位優秀教練至本市各基層學校等場地培訓選手。

(五) 市府與民間企業各項合作案

1. 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本計畫第三期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服務個人選手為本市 106 年全國運動會前三名、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參賽選手、107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第一名、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

動會第一名、2018 亞洲運動會前八名及桃園航空城棒球隊推薦選手等 118 位，另提供桃園航空城棒球隊、新明國中棒球隊、平鎮高中棒球隊及大成國中籃球隊等 4 個運動團隊醫療服務資源，預計補助新臺幣 120 萬元。

2. 第十六屆 SBL 超級籃球聯賽城市冠名合作計畫

- (1) 本市於 107 年 11 月與璞園建築籃球隊第三年冠名合作，球隊以「桃園璞園建築籃球隊」(下稱桃園璞園)參加第 16 屆(2018-2019) SBL 超級籃球聯賽。
- (2) 第 16 屆 SBL 已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開打，例行賽、明星賽及季後賽首輪共 14 日計 28 場次的賽程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
- (3) 108 年於非賽季期間，桃園璞園將核派教練及選手，前往山腳國中、建國國中、平興國中、清華高中及至善高中等 5 校協助基層籃球隊辦理培訓工作，有效提升本市籃球運動競技實力；另至凌雲國中、觀音國中、楓樹國小、南興國小及興仁國小等 5 校辦理公益籃球教學育樂營，有效促進本市基層籃球運動之發展。

3. 桃園市桌球菁英潛力選手培育計畫

- (1) 本市與老牛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 5 日簽訂本計畫合作協議，「桃園 La new 桌球隊」於 106 年 8 月 1 日正式成軍，108 年度計有 2 位教練、1 位外籍教練、1 位防護員、1 位心理諮商師、3 位簽約選手(國中 1 位、高中 1 位、大專 1 位)及 20 位儲備選手(國中 9 位、高中 10 位、大專 1 位)。
- (2) 桃園 La new 桌球隊選手成軍後陸續參加各種競賽，表現優異，其成績如下：
 - ①參加「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中隊獲團體組第三名；國中隊獲團體組第六名。
 - ②參加「108 年度 15 歲組桌球國手選拔暨排名賽」：國中選手吳秋信首次獲選 108 年度 15 歲青少年國手(排名第 12)。
 - ③參加「108 年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桌球錦標賽」：國中隊獲國中團體組第一名及第三名；社會組獲第一名；高中隊獲高

中團體組第二名。

- ④參加「108 年第 2 次青少年桌球國手選拔賽暨參加第 17 屆世界青少年桌球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手選拔賽」：國中選手吳邱信獲選 108 年度 18 歲青少年國手(排名第 11)。

貳拾伍、捷運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航空城捷運線（綠線）

- (一) 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全長約 27.8 公里，計 21 站，計畫經費約 982 億 6,400 萬元。
- (二) 航空城捷運線（綠線）綜合規劃報告書於 105 年 4 月 20 日奉行政院核定後，第一階段通車路段工程全數完成發包，主要部份工程發包情形如下：
 1. 桃園捷運綠線 GM01 標機電系統統包工程於 107 年 6 月 25 日決標。
 2. 桃園捷運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於 107 年 8 月 21 日決標。
 3. 桃園捷運綠線 GC02 標(南出土段至 G07 站(不含)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於 108 年 6 月 26 日決標。
 4. 桃園捷運綠線 GC03 標(G07 站至北出土段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於 108 年 7 月 4 日決標。

二、機場捷運延伸線

- (一) 機場捷運延伸線 A21 站至 A23 站，全長約 2.06 公里，計畫經費為 138 億元。
- (二) 本計畫為交通部鐵道局主辦，行政院於 107 年 7 月 5 日核定本計畫修正計畫，預定 A22 老街溪站於 111 年通車、A23 中壢車站於 117 年通車，本市府基於服務市民的需求，向交通部及交通部鐵道局協商縮短工期，獲得交通部鐵道局同意提出 A22 老街溪站於 110 年通車、A23 中壢車站於 115 年通車的新目標。

三、桃園捷運棕線

- (一) 路線由桃園火車站起，經龜山銜接臺北捷運中和新蘆線（新莊線）及萬大線迴龍站，全長約 11.5 公里，共設 8 站，可行性研究經行政院於 107 年 5 月 1 日核定，經費約 195 億 5,800 萬元，規劃採輕軌系統。
- (二) 本計畫綜合規劃招標案於 108 年 1 月 23 日決標，考量棕線與地下化之臺鐵桃園站、綠線 G07 站銜接以及龜山及桃園都市發展，將部分路段(市區)地下化納入評估規劃，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	------

109	完成綜合規劃並報送行政院核定。
117	完工通車。

四、捷運三鶯線延伸桃園八德段

- (一) 目前可行性研究規劃路線由新北市鶯歌區捷運三鶯線鳳鳴站延伸至桃園捷運綠線 G04 站，全長約 3.9 公里，設置 2 站，計畫經費約 116 億 4,100 萬元。
- (二) 捷運三鶯延伸桃園八德段可行性研究，交通部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審查通過，並於 7 月 31 日核轉行政院續審，經行政院下交國發會於 8 月 26 日審查同意支持，近期將送行政院核定，目前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108	行政院核定可行性研究，立即辦理綜合規劃。
109	完成綜合規劃報告送中央審查
110	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
117	完工通車。

五、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 (一) 目前可行性研究規劃路線由捷運綠線 G01 站延伸銜接中壢火車站(機場捷運 A23 站)，全長約 7.2 公里，設置 7 站，計畫經費約 350 億 4,800 萬元。
- (二) 捷運綠線延伸中壢可行性研究，本府業依交通部 107 年 12 月 26 日會議紀錄之相關審查單位意見修正報告書內容，並於 108 年 6 月 28 日再陳報交通部，該部於 8 月 30 日召開第 2 次委員會審查，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108	行政院核定可行性研究，立即辦理綜合規劃。
110	完成綜合規劃並報送行政院核定。
118	完工通車。

六、捷運綠線延伸大溪

- (一) 目前可行性研究規劃路線自八德區捷運綠線 G01 起向南經建德路、八德區非都市土地、埔頂路二段，端點位於大溪區埔頂轉運站(現況為國軍埔頂營區)，全長約 4 公里，設置 3 站，採全線高架形式。
- (二) 捷運綠線延伸大溪可行性研究，於 108 年 3 月完成期中報告，刻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並將依交通部修頒審查要點規定，配合「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提報交通部期程，將可行性研究送中央審查，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108	完成可行性研究送中央審查。
109	爭取行政院核定，續辦理綜合規劃。
111	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
118	完工通車。

七、桃園鐵路地下化

- (一) 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已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奉行政院核定，規劃路線由新北市鳳鳴區至本市平鎮區(臺 66 線南側)，全長約 17.95 公里，除桃園、內壢、中壢等 3 座既有車站外，增設鳳鳴、中路、桃園醫院(永豐)、中原、平鎮等 5 座通勤車站，總經費約 964 億 900 萬元(桃園段 901 億 7,300 萬元(含用地費約 80 億 2,000 萬元))。
- (二) 現由交通部鐵道局(原高速鐵路工程局)辦理綜合規劃(含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並於 108 年 5 月 30 日將綜合規劃報告送交通部審查，交通部已於 8 月 13 日召開初審會議，審查通過並於綜合規劃報告修正後提送交通部委員會審查，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108	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
115	切換通車。

八、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

- (一) 為配合交通部 107 年新修頒捷運審查要點規定，以及因應桃園市整體都市發展及產業廊帶規劃，檢討桃園整體捷運路廊，建構符合桃園市未來發展需求之大眾運輸系統。
- (二) 本府已於 107 年 1 月 16 日執行本計畫，目前為期中階段，預計今年底完成期末報告，送交通部審議，期程規劃詳如下表：

年度	推動期程
108	完成期末報告審查，並報送交通部審議。

貳拾陸、資訊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

(一) 推廣多元功能市民卡整合服務

市民卡提供 6 大服務 31 項功能，包含交通票證、公共服務、多卡整合、多元載具、活動積點、消費優惠等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已發行逾 142 萬張，使用總次數已達 3 億人次。

1. 交通票證

市民卡可搭乘全台火車、捷運、公共自行車、市內客運、愛心計程車及國道客運，享有市民乘車優惠（如：市內客運買一送一、機場捷運折扣、敬老愛心點數等）。

2. 公共服務

市民卡整合多項公共服務，包含：圖書館借書、政府規費繳納、長青學苑報名優惠、會議/課程簽到退、智慧校園應用（專科教室管理、課程簽到退）及停車繳費等相關功能；亦結合市民卡 APP 提供即時訊息推播、優惠查找、個人專屬資訊等服務。

- (1) 交通資訊：包含公車、捷運市民卡之優惠資訊(如買一送一、學生優惠、敬老優惠)及停車場、Youbike 介接 Opendata 之即時剩餘車位資訊。
- (2) 藝文饗宴：整合文化部全國藝文活動來源，呈現桃園各類文化藝文展演活動，同時也整合圖書館資訊，提供民眾可即時查詢最新圖書資訊及借閱資訊。
- (3) 健康樂活：衛生局老人假牙申請進度、衛生局寶寶健康紀錄及桃園親子服務(查詢公私立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人員、孕婦產檢指南)，便於民眾掌握健康資訊。
- (4) 申辦福利：查詢待繳之罰鍰規費與線上智能客服小助理對談，詢問相關市政服務。
- (5) 專屬熱推：提供市民專屬熱推，如：市政福利資訊、活動中獎訊息、好康優惠。
- (6) 市政信箱：提供給民眾建議改善市政服務之管道。

3. 多卡整合

市民卡整合眾多卡片功能於一卡中，包括學生證、員工證、志工證、媽媽寶貝卡、門禁卡、運動卡、健康卡及農會會員證等；有關志工證，為便利志工於社會局參加相關志工服務活動時，透過志工卡進行簽到退以累積志工服務時數，於 107 年 12 月 1 日發行市民卡(志工一般卡)，讓非設籍於桃園之志工亦可申請桃園市市民卡，並享有桃園專屬優惠。

4. 多元載具

- (1) 結合信用卡：於 106 年 10 月 26 日與聯邦銀行合作發行桃園市市民卡聯名信用卡，除具市民卡各項服務功能，還提供市民卡小額消費自動增值服務，另提供刷卡消費一律享 1% 現金回饋。
- (2) 行動市民卡：結合四大電信業者，中華電信、台灣大哥大、遠傳電信、亞太電信及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市民卡結合手機之行動市民卡運用。
- (3) 電子發票載具：持市民卡消費可將發票存入卡片中，並與財政部資訊中心整合，進行綁定後即可於市民卡 APP 查詢中獎資訊。

5. 活動積點

局處運用市民卡舉辦活動積點，民眾持市民卡參加活動刷卡累積點數，兌換獎品，如：108 年 7 月 15 日至 9 月 15 日期間，與文化局合作舉辦「閱繽紛-點四成金」活動，活動期間凡使用桃園市市民卡，至桃園市立圖書館或兒童美術館借閱圖書，並成功感應卡片，借書 1 次獲得 1 點(1 天至多 1 點)，累積 4 點即有 1 次抽獎資格。

6. 消費優惠

- (1) 全台超過 1,100 家特約商店(廣豐新天地、ATT 筷食尚、JC Park、遠東 SOGO 中壢店、萊爾富、OK 超商、王品、肯德基、必勝客、古拉爵、和運租車、財訊雜誌、天下雜誌、KKBOX、KKTV、Catch Play 等)。
- (2) 觀光工廠優惠(郭元益糕餅博物館、巧克力共和國、金蘭醬油博物館、蜡藝蜡筆城堡、奇美食品幸福工廠、富樂夢觀光工廠、廣興紙寮、台灣優格餅乾學院、台灣氣球博物館、板陶窯工藝

園區等 39 家)。

(3) 觀光景點優惠 (東眼山國家森林遊樂區享免費體驗定項活動、小烏來風景特定區享優待票 30 元、後慈湖享優待票 50 元)。

(4) 公有場館優惠 (國民運動中心、青少年活動中心、婦女館等)。

(二) 推動行動支付服務

本府為配合國家推動行動支付政策，擴大應用場域、加強體驗行銷，期望藉由本府舉辦之大型活動推廣多元行動支付服務，讓來訪桃園的遊客以及在地市民能夠擁有一個友善的消費環境，並透過多元行動支付的交易方式，加強消費力道，藉此創造經濟效益極大化。

本府已規劃於 108 年桃園農業博覽會現場打造多元行動支付環境，並協助農博販售區攤商完成多元支付申租簽約作業，預期促使消費民眾增加行動支付使用率，並透過行銷推廣活動，讓參與農博之民眾、攤商充分體驗行動支付所帶來之便利性，如此攤商未來也將自發性導入行動支付，進而提升行動支付的普及率，期許桃園更朝智慧城市邁進一步。

(三) 智慧機器人整合服務

智能機器人市民諮詢服務已於本府一樓大廳、龍潭戶政事務所、中壢戶政事務所、桃園親子館、中壢五權親子館、交通事件裁決所、桃園戶政事務所、楊梅地政事務所設置，除提供迎賓引導服務，還可與機器人互動諮詢市政問題，並依照各場域特色建置相關問答，提供專屬場域客製化問答服務，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8 月 15 日，總服務對話次數為 7,124 次，其中 Pepper 對話數共 4,809 次；Zenbo 對話數共 2,374 次；1999 文字客服使用 52,624 人次。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本府辦理「107 年度採購新創產品或服務計畫」，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422 萬 3,360 元整，其中本府自籌 110 萬 3,360 元，內容包括客服聊天機器人與問答領域加值方案，供民眾線上諮詢服務，有效提升本府機器人文字客服對話準確率。

(四) 推動城市程式培力及教具共享推廣服務

智慧城市為本市重要施政方向，培育推動工業 4.0 人才亦為智慧城市扎根的基礎，未來人才需具備善用電腦的邏輯來解決問題的思維，包括

問題的拆解、找出規律、歸納與抽象化、設計演算的運算思維能力，以及具備創新與動手實作的程式設計能力，而人才培育管道除學校教育外，還可以與企業或學術機構合作，讓學習走出學校並發展各種型式，本府規劃透過結合業界數位教育的能量及經驗，建立桃園市在地城市程式教學能量，發展在地特色學習地圖，建立教具共享機制，讓程式教育能夠往下紮根，提升學生運算思維，推廣資訊科技技術應用。本年度重點工作項目包括：

1. 親子體驗營：透過策略結盟夥伴，研發運算思維教學課程，有別於學校教育，透過體驗營，從生活中學習運算思維。
2. 師資培訓營：連結外部資源，提供多元教師培訓管道，快速提升桃園資訊及跨域教師程式力，擴大師資來源，突破教學困境。
3. 運算思維教學人才培育：訓練大專生擁有設計教案、營隊經營、領導統御以及專業知能的能力，其後帶領國小營隊教學，實踐所學回饋社會。
4. 教具旅行：優質教具啟發學生動手作時的創意及思維，以教具銀行的概念集中管理與資源共享，讓教具可以更妥善的被運用。

二、府內各機關共通資源整合

(一) 地理空間決策分析平台整合服務推動

本府「空間決策分析平台」(以下簡稱空間平台)，除提供電子地圖、衛星影像等基本圖資外，亦蒐集 32 個機關業務圖資、734 種空間資訊(如土地使用分區、地形圖、管線圖、公有土地、公告地價/現值等)、及 72 項社會經濟資訊(如人口統計、戶籍遷入、人口年齡區間、交通事故、死亡登記等)，每月點擊次數約 170 萬次。市府團隊利用空間平台進行資料查詢，例如建物圖資及工廠廠區平面圖、空間使用圖及危險物品堆置等圖資資訊等，以多面向綜合方式呈現，提供決策分析參考使用。空間平台亦進行相關功能擴充(如地址與地號可互相轉換等)，供各局處(如消防局)業務系統介接。

108 年度空間決策分析平台針對社會安全網，整合社會局脆弱家庭圖資、衛生局精神病患圖資...等，以提供本府各機關作為決策參考之用。

(二) 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品質服務

本府資料開放平台目前共計開放 1,332 資料集，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每月平均瀏覽次數 4,567 次、每月平均下載次數 37,782 次、每月平均介接次數 131,765 次，目前本平台開放的資料集，已有超過 98% 之資料達到國際開放資料品質標準三星等級。

本府今(108)年針對資料開放規劃辦理 3 場獨立之資料加值應用競賽，提供社會各界有想法又有心想為公眾事務貢獻心力之士發揮的舞台。目前本府已辦理完成兩場競賽，分別為「資料創新應用競賽」與「創意應用競賽－資料創意樂桃桃」，報名參賽之作品共超過 150 件，於最終決賽勝出之作品共有 15 件，其應用面向相當多元，包括交通、安全、住房、生育、教育、健康、農業、環境保護、觀光旅遊...等，目前正積極邀請優勝團隊前來與市府業務有關單位進行成果分享與交流媒合，期望後續對本府各相關業務之推行可以有所助益。最後一場競賽為「全國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中之「大桃園資料競技場創新應用組」，將於 108 年 11 月份舉行。

本府今(108)年在資料開放平台發布兩項亮點資料集，屬於交通類之細緻化資料(Fine-grained Data)，分別為桃園市公車以及桃園大眾捷運之旅客乘車紀錄。該些資料係民眾持桃園市市民卡或其他電子票證搭車時所產生之歷史交易紀錄，包括每位乘客之性別、年齡、持有之卡片種類、消費金額、上車與下車之精確日期、時間及車站等，並經過資料的清洗、轉化、整併以及去識別化後發布。期望藉由開放此類高價值資料來提升本府資料開放效益，為市民開創更多政府開放資料之加值應用空間。

(三) 持續整合市府機關網站管理平台

本府建置共通網站管理維運平台(以下簡稱共通平台)統合各機關網站建置需求，提供應用軟體共享與硬體資源共構服務，以節省各機關資訊管理人力與經費，提升系統管理與維護品質，增進系統可用度。

為提高入口網站系統穩定度與整合網站管理維護功能，陸續將各機關網站導入本府共通平台，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通平台已導入本府 87 個機關中文官方網站(26 個一級機關、14 個二級機關、13 個區公所、13 個衛生所、13 個戶政事務所、8 個地政事務所)、2 個市府中英文入

口網、14 個一、二級機關英文版網站、1 個英文版戶政服務網及 18 個主題網站，共計 122 個網站。

統計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間，每月透過本平台發布的訊息數量平均為 3,109 筆，市府入口網平均每月瀏覽量達 19 萬 6,640 次。

三、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

(一) 智慧運籌管理暨大數據分析平台

本府「智慧運籌管理暨大數據分析平台」於 107 年 10 月 1 日正式上線，蒐集了本市 10 項市政資料源（包含 1999 與市政信箱、公有停車場、eTag、智慧路燈、水位站、空氣品質、消防災害通報、醫療資源據點、網路社群輿情、CCTV 路況影像）建立資料模型，以視覺化之儀表板呈現統計結果，輔助業務機關進行管理與決策。為倡導府內機關善用大數據以優化施政效益，根據市政需求，於該平台實作了「交通安全分析」、「食品製造業 GHP、HACCP 風險分析」、「道路施工投訴風險分析」、「防火宣導資源分析」等 4 項數據分析主題案例，除讓業務機關有科學化的決策依據，亦作為本府數據分析之先導示範。另就各資料源可分享部分共建置 27 項 API，供府內各機關資料交換之用，期能對跨領域資料應用有所助益。另本府亦辦理相關檢討會議，請使用局處回饋使用情形，進行模型調校及功能擴充，使該平台更符合業務實際使用需求。

(二) 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

為落實桃園智慧城市建設，本府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從「智慧治理」、「智慧生活」、「智慧產業」3 大面向及結合本地優勢的亮點主軸、強化市民觀點的敘事行銷及發揮塊狀結構的統合效益，整合歷年辦理智慧城市相關計畫之經驗，並由本府規劃出桃園智慧城市發展 10 大主題及行銷倡導，包含：「市民卡整合應用」、「能源永續」、「環境永續」、「智慧運輸與綠色交通」、「感知網路建置及應用」、「發展青創園地」、「智慧教育」、「機器人與語意服務應用」、「智慧醫療與長照」及「公共安全與災防」。各主題呼應民眾需求與聯結產業發展，用智慧化的治理思維，因應市民生活的大小需求，後續各主題相關主責局處將朝規劃方向推動邁進。

此外，國際組織「智慧城市論壇」(Intelligent Community Forum，簡稱ICF)每年分別就寬頻、知識勞動力、數位平等、創新、永續性及行銷倡導等6大構面辦理全球智慧城市評比，本市自2009年起屢獲佳績，並連續3年入圍ICF TOP7全球前七大智慧城市，今(108)年更榮獲全球智慧城市首獎(Top1)。桃園經過多年智慧城市競賽的參與以及持續成長進步，屢次由全球近400多個城市脫穎而出，這對桃園市民及在地努力耕耘的產、官、學各界與市府團隊而言，都是一大鼓勵，也是本市邁向全球頂尖智慧城市的軌跡。

(三) 推動國際智慧城市交流計畫

2019年桃園市在ICF 400多個智慧城市評比競賽中，榮獲全球智慧城市首獎，在2019 ICF全球高峰會期間，本府率領桃園在地電信、物聯網、無人機、智慧建築規劃、智慧電網、機器人等領域9家公司一起參加經濟媒合會，連結國際資源，藉由此次ICF機會讓世界看見桃園在地產業所做的應用。同時將本府建設智慧城市成果做經驗分享，在城市與談中桃園智慧城市英文影片以結合智慧教育的團隊學習與智慧教室的運算思維、青創園地的創業學習、社區的樂齡學習、就業輔導免費職能訓練、公民參與式預算審議、新住民的語言文化傳承，及智慧城市的交流演化等七大面向，用獨特的城市DNA，訴說屬於桃園自己的故事，透過學習與文化發展，讓桃園成為智慧城市最佳場域。

(四) 資安聯防跨域合作

1. 與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簽訂資安合作備忘錄

為提升資安資源有效運用，加速資安威脅事件處理，「桃園市政府資訊科技局與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簽署資安合作備忘錄」於108年7月23日上午在市府16樓舉行，由桃園市政府秘書長黃治峯主持、資訊科技局長陳崗熒與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處長汪仁成代表簽署。

合作方向包含結合雙方資安資源有效解決資安威脅事件、並透過檢調單位司法調查權，提升新型態、網路犯罪的偵查能量、提升網路犯罪取證與鑑識能量、建構網路跨機關追查環境，並協助桃園市政府即時保全駭客入侵跡證，進一步追查惡意來源，增加防禦深度，

以達事前預防及防堵資安事件進一步擴大與發生。

2. 桃竹竹苗區域資安聯防計畫

本府依行政院規定，延續 107 年作法結合新竹縣、新竹市及苗栗縣等 3 個縣市政府共同提報 108、109 年前瞻計畫，期能強化基層資安防護、提升基層機關資訊服務能量、發揮區域資安聯防功效、加強資安防禦縱深等目標，向行政院積極爭取並獲得行政院 108 年 1 月同意核定補助經費(如下表所示)。

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與桃竹竹苗區域聯防計畫經費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核定數	行政院補助總額 (60%)	市府自籌 (40%)
108 年	53,988	32,393	21,595
109 年	58,242	34,945	23,297
合計	112,230	67,338	44,892

108 年至 109 年計畫內容主要係針對 107 年已部署完成之區域資安聯防監控網及技術資源共享機制規劃後續之監控維運、賡續辦理市網/縣網網路整併、賡續強化基層機關資安防護體質，完備國家資安基礎建設，其中並包含因應縣市資安縱深防護需求與資安管理法及其子法規定，賡續導入 GCB 端點管控機制、輔導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相關規範、本府區域聯防情資分享平台改版通過無障礙標章案、關鍵資訊系統源碼檢測等，各項子計畫均如期積極辦理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108 年全國運動會，跨界跨境全力宣傳

今（108）年全國運動會（以下簡稱全運會）將在 10 月 19 日至 24 日舉辦，全運會為國內等級最高的綜合性運動競賽，包含 50 個場館（地）、34 種競賽項目，都是奧運、亞運的項目。市府以「跨境」、「跨界」概念，運用高質感美學設計進行全媒體宣傳，凝聚全國對於賽會的關注。市府與時尚媒體 GQ 跨界合作，邀請 3 屆金曲獎視覺統籌顏伯駿設計運動感的桃園隊識別系統，更首次邀請 7 位桃園知名績優運動員拍攝運動時尚照，於「108 全國運動會『桃園 x GQ 跨界合作發布會』」記者會中亮相，打破運動員刻板印象。此外，與 11 縣市跨境合作，各縣市推派代表運動員，拍攝宣傳形象，透過戶外廣告及網路串聯合作，共同宣傳「不管是哪裡人，都要進場挺全運」。

為持續打造全運會熱潮，市府與各界名人合作宣傳，包括邀請知名歌手鼓鼓打造主題曲「自己人」；邀集 7 位名人推出 4 波網路短片；運用市刊《桃園誌》全運會專刊規劃新單元，由 13 位不同領域名人分享運動知識，並邀請大家進場看比賽。另外也規劃線上策展「雙年展」，邀請 10 位曾在各屆全運會獲得佳績的運動員，展出過往參賽及現在運動畫面。

市府陸續推出 3 波形象廣告，持續提升全運會話題，其中包括曾拍攝「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形象廣告的國際級導演尹國賢，打造具電影規格之廣告，激起大眾熱血，進場挺全運。

今年全運會被視為「2020 東京奧運」前哨戰，市府將辦理桃園運動村活動，邀請「2020 東京奧運」代言人 MARIO 降臨桃園，與全運會吉祥物 Y 桃、園哥和眾多超人氣吉祥物，以虛擬實境方式搶先體驗賽事。市府以多元行銷管道即時露出全運會賽事訊息、亮點選手、場館資訊等，維持話題熱度，吸引大眾進場看比賽，一起挺全運。

二、市政行銷

（一）社群媒體即時行銷，精準傳遞市政資訊

因應社群媒體漸成大眾獲取資訊之重要管道，市府成立「桃園事」、「Y 桃 園哥 Tao & Yuango」與「馬祖 YAH0」臉書粉絲團等社群媒體平台，

分齡分眾，精準提供多元市政資訊。配合今年全運會，陸續發布相關資訊，以多管道、多平台、多樣化全方位行銷，有效觸及最多受眾。

1. 「桃園事」臉書粉絲團

市府於 103 年 5 月設置「桃園事」臉書粉絲團，截至今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36 萬 9,627 名粉絲，是市府與市民重要聯繫橋梁。「桃園事」以「重要市政資訊」、「交通有感措施」、「地方特色活動」、「桃園旅遊去處」、「時事議題即時報」、「年度重點活動」等 6 大主題類別，配合市府活動與市政建設，以有趣生動的方式宣傳，自今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發布 236 則貼文，累積觸及 657 萬 2,899 人次。

為提高宣傳效益，「桃園事」臉書粉絲團強化以影音圖像宣傳重大市政與活動，結合國際特殊節日宣傳施政措施，更以「系列貼文」、「名人合作」、「網路活動」等不同形式宣傳全運會，有助於市民自主轉傳資訊，擴大宣傳效益。此外，即時有效回應粉絲提問，不僅提高與粉絲之互動率，更深化資訊信任度與市政宣傳能見度。

2. 「Y 桃園哥 Tao&Yuango」臉書粉絲團

自 105 年 1 月設置「Y 桃園哥 Tao & Yuango」臉書粉絲團，截至今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1 萬 5,099 名粉絲，以活潑語氣、逗趣動作，配合宣傳節日及市府重要活動。Y 桃、園哥身兼全運會吉祥物，率先換裝，搭配「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行銷全運會。自今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發布 62 則貼文，累積觸及 41 萬 9,282 人次。

「Y 桃園哥 Tao & Yuango」臉書粉絲團，宣傳規劃有「關於 Y 桃的事」、「那些園哥的愛」與粉絲分享 Y 桃、園哥日常，結合生活習慣與議題、活動宣傳及時事話題，讓 Y 桃、園哥與市民生活零距離，更透過與粉絲互動，提高 Y 桃、園哥識別度，強化粉絲對資訊的關注與擴散度。

3. 「馬祖 YAH0」臉書粉絲團

有超過 5 萬馬祖人居住的桃園，與馬祖有深厚淵源，104 年 7 月 17 日市府與連江縣政府簽署《桃園連江交流合作備忘錄》，並自 106 年

1月25日起由雙方共同經營「馬祖 YAH0」(馬祖很好)臉書粉絲團，讓馬祖及桃園同步互動、不受時空阻隔，截至今年8月15日止，共有1萬5,784名粉絲，自今年4月1日至8月15日止，共發布33則貼文，累積觸及10萬5,372人次。

為強化貼文互動性及資訊即時性，以「馬祖 YAH0」、「馬祖卡蹯」、「馬祖不一樣」、「馬祖人那些事」、「故鄉好滋味」及「宗教文化」等6大主題呈現，介紹自然奇景「藍眼淚」，也探索馬祖多元的麵食料理等，更以圖像影音呈現馬祖的自然人文及風土民情，挖掘馬祖人在桃園的大小事，例如「故鄉好滋味」討論必點菜色留言破百則，確實引發閱聽者的共鳴與迴響。

(二) 市政刊物與吉祥物

市刊《桃園誌》及吉祥物丫桃、園哥是市府專屬之宣傳媒介，以其不同媒介屬性進行分眾行銷，分別將重要施政及活動，呈現深度資訊與親身傳播，以有效觸及目標群眾。

1. 《桃園誌》，展現桃園的無限精采

《桃園誌》自104年7月創刊以來，累計至今年8月1日已發行50期。延續著軟性筆調，訴說桃園日常，108年4月號探討桃園人口優勢，歡迎來桃園打造屬於自己的家；5月號聚焦桃園傳統菜市場的新活力，體驗改變的市場風貌和不變的濃厚人情味；6月號描繪與海生活的百種滋味，帶領大家珍惜海洋、永續發展；7月號《桃園誌》邀請五種感官領域的專家，感受桃園的轉變；8月號呈現最生猛的原味文化，看見原住民族文化的豐富魅力。配合全運會在桃園，《桃園誌》10月號將發行全運會專刊，報導最精采的賽會亮點。

《桃園誌》發行量為3萬本，有2,909處索閱點，公務機關索閱點比例，已由創刊號的88%降至24%。《桃園誌》期望能觸及更廣泛閱眾，配送範圍除各人潮聚集處，像是台鐵火車站、旅服中心、桃園機場捷運站點、連鎖及獨立書店及大型商場，更擴大配送至日常生活所需店家，如連鎖早餐店、咖啡廳、髮廊、診所、銀行等，讓讀者可運用等待時間閱讀《桃園誌》，認識翻轉中的桃園。

因應閱眾電子化閱讀習慣，《桃園誌》除紙本發行於實體通路，也

運用市府官方網站及電子書平台、「桃園事」臉書粉絲團、市府 LINE 官方帳號等管道推播宣傳電子書。目前，《桃園誌》電子書已超過 373 萬點閱次數。未來，將持續檢討配送通路效益，提升可及性，讓《桃園誌》陪伴讀者，一起大步向前走。

2. Y 桃園哥，萌使者行銷城市

本市吉祥物 Y 桃、園哥，今年擔任全運會大會吉祥物，為宣傳全運會，於中華動漫出版協進會 8 月舉辦之「第 1 屆吉祥物大賽」設置宣傳攤位，同時，在大賽表演登台隨著全運會主題曲「自己人」節奏舞動，今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已出席 25 場次活動，宣傳市府重要活動與重大政策，今年 9 月辦理吉祥物挺全運相關活動，邀請大家進場挺全運。

三、全數位化時代來臨，積極推展有線電視業務

（一）早於中央政策，先行試辦多元頻道組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因應「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草案修法歷程、有線電視業者配套措施尚未完備，以及各縣市政府費率審議期程，於今年 7 月宣布「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政策期程延後 1 年實施，預訂 2021 年推行。

而本市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有線電視全數位化，桃園全數位化時代來臨，為讓市民及早瞭解政策內容、享受合理多元的頻道組合及數位匯流服務內容，本市要求市轄三家有線電視業者在維持現有基本頻道組合外，先行試辦多元服務方案，提出每月 200 元、530 元及 550 元組合，或是搭配錄影設備或上網優惠之多元服務方案。截至今年 8 月底，NCC 已核定北健有線電視之多元頻道組合，並持續審議北桃園及南桃園有線電視之多元服務方案，市府新聞處亦每週定期追蹤 NCC 審議進度，待 NCC 核定三家有線電視業者多元服務方案，本市將同步實施。

此外，為持續瞭解市民對「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政策的知曉、支持程度及各類頻道組合與價格之偏好，市府新聞處於今年 6 月執行「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意向調查，並擴大調查範圍，首次納入手機及網路調查，未來也將持續累積跨年度數據。調查結果顯示，有約 3 成市民知

曉「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政策、約 7 成市民支持該政策推行，知曉程度較 107 年調查結果已成長將近 2 成。今年底將續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及收視戶焦點團體座談會，使調查面向更趨完備；而因應影音串流服務 (OTT)、MOD 崛起，市民收視版圖逐漸鬆動，市府將持續掌握產業動態，於 109 年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擴大執行項目，瞭解市民於不同收視管道之偏好，以多元量化及質化調查，作為審議有線電視費率及政策規劃之重要參考。

(二) 督導業者清整纜線，提升市容景觀

為維護市民朋友用路環境安全及市容美觀，市府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持續推動「天空纜線清整專案」，針對尚無法執行纜線下地的路段，辦理 3 年 100 公里 (路段) 清整工作。本市三家有線電視業者配合執行天空纜線貼標、整束作業，107 年共完成 51 條道路 (長度 32.1 公里) 清整；今年亦選定 90 條道路，約 77 公里進行天空纜線清整，截至今年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清整 63 條道路 (長度約 50.63 公里)。此外，市府新聞處亦要求有線電視業者加強自主巡查，逐步改善市內纜線零亂及垂落情況，截至今年 8 月 15 日止，業者自主執行纜線清整共計 745 件、清除約 225 公里廢棄纜線。市府新聞處今年亦同步執行「纜線清整標章計畫」，印製共 21 萬張標章，供纜線單位捆束貼標，提升清整效率。

(三) 升級多元收視服務，精進業者服務品質

為打造有線電視成為高畫質平台，NCC 限定全國有線電視業者應於今年年底前完成基本頻道 HD 高畫質比例達 100%，本市三家有線電視業者均已提早達標，於頻道商提供訊號為 HD 高畫質前提下，均以 HD 高畫質播送，於頻道商將頻道 SD 畫質改為 HD 高畫質播送時，亦將以最快速度達成訊號轉換。另為即時回應處理各類有線電視陳情案件，市府亦積極督促業者推廣市話、免付費電話、網站、臨櫃及 LINE@ 社群媒體等多元服務管道，降低電話大量進線無法接通情況，提升服務品質。

四、引進大型活動，看見桃園獨特魅力

桃園市內交通便捷、有多處大型場館，具備舉辦大型活動潛力。今年 4 月初，英國藝人「ED SHEERAN 紅髮艾德」蒞臨市立田徑場舉辦「DIVIDE WORLD TOUR 2019」亞洲巡演，是台灣首次舉辦也是巡演首站，吸引全

台超過 2.5 萬歌迷參與，市府擔任演唱會指導單位，協助事前整合規劃、租借場館及停車場，提前進行周邊交通管制及大眾接駁，並於現場成立指揮中心，確保活動安全及交通疏運等工作，完善國際級音樂盛事及周邊公共服務。

市府也持續引進展演活動及大型演唱會，11 月 23 日、24 日則有本土樂團「滅火器」主導的音樂盛事「火球祭」國際搖滾音樂慶典在桃園國際棒球場熱鬧舉辦，預計有超過 33 組樂團不斷電連續演出，將提升機場捷運運量及觀光旅宿商機，也讓更多歌迷認識桃園的美好。

為完善大型演唱會活動公共安全及交通疏散措施，市府新聞處已研擬演唱會活動 SOP 檢核表，督促主辦單位與市府各機關通力合作，確保人群聚集安全、周邊交通秩序維護、環境整潔、流動攤販稽查、公安意外處理及災害緊急搶救等工作，以完善公共服務打造桃園大型娛樂活動品牌。

五、桃竹竹苗四縣市攜手，發揮區域鏈結效益

「桃竹竹苗區域治理平台」第 4 次首長會議於今年 6 月於苗栗縣召開，會中通過四大 ABLM 合作議題，包括：AI「桃竹竹苗多媒體語音 AI 稅務服務推廣計畫」，將本市稅務人工智慧技術經驗，推廣分享至三縣市；Bike 為「漫遊桃竹竹苗客庄鐵馬串接計畫」，整合串聯桃竹苗地區自行車道網絡。Lantern 為結合新竹市主辦台灣燈會，推出四縣市小旅行方案。Muslin 為「籌組穆斯林友善旅遊環境聯盟」，整合資源開設穆斯林相關課程等，輔導餐旅業者清真認證，創造友善穆斯林旅遊生活圈。109 年第 5 次首長會議交棒由本府主辦，而本市於今年獲得「2019 年度全球智慧城市」首獎，預計將本市在市民卡等成功經驗推廣至三縣市，並結合「Taoyuan, your journey, starts here.」城市行銷主軸，共同將桃竹竹苗的自然人文多元風貌，推向國際。未來四縣市將持續透過平台鏈結跨域資源共同發聲，發揮區域合作最大效益。

貳拾捌、秘書事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城市外交

(一) 鄭市長率團赴美國進行出國考察

108年7月6至17日市長應美國國務院及商務部邀請，出席「2019全球智慧城市展」，擔任開幕國際視野專題主講者，與各國分享智慧城市治理經驗。另外，本次受邀於華府智庫伍德羅威爾遜國際學者中心舉行公開演說，拜會商務部副助理部長史宜恩、白宮亞太裔行動計畫主任梁荷莉及聯邦眾議院議長裴洛西等政要，並拜訪姊妹城市達拉斯郡政府。本次行程前往休士頓、達拉斯、華府、紐約及西雅圖等五地，總計走訪超過30多個行程，拜會超過50位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及美東、美西與美南重要僑團，收穫豐碩。

(二) 鄭市長率團赴日本進行出國考察

108年8月6至10日市長應日本友好城市千葉縣與千葉縣成田市、銚子市、白井市及自民黨青年局等邀請，赴日進行友好城市交流。此行拜訪千葉縣廳、千葉縣成田市役所、白井市役所及銚子市役所等地方政府，會晤政要約25位，並參訪銚子市離岸風力發電、成田市 JAL Agriport、東京都 AQUA Park 品川、千葉縣社區長照中心稻毛 village 虹與風、千葉縣立美術館、白井市梨園中心及出席關東地區僑界活動。

(三) 「立穩根基，共創未來：AIT@40 - 1979年後美台關係展」桃園場

108年7月23日至8月25日本府與美國在台協會合辦「立穩根基，共創未來：AIT@40—1979年後美台關係展」桃園場展覽，展出過去本市與美國合作大事紀，包括石門水庫興建過程、黑貓中隊史料、與美國12個締盟城市互動簡介等。8月14日與美國在台協會共同舉辦歡迎茶會，鄺英傑處長於活動現場發表年度重要演說「美台安全合作」，彰顯本市與美國頻繁之交流。活動並邀請協辦單位中華航空、太古可口可樂及長榮航空一同共襄盛舉。

(四) 「桃園連霸 大使好棒」邀請駐臺大使館與代表處觀賞球賽

108年8月16日辦理第3屆「桃園連霸 大使好棒」活動，邀請來自東亞、東南亞、大洋洲、歐洲、美洲及非洲等23個國家駐臺單位觀賞職

業棒球賽事活動，其中有 4 位大使、13 位代表、4 位副代表及各國外交官約 160 位出席。本次活動以公眾外交的精神邀請使節體驗臺灣職棒魅力，連續 3 年舉辦的棒球外交活動，成為桃園獨有的國際行銷活動。

二、兩岸交流

(一) 定期召開兩岸事務小組會議

本小組定期召開會議，108 年 5 月 20 日召開 108 年度兩岸事務小組第 1 次會議。

(二) 辦理「桃園市中國大陸台商端午節座談聯誼」

為增進政府與大陸臺商之交流互動，了解臺商企業經營及鼓勵臺商返台投資，108 年 6 月 3 日辦理「桃園市中國大陸台商端午節座談聯誼」，邀集兩岸事務小組顧問、委員和近 60 名臺商參加。會中並安排本府經發局局長郭裕信進行招商簡報，使臺商了解桃園擴增建立研發中心、高階生產基地將是其優先選擇桃園的主因。

(三) 舉辦「中國大陸事務研習」

為增進本府同仁對當前兩岸情勢及未來兩岸關係發展瞭解，與大陸委員會合辦研習活動，以利推展大陸事務工作。於 108 年 6 月 26 日辦理「中國大陸事務研習」，合計參加人數 137 人。

三、機要業務

(一) 母親節活動

108 年 5 月 10 日辦理母親節市長致贈府內外同仁康乃馨花束，慶祝母親節活動。

(二) 協助辦理亞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6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亞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於 108 年 7 月 16 至 18 日選擇在桃園舉辦年會，計有亞洲共 16 個會員國臺商僑民參與，期望透過臺商彼此經驗交流，吸引臺商回桃投資。

(三) 父親節活動

108 年 8 月 8 日首次舉辦父親節市長致贈府內外同仁向日葵花束，慶祝父親節活動，響應性別平等。

(四) 協助辦理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5 屆年會暨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為讓世界各地的臺商更能認識桃園，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訂於 108 年 9 月 25 至 27 日假本市館舉辦第 25 屆年會暨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次活動臺商參與人數預計有 1,300 人以上，目前已召開 4 次專案協調會。

四、文檔業務

輔導本府農業局及環境保護局榮獲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第 17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締造本府所屬機關連續 17 年得獎紀錄。

五、廳舍及宿舍管理業務

(一) 辦理市政大樓各項修繕工程

1. 辦理「桃園市政府前後棟市政大樓消防設備汰換」及「桃園市政府後棟市政大樓高低壓設備汰換工程」

為維持市政大樓廳舍安全，辦理消防設備汰換，於 108 年 6 月 28 日開工，預計同年 11 月完工。另辦理高低壓設備汰換，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委託勞務廠商規劃設計，預計同年 12 月完工。

2. 辦理「108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桃園市)-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公廁修繕工程」

為提升公廁品質，辦理市政大樓前棟 1 至 8 樓公廁修繕，於 108 年 5 月 2 日委託勞務廠商規劃設計，預計 109 年 2 月完工。

(二) 宿舍管理業務

桃園市平鎮延平路日式宿舍活化，業於 107 年 10 月 9 日公告為歷史建築，並於 108 年 4 月 23 日完成搭設保護棚架工程。

貳拾玖、人事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企劃業務

(一) 配合市政推動，彈性調整組織

1. 配合本市道路及路燈管理維護等工程業務，自區公所移撥本府養護工程處，賡續辦理移撥中壢、觀音區公所相關職員各 1 人至該處，另併同修正養護工程處、中壢區公所及觀音區公所編制表，養護工程處編制員額由 98 人調整為 100 人，自 108 年 6 月 20 日生效。
2. 為提升本市犬貓收容管理效能，將原隸屬於本府動物保護處動物管制課之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改設為內部一級單位「動物保護教育園區管理課」，並於現有編制員額下，減列技士 1 人，增置課長 1 人，其組織規程及編制表修正案，自 108 年 6 月 21 日生效。
3. 考量本市婦女福利、新住民服務及兒童托育之需求提高，將本府社會局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職掌之婦女與新住民業務，移至綜合企劃科，併同綜合企劃科更名為「婦女福利及綜合企劃科」，以及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更名為「兒童托育科」；另綜合企劃科職掌之資訊業務移至秘書室，其組織規程修正案，自 108 年 7 月 1 日生效。
4. 為利職業安全衛生檢查業務執行，減列本府勞動檢查處技佐 2 人改列檢查員，委任比率由現行 30%調降至 26%；另考量實務上運作所需，將秘書一職列入該處處長職務代理順序及處務會議組成人員，並預定於 108 年 8 月底生效。

(二) 覈實審查員額，契合業務需要

1. 為使人力配置契合業務需求，本府組成年度(定期)預算員額專案小組，由秘書長擔任主持人，並召集副秘書長及財政局、主計處、研考會、人事處等機關代表擔任審查委員。
2. 經依前開審查機制作業，本府 109 年預算員額較 108 年增減情形簡述如下：
 - (1) 聘僱用及臨時人員：配合辦理航空城計畫、前瞻計畫、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等相關業務，109 年預算員額較 108 年增加 135 人(聘僱用人員增加 154 人；臨時人員減少 19 人)。

(2)職員部分：警察局編制員額 5,714 人、預算員額 4,099 人，配合內政部警政署 108 年至 117 年警察人力甄補專案計畫，本府自 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10 月分階段請增預算員額總計 926 人(108 年 10 月 491 人、109 年 1 月 239 人、109 年 10 月 196 人)，預算員額將達 5,025 人。

3. 召開聘僱人員運用情形會議

為有效管理本府各機關聘僱人力進用情形，並因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近年請聘僱人力比例高之地方政府，逐年提供改進措施，召開本府 108 年聘僱人員運用情形審查會議，決議包含請各機關將現有聘僱人力，優先充實業務單位，另請經濟發展局等 13 個機關，以溫和漸進之遇缺不補方式，將減列聘僱人員共 23 人，或審酌改以回饋金、其他基金、中央補助款或業(勞)務委外等方式進用所需人力，以兼顧施政需要及人事費負擔。

(三) 辦理員額評鑑，合理調配人力

1. 為使本府所屬各機關人力運用與實際業務密切契合，本於「總量管理、移緩濟急」原則，辦理 107 年員額評鑑，並組成員額評鑑專案小組，由秘書長擔任主持人，邀集副秘書長及民政局、財政局、主計處、研考會、本處等機關代表，以及外聘 4 名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2. 前開員額評鑑擇定本市桃園區公所等 8 個機關受評，並召開審查會議 2 場次(107 年 10 月 4 日及同年 10 月 25 日)、結論會議 2 場次(108 年 7 月 29 日及同年 8 月 8 日)，審視受評機關人力運用及業務權責分工情形，計有評鑑發現 227 項、改善建議 246 項及綜合性意見 47 項，相關評鑑結論將作為受評機關組織調整及員額配置之參考。

二、人力業務

(一) 簡化用人流程，善用線上徵才平台

1. 為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及因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政策，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將職缺刊登及人員應徵作業整合，全程納入線上作業，第一階段採線上及紙本應徵並行，讓有意願來到本府各機關學校服務的公務同仁，提供更便利、更有效率的應徵流程。
2. 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本府針對所屬各機關學校約聘僱職務代理人

員之進用，推動線上報送平台，並由本府人事處統籌簽核，各機關僅需將錄取人員透過平台建檔報送，有效提升本府用人時程並促進公文減量。

3. 為有效簡化公文流程，本府自 108 年 5 月 25 日起，將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代理之聘僱用計畫書（表）授權由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自行核定，以縮減各機關公文陳核層級，提升行政效率。

（二）提報考試用人，統籌寬列分發職缺

1. 針對本府各級機關公務人員職缺，本府向來鼓勵提列考試分發，以期促進機關新陳代謝，納入新世代、新思維及新活力；針對所屬各機關學校、區公所提報之考試用人需求任用計畫，均列管案件及人數，以規劃本府整體公務人力充實情形。108 年 1 月至 8 月，本府提列公務人員高等、普通考試、初等考試及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等考試職缺，合計 478 個。
2. 另針對出缺較為頻繁之工程類土木工程類科及人事行政類科，本府則分別寬列 20 名及 26 名職缺，以期能發揮人員補實功效，為用人機關即時提供可用人力。

（三）關懷身障原民，足額進用是類人員

1. 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情形

截至 108 年 8 月止，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832 人，實際進用 1,293 人，大於應進用人數 461 人。

2. 原住民族人員進用情形

截至 108 年 8 月止，各機關學校進用原住民族人員情形如下：

(1) 本府所屬「原住民族地區」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約僱五類人員 22 人，實際進用 52 人，大於應進用人數 30 人；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 65 人。

(2) 本府所屬「非原住民族地區」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約僱五類人員 28 人，實際進用 108 人，大於應進用人數 80 人；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 302 人。

（四）協辦國家考試，嘉惠桃園在地考生

為嘉惠桃園地區考生，本府於 108 年 7 月 5 日至 9 日協助考選部辦理

108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分別於市立內壢高中、桃園高中等二校開設 163 間試場，報考本項考試考生計 6,294 人；另為服務考生，本府亦於考前協調桃園汽車客運公司、中壢汽車客運公司配合於考試期間加發公車班次服務，提供應考人貼心服務，使考生及陪考人可以順利往返試場。

三、考訓業務

(一) 增進同仁核心職能，建立市府優質團隊

為了建立優質的市府團隊，本府積極培育高素質公務人力，特別辦理公文製作、文書處理、資訊應用、公務法制、語言學習及薦任人員育成班等課程，以提升工作效能與服務品質，強化語言及法制專業能力，藉此精進同仁核心職能，有效推展市政業務，並回應民眾期待；此外，為協助新進人員認識公部門組織文化，並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持續辦理新進人員培力班，期許能為市府注入新活力，打造活力創意優質團隊。

(二) 健全員工協助方案，重視同仁身心照護

為照護同仁於忙碌工務之餘亦能兼顧健康身心，本府持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以下簡稱 EAP)，108 年度更依員工需求調查及實務經驗訂定本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並於今年 3 月設置聘用心理師 1 名，專責 EAP 業務藉此提供本府同仁多方面的身心照護措施。108 年 1 月至 7 月止，EAP 已提供 110 人個別諮詢服務，1 場次之團體諮詢服務，另針對新手父母、新進員工、重大傷病員工、規劃或已退休人員、主管人員等，皆制訂不同之服務方案，如百寶袋、處遇流程、壓力檢測、節慶活動及講座等，已辦理 16 場次講座活動，共計 1,649 人次參與。期許透過多樣化的服務措施，協助同仁安心工作、健康快樂工作及有效工作。

(三) 表揚模範公務人員，激勵員工整體士氣

公務人員是政府的骨幹，也是社會進步的動力，為鼓勵本府同仁勇於任事，積極推動各項業務，本府自各機關遴選 15 位在各專業領域具有傑出表現及創新作為，足為表率的同仁為 108 年模範公務人員，並於 108 年 5 月 7 日在市府綜合會議廳頒獎表揚，期能透過公開表揚，肯定

同仁的付出與努力，藉此帶動市府團隊士氣，共同為市政建設繼續打拼。

(四) 加強中階人才培育，辦理海外研習課程

為拓展基層主管人員國際視野，使其能洞察全球化發展趨勢，激發政策創新能力，強化管理職能，爰就本府股長及專員等中階人才選送 16 人，以「城市發展與建設規劃」、「城市轉型與營銷」、「創新經濟發展政策」、「智慧政府」及「公共管理發展趨勢」等 5 大主題，與新加坡國立大學李光耀公共政策學院於 108 年 9 月 8 日至 9 月 14 日共同合作辦理為期 1 週的海外研習，期學員藉由課程學習及業務參訪，將所見所學應用於市政建設與發展。

四、給與業務

(一) 營造友善職場，守護員工健康

本府已獲得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108 年持續加強職場健康管理，訂定「健康樂活 We can」推動計畫，辦理各項健康促進措施：

1. 提高健康檢查補助基準

為守護公教同仁健康，本府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提高 50 歲以上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基準為每人每年新臺幣 3,500 元或每人每 2 年 7,000 元，約計 4,100 人受惠。警察人員及消防人員工作性質特殊，屬高風險職業，亦同時提高年滿 40 歲以上警察及消防人員之健康檢查補助基準。

2. 辦理到府健康檢查活動

為鼓勵同仁重視自主健康管理，108 年本府首度與醫學中心合作辦理到府健康檢查活動 2 場次，針對上班族常見疾病及男女性別不同需求，提供超值健康檢查優惠方案，參加人數總計 672 人：

(1) 3 月 8 日、3 月 11 日在本市桃園區公所 4 樓大禮堂辦理「珍愛女性」到府健康檢查活動，並結合國民健康署「子宮頸抹片」及「乳房攝影」2 項免費檢查項目，共計 429 人參加。

(2) 8 月 8 日辦理「疼惜父親」到府健康檢查活動，併同辦理免費戒菸諮詢及一氧化碳檢測服務，共計 243 人參加。

3. 辦理各項健康管理講座

為建立正確飲食、營養及運動觀念，提升員工健康管理能力，辦理健康管理課程 3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347 人：

- (1) 4 月 19 日辦理健康管理講座，並提供一對一醫師諮詢服務，使同仁了解自身健康狀況，採取合宜健康促進措施，共計 131 人參加。
- (2) 8 月 13 日「養出好肌力·健康有效率」活動，以「給爸爸最好的健康禮物！跟三高風險說掰掰」為主題邀請專業醫師演講，營養師分享日常生活飲食技巧，以及體適能教練指導肌力訓練及有氧運動，並提供免費身體組成檢測服務了解身體狀況，共計 100 人參加。
- (3) 8 月 19 日辦理健康飲食教育推廣-「營養美食好好吃-親愛的我把美食變健康了」活動，邀請營養師以互動式課程，分享如何透過烹調或調味料的轉換，將日常美食變得健康又營養，現場提供小農市集健康飲食試吃，共計 116 人參加。

(二) 運用公私資源，員工福利加值

1. 超值安心健檢方案

各機關學校每年編列經費補助同仁健康檢查費用，本府 108 年度與本市 8 家區域醫院以上等級之醫療機構洽簽優惠健康檢查方案，為同仁把關健康檢查品質，提供多元優惠選擇。

2. 特約托育減輕負擔

為減輕同仁子女照護負擔，與本市合法登記立案之 47 家幼兒園、課程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等托育機構簽訂優惠方案，提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子女托育服務。

3. 特約商店多元優惠

本府為增進員工福利，與本市近 500 家商號簽訂員工消費特約商店，並結合員工卡與市民卡相關優惠，提供員工食、衣、住、行、育樂及醫療等全方位服務。

(三) 多元文康活動，工作生活衡平

1. 舉辦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歌唱比賽

第 5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於 108 年 7 月 13 日在本市市立體育館舉辦，參加隊伍多達 91 隊，約 1,200 人參賽。另於 8 月 24 日及 9

月 6 日舉辦本市第 3 屆公務人員卡拉 OK 歌唱比賽，計有 33 個機關，共 86 組同仁報名參賽，藉由體能性及歌唱競賽，鼓勵同仁多從事健康休閒活動，讓員工於工作之餘得以舒緩壓力。

2. 辦理 5 梯次未婚聯誼活動

為鼓勵單身男女擴大社交生活領域，增加兩性良性互動交往機會，本年度共辦理 5 梯次未婚公教同仁聯誼活動，其中 2 場次採分齡辦理，參加人數總計 156 人，活動當日配對成功計 28 對，以自然輕鬆方式提高參加人員互動機會。

3. 結合節慶規劃系列活動

本府積極推動樂活健康職場，本年度結合節慶主題辦理系列活動共 10 場次，總計 1,000 餘人次參加，以多元化方式辦理文康活動，並安排多項親子活動，協助員工在忙碌的工作中也能兼顧家庭生活的衡平。

(1) 母親節系列活動，共 4 場次，總計 202 人次參加，透過活動協助新手父母降低育兒壓力，讓職業婦女從忙碌中抽離，享受放鬆午後，也讓形象剛毅的警消同仁藉此向母親或另一半表達感謝之意。

(2) 父親節系列活動，共 6 場次，總計 812 人次參加，藉由親子騎乘自行車、趣味闖關活動，及觀賞在地職棒比賽，增加親子互動，辦理棒壘球投打、飛鏢及投籃等團體趣味遊戲積分賽，鼓勵同仁從事健康休閒，透過多元文康活動，將運動及健康觀念由職場延伸至生活。

(四) 辦理系列課程，預見晚美人生

為提升本府對即將退休及已退休人員之照護，降低退休後身心健康風險，擁有較佳退休生活適應力，108 年度規劃「享退，銀向健康」、「樂退，樂見豐足」、「幸福，未來有你」三大主題活動，自 4 月起至 10 月止以系列活動方式，辦理退休法規及理財諮詢、身心健康講座及幸

福體驗課程等計 7 場次。另外，結合各機關學校退休照護資源，自 4 月起至 9 月止實地關懷訪視居住本市年滿 80 歲以上本府所屬退休公教人員約 1,000 餘人。

叁 拾、主計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歲計業務

為應市政推動需要，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刻正依據預算法、「109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09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等規定暨本府施政方針及施政計畫等籌編中，將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第 1 項之規定期限提請 貴會審議。

二、會計業務

為明確財務責任，已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及決算法第 21 條規定，編造完成 107 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核。其中總決算審定結果，歲入歲出相抵為歲計短絀 137.74 億元，較預算短絀縮減 35.24 億元；至於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定結果，產生收支賸餘 64.17 億元。

三、統計業務

- (一) 為加強統計資料應用效能，本府各機關持續充實公務統計資料之預告發布，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於網站發布 529 項統計資料，並即時將各機關最新資料供各界查詢運用，以貫徹行政資訊公開原則。又為提供研擬性別平等措施與政策之參據，除滾動式檢討並定期更新既有性別統計指標外，並配合時事脈動，擴充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計有 736 項性別統計指標。另為呈現市政統計資料不同面向變化及提供更生動活潑之統計資訊，創編「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運用圖像化的方式，將本府施政成果之數據簡化，讓使用者能更迅速掌握數據的趨勢、關聯與規律，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本府主計處於網站已發布 9 個主題 28 項視覺化統計圖表。此外，定期發布「從數字看桃園」，以淺顯易懂之方式發布各類市政統計資訊，並不定期研提專題統計分析，供各機關業務規劃或各界參考運用，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本府主計處共研編 5 篇應用統計分析，以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 (二) 為明瞭本市各所得階層家庭收支狀況，按年自辦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1,500 戶及按月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79 戶，其中 107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已完成調查及審核工作，調查結果為相關機關訂定最低生活費、法院審理給付生活費及扶養費訴訟判決、稅務機關計算基本生活所需費用及產官學界學術研究之重要參考。另為協助中央辦理各項常川統計調查，確保調查品質，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邀集本府主計處及各公所相關工作人員計 50 餘人召開 12 場統計調查講習會，增進其訪查技巧及填表能力，並完成人力資源調查每月約 1,582 戶、受僱員工薪資調查每月約 429 家、物價調查每月約 2,163 項次、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 903 家、汽車貨運調查每半年 412 輛、人力運用調查 1,619 戶、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 223 家、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 323 家。

叁拾壹、政風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政風預防業務

(一) 強化廉潔意識，提升機關效能

為具體落實本府「廉潔有能」施政理念，使各機關瞭解其內部作業流程潛在之違失風險，擇定「環保(稽查)」及「建築管理」辦理廉政細工深化作業，以期協助公務員勇於任事及各機關順利推動業務，提升市府施政效能。

(二) 加強法紀教育，建構廉潔文化

1. 為推廣校園誠信與品格教育、培養正確廉潔知能及文化素養，本處跳脫傳統防貪策略手法，與教育局、文化局及法務部廉政署共同辦理「『108年桃園廉政電影節』桃竹苗高中職學生微電影徵稿競賽」，期青年學子的創意發想融入廉潔議題，將「誠信廉潔」的種子藉本活動思辨過程逐漸成長茁壯，使「誠實」、「信用」、「公平」、「正義」及「廉潔」等價值向下扎根於校園，最終達到深耕校園之目標，業於108年7月5日舉辦記者會宣布活動正式開跑，並規劃同年10月25日假本府B2大禮堂辦理頒獎典禮，邀請各參賽作品之團隊暨指導老師出席。
2. 為落實推動校園誠信計畫，本府政風處及教育局結合法務部廉政署「廉潔教育校園宣導專車系列活動」，於108年6月25日共同舉辦「閱讀好品格·廉潔心活力—桃園市閱讀嘉年華暨廉潔宣導活動」，活動內容有ZENBO機器人說書、志工媽媽說故事、廉潔寶寶大遊行、行動圖書車、廉潔故事系列專區，廉潔智慧互動答題系統等主題，並邀集本市鄰近中央及地方政風機關(構)一同設計不同廉政闖關遊戲，透過活潑生動寓教於樂之方式，運用各種方法宣導廉潔重要性，活動超過1,400人次以上的親師生參與活動，讓小朋友們透過說書、演書、玩書、看書及做書的方式，體會到閱讀的多面向，也讓不貪心、守誠信的廉潔概念能從閱讀中從小養成，使品格教育從小扎根，深化孩童廉潔誠信觀念。
3. 為推廣品格教育及誠信思維，本處結合衛生福利部政風處辦理「天

使有愛、廉政有情—兒童之家『誠』長營」，於 108 年 8 月 12 日(一)假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設置廉潔宣導攤位，提供互動遊戲，藉由寓教於樂方式，提升學童對廉潔的瞭解，有效宣導校園誠信觀念。

(三) 強化風險內控，增進社會參與

1. 為機先發掘業務面潛存風險，協助機關風險內控，本期刻正辦理「重大工程專案稽核」、「開口契約採購案件專案稽核」、「戶外教學專案稽核」、「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件專案稽核」及「專任工程人員規範及簽署情形專案稽核」等 5 案，期就法規面、制度面與執行面運作情形，發掘問題癥結，研提具體策進作為，以強化風險業務之管控，達成興利服務之目的。
2. 為增加本處廉政志工專業知能，並邀集新竹市、新竹縣及苗栗縣等廉政志工共同參加，於 108 年 6 月 14 日於本市埔心牧場辦理桃竹苗廉政志工成長訓練營，安排「人際關係與說話藝術」課程、成果展現及「廉政闖關強強滾」團康活動，促進跨域情誼及增強團隊凝聚力，拉近彼此間情感。

(四) 辦理陽光法案宣導活動，強化同仁專業知能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修正施行後，機關團體負有相關法定義務，為使機關團體內辦理政風、人事、採購及補助等業務人員瞭解本法相關重要規定，本處與監察院於 108 年 8 月 2 日共同舉辦「108 年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專責人員宣導說明會」，並邀請本府屬本法第 20 條第 1 項第 1 款所列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辦理上開業務之專責人員參與，透過意見交流，強化同仁專業知能，參與人數共計 235 人次。

二、政風查處業務

(一) 主動發掘不法

1. 政風處暨所屬各政風機構於本期（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函送司法機關偵辦案件者，計為 5 案。
2. 本市針對各種易滋弊端之業務，由政風處及各所屬機關政風機構，規劃執行計畫性專案清查，藉以瞭解各機關於業務執行面上所生缺

失及困難，並本於政風立場提供法規、制度及執行面上之廉政興革建議，督使施政更完善、行政更透明；另 108 年度刻正辦理「拆遷補償相關業務」、「公害稽查暨裁罰業務」、「鍋爐及綠能設備補償業務」及「租金補貼業務」等專案清查計 4 案，待清查過程如發覺違失，將續請各機關依規妥處。

(二) 受理民眾檢舉暨首長交查案件

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於本期受理檢舉案件數，合計為 83 案，其中澄清結案件計 28 案、移業管單位行政處理計 48 案、列為政風資料續查 7 案。

(三) 辦理行政責任

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於本期就各機關人員涉犯違失，並予以導正、追究行政責任者計為 2 案。

三、機關安全維護業務

(一) 2019 桃園農業博覽會保全勤務

本府政風處相關分工事項隸屬於 2019 農博專案辦公室下之安全維護組，負責園區保全人力委外招標、履約管理事宜，保全勤務自 108 年 9 月 21 日至 11 月 5 日，含彩排測試期 7 日、營運期 30 日、撤場復原期 9 日，共計 46 天。已於 108 年 7 月 16 日開標，並於 7 月 23 日辦理評選後，於 7 月 31 日決標。另針對園區保全勤務事項，將成立保全督導小組，透過周詳嚴謹作業，落實保全勤務。

(二) 108 年度兼辦政風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為增進未設政風機構之機關、學校兼辦政風業務人員協助辦理廉政業務之專業知能，於 108 年 6 月 3 日及 4 日假桃園區公所 4 樓視聽中心，舉辦本府 108 年度兼辦政風業務人員教育訓練及綜合座談會，並於會後將討論事項及常見問題，彙整為「本府 108 年度兼辦政風業務人員常見問題建議處理方式彙整表」函發未設政風機構之機關，期藉此強化各機關政風業務推動成效，使政風工作得以順利推展，樹立清廉服務品質。

四、採購稽核業務

(一)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各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本期計

辦理 108 案，另妥慎處理上級交辦、媒體及民意關切或廠商檢舉案件 25 案，稽核完成後逐案編擬報告，函知受稽核機關針對缺失採行改正措施，並參與各項採購業務推動與興革會議、進行採購稽核作業評核、分級管制作業、彙整建立錯誤樣態分析、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以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更臻確保並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 (二)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每年依「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作業要點」規定實施考核，本府已連續 13 年獲得「優等」，顯示稽核執行成效受到中央主管機關的高度肯定，彰顯本府致力提升採購品質的用心與決心。本期業依工程會函文備妥 107 年度受考資料，並依限提送。

叁拾貳、研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管制考核業務

(一) 管制重大建設計畫進度

為促使本府各項建設如期如質完成，本府研考會針對總預算金額達 3,000 萬元以上之工程計畫、1,000 萬元以上非工程計畫，加強管考推動期程。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總計列管 621 案。為落實自主管理，已要求各機關定期召開會議檢討落後案件。

為強化各項計畫期程管控，針對用地取得方式尚未確定、施工前規劃設計落後 2 個月以上、招標作業流標 2 次以上、施工中工程進度落後 15% 以上、連續 3 個月工程進度落後、停工達 2 個月以上及須跨機關協調案件，由本府一層主管召開跨局處重大建設管制會議，並由機關專案報告，深入探討落後癥結，共謀解決對策，儘早排除執行困難。108 年度截至 7 月底，召開 9 場次會議計檢討 68 案，並辦理 7 場次重大建設工程類案件實地查證。上述案件經檢討後，各機關已依會議研商結論，擬定各項改善作為，並逐步推行落實，本府研考會亦將持續追蹤管考，直至完全改善為止。

為使市政資訊公開透明，本府官網「市政資訊」項下，設置「重大建設計畫進度查詢專區」，提供市民隨時關注各項重大建設辦理進度。截至 108 年 7 月底，瀏覽人次已達 5 萬 5 千餘次，平均每月瀏覽人次近 3 千人次，熱門查詢項目包含區段徵收、市地重劃、軌道建設、道路建設及運動設施等。

(二) 提升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效能

本府 108 年度列管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共 87 案，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發包率 93.1%，已達國家發展委員會管考目標值 85%，本府研考會將持續控管計畫執行情形，協助機關排除遭遇之困難，敦促機關於 108 年度內將計畫執行完成。

(三) 督促處理議會交辦案件

為敦促本府各機關對議員質詢案件及議會議決案件如期辦理，本府研考會針對上述案件進行列管，依據本府各局處府會聯絡人與會記錄之

議員質詢事項及議會函送之議決案件進行立案，相關單位需依限將案件辦理情形函復議員並至研考資訊系統填報，本府研考會審查後如認為案件有後續事宜尚需更新，則持續列管，並追蹤辦理進度。108 年度上半年列管 3,754 案，各機關皆已完成函復議員及填報系統，另本府研考會於定期會召開前彙編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書，分送議員及貴會參考。

為促進府會和諧，本府研考會函請各機關辦理議員參與會勘案件時，應與提出案件之議員做好溝通及聯繫，並確實以會勘通知單通知議員會勘資訊，若遇緊急事項或時間急迫，主辦機關應先行以電話或傳真提供議員會勘資訊，以利議員掌握時間與相關內容；會勘結束後除將會勘紀錄函復議員外，應至研考資訊系統填報會勘重要決議及後續辦理情形。108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會勘列管案件數為 964 案，議員可透過行動版網站查詢案件辦理情形。

(四) 強化公文時效管考

為了解本府各機關推動公文處理成效，並加強輔導改進，108 年 7 月由秘書處、政風處及研考會組成公文檢核小組，總共辦理 34 場次實地檢核作業，受檢機關包含本府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及區公所等，檢核缺失將請相關機關檢討改善。

在公文時效方面，本府研考會每季統計一般公文逾期比率，加強會辦公文及人民申請案件之時效檢核，除對逾期案件加強稽催，亦督促機關落實逾期疏失責任查處，提送自評報告，落實分級管理，並針對各機關辦理時效超過 30 日之公文進行專案管制，個案追蹤辦理情形。

在人員教育訓練方面，預計 108 年 12 月辦理 4 場次研習，強化承辦人員公文製作及時效管理；另已於 108 年 1 月及 8 月辦理 2 場次公文核稿專班，針對各機關 8 職等以上主管人員，加強宣導各類公文常見缺失樣態，藉由其督促同仁確實執行，落實核稿把關責任。

本府 108 年度第 2 季各機關(含區公所)應辦之一般公文計 52 萬 6,105 件，辦結公文總計 50 萬 9,760 件，辦結率 97%；其中 6 日內辦結占 97%、7 至 30 日辦結占 3%、30 日以上辦結占 0.01%。人民申請案件計 24 萬 2,871 件，辦結公文總計 22 萬 3,820 件，辦結率 87%；其中依限辦結占

99.9%、逾限辦結占 0.1%，針對逾限辦結案件，要求機關檢討改善。

二、為民服務業務

(一) 精進 1999 服務品質

1999 熱線 24 小時提供市政諮詢、陳情申訴、活動訊息、交通資訊及市容查報等服務，民眾透過市話或手機(包含預付卡型手機門號)撥打 1999 熱線，皆可享有前 10 分鐘免付費服務。自 108 年 4 月至 7 月止，共計有 8 萬 2,099 通來電(每月平均進線量約 2 萬 525 通)，其中市政諮詢占 49.41%、陳情占 23.67%、電話轉接占 20.29%及其他服務占 6.63%。民眾詢問前 5 大問題包括：「公車問題及站牌、候車亭設施管理」、「公共自行車(ubike)租賃問題」、「市民卡卡片感應及使用問題」、「戶政服務」及「市民卡一般卡申辦問題」，對於民眾關切議題進一步分析，每月回饋市府各局處參考改善，加強業務宣導。

為利民眾使用文字即時溝通，本府另開辦文字諮詢服務，透過通訊頁面與智能機器人互動，並由桃園 1999 提供轉真人客服服務，108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2,878 人次；另桃園 1999 亦開辦手語視訊便民措施，於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衛生所、家庭服務中心及稅務局各分局等機關，共設有 69 個服務據點，方便聽語障民眾洽詢市政業務，讓市政服務作到無障礙、零距離，108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371 人次。

本府對話務工作訂有標準作業程序，除新進人員上線前應完成 60 小時市政業務簡介、接聽流程及應對技巧等訓練外，每季對話務人員實施在職訓練，不定期配合市府專案計畫進行重點工作宣導，並透過每日查閱局處官網、定期維護資訊、專人布達重大市政訊息及每月書面測驗等方式，增加話務人員對於市政訊息熟稔度，以確保話務人員服務品質。

(二) 強化陳情案件處理機制

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陳情案件計 7 萬 9,514 件(含 1999 通報案件)，本府研考會為提升案件回復品質，每週至少抽核 150 件以上，有缺失者立即通報機關檢討，以期提升案件回復品質。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抽核 3,000 件，並將民眾回饋不滿意案件列入優先檢核，總計 53 件

有處理不佳情形，主要為未追蹤至案件辦理完成即結案；另如發現答非所問、回復內容不正確等嚴重缺失者，函請機關加強改善。

為避免民眾濫用市政信箱及 1999 專線惡意檢舉，耗費行政資源，受理案件前透過電子信箱、手機簡訊或電話回撥等機制進行身分驗證，針對無具體事由、一再陳情或未具名檢舉予以過濾，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計過濾 227 件。如同一陳情人持續或大量陳情且無關公共利益者，經機關首長同意後，得不予處理及回復。各機關如遇一再陳情特定人之情形，應妥善處理，避免重複稽查，以免肇生民怨。如經機關查證有不實陳情者，經提報本府研考會後，爾後相關檢舉得不予處理。

為有效處理陳情案件、提升回復品質及訂定合理時限，本府依陳情性質歸納 21 類、157 項，分別訂定處理原則及時限，並對外公告於市政信箱網站，其中具急迫性、時效性且可立即處理之查報案件，第一階段需於 1 個工作天內初步回復處理情形；無法在 1 日內修復或處理完畢者，需依案件性質進入第二階段依指定期限處理。其餘陳情案件處理期限原則為 6 個工作天、檢舉案件原則為 14 個工作天，每年持續檢討修正案件分類及處理時限。

（三）重視電話應答禮貌

電話應答是民眾對政府機關服務態度的第一線感受，為加強各機關及各區公所電話服務品質，每月抽測各機關及區公所同仁應答情形，測試重點包括：常見業務問答、活動訊息及申辦資訊之正確性、接聽禮儀及接聽速度等項目，以 80 分為及格。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7 月共測試 1,460 通電話、平均每月測試 365 通，測試成績達 80 分合格比率為 97.9%，未達 80 分標準者為 2.1%。

為減少電話多次轉接造成民怨，本府研考會將轉接次數列為測試重點，針對轉接次數達 3 次以上者，函請機關加強檢討改善及教育訓練，應確認業務所屬承辦人再轉接，如無法確認則應留下電話再主動回撥。

（四）提供多元申辦管道

運用便利超商 24 小時不打烊之特性，延伸服務據點至超商櫃檯，本府補助民眾在統一超商透過 ibon 機辦理 27 項簡易申請業務，補單繳納「桃園網路 e 指通」申請案規費，以及由本府開立之 2 萬元以下罰鍰。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超商申辦件數為2,724件，平均每月545件，其中案件量最高者為警察刑事紀錄證明1,266件，依次為土地鑑界319件及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158件。另透過超商繳納罰鍰規費案件數為8,765件，平均每月1,753件，案件量最高為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8,203件，其次為土地鑑界441件。

（五）落實為民服務品質

為提升本府各機關為民服務品質，輔導各機關經由參獎及評獎之過程精進服務作為，108年推薦7個績優機關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第2屆政府服務獎」，由平鎮區公所及蘆竹地政事務所入圍。為持續精進政府服務品質，亦邀請專家學者輔導後續參獎機關，並於108年8月13日及16日，辦理觀摩第2屆政府服務獎獲獎機關臺中市政府消防局、清水區戶政事務所及新北市政府，進行標竿學習。

為維持機關穩定及良好的服務品質，本府研考會於108年針對機關服務面入口、服務態度與專業、服務設施、對外揭示資訊及服務環境等，將機關分為行政櫃檯、文教社福及觀光等3種類別，並以秘密客專業委外方式進行實地訪查。

108年5月共查核21個服務場所，本府研考會已將查核優點、缺失或改善建議發函各機關改善，以期協助提升本府整體服務品質，精益求精。

三、綜合規劃業務

（一）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2015年9月聯合國(UNITED NATIONS, UN)正式宣布2030永續發展議程(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包含17項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及169項具體指標。此為國際城市政策制定者的共通語言，涵蓋環境保護、社會進步及經濟成長等3大面向。

本市長期關注永續發展議題，為將政策資源結合永續發展目標，強化政府推動永續發展之整體綜效，108年4月市長宣布本府將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評估計畫，目標在2年內完成並公開桃園市自我檢視報

告(Voluntary Local Review, VLR)。

108年5月本府研考會啟動幕僚工作，由本府各局處及事業機構提出重點計畫，確認計畫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關聯性，共計提出312項計畫，涵蓋17個目標。經府一層長官多次開會討論，現階段施政將聚焦於「健康與福祉」(SDG3)、「優質教育」(SDG4)、「性別平權」(SDG5)、「潔淨水資源」(SDG6)、「經濟成長及良好工作」(SDG8)、「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SDG9)、「永續城鄉」(SDG11)、「氣候變遷對策」(SDG13)及「公平、正義、和平」(SDG16)等9項目標。

另為深化本府同仁對SDGs之瞭解，108年8月28日、29日舉辦2場研討會，及實務工作坊，介紹SDGs目標意涵及推動案例，促請各機關掌握SDGs精神，將永續發展目標內化於施政工作。

(二) 推動公民參與

本府自105年開始，以參與式預算方式推動公民參與，至107年底本府各機關已執行52項議題，參與人次28,000人，議題性質多元，包含空間改善、社區營造、社福政策及回饋金等。考量各機關議題已不再侷限於參與式預算，故自108年起，擴大推動公民參與，包含參與式預算、參與式規劃、政策審議討論及網路投票等方式，並將原參與式預算平台會議轉型為公民參與平台會議，會議內容為各種參與方式的討論，由本府一層主管督導，各機關及區公所參加，並邀請專家學者參加提供實務意見。至8月底，已召開3次會議，每次會議安排專題報告，討論議題規劃內容，要求辦理方式須符合公民參與精神，並檢討追蹤各案執行情形及成果。另為提供民眾更便利的參與方式與資訊獲得管道，108年3月導入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的網路投票系統，投票系統提供人別驗證功能，可依個案需求設定投票資格；108年4月成立桃園公民參與臉書粉絲頁，利用網路社群媒體，傳遞本市活動訊息，行銷推動成果，推廣公民參與概念。

108年計有21項執行議題，至8月底，已有15項完成參與程序，包含「龜山樂捷76，寵專設計一起GO」(動保處)、「打造龍潭臺三線 等你來參詳」(龍潭區公所)、「108年觀音區參與式預算-在地人關心在地事」(觀音區公所)及12項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參與式預算案(各區公

所)等，其中本府民政局於 108 年首度試辦區公所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參與式預算，7 月中皆已完成參與程序，刻正依投票結果施工或採購中。另近期本府原民局試辦「原卡拉社部落文化重現參與式預算」也將於 9 月完成投票程序，其他尚有博愛商圈特色推廣計畫(經發局)、客家文化館後方公園改善(客家事務局)、污水下水道後巷環境改善(水務局)等議題，亦規劃於近期開始推動。

(三) 重視施政規劃及績效

為督促各機關掌握施政主軸及施政重點，本府研考會透過重大施政計畫先期審查及績效管理作為，提醒各機關衡量計畫規模及執行能量，合理規劃執行期程及分配預算資源，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配合主計處 109 年度概算編列作業期程，108 年 4 月函請本府各機關提報 1 千萬元以上之計畫資料，包含新興計畫及延續性跨年度計畫，並與工務局、地政局、都發局等機關組成專案小組，就計畫之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及效益性進行審查，於 108 年 6 月完成初審共計 551 案。

後續本府各機關將依其業務職掌、施政願景，結合機關人力與預算資源，以合理性、妥適性、挑戰性為原則，擇定策略目標與績效指標，完成年度施政計畫擬訂，交由本府研考會彙編，送請貴會審議。本府研考會將於年度終了時，檢討施政目標及績效指標達成情形，以評估各機關年度整體表現。

(四) 營造國際友善生活環境

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10 日函頒「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規劃以四大理念推動雙語政策，包含：從需求端全面強化國人英語力、以數位科技縮短城鄉資源落差、兼顧雙語政策及母語文化發展、打造年輕世代的人才競逐優勢。本府為配合中央政策，分為能力建構與施政友善等二大主軸推動。在能力建構部分，主要由教育局負責教育體系英語力提升，人事處負責公務人員英語力強化；施政友善部分，則由各局處及區公所就「文書行政」、「人才教育」、「活動交流」及「觀光景點」等四大面向逐步落實。

在文書行政上，鼓勵各機關優先以外籍人士之相關法規或行政規則、

申請書表、線上系統、文宣及重要資訊等雙語化。人才教育方面，除人事處及教育局為主要機關外，亦請各機關配合中央部會措施及業務性質推動，如第一線服務櫃檯人員、導覽人員、醫療院所人員等。活動交流方面，提醒各機關於舉辦或參與國際論壇、國際活動及國際評比時，適時發布雙語新聞稿，尤其本府主辦之大型活動，應有雙語配套規劃。觀光景點方面，由各機關逐步盤點各景點設施、服務諮詢、導覽與交通資訊等雙語服務之妥適性，並規劃改善。

為掌握各機關辦理情形，每 2 個月召開營造國際友善生活環境會議，由本府一層主管主持，以觀光景點之雙語環境盤點與整備工作為優先，安排各機關就雙語化工作進行報告，並協調跨機關工作事項。

叁拾叁、航空城公司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業務

本府為配合行政院「亞洲·矽谷」計畫，擇定以機場捷運 A19 站旁中壢區青芝段 158、159 地號第二種產業專用區，面積 3.81 公頃，做為「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對內將整合 5G、AI、AIOT、AR/VR/MR、大數據、工業 4.0 等新一代科技創新研發生態系，成為連結矽谷等全球知名科技大廠的核心聚落。對外主動積極招商，以發展桃園市成為亞太創新交流樞紐、產業資訊及人才交流之重要平台，以發揮臺灣製造優勢，連結矽谷潛力企業，鼓勵在地及國際青年創新創業，推動「亞洲·矽谷」計畫，並加速產業升級，本案後續將由航空城公司主責開發並推動招商計畫。有關「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基地，先前桃園市議會已於 107 年 12 月 14 日通過土地作價投資航空城公司，目前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函報行政院，航空城公司將規劃辦理資本額調整及增資發行新股等相關作業，於 10 月初報請議會審定完成程序。

二、出訪韓國考察航空城開發規劃

為實地瞭解韓國仁川市之經濟自由區及仁川國際機場周邊之發展、建設實況，航空城公司於 108 年 4 月 23 日至 26 日參訪韓國仁川市，組團赴韓實地考察，以為瞭解仁川市上開計畫區之規劃內容及推動情形，並同時參觀仁川願景館、松島會展中心，拜會 CISCO Korea 公司、NTT Korea 公司及參觀 LG 創意館等，以廣泛吸取韓國發展經驗、加速航空城招商業務推動，並邀請韓方來台參觀與交流，並投資桃園航空城。

三、與潛在投資企業簽署合作意向書

(一)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為「台翔航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具豐富的維修經驗，是許多國際大廠的主要合作對象。航空城公司現正為航空城產專區優先區進行預招商，雙方期盼未來透過機場與周邊建設的結合，推展航空輔助相關產業，促進機場與城市共榮。

(二)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奕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力發展環保、節能、減碳、安全的綠

色產品，為國內電動巴士之龍頭廠商，航空城公司希望以此合作作為契機，未來運用在青埔、航空城、機場園區等區域，並結合智慧駕車等元素，完整桃園智慧城市整體架構。

(三)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為上櫃公司，為系統整合與數據分析上之專業廠商，參與不少國內重大建設計畫，目前承攬桃園機場第三航站區的資通訊系統工程，航空城公司希望藉此合作，讓桃園市成為智慧航空城之典範。

四、參訪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為行銷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航空城公司於 108 年 4 月 10 日主動參訪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拜會園區內績優潛在廠商。本次參訪活動，航空城公司詳細介紹桃園航空城產業發展規劃，廠商對於航空城產業專區規劃亦有高度信心，航空城公司也歡迎廠商積極規劃投資桃園航空城。

五、桃園航空城願景館導覽及參訪交流

於本次施政報告統計區間內（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合計有 5,593 人來館參訪（一般民眾 5,035 人、團體共 27 團 558 人）。前來願景館參訪之重點產業及團體，摘整如下：

- (一) 中華民國大眾運輸協會參訪
- (二) ACI Group
- (三) 台灣菸酒公司參訪
- (四) 亞太產業合作協會參訪
- (五) 亞洲醫療矽谷計劃團隊
- (六) 瓜地馬拉共和國民航局參訪
- (七) 青商會中區會參訪
- (八) 中部媒體及台中市議會訪問團參訪
- (九) 衛福部及約書亞醫療團隊參訪
- (十) 深圳市寶安區總商會參訪
- (十一) 法國 EDF 能源集團&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參訪
- (十二) 德威國際口腔醫療體系與台灣社會福利總盟參訪

(十三) 寶島聯播網參訪

自航空城公司 104 年遷移至桃園航空城願景館辦公後，持續接訪國內外企業及組織、團體參訪，亦積極邀請一般民眾團體參訪願景館，提供桃園航空城計畫最新資訊給參訪之企業及民眾團體。

參拾肆、捷運公司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整體營運現況說明

- (一) 桃捷公司自 106 年 3 月通車以來營運已邁入第三年，持續秉持「安全無虞、系統穩定」之原則，讓整體服務水準如列車班距、事故率、可靠度等行車安全及系統穩定性之系統營運指標皆順利達標。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7 月期間，電聯車平均準點率達 99.75%，108 年截至 8 月 29 日系統可靠度(平均延誤 5 分鐘以上事件車廂公里數)達到 50.2 萬車廂公里，如扣除天災等非系統因素，系統可靠度達到 71.4 萬車廂公里，表示桃園機場捷運確實提供旅客安全可靠之運輸服務。為不斷改進整體服務水準，桃捷公司亦持續辦理各項模擬演練、系統及設備檢測、車站設施設備改善等重要作業，提供旅客更安全、舒適之運輸服務。
- (二) 桃園機場捷運兼具機場聯外與城際運輸功能，整體運量持續穩定成長，107 年平均日運量約 6.36 萬人次，108 年截至 7 月底達 7.29 萬人次，成長率約 14.6%，且截至 108 年 7 月底全線總累積運量已突破 5,600 萬人次。其中，桃園機場捷運營運時間內可服務桃園國際機場出入境旅客約 10 萬人次，搭乘桃園機場捷運比例 107 年約佔 32%，至 108 年 7 月約達 36%，持續成長中，表示桃園機場捷運受到機場出入境旅客青睞，也大幅降低桃園國際機場聯外交通壓力；對於通勤旅客，持續推出多元優惠方案，包含 120 天 5 折定期票、全線區間優惠 10 元方案，皆有效推升運量成長。
- (三) 桃捷公司亦致力於增加營業收入，一方面針對三大客群－機場旅客、通勤旅客及觀光休閒旅客持續推出各項優惠方案及行銷活動吸引各類潛在旅客搭乘，以增加運量並提升票箱收入；另一方面積極擴展附屬事業範疇，包含增加戶外廣告、車站商業空間及開發周邊商品等，以增加營業外收入，達到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各項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 (一) 系統穩定、安全無虞
1. 定期透過協調會議進行系統改善
 - (1) 技術安全會議

本府研考會議為行車保安委員會下轄會議之一，負責系統安全之風險辨識、檢討及研究，並藉由風險評估及危害分析方式來確認新技術、作業標準、變更作業、營運管理，會議召開目的在於及早發現問題並提出有效之矯正及措施，以提升捷運系統之系統安全性及系統可靠度。(108 年度 4 月至 8 月 15 日共召開 16 次)。

(2) 桃捷公司與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處雙首長會議

本府研考會議召開目的主要為興建單位與營運單位對於技術層面上深度探討，尋求解決方法，由桃捷公司總經理與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處（簡稱北工處）處長雙首長方式共同主持，北工處、丸紅公司、川崎公司、日立公司、西門子公司、臺灣世曦股份有限公司、中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臺北捷運公司顧問及桃捷公司相關單位共同與會，研議車輛、供電、號誌及軌道方面等相關議題。透過會議已改善行李處理系統、電聯車長陡坡異音、供電監測、軌道磨耗等問題。(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共召開 5 次)。

(3) 機場捷運營運事項協調月報

本府研考會議為桃捷公司與鐵道局共同討論議題之平台會議，議題包含各系統工程情況、各系統異常改善情況等，由鐵道局局長主持，鐵道局、北工處第六工程隊與桃捷公司共同與會，共同研議興建單位及營運單位介面問題及系統各項異常事項等。(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共召開 5 次)。

3. 落實防汛防颱整備加強防災應變

因應每年 5 月至 11 月之防汛期間，桃捷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前動員各車站及機廠人力進行防汛設備相關檢查，另完成防汛設備人員操作訓練、防汛災害演練、應變程序演練等訓練及演練準備，加強落實防汛整備作業，災時啟動防災應變機制，持續強化整體防災能量。桃捷公司於颱風期間，加強場域巡檢頻率，發現異常情況立即回報行控中心採取對應措施，並視氣候狀況依標準作業流程啟動公司應變中心，並配合本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機，同步開設。

4. 落實演練作業強化應變效率

為加強緊急事件發生時相關人員應變及調度能力，以確保提供旅客安全運輸服務，桃捷公司持續辦理各項模擬演練。108 年 4 月至 8 月 15 日期間，共辦理 10 場次模擬演練。其中 4 月 12 日結合桃園市警察局靖勇專案演練，針對列車爆炸、人員遭挾持等人為危安事件，進行相關處置模擬演練，以加強相關人員處理人為危安突發事故應變調度能力。另於 5 月 25 日針對強降雨號誌機房設備進水之狀況，進行資安通報、車站現地控制辦理之模擬演練，提升車站遭遇自然災害應變能力。

5. 配合交通部共同推動 A1 台北車站聯合防災中心

配合交通部推動台北車站聯合防災中心，相關計畫及演練之精進及推動，並符合台北市政府及交通部環島鐵路整體系統，包含四鐵（台鐵、高鐵、北捷、桃捷）、四街（中山地下街、台北捷運站前地下街、台北車站地下街、誠品地下街）安全計畫之需求，將閉路電視系統監視影像畫面延伸至聯合防災中心，以提升緊急災難發生時之救災效率。桃捷公司負責建置之項目包含建築物管理系統（BMS）建置及 CCTV 增設改善等，後續將配合台鐵局規劃進度辦理相關設備建置及測試，共同維護台北車站之公共安全。

6. 高傳染性疫情因應作業

依據衛福部疾病管制署發佈國內新增境外移入麻疹引發之群聚感染事件，桃捷公司相關單位對於已有確認案例（屬第二級防疫等級）進行相關防疫作為，包含針對旅客及員工常接觸之設備或場所，以酒精或漂白水消毒，並隨疫情等級加強消毒頻率及濃度，避免疫情擴散。

（二）運量提升

1. 實施桃園市民卡搭乘桃園機場捷運各項優惠

為鼓勵桃園市民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推廣桃園市民卡使用、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同時達到提升桃園機場捷運運量效果，桃捷公司持續配合本府實施桃園市民卡「敬老愛心 800 點搭乘機捷」、「機捷

與公車轉乘優惠」、「市民卡搭機捷 8 折優惠」等多項政策，經統計 108 年 1~7 月份市民卡於桃園機場捷運平均每月使用量，相較實施優惠前（106 年 12 月）使用量成長 3.7 倍，桃捷公司將持續配合本府推廣桃園市民卡各項政策，以鼓勵桃園市民使用。

2. 異業結盟搶攻國際旅客之策略

(1) 結合台灣好行大溪快線發行桃捷好行聯票

配合台灣好行大溪快線改線，以及吸引國外旅客至大溪觀光，桃捷公司與本府觀光旅遊局及交通局合作，自 108 年 5 月 1 日起發行限量「桃捷好行聯票」，優惠價 120 元，聯票包括桃園機場到高鐵桃園站單程票及大溪快線一日券，讓國外旅客從機場站搭乘至 A18 高鐵桃園站後，就可快速接駁到大溪，再搭配相關行銷推廣，向全世界推廣大溪小鎮風光。

(2) 積極拓展國外軌道業之交流合作

桃捷公司與阪神電鐵 108 年 1 月 21 日簽署合作意向書，雙方跨國合作，聯合行銷創造多贏，提升彼此運量及國際知名度。108 年 3 月 9 日桃捷公司於日本阪神電鐵推出之彩繪列車正式啟航，將台灣及桃園的美食美景透過彩繪列車宣傳至日本重要地點，預計將持續運行一年，能讓許多日本旅客看見美好的台灣，進而搭乘桃園機場捷運造訪台灣。後續預計 108 年 10 月下旬與阪神電鐵合作推出聯合套票，期創造提升雙方運量、聯合行銷、促進台日觀光交流等多贏局面。

(3) 與旅行社業者合作發行旅遊套票

為開拓國外旅遊市場，增加桃園機場捷運國際品牌知名度，提升整體運量，桃捷公司透過公開招商方式，由旅行社業者易飛網得標，代理銷售 30 萬張桃捷境外票券，以套票型式搭配訂房、交通票、WIFI、電話卡、台灣美食等多種組合，在日、韓、歐美、中國、港、澳、東南亞等國各大旅遊平台合作推廣販售。國際旅客只要在出國前先到網路平台下訂，入境後再至 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設置之旅遊服務站取票，即可享受美好的台灣之旅。

3. 推出桃捷忠誠會員點數 2 倍送活動

為回饋定期票使用者（視為忠誠會員）提升使用黏著度，並鼓勵沿線更多通勤族搭乘桃園機場捷運，桃捷公司持續不定期推出忠誠會員回饋活動。108 年搭配官方 APP 會員機制，回饋方案再升級，凡於 108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成功加入「i 搭桃捷」會員，新購或續購定期票，綁定定期票卡卡號後，皆享有消費點數 2 倍回饋，累積之點數可兌換精選好禮、超商及百貨公司商品兌換券，感謝忠誠會員的搭乘與長期支持。

4. 透過票卡設計及紀念活動宣傳桃園在地文化

(1) 桃捷公司為在地企業，為宣揚桃園客家及歌謠文化，精選 4 位在地文藝人士，包含台灣文學之母鍾肇政、台灣歌謠之父鄧雨賢、帽子歌后鳳飛飛及客家山歌國寶大師賴碧霞，分別以其相關經典作品為發想，以音響、留聲機、麥克風及放映機等 4 種意象，製作 4 種不同票卡設計之一日票，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起正式發行「歌謠微旅」一日票，旅客可透過一日票，感受桃園在地文藝氣息。

(2) 桃捷公司搭配 8 月 20 日為鳳飛飛的生日，從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推出「對鳳飛飛一千個想念」系列活動，包含發行限量《流水年華》一日票典藏款，隨票附贈「一千個想念飛飛明信片」及「鳳飛飛經典帽子磁鐵」，也在捷運車廂播放鳳飛飛經典歌曲《流水年華》及《祝你幸福》，希望傳遞、延續鳳飛飛的美好年代回憶。

5. 搭配母親節舉辦超人媽咪列車活動

桃捷公司搭配 5 月母親節打造屬於超人媽咪直達幸福的美好回憶，自 108 年 4 月 22 日起至 5 月 12 日，旅客於全線各車站月台設置的 Hugging Point 地貼上和媽媽擁抱、拍照後，將照片上傳至桃捷官方臉書活動專頁，桃捷公司選出照片後，製作成為超人媽咪列車車廂橫幅海報，於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6 月 22 日上線，為辛苦一整年的超人媽咪留下紀念。

(三) 創新服務

1. 建置桃園捷運 APP 便利旅客查詢並提供會員服務

桃捷公司官方 APP「i 搭桃捷」已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正式上線，提供與旅客息息相關的資訊，包含：票價時刻表資訊、國際航班資訊、捷運路網、列車動態、轉乘路線等；108 年 6 月 1 日已導入忠誠會員功能，提供會員積點、積點兌換及沿線景點規劃等服務，讓桃園捷運 APP 功能更多元及便利。

2. 導入行動支付服務提高便利行動生活

(1) 為了讓國內外旅客充分體驗和實現行動生活便利性，打造桃園機場捷運成為行動支付全方位智慧捷運，桃捷公司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上位計畫導入行動支付服務，於 108 年 5 月 1 日起開通全線 21 個車站刷手機 QR code 過閘，並同步規劃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刷指定信用卡享購票 8 折優惠，讓旅客享受手機付款帶來的便利性。

(2) 後續分階段規劃及完成刷信用卡過閘服務、電子支付過閘服務及自有虛擬票種功能，並以 109 年年中完成全部功能上線為目標。未來搭乘桃園機場捷運旅客，將可選擇各式電子支付方式，便利旅客購票及進出閘門。

3. 啟動深夜「增開往機場服務班次」貼近旅客需求

為更貼近國內外旅客乘車需求，精進運輸服務品質，桃捷公司自 108 年 3 月 1 日起，啟動深夜「增開往機場服務班次」，每日 23 時原末班車後，從 A1 台北車站及 A21 環北站各加開 2 班(每站皆停)以機場為終點之加班車，延長服務營運約半小時，更完善接駁高鐵桃園站末班車之中南部往機場旅客，提供中南部出入境旅客，更快捷的機場運輸服務，大幅提升公共運輸轉運功能，另一方面，亦使得深夜機場通勤旅客可更彈性搭乘桃園機場捷運前往桃園國際機場。

4. 結合在地周邊文化設置特色車站

(1)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棒球特色車站

為協助宣傳桃園在地棒球運動及精神，桃捷公司 108 年 3 月於

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打造為「棒球特色車站」，包含設置球員休息區、牛棚練習投球區及展示區，成為球迷及網紅朝聖景點，進而提升機場捷運運量。桃捷公司為進一步吸引球迷前往，與 Lamigo 球團合作，於 108 年 4 月 26 日舉辦「最潮棒球車站 LamiGirls 邀你一起掃地板」活動，透過趣味競賽方式，體驗車站清潔人員辛勞，成功活絡現場氣氛。另外，桃捷公司 108 年搭配球季再度推出「捷乘應猿」方案，搭機捷看球賽回程免費方便又快速，加上結合 A19 棒球特色車站，讓球迷在捷運站就能跟棒球相遇，活絡桃園青埔地區觀光。

(2)A17 領航站－原民意象特色車站

配合本府推廣原住民文化，桃捷公司於 107 年與本府原民局合作將 A17 領航站打造為「原民主題車站」，並於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舉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特展」，讓民眾對台灣原住民有更深一層認識及了解。另一方面，桃捷公司於 108 年 7 月 10 日至 9 月 30 日發售 2 張以上 75 折優惠之「原風一日票」，票卡版面設計為泰雅族新銳藝術家米路·哈勇「生生不息」油畫作品，極具收藏價值，且凡購買原風一日票即附贈好禮宣傳單，憑宣傳單截角可參加 108 年 9 月份舉辦之「捷伴豐年祭」活動，可兌換精選好禮及指定商家優惠折扣，讓民眾漫遊桃園機場捷運體驗原民風情。

5. 藉由大數據產學合作提升服務品質

為提升服務品質、降低維修成本及培養國產化能力，擴大推動大數據產學合作，桃捷公司於 108 年 8 月 5 日於青埔機廠辦理 7 所合作大學(臺北大學、中央大學、元智大學、銘傳大學、東吳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及高雄科技大學)簽約儀式，各項合作及應用項目包含列車佔據偵測輔助系統、智慧溫濕度量測應用、智慧化資料蒐集分析、即時運量分析、預測性維護、高電場電漿殺菌除味技術調控車廂空氣品質、第三代智慧轉轍器預警系統提早進行預防性維修處理。未來除了藉由創新與智慧化應用解決營運上問題，更進一步運用大數據分析朝向數位轉型，讓營運與維修走向更智慧化階段，以

科技化提供人性化服務。

6. 辦理 ISO 9001、ISO 45001 國際認證精進服務品質

桃捷公司為持續精益求精於服務品質，前於 107 年 11 月委外專業顧問公司，協助導入 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與 ISO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雙系統建立、推動與認證。透過 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式品質管理，不斷檢討、精進及優化，且已於 108 年 5 月辦理驗證前實務教育訓練，及 6 月 10 月至 14 日由外部驗證單位進行相關驗證，並於 7 月 19 日取得 ISO 9001:2015 與 ISO 45001:2018 雙標準化、國際化的認證。

(四) 財務穩健

1. 蘆竹機廠設置太陽能板以達捷運永續

桃捷公司響應本府發展低碳綠色城市目標，並落實綠色運輸經營理念，於蘆竹機廠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在機廠屋頂鋪設 6,380 片模組，每年發電達 204 萬度，相當於供應 561 戶人家的年用電量，可減少每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1,079 公噸，更預計每年可替桃捷公司帶來 221 萬元之收益，已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啟用。第二階段將於青埔機廠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估計每年發電約 378 萬度，相當於供應 1,040 戶人家的年用電量，可減少每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2,000 公噸，更可替桃捷公司帶來每年估計 421 萬的回饋金收益，預計 109 年底啟用。桃捷公司藉由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對綠能、環保盡一份心力。

2. 持續精進各項節能措施

為有效降低營運成本以達財務穩健，桃捷公司致力於落實各項節能措施，持續定期召開節約能源會議，相關作為包含辦理主變電站用電契約調降、更換沿線各場域之燈具為 LED 節能燈具、辦理車站電扶梯節約能源管理作業等。因相關節約能源措施之成效，桃捷公司獲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邀請參與 108 年度「政府機關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節能典範」評選，桃捷公司亦報名參加「108 年節能標竿獎選拔活動」，透過相關活動，藉以觀摩學習各企業及機構節能成效，做為後續持續精進參考。

3. 擴展附屬事業開發增加商業收入

- (1) 桃捷公司為達活化車站空間及增加附屬事業收入，已於 108 年第一季完成 A18 車站商業空間招商，引進便利商店、伴手禮及輕食業者，提供更多元化服務，後續將再利用桃園機場捷運獨家通路及目標客群明確之優勢，並以桃園機場捷運沿線運量較高及出入境旅客較高之車站為主，規劃 A8 長庚醫院站、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及 A18 高鐵桃園站新增之商業空間進行招商，另外規劃將原 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二樓簡易旅客詢問處招租，以增加收入。A1 台北車站除了原規劃招商空間外，將配合本府相關局處需求，規劃設置桃園特色主題推廣車站，作為桃園行銷平台，宣傳桃園在地文化及名品。
- (2) 為提升廣告價值、行銷桃園與增加廣告收入，於 A18 高鐵桃園站規劃大型戶外燈箱廣告，以及打造特色彩繪列車，吸引民眾目光，並積極配合全國運動會活動進行相關宣傳，讓世界看見桃園。
- (3) 歡慶機捷通車 2 周年，桃捷公司首創 LED 立體列車造型票卡，打造仿真迷你版直達車、普通車一卡通造型鑰匙圈，限量 3,500 個，於 108 年 3 月 2 日開賣並於隔日全數售完，成功創造話題，後續規劃發行長銷型造型鑰匙圈，增加商品收入。

4. 土地開發效益爭取

本府已成立捷運產權移交接管小組，研擬捷運產權移轉之相關法規及程序，依據交通部、鐵道局、本府及桃捷公司會銜簽訂之「機場捷運興建及營運合作事項備忘錄」，有關捷運系統財產包含土地、建物、系統及設備等，亦包含 A8 長庚醫院站、A9 林口站、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之土地開發效益，應不可切割且完整移轉予本府，以支應維護捷運服務品質與旅客安全所需之營運及重置經費財務需求。為確保桃園機場捷運永續經營，彌補營運前因通車延宕所致之虧損，及因應營運後之重置費用支出，鐵道局研議桃園機場捷運三場站（A8、A9、A19）之開發權益併同產權移轉至本府，相關法令

及程序，現由鐵道局研析中。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市場服務及形象

提供每日蔬果行情及農藥殘留檢驗之結果，供市民查閱，提升服務品質。

二、蔬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之稽查

每日蔬果農藥殘留檢驗蔬果品項 28 件，截至 108 年 8 月蔬果農藥檢測件數達 4594 件，為市民食品安全把關。

三、推廣新鮮蔬果多元行銷及媒合

(一)果菜公司媒合桃園有機農戶與桃園機場公司員工福利社合作，提供優質有機農產品給該公司員工。

(二)媒合桃園市八德區蔬菜產銷班第三班今與台商馬紹爾群島福爾摩沙集團負責人林學銘，簽署推廣桃園農特產品合作意向書，出口農產品。

四、增加營業收入、擷節各項費用支出、提高公司盈餘

(一)107 年度稅後盈餘 285 萬 9,000 元。

(二)108 年截至 8 月 15 日止淨利 198 萬 1,825 元。

(三)108 年截至 8 月 15 日止定期存款達 6,200 萬元。

(四)極力拓展新增業務增加營業收入，秉持擷節原則辦理各項支出以提高公司盈餘。

叁拾陸、桃園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積極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

1. 108年5月13日分別召開108年第2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讓地方基層瞭解公所為民服務內涵，作為後續政策修正與規劃之參考。
2. 108年3月23日至5月30日，分8梯次辦理108年度里鄰長聯誼暨研習訓練活動，計1,889人參加。

(二) 加強地方基層建設、活化市民活動中心

1. 辦理中平里、中泰里、福元里、大業里、龍祥里、寶山里、中德里、中原里、龍岡里、朝陽里、龍鳳里、南門里、東埔里、大豐里及福安里等15里小型基礎工程建設。
2. 依據「桃園市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要點」執行里基層工作，桃園區79里截至108年8月共執行58.61%，執行總金額為2,778萬2,249元。
3. 辦理五中市民活動中心等18所活動中心，場地租借、修繕、設備充實及維護管理，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20日場地租借共計5,601次。

(三) 深耕國民教育、推展全民運動

1. 辦理遷入查詢。
2. 辦理各國中小學通報中輟生訪查勸導復學工作。
3. 108年6月22日辦理桃園區108年度語文競賽。
4. 108年9月25日召開桃園區108年第2次強迫入學會議。
5. 108年5月15日於青溪國小辦理轄區108年國民中小學游泳市運代表隊選拔賽，參賽人數共164人，108年5月24日於國立體育大學辦理轄區108年國民中小學田徑市運代表隊選拔賽，參賽人數共360人。
6. 108年7月13日參加桃園市第5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榮獲公務人員女子組第5名，教職員男子組第1名及教職員女子組第2名。

(四) 強化災害防救、提供宜居環境

1. 108年4月14日至5月19日配合桃園市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於中德里竹城新城韌性社區辦理啟蒙、環境踏勘及繪製風險地圖。
2. 108年4月19日配合桃園市108民安5號演習，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搶救演練」。
3. 108年5月1日起協助辦理寶山里自主防災社區災害防救工作「逗陣來尋寶」啟蒙及社居防災工作坊等研習活動。
4. 108年5月14日桃園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並辦理地震、颱風防救狀況兵棋推演。
5. 108年5月25日配合市府辦理「108年度桃園市智慧區域聯合防汛演練」，協助汴洲里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沙包支援演練，以利發揮防汛能量。
6. 108年7月12日調查公告區內各里疏散撤離集結點132處，以因應大規模災害發生時民眾撤離疏散。
7. 108年7月17日辦理桃園市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108年鄰長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8. 配合市府災害應變中心7月17日「丹娜絲颱風」三級開設、8月8日「利奇馬颱風」一級開設，執行相關災害查報及復原聯繫工作。
9. 108年7月至9月加強宣導民眾防溺自救安全觀念，提醒民眾避免做危險戲水動作，降低溺水意外事件發生。
10. 108年8月16日於桃園市後備指揮部配合桃園市108年「動員、戰綜、災防」三合一會報第2次定期會狀況推演。

(五) 落實修復式正義、有效紓解訟源

1. 每週星期二、三、四下午2至4時辦理調解，108年4月至108年8月受理調解案件計1,461件，有效紓解訟源。
2. 每週二、四下午6時至8時30分，辦理法律諮詢服務，108年4月至108年8月受理民眾諮詢計336人。

(六) 精實役政申辦與管理

1. 108年4月至108年8月辦理區轄90年次自願提前徵處役男兵籍調查24人、役男徵兵檢查254人、役男抽籤769人、徵集入營439人、延期徵集入營計155人，受理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33人、家庭

因素申請服替代役27人。

2. 辦理後備軍人離營歸鄉報到列管、異動、緩召及清查等事宜。

二、社政業務

(一) 照顧弱勢族群、普及社會福祉

1. 續辦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工作

包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身心障礙者、特殊境遇家庭婦女及單親兒童少年、近貧家戶因急難事由陷困之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等各項補助，照顧弱勢族群，普及社會福祉。

2. 宣導幼兒福利政策

配合本市開辦育兒津貼補助、中央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及教育部2-4歲育兒津貼等多項育兒經濟支持福利服務申辦，協助跨區生育補助收件，以減緩家長照顧幼兒壓力，維護兒童健康成長，提升家庭凝聚力。

3.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C級巷弄長照站

以長期照顧之基本精神，提供老人社區化之預防照護服務，結合相關福利資源，辦理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健康促進活動、餐飲、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課程等多元服務，建立連續性之照顧體系，發揮社區自助互助功能，以貼近民眾生活需求。

4. 賡續社政業務表揚

配合節慶辦理模範母親、父親及重陽敬老表揚活動，提倡家庭教育、推展善良風氣，藉此表達誠摯的祝賀及崇高敬意，進而共同建立幸福、祥和的社會。

5. 加強便民服務工作，建置各項社會福利業務觸控式抽號整合系統，並規劃完整便利之服務櫃台單一窗口，持續中午不打烊服務。

(二) 推動社區發展、落實社區建設

1. 配合衛生福利部及桃園市政府推動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第一期計畫(107年)，辦理「桃園區同德、陽明及莊敬社區活動中心整修」。第二期計畫(108-109年)，辦理「桃園區汴洲社區、新埔里活動中心及青溪里聯合集會所整修」。

2. 辦理各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108年度辦理同德社區屋頂防水

工程及龍岡社區老舊廊道改建龍寶貝園藝輔療專區景觀工程。

3. 輔導社區以聯合社區型態參與市府旗艦計畫，由發展活躍之轉動型社區帶領發展尚未成熟之起步、啟動型社區，透過聯合工作，推展有共同需求之服務方案，使社區間的學習從「陪伴社區」進而成為「夥伴社區」發展區域社區工作能量，以提升旗艦社區母雞帶小雞、大手牽小手之精神，帶動聯合社區活動力、凝聚向心力，提昇社區形象與幸福指數。

三、工務業務

(一) 重大公共工程

1. 福元公園新建工程

該公園預定地為第四公墓，係於105年12月遷葬完成。因土地形狀狹長不規則，不易興建，故以歐美盛行的“袖珍公園”為基本概念，並融合峇里島風格作為設計主題。園內規劃大面積的綠色植栽、體健設施、兒童海洋遊樂區以及濃濃南洋風的茶亭；預計設置39個停車位，並於停車場地下空間建置具防災功能的滯洪池。本項工程費用約新台幣2,346萬元，於107年10月15日開工，預計於108年10月15日完工，讓市民來到這座城市裡的小綠洲，享受片刻的悠閒與寧靜。

2. 東埔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位於東埔公園內，為地上二層建築物，基地面積約770坪，總樓地板面積約206坪，工程經費約新台幣2,300萬，於108年1月14日舉行上梁典禮，108年8月1日已完工。活動中心內部規劃有集會空間、體健設施室及社區教室，並將設置C級長照中心，由社區提供在地服務，以節能環保的綠色概念為設計主軸，將公園景色融為一體，藉此拉近與民眾的距離。完工後不僅可作為銀髮俱樂部或老人供餐使用、提供學童安全舒適的學習環境，還可結合東埔公園內的休閒運動設施，串聯成更完善的休憩空間。

3. 南埔市民活動中心整建工程

位於永安路760號，原為埔子派出所使用，派出所搬遷後，由桃園區公所接管，為地下1層地上3層建築物，基地面積約500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508平方公尺，工程經費約新台幣1,500萬，預計108

年10月30日完工。活動中心內部規劃有集會空間、多功能教室、廚房。完工後，不僅可作為大型集會使用，亦可供里內舉辦各類型學習課程，促進里內交流。

4. 泰成路62巷、壽昌街及中山路507巷道路側溝改善工程

壽昌街及泰成路62巷右側排水溝因長年淤積，且均流向泰山街，每遇大雨時，泰山街側溝因無法負荷即造成淹水，為減緩泰山街排水流量，則將泰成路62巷、壽昌街及中山路507巷排水溝加深加大，並導流至中山路雨水側溝內。本工程改善泰成路62巷、壽昌街及中山路507巷道路右側排水溝改善長度為504公尺，左側為開蓋清淤，工程經費為新台幣617萬元，於108年8月14日開工，預定108年11月11日完工。完成後，將大幅改善泰山街、泰成路62巷及壽昌街每遇大雨即淹水狀況，提升附近住戶生活品質。

5. 108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 - 「桃園區同安國小、東門國小、青溪國小人行道更新工程」配合整體都市發展，提升學校周邊沿線附近地區都市地貌。改善原有鋪面地磚鬆動、易積水之情事，並改善現有交通環境，保障行人通行安全及維護周邊學生通學動線。

(二) 道路橋梁養護工程

1. 108年度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 (開口契約)

工程決標金額為2,068萬元，以區轄管15米以下道路，派員巡查道路坑洞及路容維護狀況，調派廠商進場完成填補，提昇道路服務水準，在有限的經費下修復路面，維護民眾通行安全。

2. 108年度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 (開口契約)

工程預算金額為3,000萬元，以區轄管之道路附屬設施，進行派工管理維護，維持公共設施服務品質。

3. 108年度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 (開口契約)

工程預算金額為500萬元，以區轄管之道路標誌標線，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設置規則，進行繪設及養護。

4. 108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 (開口契約)

工程預算金額為2,010萬元，以區轄管之人行道、橋梁等附屬設施

，進行派工管理維護，維持人行道及橋梁品質。

5. 108年度桃園區天空纜線清整委託服務(開口契約)

契約金額為200萬元，就區內之道路辦理天空纜線清整，本年度已清整天空纜線7.16公里，以減少設備損壞，並達到提升市容觀瞻及行車安全之目的。

6. 仁德橋改建工程

工程決標金額為1,890萬元，由水務局辦理徵收發價，本案於水務局完成土地徵收業務後，已於107年12月11日辦理開工，預計108年10月29日完工。

(三) 水利、下水道工程

1. 108年度桃園市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工程經費為1,650萬元，就區內之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辦理局部歲修、疏濬，提升防洪、排洪能力，維持水利建造物機能及水路環境清潔。

2. 108年度桃園區道路側溝及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清查委託服務

勞務經費為300萬元，就區內道路側溝及雨水下水道之暫掛纜線辦理區域清查及附掛情況檢視，以維持水利設施排水順暢。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林漁牧業務

1. 農務業務

(1) 辦理農地入侵紅火蟻防治、通報及購買紅火蟻防治餌劑790包，提供農民領取，以執行小面積防治；108年度農業局補助150萬，於108年4月23日至4月30日辦理防治紅火蟻餌劑全面施撒勞務採購，執行全年第1次防治紅火蟻餌劑大面積噴灑防治工作。

(2) 辦理108年第1期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轉作)，轉作休耕現地勘查作業，於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辦理現地勘查132戶，513筆，面積31.3588公頃。

(3) 108年裡期作農作物生產量調查及108年一期作耕地面積調查，桃園區耕地面積582.30公頃。

- (4) 逐月陳報本市甘藍、不結球白菜、蕹菜及青蔥生產預測報表。
- (5) 108年1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69件，電子化免稅油單59件。
- (6) 108年度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計畫：表列農機計63台。

2. 林務業務

- (1) 加強巡查山坡地保育利用、維護坡地水土保持。
- (2) 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監測，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 (3) 辦理桃園造林計畫，協助龍祥里辦公處於翔鷺埤塘公園補植台灣欒樹15株；並提供宣導布條、環保袋於里鄰活動中宣導。

3. 農地管理業務

- (1)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核發作業受理66件，勘查農地179筆；受理都市計畫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4件。
- (2) 查報都市計畫內土地農業區違規案件，108年4月至108年8月計10件。

4. 漁牧畜業務

- (1) 協助動保處獸醫師業務相關政令宣導。
- (2) 受理漁民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
- (3) 因應非洲豬瘟受理養豬戶及離牧申請，桃園市政府核定補助金額為547萬1,864元。

(二) 公有市場、工商管理及攤販業務

1. 配合市政府辦理108年第1、2季商品標示抽(複)查268件，不合格標示58件。
2. 辦理公有市場管理維護，督導轄區民有市場及攤販集中區業務。
3. 桃園觀光旅客服務中心管理維護。

(三) 地政業務

1. 耕地375租約：租約30件、佃農109戶、地主168戶、土地125筆。
2. 按月陳報桃園區耕地375租約異動情形統計表。
3. 受理租佃雙方申辦租約登記案件，更新租約登記資料，落實管理。
4. 發揮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協助解決租約糾紛。
5. 辦理375租約變更登記案3件。

6. 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累計列管案9件。

五、人文業務

- (一) 108年4月26日至27日於陽明公園舉辦「2019桃園區大樹林文化巡禮—大樹林藝祈走」及「大樹林文化巡禮~傳統藝術展演」，於4月26日邀請明華園戲劇總團演出「薛丁山傳奇」歌仔戲劇碼，當日獲得長輩及里民的喜愛，參加的民眾超過5000人次。4月27日下午在陽明公園的大草坪安排了一系列豐富的活動，包括：龍鬚糖DIY、捏麵人-媽祖神韻、趣味擲筊以及大樹林知識王闖關等創意手作互動體驗，民眾於娛樂活動中也能感受文化歷史的軌跡。
- (二) 108年6月2日至108年6月30日於公民會館舉辦「桃園區長青學苑師生聯展」。長青學苑主要是提供60歲以上的長者參加課程，桃園區長青學苑更是桃園13區中最具代表性的，學苑開辦至今已有27年，今年上學期參加上課的學員有2,208人，共開62個班，有運動、養生、音樂、語言、繪畫、書法及電腦等多元新穎的課程，讓長輩可以持續學習，保持青春與活力。6月2日開幕茶會安排長青學苑學員帶來元極舞、趣味手語歌仔戲、日文歌曲演唱及魔術等精采的表演，為聯展揭開序幕。本次聯展主要展出學苑教師及學員們的繪畫、書法、手工藝及趣味氣球布置等作品，希望藉由聯展提供教師與學員們展示作品的舞台與互相觀摩的機會，同時呈現學苑教學的豐碩成果。
- (三) 6月22日風禾公園-桃園區108年度「舞動奇蹟 魅力社區·創意歌舞比賽」，計1場(1,500人)。為了營造活力健康社區、凝聚社區團結，達到「以歌舞會友」相互觀摩的機會，桃園區公所持續舉辦桃園區108年「舞動奇蹟、魅力社區」創意歌舞比賽的活動，今年已邁入第3年，本次更邀集桃園區內各社區發展協會、各區里班隊、特色團體中包含原住民、客家、新住民等等共同參與，希望透過舉辦區域型團隊的歌舞比賽交流，達到「以歌舞會友」的目的，促進轄區內區民間情感交流，促發各區里、社區的團結心，落實藝文在地化的精神。
- (四) 8月3日第一河濱公園-2019桃園區「幸福桃園七夕音樂會」活動，計1場(1,000人左右)。本次活動辦理時間正值七夕情人節前夕，活動地點第一河濱公園也許多與愛情有關的裝置藝術作品，在這充滿幸福的

氛圍場地，辦理七夕音樂會再適合不過了，邀請有女神系之稱的無雙樂團擔任本次主要演出，吸引各地民眾蒞臨桃園區參加活動。

(五) 7月31日記者會、8月14日水燈排踩街、繞境及放水燈儀式及8月15日中元普渡桃園區景福宮-慶讚中元活動，計1場(2萬200人)。本場活動的核心精神為「中元普渡慶桃園」傳承傳統民俗活動，撫慰人心讓全體市民認識先民的慈悲與再地傳統鼓勵行善。為突顯中元祭慶典的傳統核心價值，把民俗活動、民俗技藝、民間信仰與民間節慶結合在一起，讓本次活動創意目標「深根桃園、文化傳承」得以達成。

(六) 社區總體營造

108年桃園區公所結合市政前瞻性發展策略向文化局提報「108年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大樹林移民文化深根之旅」及「108年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築夢桃林造綠園 共鳴鐵道訪桃城」二大社造計畫案，並獲得108年4月17日文化局核定補助函，其補助及執行情形分別概述如下：

1. 「108年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大樹林移民文化深根之旅」總核銷經費計新台幣31萬元。(文化局核定補助23萬元;本公所自籌8萬元)，其社造規模涉及後站:豐林里、福安里、建國里、大豐里、雲林里、福林里、大樹里及大林里等8里及陽明、豐林、大林等3個社區發展協會、東南亞藝文教育創新暨研究協會及桃園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等單位共同參與，其執行情形如下：

(1)108年2月提報「大樹林移民文化深根之旅計畫」，並敦聘黃進仕、呂萱屏及林素緣等3名社區規劃師，組織三組社造培力工作坊，期中及截至目前均如期執行完畢。

(2)108年4月經文化局計畫核准並組成跨課室及敦聘卿敏良及連振佑委員成立社造推動小組。

2. 「108年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築夢桃林造綠園 共鳴鐵道訪桃城」總核銷經費計新台幣34萬元。(文化局核定補助25萬元;本公所自籌9萬元)，其社造規模涉及桃林鐵道沿線:萬壽里、三民里、福元里、忠義里、三元里、大有里、會稽里、寶山里、春日里、及汴洲里等10里及三民、小檜溪、大檜溪及汴洲等4個社區發展協

會共同參與，其執行情形如下：

(1)108年2月提報「築夢桃林造綠園 共鳴鐵道訪桃城計畫」，並敦聘呂秀雪及張有昌等2名社區規劃師，組織4組社造培力工作坊，期中及截至目前均如期執行完畢。

(2)108年4月經文化局計畫核准並組成跨課室及敦聘卿敏良及連振佑委員成立社造推動小組。

(七) 原住民業務

1. 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管理。

2. 108年受理原住民族單一窗口人民申請案件辦理情形如下表。

108年1月至108年8月原住民族單一窗口人民申請案件辦理統計表										
	項目	108年 1月	108年 2月	108年 3月	108年 4月	108年 5月	108年 6月	108年 7月	108年 8月	總計
1	租屋補助	0	0	44	60	0	0	0	0	104
2	急難救助-死亡	0	0	0	2	2	2	1	0	7
3	急難救助-生活	0	0	1	4	0	2	2	0	9
4	急難救助-醫療	2	2	4	1	1	4	4	0	18
5	急難救助-關懷	0	0	0	0	0	1	0	1	2
6	急難救助-重大	0	0	0	0	0	0	0	0	0
7	修繕補助	0	0	0	4	0	6	0	0	10
8	建購補助	0	0	0	5	0	0	0	0	5
9	技術士獎勵金	1	2	0	1	1	2	0	0	7
1	交通歲時祭儀	0	0	0	0	0	11	0	0	11
1	家庭資訊設備	0	0	1	0	1	0	0	0	2
1	原住民族法律補助	0	0	0	2	2	2	0	0	6
1	團體意外險(通報)	0	0	0	0	0	0	0	0	0
1	綜合發展基金貸(轉介)	0	0	2	2	1	1	0	0	6
合計		3	4	52	81	8	31	7	1	187

- (八) 長青學苑業務自108年6月1日起從社會課移撥至人文課，將持續推動銀髮族樂活學習，充實長者精神生活，開辦多元教育課程。108年度上學期開設62班，學員總人數2,205人，報名人次為3,792人；108年度下學期開設62班，報名人數2,263人、報名人次3,827人；另藉由舉辦校外教學及結業典禮暨成果展等多項活動，促進學員情感交流，展現樂活學習成果，營造銀髮族健康心靈之成長。

六、公園路燈管理業務

(一) 民族公園重建工程

民族公園面積0.96公頃，屬於鄰里型小公園，於重建工程前，即多次詢問鄰里長意見，並舉辦地方說明會，在多方協調、溝通後以日式意象風格作為設計主題。園內保留原有的綠色植栽，並新建置櫻花步道、戲水池、野餐區、富士山型意象的滑梯遊具及日式涼亭。本項工程費用約新台幣2,200萬元，已於108年6月底完工開放使用，戲水區亦經翻新後，可容納人數變多，周邊設置階梯平台與日式涼亭，供民眾休憩使用。

(二) 中信、瑞慶、忠義及陽明等四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

案係地方申請案件，經由專案顧問公司進行評估規劃，並進行個別地方訪談確認需求後，從中篩選出具急迫性需立即改善之公園進行設施改善，中信公園更新既有天幕設施、調整部分步道，整合新舊體健設施；瑞慶公園將擴大兒童遊戲區，增設特色遊具、調整步道系統，無障礙動線更完善；陽明運動公園則更新長沙路側之人行道；忠義公園於土地公廟旁增設天幕廣場，活化使用空間。本案工程已於108年8月8日決標，工程經費約新臺幣1,400萬元，預估工程於109年2月底完工。

(三) 東埔公園改善工程

案係地方申請案件，經由專案顧問公司進行評估規劃，並進行地方訪談確認需求後，辦理公園設施改善，將設有塑木平台及階梯坡道、坐椅，並新植灌木綠美化。工程由本課開口契約中施作，並已於108年7月23日開工，工程計40個日曆天完成。

(四) 中成里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中成里市民活動中心位於茄苳溪畔，結合南向既有的戶外活動設施，

重新改造為明亮的空間，方便市民使用，預計設有里集會所、會議室及無障礙廁所等。本案因多次上網招標均流標，爰於108年7月30日召開工程流標檢討會議，承商於108年8月19日提送修正後預算書圖，續辦理工程上網招標。

(五) 宏昌十三街簡易綠美化工程

案係位於宏昌十三街鐵道旁之空地，受地方需求申請，辦理綠美化工程，本案規劃設有體健設施，新設PC步道及塑木座椅，及種植多種灌木作為綠美化。工程由本課開口契約中施作，並已於108年7月29日開工，預估工程於108年9月底完工。

(六) 三民公園溜冰場設施改善工程

三民溜冰場係區內最具規模且最完整之溜冰場，場地內常有進行培訓練習之溜冰選手，惟開闢年限已久，地面斑駁破損嚴重，影響使用者之安全，故整體更新地坪及週邊設施。本項工程費用約新台幣860萬元，目前已於108年8月7日辦理初驗，並請廠商缺失改善於108年8月21日前完成，並擇期辦理複驗，待完成全部驗收工程，將可開放民眾使用。

(七) 民富社福館興建工程

民富社福館基地位於民富十三街底的公二公園（大有梯田生態公園）內，占地226坪，將興建地上3層，地下1層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665坪，落成後1樓將作為市民活動中心、社區關懷據點與幼兒園幼幼班2班，2樓作為里辦公室及社區教室、幼兒園3班，3樓則是托嬰中心、行政辦公室及保健室、廚房等單位，可托育45名嬰幼兒。建築物利用到節能照明設計、隔熱遮陽、綠化保水等工法，外觀結合生態公園設計，與周圍景觀相融，於108年8月19日召開預算書圖審查會，待修正完妥後製作招標文件，並續辦理工程上網招標。

叁拾柒、中壢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區里行政業務

1. 108年4月9日及4月25日辦理「中壢區地震災害兵棋推演演練」。
2. 108年4月19日辦理「民安五號災害防救演練」。
3. 108年4月27日辦理「108年中壢區新住民防災宣導」。
4. 108年5月10日辦理第2季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5. 108年5月10日(星期五)辦理「108年度社區滋擾事件緊急送醫處置協調及生命領航員」教育訓練。
6. 108年6月12日及6月20日辦理「中壢區災害防救地區計畫編修會議」。
7. 108年7月24日辦理「108年度下半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教育訓練」。
8. 辦理市政府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
9. 辦理中壢區廣播系統養護及各里新增廣播系統。
10. 辦理市政府補助地方建設經費。
11. 辦理中壢區各里集會所租借規費核收事宜。
12. 里鄰長健保加退保作業及收退費事宜。
13. 辦理中壢區各里環境清潔(消毒)維護、溝渠疏通(水溝清理)及其他事務機具(電腦、影印機等)之購置。
14. 辦理中壢區新街國小旁廣場用地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
15. 辦理東興里集會所增設無障礙設施電梯及修繕耐震補強等工程。
16. 辦理大崙市民活動中心及篤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7. 辦理中壢區各里小型建設及設施。
18. 公告各縣市鄉鎮區公所無主墳及遷葬事宜。
19. 受理各守望相助隊繼續運作經費申請。

(二) 回饋金業務

1. 國際機場回饋金業務

- (1) 月眉里、山東里辦理書法班、水墨畫班、歌唱班及舞蹈班等研習

及社區文化參訪活動。

- (2)108年3月1日至7月31日辦理「補助月眉里、山東里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內里民醫療保健費」及「月眉里、山東里回饋區住戶環保用品補助」。
- (3)108年4月27日山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山東社區發展協會全里健走活動」。
- (4)108年5月1日至5月31日月眉里、山東里及山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慶祝母親節活動」。
- (5)108年5月1日至7月31日辦理「山東里家戶住家火災警報器購置」。
- (6)108年6月30日山東里辦理「山東里水尾溪福德祠進香活動」。
- (7)108年8月3日山東里辦理「山東里舉辦褒忠義民爺廟進香民俗活動」。
- (8)108年8月10日及11日山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山東社區發展協會褒忠義民廟進香活動」。
- (9)108年8月18日至8月21日山東里辦理「山東里環保志工隊文化、參訪等研習活動」。

2. 長生電廠回饋金業務

- (1)每月辦理內定里敬老生日禮金。
- (2)108年6月1日辦理中壢區內定里海湖發電廠回饋金-108年端午節辦理包粽子、立蛋親子教育活動。
- (3)108年6月9-11日、108年6月16-18日辦理中壢區內定里長生海湖發電廠回饋金-108年守望相助隊員及轄區績優員警自強活動。
- (4)108年8月4-6日辦理中壢區內定里運用長生電廠回饋金-108年守望相助隊員幹部及績優隊員、轄區員警、督導單位觀摩活動。

(三) 調解業務

1. 辦理民事及告訴乃論之刑事事件調解糾紛，減少人民訴訟，維持安寧社會。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辦理調解業務，調解成立案件計422件。

(四) 法律扶助業務

敦聘法律顧問每週三、五夜間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受理各項法律糾紛之協談，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法律扶助案件計585件。

(五) 體育暨國民教育業務

1. 108年5月25日辦理中壢區游泳選拔賽。

2. 108年5月26日辦理中壢區田徑選拔賽。

3. 108年7月13日辦理公教盃桌球錦標賽。

4. 108年5月18日辦理108年度中壢區語文競賽，地點於內壢國民小學，參與學校計24所。

(六) 徵集業務

1.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累計辦理兵籍調查人數2,846人，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接受本市役男徵兵體檢人數234人。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各年次役男複檢及申請改判體位140人，辦理抽籤760人。

3.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常備役共計徵集313人。

4.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本市考取軍事學校之學生，辦理兵籍資料之建立及函送各相關軍事學校計64人。

5.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役男申請家庭因素服補充兵39件。

6. 僑民列管人數共300名。

(七) 編練業務

替代役業務

1.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因家庭因素服替代役共34名，體位因素替代役共1名。

2. 替代役總徵集人數98名，替代備役總列管人數共5,703名。

(八) 勤務業務

1. 轉發放 108 年端午傷殘退伍軍人慰問金計 9 人，共 25 萬 2,000 元。
2. 在營軍人家況調查 411 人。
3.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人在營服役證明書 25 件。

(九) 管理業務

列管後備軍人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 4 萬 6,296 人次，辦理後備軍人資料清查，加強行蹤不明、失蹤及入監三項事故之查尋作業，以落實列管，厚植動員力量。

(十) 選務業務

108 年 6 月 6 日完成 107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之公投票銷毀，計 630 袋，並同步銷毀 107 年第 2 屆里長選舉之公告閱覽名冊計 210 冊。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救助工作（統計期間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

1.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審查，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列冊低收入戶 1,426 戶，計 3,155 人；中低收入戶 717 戶，計 1,997 人。
2. 核發低收入戶 108 年春節慰問金 1,330 戶、端午慰問金 1,413 戶。
3.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申請案件計 69 件。
4. 辦理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案件計 165 件。
5. 辦理 0-2 歲育兒津貼補助，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案件共計 1,526 件。
6. 辦理 2-4 歲育兒津貼補助，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案件共計 3,800 件。
7. 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8 件。
8.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案共計 243 件(不含複查)。
9. 辦理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補助，申請案共計 77 件(不含複查)。
10. 受理身心障礙者鑑定 1,709 件。
11.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 291 件、醫療輔助器具補助 49 件，合計 340 件。
12. 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補助，申請案共計 37 件(不含複查)。
13. 受理市民急難救助 308 件。

14. 馬上關懷業務 8 件。

(二) 社會福利工作 (統計期間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案件 235 件。
2.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業務及老人居家服務業務。
3. 辦理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補助、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業務，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補助業務。
4. 受理 65 歲以上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老人送餐、緊急救援、輔具購買租借及住宅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交通接送、愛的手鍊等服務業務。
5. 辦理桃園市育兒津貼業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案件共計 1,738 件。
6.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申請案件約計 237 件，申復案計 99 件；未繳費民眾訪視 837 人次、國民年金宣導 72 場。
7. 辦理婦幼館研習學苑 108 年第 2 期及暑期課程，研習學苑開設 77 門課程、參加人數 1,062 人次。
8. 辦理聯合長壽俱樂部(松鶴會館)及社福館業務，維持館舍正常運作。
9. 辦理桃園市老年市民端午敬老禮金發放業務，共計 49,312 人(含原住民 1,089 人)。
10. 辦理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表揚 77 位模範母親，參加活動人數約 600 人。辦理模範父親表揚活動，表揚 74 位模範父親，參加活動人數約 600 人。

(三) 人民團體輔導業務

1. 督(輔)導中壢市 24 個社區發展協會業務及協助市政府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
2. 推展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加深地方福利服務，培養社區民眾興趣。
3. 繼續擴展社區發展協會涵蓋範圍，推動社區關懷據點設立。
4. 結合民間團體推展各項社會福利，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水準，並受理團體辦理活動補助申請。

5.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106 年新增 6 處，107 年新增 7 處，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 21 處。

(四) 全民健保業務

1. 辦理第六類健保人口轉入、轉出、停復保等作業，第六類健保在保人口約有 68,721 人，每日受理案件平均 51 件。
2. 第六類健保業務採取中午不打烊，由輪值人員受理業務。

(五) 桃園市市民卡業務

桃園市市民卡業務 104 年 9 月 1 日開辦，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民眾至中壢區申請數量共計 9,691 件。

三、工務業務

設計規劃中工程			
工程名稱			
1	中壢區常樂公園親子館新建工程		
2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金華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3	中壢區龍岡路二段 383 及 393 巷周遭排水改善工程		
4	中壢區長春二路及成章二街道路鋪面改善計畫		
在建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中壢區新街溪步道(福德橋至水尾橋)	107 年 10 月 2 日	3,036 萬元
2	中壢區篤行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7 年 11 月 29 日	2,185 萬元

3	東興里集會所增設無障礙設施電梯及修繕耐震補強等工程	107年12月25日	875萬元
4	中壢區大崙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8年2月20日	5,198萬元
施作完成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中壢區大崙市民活動中心整地及周邊景觀工程	107年6月20日	1,235萬元
2	中壢區26件道路鋪面改善工程(甲區,開口契約)	107年8月22日	1,085.6萬元
3	中壢區26件道路鋪面改善工程(乙區,開口契約)	107年9月5日	1,050萬元
4	內厝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107年12月5日	225.3萬元
5	中壢區合圳北路涵洞彩繪美化工程	107年12月17日	91萬元
6	中壢區榮安十三街排水改善工程	108年2月20日	869萬元
7	中壢區大崙游泳池整修工程	108年4月10日	439.9萬元

(一) 水利、排水及下水道工程

1. 中壢區防汛、防颱及其它天然災害等期間資材採購(開口契約)。
2. 中壢區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維護管理及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3. 中壢區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二) 道路橋樑工程

1. 辦理道路橋樑及附屬設施維護計畫

- (1) 中壢區道路鋪面養護工程(開口契約)甲區、乙區。
- (2) 中壢區道路挖掘修復工程(開口契約)甲區、乙區。
- (3) 中壢區道路附屬設施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二區、三區、四區。
- (4) 中壢區道路排水溝蓋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 (5) 中壢區道路人本環境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 (6) 中壢區地下道等機電設施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7) 中壢區市區道路橋樑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 (8) 中壢區天空纜線清整(開口契約)。

2. 辦理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興建計畫：

- (1) 中壢區新街溪人行步道興建工程(福德橋至水尾橋)。
- (2) 中壢區合圳北路涵洞彩繪美化工程。

(三) 交通工程

1. 辦理停車場委外經營計畫

- (1) 中壢區中央(文康、環北、青雲、青商及青松)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 (2) 中壢區中原國小地下、中鑄、中北健行等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 (3) 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2. 辦理交通設施改善計畫

- (1) 中壢區道路標誌及反射鏡工程(開口契約)。
- (2) 中壢區道路標線工程(開口契約)。

(四) 建築管理業務(統計期間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

1. 建築物公共設施查驗 15 件。
2. 無自用農舍證明核發 9 件。
3. 違章建築查報 497 件。
4. 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申請接水、接電案件 23 件。
5. 公寓大廈管理相關業務共 197 件。
6. 配合中央辦理 108 年度住宅補貼業務收件，時間為 7 月 22 日起至 8

月 30 日止，統計至 8 月 15 日收件量為 1,170 件。

(五) 免費市民公車業務

1. 現階段免費市民公車共有 8 條行駛路線，分別為外環紅線、外環藍線、內壢龍岡綠線、龍岡內壢棕線、大崙橘線、大崙紫線、內環黃線及內定青埔灰線。
2. 行駛班次：平日每日總班次共計 92 班、假日每日總班次 59 班，平均每月載客量超過 6 萬人次。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經濟工作

1. 108 年一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報告、108 年裡作農作物生產報告(二次產量)、108 年一期作農作物生產報告(一次產量)、108 年一期作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抽樣作業、107 年農業勞動力調查、107 年農家戶口抽樣調查、每月蔬菜產量預測、農業天然災害訊息宣導及 108 年度 0517 豪雨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作業。
2.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受理案件 235 件，核發 217 件。
3. 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違規查報計 44 件。
4. 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申請數 9 件，同意數 5 件。
5. 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及宣導，公告 9 次，宣導 10 次。
6. 入侵紅火蟻防治、宣導工作，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108 年度第 1 次區域性全面灑藥防治，民眾至公所領取防治用藥約 1,548 公斤，另辦理紅火蟻自主防治技術講習 1 場(108 年 4 月 25 日)，約 341 人次參加。
7.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辦理「108 年度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計畫-小型農機(表列農機)補助案」，同意補助 119 台，補助金額共計 86 萬 9,000 元，已驗收 111 台；辦理「108 年度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計畫-大型農機(非表列農機)補助案」，補助 7 台，補助金額共計 133 萬 1,000 元；辦理「108 年度本市農民實際農業生產需求專

案補助」補助 4 台，補助金額共計 150 萬元。

8.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新(換)發使用證 146 件，註銷使用證 2 件，新(換)發油單 125 件。
9. 108 年 5 月 9 日辦理 108 年農業機械展示觀摩講習會。
10. 辦理 108 年第 1 期作農地汙染補助，受理面積 5.9724 公頃，補助金額 268,848 元。
11. 108 年 1 期作「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轉(契)作、休耕農地於 108 年 6 月 30 日前勘查完畢，共計 209 公頃。
12. 辦理市售商品標示的抽查，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辦理抽查共 185 件，商品標示抽查不合格後複查案件 18 件，搭配商品標示宣導活動 1 場。
13. 辦理 108 年經濟部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訪查日期自 108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止，調查家數共計 1,278 家。
14. 配合農會農保業務會勘 24 件。

(二) 地政業務工作—三七五減租

受理租佃雙方申辦租約登記案件，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完成租約變更登記(含逕為變更)5 件，登記完成後更新租約登記資料，落實管理。

(三) 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工作

1. 代委管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
2. 違規攤販集中區之查報 1 次，夜市新明路 153 巷佔用道路置放遮雨棚，已請管委會通知並清除。
3. 代委管理中壠觀光夜市輔導與管理。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寺廟業務

1. 受理中壠區轄內各宗教團體設立申請。
2. 受理中壠區轄內各宗教團體各項變動登記初審作業及辦理全面換領寺廟登記證，本轄登記之寺廟為 39 家，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換證寺廟共計 36 家。
3. 配合市府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實施計畫。

4. 辦理中壢區轄內各宗教團體預決算、管理人及財產變更等相關案件審核業務。

(二) 祭祀公業業務

1. 為祭祀祖先發揚孝道，延續宗族祭祀的傳統，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辦理其申報、核備等事項之處理、派下全員證明書之核發及變動事項之公告。

2. 配合中央完成已申報但尚未變更為法人之祭祀公業調查，共計 5 家。

(三) 原住民行政業務

1. 原住民集會所場地維護代管及協助辦理相關業務及活動。

2. 108 年度中壢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已於 108 年 7 月 28 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數達 900 人以上。

3. 108 年度中壢區原住民族福利業務攤位宣導活動於 7 月 28 日辦理完成，參與宣導活動人數達 250 人。

4. 從 108 年 7 月初至 12 月 10 日為辦理 109-111 年原住民族事務幹部選舉之作業期間。

5.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申請、技術士證照獎勵金申請、原住民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申請及關懷訪視等相關案件數量，詳如下表：

項次	項目	108 年 4月	108 年 5月	108 年 6月	108 年 7月	108年 8月 (8/1-8/15)	合計
1	急難救助-醫療補助	4	2	2	8	2	18
2	急難救助-死亡救助	1	3	1	1	3	9
3	急難救助-生活扶助	1	3	1	2	3	10
4	急難救助關懷訪視	3	1	3	3	2	12
5	技術士證照獎勵金	6	1	2	7	0	16
6	租屋補助受理申請	70	0	0	0	0	70

7	建購住宅補助受理申請	12	2	0	0	0	14
8	修繕住宅補助受理申請	2	1	0	2	0	5
9	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通報	2	0	2	2	1	7
10	福利家庭資訊設備補助	0	0	0	1	0	1
11	原住民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	0	0	0	14	0	14
12	租借原住民族集會所場地 (次數)	103	123	103	142	50	521

(四) 客家業務

1. 中壢區協助各個里及公所同仁線上報名及繳費申請 108 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共 207 件；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共 74 件。
2. 為發揚客庄傳統民俗及彰顯團隊精神，中壢區公所與中壢區 10 個里分別參與「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龍潭歸鄉文化節」之《2019 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機關組及里別組之賽事，充分展現團隊合作之精神。
3. 為提升客語能力，中壢區參加 108 年客語初級認證團體報考「報名人數競賽」榮獲里別組前三名，第一名為中建里、仁和里、第二名為文化里、仁愛里、第三名為中原里。

(五) 文化業務

1. 本府中壢區公所規劃於 1 樓中庭及 3 樓迴廊作為展覽空間，提供藝文工作者及法人、團體申請展出，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5 檔展覽，申請踴躍，足見展覽空間廣受中壢區藝術工作者歡迎。
2.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有 12 案申請中壢區公所補助的小型藝文活動舉行，包含傳統藝術展演、音樂會、畫展等，充分帶動在地藝文風氣，展現多元的藝術型態。
3. 中壢區獲文化部補助，於中壢站前商圈及老城區舉辦「中壢區參與

式預算社區營造計畫」，以「參與，讓中平不一樣」為主軸，於 107 年由民眾票選出 2 案「街區博物館串聯暨平台建置計畫」、「全台最行人友善的火車站前街區研究調查計畫」於本年度執行，目前計畫持續推動中，其成果預計將於今年度社區營造博覽會中展示。

4. 中壢區於 108 年 7 月 6 日至 7 月 7 日配合 2019 閩南文化節活動，由文化局規劃主導、中壢區公所協助，芭里社區發展協會主辦的「芭里米食風情」活動，本次活動共計辦理 3 場次，帶領民眾深入遊歷在地社區、拜訪芭里國小鄉土文物館，欣賞栩栩如生草編工藝並體驗手作米食、剉出一條條 Q 彈的米苔目，領略農家的生活文化。
5. 2019 桃園市中壢區親子藝術校園巡演已於 108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24 日於 23 所國小辦理完成。本次巡演主題為「奇幻新魔壠」，由「舞鈴劇場」、「蘋果劇團」、「身聲劇場」、「戲曲學院綜藝團」、「SHOW 影劇團」五大優秀團隊，導入台灣各方不同屬性的表演元素、以迸發新藝術力量為核心主軸，結合「五行」之概念，將扯鈴、戲劇、音樂、雜技、舞蹈各領域藝術精髓，為中壢區在地注入表演藝術的魔幻新力量，受到廣大迴響，共計有 17,200 人次參與。

(六) 觀光行銷業務

配合觀光旅遊局推廣在地觀光資源，協助宣傳相關活動訊息。

(七) 長青學苑業務

辦理長青學苑研習課程，共開設 58 門課程，參加人數 1,356 人次。

(八) 新住民業務

配合桃園市政府及有關財團法人基金會等機關與團體，積極協助宣傳新住民相關活動，促進新住民適應臺灣社會、融入臺灣文化，瞭解本地風俗民情，俾利打造多元文化的世界觀。

六、公園路燈管理業務

(一) 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1. 辦理各公園環境清潔與園藝植栽綠美化工作

(1) 108 年度中壢區公園景觀園藝及清潔(前站，開口契約)。

(2) 108 年度中壢區公園景觀園藝及清潔(後站，開口契約)。

2. 辦理轄內各公園硬體設施修繕及設備養護工作

- (1) 108 年中壠區公園綠地廣場等水電設施養護及興建工程(開口契約)。
- (2) 108 年度中壠區公園土建設施改善工程(甲區，開口契約)。
- (3) 108 年度中壠區公園土建設施改善工程(乙區，開口契約)。
- (4) 108 年度中壠區戶外體健設施及兒童遊戲設施改善安裝財務採購(開口契約)。

3. 受理民間團體申借公園、廣場辦理各項活動，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完成 86 場次之借用。

4. 每月不定期辦理 2 次中正公園賭博色情攤販違規使用之取締勤務。

(二) 路樹及植栽維護業務

108 年度中壠區道路植栽維護(開口契約)。

(三) 公園整修、美化及相關設施專案工程，如下表：

在建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中壠區中央公園整建工程	107 年 10 月 30 日	3,296 萬元
2	中壠區月眉樹木銀行公園設施興建工程	107 年 10 月 23 日	3,077.7 萬元
3	中壠區平寮段 527 地號簡易綠美化工程	107 年 10 月 30 日	1,104 萬元
施作完成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中壠區內定里國道旁綠帶設施工程(合圳北路至黃墘溪)	107 年 5 月 2 日	970 萬元

2	中壢區藝術園區整 建修繕工程	107年9月18日	1,993萬元
3	中壢區三角公園風 雨環境改善工程	107年10月9日	392萬元
4	中壢區龍和公園天 幕擴建工程	107年12月25日	576.5萬元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村里工作

1. 辦理各里辦公處一般行政業務（里長事務費、福利互助金、鄰長工作協助費、鄰長異動更新、里辦公處財產管理及報廢等工作）。
2. 108年7月26日辦理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藉由活動加強公所與里基層之間的溝通、說明最新施政措施、協調解決市民及各里反映事宜。
3. 辦理108年度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4. 辦理108年度「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區里里民節電活動計畫，由公所及里鄰長動員里民傳遞基本節電知識，以發掘住宅節電潛能。
5. 持續辦理區里基層工作。
6. 持續辦理平鎮區各集會所維護與管理工作。
7. 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受理集會所申請借用案件211件。
8. 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鄰長異動共計33人。
9. 108年4月15日至4月30日，分4梯次辦理「桃園市平鎮區108年度里鄰長聯誼活動」。
10. 108年4月9日至4月12日辦理108年災情查報暨災害防救人員、里鄰長教育訓練。
11. 新勢、新榮、廣興里聯合集會所內部裝潢工程已於107年11月13日決標，由松揚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將俟主體建築工程竣工後進場施作。
12. 湧光里集會所電梯新建工程，工期133日曆天，預計於108年12月19日完工。

(二) 國民教育工作

1. 108年4月至8月執行強迫入學成果月報表資料上傳。
2. 108年4月至8月學齡兒童遷入平鎮區國中小學區就學現況查詢。
3. 108年3月18日寄發108學年度國小新生入學通知單計2,390份，並於4月19日及20日辦理新生入學報到。
4. 108年4月平鎮區轄內各國小辦理模範兒童表揚活動，受表揚學生計

518 名。

5. 108 年 5 月 30 日召開平鎮區 108 年度第 1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議。

6. 108 年 6 月 19 日召開平鎮區 108 年度上半年強迫入學委員會暨中輟生聯繫督導會報。

7. 108 年 6 月平鎮區轄內各級學校辦理畢業典禮並頒發優秀畢業生獎勵品，受獎學生計 273 名。

8. 108 年 6 月 22 日於新榮國小辦理平鎮區 108 年語文競賽。

(三) 國民運動工作

1. 辦理 107 年平鎮區游泳池內外部整修工程，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完工，並於 6 月 24 日重新啟用。

2. 平鎮區臺 66 橋下增設樂活運動廣場設施空間土地業經行政院 108 年 7 月 26 日核准撥用，並於 8 月 5 日復工。

3. 辦理平鎮區轄內未立案運動社團推動全民運動活動及經費核撥事宜。

4. 受理已立案之人民團體或協會辦理全民運動活動及經費核撥事宜。

(四) 民防、災害防救工作

1. 配合辦理本(108)年度萬安 42 號演習區公所疏散撤離演練及傷患救助演練事項。

2. 配合辦理本(108)年度民防團、民防分團整編督導訪評。

3. 辦理各里守望相助隊運作經費之執行。

4. 持續檢測防災相關資通訊設備。

5. 配合辦理市府深耕第 3 期計畫。

(五) 殯葬工作

1. 平鎮區南勢納骨塔存放骨灰(骸)存放總數量 7,780 位，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已使用 6,030 位，尚未使用 1,750 位。

2. 南勢納骨塔秋祭法會預定於 108 年 9 月 8 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辦理。

(六) 役政工作

1. 徵集

(1)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辦理役男徵兵檢查作業，安排當年次畢業役男及 89 年次提前入伍役男至國軍桃總醫院檢查，共計 185 名役男完成體檢。

(2)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辦理常備役體位及替代役體位役男抽籤計357人、徵調常備兵305人。

(3)辦理僑民列管100人資料查處工作。

2. 管理

(1)平鎮區現有列管後備軍人2萬6,359人，替代備役3,009人。

(2)依修訂兵役有關之規定，各役別除役年齡，常兵備役為屆滿36歲，預士及預官為屆滿50歲，常士備役及常官備役為屆滿58歲，均於元月份辦理除役作業。

(七) 調解、法律扶助工作

1. 調解委員會調解方式分集體與獨任兩種，目前以獨任調解為主。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共受理調解案件691件；調解成立218件，不成立185件，兩造未到或已私下和解96件，撤回56件，調解進行中136件。

2. 平鎮區公所每星期二下午1時開始登記，下午2時至4時30分，由市府輪派律師至平鎮區公所調解室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自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共受理法律扶助案件300件。

(八) 環境衛生工作

1. 輔導各里申請「108年度桃園市推動低碳環保鄰里補助計畫」，計4個里提報申請計畫。

2. 輔導各里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認證」，截至108年8月15日止，平鎮區獲得認證評等之等級及數量為銀級1里、銅級13里、報名成功20里。

3. 辦理平鎮區109年度航空噪音補助申請計畫。

二、社政業務

(一) 各項社會福利業務

1. 全民健康保險第六類地區人口轉入計1,257件，轉出計461件，代辦事項計196件，共1,914件。

2. 核發市急難救助計126件及急難紓困計10件。

3. 市民醫療補助申請計9件。

4. 中低老人生活津貼新申請案計105件。

5.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定 90 件（不含總清查案）。
 6. 低收市民醫療補助申請計 7 件。
 7. 兒童少年福利
 - (1) 育兒津貼計 1,340 件。
 - (2)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 598 件。
 - (3) 兒童及青少年生活扶助計 82 件。
 8. 特殊境遇家庭補助
 - (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申請計 21 件。
 - (2)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申請計 10 件。
 - (3)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補助申請計 20 件。
 9.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 (1) 身心障礙鑑定手冊申請計 981 件及換證計 163 件，共 1,144 件。
 - (2) 生活輔具費用補助申請計 136 件，核銷請款申請計 71 件，共 207 件。
 - (3) 醫療輔具費用補助申請計 13 件。
 - (4) 身心障礙者停車識別證計 923 件。
 - (5)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 56 件。
 - (6) 身心障礙者租賃補助計 29 件。
 - (7)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 173 件。
- (二) 桃園市市民卡發卡業務
1. 一般卡計 3,507 件。
 2. 志工卡計 2 件。
 3. 敬老卡計 1,464 件。
 4. 愛心卡計 393 件。
 5. 愛心陪伴卡計 254 件（共計 5,620 件）。
- (三)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
1. 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計 114 件。
 2. 國民年金訪視欠費名單計 257 件，宣導場次計 75 場。
- (四) 社區發展業務
1.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召開會員大會計 7 件。

2.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召開理監事會議計 31 件。
3. 辦理社區發展協會申請市府補助款計 36 件。
4. 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補助款核銷計 26 件。

(五) 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辦理照顧關懷據點補助款核銷計 66 件。

(六) 三節重陽禮金

1. 發放 108 年春節禮金共發放 2 萬 4,898 人，每人 2,500 元，共計發給新臺幣 6,224 萬 5,000 元。
2. 發放 108 年端午節禮金共發放 2 萬 5,636 人，每人 2,500 元，共計發給新臺幣 6,409 萬元。

(七) 長青學苑

平鎮區 108 年度長青學苑上學期於 108 年 3 月 4 日正式開課，本次共開設 38 班，包含手機平板應用、活力舞蹈、日文初級、投資理財等各種動、靜態多元化課程，自 108 年 3 月 4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上學期學員共 1,079 人次上課。

(八) 辦理就業宣導工作

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求職徵才宣導 3 件。
2. 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辦理求職就業媒合宣導 30 件。

(九) 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1. 北勢市民活動中心增設無障礙設施（電梯）工程，預計 108 年 8 月 23 日前完工。
2. 山子頂市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內部設施設備改善），108 年 5 月 22 日完工。
3. 長青、老人文康中心長期照顧據點設點修繕及充實設施工程，108 年 3 月 20 日完工。
4. 山峰社區長壽俱樂部、東勢及山子頂長期照顧據點設點修繕及充實設施工程，108 年 4 月 9 日完工。
5. 北勢、北興、獅子林及高連長期照顧據點設點修繕及充實設施工程，108 年 5 月 8 日完工。
6. (高連市民活動中心)宋屋段高山下小段 467 地號聯合廣場鋪面改善工

程，108 年 7 月 14 完工。

7. 高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廚房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採購案簽辦中。

三、工務業務

(一) 辦理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含：道路鋪面、道路排水設施、路燈、人行道鋪面、人行陸橋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工作。

辦理道路設施維護及新設工程計 34 件，詳列如下：

1. 修繕 15 米道路以下人行步道及美化周邊工程。
2. 107 年度各道路排水設施單價機動修復工程(開口契約)(二)。
3. 平鎮區東安國小校門前人行道改善工程。
4. 延平路三段(新合光纖至台 66)人行步道改善工程。
5. 平鎮區社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6. 平鎮區社區道路改善工程-北富、北貴、福林及平安里等部分道路。
7. 雙連里陸光路 14 巷 96 弄(碉堡公園旁)道路改善工程。
8. 華安里平東路 239 巷 51 弄道路改善工程。
9. 雙連里陸光路 14 巷 96 弄底往民族路雙連二段 113 巷道路改善工程。
10. 莊敬里莊敬街 114 巷道路改善工程。
11. 莊敬里東豐路 133 巷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12. 東勢里洪圳路主幹線(太平西路(萊爾富)~台 66)道路改善工程。
13. 平南里天津街(152 號~382 號)道路改善工程。
14. 義興里復旦路 100 號旁巷道路改善工程。
15. 山峰里興峰巷 6 弄(雙側新設)道路改善工程。
16. 山峰里興峰巷(右側新設)道路改善工程。
17. 新貴里中豐路一段 342 巷 45 弄兩側水溝改善工程。
18. 廣仁里廣南路 65 巷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19. 北興里金陵路 2 段 463 巷排水溝新設改善工程。
20. 東社里建明路 14 巷、15 巷內溝體改善及新設工程。
21. 廣興里育達路全段道路改善工程。
22. 北華里金陵路 238 巷道路改善工程。
23. 北勢里金華街 51 號至 111 巷口道路改善工程。

24. 新貴里關爺西路道路改善工程。
25. 北富里大勇街全線道路改善工程。
26. 湧安里頂好街 43 巷道路改善工程。
27. 平鎮區鎮興里自行車道新建工程。
28. 平鎮區鎮興里自行車道二期工程。
29. 平鎮區 108 年度各道路排水設施及人行道鋪面機動修復改善工程(開口合約)。
30. 108 年度平鎮區轄內橋樑光雕設施維護暨機電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合約)。
31. 108 年度桃園市平鎮區道路坑洞機動養修工程(開口合約)。
32. 108 年度交通工程安裝及養護工程(開口合約)。
33. 平鎮區 108 年度管線挖掘後鋪面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34. 平鎮區 108 年度各道路排水設施及人行道鋪面機動修復改善工程(開口合約(二))。

(二) 持續辦理道路用地取得作業 2 件

1. 平鎮區“中壢平鎮都市計畫”復旦路 12 公尺道路拓寬工程用地取得。
2. 桃 73 (0k+900~2k+730) 中興路(都市計畫外)拓寬工程用地取得。

(三) 辦理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工作

辦理水利設施維護及新設工程計 12 件，詳列如下：

1. 107 年度平鎮區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2. 107 年度平鎮區東勢里洪圳路 1201 巷排水溝新建工程。
3. 平鎮區新街溪箱涵新建工程。
4. 平鎮區洪圳路旁野溪護岸改善工程。
5. 平鎮區金陵路 7 段 187 旁灌溉水溝新設工程。
6. 平鎮區新貴北街箱涵工程。
7. 108 年度平鎮區域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8. 108 年度平鎮區其他排水水路調查(含災害預防)及附掛纜線巡檢規劃服務案。
9. 108 年度平鎮區各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清淤(開口合約)。
10. 108 年度平鎮區各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清淤(開口合約)工程。

11. 108 年度平鎮區域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工程。

12. 108 年度水利天然災害緊急搶修(險)工程 (開口合約) (一)。

(四) 建築及使用

1. 桃園市平鎮區貿易、中正、忠貞、龍興四里聯合里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2. 山仔頂圖書分館興建工程。

3. 平鎮區公園服務中心興建工程。

4. 民俗文化公園薄膜天幕工程。

5. 平鎮區新勢、新榮、廣興里聯合集會所興建工程。

6. 辦理違章建築查報計 193 件。

(五) 路樹修剪及雜草清除工作

辦理平鎮區道路路樹修剪及除草維護計 411 件。

(六) 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管理工作

1. 辦理 7 座路外停車場管理。

2. 辦理轄內 8 條路線之免費公車管理。

(七) 公寓大廈之社區管理委員會管理工作

受理社區管理委員會申辦計 81 件。

(八) 道路管線挖掘管理工作

受理申挖計 161 件。

(九) 交通工程按裝及養護工程

1. 反射鏡修復及新設：59 座。

2. 路名牌修復及新設：11 座。

3. 標誌牌修復及新設：15 座。

4. 標線繪設：957 平方公尺。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推廣－糧食增產

1. 「108 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2 期作(補)申報期間自 8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第 2 期作轉作休耕(本鄉+入耕)申報農民數 714 人、土地數 3,102 筆、申報面積 376.3139 公頃。

2. 108 年桃園花彩節平鎮場活動預計舉辦日期 108 年 11 月 9 日至 11 月

17日，規劃執行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簽陳中。

(二) 農業統計農情調查

1. 完成平鎮區 108 年 1 期作農作物面積及生產報告作業。
2. 完成平鎮區 108 年 1 期作農作物第 1 次產量報告作業。
3. 完成平鎮區 108 年 1 期作稻穀坪割作業。
4.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勘查核發證明書工作計 142 件，核發 125 件。
5. 辦理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受理核發作業計 10 件，核發 8 件。

(三) 農業機械推廣

1. 申辦農機證(新/換發)案辦理共計 166 件。
2. 辦理農機補助申請案，大型農機共計 7 件，小型農機計 115 件及市府專案簽報之各區農民生產經營需要農機補助專案計畫 1 件。

(四) 植物保護及病蟲害防治(含野鼠防治)

1. 108 年度第一次紅火蟻全區勞務施藥防治工作業於 7 月 5 日施作完成(本次施撒為生長調節型-美賜平餌劑)。
2. 順利完成 2 場入侵紅火蟻防治宣導暨志工技術講習。
3. 公所內現備有足夠餌劑(生長調節型-美賜平、毒殺型-益達胺)供民眾領用以自主防治。

(五) 林產推廣

配合市府辦理環境綠美化苗木申請及配發事宜(107 年 12 月 31 日受理結束)，申請數量計 6,841 株，計 17 個單位，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配撥數量 2,917 株，已於 108 年 2 月 1 日完成配發。

(六) 工商管理業務

1. 辦理商品標示抽查業務共 138 件及宣導活動 2 場。
2. 108 年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業務，調查家數共 838 家，調查期間自 6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止為期 40 天。
3. 市府交通局辦理市區公車站牌遷移及候車亭新設等會勘 12 件。
4. 無自來水及受污染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業務等會勘 7 件。
5. 市府及各里辦公處之公用事業陳情業務勘查。
6. 辦理 108 年桃園市「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第期計畫」及經濟部 107

年度「村里節電大車拚活動方案」等開立自行收納款項收據，函送市府核撥經費。

(七) 市場管理

1. 辦理公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業務。
2. 辦理市場防治登革熱預防宣導與防治業務。
3. 協助推廣市場業務相關資訊。

(八) 地政業務

1. 調解租佃爭議，依照「桃園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有關租佃爭議案件調解及租佃災歉勘查，審核地租租額減免情形。
2. 依據「桃園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受理申請辦理訂約、續約、註銷、終止、變更登記等各項作業。
3. 違反編定使用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處理查報計 124 件。
4. 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計 36 件。

(九) 公園管理

1. 辦理公園管理維護計 47 座公園，面積合計約 28.63 公頃。
2. 辦理公園整建更新工程 12 件
 - (1) 平鎮臺六六橋下樂活廣場新闢工程，施工中。
 - (2) 鑊篤陂塘生態公園綠美化工程，施工中。
 - (3) 平鎮區廣達公園增設薄膜天幕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已竣工。
 - (4) 平鎮區碇堡公園改善工程，施工中。
 - (5) 平鎮區過嶺支渠步道(長安路至國道 1 號)增設景觀燈工程，已竣工。
 - (6) 平鎮區廣達公園增設公共廁所，已竣工。
 - (7) 平鎮區新富公園及漢口環保公園修繕工程，發包中。
 - (8) 平鎮區新勢公園兒童遊戲場共融式遊具增設工程，審查中。
 - (9) 山仔頂公園修繕工程，於 108 年 8 月 15 日決標。
 - (10) 平鎮區延平橋鴻築吾江社區旁空地綠美化工程案地方建設補助經費申請審核程序中。
 - (11) 平鎮區石門大圳過嶺分渠(復旦路三段 136 巷至 36 巷)增設景觀燈工程水利建造物申請審核程序中。

(12)平鎮區老街溪旁步道(新富橋至福潭開漳伯公廟旁段)增設景觀燈工程預計8月22日開標。

(十) 農特產推廣(含農會業務)

1. 108年平鎮區農特產宣導品採購〈開口契約〉業務：

(1)完成採購契約相關流程。

(2)新增項目及單價之議價程序已完成，修改合約中。

2. 配合農會辦理農保資格審查現地勘查事宜及農職保、健保加保資格審查會議。

(十一) 非洲豬瘟防疫工作

平鎮區目前申請自願性退場2戶，經市府審查核可，已發文請養豬戶於9月30日前完成畜舍拆除工作(108年7月30日桃市平農字第1080030005號函)。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及祭祀公業輔導工作

1. 宗教輔導：積極協助各宗教團體熟悉宗教相關法令，使宗教團體了解權利及義務，以健全宗教行政管理。

(1)協助輔導登記有案之財團法人，辦理預(決)算書及業務計畫(執行)書備查事宜，計3案。

(2)協助輔導寺廟辦理信徒公告、召開信徒大會、訂(修)定組織章程及寺廟年度收支決算報告表及變動登記案件，計8案。

2. 祭祀公業輔導：依祭祀公業相關條例規定，協助輔導平鎮區祭祀公業法人辦理例行性業務，計10案。

(二) 原住民族工作

1. 平鎮區截至108年8月，原住民總人口數為6,901人佔全區人口數百分之3，族人散居各里，但以東勢里、東社地區及山仔頂地區為集中聚居的地方，相關福利活動宣導以專設之原住民族服務員就近辦理。

2. 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相關工作。

3. 受理原住民族技能檢定獎勵金。

4. 辦理原住民集會所場地代管維護、協助辦理相關業務及活動。

5. 平鎮區三安集會所設置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於每週一至五上午

- 8 時至下午 5 時服務並提供餐點。
6. 協助台 66 快速道路橋下空間設置原住民族集會所、停車場、豐年祭及休憩廣場等。
 7. 協助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歲時祭儀活動及受理族人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申請工作。
 8. 108 年 7 月 20 日(六)辦理 108 年度桃園市平鎮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約計有 800 位族人參與活動。
 9.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原住民相關補助業務案件數，詳如下表：

項次	項目	件數/場次
1	急難救助-死亡救助	13
2	急難救助-醫療補助	33
3	急難救助-生活扶助	16
4	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	25
5	借用原住民集會所場地	153

(三) 客家事務工作

1. 配合市府客家事務局受理民眾申請 107 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合格獎勵金，計 67 人次。
2. 辦理「2019 桃園客家義民祭」活動，8 月 11 日於中壢光明公園辦理挑擔奉飯至褒忠祠祭祀，同時在褒忠祠現場舉辦創意飯糰 DIY 的周邊活動。另於 8 月 18 日晚上，在光明公園的草地上舉行客家山歌義民禮讚晚會。8 月 19 日、20 日則回褒忠祠辦理客家大戲、交接晚會等系列活動。
3. 辦理「2019 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平鎮戰祭」活動，6 月 29 日於鎮興里自行車步道旁的草地辦理乙未田園練兵神氣競技賽、客庄元氣補給站、乙未有獎問答擂台，同日下午於鎮安宮舉辦補給車踩街大遊行，晚上於中庸路上辦理乙未祈福感恩音樂晚會及紅日頭舞台劇等系列活動。

(四) 文化藝術

1. 規劃 2019 平鎮藝術季活動，於 108 年 9 月至 10 月辦理，預計辦理 4

場次表演藝術活動，以延續藝術季精神，打造富含人文氣息的藝術城市。

2. 規劃桃園市 108 年度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延續 107 年平鎮區社造計畫「社區生活家」成果，持續讓居民投入在地社造行列，培養對家鄉及土地的認同感，活化地方發展，並協助各區域社造點整合資源，推動社區小旅行及社區產業，將在地的人、文、地、產、景推廣發展。
3. 配合辦理桃園市政府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平鎮區國際安全社區認證提報工作。
4. 持續辦理「桃園市各區公所補助小型藝文活動計畫」補助工作，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受理在地小型藝文活動申請補助案件共計 7 件。

(五) 觀光旅遊及新住民工作

1. 協助已歸化之外僑、華僑或外籍配偶申請社福補助或津貼作業流程辦理相關業務。
2. 協助推廣新住民基本教育研習班及相關文化活動。
3. 協助辦理 2019 桃園農業博覽會推動環境教育宣導活動，預定於 108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25 日之平日舉辦。
4. 辦理 2019 地景藝術節參訪活動，預定於 9 月 20 日前往參訪。
5. 配合觀光旅遊局辦理各項活動推廣與宣傳工作。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

壹、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108年5月10日辦理第2次(季)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連繫會報。
2. 108年5月6-8日配合民政局辦理「桃園市108年度區里民政業務研討、法令研習、環境生態體驗暨市政政令宣導活動」。
3. 108年里鄰長研習訓練
108年7月23日、108年7月25日、108年7月30日，共6梯次。
4.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會，包括申報各項重大傷病醫療、殘廢、互助金業務。
5. 辦理里長健保費及健檢費補助事宜。
6. 辦理108年度區里佳節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7. 其他里鄰長相關業務，死亡慰助金申請。
8. 辦理108年里鄰長工作服招標採購案。
9. 辦理各里提出符合基層工作經費細項，各項需求設備採購。

(二) 集會所管理業務

1. 辦理各里集會所修繕維護及租借業務，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共計修繕34件。
2. 辦理各集會所場地租借共計104件。

(三) 國民體育業務

1. 107年10月5日起代管八德區棒壘球場，並於107年10月16日起開放民眾借用，自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共受理79件借用申請。
2. 108年8月1日起，進行「108年桃園市政府體育局補助區公所轄下運動社團計畫」實地查訪，共計101個運動社團採10%抽樣方式進行查訪。
3. 108年7月15日完成瑞興里慢速壘球場管理中心設備(簡易醫療、廚具、辦公室設備、運動器材)採購案，刻正履約執行中。
4. 108年8月9日完成八德區慢速壘球場周邊及瑞興里市民活動中心

外圍步道照明設備採購案，刻正履約執行中。

5. 108年8月15日完成108年桃園市八德區全民健走活動勞務採購案。
6. 108年5月29日委託大勇國小辦理八德區參加「108年桃園市運動會」田徑項目國小國中組代表隊選拔賽。
7. 108年6月20日辦理八德區參加「108年桃園市運動會」選手集訓暨參賽說明會。
8. 108年7月1日辦理八德區參加「108年桃園市運動會」代表隊服裝採購案。

(四) 教育行政

1. 每月檢送中輟生月報表及每季函送季報表予教育局。
2. 108年4月初辦理108學年度新生報到等相關事宜。
3. 108年4月初辦理108年區模範兒童獎勵禮品發送及核撥銷。
4. 108年4月底辦理畢業生禮品致贈至八德區各級學校。
5. 108年6月26日舉行108年度第一次強迫入學會議。
6. 108年7月31日前系統登錄語文競賽八德區市決賽名單報至承辦學校。
7. 每月彙整戶政提供遷入名冊，函請學區各校查詢就學情況。
8. 持續加強宣導、輔導中輟生復學、降低學生輟學率。

(五) 民防災防業務

1. 108年4月19日於茄苳國小辦理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演習。
2. 108年4月25日辦理本所災害防救模擬推演訓練。
3. 108年5月2日辦理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4. 108年5月7日辦理八德區萬安42號演習。
5. 108年5月20日開設強降雨應變小組。
6. 108年5月28日開設強降雨應變小組。
7. 108年6月27日辦理八德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審會議。
8. 108年6月27日辦理本府八德區公所民防整編業務考核。
9. 108年7月2日開設強降雨應變小組。
10. 108年7月17日開設丹娜絲颱風應變中心。
11. 108年7月17日辦理八德區鄰長班防災教育訓練。

12. 108年7月20日協辦108年水域安全演練暨安全宣導。
13. 108年7月25日辦理八德區義消中隊防災宣導。
14. 108年7月23日25日30日辦理6場里鄰長班防災訓練。
15. 108年8月8日開設利奇馬颱風應變中心。
16. 108年8月12日辦理八德區民防團基本訓練。
17. 108年4月至9月辦理八德區各里觀摩災防教育館。
18. 108年4月至8月補助八德區守望相助隊5隊共57萬5000元。

(六) 殯葬業務

1. 辦理大安公墓納骨堂各項修繕工程。
2. 辦理大安公墓墓基建造及廢棺清除工程。
3. 受理墓基、納骨堂塔位申請。
4. 核發公墓起掘許可證明。
5. 108年8月15日大安公墓中元普渡。

(七) 役政業務

1. 受理89年次及齡役男兵籍調查。
2. 受理18歲男子(90年次)提早入營之兵籍調查。
3. 辦理在學緩徵：88年次役男在學緩徵處理。
4. 辦理9場役男入營座談會。
5. 傷殘退伍軍人慰問：108年度傷殘退伍軍人端午節慰問金，各發放新台幣2萬7,000元整。
6.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徵集陸軍7梯次(含軍事訓練)、海軍艦艇1梯次、海陸3梯次(含軍事訓練)、空軍3梯次(含軍事訓練)、替代役5梯次、補充兵5梯次入營。
7. 辦理役男徵兵檢查5場250共計人。

(八) 調解業務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調解件數771件，實際調解件數429件，調解成立331件，調解不成立件數98件，調解成立比率77.16%。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會務輔導

八德區計有 23 個立案社區發展協會(108 年 6 月 16 日廣隆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為健全其組織運作，依相關法規督導並積極輔導會務及財務，輔導明仁、瑞發、大勇等 3 個社區發展協會召開會員大會完竣。

2. 社區推展

- (1) 輔導社區辦理「社區福利化」活動，計有廣興、瑞發、大勇、大安、大興共 5 個社區提案，預計服務 3,510 人次。
- (2) 補助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精神倫理建設活動，計補助 68 案，約 2 萬 3,919 人次受益。
- (3) 鼓勵民間團體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在地的初級預防照顧服務，截至目前共計 10 個社區發展協會、4 個里辦公處、8 個民間單位開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3. 館舍管理與維護與新建工程

- (1) 辦理社區活動中心租借：目前社區活動中心開放民眾租借，共辦理 435 場。
- (2) 辦理社區活動中心管理與維護業務：28 件，金額 75 萬 2,538 元。

(二) 社會救助業務

1. 老人福利

- (1) 108 年核發端午節禮金 2 萬 3,783 件，計 5,945 萬 7,500 元；108 年農曆春節禮金 2 萬 3,146 件，計 5,786 萬 5,000 元。
- (2) 辦理 65 歲以上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計受理 15 件。
- (3) 辦理桃園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個案服務初篩轉介計 55 件。
- (4) 辦理失能老人長照輔具購買補助計 208 件。
- (5)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補助案件共計 875 件。

2. 身心障礙者福利

- (1)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計受理 175 件。
- (2)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核定通過 145 人次。
- (3)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委託公私立身

心障礙福利機構收容心障礙者，計補助 59 人次。

(4) 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計補助 12 人次。

3. 婦幼、特殊境遇家庭福利

(1) 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申請，計受理 1,024 件。

(2) 辦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計受理 56 件。

(3) 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計受理 3 件。

(4)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計受理 13 件。

(5)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計受理 8 件。

(6)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資格審查，計受理 6 件。

(7)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補助，計受理 0 件。

(8) 辦理「桃園市育兒津貼」申請，計受理 1,147 件。

(9) 辦理教育部 2-4 歲育兒津貼(108 年 8 月 1 日開辦),計受理 2,500 件。

4. 急難救助

(1) 急難救助共計受理 209 件。

(2) 馬上關懷共計受理 17 件。

(3) 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補助共計受理 22 件。

5. 低收、中低收入戶服務

(1) 發放以工代賑工資 12 件/月。

(2) 市民醫療補助，計受理 10 件。

(3) 傷病看護費用補助，計受理 12 件。

(4) 辦理及審查低收、中低收入戶申請作業，計受理新案 171 件。

(5) 辦理福保轉出、入及變更資料作業。

(6) 協助辦理低收入戶捐贈物資濟貧活動，計受理 13 案。

(7) 低收入戶托育津貼，計受理 38 件。

(8) 辦理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5 件。

6. 國民年金

(1) 國民年金辦理減免業務：協助經濟弱勢民眾申請國民年金保費減免補助，並審核是否符合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

① 申請案之審查：99 件。

② 申復案之審查：41 件。

③資格異動處理作業：68 件。

(2) 國民年金執行欠費被保險人之面訪措施：185 人

(3) 國民年金宣導活動辦理場次：52 場次。

(4) 協助辦理國民年金申請給付填寫。

(三) 社會福利業務

1. 老人福利

(1) 辦理「預防走失愛的手鍊」服務，計受理 16 件。

(2) 協助宣導老人保護、健保費補助及各項福利說明。

(3) 協助宣導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假牙補助業務，計轉介申請 9 件。

2.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配合市府辦理身心障礙者送餐服務，針對本市獨居或家屬無法提供照顧之身心障礙者，提供每日午晚餐送餐服務。

(2) 辦理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通報，提供日常生活功能需他人協助者予市府衛生局，以辦理居家服務。

(3) 辦理身心障礙者停車位識別證，計核（換）發 574 件。

(四) 桃園市市民卡業務

申辦卡數：4,567 件（一般卡 2,774、敬老卡 1,258、愛心卡 326、愛陪卡 209 件）。

(五) 全民健康保險業務

第六類健康保險投保地區人口及眷屬共計 3 萬 1,978 人。

三、工務業務

(一) 道路

1. 道路工程

108 年度道路訂定開口合約執行，鋪設面積約 3 萬平方公尺，持續進行道路養護作業，落實路平政策。

2. 道路挖掘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止，核發同意挖掘申請案件共計 100 件。

(二) 排水

1. 排水工程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修復排水設施共計 79 件(八

德區 30 件/250 萬;大湳區 49 件/155 萬),總花費經費約 405 萬元。

2. 排水系統清疏工程

108 年上半年度,辦理雨水下水道及其他排水巡查 39,528 公尺、清疏 4,222 公尺,另協助環保局清疏道路側溝共 2,900 公尺,及其餘零星維護修補案。

(三) 都市發展

1. 建築管理

(1) 核發建築物公共設施查驗證明案件 7 件。

(2) 違章建築查報案件計 132 件。

(3) 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申請接水接電案件 22 件。

2. 公寓大廈管理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報備計 9 件,變更報備計 82 件,其他事項報備計 5 件。

3. 土地徵收

提供民眾對於土地切身問題之諮詢,諸如:是否有徵收計畫、協議價購及補償費等相關問題。

4. 都市計畫

配合市府都市發展局對於八德(八德區)都市計畫及細部計畫相關作業,並提供依需地機關檢討土地分區使用及有無調整需要的建議。

(四) 交通

1. 交通設施新設及維護案件共派工 61 件。

2. 停車場委外經營

交通局將廣停一立體停車場及忠勇、和義一、和義二平面停車場交由八德區公所執行委外業務,為強化停車場設施之經營與管理並有效節省成本,已將廣停一、忠勇、和義一、和義二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希望籍民間廠商之經營能力與創意,提供市民更優質且便利之停車環境。

3. 桃園市免費公車(八德區)營運服務

八德區「106~107 年桃園市委託免費公車營運服務勞務採購契約書(八德區(含大溪區)」承攬廠商為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並

以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08 年 1 月 15 日桃交通字第 1080002505 號函簽訂增購協議書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行駛路線共計 8 條路線，分別為紅、紅線甲線、藍、藍線乙線、紫線(經署桃)、紫甲線(經署桃及明光社區)、綠線(經署桃)、綠線乙線(經署桃及明光社區)、綠乙線行駛，行駛里程共計約 218.6km。依據各里里長或民眾之需求新闢路線、調整行駛道路、起訖端點、行駛趟次及營運時刻等問題，進行修正及廠商履約管理業務。

(五) 專案管制案件

1. 八德區綜合大樓室內裝修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

本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17 日竣工，目前辦理驗收程序中。預計 108 年 11 月啟用，屆時可以提供市民優質活動空間及演藝場所。

2. 桃園市八德區陸光四村公共空間景觀改善規劃設計暨工程

本案預計改善舊有公共空間之人行鋪面、綠美化空間。範圍空間內既有舊鋪面剷除及素土夯實，並且重新整地與排水、鋪設透水鋪面達到公共空間內地坪平整、排水順暢。同時透過綠美化圍塑市民所需空間，達到空間有效利用效益。

(1) 區位：桃園市八德區陸光四村。

(2) 經費：本案為前瞻計畫：

①第一期為 A+B 案：預算 1900 萬元(中央補助 65%:1235 萬元，市配合 35%:665 萬元，工程決標金額為 1,658 萬 8,000 元，工程結算金額為 16,980,727 元。

②第二期為 B 案：預算 600 萬元(中央補助 65%:390 萬元，市配合 35%:210 萬元，工程契約金額為 5,426,292 元。

(3) 期程說明

①第一期工程自 107 年 8 月 24 日開工，已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竣工，已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辦理工程驗收結算，本所已向內政部營建署請領 3 次補助款共 1208 萬 6518 元，目前俟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辦理勞務驗收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供本所向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結案程序。

②第二期工程自 108 年 5 月 7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6 月 18 日竣工，已於 108 年 8 月 20 日辦理工程驗收，已向內政部營

建署請領 3 次補助款共 363 萬 8159 元，目前俟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提送工程驗收結算資料供本所向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結案程序。

3. 瑞德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因應移居八德區瑞德里人口大幅增加，並改善瑞德里民集會活動空間，擬活化現位於八德區瑞德里之「瑞德段 1121 地號」國有土地，興建「瑞德里市民活動中心」、「樂齡學習中心」及社區關懷服務據點，提供社區長者友善舒適的使用環境，及里民集會地點。

(1) 工區位置：八德區介壽路與豐德路交叉路口(瑞德段 1121 地號)。

(2) 工程總預算：新台幣 3,800 萬元(包含設計監造費用)。

(3) 說明：為一棟 3 層之市民活動中心，每層樓約 100 坪。1 樓為樂齡學習中心，2 樓為活動中心，3 樓為大禮堂及糧食倉庫、關懷據點。

4. 桃園市八德區衛生所舊廳舍改建工程

本案工程內容為八德區衛生所一棟 2 層之舊廳舍拆除重建為一棟 4 層，總面積約為 639 坪之新大樓；1 至 2 樓規劃為長照及長照行政辦公室及檔案室；3 樓為八德區大順及大昌里市民活動中心；4 樓為大禮堂，工程完工後將提升八德區長照能量及提供市民集會及辦理活動使用，提供市民更多元更優質服務，工程總預算新台幣 6,298 萬 5,096 元，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開工，工期 405 日曆天，預計於 109 年 7 月 28 日竣工，目前正常施工中。

5. 桃園市八德區高城公園擴建暨公園管理所興建工程

本案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完工，108 年 7 月 22 日驗收完成，目前辦理結算驗收作業。

(六) 工程督導

依據「桃園市各鄉鎮區公所成立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計畫」設立工程品質督導小組，本年度至今共七件，藉由小組自主督導，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確實督導監造單位及承商依合約圖說施工。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推廣

1. 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案件計 9 件，農業使用證明共計辦理案件 169 件。
2. 受理農業經營不可分離案件，計 6 件 15 筆土地，查核面積 2,316.58 平方公尺。
3. 108 年第 1 期「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轉作合格面積合計 29.7105 公頃，其中轉(契)作申請面積為 23.3588 公頃，休耕核定面積為 6.3517 公頃。
4. 辦理「桃園市 108 年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資本門）補助計畫」，核定大型農機 18 件，購置金額 1,210 萬 5,500 元，補助金額 311 萬元。小型農機目前申請 66 件，購置金額 163 萬 6,698 元，補助金額 43 萬 8,300 元。
5. 108 年度入侵紅火蟻防治計畫全面性防治八德區各農地入侵紅火蟻，已完成防治面積共計 1,960 公頃，自主防治達 1,428 人次領取紅火蟻餌劑。

（二）市場攤販管理

1. 持續爭取辦理市場硬體設施之改善及其他公共設備維修處理，以維持良好購物環境。
2. 輔導市場自治會攤商爭取年度內活動補助及優良市集樂活名攤之評比參與。
3. 協助攤商食品安全更新登錄之作業等服務事宜。

（三）工商管理

1. 配合桃園市政府辦理 108 年市售商品標示抽查、複查，累計抽查案件 218 件，複查案件 35 件，抽查種類 13 種。
2. 辦理 108 年商品標示政令宣導業務，已辦理專案宣導活動 1 場。
3. 配合桃園市政府辦理商圈輔導、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發展等工商業務。
4. 辦理節能省電、省水政令宣導，已辦理專案宣導活動 1 場，搭配宣導活動 2 場。
5. 提報 109 年度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辦理保護區生態景觀設施維護工程，提報經費 120 萬 4,603 元。
6. 無自來水地區延管補助受理案件 9 件、節水停水案件 5 件、節能省

電相關案件 14 件、電桿遷移相關案件 10 件。

(四) 地政業務

1. 辦理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案件 10 件。
2. 受理簽註、查詢三七五租約相關事宜、法院查詢 27 件。
3. 配合地政事務所辦理地籍重測、張貼公告等地政業務。
4. 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查報 30 件，追蹤複查案 180 件。
5. 辦理租佃爭議調解 1 件。

(五) 公園管理

1. 君臨休閒廣場籃球場興建天幕設施工程於 108 年 2 月 4 日開工，7 月 19 日完成驗收，7 月 22 日正式啟用。
2. 108 年公園水電設施維修已派工 219 件。
3. 108 年公園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已派工 70 件，賡續辦理設施維修改善工作。
4. 辦理公園環境清潔及景觀植栽維護工作，公園灌木草花換植共 2 處，喬木補植 1 處，完成 7 處大型喬木修剪疏枝作業。
5. 八德區龍友段 396 地號綠美化工程於 108 年 2 月 15 日開工，於 7 月 14 日竣工。
6. 八德區生態埤塘公園木造設施修繕工程於 108 年 3 月 4 日開工，於 6 月 27 日竣工，7 月 24 日完成驗收。
7. 八德埤塘生態公園已於 107 通過環境教育設施認證場所，108 年已辦理 6 場環境教育志工訓練。

五、人文業務

(一) 文化及觀光業務

1. 108 年度受理申請「桃園市政府各區公所補助小型藝文活動計畫」補助案（編列 40 萬，每案原則補助 2 萬元），至 8 月 15 日止，申請 19 案，已核定 19 案，已辦理完成核銷 15 案，計新台幣 30 萬元。
2. 提案申請桃園市八德區公所「108 年度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於 108 年 6 月 25 日辦理「區域內部資源盤點」說明會，7 月 11 日舉辦「攝影技巧與照片蒐集」課程，7 月 15 日舉辦「區域內部資源盤點」工作坊，並另行舉辦於 7 月 25 日及 8 月 13 日辦理兩場老照片收集會議。

3. 協助桃園藝文設施管理中心辦理「桃漾天籟歌唱大賽」：本所協助民眾報名及活動宣傳，並於八德區初複賽(5/18、5/19)協助貴賓接待事宜。
4. 108年7月13日於八德埤塘生態公園辦理「八德夏日民歌饗宴」，活動內容精采豐富，包含在地團體表演、萬芳等知名民歌手演唱及在地美食市集，成功吸引6千人次參加。
5. 本所推動環境教育參訪桃園農業博覽會案(含車輛、保險、瓶水)於108年8月9日完成招標。
6. 配合2019桃園地景藝術節，規劃4條八德區小旅行—「甜蜜巧克力親子之旅」、「茶香古厝大安巡禮」、「花舞霄裡 Hakka 進行曲」、「說學逗唱·發現八德桃花源」，於108年7月15日上架至觀旅局「桃園自在遊」網站販售。

(二) 慶典活動

協助桃園八德指玄宮辦理「2019己亥年純陽文化節活動」，於108年5月18日圓滿完成。

(三) 宗教禮俗

1. 輔導「霄裡玉元宮」、「桃園八德指玄宮」、「八德三元宮」、「彌勒佛殿」、「桃園八德天后宮」、「八德區廣興福德宮」等6宮廟完成107年度收支決算備查案。
2. 輔導「福興宮」完成信徒異動及負責人與管理組織成員變動備查案。
3. 輔導「桃園八德天后宮」完成信徒異動及負責人與管理組織成員變動備查案。
4. 協助輔導「桃園姜太公廟」完成寺廟登記備查案。
5. 積極輔導「福興宮」、「永興宮」辦理107年度收支決算備查案。
6. 輔導「財團法人基督教臺灣省桃園縣大湳禮拜堂」、「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八德教會聚會所」完成辦理108年度預算與107年決算備查案。
7. 依民政局來文配合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訪查與輔導，計7件。
8. 持續努力輔導轄內立案宗教團體申請變動事項。
9. 配合本府民政局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計畫持續辦理相關宣導，並造報八德區辦理「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實施計畫」情形月報表。

(四) 祭祀公業業務

1. 受理祭祀公業法人辦理管理人變動、現員變動、章程變動、例行業務報備等申請案，共受理 20 件。
2. 輔導並受理「祭祀公業江梯」辦理派下現員變動申請，目前補正中。
3. 輔導「祭祀公業邱際可」辦理派下現員變動作業。
4. 受理民眾調閱祭祀公業檔案資料，計 4 件。
5. 協助法院調閱祭祀公業永熾昌 98 年至 99 年派下員大會申請(備查)書報所資料。
6. 提供祭祀公業、祭祀公業法人及一般民眾相關之業務諮詢與協助。

(五) 原住民族業務

1. 108 年 8 月 4 日(星期日)於八德區楓樹腳休閒運動公園辦理「108 年桃園市八德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活動表演精彩，周邊文創攤位豐富，現場吸引近千人前來參與共舞。
2.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受理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資訊設備補助、急難救助(死亡救助、醫療補助、生活扶助、重大災害)、原住民住宅補助及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等人民申請案件共 57 件，集會所租借使用達 5,625 人次。

(六) 客家事務

1. 成立桃園市八德區 108 年客語推行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五)召開第 1 次會議。
2. 組隊參加 108 年 6 月 7 至 9 日「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龍潭歸鄉文化節」之《2019 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
3. 108 年 6 月 13、20、27 日(星期四)開辦 3 場次員工客語研習，參加人員計 170 人次，營造客語友善服務環境。
4.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8 月 7 日每週三 9 時至 12 時開辦「八德區公所客語研習進階班」學員 15 人，並組隊報考「108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計 15 人報考。

肆 拾、楊梅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村里業務

1. 每月核發里長事務補助費 184 萬 5,000 元，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核發 922 萬 5,000 元。
2. 鄰長遴聘：楊梅區共 41 里，共計 1,000 鄰。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更聘 25 位鄰長。
3. 基層工作監視器系統維修計 26 件，廣播系統維護計 52 件。
4. 基層工作里清潔共 167 件、路燈 2 件、溝渠疏通案件 3 件、守望相助共 2 件、購買公務設備 156 件、防災 2 件、其他 102 件。
5.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108 年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計 41 件，申請金額約 190 萬 6,150 元。
6. 108 年里鄰長聯誼活動於 4 月至 5 月期間共分五梯，前往高雄市觀摩，採 2 天 1 夜方式辦理。

(二) 教育體育業務

1. 楊梅區共計 17 所國民小學及 9 所國民中學，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國小在籍學生共計 9,082 人，各校 1 至 6 年級學生共 367 班（含仁美國中華德福國小部、大華高中附設國小部）；國中在籍學生共計 5,781 人，各校 7 至 9 年級學生共 214 班（含私立治平高中附設國中部、私立大華高中附設國中部）。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楊梅區公所就轄內中輟國中、小學生，開立 11 張勸止單、6 張警告書，2 案處以罰鍰。
2. 本市第 5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於 108 年 7 月 13 日假本市立體育館辦理完畢，活動圓滿結束，楊梅區公所公務人員女子組獲得季軍之殊榮。

(三) 民防業務

1. 108 年 4 月 16 日辦理楊梅區災情查報暨疏散撤離訓練。
2. 108 年 5 月 21 日辦理楊梅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3. 108 年 5 月 25 日及 6 月 16 日辦理永寧里韌性社區相關訓練活動。

4. 108年5月27日辦理萬安42號演習。
5. 108年6月25日辦理民防整編督導評核。
6. 108年7月29日辦理楊梅區鄰長災害防救研習班。
7. 108年8月8日至8月9日開設利奇馬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8. 楊梅區守望相助隊於108年7月份新成立富豐里守望相助隊、8月份成立瑞坪里守望相助隊，共計14隊守望相助隊，預計今年底將再成立永寧里及雙榮里守望相助隊。

(四) 殯葬業務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申請使用崇德納骨塔計133件，第五公墓土葬計21人，樹葬計41人。

(五) 調解業務

1.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調解案件共計545件。
2.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法律諮詢服務案件共計199件。

(六) 役政業務

1. 徵集業務

- (1) 辦理常備兵、軍事訓練徵集入營計211人、替代役入營48人。
- (2) 辦理役男異動計146人。
- (3) 辦理役男徵兵檢查計444人。
- (4) 辦理役男兵役複檢計36人。
- (5) 辦理役男抽籤計321人。
- (6) 辦理僑民列管人數計83人。
- (7) 辦理役男申請改判體位計16人。
- (8) 辦理役男延期入營申請計87人(含常備兵85人及替代役2人)。
- (9) 辦理役男免役證書補換發申請計17人。
- (10) 辦理補充兵徵集入營計49人。

2. 勤務業務

- (1)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三節生活扶助金發放計2戶。
- (2)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計1戶。
- (3) 在營軍人入營服役證明申請計4件。

(4)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計 29 場次，共 259 人（含常備役及替代役）。

(七) 選務業務

108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31 日裕成里第 2 屆里長缺額補選成立選務作業中心，並已圓滿順利完成補選作業。

(八) 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綜合業務

1. 紅梅里市民活動中心已於 108 年 6 月 13 日投保公共意外險與火險。
2. 楊明市民活動中心刻正辦理驗收作業，完成後辦理內部裝修，預計 108 年 12 月啟用。
3. 108 年 7 月 4 日辦理秀才活動中心及富豐集會所建物消防安檢。
4. 108 年 6 月 10 日本府核定新榮市民活動中心 99 萬 7,236 元設計費，規劃設計標案預計 9 月 11 日開標。
5. 108 年 6 月 20 日楊梅區公所提報本府轉陳內政部申請青山市民活動中心新建補助計畫 400 萬元。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108 年 5 月 10 日辦理楊梅區社區會務訓練；5 月 25 日辦理楊梅區全區志工教育訓練。
2. 108 年 6 月 4 日召開楊梅區 108 年度第 1 次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報。
3. 108 年 7 月 1 日楊梅區瑞塘市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暨修繕整建工程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 8 日完工。
4. 108 年 7 月 3 日楊梅區永揚社區與永平里辦公處照顧關懷據點試辦。
5. 108 年 7 月 26 日於楊梅區豐野市民活動中心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評鑑。
6. 108 年 8 月 20 日於楊梅區金龍市民活動中心辦理桃園市政府 108 年度社區發展工作選拔，輔導金龍社區代表楊梅區參加選拔。

(二) 社會福利業務

1.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案件列冊低收入戶 141 戶，計 462 人；中低收入戶 31 戶，計 107 人。
2.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共 141 件、子女教育補助共 43 件、

緊急生活扶助共 161 件。

3. 辦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申請案件共計 579 件。
4. 辦理本市育兒津貼業務，申請案件共計 939 件。
5. 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案件共計 787 件。
6. 辦理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申請案件共計 1,291 件。
7.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案件共計 138 件。
8. 受理身心障礙者鑑定，申請案件共計 676 件。
9.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暨醫療輔助器具補助，申請案件共計 137 件。
10.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案件共計 60 件。
11. 辦理長青學苑研習課程，開設 7 門課程，參加學員人數約 144 人。
12. 桃園市民卡業務，申請案件共計 3,470 件。
13. 受理市民急難救助，申請案件共計 149 件。
14.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申請案件共計 97 件；未繳費民眾訪視 231 人次、國民年金宣導 60 場次。
15. 辦理第六類健保人口轉入、轉出、停復保等作業，受理案件約 2,876 件。

(三) 活動及宣導業務

1. 108 年 5 月 3 日辦理楊梅區 108 年度模範母親表揚大會。
2. 108 年 6 月 27 日於農會大樓辦理楊梅區 CEDAW 進階班研習。
3. 108 年 7 月 7 日於埔心公園天幕辦理舞樂陽光-老人關懷及婦女福利暨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4. 108 年 8 月 1 日辦理楊梅區 108 年度模範父親表揚大會。
5. 108 年 8 月 15 日召開楊梅區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08 年第 2 次聯繫會議。

三、工務業務

(一)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6 月已完成及進行中工程

在建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楊明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6 年 9 月 13 日	2,080 萬元

2	楊梅茶業改良場日式宿舍及必要 附屬設施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108年1月23日	2,086萬元
3	楊梅生命紀念園區(原第五公墓) 樹葬專區及寵物灑葬區等綠美化 景觀工程	106年12月27日	634萬元
4	台66橋下空間槌球場工程	108年4月10日	494萬元
施作完成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泥肉溪景觀護欄工程	107年12月19日	365萬元
2	楊梅都市計畫兒(八)遊樂場用 地興建親子館兼里民活動中心工 程	107年1月24日	2,476萬元
3	桃園市楊梅區校前路大橋光雕設 置工程	107年7月25日	642萬元

(二) 徵收業務：改制前徵收案件皆已完成。

(三) 免費公車業務：依個別申請案會勘調整站位。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經濟工作

1. 108年4月至108年8月農地勘察面積(楊梅區與入耕)229公頃。
農機使用證明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108年4月至108年8月核
發173件。

2. 108年4月至108年8月底調查之農戶、農作物及農作生產經營概
況，發生農作物天然災害時立即處理後續救助。

(1) 農作物及農作生產經營概況

① 楊梅區農民皆以種植水稻為主要之農作物生產，108年4月至
108年8月為耕作期間。

② 楊梅區為本市之主要酪農養殖地區，故有多數農民配合政府
政策及酪農戶之需求，改為種植契作牧草，解決酪農之牧草
來源。

(2) 農作物天然災害辦理救助情形

楊梅區農作物天然災害救助業務於 0517 豪雨辦理天然災害救助，西瓜、香瓜及洋香瓜達救助門檻，受理期間為 108 年 5 月 20 日至 108 年 7 月 4 日，計有 13 案申請，13 案通過，救助面積計 5.8 公頃，救助金額計新台幣 35 萬 0,245 元。

3. 仙草花節協辦業務概況

配合本府 108 年桃園仙草花節之仙草花區週邊休耕、農田綠肥及花海營造等相關工作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招標，並依農業局之設計成果執行，預計 9 月下旬依作物特性陸續進場種植。

4. 楊梅休閒農業區年度活動

配合仙草花節主場活動，另定於 108 年 9 月 29 日上午 8 時假楊梅區耀輝牧場舉辦水梨節暨自行車田園巡禮，已邀集相關單位辦理前期規劃，目前積極籌備中。

(二) 三七五租約業務

三七五租約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已受理並辦竣變更登記 19 件；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自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共查報 47 件。

(三) 紅火蟻防治業務

108 年第 2 次楊梅全區防治工作定於 108 年 8 月 9 日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執行，本次派工施藥面積為 4,300 公頃。民眾自行領藥防治部分，自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止，領用人次計 613 人次，共發放 1,906 包餌劑供民眾領取作自主防治使用。

(四) 公園業務

1. 持續辦理本年度公園綠地清潔維護及修繕工作。
2. 公園相關工程案件。

在建工程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紅梅里秀才路 101 巷旁閒置空間改造	108 年 7 月 3 日	468 萬元
施作完成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1	楊梅區新富兒童公園籃球場增設薄膜天幕工程	107年10月26日	869萬元
---	----------------------	------------	-------

(五) 市場工商業務

108年度楊梅區第一市場、第二市場、大成市場整修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案：108年6月26日開標，同年7月11日決標。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寺廟業務

1. 受理楊梅區轄內各宗教團體設立申請4件。
2. 受理楊梅區轄內各宗教團體預決算審查為4家。
3. 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違規訪查1件。

(二) 祭祀公業業務

為祭祀祖先發揚孝道，延續宗族祭祀的傳統，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辦理其申報、核備等事項之處理、派下全員證明書之核發及變動事項之公告1件。

(三) 原住民族行政業務

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受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技術士獎勵金、經濟弱勢租屋補助、經濟弱勢建購及修繕補助申請案件數如下表：

項次	申請項目	核定數
1	1-1 死亡救助	3
	1-2 醫療補助	14
	1-3 生活扶助	3
2	技術士獎勵金	10
3	經濟弱勢租屋補助	75
4	經濟弱勢建構補助	9
5	經濟弱勢修繕補助	2

(四) 客家業務

1. 辦理楊梅區客語認證中高級合格獎勵金核撥，共計46人認證合格；辦理客語研習班，共開設2班計有45人參與。
2. 108年4-9月每週六辦理「富岡有藝思-伯公岡假日藝文系列活動」，共計27場次，活動總經費170萬。

3. 本府客家事務局補助「經典傳唱·樂音飛揚」活動經費 20 萬元整，定於 10 月 19 日假楊梅國小禮堂舉辦。

(五) 文化業務

1. 本府文化局訂定「桃園市各區公所補助小型藝文活動計畫」，每案最多補助新臺幣兩萬元整。楊梅區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申請案件共 8 件，內容多為音樂及舞蹈活動，已獲核定；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辦理活動且完成核銷並撥付款項者共計 14 件。
2. 楊梅區社區營造「在地知識系統化~三官信仰生活圈調查~耆老篇」辦理內容如下：

項次	主題	日期	時數	講師	備註
1	回首楊梅壠~三官信仰生活圈調查說明會	4 月 29 日	2	彭啓原老師	楊明國中演藝廳
2	三官信仰與客庄文化調查說明會	6 月 2 日	1	黃裕和/謝煥文/周金水	頭重溪三元宮
3	三官信仰與客庄文化調查說明會	6 月 2 日	1	黃裕和/謝煥文/周金水	錫福宮
4	三官信仰與客庄文化調查說明會	6 月 2 日	1	黃裕和/謝煥文/周金水	啟明宮
5	三官信仰與客庄文化調查說明會	6 月 2 日	1	黃裕和/謝煥文/周金水	三湖三元宮
6	三官信仰與客庄文化調查發表會	11 月 1 日至 11 月 5 日	35	黃裕和/彭啓原/周金水	桃園市立圖書館紅梅分館

3. 「幸福月夜. 點亮楊梅」系列活動於 108 年 8 月 31 日於楊梅區埔心四維商圈及埔心火車站後站廣場辦理完畢，約 1 萬人次參加。
4. 辦理「本市歷史建築楊梅茶業改良場日式宿舍之必要附屬設施新建工程」總經費為新臺幣 2,530 萬元，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業經本市 108 年度第 6 次文化資產審議會審查通過及工程預計 109 年 3 月份完工。

(六) 觀光行銷業務

辦理各項觀光推廣，協助各項觀光活動訊息宣傳。

(七) 新住民業務

配合本府及有關財團法人基金會等機關與團體，積極協助新住民適應臺灣社會，促進新住民融入臺灣文化，瞭解本地風俗民情，俾利打造多元文化世界觀。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業務

1. 辦理「109年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相關業務，蘆竹區共計89個投開票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作業中。
2. 辦理「107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之公投票及投票權人名冊」等相關資料銷毀作業。
3. 蘆竹區山鼻里長張寶龍及陳詠詩課員於6月26日至臺北國軍藝文活動中心接受內政部108年度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4. 配合市政府相關政策加強村里宣導。
5. 108年5月17日召開年度第2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6. 108年6月6日辦理108年度節能減碳、節約用電宣導暨里鄰長研習自強活動完竣。
7. 因應國內已發生本土登革熱疫情，已配合落實權管房舍、空地、空屋及設備設施之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8. 受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各項申請案，截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672件。

(二) 國教體育業務

1. 108年5月25日於大竹國民中學辦理108年度蘆竹區語文競賽活動。
2. 108年6月2日於錦興國民小學辦理108年蘆竹區參加桃園市運動會田徑代表隊選手選拔。
3. 108年6月12日召開108年上半年度強迫入學委員會議，並持續執行國民教育及強迫入學相關事宜。
4. 108年7月7日於南崁國民中學辦理蘆竹區運動大會。
5. 108年7月9日於公所3樓禮堂辦理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未來營運說明會。
6. 賡續推動全民運動精神，辦理蘆竹區內各項體育活動。

(三) 兵役業務

1. 兵籍調查業務自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止計完成29件，

並擴大以通訊方式（傳真、電子郵件）及線上作業方式辦理，以符簡政便民原則並維護役男權益。

2. 配合役男生涯規劃、出境就學，協助 90 年次役男申請提早辦理身家調查及徵兵檢查事宜。
3.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有 553 位役男辦理抽籤，另役男徵集入營共計 356 位。
4. 因應募兵制實施，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協助役男申請服替代役 13 件、家因(體位)補充兵役 65 件及提前退伍(役)1 件，確保役男權益。
5. 108 年度二階段入營蘆竹區共計 23 位役男提出申請，並於 6 月 13 日、7 月 11 日兩梯次全數徵集完畢。
6. 108 年度儘早入營申請，蘆竹區共計 189 位役男申請，至 8 月 15 日止業已徵集 97 員，預計於 108 年 10 月梯次全數徵集完畢。
7. 108 年度延緩入營，蘆竹區截至目前共計 95 位役男申請，預計延期徵集至 109 年 3 月止。

（四）民防業務

1. 蘆竹區 108 年度民防（分）團隊基本訓練，已於 8 月 1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17 時於本公所三樓禮堂辦理完成，本次參加人員共計 200 位。
2. 配合市府於 8 月 22 日實施 108 年度民防團隊整編、基本訓練及 107 年度常年訓練督評考核。

（五）守望相助隊業務

1. 蘆竹區守望相助隊計 16 隊正常運作中，每月持續保持各隊業務運作順遂，並依據「桃園市各鄉鎮村里守望相助隊運作經費補助要點」辦理補助作業，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申請經費共 133 萬 4,781 元。
2. 蘆竹區守望相助隊辦理節能減碳、用電知識宣導、教育訓練及研習觀摩活動，並依據「桃園市蘆竹區公所辦理 108 年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運用管理實施計畫」作業，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已有 12 隊申請完成，申請經費共計 48 萬元。

（六）里佳節、智慧節電及節電獎勵金業務

蘆竹區各里辦公處陸續申請里佳節、智慧節電及節電獎勵金活動中，

另依據 108 年度桃園市各區公所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實施計畫及「桃園市政府村里節電大車拼活動獎勵金支用原則」作業，已有 6 里申請完成，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申請經費共計 39 萬 4,750 元。

(七) 殯葬業務

1. 辦理 108 年度春季祭典～清明祭祀法會，活動期間為 108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5 日，拉長活動期以均衡紓解大量掃墓人潮，祭典日期為 108 年 4 月 5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舉行祭祀典禮及法會科儀。
2. 忠孝堂 4 樓(四維廳)骨灰骸工程，於 108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在園區廣場舉行竣工落成典禮。並於 108 年 8 月 5 日至 7 日(共計三天)，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止，於園區現場辦理集中領號選位工作作業，三天內約近千位民眾到場，受理 341 案，共計完成骨灰 190 個、骨骸 748 個預訂登記。
3. 辦理蘆竹生命紀念園區環境監測工作，為 2 年期之監測作業，監測期為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目前已完成 107 年度第 1 季至第 2 季之監測作業。
4. 忠孝堂 3 樓骨灰櫃增設及地坪修繕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完成召開施工協調會議，預計於 9 月開工進場施作。
5. 蘆竹區公所執行殯葬設施影響區域補助款，辦理 109 年度運用計畫彙總作業，函請山腳、坑子、山鼻、外社里殯葬設施補助款管理委員會提報，本府民政局已於 108 年 8 月 5 日上午 10 時完成召開審查會議。
6. 108 年度秋季祭典，爰例配合中元節祭祀法會舉行，於 8 月 15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辦理，並透過各里辦公處及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全球資訊網宣導週知。

(八) 調解會業務

1. 蘆竹區調解會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共計受理申請調解事件 472 件。兩造均出席進入調解程序之件數計 301 件，成立件數計 210 件，調解成立比例為 69.77%。蘆竹區調解業務全力協調當事人，勸導雙方互為讓步達成合意和解，節省涉訟時間及金錢。

2. 由市政府聘請學經驗豐富之律師，至蘆竹區調解會免費為市民解答法律疑難問題，諸如民、刑訟事件，均可洽律師諮商。蘆竹區每月第一、第三週星期一下午 6 時至 8 時 30 分，辦理共兩次法律諮詢，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辦理法律諮詢 9 次，受理法律諮詢案件共計 110 件。到場律師均能一本服務精神，竭誠提供法律資訊，深獲諮商民眾信任。

(九) 防災業務工作報告

1. 108 年 4 月 11 日辦理蘆竹區各里災害防救自衛隊講習訓練，全日課程總計出席 300 位，強化汛期前之防災意識。
2. 108 年 4 月 25 日至 6 月 5 日完成蘆竹區錦興里防災社區推動課程。
3. 108 年 5 月 27 日完成萬安 42 號演習，蘆竹區動員近 100 位並配合宣導工作。
4. 108 年 5 月 28 日接受市政府 108 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經評定為特優。
5. 108 年 5 月 17、20 日豪大雨、7 月 17 日丹娜絲颱風及 8 月 7 日利奇馬颱風，共開設 4 次應變中心整備及相關防災工作。
6. 108 年 7 月 8 日完成蘆竹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審會議。
7. 108 年 8 月 3 日配合中央災害防救深耕計畫，順利完成鄰長災害防救種子講習訓練。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福利

108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完成各項社會福利申請案件審查：低收及中低收入戶 833 件、低收入戶托育津貼補助 57 件、市民醫療補助 21 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 340 件、身障生活津貼 106 件、身障托育補助 32 件、身障租屋津貼 9 件、身障證明核發 633 件、兒少扶助 44 件、特境家庭扶助 23 件、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 699 件、桃園市育兒津貼 821 件、2 至 4 歲育兒津貼 1,694 件(108 年 8 月開辦)、急難救助補助 61 件及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3 件等。

(二) 社區發展

1. 蘆竹區中興社區發展協會經市府 108 年 6 月 24 日核准立案，另正

興社區發展協會經市府 108 年 7 月 1 日核准立案，全區社區發展協會總數達 38 個。上興社區發展協會將於 108 年 12 月底前完成籌組，達成 1 里 1 社區的目標。

2. 108 年 5 月 31 日召開蘆竹區 108 年度第 2 次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召集社區理事長、總幹事進行業務宣達及意見交流，提供各協會互相學習空間，以利社區執行各項會務，並落實福利社區化工作。

(三) 社政表揚

1. 108 年 5 月 10 日舉辦蘆竹區慶祝母親節表揚活動，表揚各里推薦之模範母親共計 41 人(含原住民代表)，約有鄉親 450 人參與。

2. 108 年 7 月 27 日舉辦蘆竹區慶祝父親節表揚活動，表揚各里推薦之模範父親共計 41 人(含原住民代表)，約有鄉親 400 人參與。

3. 財團法人靈鷲山佛教基金會捐贈贊普物資發放活動，蘆竹區接受捐贈物資 400 份，於 108 年 8 月 14 日發放物資，通知受領低收入戶共計 453 戶，實際領取 287 戶，剩餘物資分配予蘆竹區 22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使用。

三、工務業務

(一) 海山中街改善工程及中圳街二期改善工程

本案位於海湖坑口工業區，為工業區重要幹道，緊連台 15 線及眾多縣道，預算共 5000 萬元，已於 7 月完工，現正辦理結案作業，目前已開放使用。

(二) 海湖運動森林公園新闢工程

本案於海湖里及濱海里交界緊鄰海港路，經費預算 4000 萬元。公園規劃落羽松及生態滯洪池，將來可以增進地方休憩空間及觀光用途，本案將於 108 年 9 月開工，工期 210 天。

(三) 桃園市蘆竹區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本案總預算為 1.6 億元前期由公所辦理施工，已於今年 3 月完工，並於 108 年 8 月 30 日辦理啟用典禮。

(四) 蘆竹區大南興及光明集會所興建工程

大南興活動中心建造將於 108 年 9 月 30 日完工，目前進度 99%。光明市民活動中心將於 108 年 10 月 30 日完工，目前進度 80%，完工後可

望促進南崁地區民政及社福政策的推行。

(五)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骨灰櫃位新設及地板修繕工程

本案施工前協調會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召開，預計 108 年 9 月 15 日開工，估計可以再新增 5,000 多個塔位，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

四、農經業務

(一) 工商管理業務

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維護企業經營者信譽，並保障消費者權益，加強抽查蘆竹區陳列販售之商品標示，包括抽查一般商品及專案品。

(二) 市場攤販商圈管理業務

1. 公有市場目前計有南崁及大竹等 2 處，市場店舖已全數出租。
2. 配合警政單位聯合辦理攤販管理取締等業務。
3. 蘆竹區公有市場為老舊建築，定期辦理電機保養、清水塔、清水溝、抽水肥、公共空間消毒等，並加強委外清潔維護工作，以利場館正常使用。

(三) 公用事業業務

1. 辦理海湖發電廠營運回饋金申請及核銷業務。
2. 公用事業為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管線施作時或區民反映電桿遷移、電纜地下化、自來水水壓不足及停水停電之聯絡窗口。

(四) 地政業務

受理耕地三七五租約及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

(五) 農林漁牧業務

1. 辦理農業用地農業使用證明勘查核發業務。
2. 受理農業用地容許作產銷設施使用申請。
3. 配合中央辦理防治紅火蟻業務。
4. 108 年 1 月份起辦理休耕轉(契)作申報，統計本年第一期作申報筆數 2,110 筆，面積計 173.9327 公頃，目前完成全區初複勘及造冊作業。
5. 積極輔導合法申請成立之產銷班隊，有花卉部份—花卉一班、二班，蔬菜部份—蔬菜一班、二班，還有特用作物產銷班及稻米產銷班(代耕班)、養豬班、養雞班等，並輔導農戶申請政府補助相關農

業資材、有機肥料等。

6. 蘆峰茶主要種植於桃園蘆竹低海拔山區，年產量約 5 千台斤，本公所於 108 年 7 月份，配合蘆竹區農會辦理製茶體驗研習，加強行銷優茶。桃園市所生產的紅茶，不僅是桃園特色，也是在地著名伴手禮。另於本年 7 月份，配合蘆竹區農會辦理蘆峰紅茶技術競賽活動，持續輔導茶農不斷鑽研製茶技術，將農業時代粗茶轉精緻茶葉生產，藉由推廣及比賽茶建立「蘆峰茶」品牌行銷市場，維持高品質，加強優良品牌形象及建立高度的品牌忠誠度，可有效提升茶葉新口味及附加價值，提高茶農提高競爭力與收益。
7. 辦理「桃園市 108 年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劃」。
8. 蘆竹區山坡地面積為 15,496 公頃，常見違規事項為：違規整地、違建、違規使用，本公所概分內稠盤線、山山坑線、坑外線等 3 線，並每個月依巡查情形填寫巡查紀錄表報府核備。另每 1.5-2 個月依衛星監控影像變異點進行勘查，不定期舉辦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以達深化管理。

(六) 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本府蘆竹區公所目前維護管理之公園綠地有共計 66 處，含都市計畫公園、埤塘公園、兒童遊戲區、社區公園、河川浮覆地帶狀公園等，面積約 74.5 公頃，仍陸續增加中。

(七) 休閒農業輔導部分

1. 108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11 日協助大古山休閒農業協會辦理大古山野百合花季系列活動，圓滿成功。
2. 9 月將與坑子溪休閒農業區共同辦理教育觀摩。
3. 108 年度桃園市休閒農業區跨區輔導計畫-農業局對大古山休閒農業區之 160 萬補助款，目前正辦理上網公開招標。
4. 大古山休閒農業區相關建設經費-農業局補助 300 萬業已核定在案，本府蘆竹區公所將進行後續工程。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1. 持續輔導合法寺廟登記，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列管登記有案共計有 20 間。

2. 祭祀公業清理情形：列冊已清理 38 件、列冊未依法清理 5 件。

(二) 慶典藝文活動、觀光發展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1. 觀光發展及相關建設設施管理維護及修繕：桃園機場捷運開通後，配合周邊觀光宣導及濱海遊憩區定期清潔維護。另發展在地觀光產業，協助推動行銷休閒農業和在地觀光工廠。

2. 市民大學業務

108 年度配合市政府推廣蘆山園社區大學課程行銷。

3. 藝文活動推廣

108 年起受理區內小型藝文活動補助申請，配合文化局推廣兒童親子館及在地藝文系列活動。本年度親子藝術節系列活動共舉辦 4 場，第 1 場 7 月 6 日於南崁光明河濱公園天幕球場舉辦親子草地音樂會、第 2 場於山腳集會所放映親子電影院-馴龍高手 3、第 3 場 7 月 27 日於南崁光明河濱公園天幕球場撥放露天親子電影院-無敵破壞王 2、第 4 場也是最後一場活動，於 108 年 8 月 17 日在大竹國中，舉辦最後一場系列活動-兒童音樂劇，每場活動內容豐富，民眾皆反應熱烈，大獲好評。

4. 社區營造推動

配合文化部二年期深化公民參與及輔導公民審議進階社造工作，將請南崁國小及光明國小二校藉由校方公民教育方式教導學生公民參與觀念及以社造工作坊方式培訓小公民。108 年針對獲選方案進行輔導及執行，目前南崁國小方案已於 4 月份執行完畢(班級教室特色時鐘、星空天花板)。另光明國小方案輔導進行中，預計於 8 月底執行。

(三) 原住民行政、人口政策、新住民事務及客家事務

1. 輔導原住民生活協進會辦理各項文教活動及事務幹部選舉。

2. 原住民集會所場地維護管理、協助辦理相關業務及文化祭儀活動與創作特展；協助處理全市聯合豐年祭相關活動事宜，並於 108 年 7 月 14 日辦理蘆竹區豐年祭活動。

3. 配合市政府推動客家產業及語言發展業務：今年 7 月 30 日起於本府蘆竹區公所開客語研習班，加強推廣客語研習。另預定由主管及在地客家人及士紳成立客語推行委員會，推動基礎客語研習。

4. 原住民中低收入、健保、住宅及急難救助相關補助如下表：
108 年度原住民救助與扶助申請案（件數） 總整理（4/1-8/15）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 計
租屋	0	0	23	29	0	0	0	0					29
技術	3	1	1	3	4	2	4	2					15
建購	0	0	0	4	2	0	0	0					6
修繕	0	0	0	5	4	1	1	0					11
醫療	2	2	4	3	8	4	5	4					24
死亡	0	2	1	0	1	0	0	0					1
生活	4	3	4	5	6	3	4	3					21
重大	0	0	0	0	0	0	0	0					0
關懷	10	10	10	0	0	0	0	10					10
返鄉	0	0	0	0	0	0	0	6					6
資訊	1	0	0	0	1	0	1	0					2
就業轉介	4	5	4	6	10	6	14	8					44
原家中心 轉介	4	4	3	5	8	4	5	1					23
行天宮轉 介	3	3	4	1	5	3	3	0					12
集會所使 用人數	575	350	525	0	2	0	0	395					397
合計	32	30	54	61	51	23	37	429					601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村里工作

1. 辦理各里辦公處一般行政業務（里長事務費、福利互助金、鄰長工作協助費、鄰長異動更新、里辦公處財產管理及報廢等工作）。
2. 持續辦理區里基層工作。
3. 辦理 108 年度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計辦理 5 場次。
4. 受理市民活動中心申請借用案件 162 件。
5. 鄰長異動共計 16 人，共召開 25 場次鄰長會議。
6. 108 年 7 月 1 日辦理 108 年度第 3 次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藉由活動加強公所與里基層之間的溝通，並說明最新施政措施，以及協調解決市民與各里反映事宜。
7. 辦理 108 年石門水庫回饋金電費補助新收件 3 件。
8. 辦理 108 年板新水廠回饋金電費補助新收件 20 件。
9. 辦理道班房員樹林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目前進行基礎工程，預定進度 14.53%，實際進度 17.38%，目前進行廁所 2 樓頂版鋼筋及模板組立，活動中心 2 樓牆、柱混凝土澆置及牆柱拆模等工項，預計 109 年 6 月 6 日竣工。
10. 108 年 8 月 2 日已函送員樹林傘儲庫市民活動中心撥用計畫書相關資料，辦理撥用程序，市府地政局刻正辦理審核中。
11. 辦理義和市民活動中心興辦事業計畫書，市府已函送至內政部，刻正辦理審核中。

(二) 國民教育工作

1. 108 年 4 月 29 日假本公所 3 樓簡報室召開大溪區 108 年第 1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議。
2. 各國中、小通報中綴生人數 16 人，里長和里幹事進行訪查並輔導復學 10 人，目前尚有中輟生 6 人。

(三) 國民運動工作

1. 公所管理之網球場已向市府體育局爭取經費新臺幣 740 萬 2,101 元

整，將辦理後續照明設備及地坪修繕招標作業。

2. 已受理立案之人民團體或協會辦理全民運動活動及經費核撥，共計 2 案，核撥金額新臺幣 3 萬 6,000 元整。
3. 108 年 5 月 25 日辦理大溪區「大步健走，溪畔同遊」健走活動，沿途經過李騰芳古宅、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及月眉休閒農業區等景點，讓市民領略大溪之美，參加健行人數約 8,000 人，媒體露出計 15 則。

(四) 民防、災害防救工作

1. 辦理各里守望相助隊運作經費之執行。
2. 持續檢測防災相關資通訊設備。
3. 辦理市府消防局 108 年度補助各區公所推動災害防救作為專案計畫。
4. 108 年 4 月 19 日配合市府辦理「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五號) 演習，於大溪區大溪橋下辦理防汛及土石流緊急應變暨大量傷病患演練。
5. 108 年 5 月 11 日辦理大溪區災害應變中心暨行政大樓電力切換演練。
6. 配合辦理市府深耕第 3 期計畫。
7. 108 年 7 月 10 日辦理桃園市大溪區 108 年度民防(分)團基本訓練。

(五) 殯葬工作

1. 申請案件
 - (1) 納骨塔使用許可 292 件。
 - (2) 公墓埋葬許可 9 件。
 - (3) 骨灰(骸)起掘許可 287 件。
2.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大溪區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塔存放骨灰(骸)存放總數量 7,029 位，已使用 3,651 位，尚未使用 3,378 位。
3. 108 年 9 月 7 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訂於大溪生命紀念園區舉行秋祭靈骸追悼會。

(六) 役政工作

1. 徵集
 - (1) 辦理役男徵兵檢查作業，安排當年度畢業役男及 90 年次提前入伍役男至國軍桃總醫院檢查，完成體檢共計 228 名役男。

(2) 辦理常備役體位及替代役體位役男抽籤計 260 人、徵調常備兵 124 人。

2. 管理

大溪區現有列管後備軍人 8,627 人，替代備役 1,056 人。

3. 申請案件

(1) 受理家庭因素替代役申請 6 件。

(2) 受理家庭因素補充兵申請 7 件。

(3) 辦理役男在學緩徵 1,619 人。

(4) 發放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 件。

(七) 調解、法律扶助工作

1. 共受理調解案件 284 件，召開調解會 21 次，調解成立 93 件，不成立 30 件，兩造未到或已私下和解 123 件，撤回 0 件，調解進行中 38 件。

2. 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共 18 次。每週四下午由市府輪派律師及啟衡法律事務所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福利業務

1. 受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新申請案 8 件，每月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計 484 件。

2. 受理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補助申請 5 件。

3. 受理失能老人與身障者長期照顧服務申請 54 件，預防走失愛的手鍊申請 2 件。

4. 受理失能者長照服務輔助器具及居家無障礙改善補助 95 件。

5. 各里辦公處查報獨居老人 181 人。

6. 辦理敬老卡 576 件、愛心卡 142 件、愛陪卡 65 件、一般卡 863 件，合計 1,646 件。

7. 受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申請案共 28 件。

8. 受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 361 件、2 至 4 歲育兒津貼 758 件、桃園市育兒津貼 77 件。

9.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4 件、子女教育補助 4 件、緊急生

活補助 6 件、身份認定申請 1 件。

10. 受理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申請 83 件，在案共 1,270 件。

11. 受理身心障礙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申辦 34 件，在案共 223 件。

12. 受理身心障礙租賃房屋租金補助申請 6 件，在案共 51 件。

13. 受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申請 61 件。

14. 受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申請 12 件。

15. 辦理身心障礙鑑定申請 483 件及換證業務 69 件，合計 552 件。

16. 辦理身心障礙停車位識別證計核(換)發 473 件。

17. 受理 108 年 4-8 月受理區民團體意外保險案 8 件並已完成理賠 4 件，4 件審理中。

(二) 社會救助業務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8 筆。

(三) 社政業務

1. 配合市府施政計劃發放 108 年老年市民端午節禮金每人 2,500 元，計發放 1 萬 3,593 人。

2. 108 年 5 月 11 日辦理母親節表揚活動。

3. 108 年 8 月 2 日辦理父親節表揚活動。

(四) 全民健保

1. 第五類(福保)-加保 71 件、退保 0 件、轉出 20 件，基本資料異動 7 件，合計 98 件。

2. 第六類(榮民及地區人口)-加保 662 件、退保 5 件、轉出 329 件、停保 109 件、復保 59 件、中斷 19 件、資料異動 550 件，合計 1,733 件。

3. 全民健保跨區收件便民服務計收 56 件。

(五) 社區業務

1.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社區活動及申請補助：已輔導社區申請補助計 63 案。

2.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合計 21 個社區召開 2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6 個社區召開會員大會。

3. 108年4月8日辦理108年社區發展工作評鑑。
4. 108年5月16日辦理108年桃園市大溪區第3次社區聯繫會報。
5. 協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訪視、健康促進、電話問安等服務，落實在地人提供在地老人關懷服務工作，建構祥和社區環境。
6. 輔導各社區辦理各項會務訓練、研習、節慶及政令等宣導活動。
7. 108年6月16日成立仁義社區發展協會。
8. 108年7月30日申請三元、南興、復興市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暨環境改善工程經費。

三、工務業務

(一) 道路橋樑及其他附屬設施養護管理(未達15米道路)

1. 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免提交維計畫案件)共109件。
2. 道路維護管理與機動養護業務(坑洞、區塊修復)共99處。
3. 路面養護文件核發共39件。
4. 道路年度計畫性養護共83件。
5. 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業務共22件。
6. 行道樹及路樹種植及管理維護共801株，路側喬木修剪4,400M。
7. 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證明2件。
8. 臨時道路使用申請21件。
9. 本公所15米以下道路標誌標線規劃、設施、維護、管理等129件。
10. 申請道路側溝管(纜)線附掛18件。
11. 工程督導:依據「桃園市各鄉鎮區公所成立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計畫」設立工程品質督導小組，已辦理6件督導案件，藉由小組自主督導，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確實督導監造單位及承商依合約圖說施工。

(二) 交通事業管理

1. 觀光交通路線策畫共2件。
2. 觀光交通維護共2件。
3. 產業交通路線研擬。
4. 道路交通之管理。

(三) 建築物使用管理

1. 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共 5 件。
2. 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25 件。
3.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申請報備 2 件。
4.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後申請報備 15 件。
5. 配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變更編定勘查 3 件。
6. 使用執照謄本及建築圖說影本申請 23 件。

(四) 建築物管理

1. 違建案件之查報共 82 件。
2. 違規廣告物之查報共 11 件。

(五) 路燈維護管理(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移至養工處辦理)

- 函轉各里辦公處申請新設路燈共 24 件。

(六) 水利管理

1. 整體排水改善需求調查、勘查共 40 件、整體排水改善提報及建設共 12 件。
2. 轄區排水疏濬清淤及維護改善共 58 件。
3. 污水下水道系統民眾陳情案件之協助現勘共 0 件。
4. 協助公告相關事項(水權等)共 4 件。
5. 雨水下水道維護業務共 11 件。

(七) 都市計畫管理

1. 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案件，核定公告配合事項共 0 件。
2. 都市計畫之擬定與轉報配合事項共 0 件。
3. 都市計畫違規使用查報共 5 件。

(八) 道路交通事項管理

1. 市區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等設施設置及養管共 65 件。
2. 道安會報與交通案件協助會勘查辦共 4 件。

(九) 免費公車管理

1. 免費公車契約管理共 5 案。
2. 免費公車異動行車路線、班次、站牌之處理共 6 件。
3. 免費公車設置候車亭之處理(含修繕)共 8 座。

(十) 基層公共建設工程

項次	工程項目	契約金額	工期	開工日期	預定 完工日期
1	108(板新)康安.一德.仁義.月眉.瑞興等回饋區道路排水改善公設工程	尚未發包 預定 1,150萬元	預定 120 工作天		
2	107年度水資源保育計畫-桃園市大溪區義和里排水改善工程	879萬 2,000元	113 工作天	108.3.4	108.8.6 申報完工
3	在地生活暢行環境營造-大溪區慈光街道路改善工程	尚未發包 716萬 3,161元	35 工作天		
4	107大溪區月眉停車場聯外道路拓寬工程	變更後 1,321萬 6,959元	100 工作天	107.10. 23	108.7.31 申報完工
5	107大溪區員樹林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4,095萬 元	450 日曆天	108.3.15	109.6.6
6	107瑞源橋樑交通及南興排水、仁義、仁善等里道路改善工程	608萬元	100 工作天	108.2.19	108.7.16 申報完工
7	107南興護岸.仁和.瑞源.瑞興等里排水及道路改善工程	727萬 3,000元	115 工作天	108.2.26	108.9.2
8	108(板新)月眉.瑞興.美華.田心等回饋區水溝道路公設	762萬元	75 工作天	108.7. 4	108.10. 17

項次	工程項目	契約金額	工期	開工日期	預定 完工日期
	改善工程				
9	107(板新)義和. 仁文. 一德. 中新道路排水改善及仁文里集會所環境改善工程	變更後 857 萬 9,140 元	89 工作天	107.11.7	108.7.11 申報完工
10	108 仁義. 福仁等水溝公設及河西地區道路改善工程	783 萬元	60 工作天	108.5.31	108.8.23
11	大溪區仁文里休閒廣場整建規劃設計暨工程	284 萬元	50 工作天	108.1.14	108.4.30 申報完工
12	107 大溪區僑愛陸橋風貌及南興、仁和等里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921 萬 5,000 元	80 工作天	108.3.25	108.7.18 申報完工
13	國防部睦鄰案計畫-永福里虎豹坑睦鄰基層建設工程	617 萬元	70 工作天	108.7.1	108.10.7
14	(107 石門水庫保護區)新峰里、復興里道路駁坎排水溝等公共設施工程	628 萬 2,000 元	60 工作天	108.1.10	108.4.23 申報完工
15	107 大溪區美華社區活動中心環境改善工程	155 萬元	60 工作 天	108.2.20	108.5.20 申報完工

(十一) 例行性維護工程

項次	工程項目	契約金額	開工日期	預定 完工日期
1	大溪區 108 年度公共工程 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開口合約)	846 萬 8,000 元	108.2.13	108.12.31
2	108 大溪區排水設施巡檢 疏濬維護及附屬設施改 善工程(開口契約)	599 萬 6,000 元	108.1.7	108.12.1
3	108 年大溪區河西地區道 路機動養護零星修繕工 程(開口契約)	800 萬 206 元 擴充 400 萬元	108.1.7	108.12.31
4	108 年度大溪交通標誌工 程(開口契約)	369 萬 1592 元 擴充 130 萬 8,408 元	108.1.10	108.12.31
5	108 大溪區雨水下水道排 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 程(開口契約)	317 萬 6,950 元 擴充 200 萬元	108.1.22	108.12.1
6	108 大溪中庄調節池水防 道路維護工程(開口契 約)	465 萬 5,668 元	108.6.14	108.12.7
7	108 大溪區橋樑維修補強 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開 口契約)	500 萬元	108.2.11	108.12.1
8	108 年度大溪區(河西各 里)公共設施修繕及環境 改善工程(開口契約)後 續擴充	800 萬元 擴充 400 萬元	108.1.10	108.12.31
9	108 年度河東地區公共設 施零星修繕及環境維護	800 萬元 擴充 400 萬元	108.1.10	108.12.31

項次	工程項目	契約金額	開工日期	預定 完工日期
	工程(開口契約)			
10	108 年大溪區河東地區道路機動養護零星修繕工程(開口契約)	800 萬 206 元 擴充 400 萬元	108.1.7	108.12.31
11	108 年度大溪區天然災害公共設施搶險(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197 萬 7,000 元	108.5.1	108.12.20
12	108 年度大溪區天然災害公共設施搶險(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197 萬 7,000 元	108.5.1	108.12.20
13	108 年度大溪區天然災害公共設施搶險(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工區)	98 萬 3,000 元	108.5.1	108.12.20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推廣－糧食增產

108 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1、2 期作休耕、轉(契)作、自行復耕登記於 108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2 日止受理，查 1 期申報休耕、轉(契)作農戶計 411 戶、農地計 870 筆、面積計 100.78 公頃；2 期申報休耕、轉(契)作農戶約 759 戶、農地約 2,646 筆、面積約計 361.17 公頃。經 5 月現場勘查 1 期休耕、轉(契)作，核定面積計 85.31 公頃，並於 108 年 7 月 29 日將該期給付清冊函送桃園市政府核備；另於 108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 2 期變更申報。

(二) 農業統計農情調查

1. 完成大溪區 108 年 1 期作農作物面積 2,090 公頃及生產報告作業。
2. 完成大溪區 108 年 1 期作農作物第 1 次及第 2 次產量報告作業。
3. 配合市政府農業局委託案，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核發作業計受理 133 件，勘查農地 315 筆。
4. 辦理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受理核發作業計 11 件，核發 4 件。

(三) 農業機械推廣

1. 申辦農機證(新/換發)案核准共計 184 件。
2. 農機補助申請案(大型農機共計 11 件)，小型農機(計 177 件)申請補助案，已通過初審，辦理驗收。

(四) 植物保護及病蟲害防治(含野鼠防治)

1. 108 年度第一次紅火蟻全區 2,853 公頃勞務施藥防治工作於 108 年 5 月 26 日施作完成(本次施撒為生長調節型-美賜平餌劑)。
2. 完成 1 場入侵紅火蟻防治宣導暨志工技術講習。
3. 公所內現備有足夠餌劑(生長調節型-美賜平)供民眾領用自主防治。

(五) 林產推廣

108 年 3 月 11 日至 15 日辦理「108 年桃園市大溪區植樹節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活動期間發放 1,200 株苗木，共有 1,200 人次參與。

(六) 工商管理業務

1. 辦理商品標示抽查業務共 82 件及宣導活動 4 場。
2. 辦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業務，全區共計 253 家工廠。
3.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業務。
4. 配合市府及各里辦公處之公用事業陳情業務勘查計 22 次。

(七) 市場管理

1.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屋頂漏水等修繕案，提供良善購物環境。
2. 受理 43 件場館租借申請，使用規費收入計 13 萬 2,250 元。
3. 辦理公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業務。
4. 辦理公有市場申請繼承變更 1 件；申請轉讓變更 1 件。
5. 加強大溪區各公有市場管理維護，督導轄區民有市場及攤販集中場。
6. 隔月辦理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內部消毒及水溝清理。
7. 辦理公有公共球場看台下申請繼承變更 2 件；申請轉讓變更 1 件。
8. 辦理多目標 1 樓鋪位契約續約申請，共計 21 件。

(八) 地政業務

1. 耕地三七五租約統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租約 104 件、佃農 265 戶、地主 536 戶、土地 321 筆。
2. 依據「桃園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受理申請辦理訂約、續約、註銷、

終止、變更登記等各項作業，共計 7 件。

3. 108 年 6 月 4 日召開溪鎮字第 156 號第 1 次調解會。
4. 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計 51 件。
5. 108 年 6 月 17 至 18 日完成租佃委員文康活動。
6. 108 年度第 1 期災歉減免申請案共計 4 件，業於 108 年 7 月 1 日、2 日及 3 日辦理實地勘查，並於 7 月 19 日召開 108 年第 1 期公私有佃耕農地災歉減免評定會議核定減租成數。
7. 108 年 7 月 19 日辦理桃園市大溪區第 2 屆耕地租佃委員會成立典禮並頒發委員聘書。
8. 違反編定使用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處理查報計 52 件。

(九) 公園管理

1. 辦理公園管理維護計 20 座公園及綠地，面積合計約 50 公頃。
2. 辦理公園整建更新工程 1 件：河濱公園增設共融式兒童遊戲區，已於 4 月啟用。

(十) 農漁業特產推廣(含農漁會業務)

1. 108 年 4 月 22 日、23 日辦理蔬菜、花卉、苦茶產銷班聯合觀摩，參訪彰化、雲林、臺中等地，參訪人數共 96 人。
2. 108 年 4 月 27 日、28 日於大溪區義和里十一指古道入口處辦理「2019 大溪桐花季」，設有小農市集 10 攤，消費額共計 9 萬 5,000 元，小旅行 3 場次，參加人次 49 人，農事體驗 4 場次，參加人次 120 人。
3. 108 年 6 月 15 日辦理大溪區綠竹筍評鑑，有 70 位產銷班班員參與評比，現場有彩繪竹筒及剝筍趣味活動與竹筍料理等，媒體露出 6 則，活動參與人數約 500 人。
4. 108 年 7 月 20 日、21 日辦理 108 年度大溪區農特產特色料理美食饗宴活動，活動參與人數約 1,500 人，並於電子媒體及媒體露出 10 則以上，藉由品嚐美食料理方式達到推廣大溪農特產品之效果。
5. 108 年 7 月 20 日、21 日辦理小農市集及休閒農事體驗 DIY 活動，邀請在地休區協會、產銷班及小農共計 16 攤，以消費滿額換 DIY 體驗方式，休閒農事體驗人數共 650 人次，活動參與人數約 2,000 人，增加在地農民收入約 20 萬元。

6. 參與花卉產銷班班會 3 次、竹筍產銷班班會 7 次、蔬菜產銷班班會 8 次、良質米產銷班班會 5 次、雜糧產銷班班會 1 次，傾聽農民心聲及交流意見，共計 24 場次。
7. 補助大溪區漁業產銷班(共 2 班)船外機設備 30 萬元。
8. 農民保險申請協助農會勘查約 80 筆土地及農民保險資格審約 320 件等相關業務。

(十一) 非洲豬瘟防疫工作

大溪區廚餘養豬場自願性退場 3 戶、廚餘轉型 4 戶，持續辦理豬舍拆除查核工作。

(十二) 山坡地業務

1. 巡查轄內山坡地範圍計 33 次，山坡地實施農業經營申請案共計 4 件，山坡地違規查報共計 11 件，加強巡查山坡地保育利用、維護坡地水土保持。
2. 108 年度大溪區義和里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在假福山巖清水祖師廟辦理完成；108 年度大溪區復興里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在復興里市民活動中心辦理。

五、人文業務

(一) 文化藝術

1. 108 年 5 月 18 至 19 日配合市府藝文設施管理中心於大溪區文化會館辦理「2019 桃漾天籟歌唱大賽」大溪場初賽及複賽，計 110 人參賽，參加決賽者榮獲長青組第三名及中壯組第一、二名。
2. 108 年 5 月 20 日至 7 月 20 日辦理 2019「大溪之美·攝入人心」大溪區攝影比賽，計徵得風景組 321 件作品、人文組 172 件作品，媒體露出計 6 則。
3. 108 年 6 月 8 日邀請大溪區復興宮於桃園市政府前廣場參加「2019 桃園閩南文化節-藝閣 VS 踩街」活動。
4. 辦理「桃園市 108 年度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大溪區創意學堂實施計畫」，鎖定三個社區發展協會：下田心社區發展協會、仁善社區發展協會、僑愛社區發展協會，藉由自主開設課程，導入更

多文化創意產業之視野與能量，凝聚地方向心力，營造成為一個既復古又前衛的美好生活城鎮。

(1)108年6月11日辦理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小組會議，參與人數計15人。

(2)108年6月21日辦理社區營造講座—資源盤點課程，參與人數計31人。

(3)108年7月12、19、26日辦理仁善社區創意學堂培力課程—社區小旅行工作坊，參與人數計20人。

(4)108年8月6日至8日辦理僑愛社區創意學堂培力課程—美麗人生，參與人數計20人。

(5)108年9月10、21、29日辦理下田心社區創意學堂培力課程—下田心社區桌遊共學。

5.108年8月3日於大溪橋頭停車場辦理「相約溪畔 鳳凰于飛」2019大溪七夕音樂晚會，計有1萬5,000名以上民眾參與，媒體露出計25則。

6.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108年度共受理申請10件，並已有7件核銷完畢。

(二) 觀光旅遊及新住民工作

1.108年4月27日於百吉林蔭步道辦理淨山活動，計45人參加，媒體露出3則。

2.108年6月12、16日配合「2019桃園閩南文化節」於福仁里辦理大溪老城深度體驗遊程，計40人參加。

3.108年7月12日至28日配合「2019大溪大禧」系列活動，大溪區公所統整規劃5條小旅行路線，共有3個休閒農業區(月眉、康莊、台七桃花源)，及民間團體(大溪文化協會、大嵙崁文教基金會)等單位共同參與。

4.108年8月17、18日在大溪河濱公園辦理「108年桃園市大溪區水資源保育宣導活動暨輕艇水球交流競賽」，計300人參與。

5.配合觀光旅遊局辦理各項活動推廣與宣傳工作。

6.協助推廣新住民基本教育研習班及相關文化活動。

(三) 原住民族工作

1.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原住民族業務申請案(件數)

類別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合計
租屋	85	0	0	0	0	85
技術士	1	3	3	4	0	11
建購	9	2	2	0	0	13
修繕	3	1	1	0	1	6
醫療	2	7	2	4	5	20
死亡	2	4	1	1	1	9
生活	3	2	1	3	1	10
重大	0	0	0	0	0	0
返鄉	0	0	0	0	1	1
資訊	0	0	0	0	0	0

2. 協助大溪區武嶺橋下空間活用設置籃球場、活動廣場、簡易廁所及設施周邊設置花台綠美化等。
3. 108年4月22日於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辦理大溪區原住民族福利業務宣導活動，參與人數約250人。
4. 108年6月29日大溪區撒烏瓦知社區於社區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參與人數約100人。
5. 108年7月7日大溪區瑞興社區於社區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300人。
6. 108年7月13日大溪區復興社區於社區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120人。
7. 108年7月21日於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辦理大溪區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約計有1,200名族人朋友及民眾參與。
8. 108年7月28日大溪區仁和社區於社區公園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180人。
9. 108年8月3日大溪區崁津部落於社區內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100人。
10. 108年8月4日大溪區美華社區於美華里慈聖宮前廣場辦理社區豐

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 80 人。

11. 108 年 8 月 10 日大溪區僑愛社區於社區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 150 人。
12. 108 年 8 月 11 日大溪區南興社區於永昌宮前廣場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 150 人。
13. 108 年 8 月 18 日大溪區儲蓄社區於社區碾米廠辦理社區豐年祭活動，活動人數約 150 人。
14. 108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1 日參加 108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活動，約計有 190 位族人參與活動。

(四) 宗教及祭祀公業輔導工作

1. 宗教輔導

已立案宗教團體共有 41 間寺廟及 4 間教會堂，積極協助各宗教團體熟悉宗教相關法令，使宗教團體瞭解其權利及義務，以健全宗教行政管理。

- (1) 協助輔導登記有案之財團法人，辦理預(決)算書及業務計畫(執行)書備查事宜，計 2 案。
- (2) 協助輔導寺廟辦理信徒公告、召開信徒大會、訂(修)定組織章程及寺廟年度收支決算報告表及變動登記案件，計 20 案。
- (3) 申請辦理宗教興辦事業計畫 1 案(慶安宮)。
- (4) 108 年 4 月 6、27 日及 5 月 30 日致贈仁安宮、福安宮及永昌宮豬公賀匾共 4 幅。

2. 祭祀公業輔導

依祭祀公業相關條例規定，協助輔導大溪區祭祀公業法人及祭祀公業辦理例行性業務，以健全其管理制度。

- (1) 受理祭祀公業申請派下全員證明書業務 1 件。
- (2) 祭祀公業管理組織章程備查案 1 件。
- (3) 受理祭祀公業申請派下全員證明書，向法院提出派下員確認之訴 1 件。
- (4) 桃園地院申請調閱祭祀公業相關檔案資料 1 件。
- (5) 函轉市府祭祀公業法人各項變動申請案。

(五) 客家事務工作

1. 108年2月22日至4月22日受理107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獎勵金申請，共計6件，並於5月20日完成撥款。
2. 108年5月7日至6月13日每週二下午於大溪區公所開辦108年度公務客語研習班，總計12小時，計有21人參加。
3. 108年6月3日召開大溪區108年客語推行委員會第1次會議。
4. 108年6月4日辦理今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團體報名作業，團報人數總計48人(大溪區區民30人，清潔中隊3人，公所員工15人)，於108年8月31日及9月8日參與認證考試。
5. 108年6月7至9日參加「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龍潭歸鄉文化節」-2019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活動，報名2隊(區別組及里別組各1隊)，皆有晉級複賽，其中區別組奪下該組別冠軍及龍王第三名。
6. 108年6月25日至10月24日每週二晚間於南興市民活動中心開辦108年度客語中級暨中高級研習進階班，總計36小時，計有17人參加。
7. 108年6月26日修正提送108年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補助計畫「慢城·大溪-大崙崁後生添手團計畫」至市府客家事務局層轉客家委員會，並參照客家委員會建議加入地方創生元素及概念。
8. 108年8月6日辦理今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團體報名作業，團報人數總計21人(客語研習班學員16人，公所員工4人，區民1人)，將於108年10月26日參與認證考試。
9. 108年8月17日配合客家事務局於南興市民活動中心辦理「2019桃園市長青客語講古比賽」，計18人參賽。

肆拾叁、大園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興辦殯葬業務

辦理「本市第 39 期大園區菓林市地重劃區及本市捷運開發區內墳墓遷葬」之無主骨灰(骸)安置作業，移厝於生命紀念館地下室無主骨灰(骸)之亡者，共計 39 位。

(二) 桃園市大園區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及整修工程

1. 橫峰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本工程以新臺幣 1,856 萬元於大園區青山段 227 地號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為 526.39 平方公尺，於 108 年 7 月 24 日竣工，正辦理驗收中。另設備及裝修工程部分，預計 8 月 21 日公告上網。

2. 五權市民活動中心暨社區式長照機構主體新建工程

本工程以新臺幣 5,770 萬元於五塊厝段大埔小段 490-1、491 地號二筆土地，興建 2 層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527 坪，規劃為興建市民活動中心、老人日托中心及關懷據點，預訂 109 年 12 月完工。

3. 田心市民活動中心整建工程計畫

田心市民活動中心整建工程計畫，經費預計以小型工程款經費新臺幣 249 萬 9,918 元規劃整修工程，108 年 8 月 20 日監造設計訂約，自通知之次日起 20 天內完成監造設計。

(三) 辦理體育活動

1. 辦理大園區台 61 橋下空間越野摩托車練習場地案，本案興辦事業計畫及撥用計畫送體育局及公路總局審議，並賡續辦理規劃設計監造事宜。

2. 辦理大園區後館籃球場地坪及設施改善工程案，已報竣工並於 108 年 8 月 8 日完成初驗，並賡續辦理後續驗收。

3. 辦理「2019 桃園市大觀盃全國馬拉松」，108 年 8 月 14 日完成活動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審查，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8 日舉辦。

(四) 教育業務

1. 108 年 6 月 16 日(星期日)假大興吉利鵝城，舉辦孝行楷模表揚活動，

計表揚 21 位(18 里各 1 位及 3 位優秀學生)孝行楷模，以利弘揚孝道精神。

2. 積極動員里幹事針對中輟家庭實施家訪，持續與家長溝通孩子就讀問題，並加強電話連絡追蹤，輔以開立勸止書、警告書、罰鍰，督促家長重視孩子受教權利；經由區公所及學校的共同努力，大園區僅剩 1 名學生因師生、同儕關係不睦中輟，由里幹事及承辦人持續輔導中。

(五) 環保衛生業務

1. 108 年 7 月 30 日舉辦低碳鄰里銅級認證研習課程，輔導各里里長線上操作及撰寫文案，以落實環保政策，並協助里長完成認證報告。大園區原有 5 里獲銅級認證，今年已再提列 4 里報告銅級認證成功，預計 108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 4 里銅級認證，以利認證率達 50%。
2. 持續會勘稽查環境髒亂及隨意放置毒害廢棄物，以維環境清潔。
3. 落實登革熱防治作業，提升民眾防疫知能，並請里長配合消毒作業，防止發生疫情。

(六) 災害防救業務

108 年 07 月 31 日辦理大園區暑期親子防災防救教育講習。

二、社福業務

- (一) 編列新台幣 200 萬元，藉由設備充實提升社區居民優良的活動場所。
- (二) 為充實本市志工人力，因應意願參與公益事務人員需求，大園區公所於 4 月 27 日及 4 月 30 日辦理社福類志工人員培訓課程，課程內容分為基礎訓及特殊訓為期二天，俾利充實志願工作者人力資源同時促進社會福利工作能量。
- (三) 為增進社區發展協會運作能量，大園區公所於 5 月 23 日及 6 月 11 日辦理社區發展協會培力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會務、財務運作，社區特色經營技巧、資源連絡及績優社區經驗分享。
- (四) 為完善社區場館及結構安全，大園區公所執行衛生福利部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第二期-社區活動中心修繕作為長照衛福據點案，工程範圍涵蓋大園區建華、海口、北港、大園等 4 處社

區活動中心，執行總預算 934 萬 8,750 元，目前刻正辦理工程上網招標程序中。

三、工務業務

(一) 橫峰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 工程於 107 年 9 月 14 日開工，契約工期 240 日曆天。
2. 已於 108 年 7 月 24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中。

(二) 五權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細部設計工程預算書圖修正中。

(三) 水利基層業務

1. 辦理區內河川、野溪、雨水下水道等水利工程疏濬、維護、歲修搶修(險)計畫。

(1) 雨水下水道：已完成大園、青埔、客運都市計畫區內建置狀況及淤積情況調查，目前調查建置長度為 2 萬 7,454 公尺，巡檢長度為 1 萬 7,394 公尺清淤長度為 9,687 公尺。

(2) 區域排水：針對區內非公告區域排水、其它排水及野溪調查及進行例行性巡查，依據巡查報告進行疏濬、維護，目前已辦理巡查長度約 3 萬 5,532 公尺，清淤長度約 9,842 公尺。

2. 辦理勘查水利整修工作及災害陳報。

(四) 辦理未達 15 米道路及附屬設施養護業務

1. 辦理管線挖掘代辦修復工程：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道路挖掘申請件數計 143 件。
2. 於 108 年 4 月 30 日完成吳厝橋、海峰大橋、劉厝橋、埔心二號橋修繕作業，並於同年 5 月 14 日驗收合格。
3. 公共設施查驗：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計 15 件。
4. 臨時道路使用申請：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道路使用申請件數計 25 件。

(五) 辦理行道樹修剪及道路除草業務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修剪道路除草 118 萬 4,000 平方公尺，喬木整枝修剪 4,500 株，枯木移除 6 株。

(六) 交通業務

1. 辦理 15 米以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規劃、施設、維護與管理計畫。
2. 辦理道路交通安全會報勘查協調、施設交通設施業務。
3. 免費公車履約管理，配合民眾需求，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亞盛客運 L501、L502、L503、L505、L506、L507、L508、L518 路線所屬站位站名「區公所」調整為「大園區公所」，並於 108 年 8 月 6 日實施。

(七) 建築管理業務

1. 違章查報：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違章建築查報件數計 53 件。
2. 使用執照謄本及建築物圖說影本申請：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件數計 58 件。
3.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件數計 24 件。
4. 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受理申請件數計 6 件。

四、農經業務

- (一) 於 108 年 1 月份及 8 月份受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辦，第一期作(期間為 3 月至 7 月)休耕轉作一般期核定 779 戶，核定面積約 274 公頃。
- (二) 108 年度水泥田埂補助計有 2 案核准補助，補助長度 380 公尺，共計補助金額 17 萬 1,000 元，需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完成驗收及補助款撥付。
- (三)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及核發證明申請案件，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核發申請 339 件。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非都市土地農業設施 330 平方公尺以下)，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共核發 3 件。
- (四) 108 年度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計畫，大園區共有小型農機補助申請完成 93 件計 83 萬 500 元，大型農機補助申請完成 10 件共補助 292 萬 2,500 元，於 108 年 8 月底完成驗收，11 月底完成撥款結案。
- (五) 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案，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 40 件。
- (六)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農民申請自主防治領取紅火蟻防治餌劑共計 210 人次，並於大園區各里執行餌劑防治 3,646 公

項，動員紅火蟻志工防治出勤 19 次。

- (七) 輔導溪海休閒農業區於 108 年 5 月 5 日至 108 年 8 月 3 日舉行西瓜節活動，舉行親子種植西瓜與食農教育的推廣，活絡溪海休閒農業區的活力。另罐子埤(7-12 池)執行周邊綠美化工程刻正等標期於 8 月 29 日開標。
- (八) 108 年度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計畫—補助大園區農、漁業者、農漁會及相關人民團體辦理大園區休閒農漁園區活動企畫及推廣，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共計有 5 案核准補助，補助金額共計 64 萬元。
- (九) 107 年至 108 年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申請核發團體計 8 案，個人計 7 案，補助苗木共計 4330 株。
- (十) 108 年耕地三七五租約調解案共計 4 案。耕地 375 租約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終止租約案件及變更案件共 19 件。
- (十一) 公共空間改善案共計 2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開工日期
1	大園區皇家天幕藍球場新建工程	107.12.13	14,998,800 元	150 日曆天	108.4.15
2	大園區三和公園藍球場天幕改善工程	107.12.18	1,240,000 元	120 日曆天	108.4.22

五、人文業務

(一) 原住民族業務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原住民族急難救助案件共 21 件，計 24 萬 8,000 元整。

(二) 文化業務

1. 108 年 8 月 3 日下午 2 時於大園區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舉辦「大園 gogo 去看劇-嬌滴滴與麟兮兮」親子劇之演出活動，共有 600 人參加。
2. 為使民眾能多多走出戶外參與音樂藝術及寺廟文化活動，增加在地學子表演舞台，活絡親子關係，於 108 年 07 月 13 日在大園仁壽宮

辦理夏夜浪漫音樂會，參加人數計 1200 人。

(三) 觀光業務

辦理「2019 桃園市市長盃海上龍舟競賽活動」，業於 108 年 6 月 2 日圓滿落幕，並藉由龍舟賽事舉辦及竹圍漁港觀光推廣，展現大園傳統文化及觀光產業蓬勃發展之意象。

(四) 客家業務

1. 108 年 4 月 4 日在大園區溪海里海芋季會場，辦理「2019 大園彩色海芋季浪漫客家文化活動」，共有約 200 人參加，影片上傳 YouTube 有至 6 萬多人點閱。

2.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6 日辦理大園區客語能力初級研習 A 班四縣腔 22 人報名、B 班海陸縣腔 11 人報名班，共 24 堂課，計 33 人報名參加。

3. 108 年 5 月 3 日至 108 年 7 月 26 日辦理大園客語研習計畫-客家山歌研習班，共 12 堂課，計 30 人報名參加。

4.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17 日辦理大園客語薪傳師培訓課程共 10 堂課，計 15 人報名參加。

(五) 慶典活動

108 年 7 月 30 日 108 年度大園區司儀及主持人訓練課程辦理，共有大園區各社團代表及公所員工 80 人報名參加。

六、重大在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目前進度
1	大園鄉第 22 公墓納骨堂新建工程	103/08/08	2 億 8,181 萬	450 日曆天	本工程已完工啟用，並取得全區使用執照、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目前辦理結算中。
2	橫峰市民活動中	107.2.23	1,856 萬	240 日曆	108 年 7 月 24

	心新建工程(大園區橫峰里青山段227地號-青埔公二公園內興建)約150坪1層樓建築			天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
3	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暨社區式長照機構主體新建工程				細部設計工程預算書圖修正作業中，預定108年8月29日提送預算書圖定稿版。全案預計於109年12月完工。
4	溪海休閒農業區：大園區罐子埤7-12號池周邊綠美化工程				108年8月2日第一次上網招標，8月22日無廠商投標，當日即二次上網，預定108年8月29日開標。
5	大園區五結路道路多目標改善計畫(前瞻)	108.06.18 委託設計 簽約			(1)本計畫目前已於108年7月4日由委託技服廠商第1版工程初步規劃設計預算圖說。

					<p>(2)108 年 7 月 8 日辦理初部設計預算書圖審查會，邀集外聘委員進行外部審查，另於 108 年 7 月 9 日於五結路辦理地方說明會。</p> <p>(3)108 年 8 月 15 日於營建署審查，將儘速依營建署意見更正預算書圖。</p>
6	橫峰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p>(1)7 月 22 日及 8 月 1 日會同里長及社區理事長、規設單位檢討調整施作項目。</p> <p>(2)8 月 12 日修正預算</p>

					書圖，8月 21日辦理 工程上網 招標。
--	--	--	--	--	-------------------------------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108年5月17日由區長主持召開108年度第2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暨擴大區務會議。
2. 108年8月12日由區長主持召開108年度第3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暨擴大區務會議。
3. 108年7月15日辦理108年度里鄰長研習訓練活動，參加人數共799人。
4. 108年7月26日辦理108年度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表揚人數共68人。

(二) 調解業務

1. 設置成立調解委員會15人，每週二、四排定期程，辦理民眾申請調解案件。108年4月至108年8月轉介及聲請調解受理總案件共計377件，到場調解200件，調解成立案128件。
2. 辦理法律扶助服務，每月二次，由市政府法務局指派專人，每月第二、四週的週一，提供龜山區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自108年4月至108年8月共計69件。

(三) 市民活動中心業務

1. 龜山區市民活動中心目前委託由各里辦公處管理維護，相關修繕費用由龜山區公所年度預算支應。「壽山高中體育綜合訓練中心(含大同里集會所)興建案」目前已完工辦理驗收程序中。
2. 「龜山區山頂里集會所邊坡擋土牆工程」，已於108年6月17日驗收結算完成。
3. 「桃園市龜山區中興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尚在辦理預算書圖編製作業中，預計108年9月份辦理工程公開招標作業。

(四) 里基層工作經費與地方小型工程業務

1. 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各里辦公處每月預算額度5萬元，108年4月至108年8月共申請197件。

2. 辦理 107 年度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計畫，每里 50 萬元，由各里向區公所提報先行審查後函報民政局補助，107 年度核定補助共 7 案，3 案已結算完成，4 案賡續辦理中；108 年度核定補助 4 案，刻正辦理中。

(五) 國民教育及國民體育

1. 辦理 108 年度 4 月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龜山區國中、國小強迫入學共計 64 件。
2. 辦理龜山區模範兒童報名、核銷。
3. 辦理 108 年桃園市運動會選手報名、服裝採購、進場服裝等相關業務。
4. 辦理 108 年桃園市龜山區運動大會相關業務。

(六) 役政業務

1. 每個月辦理役男體格檢查，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計 282 人、體格複檢計 25 人及役男抽籤作業 5 次。
2. 役男徵集入營，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常備兵入營人數計 171 人，替代役 57 人。
3. 辦理役男異動作業，依戶役政資訊系統所接收之異動(A)(B)(C)通報表及遷出、遷入通報表，執行役政註記及除額與列額等管理作業。
4. 辦理役男出境申請，替代役申請及徵集、延徵、停役、異動等業務。
5. 辦理役男申請延、緩徵集作業。
6. 辦理役男免役及禁役作業。
7. 辦理列級役男生活扶助計 2 人，並發放一次安家費。
8. 辦理龜山區傷殘退伍軍人各項慰問金作業，發放內政部部長慰問金。
9. 龜山區僑民列管人數計 66 人。
10. 採單一窗口受理退伍軍人歸鄉報到作業，計 431 人，均列入後備軍人管理。目前後備軍人總人數 18,977 人。
11. 每日接收戶政異動通報，並辦理後備軍人遷出移資及遷入列管作業，每週一、四列印後備軍人列管通報表，送後備司令部備查。

(七) 殯葬業務

1. 辦理龜山區 5 處公墓除草作業，維護環境衛生，每年上、下半年各除草一次，下半年除草作業預計於 108 年 10 月 1 日至 20 日辦理。
2. 龜山區公所管理之公墓共計 5 處，不定期至各公墓巡查以預防濫葬情事發生。
3. 依據本市各區公所管理公立公墓及骨灰骸存放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規定，核發埋葬許可證明及起掘證明，108 年度核發埋葬許可共計 3 件、取掘證明共計 167 件。本所於 108 年 3、4 月份配合市府政策完成第一、三公墓禁葬公告程序。

(八) 民防及防災業務

1. 龜山區於 108 年 5 月依市政府警察局指示重新編組龜山區民防團隊成員，計有團本部 7 人、32 里民防分團 128 人（每團 4 人）、8 位里分團幹事（每位里幹事負責 4 里）、宣慰中隊 5 人，總人數計 148 人，並於 108 年 8 月 19 日辦理四年一次「民防團隊基本訓練」（8 小時課程）。
2. 龜山區守望相助隊共計 12 隊，落實區里巡守工作，並持續運作協助維護社區治安。
3. 龜山區每月定期測試「EMIC 常態性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及「龜山區應變中心視訊會議系統」等演練操作。
4. 龜山區配合市府於災害期間成立災害應變中心，108 年成立計有「1080517 豪大雨三級開設」、「1080520 豪大雨三級開設」、「1080528 豪大雨三級開設」、「1080702 豪大雨三級開設」、「1080717 丹娜絲三級開設」及「1080808 利奇馬一級開設」等。

二、社會業務

(一) 社會福利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新申請案件計 62 件。
2. 發放老年市民 108 年端午節獎勵金計 18,927 件，共發放 4,731 萬 7,500 元。
3. 身心障礙鑑定表領取件數計 758 件。
4.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新申請件數計 146 件。
5.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器具及醫療輔具補助申請件數計 145 件。

6.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新申請件數計 48 件。
7.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新申請件數計 8 件。
8. 身心障礙者辦理停車識別證之申請件數計 665 件。
9. 未滿 2 歲育兒津貼申請件數計 723 件。
10. 桃園市育兒津貼申請件數計 633 件。
11. 2 至 4 歲育兒津貼申辦及轉入件數計 2,930 件。
12. 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新申請件數計 50 件。
13.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新申請件數計 20 件。

(二) 社會救助

1.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新申請件數計 155 件。
2. 發放低收入戶端午節關懷物資共 520 戶。
3. 協助申請市府急難救助金件數計 99 件；核發救助金額計 69 萬 4,890 元，急難紓困申請計 5 件，核發救助金額計 5 萬 5,880 元。
4. 配合衛生福利部及市政府辦理國民年金業務宣導及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審核業務，相關業務宣導場次計 48 場。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保險費補助案件計 60 件。

(三) 社區發展

1. 輔導龜山區 31 個社區發展協會，定期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計 29 場；定期召開會員大會會議計 7 場。
2. 輔導及初審市府一般性補助業務，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社區發展協會申辦及完成件數為 64 件，嘉惠市民人數約 1 萬 4,506 人。

(四) 全民健康保險

配合健保署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及其相關法令辦理第五及第六類健保加保、轉出、退保、停復保、資料異動等業務。健保加保共計 1,098 人次、轉出共計 477 人次、退保 4 人次、停保 150 人次、復保 105 人次、資料異動 744 人次。截至 108 年 8 月第六類在保人數為 2 萬 5,961 人，第五類在保人數為 1,770 人。

(五) 活動中心管理

1. 購置物品計 9 件，金額 22 萬 9,385 元；購置清潔用品計 1 件，金額 9,968 元；設施設備養護計 10 件，金額 40 萬 970 元；房屋建築修

繕維護計 4 件，金額 28 萬 3,206 元；雜項設備計 4 件，金額 28 萬 7,913 元。

2. 「兔坑社區活動中心長照衛福據點整備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 2 日驗收結算完成。
3. 「幸福社區活動中心建物補強整修工程」，已於 108 年 5 月 28 日驗收結算完成。
4. 桃園市政府參與式預算推動議題－「南上社區活動中心整修多功能使用」案，工程已於 108 年 7 月 31 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事宜。

(六)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1. 「桃園市龜山區大華里集會所二樓親子館增建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開工，履約中，預計 108 年 8 月 30 日完工。
2. 108 年 7 月 3 日召開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 108 年度第 2 次區級聯繫會議。
3. 市民卡申請件數計 3,499 件。

三、人文業務

(一)各項文化推廣業務

1. 4 月 27-28 日，協助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桃漾天籟」歌唱比賽初賽，計有長青組 17 人、中壯組 41 人、青壯組 50 人及青少年組 24 人參賽，各組共選出前 2 名晉級總決賽，代表龜山出賽。
2. 5 月 20 日辦理社造推動小組第 1 次會議，邀請文化局、公所各課室及多個社區、團體，進行「清淨家園」社區環境營造計畫的議題討論，共計討論約 7 項議案。
3. 委託返鄉青年團隊「微光生活設計室」辦理文化資源調查，盤點大坪頂及南崁龜山地區的文化資產、耆老，以口述歷史訪談方式，紀錄龜山區發展過程中的變遷與歷史脈絡，訪查時間為 108 年 7-9 月。
4. 6 月 15 日假南美市民活動中心辦理「番仔窩·大坑記憶庫-老照片故事茶會」，經由蒐集老照片，引發南崁龜山在地居民對於歷史的挖掘，也讓青年團隊有機會接觸、認識當地耆老，深化文資調查的工作，計有約 200 位民眾踴躍參與聽故事。
5. 委託貳參柒映創有限公司辦理「文資調查微電影」，以影像方式呈現

近幾年來龜山文資調查的成果，讓更多人知道。

6. 「2019High 龜山仲夏搖滾趴」7月20日於桃園酒廠登場，活動精彩多元，藉由步道打卡活動暖身，吸引民眾於7月20日蒞臨活動現場共同參與，除演唱會聚集熱情的民眾，亦規劃科技廊道、多元文化嘉年華、搖擺一夏舞蹈馬拉松、啤酒可樂免費暢飲等活動，龜山區吉祥物小龜藉由本次活動誕生，可愛的造型令許多小朋友喜愛，活動統計吸引超過1.1萬人參與。
7. 與桃園酒廠共同推出「長壽 good 酒」，融太極之剛柔並濟，傳達龜山人「毅力、堅持」的處世精神；「健康、樂活」的人生目標，共計製作500瓶紀念酒。
8. 108年8月14-23日辦理「用愛回龜-大腳小腳護龜山-龜山之最創意踩街」報名作業，募集30隊龜山社區團體或親子，以龜山的特色發想，進行扮裝踩街及表演，預計於9月28日假龜山區公所旁天幕廣場辦理踩街。
9. 小型藝文補助申請
 - (1) 5月4日藝文工作者楊芸芳辦理「最平凡也最偉大-蛋炒飯炒出的生命故事」講座，由逗點文創結社陳夏民主講。
 - (2) 7月6日藝文工作者戴玉娥辦理「客家藝文活動」，藉由客家歌舞表演及手作DIY，認識客家歌詞旋律及舞蹈之優美。
 - (3) 7月7日至9月1日大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客家歌謠班」教唱。
10. 長生電廠經費辦理南美里、大坑里中秋節及重陽節聯歡晚會暨宣導活動。
11. 台電輸變電促協金辦理大華里、舊路里、大崗里、楓樹里、公西里、大湖里、嶺頂里、龍華里、龍壽里、迴龍里、新嶺里及福源里等中秋、重陽節慶典活動暨社會福利宣導。
12. 華亞汽電敦親睦鄰經費辦理舊路里、文化里、樂善里、大崗里、山頂里及中興里等中秋慶典活動暨市政宣導。
13. 國防部油彈庫經費辦理大同里中秋節慶典及重陽節敬老活動。
14. 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經費辦理文化里水資源中秋節活動、文化里宗教參香活動。

(二) 祭祀公業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之相關規定，輔導祭祀公業之申報、祭祀公業派下員變動，函轉祭祀公業法人之案件予桃園市政府審核。

(三) 宗教禮俗

審查宗教團體各項申辦事項，對未立案之宗教場所定期訪視輔導。

(四) 原住民各項業務

1. 辦理原住民各項補助案

桃園市龜山區 108 年度原住民申請案(合格件數)總整理(4/1-8/15)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合計
租屋	34	8	9			51
技術		1	2	4	1	8
建購	1	5			2	8
修繕			1	1		2
醫療	8	7	6	10	2	33
死亡	4	2	1	3		10
生活	1	3	3			7
重大						0
關懷						0
外縣市						0
歲時祭儀(人)					2	2
家庭資訊						0
團體意外			1			1
合計	48	26	23	18	7	122

2. 依據 105 年 2 月 3 日府原教字第 1050028142 號令頒定「桃園市原住民族集會所使用管理要點」代為管理維護原住民族文化會館，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使用天數共計 122 天，每週一、二、三、四、五為文健站、日間關懷站等租借，服務人次計約 6,290 人。

3. 108 年度 8 月 11 日辦理桃園市龜山區豐年祭龜山區族人參與盛大活動共計約 1,500 人參與。

(五) 客家業務

1. 6月7日中興、新嶺、山頂、長庚及文青等5里組隊參加「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龍潭歸鄉文化節」之《2019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
2. 6月5日至7月10龜山區公所辦理推廣客語研習實施計畫—生活客語班。

(六) 青年、新住民業務

配合本府推廣及宣導青年、新住民相關政策及活動。

(七) 觀光行銷及觀光設施管理維護業務

派駐雇工專職於列管登山步道—元德寶宮、石雲寺、新嶺、北天宮、福源山、大棟山、楓樹坑步道、下湖街棒球場及幸福步道等9條步道除草。

四、農經業務

(一) 工商管理業務

1. 辦理商品標示抽查共110件，不良率達30%以上。
2. 宣導活動4場。
3. 辦理工廠校正，完成全區1,655家工廠資料校正。

(二) 市場攤販管理業務

1. 新路及樂善市場持續委外做超商使用中。
2. 龜山區中和南路市場攤販集中區經本府經發局同意設置。
3. 龜山區樂善公有零售市場貨梯汰舊換新工程，於108年1月15日開工，工期75日曆天，已於108年4月完工。

(三) 公用事業業務

1. 辦理節電宣導業務相關請購及核銷作業。
2. 辦理民眾申請無自來水延管會勘。

(四) 地政業務

1. 辦理三七五租約逕為變更登記共1件，災歉1件，調解1件進行中。
2. 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編定查報作業：巡查轄區內非都市土地，對於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編定，查報本府地政局地用科，本期巡查次數共計24次。

(五) 農林漁牧業務

1. 農業推廣業務

- (1) 辦理 108 年「農機使用免稅油管理計畫」。
 - (2) 辦理 108 年度 1 期種稻補助抽查工作。
2. 紅火蟻防治宣導業務
- (1) 於 108 年 4 月 30 日辦理「桃園市龜山區 108 年度第 1 場紅火蟻防治宣導教育課程」。
 - (2) 108 年度紅火蟻餌劑防治勞務，共施作 870 公頃，已於 7 月 15 日施作完成。
 - (3) 紅火蟻餌劑領取人數約計 200 名。
3. 農糧情調查及休耕業務
- (1) 108 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開始申請，受理期間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 (2) 農地汙染停耕補償，申報 1 件。
 - (3) 農保資格審查現地勘察及農保審查三方書審(農會、公所、戶政)完成 150 件。
 - (4) 108 年 8 月及 9 月連續月份龜山各區段蔬菜收穫量查估報送(不結球白菜、蔥、甘藍、蕓菜)。
4. 農用證明核發業務
- 審慎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第二季共受理申請 51 件，第三季目前共 21 件。
5. 林務業務
- 全民造林
- (1) 完成全民造林資訊系統檢視及部分修正。
 - (2) 108 年已完成部分會勘及獎勵金提領作業。
6. 水土保持業務
- 山坡地巡查及陳報市府，本次區間張貼 7 處制止通知。
- (六) 公園、綠地維護管理業務
1. 龜山區興華段 982 地號公園土地活化工程，工務局同意補助 900 萬元，已於 108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完工。
 2. 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第二期工程，契約金額 2,400 萬元，107 年 5 月 2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8 月 6 日驗收完竣，辦理付款程序。

3. 龜山區第一河濱公園新增天幕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 30 日竣工，惟工程尚有缺失，廠商改善中。

五、工務業務

(一) 道路及橋樑工程業務

辦理 15 米以下道路養護工程、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道路維護管理與機動養護、養護道路證明申請業務、道路復建工程(含轄區內道路天然災害搶修、搶通業務及路樹倒塌排除)、道路年度計養護、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證明(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計 8 件)、市區道路借用路權業務、道路財產管理、道路標誌標線規劃、施設、維護、管理等、人行道公共設施及人行道開口合約調整、橋樑設施維護管理及檢測。

(二) 交通及運輸設備業務

辦理停車場業務管理、免費公車配合市府管理、道路標誌工程發包監造管理、道路標線工程發包監造管理(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標誌、標線計 114 件)。

(三) 水利業務

執行以前年度保留預算之水利工程案，及辦理野溪整治改善工程、纜線附掛側溝(共 6 家廠商)及下水道業務查核、道路排水設施範圍搭排業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搭排共 7 件)、水權及水利地業務等。

(四) 都市計畫業務

1. 桃園市政府委託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查報案件，俾利維護都市計畫區內生活環境品質。
2. 續辦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保護區檢討暨總體策略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提出具體改善建議，期望於國土保安及水土保持前提下，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五) 建築及工程管理業務

1. 建築物使用

- (1) 於 92 年 6 月 7 日前已存在之建物，基於解決區民日常生活之迫切需要准予接水接電，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

案件 20 件。

- (2) 提供民眾申請民國 60-73 年使用執照謄本及影印圖說、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存根，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案計 26 件。
- (3) 龜山區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申請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計 9 件、改選報備計 52 件。經由報備程序可加強公寓大廈之區分所有權會議、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的運作等管理維護，提升民眾之居住品質。

2. 違章建築與違規廣告物之查報業務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龜山區查報案件約 344 件，於現場勘查拍照，進行初步分類，若為既成違建或違規廣告，填寫違章建築查報單函陳市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處拆除科依權責卓處；若為興建中違建或違規廣告，3 日內進行現場勘查拍照，填寫違章建築查報單函陳市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處拆除科依權責卓處。

3. 人行道業務

- (1) 道路挖掘申請案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 162 件，挖掘面積 3,659 平方公尺，挖掘管理費及修復費金額合計約 602 萬元。

(2) 人行道及橋梁工程業務

序號	案名	件數	工程進度
1	龜山區橋梁改建及修繕工程	2	辦理中。
2	龜山區人行道改善工程	2	辦理中。

4. 排水工程

序號	案名	件數	工程進度
1	龜山區雨水下水道及排水改善系統清淤、維護管理工程	52	辦理中。
2	龜山區公共設施修繕工程	178	辦理中。
3	龜山區排水改善工程	4	辦理中。
4	龜山區野溪整治工程	7	辦理中。

5. 道路業務

序號	案名	件數	工程進度
1	龜山區 15 米道路養護工程、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道路維護管理與機動養護及養護道路證明申請業務	221	辦理中。
2	道路復建工程、道路年度計畫養護、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及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證明	8	辦理中。
3	市區道路借用路權業務	97	辦理中。
4	道路養護專案計畫業務	5	辦理中。
5	其他道路附屬設施修繕業務	0	辦理中。

(六) 其他公共工程

序號	案名	件數	工程進度
1	龜山區各項公共工程	3	辦理中。

(七) 綠化工程業務

龜山區管轄人行道、中央分隔島之路樹約有 7 仟餘株，視其生長情形並依桃園市政府訂定之「桃園市樹木修剪維護作業」予以修剪，以維景觀美化。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民政課業務職掌自治行政、災害防救、國民體育、集會所管理、殯葬業務、調解業務、選舉、環境衛生、教育行政、區政諮詢委員會議、兵役行政、里基工作經費、廣播系統維護及其他有關民政事項。

- (一) 108 年度龍潭區東、西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小型工程(開口合約)第一期概算部分，東、西區總計執行 270 萬 1,594 元整，工作項目計有環境清潔、溝渠疏通等，以提昇居民生活福祉及達成高效率、高品質之服務為目標。
- (二) 辦理民事事件及告訴乃論之刑事案件之調解暨法律諮詢業務，以化解民眾紛爭或預防紛爭發生。
- (三) 高平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目前辦理完工驗收階段；龍星市民活動中心及大烏林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目前施工中；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目前規劃設計中；另中山市民活動中心目前辦理龍潭都市計畫-交通用地變更為機關用地中，以增加市民使用便利性之福祉。
- (四) 龍潭區公墓公園多元葬法-樹葬區(龍園)於 108 年 1 月 1 日啟用，每月辦理一場次提供民眾身後事不同選擇。

二、社政業務

社會課業務職掌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全民健康保險、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一) 社區發展

1. 辦理龍潭區 13 間社區活動中心內部設備修繕及資產汰舊換新，陸續完成社區活動中心之設備更新；並管理及受理民眾申請租借使用社區活動中心，以活化館舍運用。
2. 辦理桃園市龍潭區活動中心及大平里集會所 1 樓建築物公共安全改善工程。
3. 三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8 年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左手牽右手、讓愛傳出去」獲衛生福利部 108 年度推展社會福利(社區發展)補助新臺幣 85 萬元整。

4. 三林社區發展協會參加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參與式預算辦理「左手牽右手、把愛傳出去」獲得市府補助新台幣 100 萬元。
5. 三和社區發展協會參加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參與式預算辦理「龍潭友愛攜手向前」獲得市府補助新台幣 80 萬元。
6. 「大中正市民活動中心無障礙電梯及採光罩增設工程」，市府 6 月 25 日同意補助 504 萬 553 元整，目前準備規劃設計案招標作業。
7. 辦理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備公共服務據點-整建長照衛福據點」第二期（108）年度本公所獲衛生福利部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核定補助執行「上林社區活動中心增建無障礙設施(電梯)工程」新臺幣 400 萬元整，委外規劃設計監造上網招標，4 月 26 日完成契約訂定，8 月 8 日廠商提出修正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仍有需修正項目，待廠商 8 月 30 日修正後，續辦工程招標事宜，履約中。

（二）其他社政業務

1. 辦理龍潭區婦幼館及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內部設備修繕及資產之汰舊換新管理並受理民眾申請租借場館使用，以活化社福場館運用。
2.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108 年度補助新臺幣 183 萬元辦理「龍潭婦幼館演藝廳設備更新工程」，更換婦幼館演藝廳座椅工程，目前工程進行中，將於 108 年 8 月 30 日竣工，以達增進使用社福場館空間。
3.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108 年度補助新臺幣 195 萬 3,037 元辦理「龍潭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內部修繕及裝置工程」，整修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2 樓內部修繕及裝置電腦教室，目前準備招標中，計畫目標可提供老人學習電腦之場所，推動照顧老人福利。

三、工務業務

工務課業務職掌都市計畫、建築管理、景觀工程、水利工程、道路及設施管理維護、纜線管理、橋梁管理維護、交通設施管理維護、災害搶救、自行車道管理維護、工程品質督導等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 （一）辦理各項基礎建設，提升坑洞修補、路面銑鋪、下水道與水溝疏通、路樹修剪、標線繪設、災害搶救等施工品質及派工效率，使區內達到路平、燈亮、水溝通。
- （二）改善龍潭區易淹水地區之疏濬導引工程，以因應氣候變遷導致之臨時

驟雨。

- (三) 加強違章建築稽查業務，以維護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公共衛生及市容觀瞻。
- (四) 持續推動免費公車業務，服務較偏遠地區民眾交通需求。
- (五) 龍平路（原中豐路 594 巷）道路拓寬工程徵收計畫已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完工。
- (六) 大三林排水改善工程第三期，已獲石門農田水利會同意已工程費抵用地費方式取得，目前已進入細設階段，預計 10 月工程招標完成進場施作，並於 109 年汛期前完工。
- (七) 舊有龍潭國中宿舍將活化做為公托、親子館及家扶中心使用，刻正辦理拆除工程及主體建築之設計作業。
- (八) 爭取內政部前瞻計劃辦理大平地區民有一、二、三街道路人行道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四、農經業務

農經課業務職掌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山坡地違規開挖查報、農林漁牧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 (一) 潛龍段 578-6 地號公園更新改善計畫市長 A 級管制案件
 - 1. 預算書圖已於 5/28 審核完成，7/11 決標，金額為 10,438,000，得標廠商為輝騰營造有限公司，並於 7/29 開工(目前施工進度 1.76%)。
 - 2. 8/14 召開命名會議，邀請烏林、烏樹林及百年里長、本轄區三位議員廣匯民意，選出數公園名稱，並於 8/22 陳請市長勾選中。
- (二) 農業推廣業務(休閒農業區)
 - 1. 申請大石門地區劃定休閒農業區可行性評估，已辦理休閒農業區基本概念課程及資源盤點工作坊 2 場次。
 - 2. 「108 年度桃園市龍潭區大北坑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已公告招標委託規劃執行。
- (三) 農機補助業務：108 年度補助小型農機割草機、中耕管理機、施肥機等共 276 台，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97 萬 400 元整。
- (四)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業務：7/9(星期二)至 7/18 辦理 0517 豪雨香瓜、西瓜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受理戶數 1 戶，救助面積計西瓜 1.64 公頃，

香瓜 0.6 公頃，救助金額計 143,562 元。

- (五) 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市府函囑查報與會勘案件於 108 年度共計查報 92 件。
- (六)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轉作申報，第一期申報戶數 146 戶，統計申報面積總計 57.1503 公頃，第二期申報作業中，從 8/1 至 8/31 底受理申請。

五、人文業務

人文課業務職掌宗教禮俗、慶典活動、文化、原住民行政、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客家事務、觀光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 (一) 108 年 6 月辦理「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龍潭歸鄉文化節」。
- (二) 108 年 7 月至 8 月每週六、日辦理在地藝文－「2019 龍潭大池音樂藝術季活動」。
- (三) 108 年 7 月 28 日辦理 2019 龍潭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及區政行政

1. 108年4月19日辦理108年第2次新屋區里基層建設座談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議。每月第二個星期二辦理里幹事工作會報。
2. 108年度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依照市府核定7個工作項目及48個實施細項，指導里辦公處依計畫辦理，以快速效率解決市民需求，提升市民生活品質；申請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補助-核定補助新屋里添購市民活動中心設備46萬5,000元、後湖里11-8號池景觀台56萬7,300元、石牌里老地名(鴨母寮)地景意象50萬元，合計共153萬2,300元。
3. 辦理108年參與式預算，投票結果由頭洲棒壘球場旁河邊步道工程最高票入選。
4. 5月23日至24日辦理108年里鄰長中台灣2日聯誼活動。
5. 108年5月25日、26日、6月1日、2日假下埔里、石牌里、永興里、下田里、社子里及深圳里辦理慶端陽里佳節市政宣導公益活動。

(二) 教育行政及國民體育

1. 108年6月16日在永安漁港綠色隧道辦理「新屋區全民運動-賞新悅步健走趣」活動，參加人數3,000餘人。
2. 受理各校申請台電促協金辦理親職教育、設施設備及音樂藝文案。
3. 辦理兒童節模範兒童表揚120人；6月畢業生致贈禮品52人。
4. 推展全民運動於4月26日舉辦老人運動會，5月4日舉辦獨木舟訓練嘉年華，5月19日舉辦老人槌球賽，6月29日舉辦親子運動會，7月7日舉辦籃球育樂營。
5. 108年7月25日舉辦第1座天幕籃球場落成啟用，讓市民享有一個舒適便利的運動空間。

(三) 兵役行政(徵集、編練、勤務、後備軍人管理)

1. 辦理徵集常備兵入營12梯次66人、替代役入營3梯次8人。
2. 辦理役男體、複檢144人次、役男免(禁)役38人次。

3. 辦理常備兵役男抽籤 5 次 88 人、辦理申請優先入營 44 人。
4. 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 5 人、申請家庭因素服補充兵 6 人。
5. 協辦退伍證明遺失補發 1 件、辦理貧困徵屬家庭扶助 2 件。
6. 辦理替代備役退役證明書 2 件，辦理在營證明書核發 2 件。

(四) 殯葬業務

1. 108 年 8 月 15 日假笨港納骨堂舉行中元節秋祭大典。
2. 辦理笨港示範公墓廢棄棺木清理復原 13 件、造墓 11 件。
3. 核發笨港公墓埋葬許可證 11 張、起掘證明書 17 張及笨港納骨堂進堂許可證 133 張、退堂許可證 8 張。

(五) 災害防救及民防、守望相助

1. 108 年 4 月 23 日、7 月 12 日辦理災害防救會報及工作會議。
2. 108 年 5 月 16 日配合市府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3. 婦宣、義消導隊、守望相助隊申請台電促協金辦理訓練研習 8 件；辦理守望相助隊持續運作經費核銷 5 隊。
4. 108 年 0517、0702 豪雨應變中心三級開設，0717 丹尼絲颱風三級開設，0807 利奇馬颱風應變中心一級開設。

(六) 調解業務及法律扶助

1. 調解業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收受申請及轉介調解案件計 132 案，調解筆數 75 案，成立 58 案。
2. 法律扶助：每月第一、三週星期四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律師至公所法律諮詢，期間總件數 78 件。

(七) 環境衛生

1. 辦理「市容環境提升」計畫及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清除宣導事項。
2. 辦理清華里 108 年桃園機場噪音防制及回饋金使用作業計畫。

(八) 選舉業務

1. 選舉所需器材盤點與維護管理。
2. 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暨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選務人力招募及培訓。

二、社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

1. 4 月 25 日及 26 日辦理 108 年度績優社區觀摩研習及社福政令宣導

活動，邀請 23 個社區發展協會至竹南鎮佳興社區發展協會進行觀摩，學習如何發掘資源、運用在地草根人才，透過各種方式發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社區。

2. 108 年 7 月 17 日召開 108 年度第 2 次社區聯繫會報，促進社區發展工作推動順利，協助各社區發展協會解決問題，同時協請社區協助招募 108 年度農業博覽會志工，共計招募 329 人。
3. 108 年 7 月 2 日及 3 日辦理 108 年度新屋區各社區發展工作評鑑，藉由年度考評瞭解社區推動社區發展工作成果及績效狀況，除了獎勵及表揚績優社區，也給予社區幹部們實質可行的建議。
4. 108 年 8 月 15 日辦理笨港市民活動中心結構補強工程竣工典禮，提供社區居民更安全、舒適的場地。

(二) 社會救助業務

1. 低收入戶共計 259 戶

- (1) 一款低收入家庭戶生活補助：每人每月 1 萬 618 元。
- (2) 二款低收入家庭戶生活補助：每戶每月 6,115 元。
- (3) 一、二、三款低收入戶未滿 16 歲兒童生活補助：補助 181 人次，每人每月 2,695 元。
- (4) 一、二、三款高中職以上學生就學生活補助：補助 90 人次，每人每月補助 6,115 元。
- (5) 中低收入戶共計 88 戶。
- (6) 為協助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內有工作能力人口參與社區及社會福利工作，以改善其經濟狀況，辦理以工代賑實際參與計 9 人次。
- (7) 市民醫療補助申請案計 5 件。

2. 急難救助業務

- (1) 區急難救助計核定 452 件，共補助 122 萬 4,000 元。
- (2) 市政府急難救助案計核定 111 件，共補助 100 萬元。
- (3) 桃園市急難紓困案計核定 2 案。

3. 國民年金

- (1) 國民年金申辦減免人數計 20 件。

(2)國民年金宣導場次共計 41 場次。

(3)國民年金面訪人數計 206 人次。

(三) 社會福利

1. 婦幼福利

(1)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案 16 件，每人每月補助 2,073 元。

(2)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申請案計 2 件，扶助兒童每人每月補助 2,310 元；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符合案計 2 件，每案最低補助 1 萬 4,578 元，最高補助 3 個月為原則；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僅資格認定）申請案計 1 件，高中及大學減免學雜費 60%。

(3)二足歲以下父母一方未就業育兒津貼(每月補助 2,500 元)計核定 157 件。

(4)三足歲以下育兒津貼(每月補助 3,000 元)申請案共計 124 件。

2. 身障福利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案共計 29 件。

(2)身心障礙者車位識別證計核(換)發 241 件。

(3)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核定 11 人次。

(4)身心障礙手冊新案或重新鑑定共計 209 件。

(5)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核定 50 件。

(6)身心障礙者租屋補助核定 3 件。

3. 老人福利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案共計 23 案，中低收入 1.5 倍以下者每月補助 7,463 元；1.5 倍至 2.5 倍間每月補助 3,731 元。

(2)長者申請長期照顧服務(居家服務、送餐服務)計 54 案。

(3)失能老人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案共計 58 件。

(4)申請預防走失愛的手鍊共計 4 案。

(5)申請桃園市民重陽禮金及三節獎勵金共計 211 案。

(6)市民卡申辦案共計 859 件：一般卡申請案計 387 件；敬老卡申請案 335 件；愛心卡申請計 85 件；愛心陪伴申請計 52 件。

(7)婦幼館及松柏會館場地租借案共計 5 件。

4. 社區及社團補助

(1)補助各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民俗技藝、研習觀摩活動共 46 案。

(2)補助社團辦理活動共 20 案。

(四) 全民健保業務

1. 辦理 5 類及 6 類人口加保、轉入、退保、轉出、停保、復保業務共計 388 件。

2. 協助民眾補開健保費繳款單及分期繳款單。

3. 108 年 5 月份協助洽公民眾開通健保卡報稅，共計 735 人次。

(五) 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1. 108 年 4 月 14 日辦理新屋區青銀學堂啟用典禮，提供長者活躍老年的生活休閒公共空間。

2. 5 月 12 日於新屋國小舉辦「桃園市新屋區 108 年度模範母親、孝行獎暨仁風義舉表揚」活動，共計表揚模範母親 24 位。

3. 5 月 19 日配合民間團體新屋善永寺辦理「2019 浴佛大典·集愛新屋」活動，通知轄內弱勢單親家庭及低收入戶參加觀賞表演及領取愛心關懷物資。

4. 108 年 5 月 31 日發放端午節獎勵金，計發放 8,175 人，每位長者發放新臺幣 2,500 元，總金額共計 2,043 萬 7,500 元。

5. 108 年 6 月發放上半年台電大潭發電廠睦鄰回饋金(永興、下埔等 6 里及高壓電塔戶)共 1,410 戶及補助永安國中、永安國小、北湖國小等 3 所學校(每所學校各 5 萬元)，總計發放 662 萬 3,400 元。

6. 108 年 8 月 4 日於新屋區農會辦理「108 年度新屋區模範父親表揚」活動，共計有 24 位模範父親接受表揚。

三、工務業務

(一) 公共工程業務

1. 桃園市新屋區石牌社區活動中心擴建工程

(1)開工日期：108 年 1 月 28 日。

(2)完工日期：108 年 8 月 31 日。

(3)契約金額：新臺幣 910 萬 1,187 元。

2. 新屋籃球場新增薄膜天幕及周邊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2月26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26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1,218萬9,996元。

3. 新屋區婦幼館整修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8日。
- (2)完工日期：108年9月10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1,167萬2,000元。
- (4)契約變更後金額：新臺幣1,284萬4,883元。

4. 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興建工程

- (1)預定開工日期：108年9月15日。
- (2)預定完工日期：109年10月15日。
- (3)總工程費預算金額：新臺幣8,200萬元。
- (4)目前送都市設計審議中。

(二) 道路養護、道路附屬設施業務

1. 108年度新屋區社子、望間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26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3日。
- (3)工程合約總價：新臺幣448萬9,000元。
- (4)決算金額：新臺幣448萬9,000元。

2. 108年度新屋區九斗、後庄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5月31日。
- (2)完工日期：108年7月9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365萬5,000元。
- (4)結算金額：新臺幣365萬5,000元。

3. 108年度新屋區新屋、新生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5月31日。
- (2)完工日期：108年7月23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393萬。
- (4)結算金額：預估新臺幣393萬(尚未結算)。

4. 108年度新屋區下田、東明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22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5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416萬3,000元。
 - (4)決算金額：新臺幣416萬3,000元。
5. 108年度新屋區永安、石牌、下埔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22日。
 - (2)完工日期：108年5月30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592萬9,000元。
 - (4)決算金額：新臺幣592萬9,000元。
6. 108年度新屋區大坡、笨港、深圳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26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10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542萬元。
 - (4)結算金額：新臺幣542萬元。
7. 108年度新屋區糠榔、後湖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4月26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19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346萬元。
 - (4)結算金額：新臺幣312萬8,700元。
8. 108年度新屋區永興、石磊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5月2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10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368萬7,000元。
 - (4)決算金額：新臺幣367萬9,190元。
9. 108年度新屋區頭洲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 (1)開工日期：108年5月13日。
 - (2)完工日期：108年6月3日。
 - (3)契約金額：新臺幣204萬元。

(4)決算金額：未決算。

10. 108 年度新屋區清華、赤欄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1)開工日期：108 年 5 月 23 日。

(2)完工日期：108 年 6 月 25 日。

(3)契約金額：新臺幣 397 萬元。

(4)決算金額：未決算。

11. 108 年度新屋區埔頂、蚵間等里道路、橋梁、水利設施改善工程

(1)開工日期：108 年 5 月 22 日。

(2)完工日期：108 年 7 月 3 日。

(3)契約金額：新臺幣 320 萬元。

(4)決算金額：未決算。

四、農經業務

(一) 雜糧生產

1. 108 年第一期休耕勘查作業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至 6 月 15 日止辦理。

2. 108 年第二期休耕申報於 108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二) 農地管理

1. 辦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地使用狀況暨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案共 238 件。

2. 受理審查及現場會勘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計 30 件。

3. 受理農經不可分離案件 70 件。

4. 受理廚餘養豬轉用飼料補助申請案計 8 件、廚餘養豬戶退場補助申請案 3 件。

5. 108 年 7 月 13、14 日於好客莊園辦理 2019 桃園海客牽罟文化傳承班活動，介紹新屋漁港歷史、牽罟文化、牽罟設備、魚網編織體驗及吹海螺訓練等，並於 7 月 27、28 日、8 月 17 日、31 日及 9 月 1 日辦理牽罟體驗活動，讓民眾於觀海路海岸進行牽罟體驗，以了解先民牽罟之情境，其中 8 月 17 日為主場次參與人數約 600 人，其餘場次參與人數約 100 人。

(三) 農機推廣

1. 核發各種農機使用證件及油單換發：新使用證 136 件、換使用證 6

件、新油單 126 件、新號牌 6 件及繳銷 5 件。

2. 農機補助：補助款項決算(大型農機補助 24 件，小型農機補助 146 件)。

(四) 農情調查

1. 108 年 4 月至 8 月每月蔬菜產量預測。

2. 108 年一期作田間調查。

3. 108 年 0517 豪雨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受理及勘查。

4. 107 年農家戶口抽樣調查。

5. 107 年農業勞動力調查。

(五) 市場管理、公用事業及工商管理

1. 第一公有市場攤鋪位及附設停車場管理維護、清潔及收費等工作。

2. 第一公有市場地板及水溝清洗、消毒等環境衛生清潔工作。

3. 依規辦理消防檢修簽證申報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

4. 辦理公有市場自治會會務運作輔導。

5. 辦理電氣設備維修、房屋養護及消防設備養護等工作。

6. 如期完成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工作。

7. 配合桃園市政府辦理商品標示抽查作業共計 74 件，複查 22 件。

8. 赴區內小學辦理商品標示法教育宣導活動共計 3 場次，搭配區內活動辦理宣導共 3 場次。

(六) 公園管理維護、林產推廣及綠美化

1. 各公園雜草割除、樹木修剪、管理、維護、清潔等作業。

2. 各公園體健設施、兒童遊戲設施、籃球場等公園相關設備維護作業。

3. 辦理新屋區埤塘建設之可行性評估及水巷改善建議規劃。

4. 公有道路路樹修剪、移植、枯木移除等作業。

5. 個人及團體無償苗木配發查核作業。

6. 全民造林獎勵金補助相關作業。

7. 配合市府 108 年度農業博覽會推動辦理事項。

(七) 病蟲害防治

1. 108 年 8 月 26 日至 11 月 29 日進行第 2 次紅火蟻全區防治撒藥。

2. 108 年 7 月 10 日辦理第三次紅火蟻防治技術講習會。

3. 108年7月26日購買紅火蟻防治藥劑11.34公斤250包，22.68公斤30包。

(八) 地政業務

1. 租約變更登記案件2件，租約終止登記1件。
2. 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管制，現地踏勘舉報計39件。

五、人文業務

(一) 文化、觀光、慶典業務

1. 108年5月4日、5日辦理「2019桃漾天籟歌唱大賽新屋區競賽」，參賽人數長青組為47人，中壯組為49人，青壯組為50人，青少組為29人，總計175人，報名人數比率高達87.5%。
2. 每月配合市府辦理水域遊憩活動管理執勤，進行永安濱海遊憩區設施管理維護暨宣導水域安全巡查，以利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3. 為建立在地知識系統，實施108年度區公所社區總體營造實施計畫-沿海廟宇祭祀圈田野調查，分別於7月3日辦理調查員招募說明會(共計40人)、7月18日辦理保生宮田野調查工作坊(共計30人)、7月22日辦理福興宮田野調查工作坊(共計30人)、8月7日辦理田野調查綜合工作坊(共計25人)，以利針對祭祀圈宗教信仰、居民生活記憶及老照片等在地文史資料收集。
4. 為配合「2019桃園閩南文化節」活動，邀請桃園海客協會、桃園市後湖居民協會、桃園市新屋區愛鄉協會、新屋區永安里環保志工小隊等團體參加藝閣製作暨踩街表演競賽，4個參賽團體皆獲佳績。

(二) 客家事務業務

1. 108年6月7日、8日由石磊里及埔頂里組隊參加「2019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活動」，合計參加人數43人。
2. 配合108年客語初級、中高級認證，輔導社區及團體共80人報名，認證當日並派專車及工作人員協助鄉親完成認證考試。
3. 為加強客語之推廣，鼓勵民眾踴躍參加客語能力認證，協助客家事務局受理獎勵金申請及核發作業，核發金額初級認證合格者1,000元，中級合格認證者2,000元，中高級認證合格者3,000元。
4. 「2019海客文化藝術季-客家漁港慢慢遊」活動於108年5月24日

至 7 月 14 日舉行，活動共計 2,414 人參與；活動內容以「前進校園」、「動靜態展演」、「海客小旅行」為主題的系列活動，深入新屋在地小學，於課程中傳承在地特有海客文化特色，讓孩子們能夠在課程中認識家鄉的美好；另結合地方資源，以地方特色-在地藝文展演，增進親子和樂相處時光，讓民眾更深入地了解地方產業特色文化。

5. 成立客語推行委員會，整合機關、轄內里辦公處、社區、學校、語言專家、社區工作者、民間團體資源，藉由生活化、普及化及多元化的活動，營造使用生活化客語的學習環境。
6. 108 年 8 月 24 日辦理「2019 轉屋食飯Ⅱ-翻轉老屋·重返新屋」活動，在實作中結合社區發展協會及地方文化特色，作為示範之領頭羊，期許能拋磚引玉激發在外地工作之年輕人重新認識家鄉，並媒合更多文化資源及創意，協力為地方共創新生，共有 70 位在地青年參加活動。

（三）原住民族業務

1. 受理「原住民急難救助申請」，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8 月 15 止，共受理 5 件申請案件。
2. 108 年 7 月 7 日於新屋范姜老屋前停車場辦理聯合豐年祭活動，參與人次約 320 人。
3. 108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申請，108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共受理 18 件。

（四）宗教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1. 每月配合民政局推動「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實施計畫」，加強輔導宗教團體於保持固有信仰核心精神之前提下，在預防環保節能、動物保護與端正禮俗等作為，尋求兼顧環保與公益之創意性替代方案，在傳統文化與現代文明之間取得雙贏。
2. 為讓民眾感受中元節的氛圍，於 108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6 日辦理「2019 新屋中元文化藝術祭」活動，除了傳統中元祭儀儀式、放水燈外，還有精采的客家大戲展演，藉此讓傳統節慶文化能夠保存下去。

3. 於中元節前夕加強宣導鼓勵環保替代方式減少燃燒紙錢、香品及爆竹煙火作法，並協助有需求之廟方辦理紙錢集中焚燒預約。
4. 受理祭祀公業李亮、祭祀公業李四和號繼承變動案件。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108年4月17至19日及24至26日分二梯次辦理108年度觀音區里鄰長聯誼暨調解委員觀摩研習活動。
2. 辦理108年度觀音區各里地方小型工程建設及設施補助案，已申請案件共計5件，核定補助計5件，已執行完畢計0件，報府核銷計0件，驗收階段計0件。
3. 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執行，108年4月1日至8月15日已執行272件，預算執行率40%，執行總金額為300萬3,200元。

(二) 教育業務、體育業務

1. 107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合格申請件總計4,211件，已全數撥款，金額總計1,851萬7,000元。
2. 108年1至6月補助觀音區國中、小學等15所營養午餐，共計5,424人受惠，執行總金額為2,242萬4,823元。

(三) 調解業務

108年4月1日至108年8月15日受理聲請調解案計134件，調解成立者計43件，調解不成立或未再續行調解者52件，尚未結案有39件。

(四) 法律扶助

調解會提供民、刑事等各項法律諮詢服務，108年4月至108年8月之義務律師服務人數計9人次，法律諮詢經律師解答並予記錄之市民計78人次。

(五) 役政業務

1. 108年4月至108年8月辦理徵兵檢查81人、役男抽籤124人、徵集入營114人、延期徵集入營7人、補充兵徵集入營23人、替代役徵集入營11人。
2. 108年4月至108年8月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計15場次，共163人。

(六) 民防災防業務

1. 民防

(1)為結合民間自保力量，積極輔導各社區加強推行守望相助工作，共有守望相助巡守隊 12 隊（含各里及社區）；已編列預算共 360 萬元整，補助各守望相助隊隊務運作。

(2)觀音區 108 年民防團隊基本訓練業於 108 年 7 月 18 日完成。

2. 災防

(1)108 年 5 月 13 日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2)108 年 7 月 6 日辦理災害防救鄰長班。

(3)108 年 8 月 8 日至 9 日開設利奇馬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七) 殯葬業務

有關第六（大堀）公墓第一期遷葬及地上物清除業已完成。

(八) 新興、坑尾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新建工程

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訂約完成，107 年 1 月 18 日召開設計監造使用需求會議。107 年 5 月 15 日召開第 1 次細部設計審查會議，委員建議增加經費 500 萬元。目前工程進度達 63.231%。

(九) 觀音區富林、草新聯合里集會所暨托嬰中心新建工程

工程採購已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決標，由昇陽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工期 365 日曆天，106 年 11 月 6 日核發建築執照，已於 107 年 3 月 16 日開工，於 107 年 1 月 12 日提送五大管線核備文件，辦理建築管理處開工申報中，107 年 3 月 16 日建管同意開工。工程進度達 81.59%。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福利

1.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觀音區低收入戶共計 24 戶。

2.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受理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申請共 66 件。

(2) 受理身心障礙生活補助器具補助申請 43 件。

3. 重病住院補助 1,435 件、喪葬補助 174 件。

4. 受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查定 281 件及桃園市育兒津貼 355 件。

5. 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申請 31 件。
6.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2 件，子女教育補助 2 件，緊急生活扶助 6 件。
7. 受理敬老愛心悠遊卡申請共 430 件。
8. 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案，本期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案共 40 件。
9.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案件總計 36 件，108 年 4 月 1 日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計有 36 件。

(二) 社會救助

1. 急難救助申請計受理 28 件，核撥救助金 21 萬 1,000 元。
2.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民眾申請「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申請」，共受理 0 件。
3. 災害救助 3 件。

(三) 全民健康保險

第五類全民健保(低收入戶福保)：投保人數 320 人；第六類全民健保投保人數 49 人。

(四) 完成社區活動中心修繕、設備改善小額採購共計 10 案，金額 51 萬 3,078 元。

三、工務業務

(一) 重要建設

在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工程金額(千元)	履約期限	備註
1	觀音區富林、草新聯合里集會所暨托嬰中心新建工程	1060925	40,415.33 變更設計後 契約金額	預定完工日期： 108.03.15 日變更後： 108.10.21	開工日期： 107.03.16 預定進度： 81.89% 實際進度： 81.89% 目前進行外牆磁磚施作及浴室地

					磚材料進場準備。
2	新興、坑尾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新建工程	1070823	31,128	預定完工日期： 108.09.21	開工日期： 107.11.26 預定進度：63.9% 實際進度：63.9% 目前進行1F室內砌磚、水電配管、配線、鋁窗框及電梯安裝。
3	108年度觀音區道路坑洞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1080122	7,540	自開工日起至 108.12.31止	開工日期： 108.02.13 第1派派工期： 0527~0615 金額：272萬 2,000元 剩餘：481萬 8,000元
4	108年度觀音區道路附屬設施維護及天然災害搶(修)險工程(開口合約)	1080115	7,770	自開工日起至 108.12.31止	開工日期： 108.01.31 第1派派工期： 0501~0530 金額：123萬 3,000元 第2派派工期： 0605~0704 金額：95萬 5,000元 剩餘：50萬

					3,000 元
6	108 年度觀音區 交通標誌標線 工程(開口合 約)	1080118	889 擴充至預算 金額上限 1,367	自開工日起 至 108.12.31 止	開工日期： 108.02.12 第 1 派派工期： 0320~0423 金額：69 萬 7,000 元 第 2 派派工期： 0613~0702 金額：16 萬 7,000 元 剩餘：50 萬 3,000 元
7	108 年度觀音區 野溪清淤巡檢 及構造物設施 改善工程(開口 合約)	1080130	3,745	自開工日起 至 108.12.31 止	開工日期： 108.02.25 第 1 派派工期： 0318~0416 金額：36 萬 8,700 元 第 2 派派工期： 0705~0813 金額：116 元 剩餘：221 萬 6,200 元

8	108年度觀音區雨水下水道設施清淤及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1080131	1,800 擴充至預算 金額上限 3,056	自開工日起 至 108.12.31 止	開工日期： 108.02.27 第1派派工期： 金額：43萬5,000 元 第2派派工期： 0524~0702 金額：136萬 1,000元 剩餘：126萬元
9	觀音區六合公園籃球場新增1面薄膜天幕及周邊改善工程	1080311	18,898.885 變更設計後 契約金額		開工日期： 107.04.22 預定完工日期： 108.08.19 變更 後：108.09.18 預定進度：91% 實際進度：91% 8月16日簽准變 更設計書圖，新 增植栽栽種、籃 球場地坪整理及 設置圍籬網等施 工項目。 目前進行籃球場 圍籬網施工。

結算中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工程金額(千元)	履約期限	備註
1	108 年度塔腳、草新、樹林里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	1080510	4,836	自開工日起 5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5.30 完工日期： 108.07.18
2	觀音區 108 年度上大、崙坪、新坡、富源里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1080507	6,132.697	自開工日起 5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5.30 完工日期： 108.07.18
3	觀音區 108 年度三和、觀音里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1080430	3,282.387	自開工日起 4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5.23 完工日期： 108.07.01
4	觀音區 108 年度坑尾、廣興、白玉等 5 里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1080430	5,568	自開工日起 5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5.23 完工日期： 108.07.11
5	108 年度觀音區草潔、保障、富林里道路及排水改善工程	1080409	4,872	自開工日起 5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5.01 完工日期： 108.06.19
6	觀音區 108 年度廣福、藍埔里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1080402	6,380	自開工日起 50 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工日期： 108.04.30 完工日期： 108.06.14

7	108 年度觀音區 武威、保生、大 潭、新興里道路 及排水溝改善工 程	1080402	6,570	自開工日起 50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 工 日 期 : 108.04.26 完 工 日 期 : 108.06.14
8	觀音區 108 年度 金湖、大堀、大 同里道路及排水 溝改善工程	1080402	4,420	自開工日起 40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 工 日 期 : 108.04.29 完 工 日 期 : 108.06.06
9	108 年度觀音區 蓮花季周邊(新 華路 1021 巷等 八條)道路改善 工程	1080604	5,677.443 變更設計後 契約金額	自開工日起 35個日曆天 內完工	開 工 日 期 : 108.06.18 完 工 日 期 : 108.07.22

四、農經業務

(一) 紅火蟻防制業務

紅火蟻防治工作，隨時與各里里長連絡加強通報案件之處理，加強宣導民眾對入侵紅火蟻自主防治，提供農民防治用藥，並已發放各產銷班 10 箱（200 包紅火蟻防治藥劑）提供農民自主防治。

(二) 休耕轉作業務

1. 107 年 2 期契作小麥獎勵業於 4 月 1 日完成造冊，農糧署核撥獎勵金共新台幣 5 萬 94 元，本次面積計達 1.1132 公頃，申報戶數共 1 戶。
2. 108 年 1 期休耕轉作獎勵業於 7 月 24 日完成造冊，農糧署核撥獎勵金共新台幣 1,032 萬 824 元，本次休耕轉作面積計達 342.2319 公頃，申報戶數共 886 戶。
3. 108 年 1 期水資源競用區獎勵業於 7 月 24 日完成造冊，農糧署核撥獎勵金共新台幣 14 萬 9,640 元，本次面積計達 1.72 公頃，申報戶數共 2 戶。

(三) 農地管理業務

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受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業務共 177 件、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容許使用業務 15 件。

(四) 農機推廣業務

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192 張、辦理農業機械補助及積極宣導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資訊化措施。

(五) 工商管理業務

1、為保障消費者權益，規定廠商或代理商於商品本身應詳細標示商品名稱、內容等資料，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抽查 68 件。

2、配合辦理「商品標示法」製作宣導品共計 2 種及搭配宣導場次計 1 場。

3、於 108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辦理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共計 705 家。

(六) 地政業務

1. 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業務於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查報違反編定案 48 件、複查 152 件。

2. 三七五租約業務於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8 月共辦理 26 件登記案件、32 件法院函詢案件、2 件租約終止、1 件租約註銷、26 件租約變更案件，於公開場合宣導解除租約 3 場。

(七) 公園路燈管理業務

1. 「觀音區 108 年度公園委外環境清潔及植栽維護」案，公園場地共計 23 處，目前履約中。

2. 108 年 7 月 14 日「107 年度桃園大圳 9-8 號池及 10-15 號池綠美化工程」開工。

3. 108 年 7 月 2 日「107 年度觀音區桃園大圳 11-20 號池（紅塘埤）綠美化工程」工程決標。

4. 108 年 7 月 22 日「108 年度觀音區甘泉及十全公園修繕工程」開工。

(八) 農情業務

1. 108 年 4 月 9 日完成第二次裡期作產量報告表。

2. 108 年 5 月 7 日完成農作物一期作生產報告表。

3. 108年5月19日辦理0517豪雨農作物天然災害救助。
4. 108年7月7日一期作第一次及裡期作第二次產量報告表。
5. 108年7月13日辦理0611豪雨農作物天然災害救助。
6. 108年8月1日108年二期作勤前會議。

五、人文業務

(一) 宗教禮俗

1. 應天宮申請本市觀音區三座屋段新興小段686、678-8地號土地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為宗教使用輔導合法化及宗教事業計畫案，業經桃園市政府108年6月12日府民宗字第1080121909號函同意備查。
2. 配合民政局辦理宣導「桃園市政府民政局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實施計畫」。

(二) 客家事務

1. 為提升員工及民眾通過客語能力認證數，本所開設「108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班」、本轄民眾開設「108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新坡四縣腔及觀音海陸腔及本所與新坡國小合作申請開設「108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暑期衝刺班」共5個班。
2. 本所辦理「團體報考108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第1梯次108年8月31日報名93名，第2梯次108年9月8日報名36名，共計129名報名(含本所員工加里幹事、民眾報名共85名)。另本所報名108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共18名，已完成團體報名。
3. 配合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本所於108年5月26日已辦理客家重要節慶活動-結合甘泉寺共同辦理2019石觀音文化節，參與人數逾1,400餘人。
4. 配合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函轉各項活動宣導資料予各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及藝文團體，並張貼於公佈欄、網站、跑馬燈等，請相關團體協助宣傳。

(三) 原住民業務

1.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委託本所辦理「108年度桃園市觀音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已於108年7月13日在觀音區樹林活動中

心旁公園辦理完竣。

2. 受理「108 年度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申請，共計 12 件。
3. 受理「108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申請，共計 14 件。
4. 受理「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共計 2 件。
5. 受理「108 年度補助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實施計畫」建購補助案共計 10 件，修繕補助案共計 1 件。
6. 受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金」，共計 9 件。

(四) 祭祀公業

1. 受理祭祀公業法人章程變更登記初審案件，計有 1 件。
2. 受理祭祀公業法人年度預決算備查初審案件，計有 4 件。

(五) 觀光業務

配合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本市各區公所及其他縣市政府機關協助於各項設施（公佈欄、網站、跑馬燈等）宣傳及函知各里辦公處、相關團體協助宣傳各觀光旅遊業務。

(六) 文化業務

1. 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共有 10 件。
2. 執行本所經文化局向文化部「107~108 年度桃園市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申請之「觀音社造，造福觀音」計畫，今年度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辦理 2 場次參與式預算說明會、2 場次參與式預算提案工作坊、1 場次提案審議工作坊、辦理提案投票作業及召開 1 場社區營造推動小組會議。
3. 籌劃於 8 月 24 日及 8 月 31 日辦理在地藝文活動-「2019 桃園市觀音區藝文活動-鼓動觀音」，並結合辦理臺灣戰鼓體驗營。
4. 協助文化局宣傳及轉知各項藝文活動。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 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及友善交流

1. 108年2月15、16日舉辦復興區元宵節暨春節慶祝活動。
2. 108年1月14日至1月16日召開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1次臨時大會。
3. 108年1月17日、21日、23日、24日、28日召開區長與里鄰長座談會。
4. 108年1月18日、3月5日、4月2日、6月3日、7月23日里長及里幹事聯繫會報。
5. 108年4月15日羅浮里地方建設說明會
6. 108年5月6日至5月17日召開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1次定期大會。
7. 108年5月20日至5月22日召開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第2屆第2次臨時大會
8. 108年2月21日義興部落會議、3月7日上巴陵部落會議、3月16日霞雲坪部落會議、3月17日比亞外部落會議、5月11日中奎輝及下奎輝部落會議、5月25日霞雲坪部落會議。
9. 108年5月31日「石門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109年度經費分配比例研商會議。
10. 賡續輔導轄內部落成立部落會議，實踐部落自我決定、自我負責之自治精神，並依諮商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協助部落會議各項事宜。

(二) 國民教育及體育活動

1. 108年2月25日復興區第一次強迫入學委員會議。
2. 108年3月30日奎輝里里佳節、5月3日高義里里運動會暨里佳節活動、5月4日義盛里里校聯運。
3. 108年4月3日復興區模範兒童頒獎典禮。
4. 108年5月22、23日復興區108年度教育觀摩活動。

5. 108 年 7 月 1 日及 8 月 31 日 108 年度暑期工讀生計畫面試及用人計畫

6. 108 年 7 月 27 日 108 年度復興區區長盃 3 打 3 籃球錦標賽。

7. 108 年 8 月 17 日 108 年度復興區區長盃 5 打 5 全場籃球錦標賽。

(三) 防護業務

1. 108 年 1 月 29 日復興區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暨宣慰工作會議。

2. 108 年 5 月 20 日災害防救訪評。

3. 108 年 4 月 11 日各里無線電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四) 原住民輔導業務

為提升族人族語能力，本府復興區公所已完成辦理 108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化、部落化與社區化族語課程。

(五) 殯葬業務

1. 三光里武道能敢部落公墓已(含工程、水保、雜建照)完成原墓地起掘亡者及封櫃安置。

2. 霞雲里志繼部落已(含工程、水保、雜建照)完成原墓地起掘亡者及封櫃安置。

3. 奎輝里嘎色鬧部落已(含工程、水保、雜建照)完成原墓地起掘亡者及封櫃安置。

4. 義盛里上宇內部落已(含工程、水保、雜建照)完成原墓地起掘亡者及封櫃安置。

5. 羅浮里羅浮部落已(含工程、水保、雜建照)完成原墓地起掘亡者及封櫃安置。

二、社政業務

(一) 社會救助

1.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審查，經市府複查核定 108 年列冊戶數，截至 108 年 8 月 15 日止低收入戶計 351 戶及中低收入戶 80 戶，總計 431 戶。

2.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看護 18 件。

3. 低收入戶孕產婦及嬰兒營養品代金補助申請 22 件。

4. 受理急難紓困業務 19 件、市急難救助 87 件、原住民急難救助 40 件、

市民醫療補助 9 件

5. 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 10 件、宣導 22 場、訪視 236 人。

(二)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 辦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3 人。
2. 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 64 件。
3. 辦理桃園市育兒津貼 27 件。

(三) 婦女福利服務

1.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8 件。
2.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2 件。

(四) 老人福利服務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 6 件。
2. 辦理獨居老人服務 165 人次。
3. 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補助 2 人。
4.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看護補助 5 人。

(五)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案共 15 件。
2.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申請案共 3 件。
3. 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申請案共 1 件。

(六) 市民卡申請：共 172 件。

1. 一般卡申請 83 件。
2. 敬老愛心卡申請 51 件。
3. 愛心卡申請 30 件。
4. 愛陪卡申請 8 件。

(七) 人民團體業務及社政表揚業務

1. 108 年度母親節活動於 5 月 10 號假八德區餐廳辦理，表揚區級模範母親 10 名，熱心公益媽媽 100 名。
2. 108 年父親節活動於 8 月 7 號假八德區餐廳辦理，表揚區級模範父親 10 名，熱心公益爸爸 100 名。
3. 108 年度福利社區化計畫-打造社區樂陶陶於 4 月 1 日開始受理提案，補助社區發展會及人民團體辦理福利社區化活動一案最高 30 萬

元，於5月6日辦理複審會議，共計核定10個社團，總補助金額220萬元。

4. 108年度打造社區樂陶陶-福利社區化績優社區參訪學習活動，於4月18-19日計2日，參訪地點至宜蘭縣南澳金岳部落，本次活動參與人數共計117人。

5. 全民健保業務

(1) 第六類健保在保人口3031人、榮民身份及其眷屬在保人口1080人。

(2) 辦理健保轉出、轉入、停保及復保等相關業務，健保卡在地製卡187件。

(八) 107年度生活補助金申請戶數2984戶，核發補助總金額計新台幣38,769,510元整。

三、工務業務

107年度桃園市復興區原住民族部落道路改善計畫，市府編列9,400萬元預算，明細如下：

編號	項目	預算金額	備註
1	三民里2鄰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2,000,000	已結案
2	三民里枕頭山垃圾場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10,000,000	已結案
3	澤仁里詩朗道路改善工程	12,000,000	已結案
4	霞雲里金暖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5,000,000	已結案
5	義盛里義興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10,000,000	已結案
6	長興里竹頭角第一公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2,000,000	已結案
7	奎輝里嘎色鬧6鄰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5,000,000	已結案
8	羅浮里高坡斷匯聯絡道路環境改善工程	15,000,000	已結案
9	高義里比亞外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3,590,000	已結案

10	高義里雪霧鬧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3,790,000	已結案
11	三光里武道能敢連絡農路改善工程	10,000,000	已結案
12	光華道路邊溝改善工程	3,440,000	已驗收
13	華陵里中心農路環山支線道路改善工程	11,560,000	已結案

108 年度桃園市復興區原住民族部落道路改善計畫，市府編列 5,000 萬元預算，明細如下：

編號	項目	預算金額	備註
1	澤仁里下溪口道路改善工程	20,000,000	7/23 開工
2	三民里 1 鄰部落聯絡道路改善工程	8,200,000	7/8 開工(目前因鑑界問題停工)
3	霞雲里東眼山往志繼、佳志聯外道路改善工程	4,000,000	6/12 開工，7/12 變更設計停工
4	新興道路邊溝及卡拉瓶頸路段道路改善工程	6,000,000	7/2 提送預算書圖及簡易水保
5	三光里烏勞農路道路改善工程	6,500,000	免擬具水保送審
6	義盛里上宇內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5,300,000	完成領勘，取得同意書中

四、農經業務

(一) 觀光業務

1. 桂竹推廣活動

(1)108 年 4 月 13、14、21、27 及 28 日於復興區全區桂竹筍園舉辦採筍體驗。

(2)108 年 5 月 11 日假長興桃源仙谷停車場展開『2019 年度桂竹筍推廣』活動。

2. 綠竹推廣活動

108 年 6 月 15 日假復興區三民里多功能活動中心舉辦綠竹筍推廣活

動。

3. 水蜜桃推廣活動

(1)108年6月22日假羅浮溫泉公園辦理「2019水蜜桃推廣系列活動記者會暨原音樂團初選」。

(2)108年7月13日假上巴陵停車場辦理「2019水蜜桃推廣系列活動水蜜桃之夜暨原音樂團決賽」。

(二) 地政業務

108年4-6月份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審查委員會，經審查通過所有權98筆、他項權利75筆、非原住民租約8筆，合計181筆。

(三) 林業業務

禁伐補償業務

108年度森林保育禁伐補償，自108年1月1日起至108年4月30日開始受理，已製作宣導布條並通知各里宣導周知，截至108年4月底為止，共計受理申請案件林業用地4050筆、都市土地520筆。本案於108年5月起辦理現地檢測，截至108年7月底已完成林業用地994筆、都市土地30筆檢測作業。

(四) 農機補助及肥料補助推廣與包裝資材補助

1. 復興區公所自辦農業生產設施及資材補助，第一階段自108年2月18日起至3月15日，共計核定131筆申請案，補助金額為174萬9637元整；第二階段受理期間自108年7月29日起至108年8月16日止，目前共計受理56件，刻正辦理審查作業。

2. 復興區公所自辦108年補助全區農民肥料補助案，截至108年6月底止，補助人數共計80人，補助面積達66.74公頃，補助金額為53萬3,920元。

3. 復興區公所自辦「108年度復興區農產產地標章推廣-包裝資材補助計畫」，係為推動復興區農產品產地名稱保護之概念及凸顯產品的地區性特色及差異，利用農產品產地標章及復興區在地行銷標誌證明生產來源，穩定市場價格，避免業者不當削價競爭，使消費者採購「真正」屬於復興區自產之優質農特產品，除證明農產來源外，更可藉由補助包裝資材，降低農民取得門檻，以改善復興區農民經濟生活，促進農業發展，改善農業生產環境，降低農業生產經營成本，經商標認證行銷復興區農產品，保障農民直接收益，達到農業經營永續目的，基此，就復興區水蜜桃、甜柿、柑橘等農特產品之包裝

盒進行補助，108 年度預計補助水蜜桃 15 萬盒、柑橘 9,000 盒、甜柿 1 萬 8,000 盒、桂竹筍 2 萬袋、綠竹筍 1,250 盒，合計補助 19 萬 8,250 盒，預計補助金額為 100 萬元整。

(五) 產業推廣

復興區由於受到地理及產業發展條件限制，經濟發展以農業及觀光相關產業為主。復興區公所為協助區內各級產業業者充實專業知能，並掌握產業發展趨勢，以強化復興區整體經濟發展實力、增進居民經濟生活，特辦理本培訓計畫。

【農業課程】

課程日期	課程內容	
	上午	下午
08/07	農作物土壤與肥培管理	水蜜桃栽培與病蟲害防治
08/14	休閒農業發展與經營要領	林下經濟與香菇產業經營

【觀光課程】

課程日期	課程內容	
	上午	下午
08/21	原鄉生態與文化導覽解說	特色遊程規劃設計實務
08/28	特色餐飲設計	會感動人的手沖咖啡
09/24	泰雅族在地食材運用-芋頭、香菇、木耳	泰雅族在地食材運用-馬告、刺蔥、山肉

【傳統文化開發課程】

課程日期	課程內容	
	上午	下午
09/11	認識傳統編織文化	傳統工藝實作 DIY
09/18	文化創意商品 DIY	文化創意商品開發與行銷
09/25	X	休閒農業之發展與推動實務

五、文化業務

- (一) 108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辦理閱讀植根計畫-復興區部落故事攝影比賽成果展假歷史文化館 1 樓展覽。
- (二) 108 年 5 月 25 日上午 7 時至下午 4 時假介壽國中辦理 108 年度傳統射箭文化推廣活動。

- (三) 108年6月22日(星期六)至6月23日(星期日)上午10時至下午18時假三民活動中心協助辦理市府舉辦之「2019市長盃歌唱擂台大賽」。
- (四) 108年已於6/27日依所提案計畫開始執行至8/31日止，辦理『復興區文化藝術創意產業發展獎補助計畫』，冀希扶植復興區文化藝術創意產業，經審結果計7團體及2個符合補助規定，實施期程自核定日起至核定補助金額計新台幣82萬元整。

六、清潔隊業務

- (一) 108年4月至8月進行列管公廁巡檢工作。
- (二) 108年4月22日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至復興區清潔隊辦理資源回收第一季數據查核工作。
- (三) 108年4月25~26日辦理復興區公所環境教育暨清潔業務交流觀摩活動。
- (四) 108年5月14日及5月27日協助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至復興區農會進行農藥瓶回收換好禮活動。
- (五) 108年6月3日至6月4日協助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發送企業捐助復興區個體業者中清寒者端午節物資。
- (六) 108年6月27日協助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至復興區長興里、奎輝里、羅浮里進行資源回收換好禮活動。
- (七) 108年7月19日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至復興區清潔隊辦理資源回收第二季數據查核工作。
- (八) 108年4月至8月分別至華陵、三光、高義、奎輝及長興里進行登革熱三級複式動員檢查工作。
- (九) 108年7月19日偕同復興區衛生所辦理108年7月份登革熱複式動員巡檢工作。
- (十) 108年7月20日參與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舉辦108年度桃園市環保志工英會活動。

七、其他業務

108年8月1日辦理復興區公所電腦更換共計15台。